



深圳麥科田生物醫療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Medcaptain Medical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41

全球發售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Morgan Stanley
摩 根 士 丹 利

 **华泰国际**
HUATAI INTERNATIONAL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倘閣下對本招股章程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Medcaptain Medical Technology Co., Ltd. 深圳麥科田生物醫療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38,910,600 股H股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3,891,100 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35,019,500 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發售價：每股H股15.42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退還）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2041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华泰国际
HUATAI INTERNATIONAL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BNP PARIBAS
法國巴黎銀行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時富金融
CFSG



富途證券
FUTU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華福國際
HUAFU INTERNATIONAL



金洛證券
JINLU SECURITIES



軟庫中華 SBI China



TradeGo Markets



UOB KayHian
大華盛星



粵商國際
YUE HING INTERNATIONAL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五「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所述文件，已按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第342C條的規定由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除非另行公告，否則發售價將為每股發售股份15.42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或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繳付每股香港發售股份15.42港元的發售價，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在本公司同意下，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可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前任何時間，下調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發售價至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述水平（即15.42港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在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於我們網站<https://www.medcaptai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有關下調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發售價的通知。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如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前已提交香港發售股份申請，而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發售價已下調，則有關申請其後可予撤回。

倘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之前出現若干理由，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可終止香港承銷商於香港承銷協議項下的責任。該等理由載於「承銷」。閣下務請參閱該節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發售股份並無且不會在美國境內根據美國證券法或任何州立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於毋須遵守該等規定的交易中作出者除外。發售股份僅可(a)於美國境內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在其他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情形下，或於毋須遵守該等登記規定的交易中向「合資格機構買家」提呈發售及出售及(b)於美國境外根據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注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本招股章程的印刷本。

本招股章程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https://www.medcaptain.com>查閱。若閣下需要本招股章程的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2026年8月28日

重 要 提 示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本招股章程的印刷本。

本招股章程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一頁及我們網站 <https://www.medcaptain.com> 可供閱覽。倘閣下需要本招股章程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使用以下其中一種申請渠道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申請渠道	平台	目標投資者	申請時間
網上白表服務.....	www.hkeipo.hk	擬領取實物H股股票的投資者。獲接納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本身名義配發及發行。	2026年8月28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26年9月2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香港時間）。 悉數繳付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2026年9月2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
香港結算EIPO 渠道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為香港結算參與者）將根據閣下的指示透過香港結算FINI系統代表閣下提交EIPO申請。	擬不領取實物H股股票的投資者。獲接納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配發及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股份戶口。	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出有關指示的開始及截止時間（其可能因經紀或託管商而不同）。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本招股章程電子版本內容與按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的內容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務請提示閣下的顧客、客戶或主事人（如適用）注意，本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重要提示

有關閣下可以電子方式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之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閣下提出的申請，必須為最少1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為下表所列的其中一個數字。閣下須按照閣下所選擇數目旁邊的數額付款。

倘閣下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可參閱下表有關就閣下所選擇香港發售股份數目應付金額。閣下須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悉數支付各自有關申請的應付金額。

倘閣下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須根據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所指定的金額（根據香港適用法例及法規釐定）為閣下的申請預付資金。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金額 ⁽²⁾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金額 ⁽²⁾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金額 ⁽²⁾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金額 ⁽²⁾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100	1,557.55	2,500	38,938.78	30,000	467,265.32	600,000	9,345,306.42
200	3,115.09	3,000	46,726.53	40,000	623,020.43	700,000	10,902,857.49
300	4,672.65	3,500	54,514.29	50,000	778,775.54	800,000	12,460,408.55
400	6,230.21	4,000	62,302.04	60,000	934,530.64	900,000	14,017,959.64
500	7,787.76	4,500	70,089.79	70,000	1,090,285.75	1,000,000	15,575,510.70
600	9,345.30	5,000	77,877.56	80,000	1,246,040.86	1,500,000	23,363,266.06
700	10,902.86	6,000	93,453.07	90,000	1,401,795.96	1,945,500 ⁽¹⁾	30,302,156.07
800	12,460.41	7,000	109,028.57	100,000	1,557,551.06		
900	14,017.95	8,000	124,604.09	200,000	3,115,102.15		
1,000	15,575.51	9,000	140,179.60	300,000	4,672,653.21		
1,500	23,363.26	10,000	155,755.10	400,000	6,230,204.28		
2,000	31,151.02	20,000	311,510.21	500,000	7,787,755.36		

(1) 閣下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上限，佔最初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約50%。

(2) 應付金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適用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渠道作出的申請），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分別付予證監會、聯交所及會財局。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預期時間表 (1)

倘香港公開發售的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更，我們將分別於本公司網站 <https://www.medcaptain.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公告。

-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2026年8月28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 通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根據
網上白表服務完成
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²⁾ 2026年9月2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³⁾ 2026年9月2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 (a)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
轉賬完成網上白表申請付款及(b)向
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⁴⁾ 2026年9月2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³⁾ 2026年9月2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 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本公司網站 <https://www.medcaptain.com>
刊登有關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
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 2026年9月4日(星期五)
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
- 通過「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B. 公佈結果」一節所述的多種
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自2026年9月4日(星期五)
下午十一時正起
-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
寄發H股股票或將
H股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⁵⁾ 2026年9月4日(星期五)或之前
- 就全部或部分
未獲接納申請寄發
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
指示／退款支票⁽⁶⁾ 2026年9月7日(星期一)或之前

預期時間表 (1)

H股預期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2026年9月7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附註：

- (1)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當地時間及日期。
- (2) 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通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使用網上白表服務遞交閣下之申請。倘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之前已遞交申請並已透過指定網站獲得申請參考編號，閣下將可通過完成支付申請股款繼續辦理申請手續，直至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申請登記之時為止。
- (3) 倘於2026年9月2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出現「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及／或極端情況，則當日不會開始或截止辦理申請登記。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E. 惡劣天氣下的安排」一節。
- (4) 倘閣下指示作為香港結算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務請聯繫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上述指示的截止時間，該截止時間可能與上文所述截止時間不同。
- (5) H股股票將僅於上市日期(預期為2026年9月7日(星期一)或前後)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前提是全球發售於當時或之前在各方面已成為無條件。投資者如按照公開分配詳情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交易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 (6) 將就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發送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申請人提供的部分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或如果申請由聯名申請人提出，則提供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部分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或會列印於退款支票(如有)。有關資料亦會轉交第三方以作退款之用。銀行或會在兌現退款支票前要求驗證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填寫的申請人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不準確，或會導致退款支票無效或兌現出現延誤。

上述預期時間表僅為概要。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及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條件及程序的詳情，請細閱「承銷」、「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致有意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本招股章程由我們僅就香港公開發售及香港發售股份而刊發，並不構成出售本招股章程所載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以外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購買上述任何證券的要約邀請。在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招股章程不得用作亦不構成要約或邀請。概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公開發售香港發售股份且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權區派發本招股章程。於其他司法權區派發本招股章程進行公開發售以及提呈發售及銷售香港發售股份須受限制，除非已根據該等司法權區的適用證券法向相關證券監管機構登記或獲其授權或就此獲其豁免，否則不得進行上述活動。

閣下應僅依賴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香港公開發售僅依據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及所作聲明進行。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與本招股章程所載者不符的資料。閣下不應將任何並非載於本招股章程的資料或所作聲明視為已獲我們、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任何承銷商、資本市場中介人、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人員、僱員、代理、彼等任何代表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授權而加以依賴。

頁次

預期時間表	iv
目 錄	vi
概要	1
釋義	14
技術詞彙表	28
前瞻性陳述	31
風險因素	32
豁免及免除	58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64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67
公司資料	72
行業概覽	74

目 錄

監管概覽.....	91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111
業務	138
財務資料.....	2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49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261
主要股東.....	264
股本	266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269
承銷	273
全球發售的架構	283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28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二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公司章程概要	III-1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IV-1
附錄五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V-1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此乃概要，其並未包含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的全部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閱讀整份招股章程。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發售股份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該節。

概覽

我們是一家全球醫療器械提供商，可滿足醫療機構內廣泛的臨床科室、病房和診所以及社區衛生中心、檢驗機構和家庭護理場景的臨床需求。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產品組合包括超過(i) 60種生命支持產品，(ii) 110種微創介入產品，及(iii) 150種體外診斷產品，該等產品有多種型號，可滿足各種不同的應用需求。我們的產品已累計遍及全球逾140個國家及地區。在中國，我們的產品已累計覆蓋超過6,000家醫院，包括約90%的三級甲等醫院，覆蓋31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

我們的成功源於我們的創新研究及開發或研發平台。憑藉該平台，我們高效地開發並升級各業務單元的產品。通過將臨床需求轉化為創新成果，我們確保我們的創新產品既受到現實醫療需求的啟發，又能有效地解決現實醫療需求。在此基礎上，我們於所在的各醫療領域均建立了競爭優勢。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已取得以下成就：

- **生命支持。**我們開發了一系列創新的生命支持產品，其中包括，全球首台遠程輸注控制系統、中國首個自主研發的多通道輸注工作站、與核磁共振成像或MRI環境相容的輸注工作站、觸控式輸注泵、觸控式注射泵及觸控式腸內營養泵。我們(i)按銷售額計，於2018年至2025年各年度在中國輸注工作站市場排名第一，及(ii)按銷售額計，於2021年至2025年各年度在中國腸內營養泵市場排名第一。
- **微創介入。**我們是中國少數擁有內窺鏡專有產品組合的國產品牌之一，包括可重複使用及一次性內窺鏡系統以及相關耗材。其中，我們(i)按銷售額計，於2022年至2025年各年度在消化系統微創介入耗材中國市場排名前三；及(ii)按銷售額計，我們於2023年至2025年各年度躋身中國一次性膽道鏡市場前五名。
- **體外診斷。**我們於2021年推出全球首款全自動血栓彈力圖或TEG分析儀。我們按銷售額計，於2025年躋身中國血型檢測設備市場前五名。

我們在全球建立了業務佈局，提供的醫療器械產品遍佈除中國內地以外的亞太地區國家及地區或亞太、歐洲、中東及非洲或EMEA以及北美及南美或美洲等各地區。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中國和英國各地戰略性地設立五個研發中心和六個生產中心。為了提高國際服務能力，我們在英國、荷蘭、比利時、土耳其、印度、泰國、印度尼西亞、墨西哥、巴西和哥倫比亞等戰略市場設有當地代表處，確保我們能夠向我們的全球客戶群提供及時和本地化的支持。憑藉強大的全球經銷網絡及區域服務團隊，我們跨多個時區提供可靠的銷售及售後支援。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實現了整體增長，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313.3百萬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619.2百萬元，並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54.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22.3百萬元。此外，我們的毛利率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由2023年的49.6%改善至2025年的53.7%，並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51.2%升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54.3%。於2025年，我們扭虧為盈，錄得淨利潤人民幣50.7百萬元。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作出股份支付人民幣25.1百萬元以及產生上市開支人民幣12.5百萬元。

概 要

我們的業務單元

我們提供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和體外診斷的醫療設備和耗材。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業務單元劃分的收入、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未經審核)	%	金額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生命支持.....	564,146	232,838	41.3	494,057	172,500	34.9	613,406	284,428	46.4	125,950	52,544	41.7	161,550	72,569	44.9
微創介入.....	586,545	324,125	55.3	721,327	416,078	57.7	812,207	482,694	59.4	187,570	110,174	58.7	208,619	128,858	61.8
體外診斷.....	162,606	94,473	58.1	183,977	106,494	57.9	193,539	102,538	53.0	41,223	19,077	46.3	52,153	27,777	53.3
總計.....	<u>1,313,297</u>	<u>651,436</u>	<u>49.6</u>	<u>1,399,361</u>	<u>695,072</u>	<u>49.7</u>	<u>1,619,152</u>	<u>869,660</u>	<u>53.7</u>	<u>354,743</u>	<u>181,795</u>	<u>51.2</u>	<u>422,322</u>	<u>229,204</u>	<u>54.3</u>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產品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生命支持.....	564,146	43.0	494,057	35.4	613,406	37.9	125,950	35.5	161,550	38.3
藥物輸注.....	301,912	23.0	220,560	15.8	347,920	21.5	65,843	18.6	94,148	22.3
麻醉機.....	195,130	14.9	209,622	15.0	163,868	10.1	41,669	11.7	35,190	8.3
其他生命支持產品.....	67,104	5.1	63,875	4.6	101,618	6.3	18,438	5.2	32,212	7.6
微創介入.....	586,545	44.7	721,327	51.5	812,207	50.0	187,570	52.9	208,619	49.4
針對消化系統的產品.....	554,109	42.2	687,274	49.1	763,923	47.0	177,008	49.9	201,214	47.6
針對泌尿系統的產品.....	32,436	2.5	34,053	2.4	48,284	3.0	10,562	3.0	7,405	1.8
體外診斷.....	162,606	12.3	183,977	13.1	193,539	12.1	41,223	11.6	52,153	12.3
凝血.....	64,656	4.9	57,555	4.0	47,837	3.0	11,247	3.2	14,531	3.4
血型檢測.....	50,212	3.8	68,012	4.9	80,319	5.0	18,060	5.1	21,959	5.2
化學發光.....	18,576	1.4	25,366	1.8	30,484	1.9	6,455	1.8	8,025	1.9
分子診斷.....	29,162	2.2	33,044	2.4	34,899	2.2	5,461	1.5	7,638	1.8
總計.....	<u>1,313,297</u>	<u>100.0</u>	<u>1,399,361</u>	<u>100.0</u>	<u>1,619,152</u>	<u>100.0</u>	<u>354,743</u>	<u>100.0</u>	<u>422,322</u>	<u>100.0</u>

生命支持

生命支持醫療器械主要用於重症監護室或ICU、手術室和急診室，以管理和護理重症患者。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已建立全面的生命支持產品組合，提供60多種生命支持產品，包括(i)藥物輸注產品，(ii)麻醉機及揮發罐，及(iii)其他生命支持產品如氣道管理、肺功能檢測儀、深靜脈血栓或DVT預防泵、靜脈顯像儀、監護儀及獸用生命支持產品。

於2025年，我們具有競爭力的關鍵生命支持產品的銷量為：(i)輸注泵及注射泵91.5千個；(ii)輸注工作站5.1千個；(iii)腸內營養泵6.0千個；(iv)麻醉機1.3千個；(v)揮發罐7.0千個及(vi)靜脈血栓栓塞或VTE預防產品49.4千個。

微創介入

我們是中國少數擁有內窺鏡專有產品組合的國產品牌之一，包括可重複使用及一次性內窺鏡系統及耗材。我們的微創介入產品主要用於消化系統（包括胃腸道或GI

和肝膽道)以及泌尿系統相關疾病的診斷和治療。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擁有超過110種微創介入產品,包括廣泛的針對消化系統的產品,以及用於泌尿系統相關疾病的診斷及治療的泌尿鏡系統和耗材。

於2025年,我們具有競爭力的關鍵微創介入產品的銷量為:(i)消化系統的耗材18百萬件;及(ii)其他微創介入耗材30萬件。

體外診斷

我們提供全面的體外診斷產品組合,包括(i)血栓彈力圖和常規凝血產品,(ii)為不同應用需求而設計的全自動血型檢測儀及全系列兼容的凝膠卡,(iii)化學發光免疫測定(「CLIA」)檢測分析儀和試劑盒,及(iv)分子診斷設備和試劑盒。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擁有150多種體外診斷產品,支持800多種體外診斷檢測項目以及提供專為滿足各種檢測需求的全面診斷解決方案。

於2025年,我們主要的體外診斷產品的銷量為:(i)檢測分析儀700個;(ii)凝膠卡105千張;及(iii)試劑盒155千個。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原材料成本,其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的67.1%、66.3%、67.0%及67.4%;(ii)製造成本,其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的23.5%、24.9%、24.2%及23.6%;及(iii)直接勞工成本,其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的9.4%、8.8%、8.8%及8.9%。

產品線

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擁有60多種在研產品,包括10多種生命支持在研產品、30多種微創介入在研產品和20多種體外診斷在研產品。

市場機遇及競爭格局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主要專注的醫療器械行業已出現且預期將維持快速增長。到2030年,全球生命支持醫療器械市場預計將進一步增至1,106億美元,中國將增至人民幣924億元;到2030年,全球內窺鏡微創介入市場預計將進一步增至488億美元,中國將增至人民幣528億元;到2030年,全球體外診斷市場預計將進一步增至1,714億美元,中國將增至人民幣1,912億元。於2025年,按銷售額計,前十大市場參與者分別佔中國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市場的約44.7%、72.2%及71.1%。我們的主要競爭對手的身份因產品而異。有關我們的行業及競爭格局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行業概覽」。

我們的競爭優勢及戰略

我們認為,以下競爭優勢有助於我們取得成功,並使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i)於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領域擁有穩固地位的一體化醫療器械提供商;(ii)具備綜合性全球價值鏈實力,驅動業務持續增長;(iii)一體化研發平台賦能的強大研發能力;(iv)區域覆蓋與客戶群持續拓展,彰顯強勁商業化實力;(v)通過併購整合擴大產品組合並推動業務增長的可靠往績記錄;及(vi)遠見卓識、敬業奉獻、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以及股東的強力支持。

為實現我們的願景,我們計劃實施以下戰略:(i)進一步開發創新產品,以鞏固我們的領先地位;(ii)進一步提高我們的產能和效率;(iii)依託本地化運營與國際化銷售,進一步提升全球品牌形象;(iv)積極探索戰略併購與投資機會,進一步擴展業務版圖;(v)進一步提升研發能力,實現產品快速升級迭代;及(vi)吸引人才及優化我們的人力資源體系。

概 要

銷售及經銷

銷售模式

我們已建立起廣泛的銷售網絡，經銷的產品遍及全球140多個國家和地區。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絕大部分產品通過經銷商銷售。其次，我們會對醫院及其他終端客戶進行直接銷售，亦會向中國境外原設計製造或ODM客戶銷售產品。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經銷商銷售.....	1,151,837	87.8	1,179,828	84.3	1,345,014	83.1	314,034	88.5	371,610	88.0
ODM銷售.....	141,164	10.7	172,579	12.3	228,781	14.1	33,674	9.5	41,535	9.8
直接銷售.....	20,296	1.5	46,954	3.4	45,357	2.8	6,945	2.0	9,177	2.2
總計	<u>1,313,297</u>	<u>100.0</u>	<u>1,399,361</u>	<u>100.0</u>	<u>1,619,152</u>	<u>100.0</u>	<u>354,743</u>	<u>100.0</u>	<u>422,322</u>	<u>100.0</u>

經銷商銷售：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維持廣泛的銷售網絡。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分別擁有2,538個、2,791個、2,773個、1,430個及1,532個國內經銷商，以及907個、903個、934個、469個及497個海外經銷商。經銷商數目乃基於其活躍或不活躍狀態計算，而該狀態乃根據我們於所示年度及上一年度是否有銷售額而釐定。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經銷網絡覆蓋中國31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以及全球140多個國家及地區。

直銷：我們將部分產品直接銷售予主要位於中國及英國的醫院及其他終端客戶。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直接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20.3百萬元、人民幣47.0百萬元、人民幣45.4百萬元及人民幣9.2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相關期間總收入的1.5%、3.4%、2.8%及2.2%。

ODM銷售：我們亦以ODM模式運營，並將部分產品直接銷售予中國境外ODM客戶，該等客戶大多為於相關區域或本地市場擁有發展成熟品牌的海外醫療器械公司。在此銷售模式下，我們受ODM客戶委託設計、生產及供應產品，該等產品最終以其品牌銷售。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分別服務65家、87家、89家及42家ODM客戶，且我們向ODM客戶銷售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41.2百萬元、人民幣172.6百萬元、人民幣228.8百萬元及人民幣41.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相關期間總收入的10.7%、12.3%、14.1%及9.8%。

有關我們銷售模式的詳情，請參閱「業務－銷售、經銷及營銷」。

定價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銷售渠道包括通過經銷商銷售、直銷及向ODM客戶銷售，且我們的定價政策因各銷售渠道而異。總體而言，於釐定產品價格時，我們會考慮包括產品的競爭優勢、生產成本、競爭產品的價格、我們的產品與競爭對手產品在功能上的差異以及目標市場等各種因素。我們產品的成本結構主要由原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及製造成本組成，其中原材料為主要組成部分。我們的定價亦受兩票制等適用醫療器械法規影響。詳情請參閱「業務－定價」。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產品類別的出廠價格並沒有經歷任何重大波動。

客戶及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透過經銷商銷售產品。我們來自中國內地市場的收入分別佔我們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總收入的61.6%、55.0%、51.7%及53.6%。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產品最終銷往中國超

過6,000家醫院，包括約90%的三級甲等醫院，覆蓋中國31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此外，我們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分別有38.4%、45.0%、48.3%及46.4%的收入來自海外銷售。我們的海外客戶主要包括經銷商及少量直銷客戶。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在EMEA、APAC及AMER地區擁有497個活躍海外經銷商，遍佈全球140多個國家及地區。除墨西哥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佔我們收入的7.2%外，於往績記錄期間任何期間，概無中國內地以外的任何單一國家或地區佔我們的總收入超過5.0%。我們產品的終端客戶主要為醫院及醫療機構。我們來自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我們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總收入的10.6%、13.5%、14.4%及15.5%。我們來自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我們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總收入的3.0%、3.8%、5.9%及7.2%。詳情請參閱「業務－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醫療設備原材料及部件供應商、建築服務供應商及製造中心的土地供應商。我們採購的原材料及部件主要包括塑膠、金屬、傳感器及其他產品組件等。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我們總採購額的19.1%、12.1%、9.0%及6.7%。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我們總採購額的8.9%、3.6%、2.2%及2.3%。詳情請參閱「業務－原材料及供應商」。

研發

我們已在深圳、常州、南京、上海和英國建立五個研發中心，以支援產品研發活動。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內部研發團隊由502名成員組成，佔員工總數的22.7%。我們的研發團隊成員致力於內部開發和創新，同時與學術界和業界的關鍵意見領袖（即KOL）保持密切溝通，由其為我們的技術和產品研究、開發、應用和性能提供寶貴指導和見解。我們的關鍵信息管理系統包括：(i) iCMS，作為醫院數字信息管理的智能中央系統；(ii) 信息管理系統iHLive，該系統側重於體外診斷相關數據的整合和管理，提升診斷結果的準確性和及時性；(iii) 側重於持續監控和管理慢性呼吸系統疾病的呼吸系統慢病管理系統iSpiro；及(iv) 用於監控疼痛管理輸液狀態和藥物療效的疼痛管理系統ELFensor。詳情請參閱「業務－研發」。

製造

我們主要在自有的生產設施生產和組裝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光明區、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坪山區、英國牛津阿賓登、中國江蘇省常州市、中國上海市崇明區及中國湖南省長沙市經營六個製造中心，各專注於特定的專業領域。詳情請參閱「業務－製造」。

我們產能設計靈活，且我們會根據我們對上一年度銷售表現的內部評估、預期訂單量、經銷商參與及整體業務規劃定期重新分配資源。憑藉共用的生產線及人力資源，我們能夠動態調整不同業務單元的產能，以符合市場狀況及營運優先事項。於2024年，我們減少了分配至生命支持業務單元的產能，主要由於市場需求的短期調整。其他業務單元的產能亦根據預期銷量及訂單履行要求的變化而作出調整。該等調整為我們日常生產計劃過程的一部分，大致與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業務單元的收入表現一致。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收入－按業務單元劃分的收入」。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產品線的整體利用率保持在較高水平。有關產品線產能利用率波動的詳細分析，請參閱「業務－製造」。

我們正擴大產能及升級生產設施，以支持我們日益多元化的產品管線及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我們正於江蘇省常州市新建一個研發與製造中心，計劃建築面積為115,742平方米。截至2026年3月31日，該中心的若干生產線已竣工並已投入運營。此

概 要

外，我們正積極推進該中心的其他方面，如設備採購、智能生產線規劃及配套設施建設等工作。我們預期新中心將讓我們得以進一步整合現有的生產設施及資源，精簡運營管理，提高效率，並增強我們各生產線的協同效應。詳情請參閱「業務－製造」。

歷史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列示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財務資料的財務數據概要，其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下文所載財務數據概要應與本招股章程其他部分所載的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一併閱讀，並受其全文規限。我們的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綜合全面損益表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收入	1,313,297	100.0	1,399,361	100.0	1,619,152	100.0	354,743	100.0	422,322	100.0
銷售成本	(661,861)	(50.4)	(704,289)	(50.3)	(749,492)	(46.3)	(172,948)	(48.8)	(193,118)	(45.7)
毛利	651,436	49.6	695,072	49.7	869,660	53.7	181,795	51.2	229,204	54.3
其他收入及收益	82,417	6.3	56,331	4.0	46,546	2.9	8,449	2.4	7,160	1.7
銷售及營銷開支	(328,322)	(25.0)	(332,538)	(23.8)	(353,667)	(21.8)	(78,118)	(22.0)	(95,425)	(22.6)
行政開支	(145,950)	(11.1)	(177,003)	(12.6)	(187,665)	(11.6)	(35,692)	(10.1)	(59,471)	(14.1)
研發開支	(281,099)	(21.4)	(290,508)	(20.8)	(274,194)	(16.9)	(61,726)	(17.4)	(68,211)	(16.2)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96)	0.0	(1,761)	(0.1)	(1,542)	(0.1)	(218)	(0.1)	(244)	(0.1)
其他開支	(5,517)	(0.4)	(3,201)	(0.2)	(2,092)	(0.1)	(756)	(0.2)	(6,143)	(1.5)
融資成本	(21,419)	(1.6)	(15,998)	(1.1)	(18,331)	(1.1)	(3,455)	(1.0)	(3,539)	(0.8)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	(1,274)	(0.1)	(896)	(0.1)	-	-	-	-	-	-
除稅前(虧損)/利潤	(49,824)	(3.8)	(70,502)	(5.0)	78,715	4.9	10,279	2.9	3,331	0.8
所得稅開支	(14,684)	(1.1)	(26,115)	(1.9)	(27,977)	(1.7)	(5,056)	(1.4)	(5,858)	(1.4)
年/期內(虧損)/利潤	(64,508)	(4.9)	(96,617)	(6.9)	50,738	3.1	5,223	1.5	(2,527)	(0.6)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63,709)	(4.9)	(96,400)	(6.9)	48,886	3.0	5,023	1.4	(3,100)	(0.7)
非控股權益	(799)	(0.1)	(217)	0.0	1,852	0.1	200	0.1	573	0.1
	(64,508)	(4.9)	(96,617)	(6.9)	50,738	3.1	5,223	1.5	(2,527)	(0.6)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贖回權的會計處理及其財務影響的詳情，請參閱以下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以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4。我們的淨虧損由2023年的人民幣64.5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96.6百萬元，主要由於生命支持產品的市場需求在2023年有所上升，並在2024年正常化，導致我們的收入增長有所放緩。於2025年，我們錄得淨利潤人民幣50.7百萬元，主要由於所有業務單元的銷售增長，加上生產及營運效率提升。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作出股份支付人民幣25.1百萬元以及產生上市開支人民幣12.5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採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若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包括經調整利潤／(虧損)及經調整EBITDA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指標。我們認為，有關計量指標可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料，使其以與管理層評估我們業務的相同方式了解並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可能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稱謂的指標並不具可比性。有關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概 要

我們將經調整期內利潤／(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界定為期內利潤／(虧損)，不包括股份支付開支及上市開支。股份支付開支為向若干管理人員及僱員授出股份獎勵而產生的非現金開支，並不會導致現金流出。上市開支指與上市及全球發售有關的開支。我們將經調整EBITDA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定義為經調整期內利潤／(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加回淨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

因此，我們認為，調整該等項目可令潛在投資者及管理層更清晰地了解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從而使彼等能夠不失真地評估我們的相關核心表現。下表為就所呈列期間我們的經調整期內利潤／(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及經調整EBITDA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虧損).....	(64,508)	(96,617)	50,738	5,223	(2,527)
加：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64,119	53,822	67,882	9,013	25,065
上市開支.....	1,616	17,750	9,899	858	12,485
經調整期內利潤／(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1,227	(25,045)	128,519	15,094	35,023
經調整利潤／(虧損) 率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 ⁽¹⁾	0.1	(1.8)	7.9	4.3	8.3
加：					
淨融資成本.....	18,445	9,876	13,656	2,660	2,067
所得稅開支.....	14,684	26,115	27,977	5,056	5,8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628	38,786	38,229	9,073	11,17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300	30,971	28,652	6,561	7,670
無形資產攤銷.....	48,900	52,522	52,816	13,660	13,479
經調整EBITDA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150,184	133,225	289,849	52,104	75,275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 ⁽²⁾	11.4	9.5	17.9	14.7	17.8

附註：

- (1) 經調整利潤／(虧損) 率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乃按經調整利潤／(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除以總收入計算。我們將經調整利潤／(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定義為撇除股份支付開支及上市開支後的期內利潤／(虧損)。
- (2)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乃按經調整EBITDA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除以總收入計算。我們將經調整EBITDA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定義為經調整利潤／(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加回淨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或減去所得稅抵免，並進一步加回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

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分別為人民幣82.4百萬元、人民幣56.3百萬元、人民幣46.5百萬元、人民幣8.4百萬元及人民幣7.2百萬元，主要包括(i)政府補助收入；(ii)銀行利息收入；(iii)歸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iv)歸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v)外匯收益淨額；及(v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我們已實現持續的業務增長，並於2025年達到盈利。我們的董事認為，該表現反映我們持續執行增長策略，並建基於我們對產品創新、營運效率及創造長期價值的承諾。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313.3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1,619.2百萬元，並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54.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22.3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49.6%改善至2025年的53.7%，並進一步改善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54.3%，反映了產品組合改善及規模效益提升。就盈利能力而言，我們於2025年錄得淨利潤人民幣50.7百萬元，

概 要

而於2023年及2024年則分別錄得淨虧損人民幣64.5百萬元及人民幣96.6百萬元。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5百萬元，而我們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經調整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為人民幣35.0百萬元。2023年及2024年的淨虧損主要由於更廣泛且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我們在業務擴張及產品開發上的持續投資，以及我們的業務尚未達到充分實現營運槓桿的規模，導致毛利率相對較低及費用率較高。然而，隨著我們先前的投資開始產生回報，受收入增長、產品組合改善、更大的規模經濟效益、銷售效率提升及嚴謹的成本優化所帶動，我們的財務表現及核心盈利能力於2025年大幅改善。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精簡我們的開發流程來提高我們的整體資本效率。為了控制銷售及營銷開支，我們將通過不斷培訓、完善績效評估機制以及更有針對性的銷售策略繼續優化我們銷售團隊的生產力及運營效率。為了控制研發開支，我們將把研發資源及資本投資集中於與我們的商業化策略相符的高優先級及核心項目上，將我們的研發人員動態調配至最關鍵的項目，並策略性地減少與非核心研發項目相關的工作量、材料消耗及資本開支。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6年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1,933,474	1,956,129	1,994,843	1,976,379
流動資產總值.....	822,089	848,832	936,241	965,012
總資產	2,755,563	2,804,961	2,931,084	2,941,391
非流動負債總額.....	558,491	511,079	475,694	462,170
流動負債總額.....	496,786	542,668	579,418	587,253
負債總額.....	1,055,277	1,053,747	1,055,112	1,049,423
流動資產淨值.....	325,303	306,164	356,823	377,759
資產淨值.....	1,700,286	1,751,214	1,875,972	1,891,968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贖回權的會計處理及其財務影響的詳情，請參閱以下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4。我們的資產淨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00.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51.2百萬元，與我們總權益的變動一致，主要反映(i)發行股份人民幣92.3百萬元及(ii)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人民幣53.8百萬元，部分由年度虧損人民幣96.6百萬元所抵銷。我們的資產淨值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76.0百萬元，與我們總權益的變動一致，主要反映(i)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人民幣67.9百萬元及(ii)年內利潤人民幣50.7百萬元。我們的資產淨值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人民幣1,892.0百萬元，與我們總權益的變動一致，主要反映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人民幣25.1百萬元，部分由期內虧損人民幣2.5百萬元所抵銷。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4,845	183,350	203,794	(15,210)	38,04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60,424)	(118,345)	(89,775)	(94,925)	(34,08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27,272	(46,922)	(99,065)	31,999	24,7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68,307)	18,083	14,954	(78,136)	28,71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7,350	262,267	283,988	283,988	301,259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3,224	3,638	2,317	2,233	(8,74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2,267	283,988	301,259	208,085	321,227

概 要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或截至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流動比率 ⁽¹⁾	1.65	1.56	1.62	1.64
速動比率 ⁽²⁾	1.18	1.14	1.16	1.21
經調整利潤／(虧損)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³⁾	0.1	(1.8)	7.9	8.3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⁴⁾	11.4	9.5	17.9	17.8

附註：

- (1) 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除以截至同日的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指流動資產減存貨，再除以截至同日的流動負債總額。
- (3) 經調整利潤／(虧損)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按經調整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除以總收入計算。我們將經調整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定義為期內利潤／(虧損)撇減股份支付開支及上市開支。
- (4)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按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除以總收入計算。我們將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定義為經調整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加回淨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或減去所得稅優惠，並進一步加回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

我們的控股股東

劉先生、鍾先生及李女士於2020年11月18日訂立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以承認及確認彼等就本公司的一致行動關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劉先生、鍾先生及李女士(1)合共持有105,336,000股A類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1.08%)及(2)透過瑞鑫康眾有限合夥、聚賢康眾有限合夥、瑞森康眾有限合夥、瑞坤康眾有限合夥、聚才康眾有限合夥、瑞乾康眾有限合夥及瑞鈺康眾有限合夥合共控制92,313,812股B類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8.47%)，根據本公司現時的不同投票權投票架構，本集團控股股東於本公司股東會控制79.14%的投票權(惟每股A類股份及每股B類股份賦予其持有人在股東會上投票表決時投一票的權利的保留事項除外)。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將解除不同投票權架構，本集團的控股股東將繼續控制行使197,649,812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6.70%)的投票權(假設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尚未行使且保持尚未行使)。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全球發售完成後的投票權架構」及「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2016年至2024年，本公司已進行多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主要條款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身份和背景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根據由2016年2月至2019年3月訂立的協議(統稱「該等協議」)，本公司向A輪投資者、B輪投資者及C輪投資者(統稱「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發行140,800,000股普通股，獲得的淨現金所得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359,800,000元(統稱「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根據該等協議，本公司向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授予若干特殊權利(「相關特殊權利」)(其中包括贖回權、反攤薄權利及清盤權利)。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授予的相關特殊權利均未被行使。於2025年6月26日，本公司與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隨後訂立補充協議，同意此前本公司授予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

概 要

贖回權及若干非我們所能控制的視作清盤事件已不可撤銷地終止及應自始無效。經考慮本公司所屬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及監管框架以及補充協議的適用法律後，董事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將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列為權益最為合適。

倘本公司授予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特殊權利，於訂立補充協議前被列作以贖回金額現值計量的金融負債，則(i)贖回金融負債、流動負債總額、非流動負債總額及資產淨值應為：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贖回金融負債.....	(512,713)	(545,877)	不適用 (附註1)	(553,073)	不適用 (附註1)
流動負債總額.....	(1,009,499)	(1,088,545)		(1,182,007)	
非流動負債總額.....	(558,491)	(511,079)		(387,685)	
流動負債淨額.....	(187,410)	(239,713)		(334,809)	
資產淨值.....	1,187,573	1,205,337		1,218,238	

；及(ii)與贖回金融負債有關的融資成本、年內淨（虧損）／利潤、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與贖回金融負債有關的 融資成本.....	(35,797)	(33,164)	(14,392)	(7,196)	不適用 (附註1)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應佔淨（虧損）／利潤.....	(99,506)	(129,564)	34,494	(2,173)	
每股基本及攤薄 （虧損）／盈利.....	(0.21)	(0.26)	0.07	(0.01)	

附註：

- (1) 由於相關特別權利已於2025年6月26日終止，故相關披露不適用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4。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以認購最多23,897,500股H股，佔緊隨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且保持尚未行使）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44%。假設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悉數歸屬及行使，緊隨上市後股東的持股百分比將按當時已發行562,524,186股股份計算攤薄約4.25%。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5.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已付或應付的承銷佣金及估計開支後，我們估計我們將自全球發售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96.2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15.42港元）。

- 約35.0%或173.7百萬港元將用於正在進行和計劃進行的研發，以進一步豐富我們的產品線，打造具有競爭力的產品組合；
- 約20.0%或99.2百萬港元將用於發展我們的製造中心，擴大我們的產能，包括投資於生產設施及升級生產線；
- 約20.0%或99.2百萬港元將用於進一步提高我們的銷售和營銷能力，以支持可擴展的業務增長；
- 約10.0%或49.6百萬港元將用於資助在全球範圍內進行潛在的戰略投資和收購，以補充和擴展我們的產品組合和技術，從而進一步推動業務增長；
- 約5.0%或24.8百萬港元將用於升級我們的IT基礎設施和數字平台；及
- 約10.0%或49.6百萬港元將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申請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我們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上市及買賣，前提是我們符合上市規則第8.05(3)條項下的市值／收益測試，經參考(i)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收入人民幣1,619.2百萬元（相等於1,777.6百萬港元），超過5億港元；及(ii)我們上市時的預期市值為人民幣72億元（按發售價每股H股15.42港元計算，相等於約83億港元），超過40億港元。

發售統計數據

下表所有統計數據乃基於以下假設：(i)全球發售已完成及根據全球發售已發行38,910,600股H股；及(ii)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尚未行使且保持尚未行使。

	按發售價每股H股 15.42港元計算
股份市值 ⁽¹⁾	8,305.6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股份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²⁾	2.01港元

附註：

- (1) 假設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尚未行使且保持尚未行使，股份市值乃根據預期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發行的538,626,686股股份計算。詳情請參閱「股本－於全球發售完成後」。
- (2)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股份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於作出前段所述調整後，假設全球發售已於2026年3月31日完成並假設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尚未行使且保持尚未行使，按538,626,686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採納正式股息政策或固定派息率。任何未來派付股息的決定將由董事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中國公司法酌情決定，並可能基於多種因素，包括我們未來營運及盈利、資本要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同限制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除非我們有溢利及儲備可供合法分派，否則不會宣派或支付股息。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

上市開支

我們的上市開支主要包括(i)承銷相關開支，如承銷費用及佣金，及(ii)非承銷相關開支，包括就法律顧問、申報會計師及其他專業人士所提供有關上市及全球發售的服務向彼等支付的專業費用，以及其他費用及開支。按發售價每股H股15.42港元計算，與全球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估計約為人民幣89.7百萬元（103.8百萬港元）（包括承銷佣金）。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產生合共人民幣46.0百萬元（53.2百萬港元）的上市開支，其中人民幣41.8百萬元已於我們的綜合損益表中確認，而人民幣4.2百萬元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並將於上市時入賬列作權益扣減。我們估計本公司將產生額外上市開支約人民幣43.7百萬元（50.7百萬港元）（包括承銷佣金及獎勵約人民幣25.9百萬元（30.0百萬港元），基於發售價每股H股15.42港元），其中約人民幣21.9百萬元（25.4百萬港元）預期將於我們的綜合損益表扣除，而約人民幣21.8百萬元（25.2百萬港元）則源自發行股份，並將於上市時自權益扣除。按發售價每股H股15.42港元計算，我們的上市開支佔所得款項總額的百分比為17.3%。上述上市開支乃最新的實際可行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有別於該估計。

風險因素

我們的運營及全球發售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性，有關風險及不確定性載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於我們的H股前，應細閱該章節全文。我們面臨的部分主要風險包括：(i)我們產品的市場規模、平均售價及銷量以及我們於競爭市場中的份額可能會下降，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ii)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開發或成功上市新型商業可行產品及技術或改進我們現有的產品及技術；(iii)我們面臨著來自國內外競爭對手的激烈競爭，可能無法跟上醫療器械行業快速的技術變革步伐，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iv)我們須遵守帶量採購計劃，而帶量採購計劃納入或排除我們的產品則可能會影響我們產品的價格、銷量及可及性；(v)我們可能無法在公開招標過程中中標，而競爭對手較低的投標價格、帶量折扣及／或較低出廠價均可能會弱化我們在公開招標過程中的競爭地位，從而對我們的銷售表現造成不利影響；及(vi)我們須遵守不同司法管轄區內廣泛且不斷演變的醫療器械監管環境及監管制度（例如兩票制），這可能會妨礙或拖延我們產品的批准或銷售。

COVID-19的影響

COVID-19疫情始於2020年初，影響全球市場至2022年，包括在我們開展業務運營的地區以及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合作夥伴所在的地區。於2023年，隨著中國各地現場工作、製造活動和人口流動逐漸正常化，醫院調整採購時間表，以預期患者流入量和手術量將恢復。尤其是許多公立醫院提高了生命支持設備的採購，以補充庫存水平及增強其應急能力，這很大程度上導致我們於2023年生命支持產品收入的增加。於2024年，由於醫院繼續使用前一年採購的設備，生命支持產品的市場需求自2023年的較高水平正常化。因此，我們來自生命支持產品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564.1百萬元減少12.4%至2024年的人民幣494.1百萬元。於2025年，我們來自生命支持產品的收入其後增加至人民幣613.4百萬元。隨著COVID-19疫情平息後市場狀況恢復正常，我們預計疫情將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進一步不利影響。有關相關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面臨著與公共衛生危機、不可抗力事件、惡劣天氣條件、其他自然災害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相關的風險，這些都可能嚴重擾亂我們的業務運營」。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近期發展

於2026年8月17日，我們接獲位於深圳市光明區兩塊土地的中標通知，地盤面積分別約為10,923平方米及9,834平方米。該兩塊土地擬作製造及辦公用途。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自2026年3月31日（即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的最近期資產負債表日期）以來，我們的財務、營運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具體而言，自2026年3月31日以來，我們的收入持續增長。三個業務單元中各個單元的收入貢獻與其2026年第一季度的各自貢獻大致保持一致，且各業務單元提供的產品數量亦基本維持不變。儘管如此，我們預期2026年的淨利潤將較2025年有所減少，主要乃由於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上市開支所致。

自2026年3月31日以來，我們的研發工作取得重大進展，且我們繼續擴展橫跨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等核心業務板塊的產品組合。特別是，我們在微創介入產品取得重要里程碑，我們的電子上下GI內窺鏡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且我們在生命支持業務單元的Supaera 50麻醉系統已獲CE認證，使我們得以於海外市場推出該產品。該等進展共同為我們的未來增長提供額外動力。

我們認為，近期霍爾木茲海峽關閉及因此導致的全球油價波動，預計將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這主要是因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塑料相關材料並非構成我們成本基礎的重大組成部分，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僅分別佔我們總採購額的6.8%、5.7%、6.9%及6.9%，因此，其僅佔我們總採購額的相對較小比例。此外，我們並非直接採購更直接受油價波動影響的基本塑料顆粒，而是主要採購經加工的注塑成型塑料部件，如此將有助於延緩原材料價格波動的傳導及減輕彼等的影響，並使我們的供應鏈在應對吸收短期價格波動時具有更大的靈活性。憑藉我們積極主動的供應鏈管理、對任何單一供應商的較少依賴以及與供應商的提前接洽，我們認為，霍爾木茲海峽關閉及全球油價的相關波動，預計將不會對我們的原材料成本及供應鏈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在本招股章程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表達具有以下涵義。

「會計師報告」	指	日期為2026年8月28日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或受控於該特定人士或與該特定人士處於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之下的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AMER」	指	北美及南美
「APAC」	指	亞太地區國家及地區（不包括中國內地）
「章程」或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5年8月25日採納並將於上市日期生效及經不時修訂的組織章程細則，其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百優生物科技」	指	深圳市百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12月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生科原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的銀行通常向公眾開門營業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國科美潤達醫療」	指	蘇州國科美潤達醫療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10月2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常州恆可」	指	常州市恆可模塑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6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唯德康醫療的全資附屬公司

「常州錦福瑞」	指	常州錦福瑞醫療器械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7月1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唯德康醫療的全資附屬公司
「常州久虹」	指	常州市久虹醫療器械有限公司，一家於2003年7月28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唯德康醫療的全資附屬公司
「常州潤樸」	指	常州潤樸電子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9月2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潤普生物技術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招股章程及地理位置而言，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澳門及台灣地區
「A類股份」	指	本公司上市前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類股份，曾賦予其持有人於本公司的不同投票權，上市後將重新指定為我們的H股或非上市股份（視情況而定）
「B類股份」	指	本公司上市前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B類股份，未賦予其持有人於本公司的不同投票權，上市後將重新指定為我們的H股或非上市股份（視情況而定）
「灼識諮詢」	指	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
「灼識諮詢報告」	指	由我們委託灼識諮詢就醫療器械市場編製的行業報告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深圳麥科田生物醫療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原註冊名稱為深圳玉升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1年4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一致行動人士」	指	劉先生、鍾先生及李女士，即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訂約方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	指	一致行動人士簽訂的日期為2020年11月18日的現行有效一致行動人士協議，詳情載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致行動人士安排」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指劉先生、鍾先生、李女士、聚賢康眾有限合夥、瑞森康眾有限合夥、瑞坤康眾有限合夥、聚才康眾有限合夥、瑞乾康眾有限合夥、瑞鈺康眾有限合夥及瑞鑫康眾有限合夥
「非上市股份 轉換為H股」	指	全球發售完成後，440,311,086股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詳情載述於「股本」一節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COVID-19」	指	一種由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冠狀病毒2 (SARS-CoV-2)引起的病毒性呼吸道疾病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EMEA」	指	歐洲、中東及非洲
「ESG」	指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
「歐盟」	指	歐洲聯盟
「極端情況」	指	由香港政府宣佈因超強颱風而造成的極端情況
「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FINI」	指	Fast Interface for New Issuance，一個全新的數字平台，首次公開發售市場參與者及監管機構可通過該平台管理香港新股上市的端到端結算流程
「英鎊」	指	英國法定貨幣英鎊
「香港結算一般規則」	指	聯交所頒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經不時修訂）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本公司及其任何一家或多家附屬公司，視文義而定）
「指南」	指	聯交所刊發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經不時修訂或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將由非上市股份轉換而來或根據全球發售可供認購，並將以港元交易及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指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網上白表」	指	通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於網上遞交將以申請人本身名義發行的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
「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	指	於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指明的本公司指定的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EIPO」	指	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 閣下提出申請認購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的香港發售股份並將其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 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股份戶口，包括指示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 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	指	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當中載有與香港結算的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FINI或由或透過香港結算設立、運營及／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的任何其他平台、設施或系統的運作及職能有關的慣例、程序及行政或其他規定
「香港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或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分別為港元及港仙
「香港發售股份」	指	我們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3,891,100股H股（可按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予以重新分配）
「香港公開發售」	指	根據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的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承銷商」	指	本招股章程「承銷」一節所列香港公開發售的承銷商
「香港承銷協議」	指	如「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香港承銷協議」進一步所述，由（其中包括）本公司聯席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及香港承銷商就香港公開發售訂立的日期為2026年8月26日的承銷協議
「華隆康眾有限合夥」	指	珠海華隆康眾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12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集團的僱員股份激勵平台
「湖南唯德康」	指	湖南唯德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1月1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唯德康醫療的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乃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和詮釋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Intermed」	指	Intermed Limited，於2007年5月16日在英格蘭及威爾士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Penlon的控股公司
「國際發售股份」	指	我們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35,019,500股H股（可按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予以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	指	(a)於美國境內根據第144A條或在其他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情形下向合資格機構買家或(b)於美國境外根據S規例在離岸交易中，按發售價有條件配售國際發售股份，在各情況下均依據並受限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中所述的條款和條件
「國際制裁法律顧問」	指	Hogan Lovells Cadwalader International LLP（前稱霍金路偉國際律師事務所），我們有關上市的國際制裁法律的法律顧問
「國際承銷商」	指	國際承銷協議所列的國際發售承銷商
「國際承銷協議」	指	預期由控股股東、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及國際承銷商於2026年9月2日或前後就國際發售訂立的承銷協議
「江蘇圖雲」	指	江蘇圖雲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2月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唯德康醫療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聯席賬簿管理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的聯席賬簿管理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的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的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保薦人」	指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聚才康眾有限合夥」	指	珠海聚才康眾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8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集團的僱員股份激勵平台，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聚賢康眾有限合夥」	指	深圳聚賢康眾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5年11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集團的僱員股份激勵平台，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康泓諮詢」	指	深圳市康泓諮詢管理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1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公司的僱員持股平台，其普通合夥人為竇文祥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8月21日，即本招股章程刊發前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委員會」	指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上市日期」	指	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首次獲准開始買賣的日期，預期為2026年9月7日(星期一)或前後
「上市規則」或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生科原」	指	深圳生科原生物有限公司，一家於2004年9月1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生科原技術」	指	深圳生科原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8月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生科原的全資附屬公司
「澳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主板」	指	香港聯交所運作的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香港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Medcaptain Brazil」	指	Medcaptain Medical Brazil LTDA，一家於2026年1月21日在巴西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Medcaptain EU」	指	Medcaptain Europe B.V.，一家於2016年2月10日在荷蘭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麥科田香港」	指	麥科田醫療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6月4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江蘇麥科田」	指	江蘇麥科田醫療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25年7月15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麥科田生命科學」	指	深圳麥科田生命科學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5月2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四川麥科田」	指	四川麥科田醫療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25年6月17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麥科田軟件」	指	深圳麥科田軟件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5月13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Medcaptain Turkey」	指	Medcaptain Istanbul Medikal Teknoloji Limited Şirketi，一家於2026年4月15日在土耳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Medcaptain UK」	指	Medcaptain UK Limited，一家於2021年10月22日在英格蘭及威爾士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劉先生」	指	LIU Jie先生，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一致行動人士之一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並為李女士的配偶
「鍾先生」	指	鍾要齊先生，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一致行動人士之一及我們的控股股東
「李女士」	指	李輝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一致行動人士之一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並為劉先生的配偶
「併購」	指	合併及收購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前身為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全國人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發售價」	指	如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根據全球發售認購及發行發售股份的每股發售股份15.42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發售股份」	指	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股份
「整體協調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的整體協調人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	指	《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由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公佈，並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Penlon」	指	Penlon Limited，一家於1996年7月23日在英格蘭及威爾士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中國政府」	指	中國中央政府，以及所有政府部門（包括省級、市級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實體）及機構或（如文義所指）其中任何一方
「中國法律顧問」	指	嘉源律師事務所，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指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於全球發售前對本公司作出的投資，詳情載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指	於全球發售前的本公司投資者，如「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所述
「招股章程」	指	就香港公開發售刊發的本招股章程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所界定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有關人士」	指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承銷商、資本市場中介人及彼等或本公司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人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保留事項」	指	在解除不同投票權架構之前，根據公司章程（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股份制改革及建立不同投票權架構」一節）之規定，每股股份於本公司股東會中就相關決議案享有一票表決權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瑞坤康眾有限合夥」	指	珠海瑞坤康眾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8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集團的僱員股份激勵平台，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瑞乾康眾有限合夥」	指	珠海瑞乾康眾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8月2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集團的僱員股份激勵平台，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瑞森康眾有限合夥」	指	深圳瑞森康眾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6年6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集團的僱員股份激勵平台，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瑞鑫康眾有限合夥」	指	深圳瑞鑫康眾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3月1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集團的僱員股份激勵平台，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瑞鈺康眾有限合夥」	指	珠海瑞鈺康眾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8月2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集團的僱員股份激勵平台，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潤普生科醫學」	指	上海潤普生科醫學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6月2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潤普生物技術的全資附屬公司
「潤普生物技術」	指	上海潤普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11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證券及期貨事務 監察委員會」或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A輪融資」	指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A輪融資，主要條款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概述
「B輪融資」	指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B輪融資，主要條款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概述
「C輪融資」	指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C輪融資，主要條款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概述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非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指	名列於「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的全球發售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戰略及ESG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戰略及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釋 義

「收購守則」或 「香港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發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由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組成的期間
「承銷商」	指	香港承銷商及國際承銷商
「承銷協議」	指	香港承銷協議及國際承銷協議
「英國」	指	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股份，該等股份未獲轉換為H股，且並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法規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唯德康醫療」	指	江蘇唯德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2年10月1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不同投票權架構」	指	本公司於2020年11月採納的不同投票權架構，其中在股東會上每股A類股份賦予其持有人十票表決權及每股B類股份賦予其持有人一票表決權，於上市後終止
「興浩暉生物科技」	指	杭州興浩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1年3月收購並於2023年9月註銷的前全資附屬公司

「珠海華昌有限合夥」	指	珠海華昌康眾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3月11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集團的僱員股份激勵平台
「珠海華鴻有限合夥」	指	珠海華鴻康眾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3月11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集團的僱員股份激勵平台
「珠海華茂有限合夥」	指	珠海華茂康眾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3月11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集團的僱員股份激勵平台
「珠海華晟有限合夥」	指	珠海華晟康眾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3月11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集團的僱員股份激勵平台
「珠海華興有限合夥」	指	珠海華興康眾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3月11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集團的僱員股份激勵平台

技術詞彙表

本技術詞彙表載有本招股章程所用若干技術詞彙的解釋。因此，該等詞彙及其涵義未必與標準行業涵義或用法一致。

「211工程」	指	一項由中國政府於1995年發起的國家舉措，旨在重點建設100所左右的高等學校和一批重點學科
「985工程」	指	一項由中國政府於1998年發起的國家舉措，旨在於中國建設世界一流的大學
「APTT」	指	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時間
「CIS」	指	臨床信息系統，一種用於跨醫療環境管理臨床工作流程及患者健康資料的綜合系統
「CLIA」	指	化學發光免疫分析，一種使用光發射測定物質濃度的實驗室技術
「CT」	指	電腦斷層掃描，一種利用X射線及電腦處理技術產生人體詳細橫截面影像的成像技術
「DERS」	指	劑量誤差減少系統，在醫療器械中實施，以盡量減少藥物劑量誤差
「DNA」	指	脫氧核糖核酸，即儲存生物體內遺傳資料的遺傳物質
「dPCR」	指	數字聚合酶鏈式反應，一種對目標核酸進行絕對定量的新方法
「藥庫」	指	包含有關藥物、用途、劑量和相互作用資料的綜合數據庫
「DSA」	指	數字減影血管造影術，一種熒光透視技術，用於介入性放射學，以清晰顯示骨性或緻密軟組織環境中的血管
「DVT」	指	深靜脈血栓，一種在深靜脈內形成血凝塊的狀況，可能危及生命
「EMR」	指	內鏡黏膜切除術
「ERCP」	指	內鏡逆行胰膽管造影，一種用於診斷和治療肝臟、膽囊、膽管和胰臟問題的手術
「ERP」	指	企業資源規劃

技術詞彙表

「ESD」	指	內鏡黏膜下剝離術
「FIB」	指	纖維蛋白原，一種由肝臟產生的糖蛋白複合物，在所有脊椎動物的血液中循環
「GI」	指	胃腸道
「HIS」	指	醫院信息系統，用於管理醫院行政、財務和臨床方面的綜合系統
「ICU」	指	重症監護室，即為危重病人提供持續監察及進階護理的專門醫院部門
「IV」	指	靜脈內
「IVD」	指	體外診斷，對取自人體的樣本進行檢測，以檢測疾病、病症或感染的技術
「KOL」	指	關鍵意見領袖，即於特定領域內其知識、經驗及專業地位可影響他人的人士
「MRI」	指	磁共振成像，一種使用磁場和無線電波使身體內部結構可視化的醫學成像技術
「ODM」	指	原始設計製造，指製造商設計及製造由客戶指定的產品，最終以客戶的品牌名稱或不以任何特定品牌上市及銷售
「OEM」	指	原始設備製造，即製造商根據客戶提供的設計、規格及要求製造產品，且該產品以客戶的品牌名稱或不以任何特定品牌進行營銷及銷售
「PCA」	指	患者自控鎮痛，一種允許病人通過機器自行服用止痛藥物的方法
「PCR」	指	聚合酶鏈式反應，一種用於擴增小片段DNA的技術
「POCT」	指	即時檢測，即在患者護理的現場或附近進行的診斷檢測，以獲得即時結果
「PT」	指	凝血酶原時間，一種測量血液樣本中血凝塊形成所需時間的血液檢查

技術詞彙表

「PTE」	指	肺血栓栓塞症，肺部肺動脈阻塞
「qPCR」	指	定量聚合酶鏈式反應，用於估計樣品中特定DNA模板拷貝數的方法集合
「RNA」	指	核糖核酸，攜帶遺傳信息並有助於製造蛋白質的核酸
「R&D」	指	研究及開發
「TCI」	指	靶控輸注，一種以自動調節輸注速率輸送麻醉的先進方法
「TEG」	指	血栓彈力圖，一種測量凝血效率的診斷試驗
「TT」	指	凝血酶時間，測量血漿形成血凝塊所需的時間
「VTE」	指	靜脈血栓栓塞，當靜脈中形成血凝塊時發生

前 瞻 性 陳 述

我們於本招股章程內載有前瞻性陳述。並非過往事實的陳述(包括有關我們對未來的意向、信念、預期或預測的陳述)為前瞻性陳述。

本招股章程包含與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有關的若干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基於我們管理層的信念以及我們管理層的假設和目前掌握的信息。本招股章程中使用的「旨在」、「預期」、「相信」、「可能」、「期望」、「未來」、「打算」、「或會」、「理應」、「計劃」、「預計」、「尋求」、「應該」、「將」、「會」以及該等詞語的反義詞和其他類似表述，凡與本集團或我們管理層有關，均旨在識別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反映我們管理層目前對未來事件、運營、流動性和資本資源的觀點，其中一些觀點可能不會實現或可能發生變化。該等陳述受某些風險、不確定性和假設的影響，包括本招股章程中描述的其他風險因素。閣下務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風險及不確定性。本集團所面臨的會影響前瞻性陳述準確性的風險、不確定性及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宏觀環境、地區和全球經濟的變化，以及與我們業務相關的行業趨勢；
- 我們成功實施業務計劃、戰略、目的和目標的能力；
- 我們獲得充足資本資源為未來發展計劃提供資金的能力；
- 我們控制成本以及實現和保持運營效率的能力；
- 客戶需求和期望的變化；
- 我們所在行業競爭格局的變化；
- 我們保護自身聲譽和品牌形象以及商標、技術、專有技術、專利和其他知識產權的能力；
- 我們開展業務的國家和地區當地經濟和政治條件的變化，以及在遵守國際法律法規方面的變化；
- 技術發展以及我們成功跟上技術進步的能力；
- 我們吸引和留住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士及其他合格員工和關鍵人員的能力；
- 匯率變動；及
- 本招股章程中討論的其他風險因素以及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

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基於我們當前的計劃和估計，僅反映截至其作出當日的情況。然而，由於存在風險、不確定性和假設，本招股章程中討論的前瞻性事件和情況可能不會以我們預期的方式發生，或者根本不會發生。此外，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和規章的要求，我們並無亦不承擔任何義務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招股章程中的前瞻性陳述，無論是否有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

因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本招股章程中的任何前瞻性陳述。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受本警示聲明約束。

閣下於投資我們的H股前，務請仔細考慮本招股章程的全部資料，包括下述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下文說明我們認為屬重大的風險。下列任何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在上述任何情況下，H股的市價可能下跌，而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該等因素屬未必發生的或然事件，我們不會就任何或然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意見。除另有指明外，所提供資料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不會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後更新，且受限於本招股章程「前瞻性陳述」一節所述的警示聲明。

我們認為，我們的經營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將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分類為：(i)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ii)與於我們擁有業務的國家及地區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及(iii)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我們目前尚未知悉的，或並未於下文明示或暗示的，或目前被認為並不重要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亦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閣下應根據我們面臨的挑戰（包括本章節討論的挑戰）考慮我們的業務及前景。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產品的市場規模、平均售價及銷量以及我們於競爭市場中的份額可能會下降，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在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三大業務單元，為不同的臨床科室及場所提供多種類別的產品。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參與競爭的市場將會增長，也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維持或提高我們的市場份額、定價競爭力或銷量。市場規模或我們的市場份額發生任何縮減，或我們產品的平均售價或銷量出現任何下降，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持續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和期望、吸引及留住客戶的能力。

我們的持續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應對醫療器械行業激烈的市場競爭及不斷變化的需求的創新能力。我們可能無法完全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而且我們的現有研發及經銷基礎設施亦可能不夠靈活，無法適應該等變化。此外，並非所有創新都能成功地與我們現有的產品及運營相結合或提升我們現有的產品及運營，我們也無法保證新開發的產品將定能提高我們的運營效率、競爭力或降低成本。

雖然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絕大部分產品乃透過經銷商出售，我們成功的部分原因在於我們通過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吸引新終端客戶，並拓展與現有客戶的合作。概不能保證我們的計劃能夠高效及成功執行。倘我們的營銷策略不能達致預期的效率，我們在維持合理的銷售及營銷開支方面可能會面臨挑戰。此外，倘我們的產品及服務不被認為是優質產品及服務，我們於吸引及留住客戶、鼓勵彼等使用或升級我們的產品方面可能會遭遇困難。我們亦可能無法實現產品多樣化、無法尋求新的業務機遇或實現進一步的業務增長。任何該等潛在失敗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開發或成功上市新型商業可行產品或改進我們現有產品及技術。

我們能否在醫療器械市場中取得成功，取決於我們在推出能夠滿足客戶需求的創新產品的前瞻性及敏捷性。然而，無法保證此類創新的持續性。開發新產品及甄別具前景的機會取決於技術、財務及人力資源的有效分配。儘管我們開展了內部研發工作及戰略合作，但這些努力的結果仍不確定，這受到我們是否有能力預測市場需求、獲得監管部門批准、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生產、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及佔領市場份額的影響。

即使我們有能力開發新產品並取得該等產品商業化所需的註冊證，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新產品將能成功地進行商業化或該等產品將產生的預期回報足以彌補我們的先前的投資或資本支出。此外，倘進口醫療器械產品在我們經營的市場上顯現出競爭優勢，或者我們的競爭對手較我們更快速地鞏固市場，則我們的業務可能不會如我們所預期般繼續增長。所有上述情況均可能影響我們產品的需求或使我們的產品被淘汰，且我們可能無法應對及適應新治療、產品或技術的引入，或無法開發有持續需求的產品，在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產品可能不會如我們最初預期般獲得醫生或醫院的市場認可，或者根本不會被認可。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早於我們推出新型且具有競爭力的產品，這可能會對我們產品的定價、市場份額或需求產生負面影響。我們可能將精力和資源集中在最終不會成功的管線產品或其他潛在技術上，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著來自國內外競爭對手的激烈競爭，可能無法跟上醫療器械行業快速的技術變革步伐。

我們參與的醫療器械市場競爭激烈，於我們的產品線及我們開展業務的各地區均存在著激烈的競爭。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於2025年，按銷售值計，前十大市場參與者分別佔中國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市場的約44.7%、72.2%及71.1%。我們的競爭對手包括擁有豐富產品組合的國內及國際醫療器械公司，在某些情況下，該等公司擁有更雄厚的財務及營銷資源。我們還面臨著來自非醫療器械公司的競爭，包括製藥公司及各種診斷測試提供商，彼等可能就同樣適用於我們產品治療或診斷的疾病狀態提供替代療法或診斷方法。受行業整合、專注特定領域的競爭對手參與，以及新競爭者湧現等因素影響，我們產品的競爭格局可能加劇。該等競爭對手可能包括為我們的行業引入創新銷售或經銷模式的公司，或利用先進技術的公司。

此外，我們參與的醫療器械市場乃以研發廣泛、行業標準不斷發展、新產品逐漸推出以及技術變化著稱。其他公司於產品及／或服務、工藝或技術方面的發展可能會使我們的產品或候選產品過時或競爭力下降，並可能對我們的銷售額產生負面影響。倘若我們無法開發或獲得新產品或提升現有產品，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下一代產品推出時間延遲以及該等產品的整體性能及醫師對該等產品的持續信心均可能會導致我們的市場份額下降，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未能將併購業務整合到我們的運營中，或者面臨有關我們戰略舉措的挑戰，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對業務進行戰略整合，使其與我們現有的業務形成互補並發揮協同作用，未來我們還可能進行更多的收購及資產剝離。收購活動涉及各種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估值風險、與所收購業務及品牌相關的整合風險，以及我們可能無法實現預期利益、協同效應、節省成本或效益的風險。進行收購時，我們可能在準確評估潛在收購目標的財務狀況、歷史業績及未來前景方面遇到困難，尤其是當資訊有限、未經審核或根據不同會計準則編製時。於2022年，我們完成了兩項重大收購。我們收購Intermed及其附屬公司（包括Penlon）的全部股本，代價包括：(i)現金17.00百萬英鎊，於2022年支付；(ii)現金或有代價4.02百萬英鎊，已於2022年及2024年全額支付；及(iii)非貨幣或有代價0.50百萬英鎊，預計於2022年至2026年動用。此外，於2022年，我們以人民幣17億元收購唯德康醫療的全部股本。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重大收購」。併購業務的整合需要在多個職能部門之間進行大量協調，從而導致額外開支及管理層的大量參與。這可能會佔用其他戰略計劃的資源。若不能有效管理整合工作，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負面影響。整合不同的企業文化、營運流程或業務模式可能會複雜且耗時。而且，由於受到各種市場狀況、競爭態勢及監管變化的影響，併購業務能否實現或保持盈利並不確定。因此，我們可能無法於合併或收購後完全實現潛在協同效益。潛在投資者於評估我們的業務戰略及未來發展前景時，務請仔細考慮與收購相關的該等固有風險。

我們受帶量採購計劃規管。我們的產品獲納入或未獲納入帶量採購計劃，可能會影響我們產品的價格、銷量及可及性。

中國政府已實施政策以提升醫療器械的可負擔性，包括帶量採購制度。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醫療器械管理的法律法規－醫療器械採購招標管理」。截至2026年3月31日，帶量採購範圍已覆蓋安徽、福建等多個省份的體外診斷試劑及內窺鏡耗材，未來還可能覆蓋更多地區及產品類別。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有超過90種產品獲納入帶量採購計劃。就帶量採購計劃覆蓋的產品而言，我們一般提供標準出廠價折讓介乎30%至70%的帶量採購折扣。因此，我們可能會繼續面臨該等產品的降價壓力，進而對我們的收入、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若我們的大量產品未能納入相關帶量採購計劃或未能根據相關帶量採購計劃續期，或我們未能及時響應帶量採購計劃的重大變化，我們的產品的可及性及銷量可能下降。整體而言，有關影響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我們可能無法確保有效適應該等變動。

我們可能無法在公開招標程序中成功中標。競爭對手更低的投標價格及其所提供的批量折扣及／或更低的出廠價格可能會削弱我們於公開招標程序中的地位，進而對我們的銷售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就我們的若干產品（如體外診斷試劑及內窺鏡耗材等）參與公開招標程序。我們負責參與有關公開招標程序，以獲得向特定區域內的公立醫院出售我們產品的權利。有關程序完成後，如果我們的產品中標，將有資格成為該地區公立醫院未來的採購對象，我們的競標價通常決定我們的最高零售價。公開招標程序規定，例如與帶量採購有關的規定，可能會對我們的銷售產生影響，妨礙我們擴大整體銷售網絡的能力，進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公開招標程序可能導致我們面臨更大的價格壓力，從而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我們可能會面臨在價格競爭力與產品質量之間取得平衡的挑戰。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參與了38輪區域性帶量採購公開招標，其中我們的產品在31項投標中中標，中標率約為81.6%。對於每個招標，我們通常會提交多個產品型號，而中標率是指至少一個產品型號中標的招標比例。我們未必會成功於公開招標程序中標，以及我們的產品可能因多種原因未能入選，其中包括：(i)我們的價格沒有競爭力；(ii)我們的產品未能符合相關技術或質量要求或臨床療效不如競爭產品；(iii)我們運營的任何其他方面未能符合有關規定；(iv)即使我們的產品中標並符合條件可由特定地區的公立醫院採購，亦不保證有關實體將會採購我們的產品，原因在於其可全權選擇我們的產品及其他合格的競爭性產品；或(v)我們的聲譽因不可預見事件而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於不同的司法權區及監管制度（比如「兩票制」）下面臨廣泛及不斷變化的醫療器械監管環境，這可能會阻礙或拖延我們產品的審批或銷售。

我們的產品、營銷、銷售及開發活動及生產工藝均受到我們運營所在司法權區監管機構廣泛而動態的監管。中國醫療器械行業的監管框架涉及醫療器械公司運營的各個方面，包括審批、生產、許可、認證要求及程序、定期重續及重新評估流程、新醫療器械的註冊、質量控制、醫療器械的定價及經銷以及環境保護。近年來，中國政府實施了一項稱為「兩票制」的試點計劃。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辦公廳於2019年7月19日發佈《關於印發〈治理高值醫用耗材改革方案〉的通知》（「《高值醫用耗材的通知》」），鼓勵地方政府根據具體情況對高值醫用耗材採用「兩票制」，以提高購銷透明度。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醫療器械管理的法律法規—醫療器械的「兩票制」」。由於「兩票制」在醫療器械行業的詮釋及執行情況不斷演變，我們無法預測中國不同省份的實施及執行情況將會如何發展，或其是否會並將如何影響我們未來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此外，中國的醫療器械製造、醫療器械經銷、醫療器械零售以及整個醫療器械行業都受到不斷變化的政府監管及監督。任何不利的相關法規變化都可能增加我們的合規成本。兩票制，包括其推廣、解釋以及在更廣多醫療器械當中的應用，可能會發生變化，並有可能擴展到更廣泛的醫療器械產品。

我們的全球監管環境正變得越來越嚴格及不可預測，這可能會增加獲得監管批准的時間及複雜性，以及支持該等批准的臨床及監管成本。部分先前並無醫療器械監管要求的國家近年來亦制定了有關要求，而其他國家則擴大了其現有法規的範圍。若干監管機構表現出靈活性較低，除了要求提供全球數據外，還要求提供當地臨床前及臨床數據。雖然全球法規一直在進行協調，但各國的要求仍然存在很大差異。我們預計監管環境將繼續演變，這可能會影響我們對產品獲得未來批准的能力，或會增加我們對產品未來獲得批准的時間及成本。

倘我們失去現有經銷商及未能獲得新經銷商，我們的業務及產品的銷售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依賴第三方經銷商經銷我們的商業化產品，我們的若干經銷商會聘請次級經銷商轉售該等產品。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向經銷商銷售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151.8百萬元、人民幣1,179.8百萬元、人民幣1,345.0百萬元、人民幣314.0百萬元及人民幣371.6百萬元，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87.8%、84.3%、83.1%、88.5%及88.0%。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分別共有3,445名、3,694名、3,707名、1,899名及2,029名經銷商。請參閱「業務－銷售、經銷及營銷」。該等經銷商的業績，其中包括，其轉售我們的產品、維護我們的品牌聲譽、擴展其業務及提升銷售網絡的能力對我們的業務增長至關重要，且可能直接影響我們的銷量及盈利能力。由於我們依賴經銷商銷售及經銷我們的產品以及彼等於醫院招標程序中的作用，若經銷商減少、延遲或取消訂單，或我們未能重續經銷協議、與現有經銷商維持良好關係，或未及時找到及聘用其他或替代經銷商，則可能致使我們的收入或我們增長的可持續性出現重大波動或下降，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負面影響。此外，經銷商業績的任何下滑可能會導致我們經銷商網絡的生產力下降，並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負面影響。

在發展經銷商網絡時（特別是在我們業務相對較少或沒有業務的地區），我們可能面臨挑戰。競爭對手可能要求彼等的經銷商簽訂獨家經銷協議，禁止其銷售我們的產品。這種激烈的競爭環境可能會嚴重阻礙我們拓寬經銷商網絡及擴大市場滲透率。

我們可能無法有效管理我們的經銷商及其次級經銷商網絡。

我們依賴所訂立的經銷協議及所制定的政策與措施來管理經銷商，包括彼等對法律、規則、法規及我們政策的遵守情況。請參閱「業務－銷售、經銷及營銷」。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有效地管理我們的經銷商，或我們的經銷商不會違反法律、規則、法規或我們的協議及政策。倘我們的經銷商採取以下一項或多項行動，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前景及聲譽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違反經銷協議或我們的政策及措施；
- 保持過多庫存，導致我們的產品渠道填塞；
- 未能充分推廣我們的產品；
- 未能維持所需的牌照、許可證或批准，或未能在銷售我們的產品時遵守適用的監管規定；或

- 違反中國或其他司法權區的反腐敗、反賄賂、競爭或其他法律法規。

我們與我們的經銷商之間的任何糾紛、經銷商的投訴、經銷商違反或指稱違反經銷協議、我們的政策或任何適用法律法規，可能會導致我們的商譽受損、品牌市場價值下降以及我們產品質量的公眾形象變差，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也可能因經銷商行銷和銷售有瑕疵的產品而承擔損害賠償或罰款，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部分經銷商可能委聘次級經銷商經銷我們的產品。我們主要依賴我們的經銷商根據監管規定、我們與經銷商簽訂的經銷協議條款以及我們的經銷商同意遵守的政策和措施來管理和控制其次級經銷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及時識別或更正次級經銷商一切有損我們業務的行為或根本無法及時識別或更正，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聲譽產生不利影響。由於我們與該等次級經銷商之間並無合同關係，若彼等的行為對我們的業務或聲譽造成傷害，我們對彼等將無直接合同追索權。

我們的經銷網絡覆蓋多個不同的司法權區。因此，我們與該等經銷商的安排受相關特定司法權區的相應法律法規的約束。我們無法保證一定能夠發現經銷商不遵守經銷協議規定的情況。執行我們的經銷協議可能涉及複雜的法律程序，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著與全球運營及拓展相關的各種風險，該等風險可能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拓展現有海外市場及進軍新市場的能力。我們的業務遍佈全球，累計於140多個國家及地區提供產品。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海外市場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503.7百萬元、人民幣629.8百萬元、人民幣781.4百萬元、人民幣155.5百萬元及人民幣196.0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期間總收入的38.4%、45.0%、48.3%、43.8%及46.4%。我們的海外收入來源包括通過經銷商及直銷渠道產生的銷售，以及銷售予ODM客戶。為了進一步推廣我們的品牌、創造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及吸引國際市場的經銷商，我們預計於營銷及推廣方面的支出將大大超過我們在現有市場的支出。我們未必能吸引足夠數量的經銷商，且我們選中的經銷商未必適合銷售我們的產品。倘我們於現有及新市場擴張失利，則我們的盈利能力及前景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亦面臨與國際業務有關的其他風險，其中包括：

- 特定國家或者地區的政治、文化氣候或者經濟狀況的變化；
- 當地適用法律對外國投資的限制；
- 我們能否與客戶、供應商及其他當地利益相關者發展及維繫關係；
- 我們能否於不同地區提供足夠水準的技術支持；

風 險 因 素

- 經濟不穩定、通貨膨脹、經濟衰退或利率波動；
- 我們能否有效管理及協調不同地區的僱員；
- 我們能否遵守不同監管要求及標準；
- 我們在不同司法權區運營所適用的法律法規的變動及改變，包括知識產權及合約權利的可執行性；
- 貿易限制、制裁、政治變化、金融市場混亂以及經濟狀況惡化；
- 海關法規以及貨品與原材料進出口監管；
- 我們在國際上傳輸資料的能力受到限制；
- 我們能否於全球不同地區獲取及重續牌照及其他政府授權以支持運營；及
- 關稅、稅務及外幣匯率的變動。

倘我們無法成功管理上述風險以及與地區或全球運營相關的其他風險，則我們的盈利能力及實施業務策略、維持市場份額及於我們運營所在的所有主要市場競爭成功的能力將會受損。

我們可能無法及時取得、維持或重續我們的業務、運營及產品商業化所需的所有許可證、牌照、登記備案和證書。

我們運營的主要方面，其中包括產品註冊或備案、生產、包裝、銷售及經銷、定價及環保等，受我們運營所在司法權區監管制度的全面規管。此外，我們還需要完成監管備案，或從國家藥監局或其在中國的地方分支機構，或從我們銷售產品的其他司法權區的主管監管機構獲得我們產品的註冊證書。在中國，根據每種醫療器械的風險程度以及確保安全和有效性所需的控制程度，醫療器械被分為一類、二類和三類。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醫療器械管理的法律法規－醫療器械的分類、註冊與備案」。備案和註冊過程難以預測，可能會很漫長且成本高昂，而且取決於眾多因素，其中有些因素是我們無法控制的，包括監管機構的酌情權。即使我們成功地為我們的產品獲得了必要的註冊證書，隨後發現的任何安全問題都可能導致我們銷售和營銷活動的中止，而該等產品的註冊證書可能被撤銷。

我們的產品亦銷往海外市場。中國境外的監管機構（例如FDA及歐洲藥品管理局等）亦對醫療器械的批准有所要求，我們須遵守該等要求方能在該等地區銷售我們的產品。於歐盟，我們必須遵守自2021年5月起生效的新醫療器械法規（「**醫療器械法規**」）（該法規取代了先前的醫療器械指令），以及自2022年5月起生效的體外診斷醫療器械法規（「**體外診斷器械法規**」），該等法規要求在規定時間內更新醫療器械認證，以符合新的合規標準。目前，我們正在歐盟進行產品轉型，以滿足醫療器械法規及體外診斷器械法規的要求，但這一過程將需要更多時間及產生額外的成本，而我們無法保證所有

相關產品都能成功獲得新的認證。倘我們在認證過渡期間遭遇任何延誤或拒絕，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在美國，根據《聯邦食品、藥品和化妝品法》（「**FDC法案**」），醫療器械必須獲得FDA的許可或批准，或對此類許可或批准的豁免，才能在美國進行商業銷售。獲得上市批准或許可的過程可能會耗費大量時間及資源。這可能涉及嚴格的臨床前及臨床測試，有限的適應症擴展及更多的上市後監督。倘無法獲得或維持必要的批准或許可，可能會對我們的國際擴張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限制我們進入海外市場的能力，影響我們的全球增長戰略，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持有的有關許可證、牌照及證書須定期接受相關政府部門審查並進行重續，而有關審查及重續的標準可能不時變動。如未能取得或重續我們運營所需的任何許可證、牌照及證書，則可能導致處罰、罰金、政府制裁、訴訟及／或暫停或撤銷我們開展業務所需的許可證、牌照或證書，亦可能導致被責令暫停或停止運營，這可能會嚴重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和財務狀況。此外，倘若現有法律法規的詮釋或執行情況發生變化，或者新法規生效，我們可能需要獲得且可能無法成功獲得額外的許可證、牌照或證書。有關變化亦可能導致合規成本增加或有礙我們成功開發、生產產品或者將其商業化，這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可能須經受我們、我們的競爭對手或其他第三方進行的臨床試驗及其他分析，其結果可能出乎意料，或被市場視為不利，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有少量的醫療器械需要進行臨床試驗。作為新產品及現有產品新適應症獲得註冊證或上市許可的監管流程其中一環，我們開展並參與各種研究設計、患者群體及試驗終點的臨床試驗。臨床試驗耗資巨大，可能需要數年時間方可完成，且其結果本身具有不確定性。於臨床試驗過程中，隨時可能會失敗。由我們、我們的競爭對手或第三方（包括我們的被併購企業）進行的現有或未來臨床試驗或其他分析所產生的意外或不一致的臨床數據，或監管機構或市場對這些臨床數據的看法，可能會對我們獲得產品批准的能力、我們於所參與市場的地位及份額，以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未來前景產生不利影響。因此，我們未來的臨床試驗結果可能並不理想，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產品的持續開發需要我們與醫院、醫生及學術機構保持持續的合作。然而，我們無法保證將能有效擴展和加深我們與該等持份者的關係。

我們與醫院、醫生及學術機構的合作對我們的研發以及銷售及營銷活動起著重要作用。通過與這些利益相關方保持密切聯繫，我們深入剖析尚未獲滿足的臨床需求、醫生的偏好及實務趨勢使我們能夠開發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並改進現有產品。這些合作還為我們提供了專業知識，為我們產品的開發和商業化提供支持，確保與真實使用場景的臨床需求保持一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與該等行業參與者維持或加強該等合作，或該等努力合作將有助成功開發新產品或增加銷售。即便彼等繼續與我們合作，彼等的市場洞見及看法可能不準確，導致我們開發的產品的市場潛

力有限。即便彼等的洞見準確，我們仍可能無法開發商業上可行的產品。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學術推廣及營銷策略將始終有效。再者，我們關注的醫院、患者、醫生及學者可能不會繼續對我們的產品線所覆蓋的產品或服務有大量需求。此外，醫生及專家通常在醫療行業具有極大的影響力。若我們無法維持與彼等的合作，我們的聲譽及影響力可能會受到削弱。倘我們無法如預計或完全無法開發新產品或從我們與行業參與者的合作中獲得回報，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ODM銷售相關的風險，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一小部分收入來自ODM銷售。我們根據ODM客戶的規格設計、製造及交付醫療器械產品。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分別為65名、87名、89名及42名ODM客戶提供服務，來自該等銷售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41.2百萬元、人民幣172.6百萬元、人民幣228.8百萬元及人民幣41.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10.7%、12.3%、14.1%及9.8%。ODM客戶可能會轉向其他提供較低價格或較優惠條件的製造商。此外，為滿足個別ODM客戶的要求，我們可能會產生額外的開發成本或營運負擔，而未能滿足這些要求可能會導致訂單取消或爭議。倘若我們無法留住現有ODM客戶、擴大我們的ODM客戶群，或與彼等協商商業上有利的條款，或如果我們為ODM客戶開發的產品在市場上的銷售表現不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能否留住管理團隊的關鍵成員，以及能否吸引、留住及激勵其他關鍵人員及合資格人員。

我們未來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主要管理人員及其他關鍵僱員的持續服務。然而，如果我們失去任何高級管理人員或關鍵研發人員，我們可能會難以找到合適或合資格的替代人員，並可能產生額外的費用來招聘及培訓新人員。此外，由於我們預計將繼續擴大業務及開發新產品，我們吸引、留聘及激勵合資格人員的能力至關重要。

醫療技術領域的人才競爭非常激烈，合適及合資格的人選可能有限。我們與其他醫療器械公司、大學及研究機構競爭，以吸引及留住合資格的研發人員。為了爭奪該等人才，我們可能需要提供更高的薪酬及其他福利以吸引並留任這些人員，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可能無法吸引或留任該等人員以達致我們的業務目標，而未能做到這點可能嚴重擾亂我們的業務及增長。

我們主要依靠我們的生產設施，並且我們正在擴建我們的生產設施。倘我們目前的生產設施或新建或擴建產能出現任何中斷，都可能會降低我們的銷售額並損害我們的聲譽。

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位於中國深圳、上海、常州、長沙及英國牛津阿賓登的生產中心。整體而言，我們的主要產品線於往績記錄期間維持了高水平的產能利用率。詳情請參閱「業務－製造」。任何自然災害或意料之外的災難性事件，包括電力中斷、缺水、風暴、火災、地震、恐怖襲擊及戰爭，都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生產產品

及經營業務的能力。我們的生產中心及若干設備很難進行更換，而且可能需要大量時間才能進行更換。災難性事件亦可能摧毀我們生產中心的任何庫存。任何此類事件的發生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嚴重的運營中斷及財務損失。

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位於常州的新研發及製造中心正在建設及擴建中。然而，有關擴張項目的成功取決於我們無法控制的若干因素，例如第三方建造商的施工進度、監管批准、當地法律法規及政府政策的變動、低成本熟練勞動力的可用性及客戶需求的變動。此外，有關擴建項目可能會增加我們的資本支出及運營成本，如更高的員工成本以及生產設備及設施的折舊，並增加我們用於經營及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

如我們未能準確預測產品需求，則我們或遇到供應不足或供應過剩問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以及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

我們根據過往數據、經銷商反饋及預期的醫院採購週期來制定生產計劃。由於我們的經銷商通常根據終端用戶的實際需求下達訂單，而且採購週期各異，需求預測本質上存在不確定性。

由於我們的可得資料較少且預測依據的來源有限，我們對國際市場的產品需求預測不如國內預測可靠。具體而言，我們通常缺少當地市況及有關國際經銷商採購模式、偏好或週期的廣泛知識。此外，由於向國際經銷商付運產品一般較向國內經銷商出貨需耗費更多時間，國際需求的不準確預測更有可能產生未滿足的需求。

如我們高估需求，可能會購買多於所需的原材料或元件。如我們低估需求，我們供應商的原材料或產品元件庫存可能不足，可能會中斷我們的生產，並可能導致銷售損失。

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因我們無法及時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獲得原材料而受到負面影響。

我們自第三方供應商購買原材料及元件，並在我們的製造中心生產和組裝產品。該等原材料的價格受我們無法控制的若干因素引起的價格波動影響，包括通脹、供應商能力限制、整體經濟狀況、其他行業對相同材料的需求、補充及替代材料供應，以及當地及國家監管要求。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原材料成本分別為人民幣444.3百萬元、人民幣467.1百萬元、人民幣502.5百萬元及人民幣130.3百萬元，分別佔各相關期間銷售成本的67.1%、66.3%、67.0%及67.4%。為應對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我們緊跟原材料的市場信息，並採取預訂及戰略儲備等預防措施。此外，我們努力優化工藝流程，提高原材料利用率，加強管理，嚴格控制生產成本。然而，該等措施未必有效。我們原材料成本的任何顯著增加均可能增加我們的銷售成本，並對我們的利潤率產生負面影響，更全面地說，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負面影響。

未能維持有效的質量控制系統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我們產品銷售所在司法權區的各種法律法規以及與產品質量有關的行業準則。因此，我們需要實施並維護有效的質量控制系統，以於整個生產及裝配過程中執行各種檢查。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的質量控制系統將持續有效。我們的質量控制系統在（其中包括）生產及裝配工序及產品檢驗方面出現任何重大失誤或退化，均可能嚴重損害產品質量。產品質量下降或對我們在市場上的聲譽及於現有或潛在客戶間構成負面影響。這可能導致訂單減少或客戶流失，嚴重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此外，如果我們的質量控制系統出現故障，有可能導致產品召回或安全警報，這可能會導致巨額成本、法律責任及聲譽受損。

過往，於監管機構進行的現場檢查中，曾發現我們的生產質量控制系統存在若干缺陷。因此，我們被要求暫停生產並落實整改措施。有關該等事件的詳情，請參閱「業務－存貨及質量管理」。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日後不會面臨類似或新的質量管理問題。未能維持有效的質量控制系統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潛在產品責任索賠、產品召回及其他與我們業務運營有關的風險。任何產品召回可能損害我們的品牌並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產品引發的產品責任索賠可能包括以下指控：設計及生產瑕疵、產品操作或運輸不當、疏忽、嚴格責任及違反保證。若我們產品存在我們在檢驗及質量控制過程中未發現的潛在質量問題，則我們可能面臨產品責任索賠及產品召回。即便我們產品無潛在瑕疵，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如使用我們產品的醫療專業人員的質素及技能）仍可能影響治療的安全性及結果。不論是否有充分理據或最終結果如何，責任索賠及產品召回可能導致我們產品的需求減少，引發產品召回，我們的聲譽受損，分散管理層的精力及資源，產生巨額訴訟辯護成本及潛在巨額金錢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客戶投訴或產品退貨。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動實施兩次三級召回，包括兩批凝血檢測試劑盒及一批輸注設備。兩次召回的目的是更新或修改產品標籤資料。我們在召回過程中告知客戶正確的標籤，並及時更新召回產品的標籤。根據《醫療器械召回管理辦法》，三級召回發生在使用該醫療器械引起危害的可能性較小但仍需要召回的情況下。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存貨及質量管理－產品質保、退貨、召回及換貨」各段。除該兩次召回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遇到任何其他產品召回。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可能不會面臨產品責任索賠或進行產品召回，一旦發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根據保單對所有我們的產品就我們因產品責任索賠而蒙受的損失尋求賠償。我們亦可能無法以合理成本或按足以清償可能產生的任何負債的金額購買相關保險。於上述任何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有關與我們保險範圍有關的風險，請參閱「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保險範圍未必充分涵蓋所有與我們業務運營有關的損失」。

我們或無法有效管理存貨水平。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i)製成品及在製品，主要指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醫療設備及耗材；及(ii)原材料，如塑料、金屬、傳感器及其他附加材料及部件。我們基於對原材料及製成品採購週期的預測以及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需求管理我們的存貨水平。原材料及製成品的供應可能會受到商品價格水平及國際貿易限制等因素的影響。客戶需求可能會受到不確定因素的影響，包括監管批准、臨床試驗的時間及成功率、國際緊張局勢及衝突以及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237.0百萬元、人民幣230.2百萬元、人民幣263.4百萬元及人民幣253.8百萬元。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為128天、121天、120天及121天。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任何大幅增加均可能會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存貨水平，我們可能面臨更高的存貨陳舊風險、存貨價值減少以及可能的存貨減值或撇銷。採購額外存貨亦可能需我們投入大量營運資金，使我們不能將該等資金用於其他用途。任何前述情況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

我們存在因客戶延遲付款或違約而產生的信貸風險。我們無法保證所有客戶均能按期足額付款。若任何客戶破產或延遲支付我們的產品的付款，我們的現金流、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包括因採購我們的產品而應收經銷商及其他客戶的款項。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4.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3.1百萬元，再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8.2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人民幣170.5百萬元。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分別為29天、31天、34天及37天。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的任何大幅增加均可能會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選定項目的討論－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倘我們無法有效管理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相關的信貸風險，則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確認大量無形資產，並可能產生與之相關的減值費用，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i)醫療產品的專利及研發成果；(ii)軟件，主要包括企業管理及財務軟件；(iii)客戶關係，指我們所收購的企業與其客戶之間的互動、忠誠度和聯繫所產生的價值；及(iv)因業務合併而取得的品牌。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我們分別擁有無形資產人民幣597.4百萬元、人民幣550.2百萬元、人民幣515.1百萬元及人民幣499.3百萬元。我們通過業務合併識別客戶關係及品牌。然而，我們所收購的業務可能無法產生我們預期的財務業績，此可能會

導致產生減值費用。我們定期進行減值測試。倘我們得出結論認為任何該等無形資產出現減值，我們將會將該資產撇減至其公允價值，並於我們的綜合損益表中扣除相應費用。因此，倘若出現與上述資產相關的任何重大減值費用，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銷售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使用我們產品進行治療的患者的保險報銷水平。

我們銷售產品的能力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我們運營所在國家及地區政府及私人醫療保險的可用情況。我們已尋求並計劃積極尋求全球範圍內的報銷機會。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有100種產品獲納入一份或多份省級保險報銷目錄。然而，我們無法確定報銷的可行性及範圍。報銷可能影響我們取得監管批准的任何產品的需求或價格。由於新引入的技術或醫療器械價格通常較高，獲得產品報銷可能尤其困難。若使用我們的產品無足夠的醫療保險覆蓋，患者可能選擇替代療法，而醫院則可能推薦該等替代療法，這可能降低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及我們的銷售額，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可能需要調低產品價格，以便其獲納入醫療保險報銷目錄，而此降價及報銷未必會促使我們的銷售額增加，且我們的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及時為自身產品和管線產品取得並維持有效充分的知識產權保護，且我們可能面臨知識產權侵權索賠或爭議。

有效及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對於維持我們的競爭地位而言至關重要。有關我們的知識產權詳情，請參閱「業務－知識產權」。然而，由於專利申請的複雜性，專利的頒發對其發明權、範圍、有效性或可執行性未必是決定性的，且我們的專利申請可能會在法院或專利局受到質疑。於專利頒發前，專利申請中索求的保障範圍可能被大幅縮小，於頒發後其範圍可能被重新詮釋。因此，我們並不清楚我們的任何技術或產品是否將獲得有效及可執行專利的保護或持續受其保護。此外，不同司法權區的專利保護範圍並不確定。專利法或其詮釋變更可能會降低我們保護我們的發明及取得、維持、捍衛以及執行我們知識產權的能力，且更普遍而言，其可能影響我們知識產權的價值或縮小我們專利權的範圍。即使我們的產品成功取得專利保護，一旦專利到期，仍可能面臨來自其他市場參與者的競爭。

為維持我們的知識產權及專有權提起訴訟可能導致高昂成本，而且我們可能無法在我們提起的任何訴訟中勝訴，判定的損害賠償或其他補救措施（如有）可能並無商業意義。此外，競爭對手可能在我們尚未獲得專利保護的司法權區使用我們的技術開發其自身的產品，並且可能進一步將該等本應構成侵權的產品出口至我們擁有專利保護但該等地區執法力度並不強的司法權區。該等產品可能與我們的產品或管線產品競爭，而我們的專利權或其他知識產權可能無法有效或足以阻止彼等參與競爭。

此外，我們可能不時與醫療機構、學術機構或第三方組織合作。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就與該等外部各方合作分別產生人民幣1.6百萬元、人民幣0.2百萬元、人民幣1.5百萬元及零元的費用。如果我們與我們的合作方在研發成果的知識產權及商業化權利方面出現任何歧義或糾紛，或者如果我們的合作協議中並無明確界定該等權利，這可能會阻礙我們充分利用知識產權達致商業目的的能力。另外，在我們的海外ODM銷售中，我們設計和製造標有客戶自己品牌和商標的產品。我們可能無法驗證或保證這些客戶合法擁有或有權使用有關品牌或商標，並且我們可能在不知情的情況下因生產ODM產品而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有關第三方可能會向我們或我們已同意彌償的其他方提出訴訟，該等訴訟可能基於現有的知識產權或未來將產生的知識產權。

未來，我們可能會面臨指控，聲稱我們或我們現任或前任僱員、顧問或諮詢人員在疏忽或其他情況下，使用或披露了現任或前任僱主、競爭對手或其他第三方聲稱擁有的知識產權、商業秘密或其他專有信息。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我們可能不時面臨知識產權申索或訴訟。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收到任何針對我們知識產權侵權的重大索賠或投訴通知。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未來不會受到任何此類知識產權索賠。參與此類訴訟及法律程序亦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巨額開支、分散管理層的時間及精力，或導致我們面臨禁止經銷及營銷產品的禁制令。任何此類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通常承諾為客戶辯護，並使其免受因我們的產品、或與我們的過失、故意不當行為或違約相關的任何第三方索賠、要求、訴訟或法律程序而產生的任何責任及損害（包括法律費用），並對其作出彌償。因此，若我們向客戶銷售的產品在任何方面侵犯了第三方的知識產權，我們可能承擔重大責任。任何針對我們提出的重大知識產權侵權索賠，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如果我們的商標、商品名及其他專有權沒有得到充分的保護，我們可能無法在我們有意向的市場建立品牌知名度，且我們的業務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在中國及海外擁有多個商標。我們的商品名或會受到質疑、侵犯、規避、被宣佈為通用類或被裁定侵犯其他商標，這可能會對我們的品牌及聲譽造成傷害。有時，競爭對手可能採用與我們相似的商品名或商標，從而妨礙我們建立品牌標識的能力，且可能導致市場混亂。此外，其他已註冊商標或包含了我們已註冊或尚未註冊商標或商品名變體的商標的所有人可能會提出商品名或商標侵權索賠。從長遠來看，如果我們不能基於我們商標和商品名建立品牌知名度，則我們可能無法有效地競爭，且我們的業務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商標不會被仿造，或不會以我們的商標向客戶出售假冒產品。客戶可能會遭受因假冒產品引起的安

全事故，這可能使我們遭受昂貴的調查和打擊假冒成本。我們執行或保護與商標、商業秘密、域名、版權或其他知識產權相關的專有權的努力可能屬無效，並可能導致巨額成本及資源分散，且可能會對我們的競爭地位、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亦尋求透過與可獲得我們的專有技術的各方（如我們的僱員及若干其他第三方）訂立保密協議來保護我們的專有技術。倘訂立該等協議的僱員及其他第三方違反或違背該等協議的任何條款或以其他方式披露我們的專有資料，我們未必能就任何有關違反或違背採取充分的補救措施，並可能失守我們的商業秘密，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地位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執行第三方非法披露或盜用商業秘密的申索難度大、費用高且結果難以預測。我們無法阻止或禁止其他第三方通過其自身的研發或逆向工程獲取與我們的商業秘密相同或相似的技術，而這可能會嚴重損害我們的業務運營和競爭優勢。

倘我們或我們收購的業務受到訴訟、法律或合同糾紛、政府調查或行政程序，則可能會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力，且我們可能會產生大量成本及負債。

我們或會不時受到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各類訴訟、法律或合同糾紛、調查或行政程序。正在處理或面臨的訴訟、法律或合同糾紛、調查或行政程序可能會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力並耗費其時間及我們的其他資源。此外，原本並不重大的任何訴訟、法律或合同糾紛、調查或行政程序均可能因案件的論據及案情、敗訴的可能性、所涉金額以及涉案各方等多項因素而升級及變得重大。倘針對我們作出任何判決或裁決或倘我們與任何第三方達成和解，我們可能須支付大額金錢賠償、承擔其他責任，甚至須暫停或終止相關業務項目。此外，因訴訟、法律或合同糾紛、調查或行政程序所帶來的負面報導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品牌及產品形象造成不利影響。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僱員或第三方、尤其是供應商、經銷商或其他業務合作夥伴的非法行為、不當行為或任何失責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而且我們未必能獲得相關各方的全面彌償。

我們的聲譽及營運可能因我們的供應商、經銷商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違法行為或表現欠佳而受到損害。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供應商、經銷商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會遵守法律，且我們可能會因彼等不合規而遭索賠。在該等情況下，倘我們無法向供應商、經銷商或其他業務合作夥伴提出任何索賠，或我們無法自供應商、經銷商或其他業務合作夥伴收回全部索賠金額，我們可能須自行承擔有關損失，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遇到勞工成本波動或勞工短缺的情況。

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能否吸引、激勵及留住足夠數目的合資格僱員。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分別產生直接勞工成本人民幣62.3百萬元、人民幣61.7百萬元、人民幣66.2百萬元及人民幣17.2百萬元。由於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市場需求和合資格僱員的競爭也隨之加劇。如果由於競爭日

趨激烈、僱員流失率上升、工資增加或其他僱員福利成本上升或勞動法律法規有變，以致我們面臨勞工短缺或勞工成本顯著增加的問題，則我們的經營成本可能會大幅增加，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如果發生勞資糾紛，我們可能會面臨罰款、產生和解成本、蒙受聲譽損害並面臨經營中斷，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倘若信息技術系統或數據遭到破壞、網絡攻擊或其他干擾，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以有效管理會計及財務職能、產品訂單、存貨及我們的研發數據。我們亦依賴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收集及存儲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獲得的數據及信息。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可能會因(i)地震、火災、洪災及其他自然災害的損壞或干擾；(ii)計算機病毒或黑客攻擊、停電；及(iii)計算機系統、互聯網、遠程通訊或數據網絡癱瘓而中斷。我們可能會因盜用、濫用、洩漏、偽造或故意或意外發佈或丟失信息系統中保留的資料而面臨風險。若發生嚴重違反我們信息技術系統的行為，則可能會損害市場對我們的安全措施有效性的看法，且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信譽。我們可能須花費大量金錢及其他資源來修復或更換信息系統，以及可能遭受與數據收集及使用慣例以及其他數據隱私法律和法規有關的隱私問題的監管行動或索賠。以上任何一項都可能中斷我們的業務及產品開發而導致銷售額減少及經常性開支增加，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遵守適用的數據相關法律法規可能需要額外支出，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遵守多項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法律法規。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其他法律及法規－有關信息安全及數據隱私的法律法規」及「監管概覽－其他法律及法規－有關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上市的法律法規」。

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法律法規的執行方面的變化及發展對確保全面合規構成了挑戰，並增加我們的運營成本，因為我們必須投入時間及資源以滿足各種合規要求。儘管我們在收集、處理、共享、披露、授權和保護數據使用和隱私方面實施了全面嚴格的政策，並已採取必要措施遵守適用的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和個人信息保護法律法規，但鑒於法律及監管環境在不斷變化，無法保證我們或我們的供應商或其他業務合作夥伴所採納的該等政策及措施的有效性。我們違反及被認為違反任何適用的網絡安全、數據安全或個人信息保護法規，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未遵守任何有關規定，或我們的僱員未能或被認為未能遵守我們的內部控制措施，可能導致對我們的負面宣傳以及法律訴訟或監管行動。該等結果可能導致我們被處罰款、撤銷牌照、暫停相關業務或受到其他法律或行政處罰，而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影響現有及潛在客戶，並使我們面臨罰款及損害賠償。因此，該等事宜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任何未能完全遵守我們運營所在國家及地區的勞動相關法律的行為都可能使我們受到政府調查，或要求我們承擔額外支出。

在中國運營的公司須參與各類政府主導的僱員福利計劃，包括若干社保、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福利付款義務，並按等於僱員薪金（包括獎金及津貼）的一定比例之金額向計劃繳款，但不超過相關地方政府不時規定的最高金額。然而，鑒於不同地區的經濟發展水平不同，中國地方政府並未貫徹實施僱員福利計劃之規定。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未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為我們的僱員繳納足額社保及住房公積金。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為部分僱員足額繳納社保及住房公積金。我們估計，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差額分別為人民幣11.7百萬元、人民幣17.1百萬元、人民幣17.6百萬元及人民幣4.0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業務－僱員－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不合規」。因此，我們或須於指定期限內繳付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欠款。倘我們未能按期補繳，則或須繳納滯納金。

我們的租賃物業權益可能存在缺陷，而且我們租賃或使用物業的權利可能會受到質疑。

對於我們自行建造的不動產，包括與生產活動及辦公室有關的不動產，我們在各個物業開發階段必須獲取相關政府部門的各種許可證、證書及其他批文，包括土地使用權證、規劃許可證、施工許可證及房屋所有權證。對於我們使用或租賃的不動產，我們還須遵守各種中國法律及法規，包括租賃協議簽訂之後30天內須在當地房屋管理局辦理租賃協議登記備案。

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六項用於經營用途租賃物業的相關出租人並未向我們提供有關租賃物業的相關業權證或其他類似證明。該等物業主要作辦公室用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有關出租人有權向我們出租相關物業。倘任何有關出租人無權將物業租予我們，而有關物業的擁有人拒絕追認，我們可能無法根據有關租賃協議向擁有人強制執行我們的權利。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獲悉任何第三方就我們在未獲得適當所有權證明的情況下使用我們的租賃物業提出任何索賠或質疑。如果我們被迫從我們的租賃物業中撤出，儘管我們相信可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隨時找到合適的替代地點，但我們的業務運營可能會中斷。

此外，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物業租賃協議必須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的地方分支機構登記。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在中國的31項用於經營用途租賃物業的租賃協議尚未向相關中國政府機構登記。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稱，未能進行相關登記本身並不會導致租賃無效，但我們可能會被相關中國政府機構勒令在指定期限內進行備案，否則我們可能會就每份未登記租賃協議被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不等的罰款。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不會因租賃協議未登記而受到任何處罰，也無法保證我們將來不會因租賃物業而產生任何糾紛。

我們的保險範圍未必充分涵蓋所有與我們業務運營有關的損失。

我們投保不同類型的保險，包括員工的社會保險、財產保險、產品責任保險及貨物保險。請參閱「業務－保險」。根據行業慣例，我們選擇不購買若干類型的保險，如業務中斷保險，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保險範圍足以賠付我們所遭受的任何損失，亦無法保證能夠及時根據現有的保單成功申索損失，或我們根本無法申索損失。倘我們遭受任何非保單範圍內的損失，或倘賠償金額大幅少於實際損失，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受到環境保護及健康與安全法律法規的規限，並可能面臨與（其中包括）污染、生物或化學危害或人身傷害有關的潛在合規成本及責任。

我們的業務經營須遵守有關環境保護、健康與安全（包括處理及排放環境污染物及使用有毒及危險化學品）的國家、省級及地方法律。此外，於若干司法權區，任何建設項目僅可在負責環境保護、健康與安全的有關行政部門檢查及批准有關設施後方可投入運營。由於該等法律及法規規定或會變動，且或會採納更加嚴格的法律及法規，我們未必能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或準確預測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所需的潛在大額成本。

由於生產醫療器械會產生廢水、化學污染物及廢氣，我們無法完全消除生產設施或其附近在運營過程中發生意外污染、生物或化學危害或人身傷害的風險。我們可能須負責損害賠償及清理費用，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該責任可能導致其他不利影響，包括聲譽受損而失去客戶的業務。我們亦可能被迫關閉或暫停在若干受影響設施的業務。以上各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有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生產設施未發生過任何重大事故或僱員傷亡事件。工作場所事故的發生可能有多種原因，包括不遵守安全規章制度等。因此，根據適用的職業健康和安全管理法律，我們可能要承擔責任，而可能遭受重大處罰及／或承擔賠償責任，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以可接受的條款獲得額外資本。

為了擴大我們的產能、進行理想的收購、開發新的產品並保持競爭力，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本。我們預計將使用部分我們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可供我們使用的銀行融資以及手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支付任何有關資本承擔。倘我們需要額外融資，融資可能無法按我們可接受的數額或條款提供。我們獲得額外資本的能力受到各種不確定因素的影響，包括我們未來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籌資活動的總體市場條件以及全球經濟、政治及其他條件。出售額外股權或股權掛鉤證券可能導致股東所持股份遭攤薄。債務的發生會導致債務償還責任增加，並可能導致附帶限制我們的營運或我們進行收購或派付股息能力的經營及融資契約。倘未能取得足夠額外資金以應付我們的資本要求，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受到反腐敗、反賄賂、反洗錢、金融和經濟制裁及類似法律約束。

任何不遵守反腐敗、反賄賂、反洗錢或金融和經濟制裁法律的行為都可能使我們遭受舉報人投訴、媒體負面報導、調查以及嚴厲的行政、民事及刑事制裁、附帶後果、補救措施及法律費用。此外，我們的許多客戶（包括在中國的客戶）要求我們遵守嚴格的反賄賂及反洗錢政策，作為與我們開展業務的一部分。我們監察反賄賂及反洗錢合規情況的程序及控制措施可能無法保護我們免受僱員或代理的罔顧後果或犯罪行為的損害。倘我們未能遵守適用的反賄賂法律及反洗錢法律，我們可能會遭受刑事及民事處罰及制裁、產生重大開支，我們的聲譽可能會受損，且我們的客戶可能會取消或不再續簽我們的服務合約，所有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其中進行貿易或經營或日後可能進行貿易或經營的若干國家、地區或個別交易對手，可能是或已成為一個或多個國家經濟制裁的對象，這些國家可能對我們全部或部分業務具有司法管轄權。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若干醫療器械產品曾經銷至目前或曾經受到針對其領土實施的廣泛全面制裁的若干國家（伊朗及敘利亞）。經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確認，鑒於我們向該等受制裁國家銷售醫療器材及配件並無違反適用的國際制裁，我們似乎並無違反相關司法權區的適用制裁法律或法規，亦不會招致任何重大制裁風險。然而，由於監管制度可能會不時改變，因此無法保證我們日後能一直遵守制裁計劃。近年來，實施及執行該等類別制裁的當局數量不斷增加，制裁制度的複雜性也隨之增加，使遵守制裁制度變得更加繁瑣及不確定。任何違反經濟制裁的行為，甚至是被指控或疑似違規行為，都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導致金融機構或其他交易方拒絕與我們有業務往來，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全球發售產生負面影響。此外，未來經濟制裁法律的變化也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對我們股份的投資產生不利影響。

跨境貿易政策和國際貿易壁壘的變化、出口管制或貿易緊張局勢的加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近期的國際貿易爭端及該等糾紛產生的不確定性可能會擾亂跨國貨物流通，並嚴重破壞全球和中國經濟的穩定性，從而損害我們的業務。我們經營或計劃經營的司法管轄區貿易政策，條約及關稅的變動，或認為可能發生該等變動，可能會對跨境營運，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例如，其他國家與中國之間的貿易爭端，關稅提高或其他限制性貿易政策可能抑制我們進口及交易貨物的能力，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影響。我們可能無法滿足客戶的需求，或經營成本增加，進而可能導致利潤減少。

目前在貿易政策，條約，政府法規和關稅方面，中國與若干其他國家（如美國）的未來關係存在重大不確定性。美國已通過數輪加稅對從多個國家進口的多種商品徵收更高的關稅，大部分措施於2025年初進行。針對中國商品的關稅增幅格外高，對大多數商品自2025年4月9日起徵收的關稅稅率為145%。儘管部分（對中國產品除外）的措施已暫免，美國的關稅稅率仍保持在歷史高位。中國已對美國採取的報復性關稅，自2025年4月12日起對大多數美國商品徵收125%的關稅；中國亦對若干關鍵礦物質及相關產品實施出口限制，並針對美國採取其他監管舉措。於2025年5月12日，美國和

中國聯合宣布，自2025年5月14日起為期90日，兩國對對國的關稅將削減115%，且雙方將繼續談判。於2025年8月11日，該關稅暫停令進一步延長90天。尚不明晰美國或其他政府將就關稅或其他貿易政策採取任何其他行動（如有）。該等貿易限制措施預計將減少主要經濟體之間的貿易量，跨境投資，技術交流和其他經濟活動，並對全球經濟狀況以及全球金融和證券市場的穩定性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未來可能發生與關稅或國際貿易政策有關的進一步政府行動，或國際貿易行業的額外稅項或其他監管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著與公共衛生危機、不可抗力事件、惡劣天氣條件、其他自然災害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相關的風險，這些都可能嚴重擾亂我們的業務運營。

我們的營運及第三方研究機構合作方、供應商以及其他承包商及顧問的業務，均可能受到自然災害（如水災、地震、沙塵暴、暴風雪、火災或旱災）、大規模疫情爆發（如豬流感、禽流感、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或SARS）、伊波拉病毒、寨卡病毒、COVID-19）、不可抗力事件（如電力、水或燃料短缺）、信息管理系統失靈、異常及故障、意外維護或技術問題或潛在戰爭或恐怖襲擊的威脅。近期中東地區的動盪、衝突或潛在戰爭可能導致能源價格上漲、擾亂全球供應鏈及市場，並導致市場波動加劇。我們來自中東地區銷售的收入分別佔我們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總收入的5.3%、5.1%、4.4%及2.9%。雖然我們認為中東目前的衝突及緊張局勢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但任何敵對行動或衝突的重大升級或長期的不穩定狀態，均可能對我們在該地區的經銷商、客戶需求、物流安排及／或營運成本造成潛在不利影響。

如發生災害或流行病長期爆發或其他不利公共衛生事態發展，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干擾。嚴重自然災害亦可能會發生，繼而可能造成人命傷亡、財產損失以及業務及營運中斷。火災、災害、疫情、能源中斷、通訊中斷、未經授權進入或其他事件導致公司、研發或生產設施受損或長期中斷，可能會導致我們停止或推遲我們產品的開發或商業化。由於我們倚靠第三方提供多種服務及物資，倘該等第三方受到災害、疫情、業務中斷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的影響，發生任何上述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獲取服務或物資的能力造成嚴重損害。此外，我們的保險未必賠償該等情況下的全部損失，且我們的業務可能因該等推遲及中斷而嚴重受損。戰爭或恐怖主義亦可能會傷害我們的僱員、擾亂我們的業務網絡及破壞市場。任何上述事件及其他非我們所能控制的事件可對整體營商氣氛及環境造成不利影響、對我們業務營運所在地區帶來不確定因素，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嚴重不利影響。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淨虧損，且可能於可預見將來產生淨虧損。

我們繼續產生與我們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開支，因此，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產生淨虧損人民幣64.5百萬元及人民幣96.6百萬元。儘管我們的財務表現於2025年轉為淨利潤人民幣50.7百萬元，但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因為我們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作出人民幣25.1百萬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並產生人民幣12.5百萬元的上市開支。我們在未來期間可能繼續確認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我們可能採納的任何其他股份激勵安排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即使我們基本營運表現改善，該等非現金開支連同成為公眾公司的額外成本，可能導致我們在後續期間產生淨虧損。此外，於上市後，我們將

開始產生與作為及維持香港上市公司地位有關的成本。我們未來淨虧損的數額將部分取決於產品開發項目的數量及規模、與該等項目有關的成本、將任何產品商業化的成本、我們的股份激勵計劃，我們的戰略收購計劃以及與業務運營有關的其他開支。我們無法獲得及保持盈利將削減我們的價值，且可能損害我們集資、維持研發工作、擴大業務或繼續經營的能力。

本公司及所收購企業的歷史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未必代表我們未來的增長。

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313.3百萬元、人民幣1,399.4百萬元、人民幣1,619.2百萬元、人民幣354.7百萬元及人民幣422.3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潤分別為人民幣651.4百萬元、人民幣695.1百萬元、人民幣869.7百萬元、人民幣181.8百萬元及人民幣229.2百萬元。然而，我們的歷史收入及毛利潤未必預示未來增長。

此外，隨著市場及我們業務發展，我們可能會改變我們的運營、數據及技術、銷售及市場推廣、解決方案及服務。該等變更可能無法實現預期業績並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開支的增長速度可能快於收入，且我們的開支可能會增加或可能大於預期。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實現類似的業績或以與我們過往相同的速度增長，或根本無法增長。閣下不應依賴我們歷史經營及財務業績來評估我們，而應在考慮到我們作為一家於新興市場及動態行業內開展經營的公司，可能遇到的風險及困難的情況下，考慮我們的業務前景，其中包括：(i)影響我們經營所在國家及地區醫療器械市場的宏觀經濟及其他因素、(ii)我們擴大客戶群以及留住及擴大現有客戶錢包份額的能力，(iii)我們維護及擴大業務基礎設施及網絡的能力，(iv)我們管理及進一步提高運營效率的能力，及(v)我們執行收購及投資以及成功整合的能力。我們可能無法成功應對這些或其他挑戰，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曾一直並將繼續於研發方面作出大量投資，有關投資於短期內可能會對盈利能力產生負面影響，且可能不會產生我們預期達致的成果。

我們於研發方面持續作出大量投資。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研發費用分別為人民幣281.1百萬元、人民幣290.5百萬元、人民幣274.2百萬元及人民幣68.2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同期收入的21.4%、20.8%、16.9%及16.2%。我們經營所處的行業於技術創新方面快速發展。我們預期研發費用日後可能會繼續增加。與開發活動相關的固有不確定性可能會於獲得及保留足夠的資源方面帶來挑戰，包括聘請合資格的研發人員。此外，即使我們於研發方面取得成功並產生期望的成果，我們於將該等成果商業化方面仍然可能遇到實際困難。從產品開發到市場商業化的過渡過程十分複雜，可能會遇到潛在的障礙，從而影響我們實現研發投資回報的能力。儘管我們於研發方面進行了大量的資源配置及協同努力，我們仍無法保證我們的技術能夠始終保持領先地位。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會開發出更先進或更有效的技術，或者新技術的出現可能會使我們的現有產品過時或降低競爭力。

我們的商譽未來或會出現減值虧損。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我們錄得商譽分別為人民幣905.5百萬元、人民幣905.5百萬元、人民幣928.2百萬元及人民幣927.8百萬元，主要源於我們對Penlon、唯德康醫療和Vedefar的收購。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有關所錄得的商譽反映了被收購公司的收購對價總額超過我們所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總額的部分。我們最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我們無法保證未來不會發生商譽減值虧損。任何商譽的重大減值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於我們擁有業務的國家及地區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經營所在的若干地區市場的法律體系中包含的任何調整都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的業務橫跨多個地區市場，而各市場均有其獨特的法律體系。我們承認，於我們經營所在若干市場中，法律框架存在固有不确定性。新頒佈的法律法規可能無法全面解決該等市場經濟活動各個方面。有關法律法規的詮釋及執行仍未確定。鑒於地方機構及法院在解釋與執行法律條文及合約條款方面擁有廣泛的酌情權，行政及法院程序（包括外國仲裁裁決的執行）的結果可能難以預測。該等不确定性因素或會影響我們對法律規定的理解以及合約權利的執行的能力，亦可能使我們面臨無理或瑣碎的法律訴訟、涉及第三方行為的申索或威脅。

此外，我們運營市場中的許多法律體系都受到各自政府政策及內部規則的影響。部分該等政策及規則可能不會及時公佈或根本不會公佈，並可能具有追溯效力。在有些情況下，關鍵的監管釋義含糊不清、不準確或不存在，或者監管解釋與法院在類似案件中的解釋不一致。因此，我們可能會無意違反若干政策或規則，而僅於事後方才意識到有關違規行為。此外，於我們的部分市場中，行政及法院訴訟可能會曠日持久，從而導致巨額成本、分散資源及管理層注意力。

我們認識到，於我們所在地區市場及其他地方，可能會通過或解釋適用於我們的新法律及法規，這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及運營。我們運營所在行業可能會加強審查及監管，因此需要分配額外的法律及其他資源以遵守該等法規。現有法律或法規的變化，或在我們所處市場中引入新的法律及法規，可能會阻礙醫療器械行業的發展，並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可能難以向我們或名列本招股章程的董事或高級職員有效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對彼等執行外國法庭判決。

我們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我們的大部分資產均位於中國。此外，我們多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居於中國，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產很可能位於中國。因此，閣下可能難以於中國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此外，中國與若干其他司法權區並未簽訂互相承認及執行司法判決及裁決的條約。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會在未來宣派及派付任何股息。

概不保證我們將宣派及派付股息，因宣派、派付股息及股息的數額乃由董事酌情決定，並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包括我們的營運、盈利、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經營及資本開支要求、業務發展戰略規劃及前景、章程文件及適用法律。有關我們股息政策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

此外，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我們僅能以可供分配利潤派付股息。可供分配利潤指我們的稅後利潤減累計虧損彌補額與法定公積金及必要的其他儲備的計提額。因此，我們未必有足夠或任何可供分配利潤使我們能夠向股東作出股息分派，包括財務報表顯示我們有盈利的期間。任何年度未分派的可供分配利潤會保留待以後年度分派。

我們是一家中國企業，故我們須就全球收入繳納中國稅項，而出售我們H股的任何收益以及向投資者支付的股息可能須繳納中國所得稅。

我們須按照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定期接受中國稅務機關審查是否已履行稅務責任。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中國稅務機關的審查不會導致罰款、其他處罰或行動，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以及我們的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或會不時調整。我們吸引及挽留高技術外國科學家及研究人員在中國工作的能力可能會受到此類稅收法規的重大影響，亦可能對我們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H股持有人或須履行中國所得稅責任。

根據中國現有的稅務法律及法規，非中國居民個人及非中國居民企業須就我們向其派付的股息或因出售及以其他方式處置我們的H股所實現的收益履行不同的稅務責任。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均於2019年1月1日生效），對於從中國境內取得的任何股息或股份轉讓收益，適用於非中國居民個人的稅項按20%的比例徵收並應由扣繳義務人代扣代繳。根據於2006年8月21日執行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安排」），中國政府可根據中國法律就中國公司向香港居民支付的股息徵收稅項，但所徵稅款（如果股息受益所有人並非直接擁有支付股息公司至少25%資本的公司）不應超過股息總額的10%。

根據於2018年12月29日新修訂並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於2019年4月23日新修訂並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的所得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按10%的減低稅率繳納企

業所得稅。根據安排，中國居民企業向香港居民支付的股息可在香港或根據中國法律進行徵稅。然而，倘股息受益所有人為香港居民，則所徵稅款不應超過：(i)如果香港居民是直接擁有支付股息之中國居民企業至少25%資本的公司，為股息總額的5%；(ii)在其他情況下，為股息總額的10%。

鑒於上文所述，我們提請我們的非中國居民H股股東注意，其可能有義務就股息及通過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H股所得的收益支付中國所得稅。

我們或會受貨幣兌換制度及匯率波動的影響。

在若干情況下，將人民幣兌換成外幣或將外幣匯出中國，應根據有關外匯的若干法律法規進行。根據中國現行的外匯法規，若干經常項目付款（如利潤分派、利息支付以及貿易相關費用）可在遵守若干程序規定的情況下以外幣支付，而無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然而，資本賬戶交易（如資本轉移、直接投資、證券投資及償還借款）受外匯政策的限制，需要事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或向國家外匯管理局或授權銀行進行登記。如果外匯管理制度影響我們獲得足夠的外幣來滿足我們的貨幣需求，我們在支付到期費用時可能會面臨挑戰。

人民幣與港元之間的匯率波動將影響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以人民幣計算的相對購買力，導致我們產生外匯損失，並影響我們可能派發的任何股息的相對價值。人民幣匯率變動受政治及經濟形勢變化以及中國外匯體制及政策等因素的影響。隨著外匯市場的發展以及利率市場化及人民幣國際化的推進，中國政府未來可能會宣佈進一步變更匯率制度，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人民幣相對於其他貨幣於未來不會大幅升值或貶值。目前難以預測未來市場力量或相關政府政策會如何影響人民幣與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訂立任何對沖交易，以努力降低我們所面臨的外幣兌換風險。在任何情況下，該等對沖的可用性及有效性可能有限，而且我們可能無法成功或根本無法對沖我們所面臨的風險。

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H股現時並無公開市場，H股未必能形成活躍的交易市場且H股市價或會下降或產生波動。

於全球發售完成之前，本公司的H股未曾於公開市場交易。我們H股的發售價乃我們與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自身及代表承銷商）的討論結果，發售價可能與我們的H股於全球發售後的市價差距甚遠。我們已申請於聯交所上市及交易我們的H股。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全球發售將促成我們H股發展出活躍且具流動性的公開交易市場。此外，我們的H股的價格及交易量可能異常波動，而且可能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而大幅波動，例如香港和世界其他地方證券市場的總體情況、行業內其他公司的經營及股價表現，或證券或行業分析師是否發佈有關本公司的研究報告，或是否建議投資於我們的H股。

日後我們H股在公開市場上大量拋售或預期大量拋售，均可能會對我們H股的價格及我們日後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日後在公開市場大量拋售我們H股或其他與我們H股有關的證券或發行新股或其他證券，或預期發生該等拋售或發行事宜，則我們H股的市價可能會因此下跌。日後大量拋售或預期大量拋售我們的證券（包括任何未來發售）也會對我們在指定時間按有利於我們的條款籌集資本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證券，我們股東的持股量可能會遭稀釋。我們所發行的新股或股份掛鈎證券亦可能具有較我們的H股優先的權利和特權。

根據國務院證券監管機構和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我們的非上市股份可轉換為H股，而有關經轉換的H股可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但有關經轉換股份轉換和買賣前須辦妥必要的內部批准程序，並獲得中國有關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的備案。此外，有關轉換、買賣和上市須遵守中國證監會訂明的規例及相關境外證券交易所訂明的規例、規定和程序。我們可於進行任何建議轉換前申請將全部或任何部分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在聯交所上市，以確保可於知會聯交所和交付股份以記入H股股東名冊後及時完成轉換過程。這可能增加市場上的H股供應，且該經轉換H股の日後拋售或預期拋售可能對我們的H股交易價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閣下可能面臨即時重大稀釋，且如果我們於日後發行額外H股或其他股本證券（包括根據股份激勵計劃進行者），則可能面臨進一步稀釋。

發售股份的發售價高於緊接全球發售前的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因此，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的購買人將面臨備考有形資產淨值的即時稀釋。為拓展我們的業務，我們可能考慮日後發售及發行額外股份。如果我們日後按低於彼時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價格發行額外股份，發售股份的購買人將面臨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稀釋。此外，我們可能根據股份激勵計劃發行股份，進一步稀釋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本招股章程所載前瞻性陳述可能受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

本招股章程載有與我們的業務策略、運營效率、競爭地位、現有業務發展機會、管理計劃及目標、若干備考資料及其他事宜有關的前瞻性陳述。

若干該等前瞻性陳述會使用「預計」、「相信」、「能夠」、「潛在」、「繼續」、「預期」、「擬」、「可能」、「計劃」、「尋求」、「將」、「將會」、「應該」等詞語和與之相反的詞彙和其他類似表達。該等前瞻性陳述，其中包括有關我們的未來業務前景、資本支出、現金流量、流動資金、流動性和資本資源的前瞻性陳述，是反映董事和管理層最佳判斷的必要估計，並涉及可能令實際業績嚴重偏離前瞻性陳述所提出者的眾多風險

和不明朗因素。有鑒於此，該等前瞻性陳述應從多項重要因素予以考慮，包括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者。因此，這些陳述並非未來業績的保證，而閣下不應過度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招股章程中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受本警示聲明影響。

本招股章程所載源自政府資料的若干事實及統計數字未必可靠。

本招股章程內所載尤其有關整體經濟、醫療器械行業的若干事實及其他統計數字乃源自各項公開來源、行業協會、獨立研究機構及其他第三方來源，當中包括我們委託灼識諮詢編製的報告。我們並未獨立核實從官方政府來源獲得的資料及統計數據。雖然我們在轉載信息時採取合理審慎態度，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事實及統計數字準確及可靠。由於可能存在的瑕疵或收集方法效率欠佳或已刊發信息與市場慣例之間的差異和其他問題，本招股章程內的統計數字可能不準確或可能無法與其他經濟體系編備的統計數字比較，故閣下不應過度依賴該等統計數字。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統計數字按與其他地方列報的相似統計數字相同的基準或按相同準確程度列報或編製。在所有情況下，閣下均應審慎衡量該等事實或統計數字的可依賴性或重要性。

閣下應細閱整份招股章程並僅應依賴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而我們強烈建議閣下不應依賴報章報導或其他媒體刊載的有關我們、我們的H股或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

我們強烈建議閣下不應依賴報章報導或其他媒體刊載的有關我們及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在刊發本招股章程前，可能已有報章及媒體就我們及全球發售作出報導。該等報章及媒體報導可能包含本招股章程未載列的若干資料，包括若干營運及財務資料以及預測、估值及其他資料。我們並無授權在報章或媒體披露任何該等資料，對任何該等報章或媒體報導或任何資料或刊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概不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對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恰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概不發表任何聲明。倘任何該等資料與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不一致或相衝突，我們對此概不承擔任何責任，閣下亦不應依賴該等資料。

為籌備全球發售，本公司已尋求並已獲授予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相關規定的下列豁免及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的下列免除：

有關管理層留駐香港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我們必須有足夠的管理人員留駐香港。此一般指至少兩名執行董事必須通常居於香港。

我們的總部位於中國，且大部分業務均位於中國並在中國管理及經營。由於我們的執行董事在我們的業務運營方面擔任非常重要的角色，因此將彼等派駐於本集團重要業務所在地符合我們的最佳利益。我們認為，安排兩名執行董事常居於香港，無論是通過令現任執行董事遷往香港或委任之其他執行董事，在實際操作方面均十分困難並且在商業方面不合理。因此，我們並未且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以符合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的規定。

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的規定，惟本公司須實施以下安排：

- (i)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委任顏仁仲先生（「顏先生」）及蕭月秋女士（「蕭女士」）為我們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將作為本公司與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授權代表可隨時通過電話及電郵與聯交所聯絡，以迅速處理聯交所的問詢，授權代表亦可應聯交所要求於合理期間內與聯交所會面以討論任何事宜；
- (ii) 當聯交所因任何事宜而欲聯絡我們的董事時，我們的各授權代表均可採取一切必要途徑隨時迅速與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取得聯繫。本公司將及時就有關我們的授權代表的任何變動通知聯交所。我們已向聯交所提供所有董事的聯繫資料（即移動電話號碼、辦公室電話號碼、電郵地址及傳真號碼（如適用）），以方便與聯交所進行溝通；
- (iii) 所有並非常駐香港的董事均持有或可申請有效訪港旅遊證件，並可於合理期間內按聯交所要求與其會面；
- (iv)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為我們於上市後的合規顧問，任期自上市日期起至我們就於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條規定的日期為止。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的規定，合規顧問可隨時聯絡我們的授權代表、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並於授權代表無法聯繫時作為我們與聯交所的其他溝通渠道行事；及

- (v) 我們已向聯交所提供至少兩名我們的合規顧問高級人員的姓名、移動電話號碼、辦公室電話號碼、傳真號碼及電郵地址，而彼等將作為合規顧問與聯交所及本公司的聯絡人。

有關委任聯席公司秘書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我們須委任學術或專業資格或相關經驗獲聯交所認可為有能力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出任公司秘書。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1規定，聯交所接納(i)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ii)律師或大律師（定義見《法律執業者條例》（香港法例第159章））；及(iii)執業會計師（定義見《專業會計師條例》（香港法例第50章））等認可學術或專業資格。

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進一步規定，在評估是否具備「相關經驗」時，聯交所會考慮的因素包括(i)該名人士於發行人及其他發行人的任職年期及其所擔當的角色；(ii)該名人士對上市規則以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收購守則）的熟悉程度；(iii)除上市規則第3.29條規定的最低要求外，該名人士是否曾經及／或將會參加相關培訓；及(iv)該名人士於其他司法權區的專業資格。

本公司已委任顏先生（其亦為我們的執行董事）為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彼於董事會及企業管理事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但目前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項下的任何資格，且可能無法單獨達成上市規則的要求。因此，我們已委任蕭女士（其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士，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規定的要求）擔任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於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的初始期間內協助顏先生，使顏先生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下的「相關經驗」，以完全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所載的規定。鑒於蕭女士的專業資格及經驗，其將能夠向顏先生及我們解釋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香港法律法規的有關規定。蕭女士亦將協助顏先生組織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以及公司秘書職責附帶的本公司其他事宜。預期蕭女士將與顏先生緊密合作，並將與顏先生定期保持聯絡。此外，顏先生將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年度專業培訓的規定，並自上市日期起三年期間增強其對上市規則的了解。本公司將進一步確保確保顏先生可獲得相關培訓及支持，以增進其對上市規則以及聯交所上市發行人之公司秘書職責的了解。其亦將獲得我們合規顧問及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在持續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方面事宜的協助。

由於顏先生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公司秘書必備的基本資格要求，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我們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令顏先生可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豁免於上市日期起三年初始期間有效，條件為(i)顏先生必須由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規定的資格及經驗的蕭女士協助；及(ii)倘蕭女士不再作為聯席公司秘書向顏先生提供協助或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豁免將被立即撤銷。於三年初始期間屆滿前，本公司將對顏先生的資格進行重新

評估，以確定其是否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規定的要求及是否需要繼續獲得協助。我們將聯繫聯交所以便其評估顏先生在蕭女士過往三年的協助下，是否具備了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必要技能及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界定的有關經驗，從而無需進一步豁免。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豁免及免除

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訂明有關本公司授出購股權的若干披露規定（「購股權披露規定」）：

- (a) 上市規則第17.02(1)(b)條規定，計劃的所有條款必須在本招股章程中清楚列明。本公司亦須在本招股章程中全面披露有關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該等購股權於公司上市後可能對持股量造成的攤薄影響，以及行使該等尚未行使購股權或獎勵對每股盈利的影響。
- (b) 上市規則附錄D1A第27段規定，本公司須在本招股章程列出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的股本附有期權、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附有期權的詳情，包括已經或將會授出期權所換取的代價、期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獲授人的姓名或名稱及地址。
- (c)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I部第10段規定，本公司須在本招股章程列出（其中包括）任何人憑其購股權或憑其有權獲得的購股權可予認購的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數目、種類及款額，連同該購股權的若干詳情，即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間，根據購股權認購股份或債權證時須支付的價格，換取購股權或換取有權獲得購股權而付出或將付出的代價（如有的話）及獲得購股權的人的姓名或名稱及地址。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344名承授人（不包括28名離職僱員及一名自願放棄其購股權的僱員）（包括本公司3名董事，4名高級管理層成員，本公司3名並非其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關連人士，14名獲授購股權以認購225,000股或更多H股的其他承授人以及本集團320名其他現任僱員）授出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以認購合共23,897,500股H股（不包括上述29名現任或前任僱員持有的1,102,500份已註銷購股權），分別佔緊隨不同投票權架構解除後、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及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且保持尚未行使）已發行的H股及股份總數的約4.99%及4.44%。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5.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分別(i)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7.02(1)(b)條及附錄D1A第27段的規定；及(ii)向證監會申請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A條發出的豁免證書，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I部第10(d)段有

豁免及免除

關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披露規定，理由是嚴格遵守上述規定會對本公司造成過重負擔，且豁免及免除不會損害投資大眾的利益，原因如下：

- (a) 鑒於涉及344名承授人（不包括28名離職僱員及一名自願放棄其購股權的僱員），嚴格遵守購股權披露規定於本招股章程內按個別基準披露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有承授人的全部詳情對本公司而言將是成本高昂且負擔過重，因為資料彙編及招股章程編製的成本及時間會大幅增加；
- (b)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授予及悉數行使將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3名身為董事的承授人，4名身為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承授人，3名身為本公司並非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關連人士的承授人以及14名獲授購股權以認購225,000股或更多H股股份的其他承授人，擁有尚未行使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2,545,000股H股（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總已發行股本約2.33%（假設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且保持尚未行使））外，其餘320名承授人（不包括離職僱員及自願放棄其購股權的僱員）均為本集團僱員及獨立第三方，擁有尚未行使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1,352,500股H股（不包括上述29名現任或前任僱員持有的合共1,102,500份已註銷購股權）（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總已發行股本約2.11%（假設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且保持尚未行使））。嚴格遵守適用購股權披露規定於本招股章程按個別基準披露姓名、地址及權利將需要多頁的額外披露，而有關披露並不向投資大眾提供任何重要資料；
- (c) 未完全遵守上述披露規定不會妨礙本公司向其潛在投資者提供資料，以供彼等對本公司的活動、資產、負債、財務狀況、管理及前景作出知情評估；及
- (d)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重大資料已於本招股章程披露，以為潛在投資者提供充足資料以於彼等作出投資決策時就購股權的潛在攤薄效應及對每股H股盈利的影響作出知情評估，而有關資料包括：
 - (i)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概要；
 - (ii) 購股權相關之股份總數及該等股份數目佔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 (iii)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悉數行使購股權的攤薄效應及對每股盈利的影響（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上市之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豁免及免除

- (iv) 本公司向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本公司關連人士及獲授購股權以認購225,000股或更多H股股份的其他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的全部詳情已按個別基準於本招股章程披露，而有關詳情包括上市規則第17.02(1)(b)條及附錄D1A第27段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I部第10段規定的所有詳情；
- (v) 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餘下承授人（即非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本公司關連人士或獲授予購股權以認購225,000股或更多H股股份的其他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而言，披露將按合併基準作出，包括(i)承授人總數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所支付的代價（如有）；及(i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及行使價；及
- (vi) 聯交所及證監會分別授出的豁免及免除詳情。

聯交所已批准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相關規定，惟須達成以下條件：

- (a)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各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關連人士及獲授購股權以認購225,000股或更多H股股份的其他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的全部詳情，將根據適用購股權披露規定的要求按個別基準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5.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段落披露；
- (b) 就餘下承授人而言，披露將按合併基準作出，包括(i)承授人總數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彼等授出的購股權相關的H股數目，(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所支付的代價（如有），及(i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及行使價；
- (c) 就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上文(a)所述者除外的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而言，披露將按合併基準作出，並根據各個別承授人獲授予的購股權相關之股份數目分類，即：1至49,999股H股、50,000至99,999股H股及100,000至200,000股H股。就各類別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相關H股而言，以下詳情於招股章程中披露：(1)有關承授人總數及購股權相關的股份數目，(2)授出購股權所支付的代價，及(3)購股權的行使期及行使價；
- (d) 將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5.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段落披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相關的H股總數及該等H股數目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豁免及免除

- (e) 悉數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對每股H股盈利的攤薄效應及影響將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5.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段落披露；
- (f)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將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5.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段落披露；
- (g) 此豁免及免除詳情將於本招股章程披露；
- (h)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所有承授人（包括其詳情已被披露的人士）的名單，載有購股權披露規定要求的所有詳情，將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五可供公眾實物查閱；
- (i) 向聯交所提供有關已獲授購股權的承授人的進一步資料；及
- (j) 證監會授出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發出的豁免證書，豁免本公司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I部第10(d)段規定的披露規定。

證監會已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A條發出豁免證書，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I部第10(d)段，惟須達成以下條件：

- (a) 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各董事、高級管理層、關連人士及獲授購股權以認購225,000股或更多H股的其他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的全部詳情，已按個別基準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5.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披露，有關詳情包括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I部第10段規定的所有詳情；
- (b) 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僱員（上文(a)所述者除外）授出的購股權而言，披露將按合併基準作出，並根據授予各個別承授人的購股權相關之H股股份數目分類，即：1至49,999股H股、50,000至99,999股H股及100,000至200,000股H股，以及就各類別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相關H股而言，以下詳情於本招股章程中披露：(1)有關承授人總數及購股權相關的H股數目，(2)授出購股權所支付的代價，及(3)購股權的行使期及行使價；
- (c) 所有獲授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認購H股的購股權之承授人（包括上文(a)所述人士）的名單（載有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I部第10段規定的所有詳情）將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五可供公眾查閱；及
- (d) 此免除詳情將於本招股章程披露，且本招股章程將於2026年8月28日或之前刊發。

董事對本招股章程內容的責任

本招股章程載有遵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571V章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的詳情，董事（包括本招股章程所述任何擬擔任董事的人士）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概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概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中國證監會備案

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我們須就建議上市向中國證監會辦理備案手續。我們已於2025年9月15日向中國證監會提交上市申請備案。中國證監會確認有關備案已於2026年2月13日完成。

香港公開發售及本招股章程

本招股章程僅就香港公開發售（其構成全球發售的一部分）而刊發。H股在聯交所上市由聯席保薦人保薦，而全球發售由整體協調人經辦。香港公開發售由香港承銷商根據香港承銷協議全數承銷。國際發售預期將由國際承銷商根據國際承銷協議的條款全數承銷。詳情請參閱「承銷」。

香港發售股份僅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及所作陳述，按其中訂明的條款並在其條件的規限下提呈發售。概無任何人士獲授權提供有關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或作出本招股章程並無載列的任何陳述，而本招股章程並無載列的任何資料或陳述不得視為已獲本公司、聯席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承銷商、資本市場中介人、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人員、僱員、顧問、代理或代表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授權而加以依賴。

於任何情況下，送交本招股章程及根據其所作的任何認購或收購概不表示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我們的事務並無變化或發展，或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後任何日期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均屬正確。

提呈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的限制

凡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均須（或被視為）確認其已知悉本招股章程所述提呈發售及出售香港發售股份的限制。

我們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權區公開提呈發售發售股份或派發本招股章程。因此（但不限於以下情況），在未獲准提呈發售或提出邀約的任何司法權區或向任何人士提呈發售或提出認購邀約即屬違法的任何情況下，本招股章程不得用作亦不構成要約或邀約。在其他司法權區派發本招股章程及發售和出售發售

股份須受到限制，且可能無法進行，除非已根據該等司法權區的適用證券法向相關證券監管機構登記或獲其授權或就此獲其豁免而獲准進行。具體而言，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直接或間接於中國或美國提呈發售及出售。

申請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上市及買賣以及將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我們的股份或貸款資本概無在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亦無正在或計劃尋求有關上市或上市批准。所有發售股份將登記於我們的H股股東名冊，以便使其可在聯交所買賣。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B(1)條，若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當日起計三個星期屆滿前，或在香港聯交所或其代表於上述三個星期內知會本公司的較長期限（不超過六個星期）前，我們的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的批准遭拒絕，則就任何申請而作出的任何配發將屬無效。

H股將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我們的H股獲批准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我們的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我們的H股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我們已經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原因是該等安排或會影響其權利及權益。

H股股東名冊及印花稅

所有發售股份將登記於我們的H股股東名冊，而H股股東名冊將由位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存置。我們的股東名冊總冊將由我們存置於中國總部。

在香港買賣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登記的H股將須繳納香港印花稅。

除本公司另行決定外，就H股應付的股息將通過普通郵遞寄發至本公司各股東的登記地址，派付予名列本公司香港H股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郵誤風險概由本公司股東承擔。

建議徵求專業稅務意見

建議全球發售的有意投資者就有關認購、購買、持有或出售及／或買賣我們的H股或行使其所附權利的稅務影響諮詢其專業顧問。我們、聯席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承銷商、資本市場中介人、其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人員、僱員、合作夥伴、代理、顧問或代表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對任何人士因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買賣我們的H股或行使其所附任何權利而產生的任何稅務影響或債務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匯率換算

僅為方便 閣下，本招股章程載有若干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款項之間的換算。除另有指明外，(i)人民幣與美元之間的匯率為人民幣6.7817元兌1.00美元及港元與人民幣之間的匯率為人民幣0.86466元兌1.00港元（均為中國人民銀行於2026年8月21日的現行匯率）；及(ii)美元與港元之間的匯率為7.8432港元兌1.00美元。概不表示以一種貨幣計值的金額實際上可按所示匯率兌換成以另一種貨幣計值的金額，或根本不能兌換。

語言

倘本招股章程英文版與其中文譯本有任何不一致，概以本招股章程英文版為準。為方便參考，中國的法律法規、政府部門、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的中英文名稱已載於本招股章程。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約整

本招股章程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本招股章程任何表格、圖表或其他內容所列總額與當中所列各數字之和之間的差異乃因約整所致。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執行董事

LIU Jie先生	中國 深圳市南山區 白石三道 深灣匯雲中心一期 1棟C座1801室	加拿大

鍾要齊先生	中國 深圳市南山區 粵海街道 銅鼓路28號 華潤城潤府二期 B棟3401室	中國

顏仁仲先生	中國 深圳市福田區 百花三路2號 南天大廈 2棟212室	中國

非執行董事

李輝女士	中國 深圳市南山區 白石三道 深灣匯雲中心一期 1棟C座1801室	中國

張劼鉞先生	中國 上海市楊浦區 惠民路1018弄 12號602室	中國

周伊博士	中國 深圳市福田區 僑香路3028號 僑香公館5B棟 3002室	中國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姓名	地址	國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理陽博士	中國 深圳市南山區 學苑大道1088號 教師公寓 2棟301室	中國
張漢斌先生	中國 深圳市南山區 蛇口東角頭 金世紀路 半島城邦花園二期 7棟2單元13樓B室	中國
譚文康先生	香港 北角 寶馬山道2號 豪景4樓B室	中國（香港）

有關我們董事的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聯席保薦人、保薦人兼
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及
資本市場中介人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46樓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2樓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
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
及資本市場中介人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60樓及63樓

聯席賬簿管理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及
資本市場中介人

時富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灣
宏泰道23號
曼哈頓廣場28樓

艾德證券期貨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1樓

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34樓

華福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
德輔道中199號
無限極廣場26樓
2603-2606室

金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軒尼詩道288號
英皇集團中心
6樓606A室

軟庫中華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5號
衡怡大廈4樓

TradeGo Markets Limited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西翼3405室

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6樓

粵商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座2704室

本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例及美國法律

史密夫斐爾凱邁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告羅士打大廈23樓

有關中國法律

嘉源律師事務所
中國廣東省
深圳市福田區
鵬程一路
廣電金融中心45層

有關國際制裁法律

Hogan Lovells Cadwalader International LLP
(前稱霍金路偉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11樓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聯席保薦人及承銷商的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例及美國法律

美邁斯律師事務所
香港
干諾道中1號
友邦金融中心31樓

有關中國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
朝陽區
建國路77號
華貿中心3號寫字樓34層

申報會計師及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行業顧問

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上海市
靜安區
普濟路88號
靜安國際中心B座10樓

收款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合規顧問

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6樓

公 司 資 料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深圳市南山區西麗 打石一路 深圳國際創新谷 7棟A座701房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深圳市南山區西麗 打石一路 深圳國際創新谷 7棟A座701房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16室
公司網站	www.medcaptain.com (該網站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
聯席公司秘書	顏仁仲先生 中國 深圳市福田區 百花三路2號 南天大廈 2棟212室 蕭月秋女士 特許秘書 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士 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士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16室
授權代表	顏仁仲先生 中國 深圳市福田區 百花三路2號 南天大廈 2棟212室

	蕭月秋女士 特許秘書 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士 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士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16室
審計委員會	譚文康先生 (主席) 邵理陽博士 張漢斌先生
提名委員會	邵理陽博士 (主席) 張漢斌先生 李輝女士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張漢斌先生 (主席) LIU Jie先生 譚文康先生
戰略及ESG委員會	LIU Jie先生 (主席) 鍾要齊先生 邵理陽博士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麗支行 中國 深圳市南山區西麗 留仙大道 鼎新大廈東座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本節呈列的資料來自各種政府出版物及一般認為可靠的其
他刊物，以及我們委託灼識諮詢編製的市場研究報告。然而，政府官方來源的資料
及統計數據並未經我們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灼識諮詢除外）獨立
核實，故概不就其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因此，本節所載來自官方來源的資料可能
不準確，不應過分依賴。有關我們行業相關風險的討論，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
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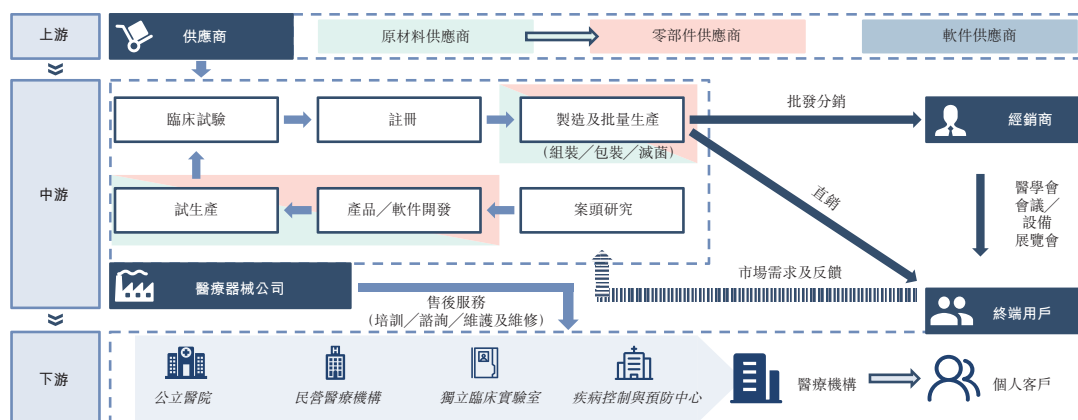
醫療器械行業

醫療器械行業提供包括器械及耗材在內的各種產品，涵蓋生命支持、醫學影像、
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等多個醫療領域。隨著信息與智能技術的進步，該行業已擴展至
醫療IT系統，如推出遠程醫療系統、醫院信息系統及臨床試驗管理系統等產品。隨著
市場趨勢的不斷發展，醫療器械行業正在提升診療能力，增強用戶體驗，朝著更加精
準及智能的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發展。醫療器械市場的特點是大型跨國公司擁有全面的
產品線和綜合能力，為全球各地不同的臨床科室提供服務，而小型公司通常專注於特
定領域。

全球醫療器械市場持續呈現快速增長趨勢，主要由幾個關鍵因素驅動：(i)人口
老齡化加劇及慢性病患者率上升刺激市場需求；(ii)新興市場擴大醫療基礎設施，包括
新建醫院及增加ICU及醫院床位，帶動醫療器械需求；(iii)技術進步及醫療IT系統的
推出導致市場需求迭代；(iv)患者負擔能力的提高推動其對醫療保健產品及服務的消
費意願；及(v)有利的監管及政策激勵支持行業發展。因此，全球醫療器械市場規模從
2018年的4,642億美元增至2025年的6,751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5%，預計於2030
年將達到8,886億美元，自2025年起的複合年增長率為5.6%。中國醫療器械市場規模由
2018年的人民幣5,629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1,44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0.7%，
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17,192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8.5%。

醫療器械市場的價值鏈

醫療器械市場的價值鏈通常包括上游供應商、醫療器械公司、經銷商及終端客
戶。



資料來源：《工程研究雜誌》；灼識諮詢報告

- **供應商**。供應商為醫療器械公司提供生產所需的原材料。就生命支持產品而言，主要原材料包括醫用級塑料、電子元件及配件。就微創介入產品而言，主要原材料為醫用級不鏽鋼、鈦及專用聚合物。就體外診斷產品而言，關鍵原材料包括試劑、酶、基質、微球、磁珠、引物及探針。此外，醫療器械的包裝材料及設備外殼等通用材料在所有產品類別中亦至關重要，可確保醫療器械的安全運輸及耐用性。
- **醫療器械公司**。醫療器械公司負責其產品的研發、註冊及生產。在銷售方面，該等公司通常結合利用多種經銷渠道及直銷方法。醫療器械公司還承擔著產品的售後服務責任。
- **經銷商**。醫療器械主要通過經銷商銷售。在經銷模式下，經銷商或透過自有銷售渠道直接向醫療機構及其他終端客戶銷售醫療器械，或委聘次級經銷商擴大其覆蓋範圍。
- **OEM/ODM客戶**。除了傳統的經銷及直銷模式外，醫療器械公司可能採用OEM/ODM模式。在OEM/ODM模式下，醫療器械公司由OEM/ODM客戶委聘設計、生產及供應產品，然後由該等客戶進一步加工及包裝，以其自有品牌銷售。
- **終端客戶**。醫院是醫療器械的主要終端客戶。其他終端客戶還包括診斷中心、社區衛生服務中心、疾病預防控制中心及個人用戶。

醫療器械市場進入壁壘

醫療器械市場的進入壁壘包括：

- **技術壁壘及研發風險**。成熟的市場參與者經過多年的技術、知識及行業經驗積累，深刻了解不同產品線及市場的臨床需求。此外，研發活動需要大量支出，並存在固有不確定性。處於發展初期的公司通常缺乏有效應對該等挑戰所需的經驗。
- **嚴格的監管審批程序**。在中國，尤其是高風險的III類器械須遵守嚴格的臨床測試及上市註冊程序。在美國，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監管審批流程，要求提供新設備的安全性及有效性證明。在歐洲，上市前評估主要要求提供新產品的安全性證明。新製造商必須應對複雜的監管環境，並滿足高合規標準才能推出產品。
- **建立穩固的銷售渠道**。醫療器械的銷售在很大程度上依賴已建立的經銷及銷售渠道。特別是對於公立醫療機構，採購流程須受政府法規及政策的約束，例如集中採購要求。新進入者需要投入大量的時間及資源建立符合資質要求的經銷商網絡，以應對這些複雜情況並成功使自己的產品進入醫院。

- **全面的產品組合及解決方案。**不同的醫療狀況及治療需要專門的器械規格。提供全面的產品組合可確保兼容性，並提供量身定制的解決方案，受到醫療專業人士的青睞。這種整合方法提高了研發、製造和商業效率，創造了新進入者難以匹敵的競爭優勢。
- **戰略收購壁壘高。**醫療器械行業高度分散且技術多樣化，成為有競爭力的全面解決方案提供商通常需要通過針對性的戰略收購建立起更廣泛的產品組合和技術堆疊。然而，該等醫療器械行業的收購存在固有風險，例如臨床審批路徑、監管協調以及收購後研發和生產能力的整合。因此，通常只有具備深厚行業專業知識、強大監管知識及豐富併購經驗的公司方有能力有效執行及整合該等收購。

生命支持

生命支持醫療器械主要用於重症監護室、手術室及急診室，包括輸注系統、麻醉機、氣道管理設備、監護儀、製氧機、肺功能檢測儀、VTE預防設備及其他。

全球生命支持醫療器械市場規模已從2018年的492億美元增至2025年的804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7.3%，預計於2030年將增至1,106億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6.6%。同樣地，中國生命支持醫療器械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311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609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0.1%，預計於2030年將進一步增至人民幣924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8.7%。於2025年，按銷售額計，前十大市場參與者佔中國生命支持市場的約44.7%。

藥物輸注

藥物輸注系統包括泵設備、輸注工作站及智能管理系統等設備產品及相關耗材產品。

- **泵設備及耗材。**泵設備為自動可控輸液裝置，利用機械驅動力精確控制輸液的滴速或流速，確保將劑量精確且安全地輸送至患者體內。泵設備主要包括輸注泵、注射泵、便攜式輸注泵及腸內營養泵。相關耗材主要包括輸液管路套件、營養袋及其他泵用相關耗材。
- **輸注工作站。**輸注工作站旨在與輸液及注射泵共同提供一個模塊化系統，便於輸液裝置的靈活組合。該等工作站可根據輸液要求輕鬆調整泵的數量，而其智能級聯功能支持自動、連續輸液，降低了頻繁更換藥物帶來的風險，並可精準控制劑量。
- **輸注管理系統。**輸注管理系統可收集及傳輸不同病房的注射泵、輸注泵及輸注工作站的實時數據，並可持續監控各個泵的運行狀態，從而確保對輸注過程進行高效及有效的管理。

藥物輸注系統市場

全球藥物輸注系統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51億美元增至2025年的90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8.4%，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135億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8.4%。中國藥物輸注系統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32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6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0.9%，預計於2030年將增至人民幣117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2.0%。

中國藥物輸注系統市場的競爭格局

中國的藥物輸注系統市場相對集中。下圖顯示中國藥物輸注系統的競爭格局。

2025年中國藥物輸注系統的競爭格局

排名	公司	公司來源地	按銷售額計算的市場份額*
1	公司A	中國	21.1%
2	本公司	中國	9.9%
3	公司B	海外	9.0%
4	公司C	海外	7.4%
5	公司D	中國	6.7%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

附註：

- * 所計算的藥物輸注系統包括輸注泵、注射泵、腸內營養泵、輸注工作站及中央監護系統。銷售額根據藥物輸注系統產品的出廠價計算。
- (1) 公司A為一家成立於20世紀90年代的上市公司，總部位於深圳，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主要從事生命信息與支持、體外診斷及醫學影像業務。
 - (2) 公司B為一家成立於19世紀30年代的私人公司，總部位於德國，主要從事醫療器械及藥品業務。
 - (3) 公司C成立於20世紀90年代，總部位於德國，主要從事輸液、血液輸送及臨床營養業務。公司C的母集團於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上市。
 - (4) 公司D為一家成立於21世紀初的私人公司，總部設於中國深圳，主要從事生命支持、體外診斷、醫學影像及醫學信息技術業務。

麻醉機

麻醉機在醫院手術室中發揮至關重要的作用。麻醉機能為手術患者提供通氣支持，輸送揮發性麻醉劑以維持所需的全身麻醉狀態，並持續監控患者的狀況及機器的狀態，以確保手術安全。現代麻醉機利用電子控制技術，集成了麻醉揮發罐、呼吸機及監控設備。揮發罐是麻醉機的關鍵部件，用於將液體麻醉劑轉化為蒸汽。

麻醉機市場的市場規模

全球麻醉機市場規模已從2018年的7億美元增至2025年的10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6.7%，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13億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4.7%。中國麻醉機市場規模已從2018年的人民幣9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8.8%，預計於2030年將增至人民幣23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6.4%。

揮發罐作為麻醉機的關鍵部件，亦作為獨立產品在市場上銷售。全球麻醉揮發罐市場規模已從2018年的75.8百萬美元增至2025年的107.3百萬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1%，預計於2030年將進一步增至131.7百萬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4.2%。中國麻醉揮發罐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100.5百萬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88.8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9.7%，預計於2030年將進一步增至人民幣302.4百萬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9.5%。

麻醉機市場的競爭格局

麻醉機市場長久以來一直由外資品牌主導，國內製造商的市場份額相對較小。本公司是全球麻醉機及麻醉揮發罐市場中為數不多、位居前列的中國醫療器械公司之一。

2025年全球麻醉機的競爭格局

排名	公司	公司來源地	按銷售額計算的市場份額*
1	公司I	海外	21.2%
2	公司J	海外	17.7%
3	公司K	海外	15.6%
4	公司L	海外	10.3%
5	公司A	中國	4.8%
6	公司M	海外	4.0%
7	本公司	中國	2.4%
8	公司N	海外	2.0%
9	公司D	中國	1.9%
10	公司O	海外	1.8%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

附註：

* 銷售額根據麻醉機產品的出廠價計算。

- (1) 公司I為一家擁有100多年歷史的上市公司，總部位於美國芝加哥，於納斯達克上市，主要從事醫學影像、超聲設備、患者監護及數字醫療解決方案。
- (2) 公司J為成立於19世紀80年代的上市公司，總部位於德國，該公司已被納入德國DAX指數，主要從事一系列醫療設備及技術業務，包括麻醉工作站、呼吸機、患者監護設備、隔熱設備及醫療氣體管理系統。
- (3) 公司K為成立於19世紀90年代的上市公司，總部位於荷蘭，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主要從事健康技術業務，包括診斷影像、圖像引導治療、患者監護、健康信息技術、家居護理和個人健康。
- (4) 公司L為成立於20世紀初的上市公司，總部位於瑞典，於斯德哥爾摩證券交易所上市，主要從事急症護理、外科手術及生命科學業務。

- (5) 公司M為成立於1910年的私人公司，總部位於美國伊利諾伊州，主要從事醫療器械及耗材製造、手術解決方案及感染控制、經銷及供應鏈服務。
- (6) 公司N為成立於20世紀40年代，總部位於英國的私人公司，其為另一家上市公司旗下實體，主要從事醫療器械及設備（包括輸液系統及血管通路系統）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 (7) 公司O為成立於19世紀80年代，總部設於德國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高端醫療設備（包括麻醉工作站及呼吸治療系統）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其他

氣道管理設備

氣道管理設備對於保護患者氣道及確保穩定的生命體徵而言至關重要，其中，喉鏡是插管過程中的關鍵工具。氣道管理設備通常用於麻醉、急救、監測護理及其他情況，例如伴有呼吸衰竭的慢性阻塞性肺病。全球氣道管理設備市場規模已從2018年的98億美元增至2025年的168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8.0%，預計於2030年將增至239億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7.3%。中國氣道管理設備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98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71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8.3%，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232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6.3%。

可視喉鏡利用影像傳輸技術提供喉部的間接視圖，通過放大的視野及由於鏡片角度帶來的更好可見性優化了插管過程。該設備有助於提高氣管插管的可視化程度，所需力量更小，從而最大限度降低對軟組織及牙齒的損傷風險。全球可視喉鏡市場規模已從2018年的291.5百萬美元增至2025年的501.0百萬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8.0%，預計於2030年將進一步增至776.8百萬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9.2%。中國可視喉鏡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301.7百萬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479.5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6.8%，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754.3百萬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9.5%。

支氣管鏡

支氣管鏡可分為硬質、纖維及電子支氣管鏡，專門用於應對各種具有挑戰性的氣道場景。支氣管鏡對於在清醒鎮靜配合局部麻醉下的氣管插管特別有價值，為複雜的氣道管理提供一種通用的解決方案。全球支氣管鏡市場規模已從2018年的20億美元增至2025年的31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6.8%，預計於2030年將進一步增至41億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5.7%。中國支氣管鏡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23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43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9.5%，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66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9.3%。

肺功能檢測儀

肺功能檢測儀用於通過分析受試者呼出的氣體參數來評估肺功能。肺功能檢測設備包括：(i)供醫院及體檢中心使用的工作站，用於評估綜合肺功能；以及(ii)專為社區醫療環境及家庭使用設計的便攜式設備。

全球肺功能檢測儀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559.5百萬美元增至2025年的905.6百萬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7.1%，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1,278.6百萬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7.1%。中國肺功能檢測儀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73.6百萬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31.6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8.7%，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203.4百萬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9.1%。

VTE預防設備

VTE包括DVT和PTE。PTE是一種由深靜脈血液異常凝固引起的疾病。DVT脫落可導致肺動脈栓塞，導致氣體交換障礙、血栓栓塞性肺動脈高壓、右心衰竭，嚴重時會導致呼吸窘迫、休克甚至死亡。廣泛的研究數據表明，VTE預防是一種具有成本效益的干預措施，可顯著提高患者的安全性。

全球VTE預防設備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341.6百萬美元增至2025年的460.4百萬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4.4%，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558.9百萬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4.0%。中國VTE預防設備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128.8百萬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262.4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0.7%，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393.8百萬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8.5%。

製氧機

製氧機是一種由電機驅動的製氧醫療設備，其核心硬件組件包括壓縮機、分子篩、四通閥、過濾器、冷卻及降噪系統。製氧機在室溫下產生醫用級高純度氧氣，主要提供予(i)神經、心血管、腦血管及呼吸道疾病患者；(ii)高血壓、糖尿病及高膽固醇患者；及(iii)肥胖引起的缺氧患者。

全球製氧機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100億美元增至2025年的175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8.2%，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222億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4.9%。中國製氧機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36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80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2.2%，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107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5.9%。

病人監護儀

病人監護儀是一種實時收集、分析和傳輸患者生理參數(如呼吸、脈搏、體溫、血壓、心率和血氧飽和度等)的醫療設備，相關參數有助於醫務人員分析患者的當前狀況並作出正確判斷。病人監護儀廣泛應用於手術室、重症監護室、急診科、精神科病房、CT室、兒科及新生兒監護室、普通病房以及產科病房。

全球病人監護儀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24億美元增至2025年的38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6.8%，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53億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7.0%。中國病人監護儀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26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44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8.1%，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69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9.3%。

生命支持行業的市場挑戰及進入壁壘

市場參與者在生命支持行業面臨的主要挑戰及進入壁壘包括：

- **監管及產品認證。**生命支持設備受到嚴格的監管。視乎新產品的風險分類及擬定用途，其必須經過全面的型式試驗及技術驗證，例如可靠性及穩定性評估，且可能須進行臨床評估或臨床試驗。漫長且昂貴的審批程序加上不確定的監管結果對新進入者構成重大壁壘。
- **研發及技術壁壘。**生命支持產品可能涉及精密機械、嵌入式軟件、智能算法及生物相容性材料的整合。其開發需要持續的研發投入及強大的跨學科能力，因此導致技術門檻很高。
- **資金支持及規模經濟。**生命支持行業屬資本密集型的行業。建立符合GMP的潔淨室、生產線及可靠的全球供應鏈需要大量投資。成熟的參與者從規模經濟中獲益，使彼等能夠降低單位成本，並保持具有競爭力的價格，因此導致新進入者難以競爭。
- **品牌聲譽及客戶忠誠度。**在選擇生命支持產品時，醫院將臨床往績記錄及品牌信譽作為最先考量。領先品牌享有長期的客戶信任及機構合作關係。新進入者則必須大力投資於臨床驗證及建立關係。

生命支持市場的增長動力及未來趨勢

生命支持市場的未來市場趨勢包括以下各項：

- **人工智能輔助系統及精密機械。**人工智能輔助系統及精密機械的技術進步預期將推動生命支持醫療器械行業的增長。新一代輸注監護系統日益整合人工智能，以實現實時數據傳輸、及早發現異常情況及遙距診斷，從而提高準確度並降低延遲。同時，配備人工智能的輸注泵可根據患者狀況自動調整流速，而精密機械組件則可確保可靠的微量控制。該等發展旨在提升患者安全、減少人為錯誤並提高臨床效率，從而支持市場採用及行業增長。
- **擴展應用場景。**生命支持產品正朝著便攜化的方向發展，增強了其在不同場景中的使用能力。除醫院外，這些產品正逐漸應用於社區醫療及家庭醫療環境。隨著人口老齡化，對家庭醫療設備的需求日益增長，這些設備在支持醫院外的老年人及緩解醫療系統的壓力方面發揮著至關重要的作用。
- **公立醫院擴展重點。**2020年《公共衛生防控救治能力建設方案》要求加強重症監護室建設，提供監測系統及呼吸機等必要生命支持工具。目前，中國的人均重症監護室床位比例遠低於發達國家，顯示出巨大的擴張潛力。例如，中國報告2023年每10萬人中僅有12.8張重症監護室床位，而美國擁有29.4張床位。加強重症監護室能力的共同努力直接影響對生命支持產品的需求。

微創介入

微創介入手術是指在影像技術的引導下，根據不同的手術方法，利用介入器械通過血管或非血管通道對患者進行診斷及治療且創傷最小的手術過程。非血管通道主要是通過人體的自然腔道或通過微小的切口進入人體內部。該等手術中常用的醫療器械包括內窺鏡、穿刺針、擴張球囊、導絲、導管、支架及取石網籃。

內窺鏡。內窺鏡是一種由圖像傳感器、光學鏡頭、光源及機械裝置組成的微創介入檢查儀器。其用於直觀檢查內臟器官，並在手術中進行診斷或輔助。內窺鏡有多種分類方法：(i)根據內窺鏡的成像原理，其可分為光學內窺鏡及電子內窺鏡；(ii)根據內窺鏡的容許使用次數，可分為一次性內窺鏡及可重複使用內窺鏡；(iii)根據內窺鏡的硬度，可分為硬性內窺鏡及柔性內窺鏡。此外，內窺鏡還可根據其到達的檢測區域進行分類，即膽道鏡、十二指腸鏡、輸尿管鏡和鼻咽喉鏡。

耗材。用於微創介入手術的耗材是指專門用於協助完成各種手術過程，同時盡量減少較大切口的工具。耗材通常是一次性用品，以確保衛生並降低感染風險。

全球內窺鏡微創介入設備（包括內窺鏡及內窺鏡耗材）市場規模已從2018年的220億美元增至2025年的348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6.8%，預計於2030年將進一步增至488億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7.0%。中國內窺鏡微創介入設備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149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283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9.7%，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528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3.3%。於2025年，按銷售額計，前十大市場參與者佔中國微創介入市場的約72.2%。

針對消化系統的產品

人類消化系統由胃腸道及消化輔助器官組成，包括膽囊、膽道、胰腺及肝臟。微創介入手術通常用於治療消化系統疾病，例如膽道及胰腺癌、胃腸癌、膽道及胰腺結石疾病以及腹腔內疾病。常見微創手術包括（其中包括）(i) ERCP，一種結合內窺鏡及熒光成像檢查胰腺及膽管的手術；(ii) ESD，即從胃腸道切除癌性病變而無需切除受影響器官的手術；及(iii) EMR，一種切除局限於胃腸道表層（黏膜及黏膜下層）的無蒂或扁平腫瘤的手術。

全球消化系統微創介入手術市場規模已從2018年的70億美元增至2025年的110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6.7%，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164億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8.4%。中國消化系統微創介入手術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53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0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0.6%，預計於2030年將增至人民幣194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2.6%。

具體而言，全球消化系統微創介入耗材市場規模已由2018年的40億美元增加至2025年的57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4%，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86億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8.6%。中國市場由2018年的人民幣14億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28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0.2%，預期於2030年將增至人民幣51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2.3%。

2025年中國消化系統微創介入耗材的競爭格局

排名	公司	公司來源地	按銷售額計算的市場份額*
1	公司V	中國	38.5%
2	公司W	海外	22.9%
3	本公司	中國	21.5%
4	公司X	中國	8.0%
5	公司Y	海外	3.5%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

附註：

* 銷售額根據消化系統微創介入耗材的出廠價計算。

- (1) 公司V為一間於2000年代成立並總部位於南京的上市公司，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主要從事微創醫療器械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 (2) 公司W為一間於20世紀70年代成立並總部位於美國馬薩諸塞州的上市公司，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主要從事醫療器械（包括介入心臟病學及腫瘤學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其於2025年的市場份額有所增加，主要由於其於年內完成一項收購。
- (3) 公司X為一間於21世紀10年代成立並總部位於杭州的上市公司，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主要從事微創內窺鏡診斷及治療器械的醫療製造。
- (4) 公司Y為一間於20世紀10年代成立並總部位於日本東京的上市公司，其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主要市場上市，主要從事內窺鏡系統及全方位醫療解決方案。

針對泌尿系統的產品

泌尿系統，也稱為尿路或腎臟系統，由腎臟、輸尿管、膀胱及尿道組成。微創介入手術廣泛應用於消化系統及泌尿系統疾病，包括泌尿系統結石、腎癌、泌尿系統癌、前列腺癌、睪丸癌、良性前列腺增生、精索靜脈曲張及尿路梗阻。

全球針對泌尿系統的微創介入器械市場規模已從2018年的48億美元增至2025年的72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9%，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98億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6.3%。中國針對泌尿系統的微創介入器械市場規模已從2018年的人民幣22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48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1.7%，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76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9.9%。

具體而言，全球一次性泌尿鏡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62.7百萬美元增至2025年的360.5百萬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8.4%，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777.8百萬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6.6%。中國一次性泌尿鏡市場規模由2020年的人民幣45.8百萬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571.7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65.7%，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1,291.5百萬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7.7%。

微創介入行業的市場挑戰及進入壁壘

市場參與者在微創介入行業面臨的主要挑戰及進入壁壘包括：

- **監管及臨床程序。**微創介入產品通常被歸類為II類或III類醫療器械，並需要廣泛的型式試驗及臨床驗證，甚至是在上市批准前的臨床試驗。該審批過程漫長且成本高昂，在時間及資金方面均構成高門檻。
- **資本及製造能力。**生產微創介入產品需要潔淨室設施、精密設備及成熟的過程控制。實現合規、穩定、划算的量產需要大量的投資及規模，對於新進入者而言往往難以企及。
- **銷售及臨床支持。**微創介入產品商業化依賴一個可以提供臨床支持（如外科援助及培訓）的專業銷售團隊。建立該等網絡及醫院關係需要多年的投資及經驗，而新進入者則難以迅速進軍市場。
- **知識產權保護。**領先的公司擁有強大的專利組合，涵蓋關鍵材料及器件設計。新進入者面臨避免侵權及開發差異化產品的挑戰。

微創介入市場的增長動力及未來趨勢

受人口增長及慢性病流行率增加、消化道癌症早期診斷的增加及配套政策的推動，微創介入的未來市場趨勢包括以下各項：

- **一次性內窺鏡及耗材的普及率不斷提高：**由於感染風險較低，且在三級和二級醫院中的採用率不斷上升，一次性內窺鏡及耗材的需求正日益增長。影像處理及傳感器技術的技術進步正在提高一次性內窺鏡的影像質量。
- **產品創新及應用場景拓展。**能夠高效準確提取影像資料的人工智能輔助系統將逐漸集成到內窺鏡中，並將與3D成像等其他創新技術協同使用，提升診斷準確性及手術效率。
- **進口產品的國內替代品。**高價值耗材仍主要由跨國公司主導。然而，隨著國內製造商對創新的持續投資及政府的政策扶持，國內非血管耗材預計將越來越多地取代國際同類產品。

體外診斷

體外診斷檢測涉及分析取自人體的血液、組織或尿液等樣本，以檢測疾病、狀況及感染情況。體外診斷檢測的主要組件包括儀器、試劑及耗材，該等組件共同協助對生物樣本進行檢測，以進行疾病診斷、治療指導及健康監測。根據檢測原理或檢測方法，體外診斷檢測一般可分為以下幾類：

- **血液診斷。**血液診斷分析血液成分及指標，以評估健康狀況及輔助疾病診斷。該等檢測可分析血液中的血細胞及血小板、電解質、蛋白質、激素及礦物質等各種指標。血型檢測及凝血是兩種常見的血液檢測。
- **免疫測定。**免疫測定利用抗原與抗體之間的免疫反應來檢測傳染病及癌症。常見檢測技術包括酶聯免疫吸附法、膠體金法及化學發光免疫分析法(CLIA)。免疫測定目前為體外診斷行業內最大的細分市場，並繼續快速增長。
- **分子診斷。**分子診斷包括提取DNA或RNA(即在我們細胞中發現的獨特遺傳密碼)，並分析序列中的危險信號，以確定可能出現的特定疾病。涉及的關鍵技術包括PCR及下一代測序技術。分子診斷主要用於檢測癌症、遺傳病及傳染病。
- **生化診斷。**生化診斷主要利用生化反應分析體內的各種物質，包括酶、糖、脂類、蛋白質、非蛋白質含氮物質及無機離子。其主要用於評估肝功能、腎功能及其他重要指標。
- **微生物學診斷。**微生物學診斷包括使用藥物敏感性檢測、微生物培養、形態學觀察及生化反應等方法來識別及分析細菌或真菌感染。
- **形態學檢測。**形態學檢測指在顯微鏡下觀察物體的形態特徵，以識別及分析血細胞、體液及糞便等各種樣本。

體外診斷檢測主要分為兩類－實驗室診斷法及即時檢測(POCT)。傳統的實驗室檢測包含多個步驟，包括採集患者樣本、運送至集中化實驗室以及後續處理步驟。POCT在患者護理現場附近進行，使用便攜式手持設備直接對樣本進行快速檢測。

全球體外診斷市場規模已從2018年的668億美元增至2025年的1,181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8.5%，預計於2030年將進一步增至1,714億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7.7%。中國體外診斷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744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225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7.4%，預計於2030年將進一步增至人民幣1,912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9.3%。於2025年，按銷售額計，前十大市場參與者佔中國體外診斷市場的約71.1%。

凝血

凝血是指止血的生理過程，即將血液從液體轉化為不流動的凝膠狀態。凝血檢測通過常規指標測量患者的凝血能力，包括PT、APTT、TT及FIB水平。此外，血栓彈力圖作為一種新興的檢測，在該檢測領域越來越重要。血栓彈力圖評估全血樣本，並提供全面方法以評估凝血效率，包括血小板功能、凝塊強度、纖維蛋白溶解、溶解狀態、凝塊堅固性及彈性。對於患有心肌梗死、中風等急性及危重疾病患者，以及正在接受支架置入或溶栓治療的患者，凝血檢測是一項重要的臨床指標。其有助於評估患者病情進展，並決定隨後的治療方案。血栓彈力圖獲推薦用於凝血功能檢測及輸血管理、圍手術期管理及指導抗血小板治療。

全球的凝血設備市場規模已從2018年的1,528.1百萬美元增至2025年的3,548.5百萬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2.8%，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6,088.4百萬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1.4%。中國的凝血設備市場規模已從2018年的人民幣37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88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3.3%，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153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1.7%。

中國血栓彈力圖儀市場規模

中國血栓彈力圖儀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297.6百萬元迅速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142.3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1.2%，預計於2030年將進一步增至人民幣2,517.1百萬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7.1%。血栓彈力圖儀可分為全自動模式及半自動模式。較早推出的半自動模式目前在市場上佔主導地位。然而，隨著全自動設備的逐步推廣，其市場份額預計將逐步增加。

血型檢測

血型檢測是指根據含有的特定抗原及抗體對血液進行分類。主要血型系統包括ABO血型及Rh血型。ABO血型系統將血型分為四類：即A型、B型、AB型及O型。Rh血型系統，特別是RhD抗原，根據是否攜帶這種特定抗原將血液分為RhD陽性或RhD陰性。該等分類對於釐定輸血相容性、採集獻血者血液、診斷新生兒溶血病及進行移植前檢查至關重要。此外，血型檢測還可用於親子鑒定、法醫鑒定及若干疾病研究，成為醫療及法律領域的重要工具。目前，血型檢測方法主要包括微柱凝膠法及紅細胞凝集試驗。

中國血型檢測設備市場規模

中國血型檢測設備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885.3百萬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874.2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1.3%，預計於2030年將進一步增至人民幣3,082.3百萬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0.5%。由於血型檢測的檢測特性及一次性用品的高消耗性，其市場主要由試劑及檢測試劑盒的銷售所推動，約佔總市場的80%，其餘則歸因於設備銷售。

中國血型檢測設備市場的競爭格局

2025年，按銷售額計算，中國血型檢測設備市場前十大參與者合計佔有約75%的市場份額。前五大市場參與者中，有四家國內公司，包括長春博迅、愛康生物、Libo Med及本公司。海外市場參與者為ORTHO。

2025年中國血型檢測設備市場的競爭格局

排名	公司	公司來源地	按銷售額計算的市場份額*
1	公司FF	中國	28.5%
2	公司GG	海外	19.2%
3	公司HH	中國	14.3%
4	公司II	中國	9.9%
5	本公司	中國	3.9%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

附註：

* 銷售額根據血型檢測設備的出廠價計算。

- (1) 公司FF為一家成立於2000年代的私人公司，總部位於吉林，主要從事體外診斷試劑（包括微柱凝膠免疫分析技術、單克隆抗體及分子檢測技術）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 (2) 公司GG為一家成立於20世紀30年代的上市公司，總部位於美國新澤西州，已於納斯達克上市，主要從事實驗室檢測的體外診斷及血型檢測解決方案。
- (3) 公司HH為一家成立於21世紀初的私人公司，總部位於廣東，主要從事酶聯免疫吸附測定、血型檢測、化學發光免疫分析及即時檢驗。
- (4) 公司II為一家成立於21世紀初的私人公司，總部位於江蘇，主要從事血細胞血清學分型、分子生物學檢測及腫瘤檢測解決方案。

化學發光法

化學發光免疫分析(CLIA)已成為臨床實驗室中至關重要的常規免疫測定技術，跨越包括癌症、心血管疾病、傳染病及內分泌學在內的各個領域。其包括幾乎所有免疫診斷檢測。根據所採用的化學發光法，可進一步分為直接化學發光法、酶化學發光法、電化學發光法及發光氧通道免疫測定。中國化學發光法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192億元快速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411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1.5%，預計於2030年將進一步增至人民幣582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7.2%。

通過開發更小尺寸的全自動檢測設備，化學發光法即時檢測可實現快速及時的檢測。與傳統檢測方法相比，其在檢測量、樣品類型多樣性、試劑可用性及操作簡便性方面具有優勢。其可簡化檢測流程，節約樣品運送、預處理、整理、貼標及分發所用時間。中國化學發光法即時檢測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39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18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7.3%，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225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3.7%。

分子診斷

PCR技術被廣泛用作獨立的分子診斷技術以擴增DNA序列。PCR是檢測遺傳物質的關鍵工具，也是下一代測序的重要步驟。PCR診斷通常可以分為三種類型：(i)定性PCR技術，該技術採用瓊脂糖凝膠電泳進行分析，主要用於科學研究。該方法著重檢測目標序列的存在與否。(ii)定量PCR技術，亦稱為qPCR，可提供快速結果、高精度及定量樣品中目標核酸的能力。(iii) dPCR無需標準曲線即可實現核酸的絕對定量，提供更高的靈敏度、精確度及再現性，尤其適用於檢測低豐度靶標、精確基因表達分析及基因序列變異。中國PCR市場規模由2018年的人民幣45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33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6.7%，預計於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218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0.4%。

體外診斷行業的市場挑戰及進入壁壘

市場參與者在體外診斷行業面臨的主要挑戰及進入壁壘包括：

- **產品註冊及質量控制要求。**作為受規管醫療產品，體外診斷試劑及儀器須強制向國家藥監局註冊或備案。此外，公司必須按照醫療器械的良好生產規範建立並維持健全的質量管理體系。該等規定導致註冊週期漫長及資本投資巨大，形成進入市場的行政及合規壁壘。
- **資本密集型「試劑+儀器」商業模式。**體外診斷行業普遍採用捆綁商業模式，將診斷儀器的銷售與專有試劑的持續銷售相結合。為確保長期客戶留存率，公司必須承擔儀器研發、製造或設備投放所產生的折舊的前期成本。沒有足夠財務實力或可持續的專有試劑渠道的新進入者往往發現在此模式下難以運營。
- **銷售渠道的建立和專業化的服務要求。**體外診斷產品的有效經銷依賴於覆蓋醫院、第三方實驗室及基層醫療機構的廣泛銷售網絡。同時亦需要具備專業臨床實驗室知識的專門銷售及技術支持團隊提供及時的服務，如儀器安裝、用戶培訓、維護和故障排除。

體外診斷行業的增長動力及趨勢

在慢性病患者率增加、權威醫學指南及共識推薦增加、體外診斷應用場景擴大以及保險覆蓋範圍拓寬的推動下，體外診斷市場有望進一步發展。預計未來的趨勢包括：

- *進口體外診斷產品的國內替代品*。體外診斷市場過往一直由跨國醫療器械公司主導。然而，隨著國內品牌不斷發展並持續從科技進步及扶持政策中受益，這些品牌不僅正在獲得市場份額，而且預計將進一步增加其佔有率並進軍上游市場。
- *憑藉支持性法規及政策，更易進入體外診斷市場*。隨著體外診斷行業的發展，世界各地的監管機構正在完善其框架，以在鼓勵創新的同時確保患者安全。這使得不同地區的監管要求日趨標準化，新體外診斷產品的審批流程得到簡化。這種標準化加快了新診斷技術的全球推廣，並通過放寬新開發的市場准入支持創新。
- *更方便消費者的檢測流程*。不斷深化的患者教育促進對直接面向消費者的診斷檢測及健康評估的需求。該趨勢促使體外診斷公司設計更加易於使用的檢測試劑盒及數字健康工具。
- *擴大體外診斷在基層醫療機構的應用*。基層婦幼保健中心的擴大，特別是在服務不足的地區，正在改善孕婦及嬰兒獲得醫療保健服務的機會。隨著越來越多的基層醫療機構成立或升級以提供全面的護理，對診斷設備及耗材的需求將會增加。該需求擴展至用於生化分析、分子診斷及成像技術的工具，這些均為對於上述機構有效提供醫療保健屬重要的體外診斷之關鍵組成部分。

原材料的價格趨勢

各種原材料用於生產設備及消耗性醫療器械，如0.49mm鋼絲、電機、鋰離子電池、葡聚醣凝膠、壓力傳感器等。

往績記錄期間，0.49mm鋼絲的價格介乎每噸人民幣5,000元至人民幣6,500元，視乎所用鋼材的種類（如高碳鋼或不銹鋼）及所施加的表面處理（如鍍鋅或拋光）等因素而定。定價的主要驅動因素包括工業金屬（如鐵）的價格、能源投入（如電力及煤炭）、環境法規、下游需求及國際貿易政策。

電機的價格根據電機類型及額定功率而有所不同。例如，10千瓦以下額定功率的交流電機及直流電機每台價格通常為數百至數千元人民幣。在智能製造需求不斷增長的推動下，高端伺服電機價格漲幅較為明顯。主要定價因素包括上游原材料（如銅、鋁及稀土金屬）價格波動、能效要求、產品品牌及政府補貼。

鋰離子電池的價格根據其類型、容量及用途而有所不同，一般為每千瓦時人民幣數百元。近年來，由於行業產能過剩且技術不斷進步，鋰離子電池價格呈下降趨勢。決定價格的主要因素包括上游原材料（如碳酸鋰、氫氧化鋰、鎳及鈷）的價格。

葡聚糖凝膠的價格通常從每100克人民幣數百到數千元不等，鑒於產品性能而定。在中國，工業級葡聚糖凝膠通常比實驗室級變體更實惠，而進口品牌的售價亦高於國產品牌。隨著中國國內替代產品的持續趨勢，預期價格將進一步下跌。定價的主要因素包括葡聚糖及交聯劑的成本、製備過程、品牌定位及採購量。

壓力傳感器的價格根據測量精度及範圍而有所不同。雖然，受中國採用MEMS技術及國內替代產品的推動，近年來價格普遍下降，但高精度傳感器仍然相對昂貴。定價亦受與被測介質的材料相容性、輸出信號規格、品牌溢價、及整體採購額等因素的影響。

資料來源

本節載有摘自我們就全球發售委託灼識諮詢獨立編製的灼識諮詢報告的資料。我們預期就灼識諮詢報告及我們對該報告的使用向灼識諮詢支付合共人民幣1.4百萬元。灼識諮詢是一家為多個行業提供行業諮詢服務、商業盡職調查及戰略諮詢服務的諮詢公司。我們根據相關產品對本公司整體業務的收入貢獻，選擇了於「行業概覽」節披露的特定產品市場。我們認為，支付該等費用不會損害灼識諮詢報告中結論的公平性。我們已從本節所載灼識諮詢報告、「概要」、「風險因素」、「業務」、「財務資料」章節及本招股章程其他章節摘錄若干資料，以向潛在投資者提供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更為全面的介紹。

在編製灼識諮詢報告期間，灼識諮詢進行一手及二手研究，獲得了有關中國及全球醫療器械市場的知識、統計數據、資料以及行業見解。一手研究包括採訪主要行業專家及領先的行業參與者。二手研究包括分析來自各種公開可得數據來源的數據。灼識諮詢報告採用的匯率載列如下：人民幣與美元之間的換算按人民幣7.1元兌1.0美元的匯率進行。灼識諮詢報告乃基於以下假設編製：(i)全球及中國的整體社會、經濟及政治環境預計在預測期內保持穩定；(ii)全球及中國經濟及產業發展於未來十年有可能保持穩定增長趨勢；(iii)相關主要行業驅動因素可能繼續推動醫療器械市場的增長，尤其是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市場；及(iv)並無極端不可抗力或行業法規可能對市場造成重大或根本性影響。董事經作出合理查詢及合理審慎行事後確認，自灼識諮詢報告日期以來，市場資料並無出現不利變動，以致可能對本節所披露資料構成限制、抵觸或產生影響。

中國監管概覽

我們在中國的業務營運須遵守多項法律法規並受到政府的廣泛監管。本節載列可能對我們在中國的業務營運有重大影響的主要法律、法規、規則及政策的概述。

有關醫療器械管理的法律法規

我們在中國的業務營運須遵守多項有關醫療器械管理的法律法規。中國醫療器械行業的主要監管機構為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監局」）及其地方分支機構，其前身為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原國家食藥總局」）及其地方分支機構。

醫療器械的分類、註冊與備案

根據國務院於2000年1月4日頒佈、於2024年12月6日最新修訂並於2025年1月20日生效的《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中國對醫療器械實行分類管理，並按其風險程度分為三大類別。第一類是風險程度低，實行常規管理可以保證其安全、有效的醫療器械。第二類是具有中度風險，需要嚴格控制管理以保證其安全、有效的醫療器械。第三類是具有較高風險，需要採取特別措施嚴格控制管理以保證其安全、有效的醫療器械。第一類醫療器械實行產品備案管理，第二類、第三類醫療器械實行產品註冊管理。國務院藥品監督管理部門負責制定醫療器械的分類規則和分類目錄，並根據醫療器械生產、經營、使用情況，及時對醫療器械的風險變化進行分析、評價，對分類規則和分類目錄進行調整。

根據於2021年10月1日《醫療器械註冊與備案管理辦法》境內第一類醫療器械備案，備案人向設區的市級人民政府負責藥品監督管理的部門提交備案資料。境內第二類、第三類醫療器械實行產品註冊管理，第二類醫療器械由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藥品監督管理部門審查，第三類醫療器械由國務院藥品監督管理局審查，批准後發給醫療器械註冊登記證。

《醫療器械註冊與備案管理辦法》詳細規定了產品研製、臨床評價、註冊體系核查、產品註冊、變更註冊、延續註冊和產品備案，以及創新產品註冊程序、優先註冊程序及應急註冊程序等特殊註冊程序。

醫療器材臨床試驗

根據《醫療器械註冊與備案管理辦法》，辦理第一類醫療器械備案，不需進行臨床試驗，但申請第二類、第三類醫療器械註冊需要進行臨床試驗。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醫療器械可以免於進行臨床試驗：(i)工作機理明確、設計定型，生產工藝成熟，已上

市的同品種醫療器械臨床應用多年且無嚴重不良事件記錄，不改變常規用途的；(ii)其他通過非臨床評價能夠證明該醫療器械安全、有效的；(iii)通過對同品種醫療器械臨床試驗或者臨床使用獲得的數據進行分析評價，能夠證明該醫療器械安全、有效的。

根據原國家食藥總局及原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於2022年3月24日聯合頒佈並於2022年5月1日起生效的《醫療器械臨床試驗質量管理規範》，該規範涵蓋醫療器械臨床試驗全過程，其中包括臨床試驗的方案設計、實施、監查、核查、檢查，以及數據的採集、記錄、分析總結和報告等。開展醫療器械臨床試驗，申辦者應當按照試驗用醫療器械的類別、風險、預期用途等組織制定科學、合理的臨床試驗方案。

創新醫療器械特別審查程序（「綠色通道」）

於2017年10月8日，中共中央辦公廳及國務院辦公廳聯合印發了《關於深化審評審批制度改革鼓勵藥品醫療器械創新的意見》（「《創新意見》」），旨在鼓勵醫療器械創新。根據《創新意見》，對中國國家科技重大專項和國家重點研發計劃支持以及由國家臨床醫學研究中心開展臨床試驗並經國家臨床醫學研究中心管理部門認可的創新醫療器械，給予優先審評審批。

國家藥監局於2018年11月2日頒佈並自2018年12月1日起生效的《創新醫療器械特別審查程序》，詳述了醫療器械審查適用特別程序的具體條件。

醫療器械生產許可證

根據原國家食藥總局於2004年7月20日頒佈，於2022年3月10日最新修訂並於2022年5月1日生效的《醫療器械生產監督管理辦法》，從事醫療器械生產活動，應當具備以下條件：(i)有與生產的醫療器械相適應的生產場地、環境條件、生產設備以及專業技術人員；(ii)有能對生產的醫療器械進行質量檢驗的機構或者專職檢驗人員以及檢驗設備；(iii)有保證醫療器械質量的管理制度；(iv)有與生產的醫療器械相適應的售後服務能力；及(v)符合產品研製、生產工藝文件規定的要求。

從事第一類醫療器械生產的企業，應當向所在地設區的市級食品藥品監督管理部門辦理第一類醫療器械生產備案，並提交合資格從事相關醫療器械生產的證明資料。有關備案憑證內容發生變化的，應當變更備案。從事第二類、第三類醫療器械生產的企業，應當向所在地省、自治區、直轄市藥品監督管理部門申請《醫療器械生產許可證》，並提交合資格從事相關醫療器械生產的證明資料以及所生產醫療器械的註冊證。

《醫療器械生產許可證》所載內容發生變更的，應當向原發證部門申請變更登記。《醫療器械生產許可證》有效期為5年，註冊人應當在有效期屆滿前90個工作日至30個工作日期間向原發證部門提出延續申請。

醫療器械生產及質量管理規範

根據原國家食藥總局於2014年12月29日頒佈並於2015年3月1日生效的《醫療器械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生產質量管理規範》」），從事醫療器械生產的企業應按照《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的要求建立健全質量管理體系，並保證其有效運行。企業應當建立採購控制程序，並建立供應商審核制度，對其供應商進行審核評價，確保所採購產品符合法定的要求。企業應當記錄原材料的採購、生產及檢驗情況，有關記錄應真實、準確、完整並可追蹤。企業應當將風險管理貫穿於設計開發、生產、銷售和售後服務等全過程。所採取的措施應當與產品存在的風險相適應。

根據原國家食藥總局於2015年9月25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關於印發〈醫療器械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現場檢查指導原則〉等四個指導原則的通知》，在醫療器械註冊現場核查、生產許可（含變更）現場檢查中，檢查組應當依據指導原則對現場檢查情況出具建議結論，建議結論分為「通過檢查」、「未通過檢查」或「整改後複查」三種情況。在監督檢查中，發現關鍵項目不符合要求的，或雖然僅有一般項目不符合要求，但可能對產品質量產生直接影響的，應當要求企業停產整改；僅發現一般項目不符合要求，且不對產品質量產生直接影響的，應當要求企業限期整改。監管部門應當對檢查組提交的建議結論和現場檢查資料進行審核，出具最終檢查結果。

醫療器械經營管理

根據原國家食藥總局於2014年7月30日頒佈，並分別於2017年11月17日及2022年3月10日修訂的《醫療器械經營監督管理辦法》，從事醫療器械經營的企業應當具有與經營範圍和經營規模相適應的經營、貯存場所，並具有與經營的醫療器械相適應的質量管理機構或者質量管理人員。從事第二類醫療器械經營的，經營企業應當向所在地設區的市級負責藥品監督管理的部門備案，並提交符合經營該等醫療器械相關條件的證明材料；而從事第三類醫療器械經營的，經營企業應當向所在地設區的市級負責藥品監督管理的部門申請《醫療器械經營許可證》，並提交符合經營該等醫療器械相關條件的證明材料。

收到經營許可證申請的藥品監督管理部門應當向符合規定要求的企業頒發《醫療器械經營許可證》。《醫療器械經營許可證》有效期為5年並可根據相關規定延續。醫療器械經營企業不得經營或使用未經註冊或者備案、無合格證明文件以及過期、失效、淘汰的醫療器械。

醫療器械註冊人、備案人或者生產企業在其住所或者生產地址銷售醫療器械，不需辦理經營許可或者備案；在其他場所貯存並現貨銷售醫療器械的，應當按照規定辦理經營許可或者備案。

根據原國家食藥總局於2014年12月12日頒佈並生效，於2023年12月4日最新修訂並自2024年7月1日起生效的《醫療器械經營質量管理規範》，從事醫療器械經營的企業，應當在採購、驗收、貯存、銷售、運輸、售後服務等全過程採取有效的質量控制措施，保障產品的質量安全。

根據《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醫療器械經營企業購進醫療器械時，應當查驗供貨者的資質和醫療器械的合格證明文件，建立進貨查驗記錄制度。從事第二類、第三類醫療器械批發業務以及第三類醫療器械零售業務的經營企業，還應當建立銷售記錄制度。記錄事項包括：（一）醫療器械的名稱、型號、規格、數量；（二）醫療器械的生產批號、有效期、銷售日期；（三）生產企業的名稱；（四）供貨者或者購貨者的名稱、地址以及聯繫方式；（五）相關許可證明文件編號等。進貨查驗記錄和銷售記錄應當真實，並按照國務院食品藥品監督管理部門規定的期限予以保存。

醫療器械採購招標管理

根據於2007年6月21日發佈的《衛生部關於進一步加強醫療器械集中採購管理的通知》，各級政府、行業和國有企業舉辦的所有非營利性醫療機構，均應參加醫療器械集中採購。

根據於2009年11月9日發佈的《關於印發改革藥品和醫療服務價格形成機制的意見的通知》，國家將加強對醫療器械定價的監管。對高值特別是植（介）入類醫療器械，可通過限制流通環節差價率、發佈市場價格信息等措施，引導價格合理形成。高值醫療器械通常是指直接作用於人體，對安全性有嚴格要求，臨床消耗量大，價格相對較高的醫療器械。

根據於2012年12月17日發佈的《高值醫用耗材集中採購工作規範（試行）》，網上高值醫用耗材集中採購（「集中採購」）工作將以政府為主導，並由各省（區、市）實施。醫療機構和醫用耗材生產經營企業必須通過各省（區、市）建立的集中採購工作平台開展採購。各省（區、市）集中採購行政管理部門負責制定和編製本行政區域內高值醫療器械集中採購目錄。集中採購目錄中列出的高值醫用耗材可通過公開招標、邀請招標或國家法律法規規定的其他方式採購。採購價格確定後，有關區域內的公立醫療機構應當嚴格按照公開招標價格進行採購。

於2019年7月19日，國務院辦公廳發佈《關於印發〈治理高值醫用耗材改革方案〉的通知》（「《高值醫用耗材通知》」）。根據《高值醫用耗材通知》，高值醫用耗材是指直接作用於人體、對安全性有嚴格要求、臨床使用量大、價格相對較高、群眾費用負擔重的醫用耗材。《高值醫用耗材通知》就治理高值醫用耗材制定若干改革方案，包括：(i)國家醫療保障局、國家藥監局、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將於2020年底前逐步統一全國醫保高值醫用耗材分類與編碼，探索實施高值醫用耗材註冊、採購、使用等環節規範編碼的銜接應用；(ii)建立高值醫用耗材基本醫保准入制度，實行高值醫用耗材目錄管理，健全目錄動態調整機制。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和財政部（「財政部」）應在2020年6月底前出台准入管理辦法；(iii) 2019年底前，取消公立醫療機構醫用耗材加成，公立醫療機構所有醫用耗材，包括高值醫用耗材按採購價格執行；及(iv)國家醫療保障局、財政部和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應制定並實行醫保支付政策。同時，制定高值醫用耗材醫保支付標準，並建立動態調整機制。醫保基金和患者按醫保支付標準分別支付高值醫用耗材費用，引導醫療機構根據《高值醫用耗材通知》指引進一步降低採購價格。

集中帶量採購

於2018年3月5日，國家衛健委、財政部、國家發展改革委、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國務院醫改辦印發《關於鞏固破除以藥補醫成果持續深化公立醫院綜合改革的通知》，其中指出深化公立醫院的綜合改革，包括（其中包括）實行高值醫用耗材分類集中採購。

經國務院同意，國家醫保局聯合國家發展改革委、工業和信息化部、財政部、國家衛生健康委、市場監管總局、國家藥監局、中央軍委後勤保障部於2021年4月30日發佈及施行《關於開展國家組織高值醫用耗材集中帶量採購和使用的指導意見》。國家重點將部分臨床用量較大、採購金額較高、臨床使用較成熟、市場競爭較充分、同質化水平較高的高值醫用耗材納入高價值醫用耗材集中採購範圍，已取得集中帶量採購範圍內產品合法資質的醫療器械註冊人達到集中帶量採購要求的，均可參加。所有公立醫療機構均應參與有關高值醫用耗材的集中帶量採購。各省份組成採購聯盟，設立聯合採購辦公室承擔具體工作，精心組織實施，有序推進高值醫用耗材集中帶量採購。

國家醫療保障局於2024年5月14日印發了《國家醫療保障局辦公室關於加強區域協同做好2024年醫藥集中採購提質擴面的通知》，國家組織藥品和高值醫用耗材集中帶量採購，由藥品和耗材聯採辦分別執行操作，各省份均應參加並認真執行。省級聯盟採購要進一步加強全國面上協同條件具備的提升為全國性聯盟採購，牽頭省份應加強與國家醫保局溝通協調，並邀請所有省份參加，形成全國聯盟集中採購（以下簡稱「全國聯採」）。國家醫保局將統籌指導全國聯採，協調專家提供技術支撐，提升規範化工作能力。牽頭省份要充分借鑒國家及地方組織集採的經驗，深入開展調查研究，聽取各方意見建議，根據產品特點形成針對性採購規則，規範化組織採購。各省份原則上均應參與全國聯採。

醫療器械的「兩票制」

根據於2016年12月26日發佈的《印發關於在公立醫療機構藥品採購中推行「兩票制」的實施意見（試行）的通知》，「兩票制」是指藥品生產企業到流通企業開一次發票，流通企業到醫療機構開一次發票。藥品生產企業或科工貿一體化的集團型企業設立的僅銷售本企業（集團）藥品的全資或控股商業公司（全國僅限一家商業公司）、境外藥品國內總代理（全國僅限一家國內總代理）可視同生產企業。藥品流通集團型企業內部向全資（控股）子公司或全資（控股）子公司之間調撥藥品可不視為一票，但最多允許開一次發票。

根據2018年3月5日頒佈的《關於鞏固破除以藥補醫成果持續深化公立醫院綜合改革的通知》，實行高值醫用耗材分類集中採購，逐步推行高值醫用耗材購銷「兩票制」。

根據《高值醫用耗材通知》，鼓勵各地結合實際通過「兩票制」等方式減少高值醫用耗材流通環節，推動購銷行為公開透明。

目前，中國部分省份已就醫用耗材「兩票制」發佈相關規定。然而，醫療器械的「兩票制」暫未有明確規定及確切的實施時間表，改革仍在進行中。展望未來，中國醫療器械領域「兩票制」的推行將給本公司業務發展經營帶來不確定性。

醫療器械廣告監管

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於2019年12月24日頒佈《藥品、醫療器械、保健食品、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廣告審查管理暫行辦法》(「《審查暫行辦法》」)，該辦法自2020年3月1日起施行。《審查暫行辦法》及《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規定，未經審查不得發佈醫療器械廣告，且醫療器械廣告的內容應當以藥品監督管理部門批准的註冊證書或者備案憑證、註冊或者備案的產品說明書內容為準。醫療器械廣告涉及醫療器械名稱、適用範圍、作用機理或者結構及組成等內容的，不得超出註冊證書或者備案憑證、註冊或者備案的產品說明書範圍。醫療器械廣告批准文號的有效期限與產品註冊證明文件、備案憑證或者生產許可文件最短的有效期限一致。產品註冊證明文件、備案憑證或者生產許可文件未規定有效期的，廣告批准文號有效期為兩年。

醫療器械召回、不良事件監測和再評價

根據原國家食藥總局於2017年1月25日頒佈並自2017年5月1日起施行的《醫療器械召回管理辦法》，根據醫療器械缺陷的嚴重程度，醫療器械召回分為：(i)一級召回：使用該醫療器械可能或者已經引起嚴重健康危害的；(ii)二級召回：使用該醫療器械可能或者已經引起暫時的或者可逆的健康危害的；或(iii)三級召回：使用該醫療器械引起危害的可能性較小但仍需要召回的。醫療器械生產企業應當根據具體情況確定召回級別並根據醫療器械的銷售和使用情況，科學設計召回計劃並組織實施。實施一級召回的，醫療器械召回公告應當在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網站和主要媒體上發佈。實施二級、三級召回的，醫療器械召回公告應當在省、自治區、直轄市藥品監督管理部門網站發佈。

根據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及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於2018年8月13日發佈並於2019年1月1日施行的《醫療器械不良事件監測和再評價管理辦法》規定，醫療器械上市許可持有人(「持有人」)，應當具有保證醫療器械安全有效的質量管理能力和相應責任能力，建立醫療器械不良事件監測體系，向醫療器械不良事件監測技術機構(「監測機構」)直接報告醫療器械不良事件。

由持有人授權銷售的經營企業、醫療器械使用單位應當向持有人和監測機構報告醫療器械不良事件。持有人應當對發現的不良事件進行評價，根據評價結果完善產品質量，並向監測機構報告評價結果和完善質量的措施；需要原註冊機關審批的，應當按規定提交申請。

國家藥監局建立國家醫療器械不良事件監測信息系統，加強醫療器械不良事件監測信息網絡和數據庫建設。國家藥監局指定的監測機構負責對收集到的醫療器械不良事件信息進行統一管理，並向相關監測機構、持有人、經營企業或者使用單位反饋醫療器械不良事件監測相關信息。

醫療器械產品出口

根據《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出口醫療器械的企業應當保證其出口的醫療器械符合進口國（地區）的要求。

根據1996年1月6日頒佈的《醫療器械產品出口證明申辦規定》，原國家食藥總局對中國境內企業生產的醫療器械產品進行產品安全性和合法性審查，並按國際慣例核發出口證明書，證明該產品乃於中國境內合法生產。

根據2015年6月1日頒佈並自2015年9月1日起施行的《醫療器械產品出口銷售證明管理規定》，在中國已取得醫療器械產品註冊證書及生產許可證書，或已辦理醫療器械產品備案及生產備案的，藥品監督管理部門可為相關生產企業出具《醫療器械產品出口銷售證明》。《醫療器械產品出口銷售證明》有效日期不應超過申報資料中企業提交的各類證件最先到達的截止日期，且最長不超過2年。

進口醫療器械註冊與備案

根據《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對進口醫療器械實行註冊與備案制度。就第一類進口醫療器械的記錄備案而言，境外醫療器械製造商應當由其在中國設立的代表機構或由其指定的中國境內企業法人作為代理人向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提交備案資料和境外醫療器械製造商所在國（地區）主管部門准許該醫療器械上市銷售的證明文件，以供備案。

向中國境內出口第二類及／或第三類醫療器械的境外醫療器械製造商，應當由其在中國設立的代表機構或由其指定的中國境內企業法人作為代理人向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提交註冊申請資料和境外醫療器械製造商所在國（地區）主管部門准許該醫療器械上市銷售的證明文件。對符合安全有效性要求的第二類及第三類進口醫療器械，准予發給註冊證而醫療器械註冊證有效期為5年。醫療器械註冊證有效期屆滿需要延續註冊的，應當在有效期屆滿6個月前向原註冊部門提出延續註冊的申請。

其他法律及法規

有關企業及外商投資的法律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2023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2024年7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在中國境內設立的公司可以採取有限責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形式，兩類公司均有法人地位。有限責任公司及股份有限公司的股

東責任以股東認繳的出資額或認購的股份為限。《公司法》亦適用於外商投資企業。如外商投資的法律及實施條例有其他規定，適用其規定。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19年3月15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於2020年1月1日生效。根據《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有權享受准入前國民待遇並受負面清單管理制度規限。准入前國民待遇指在投資准入階段給予外國投資者及其投資不低於本國投資者及其投資的待遇。負面清單管理制度指國家規定在特定領域對外商投資實施的准入特別管理措施。外國投資者不得投資負面清單列明的任何禁止投資領域，而對任何限制投資領域進行投資應當符合負面清單規定的條件。

國家發改委和商務部於2024年9月6日頒佈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4年版)》(「《2024年版負面清單》」)於2024年11月1日起生效。《2024年版負面清單》規定了外商投資中國不同產業的准入限制。

有關境外投資的法律法規

《境外投資管理辦法》由商務部於2014年9月6日最新修訂並於2014年10月6日生效。按《境外投資管理辦法》的定義，境外投資是指在中國境內依法設立的企業通過新設、併購及其他方式在境外擁有非金融企業或取得既有非金融企業所有權、控制權、經營管理權及其他權益的行為。商務部和省級商務主管部門按照企業境外投資的不同情形，分別實行備案和核准管理。

《企業境外投資管理辦法》由國家發改委於2017年12月26日頒佈，並於2018年3月1日起生效。據此，境外投資是指中國境內企業直接或通過其控制的境外企業，以投入資產、權益或提供融資及／或擔保等方式，獲得中國境外所有權、控制權、經營管理權及其他相關權益的投資活動。開展境外投資，應當按照若干程序進行，包括境外投資項目的核准、備案、報告有關信息、配合監督檢查。

有關海關的法律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1987年1月22日頒佈並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訂及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是國家的進出關境監督管理機關，負責監管中國進出境的運輸工具、貨物、貨運物品、郵遞物品和其他物品，徵收關稅和其他稅、費。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報關企業辦理報關手續，必須依法經海關註冊登記。

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1989年12月26日頒佈、於2014年4月24日最新修訂並於2015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國實行排污許可管理制度，直接或者間接向水體排放醫療污水的單位，應當取得排污許可證。此外，建設項目中防治污染的設施，應當與主體工程同時設計、同時施工、同時投產使用。

有關生產安全的法律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2021年6月10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9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生產經營單位必須(i)遵守本法和其他有關安全生產的法律、法規，加強安全生產管理，建立健全全員安全生產責任制和安全生產規章制度；(ii)加大對安全生產資金、物資、技術、人員的投入保障力度，改善安全生產條件，加強安全生產標準化、信息化建設；(iii)構建安全風險分級管控和隱患排查治理雙重預防機制，健全風險防範化解機制，提高安全生產水平，確保安全生產。不具備安全生產條件的，不得從事生產經營活動。

有關知識產權的法律法規

商標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2年8月23日頒佈及於2019年4月23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及國務院於2002年8月3日通過及於2014年4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2014年5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實施條例》，中國的註冊商標包括商品商標、服務商標和集體商標、證明商標。國家知識產權局商標局辦理商標註冊，註冊商標的有效期為十年，有效期滿後，需要繼續使用的，可辦理續展手續，每次續展註冊的有效期為十年。

專利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4年3月12日頒佈及於2020年10月17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6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專利法》」)及國務院於2023年12月11日最新修訂並於2024年1月20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實施細則》，中國專利包括發明專利、實用新型專利或外觀設計專利。發明專利權的期限為二十年，實用新型專利權的期限為十年，外觀設計專利權的期限為十五年，均自申請日起計算。專利持有人享有的專利權受到法律保護，他人必須取得專利持有人許可或適當授權後，方可使用專利，否則將構成專利權侵權行為。

著作權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的且於2020年11月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及其相關實施條例，中國公民、法人或者非法人組織的作品，其中包括文字作品、藝術、自然科學、社會科學、工程技術及計算機軟件，不論是否發表，享有著作權。根據國務院於1991年6月4日頒佈並於2013年1月30日最新修訂的《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及於2002年2月20日頒佈並於2004年6月18日最新修訂的《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國家版權局主管全國軟件著作權登記管理工作，並認定中國版權保護中心為軟件登記機構。中國版權保護中心應當按照規定發給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申請人登記證書。

有關反不正當競爭的法律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9年4月23日修訂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反不正當競爭法》」），不正當競爭行為是指經營者在生產經營活動中，違反《反不正當競爭法》規定，擾亂市場競爭秩序，損害其他經營者或者消費者的合法權益的行為。根據《反不正當競爭法》，經營者在市場交易中，應當遵循自願、平等、公平、誠信的原則，遵守法律和商業道德。經營者違反《反不正當競爭法》規定，應當根據具體情況承擔民事、行政或刑事責任。

根據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於1996年11月15日頒佈的《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禁止商業賄賂規定》」），商業賄賂是指經營者為銷售或者購買商品而採用財物或者其他手段賄賂對方單位或者個人的行為。「其他手段」是指提供國內外各種名義的旅遊、考察等給付財物以外的其他利益的手段。根據《反不正當競爭法》和《禁止商業賄賂規定》，監督檢查部門可以根據情節處以罰款，有違法所得的，應當予以沒收。

有關僱傭與社會保障的法律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4年7月5日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用人單位應當建立和完善規章制度，保障勞動者的權利。勞動安全衛生設施必須符合國家規定的標準。從事特種作業的勞動者必須經過專門培訓並取得特種作業資格。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7年6月29日頒佈及於2012年12月28日最新修訂並於2013年7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國務院於2008年9月18日頒佈並於當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實施條例》規定了用人單位與僱員的關係，並載有涉及勞動合同條款的具體規定。

根據《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工傷保險條例》、《失業保險條例》及《企業職工生育保險試行辦法》，中國的企業須為僱員提供福利計劃，包括基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及醫療保險。企業須於當地社會保險經辦機構辦理社會保險登記，參加社會保險，並為僱員繳納或代扣代繳有關社會保險費。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0年10月28日頒佈、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對基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及醫療保險作出規定，並詳述用人單位違反有關社會保險法律法規時的法律責任。

於2025年7月31日，最高人民法院發佈《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勞動爭議案件適用法律問題的解釋（二）》，該司法解釋於2025年9月1日生效。其中規定：用人單位與勞動者約定或勞動者承諾用人單位無需繳納社會保險費的，人民法院應當認定該約定或承諾無效。用人單位未依法繳納社會保險費，勞動者依據中國勞動合同法第三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請求解除勞動合同並要求用人單位支付經濟補償的，人民法院應當依法予以支持。存在前款規定情形的，用人單位依法補繳社會保險費後，要求勞動者返還已支付的經濟補償金的，人民法院應當依法予以支持。

根據國務院於1999年4月3日頒佈並於2019年3月24日最新修訂並生效的《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規定，用人單位應當向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辦理住房公積金繳存登記，並為本單位職工辦理住房公積金賬戶設立手續。職工個人繳存的住房公積金和職工所在單位為職工繳存的住房公積金，屬職工個人所有。

有關信息安全及數據隱私的法律法規

根據中國《民法典》，自然人的個人信息受法律保護。任何組織或者個人應當依法取得、使用及保護個人信息，不得非法收集、使用、加工、傳輸、買賣、提供或者公開個人信息。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8月20日頒佈（自2021年11月1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進一步明確了個人信息處理者的義務及責任，並對處理敏感個人信息提出了更高保護要求。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5年10月28日修訂（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強調，網絡運營者處理個人信息應當符合《民法典》及《個人信息保護法》的規定，並須遵循合法、正當、必要原則，公開收集規則，取得個人信息主體同意，且不得收集與其提供的服務無關的個人信息。網絡運營者不得洩露、篡改、毀損其收集的個人信息；未經被收集者同意，不得向他人提供個人信息（經過處理無法識別特定個人且不能復原的除外）。全國人大常

委會於2021年6月10日頒佈（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建立了數據分類分級保護制度。開展數據處理活動的組織及個人應當建立健全全流程數據安全管理制度，組織開展數據安全教育培訓，並採取相應技術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確保數據安全。

於2021年12月28日，中國互聯網信息辦公室（「中國網信辦」）頒佈了《網絡安全審查辦法》（「辦法(2021)」），其中規定：(1)持有超過1百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在境外上市前，應當經過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的網絡安全審查；(2)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採購網絡產品和服務，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應當接受網絡安全審查；及(3)網絡平台運營者開展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數據處理活動，應當接受網絡安全審查。

國務院於2024年9月24日頒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並自2025年1月1日起生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適用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進行的網絡數據處理活動，並規定，網絡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將按照相關規定進行國家安全審查。《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重申並進一步明確網絡平台服務中個人信息、重要數據和個人信息跨境傳輸、數據處理活動的法律要求，同時強化了對重要數據處理者和大型互聯網平台服務提供商的要求。任何不遵守此類要求的行為可能會使數據處理者受到暫停服務、罰款、吊銷相關營業許可證或執照和其他處罰。

國家網信辦於2022年7月7日頒佈（自2022年9月1日起施行）的《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辦法》建立了數據跨境傳輸的監管框架，明確了在中國境內收集及產生的重要數據或個人信息跨境傳輸的安全評估要求及程序。國家網信辦於2023年2月22日發佈（自2023年6月1日起施行）的《個人信息出境標準合同辦法》規定，通過標準合同進行個人信息出境的個人信息處理者必須符合特定條件，並向所在地省級網信部門備案已簽署的合同。國家網信辦於2024年3月22日頒佈的《促進和規範數據跨境流動規定》（「《促進規定》」）調整了數據出境安全評估及個人信息出境標準合同備案的適用範圍、豁免條件及程序。

根據上述辦法及規定，倘數據處理者向境外提供數據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應當通過所在地省級網信部門向國家網信辦申報數據出境安全評估：(1)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向境外提供個人信息或重要數據；及(2)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以外的數據處理者向境外提供重要數據，或自當年1月1日起累計向境外提供100萬人以上個人信息（不含敏感個人信息）或1萬人以上敏感個人信息，且符合《促進規定》第三條至第六條規定的豁免條件。在下列情形下，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以外的數據處理者向境外

提供個人信息的，應當與境外接收方訂立標準合同並進行備案，或通過個人信息保護認證：(1)自當年1月1日起累計向境外提供10萬人以上、不滿100萬人個人信息（不含敏感個人信息）；(2)自當年1月1日起累計向境外提供不滿1萬人個人信息（不含敏感個人信息），且符合《促進規定》第三條至第六條規定的豁免條件。

有關租賃的法律法規

根據《民法典》，所有權人對自己的不動產或者動產，依法享有佔有、使用、收益和處分的權利。承租人經出租人同意，可以將租賃物轉租給第三人。承租人轉租的，承租人與出租人之間的租賃合同繼續有效。承租人未經出租人同意轉租的，出租人可以解除合同。此外，根據《民法典》，抵押權設立前，抵押財產已經出租並轉移佔有的，原租賃關係不受該抵押權的影響。於2010年12月1日，住房和城鄉建設部頒佈《商品房屋租賃管理辦法》，自2011年2月1日起施行。根據該辦法，房屋租賃合同訂立後三十日內，房屋租賃當事人應當到租賃房屋所在地直轄市、市、縣人民政府建設（房地產）主管部門辦理房屋租賃登記備案。倘單位未能按照上文所述行事，可能被責令限期改正，該單位逾期不改正的，可能就各租賃合同處以人民幣一千元以上至人民幣一萬元以下罰款。

有關外匯及稅項的法律法規

外匯

於1996年1月29日，國務院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其於1996年4月1日生效並於1997年1月14日及2008年8月5日修訂。經常項目外匯支出，應當按照國務院外匯管理部門關於付匯與購匯的管理規定，憑有效單證以自有外匯支付或者向經營結匯、售匯業務的金融機構購匯支付。境內機構、境內個人向境外直接投資或者從事境外有價證券、衍生產品發行、交易，應當按照國務院外匯管理部門的規定辦理登記。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4年12月26日發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外上市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境內公司應在境外上市發行結束之日起15個營業日內到其註冊所在地的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支機構辦理境外上市登記；境內公司的境外上市募集資金可調回境內或存放於境外，資金用途應與本文件及其他披露文件所列內容一致。

稅項

企業所得稅

由全國人大於2007年3月16日頒佈，於2008年1月1日生效，並於2017年2月24日及2018年12月29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以及由國務院於2007年12月6日頒佈，於2008年1月1日生效，並於2024年12月6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均為規管中國企業所得稅的主要法律法規。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除對特定產業和項目給予稅務優惠外，對外商投資企業和國內企業統一按2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符合條件的小型微利企業，企業所得稅稅率可減至20%。中國政府需要全力扶持的高新技術企業，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增值稅

根據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法》，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銷售貨物、服務、無形資產、不動產以及進口貨物的實體和個人，均為增值稅的納稅人，應當依法繳納增值稅。除非另有規定（例如交通運輸服務銷售行為的增值稅稅率為11%），否則銷售貨物的增值稅稅率為17%。隨著中國的增值稅改革，增值稅稅率已多次更改。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於2018年4月4日頒佈《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調整增值稅稅率的通知》，納稅人發生增值稅應稅銷售行為或者進口貨物，原適用17%及11%稅率的，稅率分別調整為16%及10%，該調整於2018年5月1日生效。其後，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和海關總署於2019年3月20日共同頒佈《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並作進一步調整，於2019年4月1日生效。納稅人發生增值稅應稅銷售行為或者進口貨物，原適用16%及10%稅率的，稅率分別調整為13%及9%。

有關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上市的法律法規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監會頒佈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相關指引，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全面完善及改革中國境內企業境外發行上市的現行監管制度，並將規範中國境內企業直接或間接境外發行證券或將其證券上市。任何被視為境外發行上市的境內企業均須按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向中國證監會備案。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規定，在境內登記設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證券發行上市被認定為中國境內企業直接境外發行。

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發行人應當在向境外證券監督管理機構提交首次公開發行申請文件後3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備案。

於2023年2月24日，中國證監會及其他三個相關政府機構聯合頒佈《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保密規定」），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根據保密規定，境內企業向有關證券公司、證券服務機構、境外監

管機構等單位和個人提供、公開披露涉及國家秘密、國家機關工作秘密的任何文件、資料的，應當依法報有審批權限的主管部門批准，並報同級保密行政管理部門備案。為境內企業境外發行上市提供相應服務的證券公司、證券服務機構在境內形成的工作底稿應當存放在境內。需要出境的，按照國家有關規定辦理審批手續。

H股全流通

「全流通」是指H股上市公司的境內未上市股份（包括境外上市前境內股東持有的未上市內資股、境外上市後在境內增發的未上市內資股以及外資股東持有的未上市股份）到證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於2019年11月14日，中國證監會公佈《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全流通指引》」），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8月10日進行了部分修訂。

根據《全流通指引》，在符合相關法律法規以及國有資產管理、外商投資和行業監管等政策要求的前提下，境內未上市股份股東可自主協商確定申請流通的股份數量和比例，並委託相關H股上市公司提出全流通申請。H股上市公司提出的全流通申請應當按照境外上市試行辦法規定的備案程序向中國證監會提出申請。

英國監管概覽

英國有關醫療器械的法規

英國藥品和健康產品管理局（「**MHRA**」）對英國市場上的醫療器械進行市場監管並能夠對英國器械的營銷和供應作出決定。**MHRA**負責指定和監督英國合格評定機構。

將器械投放英國市場的主要要求摘要

- (1) 就有意將醫療器械投放英國市場的製造商而言，可通過新的市場和產品標誌（UKCA標誌）途徑
- (2) 所有醫療器械（包括IVD醫療器械（「**IVD**」）、定制器械及系統或程序包）在投放到英國市場之前，均需向**MHRA**註冊
- (3) 倘閣下為位於英國境外且有意將器械投放到英國市場的醫療器械製造商，則閣下需為所有器械指定一名英國負責人，該負責人將代表閣下執行註冊等指定任務。

有效的CE認證是指可讓醫療器械投放到歐盟市場的CE認證。

適用於英國的立法

器械受醫療器械法規2002 (SI 2002第618號，修訂版) (「英國醫療器械法規2002」) 規管，在過渡期結束前 (英國脫歐後)，該法規使下列指令在英國法律中生效：

- 第90/385/EEC號有源植入式醫療器械設備指令
- 第93/42/EEC號醫療器械設備指令
- 第98/79/EC號體外診斷醫療器械設備指令

這意味著現時英國的上市路徑及UKCA標誌要求乃基於上述歐盟立法所衍生的要求。

英國有關製造及供應服務的規定

有意在英國市場投放器械的製造商需向MHRA註冊。若製造商並非於英國成立，其須指定一名英國負責人註冊並代其行事。製造商須遵守醫療器械相關產品標誌和合格評定規定。

於英國註冊

正如上文摘要所述，政府已制定法律，將英國對CE認證器械的接受時間延長至2023年6月30日以後。

所有醫療器械，包括IVD、定制器械和系統或程序包，在投放英國市場之前必須向MHRA註冊。在英國，器械須符合英國醫療器械法規2002的規定，並如上文所載對CE認證的醫療器械施行過渡性接受安排，以便向MHRA註冊。

MHRA將僅接受總部位於英國的製造商的器械註冊。若製造商總部位於英國境外，其須指定一名英國負責人。隨後，該英國負責人將代表製造商承擔以下英國負責人指南中所述的若干責任，包括向MHRA註冊器械。

未能註冊器械將意味著製造商無法合法地將器械投放英國市場。

若製造商的總部位於北愛爾蘭，且已就北愛爾蘭市場向MHRA註冊器械，則其可在英國市場投放，而無須在英國進行任何進一步註冊。

UKCA標誌和合格評定機構

UKCA標誌

英國合格評定 (「UKCA」) 標誌是在英國市場投放的某些商品 (包括醫療器械) 所用的英國產品標誌。UKCA標誌在歐盟、歐洲經濟區或北愛爾蘭市場不被認可，因此相關產品需帶有CE認證才能在這些市場銷售。

在2023年6月30日之前，醫療器械製造商可就其投放英國市場的器械使用UKCA標誌或CE認證。如上文摘要所述，政府已採取措施，將CE認證器械在英國的接受時間延長至2023年6月30日以後。

若UKCA標誌需獲得第三方合格評定，則需委託英國認可機構進行。然而，非無菌和非測量的I類器械和一般IVD的製造商可根據UKCA標誌進行自我認證。

UKCA標誌規定目前乃根據下列指令相關附件的規定作出，這些規定已由英國醫療器械法規2002附表2A修訂：

- 第90/385/EEC號有源植入式醫療器械設備指令
- 第93/42/EEC號醫療器械設備指令
- 第98/79/EC號體外診斷醫療器械設備指令

I類醫療設備和一般IVD製造商

I類醫療設備和一般IVD的製造商能夠自行聲明其器械符合英國醫療器械法規2002的規定，然後再貼上UKCA標誌並將器械投放到英國市場。

無菌或具有測量功能的I類醫療設備製造商需經由英國認可機構進行第三方合格評定，方能貼上UKCA標誌並將器械投放到英國市場。

CE認證和公告機構

英國市場對CE認證的認可

除UKCA標誌制度外，英國政府目前根據過渡安排認可部分CE認證器械。

目前，根據英國醫療器械法規2002，帶有CE標誌且持有有效證書的器械被視為符合UKCA標誌要求，而CE認證在英國繼續得到認可，這取決於器械類型及其遵守的立法，期限最遲至2030年6月30日。這包括投放市場的以下器械：

- 根據歐盟MDD或歐盟AIMDD（2021年5月26日之前）或根據歐盟IVDD（2022年5月26日之前）取得CE認證；
- 根據歐盟MDR或歐盟IVDR取得CE認證

如上文所詳述，政府已出台措施，將英國對CE認證醫療器械的認可期限延長至2023年6月30日之後。

因此，任何針對UKCA標誌的執法或市場監督權力亦適用於投放到英國市場的CE認證器械。

標籤要求

投放到英國市場的醫療器械必須具有UKCA標誌或CE認證，具體視乎該器械獲得認證的立法依據而定。

如相關，認可機構或公告機構的編號亦須列印於標籤上。

器械標籤上可以同時印有CE和UKCA標誌。然而，如適用，需在產品標籤或外包裝上註明英國負責人的姓名和地址，或在貼有UKCA標誌的情況下（包括器械貼有雙重標誌時），則需在使用說明中註明。

上市後監督和警戒

一旦醫療器械投放到英國市場，當英國發生涉及其器械的某些事件時，製造商須向MHRA提交警戒報告，同時在需要時須採取適當的安全措施。製造商必須確保其器械在使用期間符合適當的安全和性能標準。

有關醫療器械不良事件和現場安全糾正措施的通知和評估，稱為醫療器械警戒系統。

報告義務

製造商、英國負責人和位於北愛爾蘭的授權代表均需遵守報告規定。

製造商、英國負責人或授權代表應將符合報告標準的事故和FSCA通知MHRA，其中包括定期摘要報告和趨勢報告。

製造商有責任調查事故並採取任何必要的糾正措施。

倘事故乃由不同製造商生產的兩種或多種獨立器械（及／或配件）聯合使用所致，則各製造商（或其英國負責人或授權代表）應向MHRA提交報告。

製造商應在獲悉其某一器械可能導致或引發符合上述標準的事件後，立即通知MHRA。

倘獲悉潛在可報告事件後，製造商仍然不確定該事件是否符合上述報告標準，則須在相關時限內提交報告。

廢棄電子電氣設備

電子電氣設備（「EEE」）受監管，以減少焚燒或送往垃圾填埋場的廢棄電子電氣設備（「WEEE」）量。

通過實施各種措施，鼓勵產品及組件回收、再利用及循環再用，達成減廢。

《廢棄電子電氣設備條例2013》（經修訂）是英國的基礎立法。

醫療器械製造通常受WEEE制度管轄，若干特殊例外情況除外。Penlon製造顯示設備，可歸類為生產商。

生產商義務

每年註冊為生產商。生產商如何註冊取決於其上一個日曆年（亦稱為合規年）投放到英國市場的EEE數量：

- 倘其在一個合規年投放到英國市場的EEE少於5噸，則可直接向環境監管機構註冊為小型生產商
- 倘其投放到市場的EEE超過5噸，則須加入生產商合規計劃（「PCS」）

PCS承擔他們的義務，為在英國收集的家用WEEE的收集、處理、回收和無害環境處置提供資金。

專利、商標及外觀設計

專利

在英國，專利受《1977年專利法》（《1977年專利法》）的規限。該法案於1978年7月1日生效，由於專利的有效期為20年，因此現時其規管所有仍有效的英國專利。

英國的專利與歐洲經濟區（「EEA」）的專利一樣，有效期為自申請日起20年，但須支付續展費用且未被宣告無效。

英國的專利法符合《巴黎公約》、《與貿易有關的知識產權協定》（TRIPS）及《歐洲專利條約》（EPC）規定的標準。只有滿足所有下列條件的發明才能獲准專利：(i)發明是新穎的；(ii)包含有創造性步驟；(iii)可用於工業；及(iv)未被明確排除在專利保護範圍之外。（《1977年專利法》第一條。）

商標

有關英國註冊商標的法律主要載於《1994年商標法》（「《商標法》」），該法執行2008年商標指令(2008/95/EC)及其後繼文書2015年商標指令(2015/2436)。英國商標註冊處由英國知識產權局轄下的商標註冊處處長管理。

外觀設計

英國規管註冊外觀設計的主要法令為《1949年註冊外觀設計法令》（「《1949年註冊外觀設計法令》」）。在英國脫歐過渡期結束後，對《1949年註冊外觀設計法令》作出了進一步修訂，以適應修訂後的外觀設計格局。主要變化為引入了重新註冊外觀設計，以補償歐盟單一註冊共同體外觀設計（「註冊共同體外觀設計」）權利持有人在英國喪失的權利。實質上，重新註冊的外觀設計享有與英國註冊外觀設計同等的法律待遇。

概覽

本公司於2011年4月在中國成立，多年來，在劉先生及鍾先生的領導下，本公司已發展成為一家一體化醫療器械提供商。自2016年以來，本公司獲得了來自不同機構及資深投資者的多輪融資，以支持其持續創新及業務擴張。自2017年以來，我們亦已進行多項戰略收購，拓寬我們的產品組合。我們已成為一家全球醫療器械提供商，產品觸達逾140個國家及地區。

重要發展里程碑

下表概列我們業務發展的重要里程碑：

年份	重要發展里程碑事件
2011年 ..	本公司於2011年4月在中國成立。
2016年 ..	我們於8月完成A輪融資。
2017年 ..	我們於5月完成B輪融資。 我們於12月完成收購潤普生物技術65%股權，該公司為位於上海的醫療器械公司，主要從事凝膠卡及相關血型檢測耗材的生產及銷售。
2019年 ..	我們於5月完成C輪融資。
2020年 ..	我們於5月完成收購生科原51%股權，該公司為位於深圳的醫療器械公司，主要從事分子診斷試劑產品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於11月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深圳麥科田生物醫療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	我們於3月完成了對潤普生物技術及生科原剩餘股權的收購。 我們於5月完成另一輪首次公開發售前融資。 我們推出全球首款全自動血栓彈力圖分析儀Haema TX。
2022年 ..	我們於1月完成了對英國醫療器械公司Penlon的收購，該公司專門從事麻醉及呼吸解決方案業務。 我們於4月完成了對唯德康醫療的收購，該公司為江蘇一家專門從事內窺鏡耗材生產及銷售的醫療器械公司。
2023年 ..	我們於6月及9月完成了兩輪首次公開發售前融資。
2025年 ..	我們收購了Vedefar (一家總部位於比利時的歐洲醫療器械經銷商) 的全部股權。 我們於9月收購了國科美潤達醫療，進一步加強我們在內窺鏡市場的地位。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及營運實體

下表概述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我們具有重要戰略意義或對我們的經營業績作出重大貢獻的主要附屬公司：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成立日期及司法權區
深圳麥科田生命科學有限公司.....	輸液、麻醉及介入產品及解決方案所用醫療耗材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2018年5月2日，中國
麥科田醫療技術有限公司.....	生命支持醫療器械及解決方案以及IVD產品的海外銷售	2015年6月4日，香港
江蘇唯德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微創介入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2012年10月15日，中國
Penlon Limited	生命支持醫療器械及解決方案的研發、生產及銷售，包括麻醉及呼吸解決方案	1996年7月23日，英格蘭及威爾士
上海潤普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IVD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2010年11月16日，中國
深圳生科原生物有限公司.....	IVD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包括分子診斷試劑產品	2004年9月13日，中國

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

成立及早期歷史

本公司由李冬岑及錢雲周於2011年4月26日在中國成立，公司前稱為深圳玉升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李冬岑及錢雲周均為獨立第三方。

鍾先生及劉先生直接或間接地與本公司早期股東李冬岑、鍾天然及錢雲周進行了一系列股權轉讓。於2014年4月，鍾先生的哥哥鍾天然將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4百萬元（佔本公司40.00%股權）按面值轉讓予鍾先生。於2014年5月，李女士（劉先生的配偶）透過鍾先生（作為名義股東）向本公司注入註冊資本人民幣7.5百萬元，並取得本公司42.86%股權的權益。鑒於李女士是劉先生的配偶，李女士持有的本公司股權一直屬於劉先生及李女士共同擁有的「婚姻資產」，符合中國婚姻家庭相關法律的規定。2015年12月7日，鍾先生將其持有的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7.5百萬元（佔本公司42.86%的股權）按面值轉讓予李女士時，鍾先生（作為名義股東）與劉先生及李女士（作為實益擁有人）之間的代持股權關係終止。同日，錢雲周將其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權，即本公司註冊資本中的人民幣1.352百萬元（佔本公司7.73%的股權）轉讓予李女士，代價約為人民幣2.97百萬元。隨後於同月，鍾先生、李女士、李冬岑及聚賢康眾有限合夥相繼分別完成追加認購本公司的註冊股本。

於2016年進行首輪首次公開發售前融資前，本公司由聚賢康眾有限合夥（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之一，由李女士作為其唯一普通合夥人控制）持股40.77%、李女士持股29.58%、李冬岑持股15.94%及鍾先生持股13.71%。

A輪融資及向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轉讓股權

於2016年2月19日，本公司、劉先生、鍾先生、李女士及李冬岑與深圳國中中小企業發展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深圳有限合夥））（「**中小企業基金**」）以及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深圳創新投集團**」）及其聯屬公司（即廣東紅土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廣東紅土**」）、深圳市紅土孔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紅土孔雀**」）及深圳市坪山新區紅土創新發展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現為深圳市坪山區紅土創新發展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深圳坪山紅土**」））（統稱「**A輪投資者**」）訂立增資協議，據此，各A輪投資者同意認購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百萬元，代價為人民幣8百萬元，即合共認購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5百萬元，總代價為人民幣40百萬元（「**A輪融資**」）。A輪融資於2016年8月25日完成。代價由本公司與A輪投資者經計及投資時機以及我們的業務規模、發展及未來前景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A輪融資後，於2016年10月，李冬岑與本公司僱員激勵平台之一的瑞森康眾有限合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李冬岑將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4百萬元轉讓予瑞森康眾有限合夥，代價為人民幣22百萬元。代價由上述股東經計及瑞森康眾有限合夥是我們其中一個僱員激勵平台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B輪融資及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認購股權

於2017年3月20日，本公司、劉先生、鍾先生、李女士、李冬岑、聚賢康眾有限合夥、瑞森康眾有限合夥及A輪投資者與珠海高瓴天成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珠海高瓴**」或「**B輪投資者**」）訂立增資協議，據此，B輪投資者同意認購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8.5百萬元，總代價為人民幣102百萬元（「**B輪融資**」）。B輪融資於2017年5月3日完成。代價由本公司與B輪投資者經計及投資時機以及我們的業務規模、發展及未來前景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於B輪融資後，於2018年5月29日，瑞森康眾有限合夥與本公司當時的股東訂立增資協議，據此，瑞森康眾有限合夥同意認購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4.85百萬元，總代價為人民幣26.675百萬元。考慮到瑞森康眾有限合夥是我們其中一個僱員激勵平台，代價由上述股東經公平磋商釐定。

C輪融資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轉讓股權

於2019年3月28日，本公司、劉先生、鍾先生、李女士、李冬岑、聚賢康眾有限合夥、瑞森康眾有限合夥、A輪投資者及B輪投資者與天津振盈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天津振盈**」，前稱天津高瓴振盈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深圳創新投集團及蘇州禮瑞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蘇州禮瑞**」）（連同紅土醫療（定義見下

文)，統稱「**C輪投資者**」) 訂立增資及股份轉讓協議，據此(i)天津振盈、深圳創新投集團及蘇州禮瑞同意分別認購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6.6百萬元、人民幣3.0百萬元及人民幣2.5百萬元，代價分別為人民幣118.8百萬元、人民幣54.0百萬元及人民幣45.0百萬元；及(ii)聚賢康眾有限合夥同意向天津振盈轉讓註冊資本人民幣1.8百萬元，總代價為人民幣32.4百萬元 (i)及(ii)統稱「**C輪融資**」)。

此外，於2019年7月10日，本公司、劉先生、鍾先生、李女士、A輪投資者、B輪投資者及C輪投資者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深圳創新投集團同意將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2.5百萬元轉讓予與深圳創新投集團受共同控制的實體深圳紅土醫療健康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土醫療**」)，總代價為人民幣45百萬元，紅土醫療將享有C輪投資者的權利並承擔義務。C輪融資於2019年5月30日完成，由深圳創新投集團向紅土醫療的股本轉讓於2019年9月12日完成。

代價由本公司、C輪投資者及／或相關股東(視適用者而定)經計及投資時機以及我們的業務規模、發展及未來前景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2020年股權轉讓

於2020年4月及8月，進行了一系列股權轉讓(「**2020年股權轉讓**」)。根據日期為2020年4月28日的協議，瑞森康眾有限合夥分別將本公司人民幣25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元的註冊資本轉讓予深圳市領匯基石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領匯基石**」)及深圳同創偉業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同創偉業資產管理**」)，代價分別為人民幣6.25百萬元及人民幣10百萬元。此外，為優化股權結構，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與劉先生、鍾先生及／或李女士(作為我們的個人控股股東)之間進行了進一步轉讓。股權轉讓代價由相關股東經計及投資時機以及我們的業務規模、發展及未來前景後經公平磋商釐定。2020年股權轉讓已於2020年11月13日完成。

股份制改革及建立不同投票權架構

根據日期為2020年11月2日的股東決議案及發起人協議(該協議規定了本公司作為股份有限公司設立過程中各股東的權利及義務)，本公司當時的股東同意將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59,975,000元。根據獨立第三方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本公司審計報告，於2020年8月31日，本公司經審核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606,338,639.05元，其中(i)人民幣359,975,000元已轉換為359,975,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按出資比例發行予本公司當時的股東；及(ii)剩餘人民幣246,363,639.05元已轉換為資本公積。於2020年11月19日在深圳市市場監督管理局完成登記後，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深圳麥科田生物醫療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2020年11月17日，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深圳經濟特區科技創新條例》通過股東決議案，以批准建立不同投票權架構並對本公司章程細則進行相關修訂，據此，(i)劉先生、鍾先生及李女士持有的股份被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為A類股份，及(ii)所有其他股東持有的股份被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為B類股份。根據不同投票權架構，本公司的股本包括兩類股份，即A類股份和B類股份，每股A類股份賦予持有人10票投票權，每股B類股份賦予持有人1票投票權，但有關(i)修訂公司章程；(ii)改變A類股份享有的表決權數量；(iii)委任或罷免獨立非執行董事；(iv)委任或罷免為公司定期報告出具審計意見的核數師；及(v)有關合併、分立、解散或變更本公司形式的決議案除外，其中一股股份仍具有一票表決權。

2021年股份認購及2021年股份轉讓

於2021年3月1日，本公司與若干投資者（統稱「**2021年融資投資者**」）訂立增資協議，據此：(i)珠海艾恆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艾恆**」）、領匯基石、新餘市同創國盛科創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新餘同創**」）、深創投、紅土醫療、深圳博信生科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博信生科**」）、深圳市分享擇善精準醫療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分享擇善**」）、深圳市南山軟銀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南山軟銀**」）、深圳市嘉遠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嘉遠資本**」）、深圳市高特佳睿信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高特佳睿信**」）、寧波嘉竹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嘉竹**」）、東莞鑫泰十八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東莞鑫泰十八號**」）、共青城佳銀瑞禾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青城佳銀**」）、深圳市高新投創業投資有限公司（「**高新投創投**」）、寧波市智尋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智尋創投**」）、共青城道合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青城道合創投**」）、深圳市人才創新創業二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人才創新二號基金**」）及深圳市小禾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小禾創投**」，前稱深圳市小禾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合共認購29,750,000股B類股份，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76.0百萬元；及(ii)就本公司收購潤普生物技術、興浩暉生物科技及生科原（統稱「**被收購附屬公司**」）的餘下少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數股權而言，進行了換股，據此，下列2021年融資投資者合共認購8,787,300股B類股份，作為向本公司出售其各自於相關被收購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權的代價（上述(i)及(ii)統稱「2021年股份認購」）：

2021年融資投資者	股份互換中 認購的B類 股份的數目	作為代價的被收購 附屬公司股權百分比
潤普生物技術少數股權的出售方		
茅培華.....	701,639 ⁽²⁾	19.94% ⁽¹⁾
李穎.....	526,405 ⁽²⁾	14.96% ⁽¹⁾
興浩暉生物科技少數股權的出售方		
呂才樹.....	2,943,475	47.0956% ⁽³⁾
生科原少數股權的出售方		
深圳市君濟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君濟管理諮詢合夥」）.....	2,588,625	27.612% ⁽⁴⁾
瑞鑫康眾有限合夥.....	1,928,812	20.574% ⁽⁴⁾
竇文祥.....	98,344	1.049% ⁽⁴⁾
	8,787,300	

附註：

- (1) 2017年11月23日，本公司與茅培華、李穎、史春梅、王朝乾及袁青梅（於相關時間均為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現金代價人民幣35.50百萬元收購潤普生物技術56.41%的股本。同時，本公司亦與潤普生物技術及潤普生物技術的其餘少數股東茅培華及李穎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總代價人民幣15.7百萬元認購潤普生物技術新增的註冊資本人民幣5.6百萬元。上述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持有潤普生物技術65.10%的股本。

2021年3月1日，本公司向茅培華及李穎進一步收購潤普生物技術的剩餘股本。各方釐定的潤普生物技術於有關股份互換時的估值為人民幣56.3百萬元，參考了獨立第三方估值師採納收入法對潤普生物技術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股權估值。因此，茅培華持有的19.94%股權及李穎持有的14.96%股權分別相當於人民幣11,226,220元及人民幣8,422,480元，據此，彼等將分別以每股人民幣16元的價格認購701,639股及526,405股B類股份。

- (2) 在茅培華及李穎於本公司收購潤普生物技術少數股權的股份互換中分別認購701,639股B類股份及526,405股B類股份前，經我們股東的批准，於2020年12月23日以每股人民幣1元的價格向茅培華及李穎分別發行700,000股B類股份及500,000股B類股份作為股份獎勵，以表彰彼等自潤普生物技術於2017年成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以來對潤普生物技術的貢獻。
- (3) 興浩暉生物科技專注於分子診斷設備的研發，於收購後，我們已整合興浩暉生物科技的業務營運，以建立我們dPCR的研發平台，藉此通過簡化企業架構改進本集團的資源及運營成本的管理。興浩暉生物科技已於2023年9月註銷註冊。各方釐定的興浩暉生物科技於有關股份互換時的估值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參考了獨立第三方估值師採納市場法對興浩暉生物科技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股權估值。因此，呂才樹於興浩暉生物科技47.0956%的股權相當於人民幣47,095,600元，據此，彼將以每股人民幣16元的價格認購2,943,475股B類股份。

- (4) 2020年4月27日，本公司與生科原的各售股股東（於相關時間均為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現金代價人民幣51.72百萬元收購生科原人民幣13.55百萬元的註冊資本。同時，本公司及瑞鑫康眾有限合夥亦與（其中包括）生科原的其餘少數股東竇文祥及君濟管理諮詢合夥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總代價人民幣21.50百萬元認購新增的註冊資本人民幣5.49百萬元。其後，本公司持有生科原50.77%的股本。

2021年3月1日，本公司向竇文祥及君濟管理諮詢合夥進一步收購生科原的剩餘股本。生科原於有關股份互換時的估值釐定為人民幣150百萬元，參考了獨立第三方估值師採納收入法對生科原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股權估值。因此，君濟管理諮詢合夥持有的生科原27.612%股權、瑞鑫康眾有限合夥持有的生科原20.574%股權及竇文祥持有的生科原1.049%股權，分別相當於人民幣41,418,000元、人民幣30,861,000元及人民幣1,573,500元，據此，彼等將以每股人民幣16元的價格認購2,588,625股、1,928,812股及98,344股B類股份。

2021年股份認購已於2021年5月24日完成。與此同時，本公司的僱員持股平台深圳市康泓諮詢管理企業（有限合夥）（「**康泓諮詢**」）同意以每股人民幣16元的價格認購1,500,000股B類股份，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4百萬元。2021年融資投資者及康泓諮詢各支付的代價由本公司及上述股東經計及投資時機以及我們的業務規模、發展及未來前景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於2021年股份認購後，(i)於2021年12月20日，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之一的華隆康眾有限合夥同意認購40,000,000股B類股份，代價為人民幣160百萬元；及(ii)於2021年12月29日，同偉資產管理及新餘同創以下列方式將其分別持有的2,200,000股B類股份及3,750,000股B類股份，以總代價人民幣75,058,700元轉讓予珠海艾恆及蘇州高瓴祈睿醫療健康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高瓴**」）（「**2021年股份轉讓**」）。上述認購及股份轉讓的各代價由相關股東經計及同偉資產管理及新餘同創的整體成本及投資回報率以及我們的業務規模、發展及未來前景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與我們收購唯德康醫療有關的股份互換

就本公司收購唯德康醫療全部股權而言，根據日期為2022年4月12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唯德康醫療當時的股東，即莊小金、繆東林、常州梓熙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常州梓熙**」）及常州梓瀾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常州梓瀾**」）同意以每股人民幣16元的價格認購53,124,999股B類股份，並以向本公司出售其共同擁有的唯德康醫療50%的股本作為交換（「**唯德康醫療股份互換**」）。唯德康醫療股份互換涉及的認購於2022年5月10日完成。常州梓熙及常州梓瀾是唯德康醫療的僱員股份激勵平台。我們收購唯德康醫療剩餘50%的代價以現金支付。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重大收購—收購唯德康醫療」。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唯德康醫療股份互換的詳情載列如下：

股東	B類股份數目	作為代價的唯德康醫療的 股本百分比 ^(附註)
莊小金	34,664,062	32.62
繆東林	11,554,687	10.87
常州梓熙	3,453,125	3.25
常州梓澍	3,453,125	3.25
	53,124,999	50.00

附註：本公司收購唯德康醫療所支付的代價乃由各方經參考取得證券期貨相關業務評估資格證書的獨立第三方、中國合格估值師中水致遠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對唯德康醫療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7億元的權益估值而釐定。就唯德康醫療股份互換而言，B類股份乃按每股人民幣16元發行，以換取相關賣方於唯德康醫療的股權，該價格與2021年股份認購的認購價相同。

2023年股份轉讓及2023年股份認購

於2023年6月26日，本公司與深圳信石信興產業併購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信石信興」）訂立增資協議，據此，信石信興同意認購4,303,030股B類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70,999,995元。隨後，於2023年9月20日，本公司與蕪湖信石信耀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信石信耀」）（連同信石信興，統稱「2023年融資投資者」）訂立增資協議，據此，信石信耀以總代價人民幣17,749,990.5元認購1,075,757股B類股份（連同2023年6月信石信興的認購，統稱「2023年股份認購」）。

於2023年股份認購的同時：(i)根據日期為2023年6月26日的協議，信石信興亦同意分別向華隆康眾有限合夥、聚賢康眾有限合夥、瑞森康眾有限合夥及瑞坤康眾有限合夥收購7,596,552股、500,000股、400,000股及400,000股B類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129,000,004元；及(ii)根據日期為2023年9月20日的協議，信石信耀亦同意向華隆康眾有限合夥收購2,224,137股B類股份，代價為人民幣32,249,986.50元（「2023年股份轉讓」）。

2023年股份認購及2023年股份轉讓的代價由本公司、相關售股股東及2023年融資投資者（視情況而定）經計及投資時機、我們的業務規模、發展及未來前景以及信石信興先前於年初作出的投資後經公平磋商釐定。2023年股份認購及2023年股份轉讓於2023年10月13日完成。

2024年股份轉讓

本公司部分股東於2024年進行了一系列股份轉讓，分別是：

- 於2024年6月28日，深圳創新投集團、廣東紅土、紅土孔雀、深圳坪山紅土及紅土醫療（統稱「**深圳創新投集團實體**」）與深圳福田太平醫療健康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太平河套醫療基金**」）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深圳創新投集團實體同意轉讓合共830,000股B類股份予太平河套醫療基金，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9.96百萬元；及
- 於2024年9月9日，本公司、華隆康眾有限合夥及一致行動人士與寧波康君仲元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康君仲元基金**」）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華隆康眾有限合夥同意轉讓合共6,666,666股B類股份予康君仲元基金，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79,999,992元，

統稱「**2024年股份轉讓**」。

2024年股份轉讓的代價經過考慮轉讓人分別於本公司的投資的原始收購價及我們在股份轉讓當時的業務規模、發展及未來前景，由上述轉讓人與上述承讓人公平磋商釐定。

全球發售完成後的投票權架構

根據我們現有的細則，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本公司已採納不同投票權架構，如上文「一 股份制改革及建立不同投票權架構」所述。根據上市日期起生效的細則，本公司將解除不同投票權架構，且每股已發行A類股份及B類股份將重新指定為一股H股或非上市股份（視情況而定），而不同投票權架構將不予保留。重新指定後，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將賦予其持有人在本公司股東會上每股一票的投票權。詳情請參閱下文的「股本」及「一 本公司資本化」。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詳情及主要條款以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權利

2016年至2024年，本公司已進行多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每一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主要條款，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對本公司作出的投資總額（包括本公司通過認購本公司新股獲得的投資金額以及本公司當時的股東向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轉讓股份的代價金額），以及每一輪融資後的投後估值，概述如下：

	A輪融資	B輪融資	C輪融資	2020年股權轉讓	2021年股份認購	2021年股份轉讓	德盛康聯股份互換	2023年股份認購	2023年股份轉讓	2024年股份轉讓
協議日期.....	2016年 2月19日	2017年 3月20日	2019年 3月28日及 2019年 7月10日	2020年 4月28日	2021年 3月1日	2021年 12月29日	2022年 4月12日	2023年 6月26日及 2023年 9月20日	2023年 6月26日及 2023年 9月20日	2024年 6月28日及 2024年 9月9日
悉數結算的投資日期.....	2016年7月4日	2017年 12月13日	2019年 8月16日	2020年 8月11日	2021年 3月9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2年 5月10日 ⁽⁸⁾	2023年 9月27日	2023年 9月27日	2024年 9月9日
每人民幣1元註冊股本的 等值認購/.....	人民幣1.45元	人民幣2.18元	人民幣3.27元	人民幣4.55元 ⁽⁵⁾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收購價(概約) ⁽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人民幣 16.00元	人民幣 12.61元 ⁽⁷⁾	人民幣 16.00元	人民幣 16.50元	人民幣 14.50元 ⁽⁹⁾	人民幣 12.00元 ⁽¹⁰⁾
每股B類股份的認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溢價20.00%	5.42%	溢價20.00%	溢價23.75%	溢價8.75%	溢價10.00%
收購價(概約) ⁽¹⁾	89.12%	83.65%	75.47%	65.87%	人民幣 476.00百萬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人民幣 88.75百萬元	不適用	不適用
發售價折讓/溢價(概約) ⁽¹⁰⁾ ..	人民幣 40.00百萬元	人民幣 102.00百萬元	人民幣 217.80 百萬元 ⁽⁴⁾	不適用	人民幣 585.74 百萬元 ⁽⁶⁾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從首次公開發售前 投資者認購新股中收到的 現金代價總額.....	人民幣 40.00百萬元	人民幣 102.00百萬元	人民幣 250.20 百萬元 ⁽⁴⁾	人民幣 16.25百萬元	人民幣 585.74 百萬元 ⁽⁶⁾	人民幣 75.06百萬元	人民幣 850.00 百萬元 ⁽⁸⁾	人民幣 88.75百萬元	人民幣 161.25百萬元	人民幣 89.96百萬元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投資總額 ⁽²⁾	人民幣 320.00百萬元	人民幣 582.00百萬元	人民幣 1,178.10 百萬元	不適用	人民幣 6,419.40 百萬元	不適用	人民幣 7,909.40 百萬元	人民幣 8,245.32 百萬元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投後估值(概約) ⁽³⁾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禁售期.....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所得款項用途.....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
戰略用途.....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規定，所有現有股東（包括所有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不得於建議上市日期後的12個月內出售其於建議上市時持有的任何股份。我們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業務計劃或預算，將從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中獲得的涉及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增資或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用於本公司的運營。截至2025年12月31日，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所籌資金已悉數使用。

於進行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時，董事認為，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對本公司的投資及其知識和經驗將為本公司提供額外資本，從而使本公司從中受益。尤其是，我們認為，來自聲譽卓著的資深金融投資者的投資表明了彼等對本公司創新和管理方法的承諾和信心。

此外，我們的某些非執行董事代表我們的執行董事相輔相成，共同支持良好的企業管治、融資報告和內部控制。

附註：

- (1) 本公司於2020年11月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原註冊股本每人民幣1元轉為5.5股B類股份。因此，A輪融資、B輪融資和C輪融資每人民幣1元註冊股本的等值認購價分別按上述轉換後的原認購價人民幣8.00元、人民幣12.00元及人民幣18.00元計算（經調整）。
- (2) 除從本公司認購新股外，本公司的部分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亦從其他現有股東或本公司僱員激勵平台購入股份。在計算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投資總額時，已經計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認購及收購股份的代價，但不包括我們的控股股東及僱員激勵平台所有認購及收購的代價。
- (3) 按投後註冊股本或本公司股份數量（視情況而定）乘以每輪融資的認購價（經調整前）計算。金融投資者對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所接受的估值通常與當時的股市狀況及市場情緒高度相關。於2021年初完成的2021年股份認購期間，因多家醫療器械公司成功上市且股市勢頭強勁，投資者的需求相對旺盛，致使我們股份認購價獲得較高估值。隨後，股市從2021年中至2024年經歷了低迷，這影響了我們股份的認購價。此外，轉讓一家公司現有股份所採用的估值通常低於同一家公司新股認購的估值，且轉讓價格須由買賣雙方股東商議確定。
- (4) 不包括深圳創新投集團與紅土醫療於2019年7月10日集團內轉讓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2.5百萬元的代價。天津振盈在C輪融資中認購本公司註冊股本人民幣6.6百萬元時，其亦同意從本公司的其中一個僱員激勵平台收購本公司註冊股本人民幣1.8百萬元。上述認購及收購均以每人民幣1元註冊股本人民幣18.00元的價格進行，即與C輪融資中所有其他投資者支付的認購價相同。
- (5) 指領匯基石及同偉資產管理支付的相等於每人民幣1元註冊股本的收購價格。有關其收購詳情，請參閱本節「—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2020年股權轉讓」。
- (6) 包括(i) 2021年融資投資者以每股人民幣16元認購29,750,000股B類股份，金額為人民幣476百萬元；及(ii) 根據就本公司收購潤普生物技術、生科原及興浩暉生物科技少數股權進行的股份交換，以每股人民幣16元發行6,858,488股B類股份，總價值約為人民幣109.74百萬元，但不包括向涉及本公司收購生科原的僱員激勵平台之一瑞鑫康眾有限合夥發行的1,928,812股B類股份。詳情請參閱本節「—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2021年股份認購及2021年股份轉讓」。
- (7) 指珠海艾恒和蘇州高瓴於2021年12月分別從新餘同創和同偉資產管理購入的每股B類股份的每股B類股份收購價。有關其收購詳情，請參閱本節「—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2021年股份認購及2021年股份轉讓」。該每股B類股份收購價反映了雙方經公平磋商後轉讓現有B類股份（而非新B類股份）的代價。
- (8) 指本公司收購唯德康醫療50%股權的價值，作為交換，本公司以每股人民幣16元向唯德康醫療的賣方發行53,124,999股B類股份。唯德康醫療股份交換於2022年5月10日完成並在中國相關部門登記。詳情請參閱本節「—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與收購唯德康醫療有關的股份交換」及「—重大收購—收購唯德康醫療」。
- (9) 指2023年6月及9月信石信興及信石信耀各自從相關僱員激勵平台購入的每股B類股份的每股B類股份收購價。有關其收購詳情，請參閱本節「—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2023年股份轉讓及2023年股份認購」。該每股B類股份收購價反映了雙方經公平磋商後轉讓現有B類股份（而非新B類股份）的代價。
- (10) 根據發售價每股H股15.42港元及本招股章程中的匯率計算。
- (11) 指2024年6月及9月，太平洋套醫療基金從深圳創新投集團實體購入B類股份及康君仲元基金從華隆康眾有限合夥購入B類股份的每股B類股份的平均轉讓價格。有關其收購詳情，請參閱本節「—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2024年股份轉讓」。該每股B類股份收購價反映了雙方經公平磋商後轉讓現有B類股份（而非新B類股份）的代價。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特殊權利

我們所有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目前均受以下條款的約束：(i)彼等與本公司訂立的各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協議；及(ii)本公司目前有效的組織章程細則，該等組織章程細則將被於全球發售完成後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取代。

根據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協議，A輪投資者、B輪投資者、C輪投資者及2023年融資投資者被授予與本公司有關的特殊權利。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概無行使任何賦予彼等的贖回權。

為籌備上市，於2025年6月26日，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已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以補充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視情況而定）作為訂約方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協議，據此：

- (a) 本公司向A輪投資者、B輪投資者及C輪投資者授出的贖回權及若干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視作清盤事件（「**公司贖回權**」）須被不可撤銷地終止並自始無效；
- (b) 李女士及鍾先生向A輪投資者、B輪投資者及C輪投資者授出的贖回權（「**控股股東贖回權1**」）須予以終止，惟倘上市申請(i)已遭撤回或(ii)已遭終止（包括被相關機構拒絕），該等贖回權將自動恢復；及
- (c) 除股東之間的若干私人安排（即對我們若干控股股東及李冬岑的處置及不抵押保證限制、李女士及鍾先生對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責任上限、監事提名權、優先購買權及隨售權）根據《指引》第4.2章可於上市後繼續存續外，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項下的所有其他特別權利，即(i)反攤薄權；(ii)資訊及檢查權；(iii)優先認購權；(iv)股份轉讓限制；(v)向若干股東授出的保護性條款；(vi)優先清盤權；(vii)最惠待遇權；(viii)對若干公司行動（包括修訂章程以及收購和委任核數師）的事先同意或否決權；及(ix)若干企業管治權利（包括董事會提名權、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的法定人數要求、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的否決權以及對我們高級管理層薪酬的否決權），須根據《指引》於上市時失效及終止。

根據2023年融資投資者訂立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協議條款，劉先生向2023年融資投資者授出的贖回權（「**控股股東贖回權2**」，連同**控股股東贖回權1**，統稱「**控股股東贖回權**」）已於本公司首次提交上市申請前自動終止。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第一百四十三條規定，具備相應民事行為能力、意思表示真實且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的強制性規定，不違背公序良俗的民事法律行為有效。遵循意思自治原則，本公司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明確同意，公司贖回權被不可撤銷地終止並自始無效。透過簽署補充協議，儘管公司贖回權從未被行使，雙方同

意終止該等權利，並視其自簽署起即不具法律效力，從而將雙方的權利及義務恢復至原狀，猶如從未就該條款達成協議。此項安排並無違反法律或行政法規的任何強制性規定，亦無違背公序良俗，因此具有法律效力。基於上述，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本公司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協定的公司贖回權已被不可撤銷地終止，並須視為自始無效。此外，根據補充協議，中國法律顧問亦認為，並無關於贖回權可強制執行的保證。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附註34。

就控股股東贖回權而言，(i)本公司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間，或本公司與劉先生、鍾先生或李女士之間概無有關控股股東贖回權的其他附帶安排；及(ii)本公司並無就在劉先生、鍾先生及／或李女士（視情況而定）違約或未能履行與控股股東贖回權相關的義務時，對控股股東贖回權提供任何形式的擔保。經劉先生、鍾先生及李女士確認，彼等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間概無有關控股股東贖回權的其他附帶協議。考慮到前述情況，且儘管本公司為有關控股股東贖回權的相關協議訂約方，惟本公司並無義務回購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持有的股份，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記錄有關控股股東贖回權的財務負債及贖回負債。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行使控股股東贖回權。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附註41。

遵守《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基於(i)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代價已於首次向聯交所遞交上市申請日期前超過28個整日或不少於上市日期前120個整日結算；及(ii)如上述「一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特殊權利」所披露，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特殊權利的終止（上述股東之間私人安排除外），聯席保薦人確認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符合《指南》第4.2章的規定。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資料

下文載列我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背景資料：

高瓴

珠海高瓴及蘇州高瓴均為珠海高瓴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珠海高瓴基金管理**」）管理的私募基金。天津振盈及珠海艾恆是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並最終由獨立第三方控制。天津振盈及珠海艾恆的有限合夥人投資者均為珠海高瓴基金管理所管理的私募基金，彼等均未持有有限合夥權益的30%或以上。

深圳創新投集團

深圳創新投集團透過本身及其聯屬實體，即廣東紅土、紅土孔雀、深圳坪山紅土及紅土醫療，參與本公司多輪首次公開發售前融資。深圳創新投集團於1999年成立，目前已發展成為一家資產管理規模超過人民幣4,500億元的領先投資集團，主要專注於創業投資，以培育和培養創業和創新精神，並主要投資於信息技術、生物技術和醫

療、智能生產、新能源、新材料等新興行業的公司。深圳創新投集團由深圳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約51.66%。其投資組合包括深圳邁瑞生物醫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0760）、深圳華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0676）、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995）及康方生物科技（開曼）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926）。

漢石

信石信興是由信達鯤鵬（深圳）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投資基金，而該公司由漢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漢石」）最終控制。漢石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投資。除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達」）（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59）擁有信石信興48%的有限合夥權益外，概無其他實體或個人於信石信興擁有30%或以上的有限合夥權益。中國信達由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最終控制。信石信耀是由寧波信達漢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投資基金，而該公司由漢石最終控制。信石信耀約99.90%的有限合夥權益由中國信達間接全資擁有的華建國際實業（深圳）有限公司持有。

蘇州禮瑞

蘇州禮瑞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上海禮貽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禮貽」）。上海禮貽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禮曜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而該公司由陳飛博士全資擁有。蘇州禮瑞的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中小企業基金

中小企業基金是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其普通合夥人深圳國中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管理，而該公司由施安平控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小企業基金的所有八名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其中國家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引導基金投資有限公司（「深圳市引導基金」）（為兩個最大的有限合夥人）分別持有中小企業基金25.0%及24.98%的合夥權益。概無中國國家級、省級或市級政府部門最終擁有中小企業基金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領匯基石

領匯基石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深圳市領信基石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領信基石」）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且為領匯基石的普通合夥人。領信基石的普通合夥人為烏魯木齊昆侖基石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而該公司由張維最終控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領匯基石擁有21名有限合夥人，其中，深圳市引導基金投資有限公司、馬鞍山領澤基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深圳市匯通金控基金投資有限公司、上海建工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深圳市鯤

鵬股權投資有限公司以及廣東粵財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領匯基石各持有25%、12.5%、9%、5%、5%及5%的權益。領匯基石剩餘37.5%的權益由15名有限合夥人持有，各於領匯基石持有少於5%的權益。據董事所知悉、盡悉及確信，領匯基石的所有有限合夥人為合資格投資者並彼此獨立。概無中國國家級、省級或市級政府部門最終擁有領匯基石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博信生科

博信生科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深圳市博眾信合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博信生科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顏雄先生，持有博信生科約51.55%的權益。概無博信生科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分享擇善

分享擇善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深圳市分享成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而該公司由白文濤擁有62.08%的股權。白文濤是分享投資的創始合夥人。分享擇善的兩個最大有限合夥人為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分享擇善精準醫療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分享擇善」）及深圳市引導基金，分別持有分享擇善約45.67%及30%的合夥權益。深圳市引導基金最終由深圳市財政局擁有。寧波分享擇善的所有有限合夥人及分享擇善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不到30%的合夥權益。分享投資成立於2007年，專注於中國的風險投資，管理資產約人民幣100億元。其專注於對處於早期至中期階段的初創企業進行財務投資，並在醫療及技術行業擁有廣泛的投資組合。

南山軟銀

南山軟銀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有限合夥企業。南山軟銀的普通合夥人為深圳市軟銀欣創創業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而該公司由Zhang Xu控制及為軟銀中國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聯屬人士。南山軟銀的合夥權益由持有36%合夥權益的寧波梅山保稅港區招祥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控制，而該公司由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擁有。軟銀中國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於2000年，是一家領先的風險投資和私募股權公司，管理美元和人民幣基金，專注於TMT、清潔技術、醫療保健、消費／零售和其他高增長行業的公司。概無南山軟銀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嘉遠資本

嘉遠資本為一家於2015年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總部位於深圳。嘉遠資本主營業務包括股權投資基金、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投資管理及委託資產管理，專注於技術創新及生物製藥領域的投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嘉遠資本由饒遠先生最終控制，其擁有51%的權益。

高特佳睿信

高特佳睿信是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深圳市高特佳創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高特佳集團」）管理。高特佳睿信有8名有限合夥人，洪金宗為唯一持有30%或以上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高特佳集團是一家在深圳成立的公司，管理資產超過人民幣230億元，有逾30支基金致力於醫療行業。高特佳集團是資深投資者，已投資超過140家公司，其中超過100家公司主要從事醫療行業。卞莊是高特佳集團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寧波嘉竹

寧波嘉竹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有限合夥企業。寧波嘉竹的普通合夥人及持股62.5%的有限合夥人是何國強。侯靈芳持有剩餘 37.5% 的合夥權益。

東莞鑫泰十八號

東莞鑫泰十八號是一家於2020年12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東莞鑫泰十八號由其13名有限合夥人擁有99.94%的權益及由其普通合夥人深圳鑫泰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鑫泰」）擁有0.06%的權益，其最終由曹懿控制。根據東莞鑫泰十八號提供的資料，其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其中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共青城佳銀

共青城佳銀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有限合夥企業。共青城佳銀的普通合夥人為深圳市佳銀私募股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佳銀」），該公司是一家專注於投資新能源、新材料、生物醫藥、高端製造、半導體以及其他涉及高新技術、高附加值、高成長性的創新型企業的投資公司。深圳佳銀由汪斯奇最終控制。錢海及由汪斯奇最終擁有的共青城佳睿投資有限公司於共青城佳銀擁有56.39%及43.60%的合夥權益。

高新投集團

高新投創投是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風險投資，為深圳市高新投集團有限公司（「高新投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高新投集團由深圳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人才創新二號基金是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深圳市高新投人才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而該公司是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高新投集團控制。除深圳華柏創富投資企業（有限合夥）（「華柏創富投資」）及深圳市引導基金擁有40%及30%之合夥權益，概無其他有限合夥人擁有人才創新二號基金30%或以上之合夥權益。華柏創富投資及深圳市引導基金分別由陳

醒鵬及深圳市財政局最終控制。自1994年12月成立以來，高新投集團一直專注於為中小型科技公司提供融資擔保、風險投資和商業保理等多元化金融服務。

道合科技投資

智尋創投及共青城道合創投是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智尋創投及共青城道合創投的普通合夥人為深圳市道合科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道合科技投資**」），其由王春燕最終控制。道合科技投資成立於2016年，專注於人工智能、新能源及可再生能源、醫療及硬件行業的投資。夏國新控制共青城道合創投40%的合夥權益，而智尋創投30.6%的合夥權益由夏國新及HU Yongmei最終控制，且共青城道合創投及智尋創投的其他有限合夥人並無於上述實體中控制30%以上的合夥權益。

小禾創投

小禾創投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有限合夥企業。小禾創投的普通合夥人為劉麗麗，持有70%的合夥權益。紀佳君持有剩餘30%的合夥權益。

太平河套醫療基金

太平河套醫療基金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太平私募股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而太平私募股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受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966）控制的實體。太平河套醫療基金創立於2023年，專注於投資中國大灣區的醫療保健、醫療技術及醫療器械行業。太平河套醫療基金超過99%的有限合夥權益由太平（深圳）醫療健康產業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而該公司由太平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控制。

康君仲元基金

康君仲元基金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康君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康君投資**」）。康君投資由寧波康灣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300759）及聯交所（股份代號：3759）上市的公司，「**康龍化成**」）、廈門康灣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北京康灣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分別擁有40%、30%、20%及10%的股權。康君投資由康龍化的主要股東之一、執行董事兼首席運營官樓小強先生最終擁有。康君仲元基金的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其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康君投資成立於2019年，從事股權投資，旨在對生物醫藥行業擁有創新技術或創新服務平台的公司進行股權投資。

君濟管理諮詢合夥

君濟管理諮詢合夥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及持有合夥權益約84.54%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劉裕，另外一名有限合夥人閻建華，兩人均為生科原的前董事。君濟管理諮詢合夥其他兩名有限合夥人為獨立第三方。君濟管理諮詢合夥曾為生科原的股東，並於2021年本公司收購生科原後成為本公司股東。

竇文祥

竇文祥是現任生科原總經理。於2021年3月我們收購生科原後，彼透過一項涉及其於生科原的股份的股份互換成為我們的股東，有關股份乃彼原先受僱於生科原時所購入。

茅培華及李穎

茅培華及李穎目前分別為潤普生物技術的總經理及監事。於2021年3月我們收購潤普生物技術後，彼等均透過一項涉及其於潤普生物技術的股份的股份互換成為我們的股東，有關股份乃彼等原先受僱於潤普生物技術時所購入。

呂才樹

呂才樹於興浩暉生物科技最後任職總經理，並於2021年3月我們收購興浩暉生物科技後成為本公司股東。

莊小金及繆東林

在我們收購唯德康醫療前，莊小金是唯德康醫療的總經理及執行董事。繆東林是唯德康醫療的監事。彼等目前仍為唯德康醫療全資附屬公司常州久虹的僱員。在我們於2022年4月收購唯德康醫療後，彼等均透過一項涉及彼等在唯德康醫療的股份的股份互換成為我們的股東，有關股份乃彼等原先受僱於唯德康醫療時所購入。

據董事經適當審慎查詢後所知，除上文所披露與本公司的任何過往或現在的僱傭關係外，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包括其各自的普通合夥人及／或有限合夥人（如適用））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有超過300名僱員參與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鑒於中國合夥企業法規定有限合夥中的有限合夥人最多為50名，且考慮到參與僱員來自本集團不同附屬公司，我們已設立多個僱員股份激勵平台（「僱員激勵平台」）。除常州梓熙及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常州梓瀟在我們收購唯德康醫療過程中獲得我們的B類股份外，其他實體亦已不時認購我們的B類股份。下文載列本公司僱員激勵平台的普通合夥人及有限合夥人資料：

名稱	普通合夥人及其所持合夥權益	持有30%或以上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
聚賢康眾有限合夥 ⁽¹⁾	李女士(25.56%)	不適用
瑞森康眾有限合夥 ⁽¹⁾	李女士(34.54%)	不適用
瑞坤康眾有限合夥 ⁽¹⁾	李女士(27.65%)	不適用
聚才康眾有限合夥 ⁽¹⁾	李女士(55.32%)	不適用
瑞乾康眾有限合夥 ⁽¹⁾	李女士(37.78%)	不適用
瑞鈺康眾有限合夥 ⁽¹⁾	李女士(25.33%)	不適用
瑞鑫康眾有限合夥 ⁽¹⁾	鍾先生(5.51%)	寶文祥(42.62%)
華隆康眾有限合夥 ⁽¹⁾	安青，本集團的僱員(0.04%)	鍾先生(42.53%) 劉先生(51.42%) ⁽³⁾
常州梓熙 ⁽²⁾	莊小金(22.20%)	不適用
常州梓瀟 ⁽²⁾	莊小金(46.60%)	不適用

附註：

1. 持有聚賢康眾有限合夥、瑞森康眾有限合夥、瑞坤康眾有限合夥、聚才康眾有限合夥、瑞乾康眾有限合夥、瑞鈺康眾有限合夥、瑞鑫康眾有限合夥、華隆康眾有限合夥等合夥企業30%以下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為本集團現任及前任僱員。
2. 持有常州梓熙及常州梓瀟30%以下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是唯德康醫療及／或其附屬公司的現任及前任僱員。
3. 劉先生直接持有華隆康眾有限合夥企業的9.70%的有限合夥權益，並間接(透過其在珠海華昌有限合夥、珠海華茂有限合夥、珠海華鴻有限合夥、珠海華興有限合夥及珠海華晟有限合夥的有限合夥合夥權益)持有華隆康眾有限合夥的約41.72%。

於2024年12月16日，本公司已根據股東決議案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吸引及挽留人才，並提供激勵，使股東、本公司及對我們業務及運營有直接影響的人員的利益保持一致，以促進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有關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5.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重大收購

收購Intermed及Penlon

於2021年11月5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edcaptain UK與獨立第三方BPL Medical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訂立購股協議，據此，Medcaptain UK收購Intermed及其附屬公司(包括Penlon)的全部股本，代價包括：(1)現金17.00百萬英鎊，於2022年支付；(2)現金或有代價4.02百萬英鎊，已於2022年及2024年全額支付；及(3)非貨幣或有代價0.50百萬英鎊，預期將於2022年至2026年動用。收購代價乃經計及Intermed及Penlon的業務運營及資產情況，經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於2022年1月19日完成收購。

Penlon是一家英國醫療設備公司，專門提供麻醉及呼吸解決方案。其提供各種麻醉機及核心部件，包括揮發罐。董事認為，收購Intermed及Penlon使本公司能夠透過以

下方式實現協同效應：(i)抓住市場機遇，進軍新生命支持市場，以補充我們現有的業務線；(ii)深化我們的全球業務，更加接近歐洲市場，對市場需要有再深入的了解；及(iii)為有效地對麻醉機進行迭代升級奠定堅實的基礎。

我們的董事已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從有關當局取得收購Intermed及Penlon所需的所有批文，而該項收購已妥善及合法地完成並結算。

收購唯德康醫療

於2022年4月12日，本公司與唯德康醫療及其出售股東莊小金、繆東林、宋銀萍、常州倍瑞詩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倍瑞詩」）、常州伊斯源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常州伊斯源」）、常州梓熙及常州梓瀟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人民幣17億元收購唯德康醫療的全部股本。一半代價以向莊小金、繆東林、常州梓熙及常州梓瀟合共發行53,124,999股B類股份的方式結算，另一半以現金支付予出售股東。該代價根據唯德康醫療的業務規模、發展及未來前景，經公平磋商釐定。於2022年4月12日收購完成後，唯德康醫療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唯德康醫療是一家位於江蘇的醫療器械公司，專門生產和銷售內窺鏡耗材。董事認為，收購唯德康醫療使本公司在微創傷介入產品行業的產品種類更加豐富，使我們的產品組合及管線產品得到進一步發展，從而實現了協同效應。

在我們收購唯德康醫療前，莊小金是唯德康醫療的總經理及執行董事，而繆東林是唯德康醫療的監事。彼等目前仍為唯德康醫療全資附屬公司常州久虹的僱員，並根據上述股份交換被視為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常州倍瑞詩由莊小金與其配偶共同擁有。常州伊斯源由繆東林及其配偶共同擁有。常州梓熙及常州梓瀟為唯德康醫療僱員激勵平台。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從有關當局取得收購唯德康醫療所需的所有批文，而該項收購已妥善及合法地完成並結算。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進行任何我們認為對我們屬重大的收購、出售或合併。

一致行動人士安排

劉先生及鍾先生是我們的執行董事。劉先生及李女士為配偶。劉先生、鍾先生及李女士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的權益。李女士是我們若干僱員激勵平台（即聚賢康眾有限合夥、瑞森康眾有限合夥、聚才康眾有限合夥、瑞鈺康眾有限合夥、瑞乾康眾有限合夥及瑞坤康眾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李女士將代表該等平台於股東會上行使投票權。鍾先生是瑞鑫康眾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鍾先生代其於股東會上行使投票權。劉先生、鍾先生及李女士已於2020年11月18日訂立目前有效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該

協議取代了之前於2019年3月1日(即劉先生、鍾先生及李女士首次同意彼此一致行動之時)訂立的先前協議。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彼等同意:(i)彼等將於董事會會議、股東會及本公司所有其他重大決策上投票時行動一致;(ii)該安排於上市後36個月內不得終止;及(iii)倘無法達成共識,彼等將根據劉先生的指示行動。

公眾持股量及自由持股量

於不同投票權架構解除、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尚未行使且保持尚未行使):

- (i) 我們現有股東持有的合共59,405,000股將不會轉換為H股的非上市股份,約佔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1.03%,該等股份不會被視為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
- (ii) 我們核心關連人士持有的合共249,599,812股H股將不計入公眾持股量,約佔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6.34%,包括(i)由我們的控股股東合計持有的197,649,812股H股;及(ii)我們的主要股東高瓴持有的實體,即天津振盈、珠海高瓴、珠海艾恆及蘇州高瓴合計持有的51,950,000股H股;
- (iii) 全球發售完成後,由其他現有股東持有的合共190,711,274股H股將由於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而計入公眾持股量,約佔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5.41%。其餘現有股東均不習慣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我們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就收購、處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其股份的指示,且彼等收購股份的資金均不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我們的核心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提供;及
- (iv)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合共38,910,600股H股將計入公眾持股量,佔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7.22%。

根據上述情況,預計合共229,621,874股H股(約佔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2.63%)將計入公眾持股量,高於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規定由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規定百分比15%(根據發售價每股H股15.42港元計算)。假設首次公开发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尚未行使且保持尚未行使及按每股H股發售價15.42港元計算,本公司預期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C(1)(b)條的自由持股量規定。

A股上市籌備

於2020年11月,我們與華泰聯合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華泰聯合證券」)訂立輔導協議(「輔導協議」),根據該協議華泰聯合證券同意就潛在A股上市(「A股上市籌備」)於輔導期為我們提供指引。作為A股上市籌備的一部分,於2020年11月30日,我們向中國證監會遞交了A股上市前輔導申請通知。就A股上市籌備工作而言,我們亦已委任嘉源律師事務所為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並委任容誠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我們的核數師。本公司確認,我們與參與A股上市籌備工作的專業機構在任何重大方面並無分歧。考慮到聯交所將為我們提供一個獲取境外資金的國際平台,吸引多樣化

的海外投資者、提高我們的知名度及市場影響力，我們決定在聯交所上市。因此，我們於2025年10月9日與華泰聯合證券就輔導協議訂立終止協議，向中國證監會遞交的輔導申請就此撤回。參與上市的專業機構乃經獨立甄選程序後獲委任，當中綜合考慮了各項因素，包括該等專業機構過往在與本公司性質相近之公司的香港首次公開發售交易中的經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向中國證監會或任何證券交易所提交任何A股上市申請以供審閱，亦未收到中國證監會（包括其證監局）或任何證券交易所就A股上市籌備提出的任何意見或問題。本公司將不會於上市完成前或上市後六個月內，在中國任何證券交易所尋求上市。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A股上市籌備的事宜或發現須提請彼等注意且會對上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任何可能對本公司上市適合性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事宜。董事進一步確認，概無有關A股上市籌備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聯交所或潛在投資者注意。

基於聯席保薦人進行的盡職審查工作，聯席保薦人並無獲悉任何事項會合理地導致聯席保薦人不認同董事作出的上述聲明（即彼等並不知悉在A股上市籌備工作中有任何已經引起彼等注意並會對上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項或發現），且並無有關A股上市籌備工作的其他事項須提呈聯交所或潛在投資者垂注。

此外，基於聯席保薦人進行的盡職審查（包括但不限於與參與A股上市籌備工作的專業機構進行訪談），聯席保薦人並無獲悉任何事項會合理地導致聯席保薦人不認同董事的觀點（即本集團與參與A股上市籌備工作的專業機構之間並無意見分歧）。

本公司資本化

下表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及解除不同投票權架構、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尚未行使且保持尚未行使）本公司資本化概要：

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		
	A類股份數目	B類股份數目	所持百分比 (%)	投票權 (%)	非上市股份數目	H股數目	所持百分比 (%)
<i>我們的控股股東</i>							
劉先生	54,450,000	-	10.90	37.61	-	54,450,000	10.11
鍾先生	28,600,000	-	5.72	19.75	-	28,600,000	5.31
李女士	22,286,000	-	4.46	15.39	-	22,286,000	4.14
聚賢康眾有限合夥	-	63,685,000	12.74	4.40	-	63,685,000	11.82
瑞森康眾有限合夥	-	8,950,000	1.79	0.62	-	8,950,000	1.66
瑞坤康眾有限合夥	-	5,650,000	1.13	0.39	-	5,650,000	1.05
聚才康眾有限合夥	-	4,400,000	0.88	0.30	-	4,400,000	0.82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		
	A類股份數目	B類股份數目	所持百分比 (%)	投票權 (%)	非上市股份數目	H股數目	所持百分比 (%)
瑞乾康眾有限合夥	–	4,400,000	0.88	0.30	–	4,400,000	0.82
瑞鈺康眾有限合夥	–	3,300,000	0.66	0.23	–	3,300,000	0.61
瑞鑫康眾有限合夥	–	1,928,812	0.39	0.13	–	1,928,812	0.36
小計	105,336,000	92,313,812	39.55	79.14	–	197,649,812	36.70
高瓴							
珠海高瓴	–	46,750,000	9.36	3.23	23,375,000	23,375,000	8.68
天津振盈	–	46,200,000	9.25	3.19	23,100,000	23,100,000	8.58
珠海艾恆	–	7,975,000	1.60	0.55	3,987,500	3,987,500	1.48
蘇州高瓴	–	2,975,000	0.60	0.21	1,487,500	1,487,500	0.55
小計	–	103,900,000	20.79	7.18	51,950,000	51,950,000	19.29
深圳創新投集團							
紅土醫療	–	15,939,944	3.19	1.10	–	15,939,944	2.96
深圳創新投集團	–	10,544,885	2.11	0.73	–	10,544,885	1.96
廣東紅土	–	5,395,057	1.08	0.37	–	5,395,057	1.00
紅土孔雀	–	5,395,057	1.08	0.37	–	5,395,057	1.00
深圳坪山紅土	–	5,395,057	1.08	0.37	–	5,395,057	1.00
小計	–	42,670,000	8.54	2.95	–	42,670,000	7.92
漢石							
信石信耀	–	3,299,894	0.66	0.23	–	3,299,894	0.61
信石信興	–	13,199,582	2.64	0.91	–	13,199,582	2.45
小計	–	16,499,476	3.30	1.14	–	16,499,476	3.06
其他							
莊小金	–	34,664,062	6.94	2.39	–	34,664,062	6.44
華隆康眾有限合夥	–	23,512,645	4.71	1.62	–	23,512,645	4.37
蘇州禮瑞	–	13,750,000	2.75	0.95	–	13,750,000	2.55
繆東林	–	11,554,687	2.31	0.80	–	11,554,687	2.15
李冬岑	–	8,679,000	1.74	0.60	–	8,679,000	1.61
康君仲元基金	–	6,666,666	1.33	0.46	–	6,666,666	1.24
中小企業基金	–	5,500,000	1.10	0.38	–	5,500,000	1.02
領匯基石	–	5,125,000	1.03	0.35	5,125,000	–	0.95
常州梓熙	–	3,453,125	0.69	0.24	–	3,453,125	0.64
常州梓瀾	–	3,453,125	0.69	0.24	–	3,453,125	0.64
呂才樹	–	2,943,475	0.59	0.20	1,000,000	1,943,475	0.55
君濟管理諮詢合夥	–	2,588,625	0.52	0.18	–	2,588,625	0.48
康泓諮詢	–	1,500,000	0.30	0.10	–	1,500,000	0.28
茅培華	–	1,401,639	0.28	0.10	–	1,401,639	0.26
博信生科	–	1,250,000	0.25	0.09	–	1,250,000	0.23
分享擇善	–	1,250,000	0.25	0.09	–	1,250,000	0.23
南山軟銀	–	1,250,000	0.25	0.09	–	1,250,000	0.23
嘉遠資本	–	1,250,000	0.25	0.09	–	1,250,000	0.23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		
	A類股份數目	B類股份數目	所持百分比 (%)	投票權 (%)	非上市股份數目	H股數目	所持百分比 (%)
高特佳睿信.....	–	1,250,000	0.25	0.09	–	1,250,000	0.23
李穎.....	–	1,026,405	0.21	0.07	–	1,026,405	0.19
寧波嘉竹.....	–	1,000,000	0.20	0.07	–	1,000,000	0.19
東莞鑫泰十八號.....	–	1,000,000	0.20	0.07	500,000	500,000	0.19
共青城佳銀.....	–	1,000,000	0.20	0.07	–	1,000,000	0.19
高新投創投.....	–	875,000	0.18	0.06	–	875,000	0.16
智尋創投.....	–	875,000	0.18	0.06	–	875,000	0.16
太平河套醫療基金.....	–	830,000	0.17	0.06	830,000	–	0.15
共青城道合創投.....	–	625,000	0.13	0.04	–	625,000	0.12
人才創新二號基金.....	–	531,250	0.11	0.04	–	531,250	0.10
竇文祥.....	–	98,344	0.02	0.01	–	98,344	0.02
小禾創投.....	–	93,750	0.02	0.01	–	93,750	0.02
全體現有股東小計.....	105,336,000	394,380,086	100.00	100.00	59,405,000	440,311,086	92.78
參與全球發售的投資者.....	–	–	–	–	–	38,910,600	7.22
總計.....	105,336,000	394,380,086	100.00	100.00	59,405,000	479,221,686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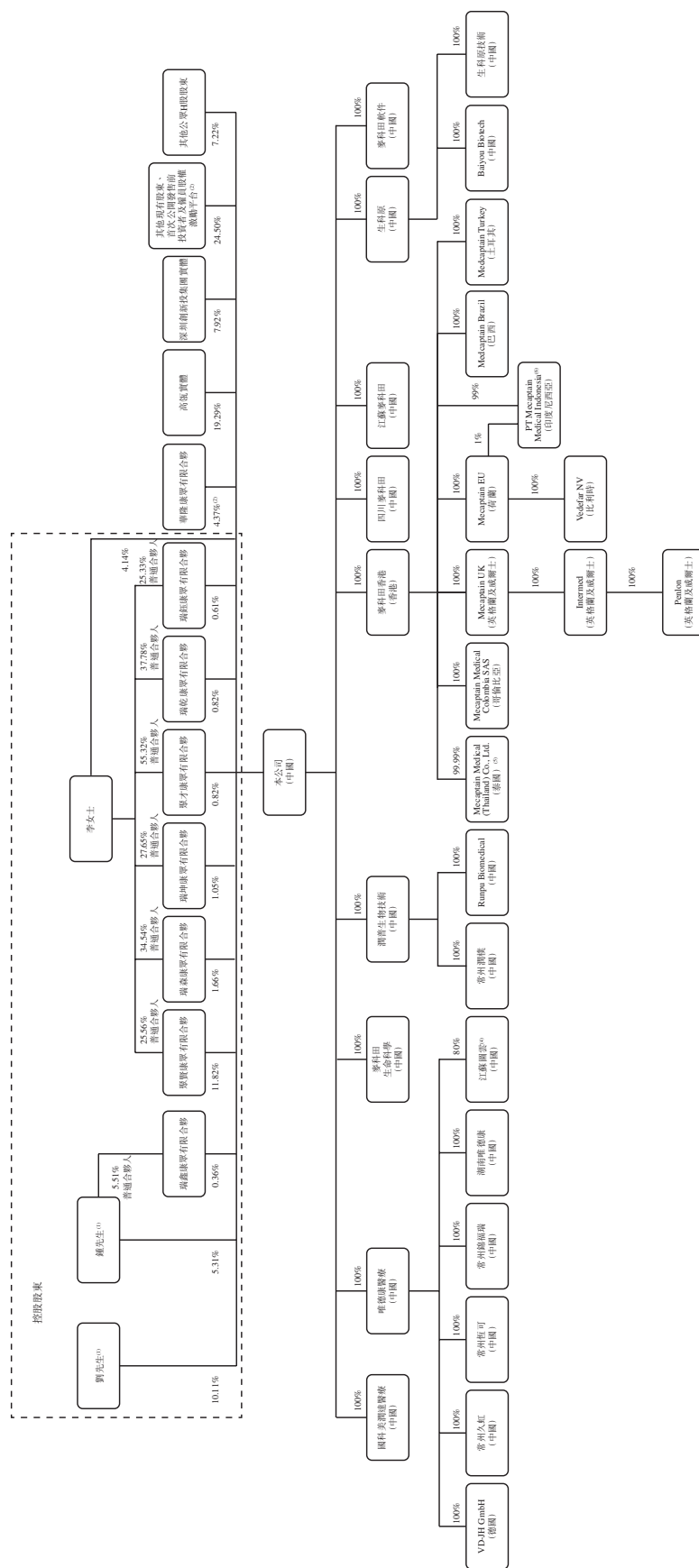
[illegible]

附註：

- (1) 劉先生、李女士及鍾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請參閱本節「一致行動人士安排」。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華隆康眾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獨立第三方，華隆康眾有限合夥共有25名有限合夥人，其中鍾先生直接持有42.53%有限合夥權益，而劉先生直接持有及間接擁有（通過其於珠海華昌有限合夥、珠海華茂有限合夥、珠海華鴻有限合夥、珠海華興有限合夥及珠海華晟有限合夥的有限合夥權益）合共51.42%的有限合夥權益。根據華隆康眾有限合夥的合夥協議，華隆康眾有限合夥的所有事務（包括就其持有的股份在股東會上行使投票權）須由其普通合夥人處理，其普通合夥人僅可在特定情況下被罷免，且該罷免需經25名有限合夥人按每名有限合夥人一票的方式以多數票通過，而不論所持合夥權益的百分比。因此，鍾先生及劉先生並無控制華隆康眾有限合夥30%的投票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華隆康眾有限合夥並非鍾先生及／或劉先生的緊密聯繫人或聯繫人。
- (3) 有關我們現有股東的詳情，請參閱本節「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 (4)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江蘇圖雲由唯德康醫療擁有80%及由常州信創智誠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信創智誠有限合夥」，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擁有20%。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一及主要股東莊小金先生為信創智誠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亦為最大有限合夥人持有信創智誠有限合夥逾90%有限合夥權益。
- (5)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麥科田香港擁有35,000股Medcaptain Medical (Thailand) Co., Ltd. 股份中的34,999股，餘下一股股份由劉先生擁有。
- (6)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PT Medcaptain Medical Indonesia由麥科田香港及Medcaptain EU分別擁有99%及1%。

我們於全球發售完成後的結構

下圖展示本集團於緊隨不同投票權架構解除、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尚未行使且保持尚未行使）的簡化持股和公司結構：



附註(1)至(6)：請參閱「我們於緊接全球發售前的結構」的企業架構圖的附註。

Medcaptain

設備 耗材與試劑

多科室多場景整體器械提供商

生命支持 Medcaptain Penlon

- 第一 中國輸注工作站提供商
- 第二 中國腸內營養泵提供商
- 第七 全球麻醉機提供商
- 第四 中國藥物輸注系統提供商
- 第四 全球麻醉泵發罐提供商

60+ 藥物輸注、麻醉機和呼吸機、氣體管理

10+ 肺功能檢測、其他

微创介入 Medcaptain Vediang

- 第三 中國消化道微創介入耗材提供商
- 第四 中國一次性膽道鏡提供商

110+ 消化鏡、系統及配件

30+ 泌尿鏡、系統及配件

體外診斷 Medcaptain

- 第五 中國血型檢測產品提供商

150+ 凝血、血凝檢測

20+ 化學發光、分子診斷

全球業務佈局

140+ 覆蓋國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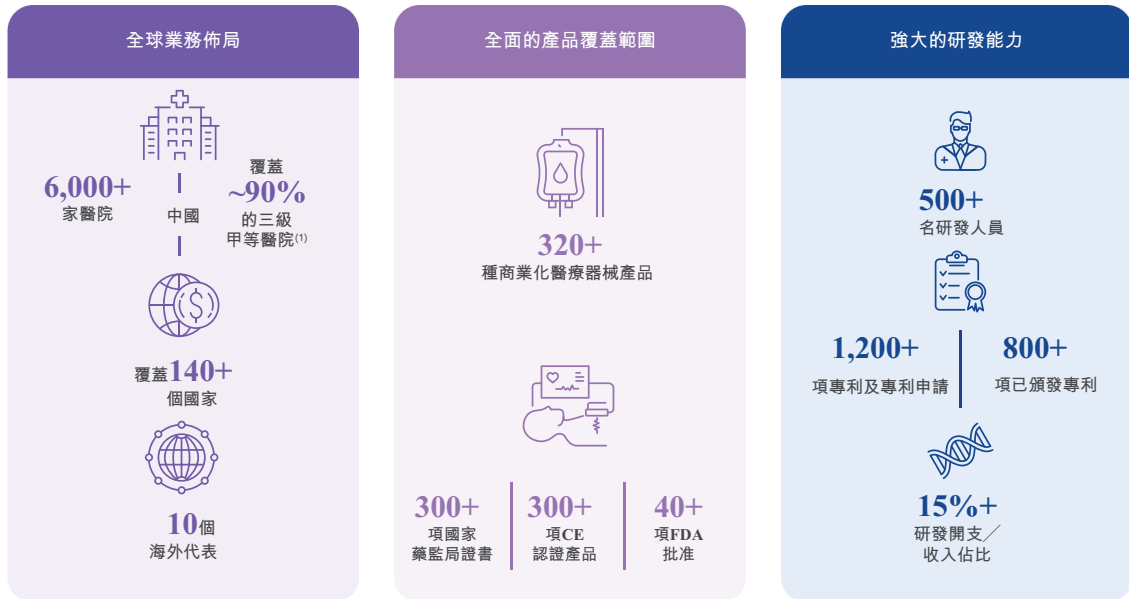
10 國家佈局研發、製造、分銷

~46% 海外收入

截至2026年3月31日管線在研產品

* 市場排名乃基於2025年相關產品的銷售額計算

– 138 –



附註：

- (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所覆蓋的三級甲等醫院數量為1,791家。
- (2) 除醫院數目按截至2025年12月31日呈列外，所有數據均按往績記錄期呈列。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實現了整體增長，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313.3百萬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619.2百萬元，並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54.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22.3百萬元。此外，我們的毛利率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由2023年的49.6%增至2025年的53.7%，並進一步升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54.3%。於2025年，我們扭虧為盈，錄得淨利潤人民幣50.7百萬元。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5百萬元。我們的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由2023年的人民幣150.2百萬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289.8百萬元，2023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38.9%。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增加至人民幣75.3百萬元，而2025年同期為人民幣52.1百萬元，且我們的經調整EBITDA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進一步增加至17.8%，而2025年同期則為14.7%。有關我們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及其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的對賬表，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綜合損益表選定部分的描述」。

我們的競爭優勢

於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領域擁有穩固地位的一體化醫療器械提供商

我們是一家於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領域擁有穩固地位的一體化醫療器械提供商，為140多個國家和地區提供創新的醫療產品和全面的醫療解決方案，廣泛應用於各類臨床科室和應用場景。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提供320多種產品，適用於重症監護室、手術室、急診科、麻醉科、呼吸科、輸血科、消化科、泌尿科和檢驗科等主要科室。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憑藉創新和優質的醫療產品，以及覆蓋廣泛的臨床部門，我們已成為中國最全面的醫療器械公司之一。

我們的成功源於我們的創新研發平台，並在此基礎上高效地開發及升級跨業務單元的產品。通過將臨床需求轉化為創新成果，我們確保我們的創新產品受實際醫療需求啟發並有效滿足實際醫療需求。在此基礎上，我們已於各醫療領域建立競爭優勢。根據灼識諮詢，我們已實現：

- **生命支持**。我們開發了一系列創新的生命支持產品，塑造了我們於該領域的領導地位。我們推出了全球首台遠程輸注控制系統，是中國首個推出自主研發的多通道輸注工作站、與MRI環境相容的輸注工作站、觸控式輸注泵及觸控式腸內營養泵的國產品牌。我們(i)按銷售額計，於2018年至2025年各年度在中國輸注工作站市場排名第一，及(ii)按銷售額計，於2021年至2025年各年度在中國腸內營養泵市場排名第一。
- **微創介入**。我們是中國少數擁有內窺鏡專有產品組合的國產品牌之一，包括可重複使用及一次性內窺鏡系統以及相關耗材。其中，(i)按銷售額計，我們於2022年至2025年各年度在消化系統微創介入耗材中國市場排名前三；及(ii)按銷售額計，我們於2023年至2025年各年度躋身中國一次性膽道鏡市場前五名。
- **體外診斷**。我們於2021年推出全球首款全自動血栓彈力圖分析儀。按銷售額計，我們於2025年躋身中國血型檢測設備市場前五名。

我們關注醫療機構不斷變化的需求，旨在以先進的國產技術服務重點臨床科室。同時，我們持續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針對多樣化的臨床場景提供全面的跨部門解決方案。我們對卓越和創新的一貫追求得到了廣泛的認可－我們於2017年至2025年連續九年榮獲中國醫療設備民族品牌金獎及於2018年至2025年連續八年行業客戶滿意度排名第一。

具備綜合性全球價值鏈實力，驅動業務持續增長

我們的產品銷往全球140多個國家及地區，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海外市場產生的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38.4%、45.0%、48.3%及46.4%。根據灼識諮詢，我們是中國極少數擁有規模化全球網絡的參與者之一，這為我們提供了顯著優勢，如更貼近全球本地客戶，分散區域和政治風險。這一全球化的本地化資源網絡使我們能夠為全球客戶提供專業且符合文化背景的定制化服務。

- **享譽全球的品牌**。我們的全球佈局包括三個主要品牌，即麥科田、Penlon和唯德康醫療，每個品牌均獲得廣泛的國際認可。麥科田起源於藥物輸注產品，其輸注泵在歐洲聲名鵲起。我們的輸注泵可與領先的國際品牌相媲美，是唯一在美國急救醫學研究所(「**ECRI**」)的產品評估中獲得四星評級的中國品牌。Penlon是一家英國麻醉設備品牌，曾四次獲得女王企業獎。女王企業獎是英國國家級獎項計劃，旨在表彰在國際貿易、創新、可持續發展或促進機會方面表現出色的企業。此外，唯德康醫療為我們打開了微創介入產品的亞洲、歐洲及美洲市場。

- **全球化銷售和服務能力。**通過整合麥科田、Penlon和唯德康醫療的渠道資源，我們已組建一支經驗豐富的銷售團隊，並建立了全球銷售網絡。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i)組建的銷售團隊由超過500名僱員組成，核心銷售成員平均擁有八年以上的銷售經驗；及(ii)建立的全球網絡由遍佈亞太、歐洲、中東及非洲以及美洲等各地區的2,000多家經銷商組成。此外，我們擁有31個國內附屬公司及分公司及10個海外佈局點，可為全球客戶提供全天候快速響應服務，包括定期設備檢測、進院維護、品控及培訓(「MQT」)服務、內窺鏡手術床旁指導，以及通過我們的CRM服務平台對每筆訂單進行全週期售後監控。此外，我們還在荷蘭、英國、哥倫比亞和印度設立了國際培訓中心，為當地客戶和經銷商提供量身定制的專業培訓。
- **全球化研發優勢。**我們在中國和英國設有五個研發中心，兼具強大的工程專業知識與全球視野。我們的研發團隊與國內外的領先專家及學者保持長期合作關係，這使我們能夠密切關注當地臨床實踐、用戶偏好以及不同市場未滿足的臨床需求。憑藉該等洞察能力，我們能夠將臨床需求迅速轉化為產品開發，並以具有競爭力的技術領先產品不斷升級我們的產品組合。
- **全球監管註冊專業知識體系。**我們的全球監管註冊團隊在中國及海外主要市場的監管註冊及合規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可確保及時更新並持續滿足不斷變化的市場准入要求。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已獲得超過300個國家藥監局醫療器械註冊證書、超過40項FDA批准及超過300個CE認證產品。
- **全球化生產中心。**我們在中國和英國的六個生產中心擁有符合國家藥監局、CE和FDA標準的質量管理體系。該等基礎設施讓我們能夠提供穩定、及時且具有成本效益的全球製造能力。

一體化研發平台賦能的強大研發能力

我們的研發團隊擁有開發橫跨不同業務單元的多元化產品的能力，包括設備、耗材和試劑，以及軟件系統。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內部研發團隊共有502名成員，佔員工總數的22.7%。此外，我們已建立全面的「產學研醫」合作網絡，通過該網絡，我們與醫學院校、研究機構及臨床專家就實習項目、研究交流及技術發展計劃展開合作。這使我們的研發團隊得以將臨床需求迅速轉化為具有競爭力的醫療產品。

我們已經建立了一個充滿活力且可擴展的研發平台，該平台是我們產品創新及業務擴張的主要驅動力。該平台由我們的创新中心牽頭，由11個專業子部門組成，每個部門在研發過程的不同階段提供技術專長及支持。同時，我們的研發平台得到三個技術委員會(硬件技術委員會、機械技術委員會及軟件技術委員會)的支持，每個技術委員會在各自的領域內提供專業技術支持。該機制不僅有利於跨業務單元的協作及產品開發，亦為新業務單元的擴張及已收購業務的順利整合奠定堅實的基礎。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研發－我們的創新研發平台」。

我們堅定不移地走自主創新之路，專注於開發創新產品解決未被滿足的臨床需求，而並非照搬國外品牌，這使我們能夠穩步積累技術知識並建立穩固的知識產權資產組合。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在中國擁有1,215項專利及專利申請，包括874項已頒發專利及341項專利申請。在已頒發專利中，有171項發明專利、565項實用新型專利及138項外觀設計專利；且我們擁有60項海外專利及專利申請，包括六項根據專利合作條約（「PCT」）提交的專利申請。

區域覆蓋與客戶群持續拓展，彰顯強勁商業化實力

我們建立了一支強大的銷售及營銷團隊，以支持我們的海內外擴張。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內部團隊由500多名專業人員組成，並由2,000多家經銷商組成的網絡提供支持。我們的產品已累計遍及全球逾140個國家及地區。在中國，我們的產品已累計覆蓋超過6,000家醫院，包括約90%的三級甲等醫院，覆蓋31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這廣泛的業務版圖反映了我們商業基礎設施的實力以及我們跨市場高效擴展的能力。

我們通過定期實地考察及學術合作與一線醫療專業人員緊密合作，使我們能夠及時了解不斷變化的臨床需求並相應地調整我們的產品。通過將真實使用場景的反饋融入產品設計及開發，我們能夠提供符合日常醫療工作流程的實用、高性能產品。臨床洞察與產品創新之間的閉環增強了我們的臨床相關性及客戶忠誠度。此外，頂級醫院廣泛採用我們的產品。頂級醫院通常需要經過嚴格的評估及准入流程，這有力驗證了我們的質量及可靠性，能夠進一步加快產品在一級及二級醫療機構的採用。

在國際上，我們利用經銷渠道與直銷模式的靈活組合，根據每個市場的特點調整我們的商業策略。在英國等市場，我們通過Penlon的當地團隊向醫院直銷，而在其他地區，我們與全球領先的醫療品牌及經銷商合作。這種靈活且一體化的方式使我們能夠有效服務全球頂級醫療機構，並深化我們在關鍵戰略市場的影響力。

我們亦積極參加重大行業展會及學術論壇，以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並建立思想領導力。我們的創新產品於International Trade Fair for Medical Technology and Healthcare（「MEDICA」）、中國國際醫療器械博覽會（「CMEF」）及Arab Health等全球知名展會中獲得廣泛關注。該等平台不僅向全球客戶展示了我們的技術實力，亦鞏固了我們作為國際醫療器械領域值得信賴的品牌的定位。

通過併購整合擴大產品組合，並推動快速業務增長的可靠往績記錄

根據灼識諮詢，戰略收購已成為醫療器械行業的關鍵增長戰略，對尋求在多個專業領域及地區市場擴張實力的全球參與者尤其如此。在競爭日益激烈和創新驅動的環境中，併購在加速產品多樣化、增強臨床解決方案和打開新市場准入方面發揮著關鍵作用。然而，充分實現併購的價值不僅取決於交易執行，亦取決於能否實現運營整合、產生強大的協同效應，並契合長期戰略願景——而這些能力是少數公司能夠持續掌握的。

我們成功的併購策略有助於創建在多科室多場景中全面的產品組合。我們基於臨床場景和技術能力，戰略性地選擇可與現有產品技術能力或臨床場景產生協同效應的優質標的，在有效整合的前提下逐步拓展業務邊界。於往績記錄期前，我們已通過戰略收購將IVD業務拓展至血型檢測和分子診斷領域，從而增強我們滿足多元化診斷需求的能力。為進一步豐富我們的業務版圖，我們通過(i)於2022年1月收購Penlon，將我們的生命支持業務延伸至麻醉器械領域；及(ii)於2022年4月收購唯德康醫療，以進軍微創介入領域。於2025年9月，我們收購國科美潤達醫療技術，以使我們的產品範圍由柔性內窺鏡擴大至硬性內窺鏡。除產品組合擴展外，我們亦將收購策略視為構建運營基礎設施的一種方式。為此，我們於2025年6月收購了一家比利時經銷商，提升了我們的國際銷售能力。

完成收購後，我們憑藉我們的技術和平台優勢，驅動被收購公司內的持續增長及創新。詳情請參閱本章節「一 主要收購事項」。我們採用「漸進式融合」的方法管理收購的業務。隨著各項收購後，我們借助我們的創新平台提供研發及技術支持，並通過集團層面的管理、製造、銷售及營銷職能提供運營支持。為了促進研發協同，我們保留被收購公司的研發中心，從而允許在集中協調的情況下進行當地化開發。我們的創新中心提供跨業務線的全面支持，包括安全和功能性測試、模具管理、工業設計、演算法開發以及關鍵知識和技術的共用。我們亦強調保留被收購實體的核心管理及研發人才，以保留機構知識並提高整合效率。對於各項收購，我們的管理團隊均會根據目標公司的業務規模、核心業務、行業特徵及研發能力量身定制整合策略。除技術整合外，我們積極整合麥科田、Penlon和唯德康醫療的銷售渠道，利用各個品牌的優勢，實現交叉銷售，並最大限度地提高經銷網絡的效率。

遠見卓識、敬業奉獻、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以及股東的強力支持

我們由一支成熟且背景多元的高管團隊領導，該團隊在醫療器械行業的主要業務線（包括戰略、併購、研發、銷售、生產及質量控制）擁有全面的專業知識。管理該等業務線的高管均擁有在知名醫療器械公司任職的經驗，且人均擁有超過20年的專業經驗，具備豐富的專業知識和良好的團隊協作能力。此外，我們健全的人才培養計劃確保我們擁有豐富的技術知識、強大的執行能力和主人翁意識，該等特質均對在持續的自身增長以及由收購驅動的擴張過程中實現協同效應和整合而言至關重要。

我們的持續成功得益於我們擁有豐富行業經驗和戰略眼光的管理團隊。董事長兼總經理劉先生及副董事長兼副總經理鍾先生都在國內外醫療器械上市公司積累了數十年的領導經驗。劉先生於1994年進入醫療器械行業，此後一直任職於跨國醫療保健和醫療器械供應商，在醫療保健行業積累了豐富的領導經驗、深入的全球視野、併購專長，以及涵蓋研發、生產、銷售及業務運營的全面管理經驗。鍾先生於2000年投身醫療行業，在產品開發、銷售管理、營銷戰略、跨職能團隊領導、跨文化管理及業務整合等方面積累了全面的領導技能。

此外，自我們成立以來，我們已獲得對生物製藥領域有深刻見解的行業領先投資者的投資。該等備受尊敬的股東不僅肯定了我們的行業領先地位和發展潛力，還為我們的持續發展提供資金支援和行業資源。

我們的戰略

我們的目標是戰略性地在全球配置研發、生產和銷售資源，並持續發展我們的業務及擴大我們的全球佈局。據此，我們計劃繼續實施以下戰略：

進一步開發創新產品，以鞏固我們的領先地位

我們致力於開發創新產品並改善我們的產品組合，以滿足不同的臨床和市場需求。通過可服務於不同部門和場景的多功能平台，我們旨在推動可持續增長並增強我們的領導地位。

- **探索具競爭性的業務單元。**我們將充分利用既有的技術專長和平台資源，戰略性地拓展並進入與現有業務互補的新領域。藉此，我們旨在將業務範圍擴展到更多臨床科室和場景，實現全面且多元的市場業務佈局。
- **完善數字化醫療產品。**我們站在醫療技術及理念的前沿，不斷完善產品組合，以提供更高效和用戶友好的體驗。截至目前，我們已經開發了一系列信息系統，如iCMS、iHLive、iSpiro及ELFensor，可實現對輸液及護理、體外診斷檢測、慢性呼吸系統疾病管理和疼痛管理等各種臨床應用場景的集中實時監控及管理。在此基礎上，我們計劃進一步嵌入人工智能驅動的技術，增強我們的數字化系統及軟件，使其在不同的臨床環境中實現更智能的功能、更強的實時適應性，以及更廣泛的臨床應用覆蓋。
- **推進設備及耗材一體化。**我們將重點推動設備耗材一體化，以提升市場滲透率並鞏固我們在設備及耗材領域的領先地位。該方法將拓寬我們在每個領域的產品種類，深化與醫療機構的關係，並在行業內建立新的聯繫，以確保全面的市場滲透。

我們在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等核心領域積極響應國家醫療趨勢。在生命支持領域，隨著政府近期加強對醫院重症監護基礎設施的建設（特別是增加重症監護室床位），正帶動對先進輸注及監護設備的大量需求。在微創介入方面，我們正在推行設備耗材一體化策略，提供根據不斷變化的手術需求量身定制的全方位臨床解決方案。在體外診斷領域，隨著監管審批流程的不斷優化與加速，我們能夠快速響應市場需求並以更高的效率擴大該業務的規模。

進一步提高我們的產能和效率

我們正於常州新建一個研發與製造中心，計劃建築面積約為115,742平方米。截至2026年3月31日，建築面積為93,485平方米的主要生產大樓已經竣工，並已取得相關物業所有權證，並已正式辦妥所有必要的竣工備案及經營許可。此外，我們正積極

推進新中心的發展，例如設備採購、智能生產線規劃及配套設施建設。這座新中心是我們整體製造能力提升的重要里程碑，不僅有助於我們達成更高的銷售目標，更能釋放更大的規模經濟效益。新中心還有望幫助我們進一步整合並優化現有若干生產設施及資源，提高運營效率，並增強我們各生產線的協同效應。我們亦計劃以自動化及智能製造為重點，持續升級我們的生產線，進一步提高效率及產品質量。此外，我們將尋求機會向供應鏈上游延伸我們的佈局，實現關鍵原材料自給自足，使產品性能更穩定，成本控制更有效。

我們將透過升級生產測試設備提升海外產能（主要為位於英國的麻醉機及揮發罐生產），以提高產品的一致性及質量，並滿足嚴格的國際標準及認證要求。我們還將綜合考慮生產成本和供應鏈物流，平衡海外基地和國內基地的生產需求，體現利用全球先進經驗提升全球市場「中國製造」能力的理念。

依託本地化運營與國際化銷售，進一步提升全球化品牌形象

我們致力於樹立麥科田的全球化品牌形象，努力成為全球醫療機構的首選合作夥伴。為了實現這一目標，我們將不斷向全球市場推出創新產品，並不斷完善全球服務體系。此外，我們計劃逐步整合所收購的品牌與麥科田品牌，打造國際品牌組合。例如，我們將通過豐富的品牌（包括麥科田、Penlon和唯德康醫療）積極參加知名國際展會，擴大客戶基礎，鞏固各品牌的影響力，最終強化麥科田在全產品線中的國際品牌形象。此外，通過緊貼全球醫療需求並前瞻性地引入醫療理念，我們致力於提升麥科田品牌在創新方面的認可度。我們正在產學研用各領域建立起強大的影響力，從而加強我們的行業影響力。

我們的產品銷往全球140多個國家和地區。依託成熟的全球業務佈局，我們將持續推進全球協作和本地化運營，創建靈活高效的銷售網絡，以支持我們的國際銷售。我們計劃建立一個能快速響應全球臨床需求的銷售網絡，與我們的研發和生產部門協作，支持產品的快速迭代。通過研發、生產和銷售的全球化協作，我們致力於為全球客戶提供細緻、優質的服務。此外，我們已建立廣泛的國際銷售渠道網絡，並設立了歐洲銷售中心，未來我們將重點拓展東南亞、中東和拉丁美洲的銷售渠道，並橫向設立區域銷售中心，以便通過本地化運營更好地服務當地客戶。最終，我們將建立一個靈活高效的矩陣式國際銷售架構，從容應對全球運營的挑戰。此外，我們還將利用與國際頂級醫療健康和醫療利益相關方的合作關係，拓展進入門檻較高的發達市場。

積極探索戰略併購與投資機會，擴展業務版圖

憑藉我們在併購方面的良好紀錄，以及我們創始人和管理團隊的獨特遠見，我們將繼續在全球範圍內物色和接觸創新型、產品導向、志同道合的醫療器械企業。我們的目標是選擇能與我們現有的業務運營產生協同效應、在利基市場中擁有強大品牌形

象並具有巨大增長潛力的目標企業。通過戰略收購，我們旨在迅速進入不同領域，拓展新的收入來源，有效整合互補資源以提高盈利能力，並降低各業務單元因市場波動所面臨的風險。

此外，我們計劃將充分發揮我們在市場需求分析、產品開發、生產管理和銷售管理方面積累的豐富經驗，以及相關的產業和資本資源，為我們所收購的企業賦能。我們依託集成通用開發能力和成熟的產品開發流程的研發平台，再加上我們的生產基地與全球銷售網絡，而具備有利條件促進被收購業務的整合與增長。同時，我們將繼續致力於在收購後維持原有管理團隊和關鍵人員的相對獨立與穩定，確保其在管理過程中的自主性和靈活性，並支持被收購實體的可持續發展。

進一步提升研發能力，實現產品快速升級迭代

我們將繼續加大對技術創新的投入，例如投資數字化診斷技術。此外，我們還計劃加大對研發基礎設施的投資，例如升級MCI數字系統，以改善產品開發工作流程、數據分析能力和平台安全性。該等改進將提高研發效率和質量並同時減少成本。此外，我們將充分發揮各業務單元的互補優勢，推動企業的可持續增長。通過將我們的專業團隊的專業知識與不同的產品線相結合，我們旨在促進協同效應，以推動研發能力，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並擴大我們在各領域的影響力。這種合作方式確保我們的解決方案始終保持創新性，並能夠很好應對不斷變化的行業需求。

我們將繼續推進全部三個業務單元的產品組合開發及改進。依託中國及歐洲研發團隊的綜合能力，我們持續致力於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領域的新產品開發及增強現有產品系列。該等舉措憑藉我們在軟件、硬件、光學及算法方面積累的專業知識，旨在支持我們產品線的持續發展。

吸引優秀人才，優化人力資源體系

秉承尊重人才和創造力的管理理念，我們將加強與全球頂尖大學的合作，為優秀畢業生提供脫穎而出的機會。我們致力於持續吸引具備機械、光學、電子和計算機領域專業知識的研發人才，以支持我們的產品開發。我們亦計劃吸引全球商業人才，以促進我們產品的全球推廣。

我們將堅持對優秀員工的激勵計劃，以激發彼等的積極性。我們旨在提升員工對我們價值觀的認同感以及對行業領導地位的集體追求，從而有效地吸引、培養和留住核心人才，並吸引新人才。此外，我們亦將設計以行業洞察、技術技能、營銷推廣和綜合素質提升為重點的多維度培訓課程，以滿足新員工、現有員工和管理層的不同需求。這一舉措既能幫助員工提升技能與發揮潛能，也能讓個人成長與公司長期發展目標保持高度一致。同時，我們將建立一個橫跨本集團所有業務單元和部門的綜合人才和知識體系，促進不同領域的技術交流和知識共享。這一體系將加強研發、生產與銷售環節的互動與反饋，達致更精簡高效的溝通機制，進而提升整體運營效率。

我們的業務單元

我們提供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和體外診斷的醫療器械和耗材。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業務單元劃分的收入、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生命支持.....	564,146	232,838	41.3	494,057	172,500	34.9	613,406	284,428	46.4	125,950	52,544	41.7	161,550	72,569	44.9
微創介入.....	586,545	324,125	55.3	721,327	416,078	57.7	812,207	482,694	59.4	187,570	110,174	58.7	208,619	128,858	61.8
體外診斷.....	162,606	94,473	58.1	183,977	106,494	57.9	193,539	102,538	53.0	41,223	19,077	46.3	52,153	27,777	53.3
總計	<u>1,313,297</u>	<u>651,436</u>	49.6	<u>1,399,361</u>	<u>695,072</u>	49.7	<u>1,619,152</u>	<u>869,660</u>	53.7	<u>354,743</u>	<u>181,795</u>	51.2	<u>422,322</u>	<u>229,204</u>	54.3

生命支持

生命支持醫療器械主要用於重症監護室、手術室和急診室，用以管理和護理重症患者。生命支持醫療器械主要包括藥物輸注產品、麻醉產品、氣道管理產品、肺功能檢測產品、VTE預防產品及其他器械。該等設備可為危重患者提供從呼吸輔助和生命維持到生命體徵持續監測的全面支持，是維持生命機能和提高康復機會不可或缺的設備，其主要應用場景包括手術室、重症監護室及急診室。我們已建立全面的生命支持產品組合，截至2026年3月31日提供60多種生命支持產品。有關生命支持醫療器械市場的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生命支持」。

藥物輸注

我們的藥物輸注產品組合主要包括輸注泵和注射泵、輸注工作站、腸內營養泵、便攜式輸注泵、智能化中央監護系統、遠程控制管理系統及配套耗材。我們的藥物輸注產品可提高輸液過程的精確度和效率，簡化輸液過程的操作和管理工作流程，並改善圍手術期護理每個階段的治療體驗。

輸注工作站、注射泵和輸注泵

我們提供全面的智慧輸液產品組合，覆蓋輸注工作站、輸注系統、輸注泵及注射泵，為傳統的重力輸液方法提供了現代替代方案。傳統的輸液方法依賴重力輸送液體，我們的智能輸液產品則利用電子控制調節輸液速度和流量壓力，從而增強了輸液精準性並提高了醫務人員效率。為進一步提高藥物輸注的便捷性及精準率，我們在產品中配備了DoseControl，我們專有的劑量誤差減少系統（「**DEERS**」）。該系統具有一個可容納多達12,000種藥物的藥物庫，能夠根據患者的個人情況安全精確地給藥。我們亦提供耗材產品為我們輸注產品的補充，為醫

療專業人員提供全面的產品供應。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組合包括四個輸注系列：(i) SYS系列為我們推出的首個系列；(ii)推出中國首款多通道輸注工作站的MP系列；(iii)推出中國首個輸注工作站的HP系列及(iv)具有先進模組化管理、資訊系統整合、用藥質量控制及設備互操作性的AP/XP系列。

按產品類型劃分，我們的輸液產品主要包括輸注工作站、注射泵及輸注泵：

- **輸注工作站。**我們於2014年獲得中國首款多通道輸注工作站MP-80輸注工作站的註冊證書，其後於2017年獲得其升級版HP-80輸注工作站的證書，並於2024年取得AP/XP輸注工作站的註冊證書。我們的輸注工作站採用模塊化設計，可輕鬆堆疊多達數十台輸注泵和注射泵，組裝時無需使用任何工具。其配備Relay Control模塊，可使用三種類型的級聯模式：按照槽位從上到下的順序依次銜接的物理順序級聯、最多三個通道間的循環級聯，以及由操作者自定義各個通道的工作順序的任意順序級聯。此外，其亦具有計算機控制操作和網絡連接功能，可對輸液過程進行集中管理。我們最新的AP/XP系列進一步強化穩態輸注管理及自動液體管理，提升視覺及操作體驗並推進產品的智能化。

此外，我們於2020年獲得HP-80 MRI輸注工作站的註冊證書，其為中國第一台專為MRI環境設計的輸注工作站。該工作站可保護其中的泵免受高達20mT的磁場干擾，確保輸液過程不受磁場干擾。工作站還能防止給藥過程干擾MRI成像過程，從而保持MRI掃描的質量和可靠性。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以銷售額計，2025年我們在中國輸注工作站市場排名首位，佔26.1%的市場份額。

- **注射泵。**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的SYS系列引入了中國市場首款配備觸摸屏的注射泵。我們的MP系列注射泵進一步升級，可與同系列的輸注工作站無縫整合。該等注射泵還支持與智能中央監護系統和其他信息系統相連接。我們的HP系列注射泵已完成全面功能升級，包括(i)雙位置檢測系統，可實時監測注射器柱塞在兩個不同點的移動；(ii)全型號注射器適配，可適配八種不同型號，適用於從2毫升到60毫升的各種需求；及(iii)自動／手動裝載系統，其手動模式可縮短緊急治療時的注射時間，而自動模式則可確保穩定、準確的注射。HP系列亦開發針對不同患者和療法的注射泵，包括(i) HP-30 Neo注射泵，專為小劑量注射而設計，提供從0.01ml/h開始的速率設置，並確保機械精度 $\pm 0.5\%$ ；(ii) HP TCI注射泵，配備多個藥代動力學／藥效學模型，可通過目標控制輸注在全靜脈麻醉過程中精確注射異丙酚；及(iii) HP-30注射泵，具有可選的患者控制鎮痛功能，使患者可通過自我給藥劑量在規定範圍內控制鎮痛效果。AP/XP系列注射泵進一步提高輸液精確度，並支援更廣泛的輸液速度範圍，且此系列已更新為配備DoseControl，藥物庫可容納多達12,000種藥物。

- **輸注泵。**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的SYS系列引入了中國市場首款配備觸摸屏的輸注泵，我們的MP系列輸注泵可與輸注工作站相容，支持與智能中央監護系統和遠程式控制輸液系統相連接。我們的HP-60輸注泵已經進一步升級，具有以下特點：(i)靜脈輸液一步裝管法，可自動識別輸液管狀態，便於快速安全地安裝輸液管；(ii)防大量推注系統，可將閉塞釋放後的任何推注量限制在最多0.2毫升，以防止藥物輸注量突然激增；及(iii)自適應蠕動系統，可自動調節泵頭的位置和壓力，適用於輸液、輸血、全胃腸外營養餵養和腫瘤治療等一系列應用。AP/XP系列輸注泵進一步提高輸液精確度，並支援更廣泛的輸液速度範圍。
- **便攜式輸注泵。**我們的ELFensor P系列便攜式輸注泵專為術後鎮痛、分娩鎮痛、癌症疼痛管理、化療和其他急性或非急性護理管理而設計，是世界上第一款支持EtCO₂和SpO₂監測的便攜式輸液系統。其適合用於醫院、居家醫療護理和非臥床輸液期間的患者轉運。通過將便攜式輸注泵與iCMS和醫院信息管理系統集成，我們為患者和醫護人員提供了智慧疼痛管理系統。該系統可在各種環境下（包括院內、院外和圍手術期的家庭護理）提供閉環鎮痛管理。

遠程式控制輸液系統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已開發並推出全球首款遠程式控制輸液系統MS-100輸液系統。該輸液系統與輸注工作站及藥物輸注泵配合使用，可遠程監控輸注狀態，旨在為滿足重症監護室、DSA手術室、混合手術室及負壓隔離病房等應用場景的特殊需要而設。其允許醫護人員遠程監控輸注狀態，滿足在易受輻射和感染風險的區域進行安全操作的關鍵需求。該創新功能不僅將醫護人員的交叉感染和輻射暴露風險降至最低，而且通過確保精確和不間斷的藥物輸注、優化患者護理來提高臨床工作流程的效率。

MS-100輸液系統主要為匹配我們的MP及HP系列泵類產品而設計。隨著AP/XP系列的推出，我們已開發出下一代AP/XP輸液系統，該系統專為補充該系列注射泵及輸注泵而設計。於2024年9月，我們的AP/XP輸注系列已獲得下一代輸液信息採集系統註冊證書。

iCMS：智能中央監護系統

iCMS是為醫院信息管理提供全面智慧平台的智能中央監護系統。其包含以下模塊和功能：(i)監護模塊集中管理患者信息、藥物處方、實時輸注狀態和報警信息。其與HIS和CIS整合，可訪問處方數據，實現患者輸注狀態的閉環管理；(ii) DoseControl模塊使醫務人員能夠編輯相應的藥物庫數據集及其相關設定文件，並將其從iCMS上傳至泵中。其能滿足不同臨床護理領域的要求，促進各科室和病房的智慧藥物管理；(iii)持續質量改進模塊有助於收集和自動評估輸注數據，識別劑量失誤，從而進一步提高DoseControl模塊的準確性；及(iv)互聯功能支援iCMS與HIS、CIS及醫院授權的其他信息系統通過WIFI或LAN互聯及進行數據傳輸。

腸內營養系統

我們向消化功能受損或各種胃腸功能障礙的患者提供的腸內營養產品包括腸內營養泵、腸內注射器、營養輸注管、鼻胃管和鼻腸管。我們於2019年獲得首款腸內營養系統EP-60的註冊證書，並於2024年獲得升級版EP-90腸內營養系統的註冊證書。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以銷售額計，2025年我們在中國腸內營養泵市場排名首位，佔26.9%的市場份額。

此外，我們於2024年6月獲得創新超聲引導鼻胃管和鼻腸管註冊證書。該產品可在整個插管過程實現全程超聲引導，有效解決鼻腸插管通常存在的可見性受限問題，並通過超聲提高插管定位的準確性。

麻醉機

麻醉機是醫院手術室的主要設備之一，並且是重要的生命支持產品。其基本功能是方便手術患者通氣，並準確輸送揮發性麻醉藥物，使患者達到適當的全身麻醉狀態。為進一步擴大我們在生命支持領域的市場份額，增強產品線的協同效應，我們於2022年戰略性收購Penlon。Penlon為一家英國醫療器械公司，專注於麻醉和呼吸解決方案，提供麻醉機以及揮發罐等核心部件。這一戰略舉措(i)使我們能夠將麻醉產品與我們現有的輸液產品相結合，迅速把握市場機遇並開拓全新的生命支持市場，為我們的目標科室提供更全面的生命支持產品組合；(ii)深化了我們的全球業務，使我們更接近歐洲市場；及(iii)為麻醉機的有效迭代升級奠定堅實基礎。該項收購不僅強化了我們提供全面生命支持產品組合的承諾，亦符合我們在全球範圍內提供先進醫療技術的目標。收購完成後，我們開發下一代麻醉機，並積極推進麻醉設備的技術升級。



我們的麻醉產品主要包括Prima系列麻醉機及Sigma系列揮發罐。該等產品旨在支持全方位的手術麻醉需求，配備先進的通氣控制、精確安全的輸注模式、以及可提高臨床效率及患者安全的直觀用戶界面。其中，Prima 460是中國唯一配備獨家同步強制每分鐘通氣模式的麻醉機。該模式特別適用於恢復階段的自主呼吸微弱的患者。其可以補充每個呼吸週期中不足的每分鐘通氣量，確保每分鐘總通氣量充足，並同時提高同步性和患者舒適度。

Prima 451是一款相容核磁共振成像系統(MRI)的小型麻醉機，旨在滿足MRI套件的特殊需求，配合使用我們的HP-80 MRI輸注工作站及遠程式控制輸液系統，可為MRI環境提供綜合性生命支持產品組合。其首先於歐洲推出，並於2025年9月進一步取得國家藥監局註冊證。此外，我們另行提供包括揮發罐在內的麻醉機主要組件，進一步鞏固了我們於醫療技術市場的地位。

其他生命支持產品

我們為患者提供全面的氣道管理及肺功能檢測產品，使患者能夠在各種臨床應用中順暢呼吸。下圖顯示我們全面的氣道管理及肺功能檢測產品組合：



- **氣道管理：**氣道管理設備是為接受手術麻醉的患者以及患有呼吸問題的患者提供呼吸支援及進行氣道檢驗的必要設備。視頻喉鏡配有五種尺寸的喉鏡鏡片，適用於各類患者，為醫護人員提供安全、便捷且具可視化的氣管插管解決方案，不僅能提升患者照護品質，更有助於提高手術效果。此外，我們的氣道管理產品還包括傳統喉鏡套件及氣管插管，可滿足各種臨床場景及治療需求。

我們的支氣管鏡系統由一次性可視化支氣管鏡、圖像處理器及顯示器組成，為支氣管疾病的觀察、診斷及治療提供可視解決方案。我們的一次性內窺鏡具有120度視角及百萬像素級分辨率，可提供清晰的廣角可視化效果；圖像處理器可捕獲、處理並實時傳輸圖像，具有自適應亮度調節和先進的圖像增強算法，改善組織和黏膜脈管系統的可視化程度。

- **肺功能檢測：**肺功能測定對哮喘、慢性阻塞性肺病及其他呼吸系統疾病的診斷及管理至關重要。我們的肺功能檢測產品包括SpiroSuite VC-10、20及30系列肺功能儀，可滿足醫院、診所及家用等各種場景的測試需求。在SpiroSuite系列肺功能儀的基礎上，我們還開發出iSpiro呼吸道慢病管理系統。該系統可在院內和院外環境中支援收集並管理通過我們的肺功能檢測產品獲得的肺功能數據。
- **其他呼吸治療。**我們還提供其他呼吸治療產品，如製氧機。此為小型製氧機，可提供高純度氧氣，為患者提供舒適安全的治療，特別適用於哮喘、慢性阻塞性肺病等呼吸系統疾病患者和老年人，能夠通過可靠的氧氣供應保障提高其生活質量。

此外，我們還提供更全面的生命支持醫療設備和耗材。我們目前提供的其他代表性生命支持產品如下：(i) **DVT預防產品**。我們提供DVT預防產品，包括間接脈衝加壓抗栓系統和DVT預防泵。(ii) **靜脈顯像儀**。我們提供靜脈顯像儀，可在靜脈穿刺過程中將靜脈圖像投射到皮膚上，從而實時、準確地顯示患者的血管情況。(iii) **監護儀**。我們提供一系列便攜式患者監護儀，用於心電圖、SpO₂及體溫等各種參數測量，適用於從點狀檢測到持續監護的多種應用。(iv) **獸用生命支持產品**。我們還專為獸醫醫院開發出獸用輸注泵、麻醉機和製氧機。

微創介入

我們是中國少數擁有內窺鏡專有產品組合的國產品牌之一，包括可重複使用及一次性內窺鏡、內窺鏡可視化系統以及耗材，主要應用於GI及泌尿科手術。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擁有超過110種微創介入產品。有關中國及全球微創介入市場的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微創介入」。

於2022年，我們收購一家位於江蘇的醫療器械公司唯德康醫療，該公司主要從事內窺鏡耗材的生產。於收購後，我們利用我們的工程與技術能力以及我們在設備開發方面的豐富經驗，加快推進內窺鏡設備的開發並擴大了唯德康醫療的產品組合。此外，為透過將產品組合由柔性內窺鏡擴大至囊括硬性內窺鏡來進一步加強我們在內窺鏡市場的地位，我們已於2025年9月收購國科美潤達醫療，該公司是一家專門從事智能內窺鏡系統開發、生產及銷售的醫療器械公司。

針對消化系統的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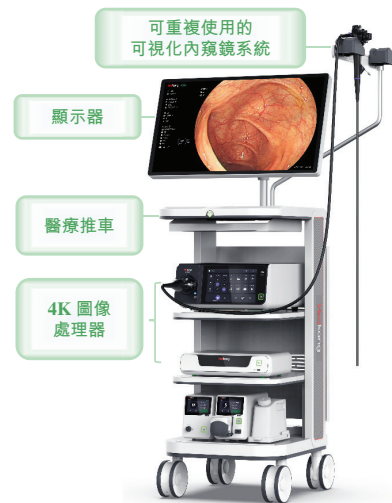
我們提供廣泛的針對消化系統的產品，包括用於消化系統診斷及治療的可重複使用及一次性的胃腸道內窺鏡系統、膽道鏡直視系統及耗材。

可重複使用的胃腸道內窺鏡系統

我們憑藉在一次性內窺鏡領域的積累，進一步拓展至可重複使用內窺鏡領域，以鞏固在微創介入市場的地位；為此，我們研發出一套可重複使用的胃腸道(GI)內窺鏡系統，我們已於2025年6月就該系統取得國家藥監局註冊證書。該系統包括上、下消化道可視化內窺鏡，搭配先進的4K電子圖像處理系統，專為上、下消化道的可視化檢查、診斷和治療而設計。

我們的可重複使用胃腸道(GI)內窺鏡具備廣視野特性：其中胃鏡視角可達145度，結腸鏡視角可達170度，同時最大向上彎曲角度為210度，能有效提升操作靈活性與影像可視性。該產品線提供多個型號及不同工作通道配置及外徑，可滿足廣泛的診斷及治療需求。下消化道內窺鏡進一步結合了同步傳輸、可變剛度和被動彎曲等先進功能，顯著提高了手術效率和患者舒適度。

裝配的圖像處理器支持4K超高清成像，並配備五個獨立的LED光源，可根據不同的臨床環境量身定制最佳照明。該系統還集成了一個具有充足存儲容量的內置工作站，提供從內窺鏡檢查程序到文件存儲、報告生成和打印的多合一解決方案。



可重複使用的胃腸道內窺鏡系統

膽道鏡直視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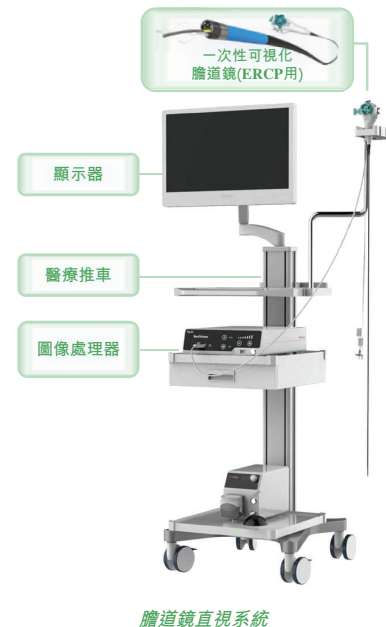
我們的膽道鏡直視系統與我們的一次性可視化膽道鏡、圖像處理器及顯示器相結合，為安全及精確地通過口腔及十二指腸插入膽總管和肝內膽管提供可視化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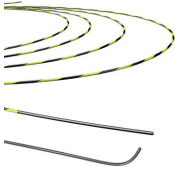
直視系統採用圖像軟件演算法，提供膽管的高清實時圖像，協助診斷及治療膽道及胰管疾病。該系統可支持各種微創手術，包括沖洗、抽吸、取石和活檢功能，為複雜的膽道介入治療提供全面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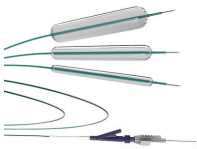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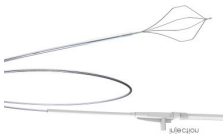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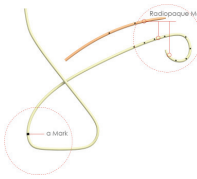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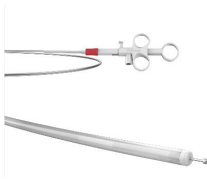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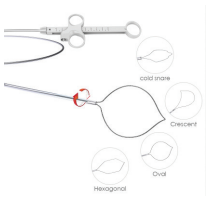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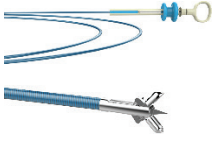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自2023年推出以來，按銷售額計，該產品在中國一次性膽道鏡市場中一直保持前五的位置。於2025年，約佔市場份額的7.5%，在全國排名第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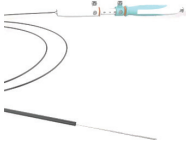
耗材

我們提供廣泛用於各種胃腸道內窺鏡手術的耗材如ERCP及ESD。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以銷售額計，我們在消化系統微創介入耗材中國市場排名第三，於2025年以銷售額計佔21.5%的市場份額。下表詳列我們的主要消化系統內窺鏡產品類型。每個產品類別包含各種型號、規格及子類型，旨在滿足不同臨床環境中的不同應用需求。



產品	產品名稱	應用
	經皮一次性可視化膽道鏡	用於膽道及胰管的診斷及治療手術
	非血管導絲	在非血管手術中用於導管和插入裝置的導引
	一次性括約肌切開器	用於內窺鏡下導管系統插管和括約肌切開術

產品	產品名稱	應用
	胃腸道和膽道球囊導管 (各種類型)	用於消化道擴張術或輔助擴張術
	取石球囊	用於取出膽管中的結石，包括泥沙狀結石、 機械碎石後膽管中的殘餘結石
	取石籃	用於取出膽管中的膽結石，或上、下消化道的 異物
	一次性鼻膽道引流管	於涉及膽道、肝道、胰腺炎症或結石的 情形下用於引流膽汁
	一次性內窺鏡止血鉗	用於鉗夾胃腸道軟組織
	一次性ESD剝離刀(不同類型)	用於在胃腸黏膜和黏膜下進行標記、切開、 剝離和止血
	一次性內窺鏡息肉圈套器	用於高頻電流切割消化道內息肉或其他多餘 組織
	注射針	用於胃腸息肉或黏膜下腫瘤以及針對胃腸靜 脈曲張患者的手術
	一次性非電動活檢鉗 (不同類型)	用於消化道或呼吸道組織取樣

產品	產品名稱	應用
	一次性熱活檢鉗	配合使用高頻儀器，進行電燒灼、凝血和止血
	一次性抓取鉗 (各種類型)	用於從人體取出異物
	腸道支架系統	用於惡性病變引起的腸管狹窄或梗阻的擴大治療
	一次性超聲活檢針	與超聲內鏡配合使用，用於術中探查內鏡下組織及取樣
	一次性多帶結紮器	用於內鏡下食管靜脈曲張及肛門直腸痔套紮術

泌尿系統產品

我們提供用於泌尿系統相關疾病的診斷及治療的泌尿鏡系統和耗材。



一次性可視化泌尿鏡系統

- 超細外徑7.5Fr，獨立激光通道和器械通道
- $\geq 275^\circ$ 彎曲角+被動彎曲
- 插入部 $\pm 120^\circ$ 轉動，阻尼按鈕
- 全自研圖像算法，還原真實

我們的泌尿鏡系統由一次性可視化泌尿鏡、圖像處理器及顯示器組成，為輸尿管鏡手術提供可視化解決方案。這種集成系統可為外科醫生提供清晰的實時圖像，從而提高手術精確度和效率。

此外，我們還擁有全面的泌尿系統耗材組合，包括：(i) 一次性使用影像膽道鏡（經皮切口型），設計用於在內窺鏡檢查中搭配J型導尿管和微創擴張引流套件使用，起輔助和引導作用；(ii) 一次性導尿管，用於在輸尿管鏡檢查或取石手術前，對輸尿管狹窄或輸尿管擴張進行經腔擴張術；(iii) 一次性取石籃，搭配內窺鏡用於泌尿系統診斷和治療，用於抓取、操作和取出結石及其他異物；(iv) 一次性輸尿管鞘，在泌尿外科手術中用於為器械和內窺鏡進入輸尿管建立通道；(v) 鍍鈦泌尿系統取石線圈，搭配內窺鏡用於抓取及移除泌尿系統中的尿路結石及其他異物；及(vi) 一次性輸尿管支架，置於輸尿管腎盂交界處與膀胱之間，起到支撐及引流作用。

體外診斷

我們提供全面的體外診斷設備和耗材等產品組合，涵蓋凝血、血型檢測、化學發光和分子診斷。我們設計和開發適用於POCT和實驗室檢測的產品。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擁有150多種體外診斷產品，支持800多種體外診斷檢測項目以及提供專為滿足各種檢測需求的全面診斷方法。有關中國及全球體外診斷市場的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體外診斷」。

凝血檢測

凝血檢測可評估患者的凝血功能，並確定出血或血栓形成風險。血栓彈力圖是一種動態檢測凝血過程並評估患者整體凝血狀態的檢測技術。

我們通過開發和推出血栓彈力圖分析儀進入體外診斷市場。在為臨床科室提供輸液和生命支持產品的過程中，我們發現圍手術期床旁血液檢測的需求尚未得到滿足，這促使我們開始研發血栓彈力圖分析儀。我們於2018年開始涉足凝血診斷領域，獲得半自動血栓彈力圖分析儀Haema T4註冊證。於2021年，我們推出全球首款全自動血栓彈力圖分析儀Haema TX，在血栓彈力圖技術上取得重大突破。於2025年，我們進一步拓展產品線，推出用於常規凝血檢測的全自動凝血分析儀Haema N9，強化了我們在高端和常規診斷應用領域的地位。此外，我們的凝血檢測試劑盒提供全面的檢測項目，包括血栓彈力圖分析和FIB等常規凝血檢測。



半自動Haema T4



全自動Haema TX



全自動Haema N9



凝血試劑及檢測試劑盒

- **半自動Haema T4**。這是一款半自動血栓彈力圖分析儀，採用集成設計，配備四個獨立通道和四個內置孵育器。其一體化結構搭配直觀觸摸屏界面簡化了測試過程。此外，Haema T4還具有便攜、無需加固穩定即可立即使用的特性，能有效滿足移動POCT需求。
- **全自動Haema TX**。這是全球首款全自動血栓彈力圖分析儀，其通過對取樣、準備反應杯、搖勻及裝載樣本和試劑到最後編製報告的每個步驟進行自動化，從而簡化整個檢測工作流程。Haema TX還具備高通量特徵，配有12個獨立通道，每小時可進行48次以上檢測，最多可同時容納60個反應杯和30個樣品，從而提高檢測過程的效率。
- **全自動Haema N9**。為進一步拓展凝血檢測解決方案，我們推出Haema N9，一款專為常規凝血測試而設計的全自動凝血分析儀。該分析儀支持七種測試，包括常規篩查、纖維蛋白溶解標誌物檢測、抗凝藥物監測、血管性血友病檢測、凝血因子分析、血栓形成傾向篩查及抗磷脂綜合徵檢測，支持快速便捷的診斷。
- **凝血試劑及檢測試劑盒**。我們的凝血檢測試劑盒提供多樣化的試劑及檢測選擇，如高嶺土活化試劑、快速高嶺土試劑、肝素檢測和血栓彈力圖血小板檢測，也包括適用於常規凝血測試的試劑，例如FIB。

我們進一步研發了iHLive管理系統，該系統主要用於協助醫院內使用血栓彈力圖分析儀的各科室進行檢測信息管理，涵蓋醫生辦公室、輸血科及手術室等。這一系統的主要功能包括：(i)管理檢測結果，包括對比和分析趨勢，從而對患者的病情進行長期全面的監測和評估；及(ii)對各部門的血栓彈力圖分析儀進行智能化集中管理，確保設備的無縫運行和維護，提高臨床診斷的效率和準確性。

血型檢測

血型檢測測試指根據抗體和抗原對血液進行分類，這種技術廣泛應用於輸血、採血、新生兒溶血病診斷和移植前檢測等領域，還可用於親子鑒定、法醫鑒定和與特定疾病相關的檢查。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已推出兩個系列全自動血型檢測儀，以及凝膠卡。

- **BT-70**。這是一款整合和簡化了各種功能的全自動血型檢測儀，包括檢測樣本管理、試劑管理、凝膠卡管理、指示燈管理、離心機系統和移液系統。其配有六個樣品架，最多可容納96個樣品、14個試劑瓶和240張凝膠卡。內置功能包括兩個獨立的離心機系統（每個可處理24張凝膠卡）和兩個優質機器人移液臂，可提高檢測準確性和效率。

- **BT-30**。這是一款全自動血型檢測儀，便攜小巧，配有48個樣本位、120個凝膠卡位和14個試劑位，每小時可進行90次ABO前向測試，還配有兩個採樣範圍為10-100 μ L的獨立採樣通道，以及一個獨立的離心機系統，可以0-3,000 rpm的離心速度同時離心12張凝膠卡，從而進一步提高檢測效率。
- **凝膠卡**。我們的凝膠卡採用微柱凝膠技術，支持各種血液檢查。我們的凝膠卡包括血型檢測卡、正／反定檢測卡、不規則抗體篩查卡、交叉配血試驗卡和Rh分型卡。

化學發光

我們還提供CLIA檢測分析儀和試劑盒，支持多種檢測項目。

- **Immu F6**。這是一款採用吖啶酯直接化學發光技術的全自動POCT CLIA分析儀。其支持使用血清及血漿以及直接全血樣本的檢測，提供快速、準確及量化結果，因此非常適合急症護理和實驗室使用。這款分析儀將檢測過程簡化為三個步驟，並將出結果的時間縮短到15分鐘。
- **Immu F200**。這是一款多樣品CLIA分析儀，支持每小時最多200次檢測，且得出初步結果僅需12分鐘，適合大批量檢測的情況。Immu F200配備自動質量控制檢測系統，為檢測過程提供支援。
- **試劑盒及試劑包**。我們提供與Immu F6配套使用的一次性試劑盒以及與Immu F200配套使用的多次使用試劑包。我們的檢測項目支持各類生物標誌物檢測，覆蓋各種醫療狀況和生理狀態，如心臟健康、炎症、生育、激素、新陳代謝、腦損傷、凝血狀況、甲狀腺功能、腫瘤和貧血。

分子診斷

我們提供分子診斷設備和試劑盒，可支持800多個檢測項目，涵蓋呼吸道傳染病原體、感染性腹瀉病毒、蟲媒介傳播病原體、腸道病毒、食源性致病菌、動物疫病等廣泛的檢測領域，是專為精準診斷而設計的全面檢測項目。我們還在對供研究用的新一代液滴數字PCR系統進行有限的試點銷售，這代表我們在創新方面走在最前沿。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PCR技術不僅已經作為一種獨立的分子診斷技術被廣泛應用，同時也是第二代測序技術流程中關鍵的擴增步驟之一。自2018年以來，PCR市場經歷了快速發展與技術革新過程，其中數字PCR更是具備龐大市場潛力的領域。

產品管線

在現有產品線，即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和體外診斷的基礎上，我們致力於通過內部研發工作和技術進步來滿足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我們的戰略既包括對現有產品進行創新和改進，還包括不斷開發新產品和基於數字技術的系統，同時探索業務擴展的潛在途徑。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擁有60多種在研產品，包括10多種生命支持產品、30多種微創介入產品和20多種體外診斷產品。

下表載列我們已獲得或預期將於2026年獲得上市批准的在研產品：

在研產品	業務單元	發展階段	實際／預期上市批准
麻醉機	生命支持	研發中	國家藥監局批准 CE認證
中央監護系統	生命支持	研發中	國家藥監局批准
全新系列輸注泵	生命支持	研發中	國家藥監局批准 CE認證
全新系列注射泵	生命支持	研發中	國家藥監局批准 CE認證
可快速更換的耗材 ...	微創介入	型式檢測	國家藥監局批准 CE認證
一次性使用內窺鏡 下囊腫切開刀	微創介入	型式檢測	國家藥監局批准
上下消化道內窺鏡 (雙焦點)	微創介入	型式檢測	CE認證 國家藥監局批准
上下消化道內窺鏡 (放大)	微創介入	型式檢測	CE認證 國家藥監局批准
胃腸診斷監護軟件 ...	微創介入	註冊階段	國家藥監局批准
血小板功能血栓彈力 圖檢測試劑	體外診斷	研發中	國家藥監局批准
實驗室自動化系統 ...	體外診斷	研發中	國家藥監局批准

主要收購事項

戰略收購是我們實現業務戰略增長的核心手段之一，其加強我們跨部門、多場景使用的產品組合，並擴大我們在國內外市場的覆蓋範圍。在尋找合適的收購目標時，我們優先考慮那些能夠充分發揮我們現有工程和技術優勢的市場中的目標公司，以及那些自身研發能力有限的公司，以便我們有空間運用自身的研發和工程專業知識來啟動研發計劃，在被收購業務原有產品組合範圍之外的相關領域進行拓展。我們也更傾向於目標公司現有的產品組合與其現有業務單元具有共通的臨床應用和科室，從而能夠有效利用現有的銷售管道和客戶基礎。為配合此增長策略，我們於2022年完成了對Penlon及唯德康醫療的收購。

- **收購Penlon**。於2021年11月5日，我們與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經銷商BPL Medical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BPL」) 訂立購股協議，以收購Intermed及其附屬公司(包括Penlon)。據董事所深知，BPL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最終實益擁有人」) 為Goldman Sachs Group, Inc。我們的董事確認，據其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除BPL為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經銷商外，彼等並不知悉本集團與BPL、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主要股東、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與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的任何其他過往或現有關係。根據該購股協議，我們以下列購買代價收購Intermed及其附屬公司(包括Penlon) 的全部股本：(i)現金17.00百萬英鎊，於2022年支付；(ii)現金或有代價4.02百萬英鎊，分別已於2022年及2024年全額支付；及(iii)非貨幣或有代價0.50百萬英鎊，預計將於2022年至2026年動用。本次收購的代價乃經各方按公平原則協商後釐定，並已考慮Intermed與Penlon的業務營運及資產狀況。現金代價透過本公司營運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款提供資金。或有代價取決於Penlon於2021年4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及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各十二個月期間的收入及毛利。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與或有代價相關的金融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8.4百萬元、人民幣1.0百萬元、人民幣0.2百萬元及零。

董事認為，收購Intermed及Penlon使本公司能夠透過以下方式實現協同效應：(i)抓住市場機遇，進軍新生命支持市場，以補充我們現有的業務線；(ii)深化我們的全球業務，使我們更加接近歐洲市場，對市場需要有更深入的了解；及(iii)為麻醉機高效迭代升級奠定堅實基礎。

- **收購唯德康醫療**。於2022年4月12日，我們與唯德康醫療及其出售股東莊小金、繆東林、宋銀萍、常州倍瑞詩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倍瑞詩」)、常州伊斯源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常州伊斯源」)、常州梓熙及常州梓瀟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董事所深知，常州倍瑞詩、常州梓熙及常州梓瀟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莊小金以及常州伊斯源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繆東林。我們的董事確認，據其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彼等並不知悉本集團與賣方、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主要股東、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與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的任何過往或現有關係。根據該股份轉讓協議，我們同意以人民幣17億元收購唯德康醫療的全部股本。一半代價以每股人民幣16元的價格向莊小金、繆東林、常州梓熙和常州梓瀟合計發行共計53,124,999股B類股份的方式支付，另一半代價則以現金支付給出售股東。現金代價是透過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款來支付的。唯德康醫療的收購對價乃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參考獨立第三方估值師中水致遠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就唯德康醫療的權益總額價值出具的估值報告，同時考慮其業務前景、市場地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策略性收購已成為醫療器械市場主要參與者進入微創介入市場的關鍵戰略。這是由於策略性收購可使收購方即時獲得專有技術及既有知識產權，而該等技術及產權若通過內部研發，將既耗時且成本高昂。此外，此舉亦令收購方能受益於現有監管批准及既存臨床關係，從而在發展中市場即時確立競爭地位。收購前，唯德康醫療專注於微創介入領域超過二十年，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以2021年的收益計，於消化系統微創介入耗材領域內排名第二，體現其領先市場地位。一支由行業資深人士組成的團隊為唯德康醫療的市場地位奠定了基礎，他們在微創介入領域的產品銷售、製造及開發方面擁有豐富的專業知識。於2022年4月進行收購時，該等行業資深人士已在唯德康醫療任職至少五年，並仍作為唯德康醫療的高級管理層與我們同在。

憑藉二十年餘來在微創介入領域的投入，唯德康醫療亦積累了廣泛的產品研發及其他運營能力。截至2021年12月31日，唯德康醫療已獲國家藥監局頒發的50個第二類／第三類及四個第一類醫療器械的註冊證以及43個CE證書。截至同日，唯德康醫療亦持有從事微創介入產品的開發、生產及銷售所需的重大牌照及許可證；若干牌照及許可證需要具備多年相關專業知識才能申請或獲得。唯德康醫療的運營能力由其已建立的生產能力進一步補充。截至2021年12月31日，唯德康醫療位於中國江蘇省常州擁有成熟的生產設施，總建築面積約為32,870平方米。

唯德康醫療的銷售網絡及客戶關係亦是其商業成功的基石。於收購前，唯德康醫療的下游客戶主要包括微創介入領域的經銷商及ODM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唯德康醫療服務於398名醫療器械經銷商及41家ODM公司，包括多家在醫療器械行業擁有穩固市場地位的中國經銷商，以及海外市場的領先參與者，例如在西班牙市場份額名列前茅的歐洲經銷商，以及在法國市場份額名列前茅的歐洲ODM公司。同年，唯德康醫療的客戶遍及多個地區，覆蓋中國31個省份及62個海外國家／地區。唯德康醫療產品的終端客戶主要為醫院。

估值師更重視唯德康醫療未來的經營及獲利能力，將管理經驗、人才團隊、銷售網絡、品牌、客戶關係等無形資源的價值納入評估範圍，客觀且全面地反映了唯德康醫療的市場價值。評估價值是根據收入法確定的，採用以高級管理層批准的為期五年的財務預測為基準的稅後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預測所採用的稅後折現率為11.95%。用於推斷五年期以外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0%。按綜合基準，截至2021年12月31日（估值基準日），唯德康醫療的資產總值為人民幣348.1百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16.3百萬元及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31.8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綜合收入及利潤淨額分別為人民幣462.3百萬元及人民幣31.2百萬元。此外，按綜合基準，截至2021年12月31日，唯德康醫療的主要資產包括（但不限於）

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貿易應收款項、140多項專利及專利申請、以及應用軟件等其他無形資產。於2022年4月12日完成收購後，唯德康醫療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認為，收購唯德康醫療能豐富我們的產品種類，並擴大我們在微創介入領域的產品組合和產品線，從而實現協同效應。收購完成後，我們運用自身的研發能力推動內窺鏡系統等微創器材的開發，同時充分利用雙方整合的銷售和服務網路。此次整合增強了我們的商業執行能力，並進一步鞏固了我們在相關臨床部門的客戶基礎。

收購後品牌管理及業務整合

收購Penlon和唯德康醫療後，我們已採取集中整合策略，以保留其核心優勢，同時促進整個集團的協同效應：

- **多品牌定位。**我們保留Penlon和唯德康醫療的原有品牌，以維持其已有的市場認可度及差異化定位。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此方法符合跨國醫療器械公司的行業慣例，並旨在保持各品牌逐漸發展而確立的差異化品牌定位和競爭優勢。例如，Penlon在麻醉產品（尤其是在英國及其他歐洲市場）方面素有盛譽且品牌價值建立已久，而唯德康醫療在中國的微創介入市場享有盛譽。以其原有的品牌身份經營該等實體使我們能夠更好地瞄準獨特的客戶群、保持品牌忠誠度並最大限度地提高互補細分市場的協同效應。
- **研發整合。**我們保留了Penlon和唯德康醫療的核心研發團隊，以確保其各自專業領域的連續性。同時，我們將這些團隊整合至集團層面的研發平台，通過共享技術、積累知識及集中資源，實現跨業務單元協作並促進產品開發。有關整合使我們能夠同時保持被收購實體的創新優勢，同時利用本集團整體的能力加強該等優勢。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一 研發」。
- **銷售協調。**我們的收購後策略強調保留Penlon和唯德康醫療的核心商業和營運優勢，同時使其能夠為集團整體做出貢獻。Penlon的銷售團隊繼續專注於其麻醉產品線，並維持其於歐洲已建立的客戶關係，從而鞏固本集團在海外市場的地位。同時，整合亦為本集團提供探索交叉銷售及市場擴張的機會。例如，Penlon在歐洲的業務為我們的其他產品線提供了一個切入點，而我們的國內銷售網絡可支持將Penlon的產品引入中國市場。

我們於2022年4月收購唯德康醫療後，唯德康醫療的下游客戶組合並無發生任何重大變動，足以證明我們保留唯德康醫療的核心商業及運營優勢。在收購事項完成後，我們取得了較高的主要客戶留存率，以在特定年度仍

為我們的客戶的主要客戶（即於緊接上一年度合計為唯德康醫療產生超過90.0%的總收入的客戶）百分比表示。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唯德康醫療主要客戶留存率分別為約91.1%、89.5%及91.4%。

收購後業務表現

繼收購Penlon與唯德康醫療後，我們運用自身工程技術能力，協助強化其各自產品組合與開發業務。關於Penlon，我們正開發數字麻醉機與電子揮發罐，並支援其現有產品在中國市場的擴展。例如，我們已取得若干麻醉機的國家藥監局註冊證書。特別是，我們最近於2025年9月取得Prima 451（MRI成像兼容麻醉機）的國家藥監局註冊證書，使其得以進入中國市場。於我們收購Penlon後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亦已提交超過40項與麻醉機相關的專利申請。關於唯德康醫療，我們已協助開發一系列微創內窺鏡系統，包括膽道鏡直視系統、支氣管鏡系統、泌尿鏡系統及可重複使用胃腸道內窺鏡系統，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系統均已取得國家藥監局註冊證書。於我們收購唯德康醫療後及直至2026年3月31日，唯德康醫療已取得55份國家藥監局註冊證書，反映我們持續的產品開發力度及監管進展。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來自Penlon及唯德康醫療的收入、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Penlon.....	187,437	50,263	26.8	208,286	50,382	24.2	174,109	50,666	29.1	39,958	10,845	27.1	33,133	6,094	18.4
唯德康醫療.....	586,545	324,125	55.3	721,327	416,078	57.7	809,480	499,866	61.8	187,570	110,173	58.7	197,377	123,380	62.5

自Penlon產生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87.4百萬元增至2024年的人民幣208.3百萬元。Penlon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50.3百萬元增至2024年的人民幣50.4百萬元。然而，其毛利率出現暫時性下降，從2023年的26.8%降至2024年的24.2%，主要原因是收購後整合過程中的過渡成本，例如內部品質控制的加強、運營及報告機制的建立以及跨司法權區供應鏈資源的重新調整。Penlon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208.3百萬元下降至2025年的人民幣174.1百萬元，主要由於為應對市場需求波動而採取的選擇性價格調整措施。然而，由於產品組合最佳化及部分原物料成本降低，其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50.4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50.7百萬元，其毛利率由2024年的24.2%提升至2025年的29.1%。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唯德康醫療的收入、毛利及毛利率與我們微創介入業務單元的相關數據大致相符。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各期經營業績比較」一節。

業務持續性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實現持續業務增長並實現盈利。我們的董事認為，此等表現乃由我們對產品創新，經營效益及長期價值創造的承諾所支持。

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313.3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1,619.2百萬元，並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54.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22.3百萬元。相應地，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毛利率有所增加，由2023年的49.6%增至2025年的53.7%，並進一步升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54.3%，凸顯更好的產品組合及更高的規模效益。

就盈利能力而言，我們於2025年錄得淨利潤人民幣50.7百萬元，而於2023年及2024年則分別錄得淨虧損人民幣64.5百萬元及人民幣96.6百萬元。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作出股份支付人民幣25.1百萬元以及產生上市開支人民幣12.5百萬元。由2023年及2024年的淨虧損轉為2025年的淨利潤反映了我們的收入持續增長且成本效益、製造產能及戰略資源分配不斷改善。2023年及2024年的淨虧損主要由於更具挑戰性的整體市場環境（包括由於醫院消化在COVID-19期間積累的過剩庫存而導致採購需求暫時減少）、我們對業務擴張（例如交叉銷售舉措、利用Penlon的既有地位將我們的產品線擴展至歐洲市場，以及利用我們的國內網絡在中國推出Penlon的產品）及產品開發（包括推進生命支持的麻醉機，以及微創介入的微創內鏡系統）的持續投資，以及我們的業務尚未達到足夠規模以充分實現經營槓桿，導致於2023年及2024年的毛利率相對較低（分別為49.6%及49.7%）及開支比率較高，其中於2023年及2024年，銷售及營銷開支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25.0%及23.8%；於2023年及2024年，行政開支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11.1%及12.6%；而於2023年及2024年，研發開支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21.4%及20.8%。在Penlon及唯德康醫療收購後整合期間產生的過渡成本亦導致該等毛利率較低，包括與提升內部質量控制、營運機制以及重新調整跨司法管轄區的供應鏈資源相關的成本。此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初的累計虧損主要由於：(i) 我們達致規模經濟前作出的前期投資，例如銷售及經銷開支以及研究及開發開支；(ii) COVID-19導致的市場需求短暫波動；及(iii) 非現金項目，例如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及我們過往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然而，隨著我們此前的投資開始產生回報，在收入增長、產品組合改善、規模經濟提升、銷售效率增強及有紀律的成本優化推動下，我們的財務表現及核心盈利能力於2025年大幅改善。此外，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的淨虧損受到非現金項目的重大影響，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達人民幣179.9百萬元及人民幣176.1百萬元，主要包括無形資產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以及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該等項目並不涉及現金流出，因此並未對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產生不利影響。儘管存在該等會計虧損，我們強勁的現金產生能力及不斷改善的營運資金狀況證明了我們業務營運的可持續性及韌性，這反映於我們自2023年至2025年錄得正數且穩步增加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以及同期流動資產淨額狀況的持續改善。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作出股份支付人民幣25.1百萬元以及產生上市開支人民幣12.5百萬元。

我們業務的可持續性由下列因素進一步支持：

- **強大及多元化的產品組合**：我們提供涵蓋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的一體化解決方案。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產品組合包括320多種產品及60多種在研產品。
- **具協同效應的研發平台**：我們的跨業務單元研發平台促使自主開發及收購的企業能夠利用共享的資源及工程技術能力，推動高效的產品開發及商業化。
- **全球市場佈局及可擴展的運營**：我們為中國逾6,000家醫院提供服務，並向140多個國家和地區出口。我們憑藉於重點市場的本土團隊及日臻完善的海外經銷網絡穩步提升國際影響力。

- **運營效率：**我們的經營開支（包括研發開支、銷售及營銷開支以及一般費用及行政費用）所佔收入的百分比自2023年的57.5%下降至2024年的57.2%，並進一步下降至2025年的50.3%，其後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增加至52.8%。我們繼續優化研發、銷售及行政職能部門的開支，並同時對自動化、數字化及集中採購投資以降低單位成本。具體而言，為了控制銷售及營銷開支，我們將通過不斷培訓、完善績效評估機制以及更有針對性的銷售策略繼續優化我們銷售團隊的生產力及運營效率。為了控制研發開支，我們將把研發資源及資本投資集中於與我們的商業化策略相符的高優先級及核心項目上，將我們的研發人員動態調配至最關鍵的項目，並策略性地減少與非核心研發項目相關的工作量、材料消耗及資本開支。
- **人力資本發展：**我們對人才的投資已加強我們的核心能力。雖然僱員福利成本過往佔經營開支的頗大部分，但我們預計，該等開支的增長速度將隨著我們的擴張而放緩。

我們認為，我們的戰略舉措和穩固的基礎已使我們有能力實現長期盈利和可持續發展。

研發

我們的研發團隊

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內部研發團隊由502名成員組成，佔員工總數的22.7%。劉先生和鍾先生以豐富的工程專業知識和大量的行業經驗領導我們進一步提升研發實力，推動我們創新和發展。劉先生擁有浙江大學光學儀器專業工學學士學位、中國科學院安徽光學精密機械研究所光學專業理學碩士學位以及密西根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在醫療器械行業積累了約30年的經驗。鍾先生擁有東南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學士學位和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在醫療器械行業積累了20多年的經驗。有關彼等背景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我們三個業務單元的研發團隊負責人唐亞洲先生、劉奇松先生和王海先生平均擁有15年的行業經驗。這些豐富的專業知識極大地促進了我們的創新和產品開發能力。我們的研發團隊成員致力於內部開發和創新，同時與學術界和業界的KOL保持密切溝通，由其為我們的技術和產品研究、開發、應用和性能提供寶貴指導和見解。我們的研發人員獲得政府部門的認可，其中六名及兩名研發專家分別榮獲深圳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深圳市高層次專業人才證書及深圳市海外高層次人才證書。

我們的研發中心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深圳、常州、南京、上海和英國建立五個研發中心，以支援產品研發活動。深圳研發中心主要致力於生命支持和體外診斷產品的開發。常州研發中心致力於微創介入產品的開發。南京研發中心則專注於醫療器械系統的開發。上海研發中心專注於血型檢測卡的研發，英國研發中心則主要負責麻醉機和揮發罐的研發。

我們的創新研發平台

我們的研發平台具備一體化結構特色，在該結構下，創新中心為各業務單元提供至關重要的公共支持，以廣泛的跨業務單元合作為輔。此外，我們亦將外部各方的反饋與我們的研發平台相結合，打造一個生態系統，確保我們持續將創新轉化成商業化產品及在研產品的能力。

上文進一步闡明我們研發平台的結構包括幾個明顯特徵：

- **創新中心提供公共支持。**創新中心從各業務單元的研發流程中提煉共性要素，再由本部門內的專職團隊負責這些要素的管理工作。該安排讓現有及（隨著我們向其他醫療器械產品／領域擴張）未來的業務單元能夠更有效地獲得團隊（其成員已積累管理整個研發流程特定方面的豐富經驗）的共用研發支援。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創新中心由11個專業分部組成，覆蓋研發流程的不同環節。我們的分部涉及廣泛的專業領域，包括PCB設計、工業設計、技術可靠性檢測、演算法研究、整機測試、知識產權管理、產品安全測試、臨床試驗管理、質量控制、監管合規及產品信息化。
- **跨業務單元合作。**我們的研發平台亦確立跨業務單元合作機制，通過有利於業務單元之間的信息、技術及資源交流，從而提高研發成果及效率。該機制的具體設計包括三大技術委員會，即硬件技術委員會、機械技術委員會及軟件技術委員會，彼等是在「創新中心+獨立業務單元」平台基礎架構之上設立的總體結構。上述各委員會均由來自各業務單元及創新中心管理層級的研發成員組成。通過該等委員會轄下業務單元間的溝通及管理，可在各業務單元之間有效分配資源，一個業務單元可與另一個業務單元交流研發挑戰方面的困難及故障排除經驗，從而減少資源浪費，提高所有業務單元（包括原有及收購的業務單元）的產品開發效率。
- **MCI系統作為支持我們的研發平台運行的資源中心。**作為我們研發平台結構的基礎，軟件基礎設施亦支援我們的研發流程。具體而言，Medcaptain Continued Innovation System（「MCI系統」）作為管理及操作中心樞紐，並由我們的研發人員在整個產品開發生命週期中使用。該系統支持所有產品開發階段，從概念設計、開發計劃及評審貫穿到設計開發、設計輸出、原型製作與驗證、設計驗證、設計交付評審、試驗生產、商業生產、上市後維護及產品迭代。此外，MCI系統亦能夠存儲及管理研發部產生的相關硬件、軟件及機械數據。數據存儲與相應的開發階段或部件相關聯，確保我們的業務單元在各自的產品開發過程中製成的軟件、硬件和機械模塊被歸入相應類別的專用文件夾。因此，我們的研發人員可在此集中管理平台上輕鬆獲取新產品開發所需的特定資源，顯著提高研發流程的效率。

- **臨床需求驅動型研發路徑。**除了研發平台內部互動所促進的開發能力外，我們亦將外部反饋融入我們的研發過程，將知識產權和技術轉化為可加以商業化來解決未滿足臨床需求的創新產品。這種整合支持一個研發生態系統，使我們能夠產生源源不斷的創新，並將其轉化為商業化產品和在研產品。確定並分析用戶需求後，我們進一步利用橫跨「產學研醫」流程的網絡，將前沿見解轉化為實際創新成果。這種模式將工業生產、學術研究、實際應用和直接臨床反饋融為一體，確保我們的創新既在技術上可靠，又與臨床相關。我們與國家級臨床研究中心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支持各醫療領域的臨床研究和技術開發。此外，我們與國內專家成立圍術期創新技術委員會以促進行業交流，並積極參加醫療器械展覽會和研討會，以加深對市場的了解，提高產品的認可度。為保持在醫療行業的領先地位，我們積極參與國內和全球的行業會議、峰會和展覽。這些機會不僅能讓我們展示創新成果，還能集思廣益以支持進一步創新。

我們的專有智能信息系統

我們非常重視數字產品功能的開發及應用。我們的關鍵信息管理系統主要包括：(i) iCMS，作為醫療信息管理的智能中央管理系統；(ii)體外診斷信息管理系統iHLive，該系統側重於體外診斷數據的整合和管理，提升診斷結果的準確性和及時性；(iii)側重於持續監控和管理慢性呼吸系統疾病的呼吸系統慢病管理系統iSpiro；及(iv)用於監控疼痛管理輸液狀態和藥物療效的疼痛管理系統ELFensor。有關這些系統的詳情，請參閱本節「我們的業務單元」。隨著我們不斷向新的醫療領域拓展，我們預計將開發出更多的信息管理系統，以滿足更廣泛的應用場景和醫療需求。

銷售、經銷及營銷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平台

我們已開發一個與學術界、行業和市場動態緊密結合的全球銷售及營銷平台。我們憑藉高品質創新醫療產品解決尚未滿足的臨床需求，從而在三級甲等醫院取得重大進展。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產品已通過銷售網絡進入中國6,000多家醫院，其中包括約90%的三級甲等醫院，覆蓋全國31個省、直轄市和自治區。此外，我們的業務遍佈全球，在140多個國家和地區提供產品和服務，並在國際頂級醫療機構中佔有重要地位。

我們還非常重視學術推廣，並積極參加行業會議、峰會和博覽會。這些舉措不僅使我們能夠展示產品並與地區市場保持密切溝通，還有助於我們把握新的市場機遇。經銷方面，我們致力於通過建立龐大的國內外經銷商網絡，培養經銷商客戶的信任和客戶忠誠度，通過我們的銷售網絡更快地將我們的產品交付給終端用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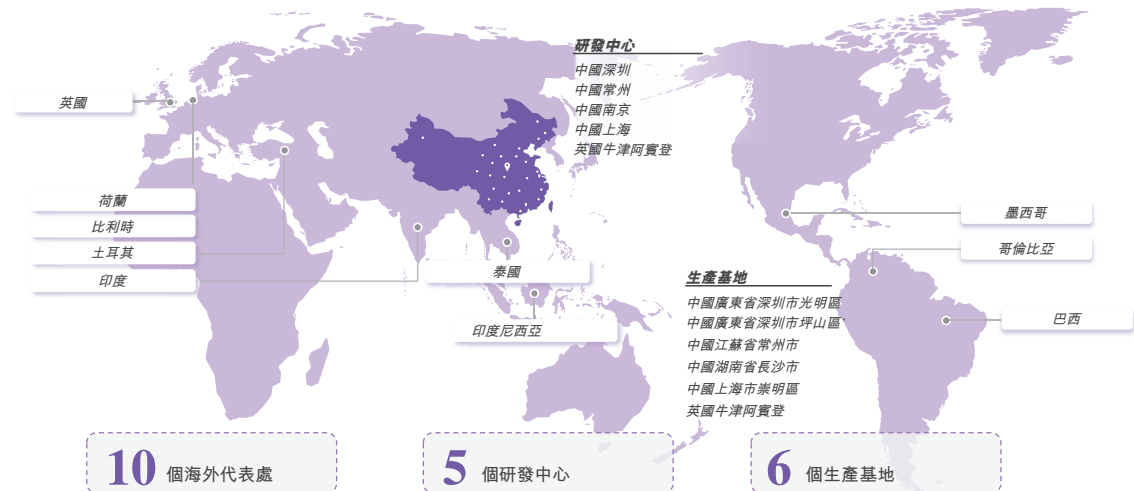
此外，我們還利用多個地區和國家的附屬公司的銷售渠道，創造出協同效應。通過團隊整合、資源共用、聯合參展等方式，我們不僅能夠利用地區優勢，還可實現合作效益的最大化。這種整合方式為我們的銷售和營銷平台奠定了基礎，幫助我們在競爭激烈的醫療器械市場中保持強大的影響力。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隊伍

我們的內部銷售和營銷團隊負責實施營銷戰略，並按不同的地理區域進行組織安排。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銷售和營銷團隊由超過500名員工組成。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成員對行業和我們的產品具有深入的了解和認識，我們的關鍵銷售成員平均擁有超過8年的銷售經驗。我們已實施一套評估體系以全面評估我們銷售人員的表現並獎勵表現傑出者。為留住高素質和經驗豐富的銷售人員，我們提供全面的培訓、職業發展指引及充足的內部晉升機會。關鍵績效指標，尤其是與銷售業績相關的指標，亦用於決定內部晉升。我們亦不時為僱員提供培訓課程，以提高彼等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我們內部政策的意識，鞏固彼等的行為標準。我們根據銷售及營銷人員的經驗和能力將其分為不同級別，並針對不同級別設計必修和選修培訓。

銷售及經銷網絡

我們已建立起廣泛的銷售網絡，經銷的產品遍及140多個國家和地區。我們的全球業務如下圖所示：



* 我們已於2026年6月底租約屆滿後關閉我們的坪山製造中心。

按照醫療器械行業慣例，我們通過直銷或經銷模式銷售我們的產品。我們認為，結合經銷商和直銷兩種渠道為我們在現有及新的目標市場提供了更加靈活有效的銷售策略。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絕大部分產品通過經銷商銷售。為充分利用我們銷售渠道的優勢，我們不僅銷售自有品牌產品，亦銷售有限部分的第三方品牌產品。我們銷售的第三方品牌產品主要與我們的自有產品線互補，增強了我們產品組合的整體廣

度。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有關銷售安排符合行業規範。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來自第三方品牌產品銷售的收入佔我們總收入的不到5%。在較小程度上，我們會對醫院及其他終端客戶直接銷售產品，亦會向境外ODM客戶銷售產品。我們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損益表選定部分的描述－收入－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

經銷商銷售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維持廣泛的銷售網絡。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分別擁有2,538個、2,791個、2,773個、1,430個及1,532個活躍國內經銷商以及907個、903個、934個、469個及497個活躍海外經銷商。我們的經銷網絡覆蓋中國31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以及全球140多個國家及地區。

按照國內外醫療器械行業慣例，我們採用經銷模式，我們認為這讓我們能夠利用經銷商在當地市場的客戶基礎和專長。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購買我們產品的經銷商數目的變動：

	截至12月31日／ 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 截至該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國內：					
於上一年貢獻收入的經銷商數目	1,972	2,538	2,791	2,791	2,773
加：活躍經銷商 ⁽¹⁾	1,358	1,527	1,496	466	386
減：不活躍經銷商 ⁽²⁾	(792)	(1,274)	(1,514)	(1,827)	(1,627)
於當期貢獻收入的經銷商數目	2,538	2,791	2,773	1,430	1,532
海外：					
於上一年貢獻收入的經銷商數目	923	907	903	903	934
加：活躍經銷商 ⁽¹⁾	423	536	465	137	95
減：不活躍經銷商 ⁽²⁾	(439)	(540)	(434)	(571)	(532)
於當期貢獻收入的經銷商數目	907	903	934	469	497
總計	3,445	3,694	3,707	1,899	2,029

附註：

- (1) 新增活躍經銷商指我們於所示年度與之產生銷售交易但於上一年度並無與之產生銷售交易的經銷商。
- (2) 不活躍經銷商指我們於所示年度並無與之產生銷售交易但在上一年度與之產生銷售交易的經銷商。

鑒於我們產品的性質及各地區多樣化的市場動態，我們通常與中小型當地經銷商合作。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銷售網絡內的經銷商數目大致與我們的銷售計劃一致並反映區域市場需求。

總體而言，我們的經銷商基礎於2023年至2025年穩步擴大，以支持我們更廣泛的產品組合及地理覆蓋範圍。過往，我們的新增活躍經銷商數量曾經歷輕微波動，主要由於我們的經銷協議期限通常不超過一年，使我們能夠根據整體銷售及營銷策略調整與經銷商的安排。

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不活躍經銷商數目相對較高，主要是因為於前一期間有採購記錄而於當期沒有採購記錄的經銷商根據我們的定義被分類為當期的不活躍經銷商。鑒於產品可使用年期、區域市場狀況及醫院採購時間表的差異，若干經銷商可能受需求週期影響而在某一期間可能暫無採購，並可能於後續期間恢復採購。就我們的海外經銷商而言，其採購活動往往遵循更加謹慎的步伐，受限於一系列與跨境交易相關的結構性因素，如倉儲能力有限、跨境物流複雜及退貨及換貨的周轉時間較長。該等經銷商通常僅於接獲其終端客戶確認的採購要求後才下達訂單，其導致採購週期更長。此外，我們持續性審查經銷商的表現，並可能選擇不與表現欠佳或不再戰略一致的經銷商續簽協議，這亦是於往績記錄期間不活躍經銷商數目較高的起因之一。基於上述相同理由，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非活躍經銷商數量有所波動。

根據我們的行業經驗並經灼識諮詢確認，我們的經銷商模式符合行業慣例並與我們的銷售策略高度契合。考慮到嚴格的退貨和換貨政策、相對嚴謹的付款條款及我們產品的保質期，我們相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訂單量合理反映市場需求。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與經銷商並無就終止經銷商關係產生任何重大糾紛。有關維持與經銷商關係的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倘我們失去現有經銷商及未能獲得新經銷商，我們的業務及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挑選經銷商

我們主要透過擁有有效經銷資格的中小型本地經銷商組成的廣泛網絡銷售產品。該等經銷商通常通過各種商業渠道識別，例如現有合作夥伴推薦、行業展覽及會議，及目標市場當地經銷商的查詢。我們與經銷商的關係為供應商與客戶的合作關係，並非委託人及代理關係。我們的產品涵蓋廣泛的類別及銷往140多個國家及地區，因此我們的經銷商群體高度多元化。因此，我們的經銷商集中風險水平為低。我們最大經銷商於各期間所產生的收益分別佔我們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總收入的2.5%、2.8%、2.7%及7.2%。我們十大經銷商於各期間所產生的收益分別佔我們於同期總收入的12.3%、15.5%、12.2%及20.3%。我們主要根據經銷商的商業憑證、市場影響力、經銷能力和合規記錄挑選經銷商。在聘用新經銷商之前，我們會審查其資質，以確保其擁有適當的許可證及背景。此外，我們會進行全面評估，包括候選經銷商的財務能力、信譽、銷售渠道及能力。我們亦評估相關候選人實現我們目標銷量及在相關地區實施我們定價策略的能力、其銷售人員的數量及資質、創始人及高級管理層的信譽。該等標準須於加入前的早期階段經過討論，並適用於我們所有的經銷商。於往績記錄期間，據董事所深知，除Vedefar在我們於2025年上半年收購後成為我們的附屬公司外，我們的所有經銷商均為獨立第三方，並非由我們的前任或現任僱員控制，並無使用我們的品牌或名稱，亦無自我們收取任何重大預付款項或得到財務資助。我們的董事確認，據其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彼等於往績記錄期間並

不知悉本集團與我們的經銷商、彼等各自的主要股東、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與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的任何其他過往或現有關係（包括業務、僱傭、親屬、信託及融資），惟本集團向BPL Medical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收購Intermed及其附屬公司（包括Penlon）後，該公司於收購完成後成為本集團其中一名經銷商。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主要收購事項」。

經銷安排的主要條款

我們通常於履行產品銷售時與經銷商訂立書面採購訂單或類似採購協議。基於我們對經銷商銷售業績的評估，並考慮到彼等的偏好及商業慣例，我們亦可能有選擇地訂立書面框架經銷協議。該等協議進一步明確了我們的合作條款以及定制化安排，例如最低採購承諾及優惠商業條款，從而促進我們與該等經銷商的長期穩定關係。根據行業慣例，我們一般不會禁止我們的經銷商在其各自的授權經銷區域內委聘次級經銷商。

下文載列我們與國內經銷商的主要合同安排：

- **授權產品。**經銷協議中訂明經銷商有權銷售的產品類型。
- **期限。**經銷協議的期限一般長達一年（可重續）。
- **指定區域。**經銷商僅可在經銷協議訂明的指定區域內向指定醫院銷售我們的產品。
- **付款及信貸期。**我們通常要求在交貨前預先付款。付款應通過電匯支付。
- **托運與風險轉移。**我們負責將產品運送至經銷商指定的地點。相關運輸成本由我們及／或經銷商按經銷協議所商定承擔。
- **保修期。**視乎產品類型，我們通常提供介乎12至60個月的保修期，具體取決於產品類型。
- **產品退貨。**我們確保產品質量，一般不接受產品退貨，惟保修期內的缺陷產品除外。
- **監管合規。**雙方均應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與反賄賂及反回扣有關的法律及法規。
- **違約及終止。**違約方應根據經銷協議所規定對損失和處罰負責。倘發生重大違約，未違約方可終止協議。

下文載列我們與海外經銷商的主要合同安排。

- **授權產品**。經銷協議中訂明經銷商有權銷售的產品類型。
- **期限**。經銷協議的期限通常為一年（可重續）。
- **指定區域**。海外經銷商僅獲授權於經銷協議界定的指定區域銷售我們的產品。
- **付款及信貸期**。我們一般授予30至90天的信貸期，視乎海外經銷商的信用記錄和支付能力而定。付款應通過電匯支付。
- **托運與風險轉移**。我們負責將產品運輸及交付至指定地點。貨運，保險及其他適用費用在發票中單獨列示。所有權及丟失或損壞的風險在交付時根據相應採購訂單中指定的交易條款轉移至經銷商。
- **保修期**。視乎產品類型，我們通常提供介乎12至24個月的保修期，具體取決於產品類型。
- **產品退貨**。我們確保產品質量，一般不接受於保修期內的缺陷產品外的產品退貨。
- **監管合規**。雙方均應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與反賄賂及反回扣有關的法律及法規。
- **違約及終止**。違約方應根據經銷協議所規定對損失和處罰負責。倘發生重大違約，未違約方可終止協議。

銷售目標及返利安排

我們通常根據我們的框架經銷協議訂立我們經銷商的年度銷售目標。有關年度目標金額乃參考授權銷售地區的範圍，涉及的產品類型及適用的產品定價等因素按個別情況釐定。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經銷協議所載的年度銷售目標金額差異很大，介乎約人民幣0.3百萬元至人民幣48.0百萬元，視乎經銷商的規模、授權地區範圍以及授權產品的類型及範圍等因素而定。此等目標的主要目的為協助我們評估經銷商的銷售表現及相應地策劃我們的生產及經銷資源。我們一般不會僅因為經銷商未能達致銷售目標而施加處罰。

此外，我們與部分經銷商簽訂了按量返利協議，根據其各自的銷售目標完成情況及相關協議條款，按季度或年度發放返利。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通常會提供階梯式销售量返利，回饋金額為相關協議中規定的合格銷售額的3%至8%。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分別向43家、46家、43家及48家經銷商發放返利，返利總額（已從收入中扣除）分別為人民幣3.7百萬元、人民幣6.9百萬元、人民幣3.0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2024年較高的返利金額主要歸因於結算的時間。2023年的較大部分返利在2024年結算，這是因為2023年採用年度結算安排的比例較高；而2024年的較大部分返利則根據季度結算安排在同一年內結算。

我們已制定一系列有效的控制措施，以處理及減輕因實施銷售目標及返利機制而可能產生的潛在渠道填充風險，其中包括：

- **返利資格與產品激活掛鉤。**對於我們的設備產品，返利資格的評估不僅基於相關產品的銷量，亦包括保險卡的激活率。該等卡通常由終端客戶於安裝及使用時激活，為醫院層面實際交付及使用的可靠代表。該機制阻止經銷商僅為獲得按量返利而過度進貨，並確保返利與實際市場需求及臨床使用情況更為緊密地關聯。
- **檢查措施。**我們已採取多項措施以識別並降低渠道填塞風險。我們可能不時要求經銷商提供其開立予下游客戶的銷售發票，以評估其實際銷售表現。我們亦可透過銷售人員執行倉儲檢查與現場訪查，並與經銷商保持定期溝通以監控庫存水平。
- **付款要求。**對於國內經銷商，我們通常要求在裝運前預先付款，此舉降低其囤積過多存貨的意欲及能力。對於海外經銷商，儘管我們可能根據彼等的過往交易表現及信譽授予有限的信用期，但跨境交易的複雜性及相關風險可能自然會限制彼等對過度進貨的意念。
- **多元化的經銷商群體。**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在140多個國家和地區擁有2,029家活躍經銷商。我們的經銷商群體地理分佈多元化且分散。我們的低經銷商集中度有效減輕渠道層面存貨過度積累的風險。
- **嚴格的退貨政策。**我們一般不接受於保修期內的缺陷產品以外的產品退貨。這進一步降低了庫存積累的可能性。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產品的退貨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8百萬元、人民幣0.2百萬元、人民幣1.2百萬元及人民幣0.1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相關期間總收入的0.14%、0.01%、0.07%及0.02%。

經銷商管理

我們管理經銷商的目標是確保我們的產品擁有健康有序的市場，保持清晰可見度並準確了解經銷商的銷售表現及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以及建立及保護我們的產品及品牌聲譽。通過我們採取管理經銷商的綜合措施，以及我們對不合規經銷商施加的嚴厲處罰（如罰款或終止相關經銷協議），我們能夠監控遵守經銷協議條款的情況。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任何經銷商嚴重違反經銷權協議而終止與其合作。

防止自相蠶食

我們通常在經銷協議中授予各經銷商特定國家／地區／醫院的獨家權。該等獨家安排的期限一般為一年，視乎相關市場而定，並可經雙方同意後予以續期。因此，我們預計在其授權區域內不同經銷商之間不會出現蠶食問題。一旦我們發現經銷商有任何未經授權的自相蠶食行為，我們保留對其違約進行處罰或甚至終止經銷協議的權利。

我們已實施措施以管理我們直銷與經銷商網絡之間潛在的渠道蠶食。特別是，當授權經銷商時，我們清楚訂明其指定區域及客戶範圍，且不包括由我們直銷團隊覆蓋的醫院或地區，以避免重疊。我們內部協調銷售工作並定期審查客戶分配，以確保渠道之間的劃分。我們亦監察銷售活動及反饋，以在必要時作出調整，以助維持直銷及經銷商銷售渠道之間的有序及互補關係。

存貨管理及控制

我們的經銷商通常根據終端客戶的實際需求及過往訂單量下達訂單。由於我們的經銷商大部分為中小型經銷商，彼等並無大量倉庫及存儲容量以容納大量存貨，且通常根據其終端客戶的需求下達訂單。此外，通過實施以下政策及措施，我們相信我們能夠確保我們向經銷商的銷售反映真實市場需求，並防止我們產品的渠道填塞：

- **密切監控。**我們不時收集有關經銷商的銷售業績以及其所覆蓋醫院的需求資料以及其採購慣例的資料。倘經銷商下達明顯的大額訂單或訂單與其正常慣例不符，我們檢查該經銷商並檢視其下游銷售額，以確保其訂單量符合經銷商授權區域內醫院的實際需求。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發現任何異常大额訂單。
- **頻繁溝通。**我們經常與經銷商溝通，以了解終端客戶的反饋並預測其需求。在日常管理中，我們直接與經銷商的銷售人員以及大型經銷商的不同銷售及營銷團隊聯繫，以便密切監督其銷售。我們要求經銷商向我們提供其向醫院的銷量詳情，並對收集的數據進行定期評估，以審核我們產品的實際市場需求及經銷商的表現。
- **嚴格的產品退貨政策。**我們與經銷商維持供應商與客戶關係，並於貨品控制權轉讓予經銷商時確認向經銷商銷售的收益。除非於保修期內出現質量缺陷，否則我們通常不允許經銷商退回未售商品。

反腐敗、反賄賂及制裁風險控制措施

根據我們的經銷商簽署的《合作夥伴行為準則》，經銷商須遵守反賄賂義務，根據該準則，彼等(i)不得直接或間接向可能影響或作出與我們的合作相關決定的人士提供或承諾任何形式的不當利益；(ii)須遵守適用的反賄賂法律及法規，並確保其僱員遵守該等法律法規；及(iii)須就彼等或彼等的相關人員的任何不合規情況告知我們。此外，中國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已於2013年就經銷商的反腐敗及反賄賂合規發佈《關於建立醫藥購銷領域商業賄賂不良記錄的規定》，該規定於2014年3月生效，並規定公立醫療衛生機構在其醫療採購過程中，將不會向列入黑名單的各方採購或給予較低的投標排名，具體取決於商業賄賂的發生情況。據我們所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我們的僱員或經銷商曾經或一直成為與任何賄賂或回扣安排有關的投訴、調查或監管查詢的對象，或以其他方式涉及其中。

此外，我們已制定控制經濟制裁風險的指引。根據該等指引，我們採取審慎措施篩選交易對手，包括根據制裁名單進行篩選、了解最新制裁政策、提供定期內部培訓、保存相關記錄以及進行定期審查及風險評估。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次級經銷商管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若干經銷商不時委聘次級經銷商，該等次級經銷商繼而將我們的產品轉售給醫院。我們僅與經銷商訂立雙方經銷協議，並無與任何經銷商及其次級經銷商訂立三方經銷協議。我們的經銷商負責核實次級經銷商的資格、財務狀況及合規記錄。在委聘次級經銷商後，我們要求經銷商定期監督次級經銷商的合規狀況、銷售業績、存貨水平及任何違反次級經銷協議的情況。

在次級經銷模式下遵守兩票制

雖然我們並無禁止我們的經銷商與次級經銷商進一步合作，但我們認為該等安排並未影響我們遵守適用於中國若干地區之兩票制規定，其乃基於以下幾點：

- **適用範圍有限。**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兩票制僅適用於中國選定省份的公立醫院，且僅涵蓋指定類別的醫療器械及／或高值耗材。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僅我們所銷售的若干耗材產品受安徽、福建及陝西（統稱為「**有關地區**」）的兩票制規限。因此，我們向有關地區以外的次級經銷商進行的銷售或涉及不受兩票制約束的產品不會觸發該制度下的合規問題。
- **制度管控與監管保障。**針對實施兩票制的產品，有關地區的監管框架已建立嚴格的執行與核驗機制。公立醫院通常須在產品驗收時進行全面檢查，包括核對提交發票是否與採購訂單及實際交付產品相符。具體而言，公立醫院須向經銷商索取製造商開立之發票副本及相關證明文件，並確保所有文件中的產品名稱、規格、批號及價格均一致無誤。此類醫院同時受當地主管機關監督，任何違規採購行為可能招致行政處分，或對其績效評估產生負面影響。
- **持續的合規監控。**我們通過審閱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和地方監管機構的公告和政策更新，密切關注兩票制的更新，包括適用地區列表和涵蓋產品類型範圍的任何變化，以確保對任何監管發展都能做到及時合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不遵守兩票制而受到任何行政處罰。據我們所知，我們的經銷商概無被發現違反其委聘次級經銷商的相關政策。有關我們遵守兩票制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節「一定價－遵守兩票制」。

強化監察措施

為加強對我們經銷網絡的監督及監察新次級經銷商的數目，我們制定了《國內經銷商管理指引》及《海外經銷商管理指引》，列明全面的內部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於：(i)進行背景調查及資質審查，以確保我們的經銷商持有有效的牌照及認證；(ii)在與經銷商的協議中訂明指定的經銷地域，並訂有在發生違規情況下終止相關經銷協議的條款；(iii)審閱銷售目的地記錄（如可獲取），以發現經銷鏈中的異常情況；(iv)對銷售渠道進行定期審計及抽查，以確保經銷活動按照協議進行；及(v)在經銷協議中訂明我們保留權利，可要求經銷商提供列明銷售渠道（即向終端客戶直銷或次級經銷）、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銷量及交易價格、存貨水平、客戶反饋及市場動態的銷售報告。

直銷

除我們的經銷商網絡外，我們亦擁有一支經驗豐富的專門銷售團隊，主要向中國及英國的醫院及其他終端客戶進行直銷。我們訓練有素的銷售團隊與我們的全球營銷團隊合作，積極識別市場機會、設計銷售策略及向醫生提供產品培訓。通過與醫生密切合作，我們進而獲得對每個當地市場運營及醫生需求的寶貴見解。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直接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20.3百萬元、人民幣47.0百萬元、人民幣45.4百萬元、人民幣6.9百萬元及人民幣9.2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相關期間總收入的1.5%、3.4%、2.8%、2.0%及2.2%。

我們根據一系列因素（包括產品特性、終端客戶的採購偏好及慣例（如是否需要集中招標）、預期銷售額及特定市場所需的技術支援或售後服務水平）釐定適用的銷售模式（無論是透過直銷或經銷商）。我們的主要直銷合同安排如下：

- **產品。**該等協議訂明客戶將採購的產品的類別、型號、價格及數量。
- **質量標準。**產品根據適用的國際和國家標準生產和交付。客戶有具體要求的，產品應符合協議約定的技術規格、條件、樣品或補充要求。
- **包裝與交付。**我們負責按約定將產品包裝，並將其交付至客戶的指定地點。運輸費用一般由我們承擔。
- **所有權及風險轉移。**所有權及丟失或損壞的風險於交付及接納後轉移予客戶。
- **保修期。**視乎產品類型，我們通常提供介乎12至60個月的保修期。
- **付款。**客戶必須分期付款，我們通常給予30天的信貸期。
- **產品退貨。**我們確保產品質量，一般不接受於保修期內的缺陷產品外的產品退貨。

- **監管合規。**雙方均應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與反賄賂及反回扣有關的法律及法規。
- **違約及終止。**違約方應根據協議所規定對損失和處罰負責。倘發生重大違約，未違約方可終止協議。

ODM銷售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亦以ODM模式運營，並向境外ODM客戶進行直接銷售，主要為於相關區域／本地市場擁有發展成熟品牌的海外醫療器械公司。與我們透過經銷商以自有品牌銷售產品的模式不同，以ODM模式銷售的產品標有客戶的自有品牌及商標。在此銷售模式下，我們的海外客戶向我們下達訂單，我們根據其規格設計及製造產品。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有關銷售安排符合行業規範。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分別為65名、87名、89名及42名ODM客戶提供服務。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向ODM客戶銷售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41.2百萬元、人民幣172.6百萬元、人民幣228.8百萬元及人民幣41.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相關期間總收入的10.7%、12.3%、14.1%及9.8%。

我們與ODM客戶的主要安排如下：

- **期限。**我們的ODM協議期限一般為一至五年。
- **下訂單。**ODM客戶下採購訂單時需註明產品詳情、數量、要求的交貨日期及送貨地址。
- **設計及變更控制。**我們負責產品的設計、開發及製造過程。
- **質量保證。**我們保證產品符合協定的質量標準及規格。
- **產品檢驗與驗證。**我們根據協定的檢測方案檢驗產品，並向ODM客戶提供相關文件。
- **包裝、儲存及運輸。**我們負責包裝產品及將其交付至ODM客戶指定的地點。於交付後，儲存及託管責任轉移至ODM客戶。
- **付款及信貸期。**視乎ODM客戶的信譽及付款記錄，我們可提供30至90天的信貸期。付款一般以電匯方式結算。
- **監管合規。**產品的製造、運輸、檢驗及相關文件編製必須遵守指定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及法規，以確保ODM客戶可在其各自的市場註冊及銷售產品。
- **違約與終止。**違約方應按協議約定承擔損失及罰金。倘發生重大違約，守約方可終止協議。

我們一般優先發展及推廣自有品牌。為此，在考慮與境外ODM客戶合作時（尤其是擴展至新地域市場時），我們就目標市場、經銷渠道及產品定位採取嚴格的分級評估方法。我們的自有品牌產品與境外ODM客戶銷售的產品之間的任何潛在競爭風險，均透過對銷售區域、產品定位及經銷渠道施加明確限制的合約條款予以有效管理。

定價

影響產品定價的法規

參與帶量採購流程

根據中國醫療採購制度，視乎採購性質，「高值醫用耗材」可透過不同機制（包括集中帶量採購（「帶量採購」））進行採購。該等耗材指直接作用於人體、對安全性有嚴格要求、臨床用量大、價格相對較高及對公眾造成重大財務負擔的醫療用品。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醫療器械管理的法律法規－醫療器械採購招標管理」。帶量採購制度通常包括兩層採購流程，一層由國家、地區或省級監管機構管理，另一層則由公立醫院執行：(i)在國家、地區或省級層面，帶量採購招標由指定監管機構組織，而投標方通常為醫療產品製造商或產品註冊證持有人。同一產品類別中可能有多名供應商獲選。獲選後，相關產品將納入相關地區的集中採購平台，供該同一地區的公立醫院採購。視乎每項招標的條款，透過帶量採購獲選的產品可獲分配承諾採購量，或獲准由相關地區的公立醫院優先採購；(ii)在醫院層面，通常由經銷商（而非製造商）參與及執行採購流程。有關帶量採購計劃的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集中帶量採購」。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參與38輪區域性帶量採購公開招標，其中我們的產品在31次招標中中標，中標率約為81.6%。對於每個招標，我們通常會提交多個產品型號，而中標率是指至少一個產品型號中標的招標比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超過90種產品納入一項或更多帶量採購計劃。除於2026年1月的一項國家級帶量採購招標（當中我們的六款產品獲選及三款被取消）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參與任何國家級帶量採購計劃。下表列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帶量採購合資格產品（即於任何帶量採購招標中獲選的產品）及相關地區：

相關地區 ⁽¹⁾	入選產品數目
安徽省	21
重慶市	1
福建省	4
廣東省	6
河北省	6
河南省	2
湖北省	2
江西省	1

相關地區 ⁽¹⁾	入選產品數目
遼寧省	1
山東省	2
上海市	2
雲南省	2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56
浙江省	6
全國	3
總計	115

附註：

1. 就上文所列各個地區而言，我們的產品已於一項或多項省級、地區或國家級帶量採購招標中獲選。此外，若干帶量採購招標由單一省份組織，惟其獲選結果適用於更廣泛的指定地區。就該等招標而言，上文的披露僅包括負責組織帶量採購招標的相關省份。

就帶量採購範圍內的產品而言，我們一般提供較標準出廠價折讓介乎30%至70%的帶量採購折扣。儘管我們致力追蹤產品的下游銷售，惟於實踐中，經銷商並非總能及時提供下游銷售資訊，此乃醫療器械行業的常見情況。因此，我們基於(i)我們向經銷商銷售帶量採購合資格產品的總銷售額；及(ii)在切實可行範圍內我們可獲得有關帶量採購計劃項下銷售的下游銷售資訊，以評估帶量採購計劃的潛在影響。根據該評估，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i)帶量採購合資格生命支持產品分別佔我們來自生命支持產品收益的零、0.5%、0.7%及0.3%；(ii)帶量採購合資格微創介入產品分別佔我們來自微創介入產品收益的1.7%、5.5%、10.5%及13.1%；及(iii)帶量採購合資格體外診斷產品分別佔我們來自體外診斷產品收益的4.1%、4.9%、2.9%及3.9%。

我們擬繼續積極參與我們三個業務單元未來的帶量採購公開招標，以進一步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並擴大患者覆蓋面。基於我們目前的最佳估計，並受限於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招標結果、定價動態以及未來帶量採購週期的時間及範圍），我們預期微創介入產品下歸屬於帶量採購的收入將繼續呈上升趨勢，而其他兩個將保持穩定。為減輕潛在的定價壓力，我們將繼續致力於加強研發管線、豐富產品組合及拓展海外市場。因此，我們相信我們具備良好條件應對不斷變化的監管環境，同時維持長期收益增長及營運穩定。

經考慮市場需求、價格競爭力、產品規格及不斷變化的監管規定，我們採用動態方式管理參與帶量採購。鑒於我們廣泛的產品組合（包括來自多個業務單元的數百種產品及各種產品下的多種規格及型號），我們將根據個別情況評估是否將指定產品的所有或選定型號提交予特定帶量採購公開招標。

就帶量採購制度下的醫院層面採購而言，我們根據《國內經銷商管理指引》進行監督。具體而言：(i)我們向經銷商授予醫院層面的銷售授權，並設定協定的業績目標，當中可能包括銷售目標及醫院准入計劃。未能達到該等目標的經銷商須提供解

釋，且倘經銷商連續兩個季度未能達到協定的業績目標，我們可調整相關的醫院層面銷售授權；(ii)經銷商須在其獲授權區域內，協助我們就我們的產品遞交醫院層面的標書。

我們董事認為，經考慮上文所討論及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進一步詳述的經營業績，以及下列因素後，帶量採購政策並未對我們的整體業務營運或財務表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i)我們的產品組合多元化，並不依賴任何單一產品或招標。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提供跨越多個業務部門的廣泛產品組合，包括數百款產品型號。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任何期間，概無任何單一產品型號佔我們總收入的10%以上；(ii)我們的國內銷售網絡廣泛且多元化，並無重大的地區集中度。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維持由1,532名活躍國內經銷商組成的銷售網絡，覆蓋中國31個省份、直轄市及自治區，從而減輕對任何單一地區或招標的依賴；及(iii)我們龐大的海外業務提供地域多元化。我們的國際銷售進一步減輕了中國帶量採購制度的潛在影響。我們向超過140個國家及地區的客戶銷售產品，而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佔我們總收入的46.4%。

遵守兩票制

在中國，部分省區公立醫療機構採購高值醫用耗材實行兩票制。該制度僅允許醫療器械製造商與公立醫療機構之間有一層經銷商。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有超過30種產品（主要為微創介入消耗品）在若干地區（包括安徽、福建及陝西）須遵守兩票制，而來自該等產品的收入於各期間佔我們總收入的金額並不重大。

在已採納並應用醫療器械產品兩票制的地區，醫療器械公司遵守該制度是參與公立醫院招標和採購程序的先決條件。未能遵守兩票制的製造商及經銷商可能會失去其參與投標及採購程序的資格，亦可能被列入從事向公立醫院銷售的黑名單。我們的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各重大方面已遵守兩票制，由於我們(i)並未被視為已違反或規避有關兩票制的任何法律、法規、規則或政策；(ii)未曾在任何省份被取消參與公開招標程序的資格；(iii)並未受到有關兩票制的任何行政罰款或主管部門處罰；及(iv)並無接獲任何主管部門就遵守兩票制發出的任何警告或通知。

展望未來，我們將密切關注中國不同地區對兩票制的採納情況，並評估我們所銷售的醫療器械產品是否屬於其範圍。這將有助於確保我們保持遵守兩票制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

經銷商的定價政策

我們按照雙方商定的價格向經銷商銷售產品。於釐定產品價格時，我們會考慮包括產品的優勢、生產成本、競爭產品的價格以及我們與競爭對手產品在功能上的差異的各種因素。在經銷商模式下，我們的大部分產品均由經銷商通過公開招標的方式銷

售予公立醫院。如果我們的產品中標，將有資格成為未來的採購對象，而投標價通常會成為我們決定向經銷商出售產品價格的重要因素之一。有關公開招標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監管概覽－有關醫療器械管理的法律法規－醫療器械採購招標管理」。

直接銷售的定價政策

對於向醫院的直接銷售，我們一般於根據相關地區建立的集中採購制度通過公開招標程序銷售產品。我們的銷售團隊將負責整個流程，並準備投標材料。一旦價格釐定，我們被確認為中標者，我們的產品就會進入醫院的合格產品庫，供今後採購之用。對私立醫院的直接銷售通常涉及與醫院的直接談判，很少涉及招標過程。

我們的定價策略亦受到監管政策的影響。例如，在中國，政府實行集中採購制度，倘高值醫用耗材產品被納入集中採購範圍，政府將控制其終端價格。有關集中採購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監管概覽－有關醫療器械管理的法律法規－醫療器械採購招標管理」一段。

海外銷售的定價政策

就我們向海外經銷商及ODM客戶的銷售而言，我們通過與客戶的商業談判，根據多項因素釐定價格，主要包括各海外市場的特定市況、產品規格、海外客戶的業務規模及增長潛力、我們與彼等的關係及其訂單量。我們相信，我們已實施有效的定價策略。我們相信，我們的優質產品受到終端客戶及經銷商的青睞。此外，我們的品牌聲譽以及有效的學術推廣及營銷策略提升了我們強大的議價能力。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產品類別的出廠價格並沒有經歷任何重大波動。

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客戶主要為經銷商，彼等購買及經銷我們的產品。我們來自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我們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總收入的10.6%、13.5%、14.4%及15.5%。我們來自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我們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總收入的3.0%、3.8%、5.9%及7.2%。有關我們與經銷商及其他客戶的銷售安排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銷售、經銷及營銷」。

我們來自中國內地的收入分別佔我們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總收入的61.6%、55.0%、51.7%及53.6%。除墨西哥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佔我們收入的7.2%外，於往績記錄期間任何期間，概無中國內地以外的任何單一國家或地區佔我們的總收入超過5.0%。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產品最終銷往中國超過6,000家醫院，包括約90%的三級甲等醫院，覆蓋中國31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此外，我們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分別有38.4%、45.0%、48.3%及46.4%的收入來自海外銷售。我們的海外客戶主要由經銷商及小部分直接客戶組成，其來自歐洲、中東及非洲、亞太及美洲地區，遍佈全球超過140個國家及地區。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擁有497個活躍海外經銷商。產品終端客戶主要為醫院及醫療機構。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其聯繫人或任何其他股東（據我們的董事所知，擁有我們5%以上股本）概無於我們的任何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我們的五大客戶（或其任何股東、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與我們、我們的附屬公司、我們的股東、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任何過往或現時關係（家庭、僱傭、信託、融資或其他）。

我們的客戶服務

我們為我們的直接客戶以及醫院及其他終端用戶提供全面的客戶服務，包括產品使用培訓及諮詢、產品維護及護理，以及為產品升級及時收集用戶反饋。我們亦進行定期檢查，以確保正確使用我們的醫療器械，並進行院內MQT服務，以協助醫院進行設備管理。我們在英國、荷蘭、哥倫比亞及其他國家設有海外代表處及培訓中心，為當地客戶提供產品以及技術培訓及服務。該等服務一般免費提供。在若干市場或就特定產品而言，我們可能提供少量的付費培訓計劃。我們的培訓中心網絡目前橫跨歐洲、中東及非洲、亞太以及美洲地區等海外市場，使我們能夠向當地客戶提供及時的產品及技術支持。在選擇培訓中心的地點時，我們考慮多項因素，包括(i)該地區作為周邊市場樞紐的能力；(ii)市場成熟度及產品滲透率；(iii)客戶群對我們產品類別的熟悉程度；及(iv)當地客戶是否存在持續培訓需求。例如，我們在哥倫比亞設立海外辦事處及培訓中心，以服務美洲市場。此外，鑒於哥倫比亞的相對發展階段較早和對終端用戶教育的更大需求，該地區被認為是設立培訓中心的合適地點。通過提供本地化支持，我們能夠促進產品採用並加深與當地市場客戶的互動。此外，我們亦於中國通過附屬公司及分公司提供客戶支持服務，覆蓋北京、上海、廣州、深圳、合肥、成都、南京、鄭州、武漢、貴陽、濟南、重慶、瀋陽、長沙、西安、常州及昆明等主要城市。

製造

生產中心

我們致力於內部生產，建立了強大的製造能力。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經營六個主要製造中心：(i)深圳光明製造中心，主要專注於製造醫療設備及試劑以及供應鏈管理；(ii)深圳坪山製造中心，主要專注於生命支持耗材的製造；(iii)英國牛津的阿賓登製造中心，主要專注於麻醉機及揮發罐的製造；(iv)江蘇常州製造中心，主要專注於微創介入產品的製造；(v)上海崇明製造中心，主要專注於凝膠卡的製造；及(vi)湖南長沙製造中心，主要專注於微創介入產品的製造。該等中心各自在我們全面的製造生態系統中發揮關鍵作用，使我們能夠在不同類別中提供高質量醫療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主要依賴內部製造，並根據區域市場考量而做出有限的外部生產安排。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光明區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坪山區*



英國牛津阿賓登



中國江蘇省常州市



中國上海市崇明區



中國湖南省長沙市

* 我們已於2026年6月底租約屆滿後關閉我們的坪山製造中心。

我們的製造系統採用了先進的方法來確保生產的質量和效率。我們採用(i)基於DMAIC的六西格瑪質量管理系統，該系統使用數據驅動的技術來改進流程並減少缺陷；(ii)精益智慧生產系統，該系統採用準時製生產及單分鐘快速換模方法，使我們能夠簡化生產，減少浪費，並提高我們運營的靈活性。為進一步提升營運效率，我們整合倉庫管理系統（「WMS」）及ERP系統，以及其他自動化物流及製造技術。透過整合該等系統，我們可獲取實時數據及分析功能，從而優化決策過程，並實現各生產中心資源的高效管理結合先進的系統和實踐，確保我們的製造過程有效且緊貼市場需求，按時履行承諾並保持高標準的質量。

我們根據製造需求不時採購製造機器及設備。我們的設備及機械主要包括切割機、焊接設備、裝配線、消毒設備、包裝機、模具及工具。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所有機器設備，預計可使用年期分別約為三至十年。我們對製造機器及設備進行日常及預防性維護，以確保其正常運作。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製造過程並無因機器或設備故障而出現任何重大中斷。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主要產品類型劃分的生產中心的產能、實際產量及利用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產能 ⁽¹⁾ (按千計)	產量 (按千計)	利用率 ⁽²⁾ (%)	產能 ⁽¹⁾ (按千計)	產量 (按千計)	利用率 ⁽²⁾ (%)	產能 ⁽¹⁾ (按千計)	產量 (按千計)	利用率 ⁽²⁾ (%)	產能 ⁽¹⁾ (按千計)	產量 (按千計)	利用率 ⁽²⁾ (%)
生命支持												
－藥物輸注設備產品 ⁽³⁾	148.0	130.5	88.2	96.5	86.8	89.9	125.0	122.0	97.6	31.6	30.7	97.3
－麻醉機.....	0.84	0.78	92.9	0.60	0.47	78.2	0.60	0.47	78.5	0.14	0.12	82.1
－揮發罐.....	9.50	9.14	96.2	9.00	8.92	99.1	8.12	7.65	94.2	1.5	1.02	67.9
－其他設備產品 ⁽⁴⁾	3.56	3.38	95.2	3.00	2.85	95.0	4.6	4.5	98.1	1.2	1.2	100.0
微創介入												
－內窺鏡系統.....	0.53	0.12	22.3	0.75	0.34	45.6	0.91	0.68	74.3	0.14	0.13	97.1
－耗材.....	13,541.5	13,563.5	100.2	16,534.4	17,356.5	105.0	21,891.1	20,869.5	95.3	5,001.6	4,510.6	90.2
體外診斷												
－分析儀.....	0.79	0.79	99.6	1.00	0.90	89.5	1.00	0.90	94.2	0.30	0.27	91.0
－凝膠卡.....	3,150.0	3,102.5	98.5	4,000.0	4,161.4	104.0	4,791.4	4,778.5	99.7	1,386.0	1,223.3	88.3
－檢測試劑 ⁽⁵⁾	3,823.9	2,515.8	65.8	4,134.1	3,592.1	86.9	5,235.2	4,262.6	81.4	1,325.6	985.5	74.3

附註：

- * 10以下的數字已約整至小數點後兩位數，等於或大於10的數字則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數。
- (1) 產能乃根據每條生產線的員工人數、平均工時及單位時間內的人均產量計算得出。
- (2) 利用率等於相關年度的實際產量除以產能。
- (3) 藥物輸注設備產品主要包括SYS系列輸液產品、MP系列輸液產品及腸內營養泵。
- (4) 其他設備產品主要包括視頻喉鏡、深靜脈血栓預防泵、靜脈顯像儀及製氧機。
- (5) 凝膠卡及檢測試劑的生產量按每人一次檢測為基準進行計算。檢測試劑主要包括血栓彈力圖檢測、化學發光檢測及分子檢測用試劑。

我們產能設計靈活，且我們會根據我們對上一年度銷售表現的內部評估、預期訂單量、經銷商參與及整體業務規劃定期對資源進行重新分配。憑藉共用的生產線及人力資源，我們能夠動態調整不同業務單元的產能，以符合市場狀況及營運優先事項。於2024年，我們減少了分配至生命支持業務單元的產能，主要由於市場需求的短期變動。其他業務單元的產能亦根據預期銷量及訂單履行要求的變化而作出調整。該等調整為我們日常生產計劃過程的一部分，大致與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業務單元的收入表現一致。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收入－按業務單元劃分的收入」。

根據我們的生產計劃，我們透過管理人力分配及工作時間調整產能。整體而言，我們的主要產品線於往績記錄期間維持了高水平的產能利用率。由於我們通過加班以延長工時以滿足強勁需求，若干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產品線的產能利用率超過100.0%，導致按標準工作時間計算的實際產量超出我們的計劃產能。為解決此現象，我們正在擴展我們的生產設施。詳情請參見本節「－製造－未來計劃」。

生命支持產品線。我們的藥物輸注設備的產能利用率保持在高水平，由2023年的88.2%增加至2024年的89.9%、2025年的97.6%，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97.3%。我們的麻醉機的產能利用率於2023年達至92.9%，其後下降至2024年的78.2%及於2025年大致維持在78.5%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82.1%，主要由於計劃根據存貨水平和市場需求進行調整。我們揮發罐的產能利用率，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分別達至96.2%、99.1%、94.2%及67.9%，這主要由於市場需求變動所致。其他生命支持設備（如製氧機及靜脈顯像儀）的產能利用率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維持在相對較高的水平。

微創介入產品線。我們的內窺鏡系統的產能利用率相對較低，於2023年為22.3%，因為該產品於2022年底推出並處於商業化的早期階段。受益於我們積極的市場推廣及不斷提高的市場滲透率，該生產線的產能利用率於2024年改善至45.6%，並於2025年進一步提高至74.3%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再提高至97.1%，以滿足市場對內窺鏡系統不斷增長的需求。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微創介入耗材的產能利用率在持續強勁的市場需求推動下超出或趨近滿負荷運作。

體外診斷產品線。我們的檢測分析儀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保持了高水平的產能利用率，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分別達至99.6%、89.5%、94.2%及91.0%。我們的凝膠卡的產能利用率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分別為98.5%、104.0%、99.7%及88.3%。我們檢測試劑的產能利用率由2023年的65.8%增至2024年的86.9%，其後減少至2025年的81.4%，並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減少至74.3%，與市場需求一致。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內部完成所有核心生產步驟。我們相信，我們目前的製造能力能夠滿足我們的短期商業需求。此外，由於我們擁有中國龐大的勞動力資源及發展完善的製造基地，我們的地理位置使我們能夠在生產方面比競爭對手更具優勢，使我們更易於僱用具備適當生產技能的人員。

製造過程

鑒於我們的醫療產品範圍廣泛，涵蓋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我們的製造過程因不同產品類型而異，而我們量身定制的生產步驟旨在確保我們醫療產品的質量及可靠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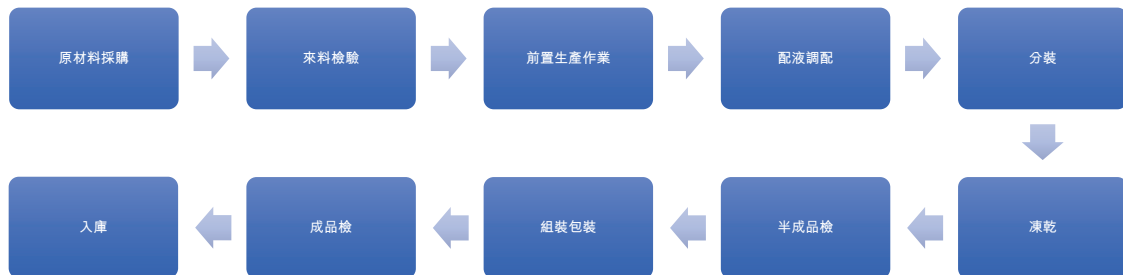
下圖概述我們的生命支持設備產品的主要製造過程：



下圖概述我們微創介入耗材的主要製造過程：



下圖概述我們的體外診斷試劑的主要製造過程：



生產協作

為更有效地利用我們的產能並確保核心零部件製造的質量和效率，我們將極少量的非核心生產過程以及若干舊有產品外包予合資格第三方製造商。我們的董事認為，就該等工序購置機器及聘請人手，並非有效運用資金與資源；而採用外包方式更具成本效益且更為高效。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該生產安排符合行業慣例。

我們根據若干關鍵因素選擇生產合作夥伴，包括其地點、資格、產能及價格。我們通常會在最終選定我們的生產合作夥伴前篩選多名合資格的候選人。我們的合作夥伴通常負責採購相關生產過程所需的材料。我們可能會對彼等的生產設施進行現場檢查，以在生產過程中進行質量檢驗。此外，我們將其納入我們的生產流程之前，將對半成品或製成品進行質量控制測試。我們聘用的所有生產合作夥伴均為獨立第三方。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分包生產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4.2百萬元、人民幣29.2百萬元、人民幣34.4百萬元及人民幣11.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各期間銷售成本的2.1%、4.1%、4.6%及5.9%。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向生產合作夥伴採購服務方面並無遇到任何困難，亦並無遭遇彼等提供的服務發生任何遲延導致我們的營運重大中斷。

未來計劃

我們正積極擴大產能及升級生產中心，以滿足我們日益多元化的產品管線及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我們正於常州新建一個研發與製造中心，計劃建築面積為115,742平方米。截至2026年3月31日，建築面積為93,485平方米的關鍵生產樓宇已竣工，並已取得相關物業所有權證書，且所有必要的竣工備案及經營許可證均已正式完成或取得（如適用）。此外，該中心的若干生產線已於2025年9月底前投入運營。另外，我們正積極推進該中心的發展，如設備採購、智能生產線規劃及配套設施建設等工作。新中心將助力我們進一步整合現有的生產設施及資源，精簡運營管理，提高效率，並增強我們各生產線的協同效應。成熟的海外生產基地（例如我們位於英國的麻醉設備生產製造中心）將因其技術專長及對服務本地及國際市場的戰略重要性而繼續運作。我們已於2026年6月底租約屆滿後關閉我們的坪山製造中心。常州製造中心預期將接手目前由坪山製造中心處理的訂單。我們預計坪山製造中心的逐步關閉不會對我們的製造安排或訂單交付造成干擾，因為坪山製造中心的產能相對有限，且僅用於製造若干生命支持一次性耗材。我們相信，此項過渡將使我們能夠更好地利用常州製造中心的產能，精簡我們的生產佈局並提升整體營運效率。

新研發與製造中心仍在建設中，而生產線正在進一步擴建中，在可預見的未來將需要進一步的資本支出。我們預期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經營所得現金流量為該等資本開支提供資金。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存貨及質量管理

存貨控制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i)製成品及在製品，主要指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的醫療設備及耗材；及(ii)原材料，如塑料、金屬、傳感器及其他輔助材料及部件。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237.0百萬元、人民幣230.2百萬元、人民幣263.4百萬元及人民幣253.8百萬元。根據我們的存貨控制政策，我們定期監控及分析歷史採購、生產及銷售數據，及時調整存貨以滿足客戶需求並同時避免存貨積壓。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存貨減值撥備分別為人民幣15.6百萬元、人民幣26.5百萬元、人民幣31.3百萬元及人民幣34.6百萬元。

為確保存貨質量，我們的儲存空間設有溫度及濕度控制。我們的倉庫管理團隊進行定期檢查，以識別損壞、過時或即將過期的產品並處置該等產品或就該等產品作出撥備。如出現任何供應短缺或存貨過多的情況，團隊須進行存貨檢查並及時報告存貨水平。此外，我們已實施本地部署的倉庫管理系統以實現自動化，並使用自動導引運輸車來提高存儲管理效率。有關我們向經銷商所售產品的存貨控制措施詳情，請參閱本節「－銷售、經銷及營銷－經銷商銷售－經銷商管理」。

質量控制

我們的質量控制團隊參與我們日常運營的各個方面。我們的質量控制體系符合中國、歐盟及其他經營地區的法律及監管要求以及相關國際質量認證標準。其涵蓋產品生命週期的各個階段，包括設計及開發、原材料尋源及採購、製造及交付以及售後服務。此全面監督確保我們的產品符合適用的IEC、ISO及其他質量管理標準。我們的質量保證團隊由72名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員組成，負責監督及管理我們營運中質量控制的各個方面。

於2024年7月，我們的附屬公司生科原在經現場檢查發現其生產質量管理系統存在若干缺陷後，被廣東省藥品監督管理局採取行政措施。具體而言，其若干生產線未完全符合《醫療器械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而生科原因此被責令暫停生產。我們為此成立了監察小組，以評估潛在的產品風險，並對我們的生產工序進行徹底審查。該等缺陷主要與材料、產品及設備、文件及運輸控制的管理有關。我們立即對可能受到程序問題影響的產品進行加強的質量檢查，並確認所有受檢的批次均符合適用的質量標準。該等檢查並無發現任何質量不合規。於2024年11月，我們已完成要求的整改，已提交整改報告，複檢合格，且已恢復生產。我們認為，此次暫時停產並未對我們的業務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原因如下：(i)生科原對我們收入的貢獻仍然很小，於2024年佔我們收入的2.2%；(ii)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遇到任何與受影響生產線生產的產品有關的重大客戶投訴或退貨；及(iii)我們於事件發生後立即採取糾正措施，並完成整改，從而避免對我們的生產或交付計劃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發生兩宗涉及我們產品的產品質量相關事件：(i)於2024年9月，國家藥監局發出《國家醫療器械質量監督檢驗結果的通知》(2024年第35號)，認定我們一種型號的注射泵不完全符合有關聲音報警信號的強制性標準；及(ii)於2024年1月，廣東省藥品監督管理局認定我們一批一次性氣管切開插管的「公稱長度」參數偏離註冊技術規格。根據《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生產、銷售、使用的醫療器械不符合強制性標準或者註冊／備案的技術規格的，應當由藥品監管機構責令改正，沒收不合規產品。如果不合規產品的價值小於人民幣1萬元，則可能被處以人民幣2萬元以上人民幣5萬元以下的罰款；數額超過人民幣1萬元的，可以併處數額五倍以上二十倍以

下的罰款。情節嚴重的，可以責令停止生產或者業務運營，並可以由原許可機關撤銷有關醫療器械註冊證書、生產許可證或者經營許可證件。違規實體的法定代表人、負責人、負責的管理層和其他責任個人，他們在違規期內從該實體獲得的收入可能被沒收，並可能被進一步處以該收入30%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情節特別嚴重的，該等個人可能被禁止從事醫療器械製造或經銷活動長達十年。就上述兩項事件，我們(i)就注射泵事件被處以行政罰款人民幣2萬元；及(ii)被處行政罰款人民幣2萬元及沒收總價值為人民幣560元的一次性氣管切開插管受影響批次。

這兩宗事件主要出自特定技術條件下的原材料或最終質量檢驗過程中的輕微偏差。鑒於醫療器械製造的專業及技術性質，儘管存在嚴格的內部質量控制系統，仍可能偶爾出現不合格情況。該等事件並未反映我們的質量管理框架存在系統性缺陷。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足額按時繳付罰款並已迅速實施整改措施，包括(i)調查問題的起因；(ii)暫停銷售在調查中發現的受影響批次規格貨品，該貨品並未進入市場，因此毋須回收產品；及(iii)舉辦培訓課程以加強對有關產品的正確檢驗程序，所有相關人員已完成所需培訓及評估。鑒於所施加的罰款金額相對較小，我們並未受到任何停產或停銷的影響，該等事件並未產生任何其他直接經營或財務損失以及我們已實施的整改措施及內部控制措施，我們認為該等事件並未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除上述者外，於2026年4月2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湖南唯德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唯德康**」）於現場檢查後，被湖南省藥品監督管理局（「**湖南省藥監局**」）責令暫停生產及銷售，該檢查發現其生產質量控制系統存在若干缺失。我們迅速處理已識別的問題，透過分析及整改各項具體的不符合規定之情況，嚴格遵守良好生產規範標準升級現場資源分配及管理流程，並同時啟動涵蓋整個產品生命週期的本集團範圍內的系統性審查，以確保嚴格的質量控制。該項全面整改程序於2026年4月9日完成，且經湖南省藥監局確認後，湖南唯德康於2026年4月20日全面恢復其正常的生產及商業運營。隨後，於2026年6月3日，國家醫療保障局宣佈取消湖南唯德康相關產品在第六批國家級帶量採購計劃下的入選資格，同時暫停其參與帶量採購投標的資格，直至2027年12月2日止。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監管行動主要與常規監督及資格管理有關，且並未導致任何行政罰款或處罰。鑒於湖南唯德康為一家非核心附屬公司，且受帶量採購事項影響的具體產品所產生的收入於2025年佔我們總收入的比例微乎其微，我們相信該等事件並未亦預期不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除上文所述外，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各個重大方面均已遵守質量控制政策及已通過監管機構的所有檢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接獲客戶的任何重大投訴，且我們的產品概無涉及任何重大索賠、訴訟或調查。

產品質保、退貨、召回及換貨

我們的退換貨政策一般不容許退換貨，除非出現任何產品缺陷或產品過期的情況，我們將視乎具體情況以及我們與經銷商的工作關係而考慮退貨或換貨。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動發起兩次三級醫療器械召回，涉及(i)兩批凝血檢測試劑盒及(ii)一批輸注設備。根據《醫療器械召回管理辦法》，三級召回適用於使用該醫療器械引起危害的可能性較小但仍需要召回的情況。兩次召回都是為了更新或更正產品標籤信息，不涉及與產品質量或性能相關的任何問題。該兩次自願召回的詳情如下：

- 就兩批凝血檢測試劑盒（為血栓彈力圖試劑盒（血小板-AA和ADP試劑，凝血分析法））而言，我們發現一處由於無心之印刷錯誤，導致印在藥瓶標籤上的有效日期與外包裝上印刷的有效日期之間存在差異。由於問題僅限於標籤，並不影響產品的質量、安全或性能，我們自願召回受影響批次，並實施以下整改措施：(i)及時向所有受影響客戶發客戶通知函通知彼等正確的有效期；及(ii)提供受影響產品的經更新標籤、外包裝標籤及用戶手冊。此次召回涉及103個試劑盒。由於在我們採取補救措施後無需退回實物產品，此次召回並無對產品銷售或客戶使用造成任何實際干擾。
- 就一批輸注設備而言，包括輸注泵和多通道輸注工作站，我們於相關註冊續期後的過渡期內不慎在外包裝上貼上新批准的註冊證書編號。雖然重續證書已獲批准，但於貼標時新註冊編號尚未生效，且與先前有效的證書編號有別。由於問題僅限於標籤，並不影響產品的質量、安全或性能，我們自願召回受影響批次，並告知客戶正確的註冊資料。是次召回共涉及712個單位的輸液產品。由於在我們採取補救措施後無需退回實物產品，此次召回並無對產品銷售或客戶使用造成任何實際干擾。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接獲任何與該兩次召回相關的客戶投訴、不良事件報告、申索、第三方要求、退款或賠償要求，或監管處罰或罰款。我們已成立專責的質量檢查小組，負責嚴格根據內部檢驗程序檢測在製品及製成品。我們的檢查方法包括首檢、自檢、互檢、巡檢及隨機抽樣。所有檢查結果應連同最終批准檢查記錄，並由負責質量控制的主管簽署。有關中國醫療器械召回相關法規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監管概覽－有關醫療器械管理的法律法規－醫療器械召回、不良事件監測和再評價」各段。

於往績記錄期間，除上述兩次自願召回外，我們沒有經歷過任何由我們主動發起或監管機構要求的其他產品召回。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客戶投訴或客戶退貨。

原材料及供應商

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醫療設備原材料及部件供應商、建築服務供應商及製造中心的土地供應商。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

日止三個月，我們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我們總採購額的19.1%、12.1%、9.0%及6.7%。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我們總採購額的8.9%、3.6%、2.2%及2.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其聯繫人或任何其他股東（據我們的董事所知，擁有我們5%以上股本）概無於我們的任何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我們的五大供應商（包括其股東、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與我們、我們的附屬公司、我們的股東、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任何過往或現時關係（家庭、僱傭、信託、融資或其他）。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與供應商發生任何重大糾紛、直接材料採購困難或供應商導致我們的營運中斷。我們並不依賴任何現有供應商，因為市場上有可行的替代品以相若的價格及質量滿足我們的需求。我們就主要直接材料備存一份合資格供應商名單。甄選合資格供應商乃基於多項標準，包括價格、質量及客戶服務。

原材料

我們的原材料包括塑膠、金屬、傳感器及各種組件等。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分別產生原材料成本人民幣444.3百萬元、人民幣467.1百萬元、人民幣502.5百萬元及人民幣130.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同期銷售成本的67.1%、66.3%、67.0%及67.4%。

我們向供應商採購的主要產品的原材料通常可通過國內外供應商在市場上及時獲得。我們相信，我們的主要原材料有質量及價格相若的供應替代來源。我們在維持可靠的供應來源方面並未遇到重大困難，並預期通過不斷發展新的供應商關係及探索國內替代供應商，未來能夠維持充足的優質供應來源。

我們通常與原材料供應商訂立為期一年的供應協議。我們原材料的採購價主要基於類似質量原材料的現行市價，並經過公平磋商釐定。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經歷重大原材料供應短缺，且我們通常並無經歷重大價格波動。與原材料供應有關的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因我們無法及時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獲得原材料而受到負面影響」。

與我們的主要原材料供應商訂立的供應協議的主要條款通常包括：

- **產品和規格。**供應協議訂明將採購的原材料的產品類型、規格、數量及單位價格。
- **定價。**採購貨物的價格載於供應協議或價格表。
- **交付。**根據供應協議，供應商須將採購貨物交付至我們的指定地點。相關運輸成本由我們或經銷商根據供應協議所協定承擔。

- **付款。**我們通常須於收到發票後30至120日內或分期結算付款。
- **質量。**採購貨物應符合國家及／或我們的檢驗標準。倘我們受到相關行政機關所施加的處罰或倘我們的任何用戶因供應商所售產品的質量缺陷而遭受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則供應商須承擔賠償責任。
- **驗收。**所採購貨物抵達我們的指定地點後須接受我們的檢驗，我們可拒絕驗收任何缺陷產品。

知識產權

我們為技術創新建立了全面的知識產權保護，通過在中國及全球廣泛的專利、商標及軟件版權保障我們的研發成果。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在中國擁有1,215項專利及專利申請，包括874項已頒發專利及341項專利申請。我們已頒發的專利包括171項發明專利、565項實用新型專利及138項外觀設計專利；且我們擁有60項海外專利及專利申請，包括六項根據PCT提交的專利申請。此外，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在中國擁有181項商標及商標申請，包括173項註冊商標；且我們擁有67項海外商標及商標申請，包括55項註冊商標。有關我們重大知識產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2.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B.我們的重大知識產權」。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一宗聲稱我們侵犯第三方實用新型專利的未決訴訟（我們認為該訴訟並不重大，且原告證明侵權或針對我們獲得任何具實質意義賠償的可能性甚低）外，我們並無作為申索人或答辯人涉及任何有關任何知識產權的法律程序，亦無收到任何指控侵犯知識產權的申索通知，我們亦不知悉對手方違反上述保密或不競爭責任。我們相信，該等知識產權對我們維持競爭壁壘至關重要，而我們打算繼續開發更多知識產權及技術知識，其預期將為我們的業務帶來長期利益。有關知識產權相關風險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可能無法及時為自身產品和管線產品取得並維持有效充分的知識產權保護，且我們可能面臨知識產權侵權索賠或爭議」。

獎項及其他認可

我們的產品性能及市場影響力不僅滿足了市場需求，亦透過所獲授獎項及其他認可獲得政府當局及行業參與者的肯定。下表載列主要獎項及認可的概要：

獎項／認可	組織／機構	獲獎年份
國家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	國家工信部	2023年及 2020年
中國醫療設備民族品牌金獎及社會責任獎	「中國醫療設備」雜誌社	2017年至 2025年

獎項／認可	組織／機構	獲獎年份
服務滿意度行業第一	「中國醫療設備」雜誌社	2018年至 2025年
2024年省級企業技術中心	江蘇省工業和信息化廳	2024年
中國高品質醫療器械出海遴選指南 (2025)產品入選證書	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臨港 新片區醫療器械創新中心	2025年
2024江蘇省瞪羚企業	江蘇省生產力中心	2024年
2024胡潤全球獨角獸榜	胡潤研究院	2024年
廣東省製造業單項冠軍示範企業	廣東省工業和信息化廳	2023年

為表彰我們的研發和創新能力，我們亦獲授以下認可：

- 臨床工程註冊工程師技能考試基地；
- 深圳市科技創新委員會指定重點企業研究院；
- 廣東省科學技術廳指定廣東省智能輸注系統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 廣東省科學技術廳指定廣東省病原體體外診斷試劑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 江蘇省科學技術廳指定江蘇省內鏡下診斷醫療器械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及
- 深圳市科技創新委員會指定智能輸注系統深圳市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此外，藉由我們堅實的研發基礎及優良的研發環境，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獲中國12所大學（其中包括六所「985及211」大學）指定為實踐教學基地。此外，我們的產品設計創新亦獲得獎勵。我們的產品，包括輸注工作站、血栓彈力圖分析儀、麻醉視頻喉鏡、VC-20及VC-30系列肺功能儀、便攜式輸注泵及製氧機，均榮獲紅點設計獎及／或iF設計獎等國際設計獎。

競爭

我們提供涵蓋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的全方位醫療器械產品。我們的產品主要與提供類似醫療功能的產品競爭，競爭維度包括療效、價格及醫療專業人員、醫院及其他終端用戶對產品的普遍市場接受度。我們的主要競爭對手的身份因產品而異。在若干情況下，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比我們更多的財務及研發資源，並可能選擇將該等資源集中於開發、進口或引進授權及營銷有競爭力的產品。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生命支持產品市場的競爭（尤其是在藥物輸注領域）相對集中。於2025年，輸液工作站市場排名前十的企業在中國及全球市場均佔據相當大比例的市場份額。在微創介入領域，中國市場由少數領先參與者主導，進口品牌佔據輕微優勢。在體外診斷領域，由於凝血、化學發光、血型檢測及分子診斷等細分市場的多樣性，競爭更加分散。

僱員

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共有2,213名僱員，包括2,052名僱員位於中國內地，121名僱員位於英國，其餘位於荷蘭、哥倫比亞、泰國、印尼及印度等其他國家及地區。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26年3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職能	人數	佔總人數的百分比
生產及供應鏈	993	44.9
研發	502	22.7
銷售及市場推廣	503	22.7
一般管理	215	9.7
總計	2,213	100.0

我們通常根據多項因素招聘僱員，包括工作經驗、教育背景及我們的職位要求。我們主要通過線上職位發佈、內部推薦、校園招聘計劃及招聘會進行招聘。我們為新員工提供入職培訓，讓彼等了解我們的企業文化、工作場所安全、產品知識、質量控制、員工行為政策以及相關法律及法規。此外，我們不時邀請外部專家就專業知識及管理技能為我們的研發團隊提供培訓。我們每年評估培訓成果，並相應調整來年的培訓計劃。我們定期對僱員進行表現檢視，以評估彼等的表現及提高生產力。

根據相關中國勞動法，我們與僱員訂立僱傭合約，涵蓋薪金、獎金、僱員福利、工作場所安全、保密責任、不競爭及終止理由等事宜。此外，根據中國法律，我們須根據有關部門規定的標準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費（包括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繳納住房公積金供款。此外，我們設有一項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旨在向為我們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不合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為我們的部分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我們估計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差額分別為人民幣11.7百萬元、人民幣17.1百萬元、人民幣17.6百萬元及人民幣4.0百萬元。我們未能為部分員工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主要乃由於該等員工不願意配合支付，或者彼等已參加其居住地或鄉村家鄉當地所提供的鄉村社會保險系統。

對於社會保險供款的差額，我們可能承擔以下法律後果：(i)被責令在規定期限內繳足所有未繳的社會保險供款，滯納金從應繳日期起每日按未繳足金額的0.05%計算；及(ii)未在規定期限內繳納社會保險的，被處以逾期金額一倍至三倍的罰款，最高罰款金額以逾期金額的三倍為上限。對於住房公積金不足的情況，我們可能承擔以下法律後果：(i)被責令在限期內繳足未繳足金額，及(ii)如未能在期限內及時繳付，則可申請法院強制執行。因此，我們可能被主管部門要求支付未繳足金額，且我們可能面臨向法院提出的執行申請，惟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並無訂明任何罰則。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倘我們能夠在獲要求時於一定時間內向相關主管機關繳付未繳清款項，則我們遭受相關政府機關處罰的可能性極微。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悉，相關監管機構並未就我們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採取或預期將會採取行政行動或處罰，我們亦未收到任何結清欠繳金額的責令。

我們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我們已取得由中國有關部門出具的合規證書或信用報告，確認我們未就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相關的法律及法規遭受中國相關政府部門的任何罰款或處罰；(ii)概無僱員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事宜向我們提出任何重大糾紛，而我們亦無接獲任何重大勞動糾紛相關訴訟文件（尤其是與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相關的訴訟文件）；及(iii)我們後續將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及相關主管部門的要求整改。基於上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或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因未悉數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而面臨集中追繳過往未繳清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或遭受重大行政處罰的可能性極微。因此，我們認為無須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計提撥備。

我們已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採取以下內部控制增強措施：

- 我們已指定人力部監察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申報及供款；
- 我們將定期向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諮詢有關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意見，以便我們及時了解相關監管發展；及
- 我們將積極與社會保險和當地住房公積金有關管理部門溝通，確保我們掌握有關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最新信息。倘相關部門根據適用法律法規責令我們繳付未繳社會保險及／或住房公積金供款或採取任何整改措施，我們承諾將在指定期限內及時支付或採取任何整改措施。

亦見「風險因素－任何未能完全遵守我們運營所在國家及地區的勞動相關法律的行為都可能使我們受到政府調查，或要求我們承擔額外支出」。

我們認為，我們與僱員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經歷任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勞資糾紛或罷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我們兩間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已成立工會外，其他僱員並無成立任何工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

環境、社會及管治架構

我們致力於將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理念納入我們的管理體系，並將環境、社會及管治理念融入我們的運營中。我們的董事會對本集團內所有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相關事宜負有最終責任。董事會負責建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相關事宜的監管體系，決議及批准我們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相關事宜有關的管理政策、戰略和目標，包括評估、優先考慮及管理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相關事宜、風險和機遇。此外，我們的董事會還監督並每年審查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和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的進展情況。

我們已建立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治理架構。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氣候相關事項承擔最終監督責任，包括但不限於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與機遇，並定期審閱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目標。戰略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戰略並監督其執行情況，而戰略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則負責協調執行與彙報工作。

董事會已接受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氣候相關披露規則的培訓，並聘請外部顧問協助戰略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

重要性評估

我們進行了全面的重要性評估，以更好地了解利益相關方的需求和期望。我們已聘請一家獨立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顧問，協助根據上市規則進行重要性評估。這涉及一份調查問卷，以收集利益相關方的關注事項及期望，以便本集團隨後確定重大問題。重要性評估程序涉及確定與我們的業務營運及持份者相關的潛在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透過問卷調查邀請廣泛持份者參與評估各議題的重要性、分析其反饋意見以對重點關注事項進行優先排序，以及審查及確定重大議題，以採取進一步行動和進行披露。

根據以下重要性評估的結果：

- **產品質量和安全**：產品質量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其包括確保合規及加強監管及監控。我們通過相關標準及程序確保我們的產品符合相關監管標準及質量要求。
- **客戶服務**：了解客戶對產品的滿意度，及時處理客戶反饋，更好地了解客戶的需求和期望，提高客戶滿意度。
- **知識產權保護**：我們將知識產權視為重要的商業資產，包括保護創新及研發成果以及防止知識產權侵權。我們制定內部政策以確保我們的商業機密及知識產權得到充分保護。

- **信息安全及數據私隱**：我們嚴格遵守所有相關的數據安全及私隱法例，並已制定穩健的內部政策及系統保障公司及客戶的信息訪問控制、網絡安全培訓及定期安全審查。
- **商業道德和反腐敗**：我們堅持高標準的商業道德，對賄賂採取零容忍政策，並輔以全面的內部政策。
- **僱員權益保障**：我們嚴格遵守僱傭相關法律及法規，並高度重視保障工作場所的僱員權益。我們制定明確的員工管理政策，並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及各種福利。我們注重員工的職業發展，為其提供各種職能及技能培訓。

環境保護

我們在業務運營中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其他相關環境保護法律法規，以及其他監管規定。我們制定出《環境保護措施細則》，以加強我們的環境保護工作。本公司已獲得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在過去三年中，本集團(i)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違反任何有關排放廢氣及溫室氣體、向水體及土地排放污染物以及產生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法律或法規；(ii)並無經歷任何影響環境及自然資源的重大事件；或(iii)並無收到任何環境罰款或訴訟通知。

廢棄物管理

我們的業務產生無害廢棄物及有害廢棄物。對於無害廢棄物，我們將其放置在指定的容器中，由物業管理公司負責清運，然後交由外包清潔公司進行集中處理及管理。對於有害廢棄物，我們委託有資質的第三方機構進行妥善處理及處置。在有害廢棄物的收集、儲存及運輸過程中，我們使用全封閉的廢棄物包裝，以防止洩漏。

能源與溫室氣體排放管理

我們致力於節能及減少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採取了一系列節能及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措施。例如，我們的英國附屬公司Penlon採用100%可再生電力。我們亦透過多項措施優化用電，包括安排生產輪班以避開用電高峰、採用節能LED照明、並確保生產用電設備按適用要求安裝及監測。此外，我們要求在辦公室無人及下班後關閉電源，並提供適當激勵措施以鼓勵員工實行節能方案。

水資源管理

我們實施的節水措施包括提高節約用水意識；透過定期追蹤監測用水量，並在必要時採取糾正措施；在新建設施中安裝水錶及考慮水源佈局；以及對用水設備進行定期檢查並及時維修洩漏。

環境指標

我們根據世界資源研究所及世界可持續以及發展工商理事會制定的《溫室氣體議定書》以及聯交所制定的如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指引編製溫室氣體清單。

下文載列我們的辦公室及生產設施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環境量化指標。

	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電	千瓦時	9,406,852.71	11,488,886.91	11,734,299.96	2,815,318.57
用電密度	千瓦時／人民幣百萬元收入	7,162.78	8,210.10	7,247.19	6,666.28
每收入單位用電密度(年比)	%	-6.70%	14.62%	-11.73%	-8.02%
水	立方米	57,938.52	53,242.87	79,782.50	21,224.37
用水密度	立方米／人民幣百萬元收入	44.12	38.05	49.27	50.26
每收入單位用水密度(年比)	%	-0.99%	-13.76%	29.51%	1.99%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及範圍2)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5,114.66	6,199.71	6,219.89	1,491.05
範圍1	噸二氧化碳當量	216.72	184.16	153.77	38.86
範圍2	噸二氧化碳當量	4,897.94	6,015.55	6,066.13	1,452.19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及範圍2)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人民幣百萬元收入	4.13	4.43	3.84	3.53
每收入單位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範圍1及範圍2)(年比)	%	-6.56%	13.76%	-13.29%	-8.09%
汽油	公升	46,961.43	35,313.40	29,593.21	8,950.39
柴油	公升	6,028.35	4,399.64	2,153.10	0.00
天然氣	立方米	36,149.04	42,148.55	36,802.10	7,732.55

附註：

- (1) 範圍1排放指直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我們運營過程中直接消耗的能源(包括固定源及移動源化石燃料燃燒產生的溫室氣體，以及製冷劑產生的逃逸性氣體排放)。
- (2) 範圍2排放指主要來自外購電力消耗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 (3)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年比變動呈列僅供參考。由於無法取得相應的比較期間數據，該等變動目前乃基於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待取得相關比較期間數據後，將會更新有關年比分析。

2024年，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範圍1及範圍2)為4.43噸二氧化碳當量／人民幣百萬元營收，低於同行的平均水平4.78噸二氧化碳當量／人民幣百萬元營收。2024年，我們的用電和用水密度分別為8,210.10千瓦時／人民幣百萬元營收和38.05立方米／人民幣百萬元營收，分別低於同行的平均水平8,529.27千瓦時／人民幣百萬元營收和66.59立方米／人民幣百萬元營收。

我們確保生產營運過程中產生的所有有害廢棄物均獲妥善處置。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產生的有害廢棄物量分別為27,042.35公斤、30,949.53公斤、56,302.25公斤及29,346.70公斤。

我們參考現有的經營模式及行業同業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設定目標。根據過去三年的環保數據，並在保持可比運營水準的基礎上，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如下：

- **溫室氣體排放：**與2024年相比，在2027年之前將溫室氣體排放密度降低3%。
- **能源使用：**與2024年相比，在2027年之前將能源排放密度降低3%。
- **用水：**與2024年相比，在2027年之前將用水密度降低3%。

為達致環境目標，我們已實施一系列節能減排措施。這些措施包括控制設備的待機時間、升級為高效能設備、為HVAC系統引入變頻及智能控制，以及優化照明系統，所有這些都導致能源消耗的整體降低。此外，我們亦投資建設屋頂分布式光伏電站，以提升綠電佔比。在節約用水方面，我們回收利用濃縮水，並加強了生產和辦公設施的用水管理。

財務影響主要反映在實現能源使用量、溫室氣體排放量及用水量目標所需的初期資本性開支上。該等投資預期於中長期可提高經營效益、減少資源消耗及節省營運成本。就非財務影響而言，該等措施將增強營運彈性，提升我們的品牌聲譽，並確保我們的商業模式符合可持續發展的長期趨勢。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業務處於快速發展階段，經營情況及能源消耗等方面存在不確定性因素。因此，我們已制定可計量的環境目標，包括於2027年的溫室氣體排放密度、能源消耗密度及用水密度較2024年基線降低3%。該等目標乃建基於業務運營穩定且無重大變動的關鍵假設之上，並參考業內同行所訂目標而釐定。

關於實現該等環境目標的成本，我們已進行積極的投資計劃。於2025年上半年，我們投入約人民幣5百萬元建設一座2.2兆瓦的光伏電站，預計該電站每年可產生超過2.2百萬千瓦時的綠色電力，為實現我們的溫室氣體減排及能源使用目標作出貢獻。與整體能源成本相比，節能措施的成本並不重大，而太陽能電池板投資的投資回收期約為五年。

氣候變化

我們十分重視氣候變化管理，並認識到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如颱風、水災及極端高溫）及過渡風險（如監管風險、聲譽風險及市場風險）可能對我們的經營、供應鏈穩定性、資產完整性及合規成本產生影響。為緩解該等風險，我們加強應急響應安排、監測營運地點的相關氣象狀況、於酷熱天氣期間進行更嚴密的檢查，並對溫度敏感的醫療產品及材料實施適當的物流安排。我們亦監測氣候相關監管動態，並定期披露及審閱溫室氣體排放情況，以支持及時的經營調整及合規規劃。

僱傭

於2026年3月31日，我們共有2,213名員工。於同日，我們有1,070名男員工及1,143名女員工，分別約佔員工總數的48.4%及51.6%。

我們的員工手冊載列了有關管理人員及確保職場公平的政策。我們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穩定工資及各種福利。該等福利涵蓋帶薪休假，如休假、病假、事假及產假／陪產假。此外，我們依據當地法律法規提供保險，包括社會保險。

職業安全

我們致力於遵守職業安全法律，並執行員工及安全手冊等內部政策，以維持安全的工作場所。該等政策涵蓋職場安全、設備維護、安全培訓及年度健康檢查。我們的健康與安全委員會向管理層提供建議，以推動持續改進。我們亦透過保密諮詢服務處理工作壓力問題。年度體檢費用由本公司全額承擔。

供應鏈管理

我們亦制定嚴格的供應商甄選、供應商品質要求及供應商績效評估標準。我們要求供應商遵守相關環保法律法規，堅持誠信原則。倘供應商提交的产品不符合環保法律法規，供應商應賠償我們的損失，並承擔所有相關法律責任。我們通過供應商審核定期監控供應鏈的環境和社會風險，包括要求供應商根據《供應商管理工作規範》定期更新環保認證，並簽署《環保承諾書》。我們每年對供應商進行績效評估，確保彼等符合我們的業務要求。此外，我們要求供應商提交環保檢測報告及環保聲明或相關材料，並對環境風險相對較高的材料提高環保要求，在整個供應鏈中使用更加環保的產品和服務。

商業道德

我們已制定內部政策，包括《麥科田反商業賄賂管理指引》。此外，我們亦制定《麥科田反商業賄賂合規手冊》。我們亦制定《合作夥伴行為準則》。該守則明確列出了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必須遵守的反賄賂標準，並要求業務合作夥伴簽署該守則。

我們堅決抵制任何形式的商業賄賂、受賄或其他不正當商業行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完全遵守禁止商業賄賂的法律法規，未發生任何違法行為。

我們已制定《廉潔自律承諾書》，禁止員工因其在在本集團內的職位或角色而索取或收受任何個人利益或禮品。我們嚴禁提供或接受任何帶有賄賂、回扣、秘密佣金或個人利益的款項或禮品。此外，我們鼓勵員工及業務合作夥伴舉報商業賄賂行為。我們

對舉報人的身份嚴格保密，舉報中提供的信息（包括姓名、部門及公司名稱）在整個舉報過程中均會保密。

物業

自有物業

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擁有(i)中國上海及常州三塊土地的土地使用權，總土地使用面積約為77,367平方米；及(ii)中國五幢建築，總建築面積約117,420平方米。我們的物業主要用作我們的生產中心、研發中心及辦公室。經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我們已取得該等物業的有效合法業權及該等樓宇所佔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且我們有權合法佔用、使用、受益於、轉讓、租賃、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物業。

租賃物業

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在中國租賃32項物業用於生產經營，總建築面積約為54,131平方米。我們亦於英國牛津的阿賓登租賃一項物業作為我們的研發及製造中心，並於荷蘭、印度尼西亞、哥倫比亞、泰國及比利時分別租賃辦公室。我們有關該等租賃物業的租賃協議的到期日一般介乎一年至18年。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與業主磋商重續租賃方面並無遇到重大困難。

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六處用於生產經營用途的租賃物業的相關出租人尚未向我們提供該等租賃物業的相關產權證書或其他類似證明，該等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18,293平方米，約佔我們用於生產經營的租賃物業的總建築面積的33.8%。該等六處租賃物業中，五處租賃物業乃用作辦公物業，並不涉及任何製造或生產活動。因此，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我們無需就該等物業的使用獲取任何與安全有關的備案、批准或許可。湖南省餘下的租賃物業用作製造廠房，我們已就此自相關醫療產品管理部門取得醫療器械生產許可及生產活動所需的其他必要許可證。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出租人有責任取得適當的產權證書，而我們作為承租人不會因出租人未取得或提供相關產權證書而受到任何行政處罰或罰款。然而，若第三方對租賃聲稱擁有權利或提出質疑，我們的租賃將面臨不確定因素。在最壞的情況下，若發現出租人不具備租賃該等物業的必要權利，我們與其簽訂的相關租賃協議可能會被視為無效，因此我們可能會被要求搬離該等租賃物業。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就上述租賃物業遇到任何爭議或終止租賃。我們的董事認為，上述情況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理由是：(i)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我們董事所深知，我們租賃上述租賃物業從未受到任何第三方的質疑；(ii)該等租賃物業分佈在不同城市，搬遷預期不會對我們的研發、製造或銷售計劃造成任何重大干擾；及(iii)該等租賃物業附近有多個候選地點，租金價格大致相同，我們相信我們將能夠相對容易地搬遷至不同的地點（若有需要）。我們將繼續盡商業上合理的

努力，要求出租人向我們提供相關產權證書，並為該等物業尋找合適的替代地點。有關風險的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租賃物業權益可能存在缺陷，而且我們租賃或使用物業的權利可能會受到質疑」。

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在中國的31處用於生產經營用途的租賃物業的租賃協議尚未向中國相關政府機構登記，該等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53,331平方米，約佔我們用於生產經營的租賃物業的總建築面積的98.5%。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未向中國相關政府機關登記該等租賃協議並不影響相關租賃協議的有效性和可執行性。然而，有關中國政府部門或會勒令我們或出租人在規定時限內登記租賃協議，倘我們未能完成該等登記，並可能會對每份未登記租賃協議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倘我們未能根據相關監管規定辦理租賃協議登記，我們可能面臨最高總額為人民幣0.3百萬元的罰款。董事認為，未登記租賃不會單獨或共同對我們的業務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並無單一物業權益賬面值佔我們總資產15%或以上，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5.01A條，我們無需在本招股章程中包含任何估值報告。根據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香港法例第32L章）第6(2)條的規定，本招股章程獲豁免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b)條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34(2)段的規定，該條例規定須就我們於土地或樓宇的所有權益編製估值報告。

保險

我們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以及我們對運營需求的評估及行業慣例投購保單。我們須遵守中國社會保險制度，並須為僱員繳納養老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此外，我們為出口產品投購產品責任保險及貨運保險以及財產保險。我們不時確認我們的保單，以充分解決保障範圍的問題。我們認為，我們現有的保險範圍符合行業慣例，足以應付我們目前的營運。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Penlon提出的保險索賠外，我們並無提出亦無面臨任何重大保險索賠。有關保險索賠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損益表選定部分的描述－其他收入及收益」及「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選定項目的討論－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隨著我們業務的擴張，我們將定期審查及評估我們的風險組合，並根據我們的需求及行業慣例調整我們的保險慣例。有關保險相關風險，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保險範圍未必充分涵蓋所有與我們業務運營有關的損失」。

牌照、許可證及批准

我們在受嚴格監管的行業中經營，因此須向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相關監管機構取得多項牌照、許可證、批准及證書。

在中國，我們須向相關監管機構取得第二類及第三類醫療器械的註冊證，並完成第一類醫療器械的備案，以商業化我們的醫療器械產品。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倘我們繼續遵守對已備案材料進行後續修訂的備案義務，則第一類備案將繼續有效，而第二類及第三類醫療器械的註冊證有效期為五年，可予重續。此外，我們須就我們的生產及營運維持多項牌照、許可證、批准及備案證明，包括醫療器械生產許可證及醫療器械經營許可證。有關相關法律法規及規定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監管概覽」。此外，我們須根據海外市場的監管規定取得CE認證、FDA批准及／或其他註冊證書。

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已完成32項第一類醫療器械的備案，並分別持有238項及59項有效第二類及第三類醫療器械的註冊證。此外，我們已持有40項有效FDA批准及311項有效CE認證產品。一般而言，中國的第一類醫療器械在備案後仍然有效，而第二類和第三類醫療器械的註冊證有效期為五年，並可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重續。CE標誌的有效期限通常為一至五年，視乎產品的風險分類、適用的歐盟指令或標準以及產品或生產流程是否發生任何重大變動等因素而定。除非獲批准產品的擬定用途、設計、生產流程或標籤出現重大變動，或FDA或申請人撤回有關批准，否則授予我們產品的FDA批准仍然有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有必要的證書及批准仍然有效。我們將持續監控我們的註冊證的到期日，並在其到期前及時重續，以確保其有效性。

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從相關主管監管機構取得在中國經營業務所有必要牌照、許可、批准及證書或向相關主管監管機構作出所有必要備案。此外，我們已取得在相關海外司法權區銷售產品所需的牌照、批准及證書，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取得、作出或更新該等牌照、許可、批准、證書及備案方面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困難。

我們與被國際制裁地區開展的業務活動

美國及其他司法權區或組織（包括歐盟、英國、聯合國及澳大利亞）已通過行政命令、立法或其他政府手段，實施了針對某些國家、或該等國家內特定行業、公司群體、個人及／或組織的經濟制裁措施。美國亦已實施次級制裁，針對從事與全面制裁國家、特定目標行業或被列入特別指定國民清單的被制裁實體相關的某些可制裁活動的非美國人士。

在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曾向位於被國際制裁國家／地區的若干客戶銷售若干產品，該等國家／地區包括伊朗、敘利亞、白俄羅斯、埃及、伊拉克、黎巴嫩、利比亞、緬甸、尼加拉瓜、俄羅斯（不含克里米亞地區）、南蘇丹、索馬里、突尼斯、土耳其、烏克蘭（不含克里米亞地區）、委內瑞拉及也門（合稱「**相關地區**」）。由於在相關交易時我們的客戶概無被列入SDN黑名單，因此僅在伊朗、敘利亞及俄羅斯若干目標行業的營運面臨美國次級制裁風險，不論是否涉及任何美國元素。上述向相關地區銷售所產生的收入，在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約2.4%、2.5%、1.9%及2.9%。來自美國銷售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9,799千元、人民幣13,276千元、人民幣18,371千元及人民幣7,290

千元，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約1.5%、0.9%、1.1%及1.7%。根據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的意見，我們在往績記錄期間向相關地區銷售醫療器械並未違反美國主要制裁規定，且不太可能使我們面臨次級美國制裁風險，原因如下：(i)所有相關客戶均未根據美國實施的制裁法律被指定；(ii)我們向伊朗銷售醫療器械已獲《伊朗交易與制裁條例》(「ITSR」)《美國聯邦法規》第31篇(「C.F.R.」或「CFR」)§560.530(a)(3)條所載的一般許可證授權；(iii)我們向敘利亞銷售醫療器械已獲《敘利亞制裁條例》(「SySR」)第31C.F.R.§542.525條所載的一般許可證授權；我們向俄羅斯銷售醫療器械已獲《俄羅斯有害外國活動制裁條例》(31CFR第587部分)第6D號一般許可證授權；及(iv)鑒於所涉產品具有人道主義性質，相關法規普遍具有授權醫療器械銷售的政策目標。就我們在相關地區(伊朗、敘利亞及俄羅斯除外)的醫療器械銷售而言，該等地區僅受基於名單的制裁計劃規管，由於我們的客戶並未受制裁，因此無需取得許可。截至往績記錄期間後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與相關地區有關的業務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此外，我們位於相關地區的客戶亦未根據歐盟、聯合國及澳大利亞實施的制裁法律被指定。基於上述理由，並根據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的意見，(i)我們向相關地區銷售醫療器械不太可能導致違反美國、歐盟、聯合國及澳大利亞所實施的適用制裁法律，亦不太可能因此受到制裁指定；及(ii)在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業務活動不構成違反適用國際制裁規定的主要制裁活動，亦不太可能被視為次級可制裁活動。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停止向被全面制裁國家銷售產品，且我們及我們的董事均未就過往向相關地區的銷售收到任何處罰或執法行動的通知。我們無意在未来與任何被全面制裁國家、被制裁對象或可能導致我們違反適用國際制裁規定的其他業務開展合作。

貿易、稅務及投資監管風險敞口

下文載列我們在關稅、轉讓定價、進出口限制及美國對外投資規則(「OIR」)方面所面臨之風險敞口的詳細分析。

- **關稅。**我們主要以工廠交貨(EXW)、船上交貨(FOB)及成本、保險加運費(CIF)等貿易條款進行出口交易。根據該等條款，任何關稅或與進口相關的費用(如適用)通常由買方承擔。此外，我們出口的產品(如醫療器械)屬於若干海外市場的免關稅類別。此外，我們對關稅政策不斷變化的市場(如美國)的敞口極為有限。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來自向美國客戶銷售所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9.8百萬元、人民幣13.3百萬元、人民幣18.4百萬元及人民幣7.3百萬元，分別僅佔我們於同期總收入的1.5%、0.9%、1.1%及1.7%。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就在海外的銷售產生任何關稅。有鑒於此，我們合理相信，我們就在海外的銷售面臨關稅相關風險的可能性極微，具體而言，美國關稅政策過去並未且預計亦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轉讓定價。**我們已委聘獨立顧問，根據公平交易原則及國際慣例制定關連交易政策，旨在規管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與海外附屬公司之間的跨境交易。此外，我們已採納轉讓定價政策，反映在公平市場條件下，獨立第三方之間通常就提供類似服務或貨物收取的相若價格。於往績記錄期間，所有該等集團內交易均按照我們的關連交易政策及轉讓定價政策進行。我們相信，該等交易的定價符合公平交易原則，且據我們所知，並無根據適用轉讓定價法律及法規施加任何會導致額外稅務負債的轉讓定價調整。因此，我們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面臨在相關司法管轄區少繳企業所得稅的任何重大風險。
- **進出口限制。**儘管我們持續關注全球市場動態，惟我們面臨的出口管制及進口限制風險有限，原因如下：(i)我們的產品（作為醫療器械）通常屬於免關稅類別，且不屬於通常受與安全相關的出口管制或發牌制度規管的類別；(ii)我們的全球業務版圖分佈廣泛，並不依賴單一出口市場或政治敏感地區佔我們收益的重大部分；(iii)我們已實施合規程序，根據適用的出口管制及制裁名單對客戶及交易進行審查；及(iv)我們確認，我們概無出口、進口、採購、尋找或以其他方式依賴(a)可能被視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出口管制法》所界定管制物項的任何軟件、技術、貨物或服務，包括兩用物項、軍品、核子物品以及其他與維護國家安全和利益、履行防擴散義務相關的貨物、技術、服務等物項；或(b)任何源自美國的軟件、技術或貨物，或從美國出口或包含若干美國成分的外國製造軟件、技術或貨物。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採購源自美國的零部件並不重大，低於我們總採購額的5.0%。我們確認該等為標準且市面可購得的物項，並不受嚴格的美國出口管制規管。我們維持多元化的供應商基礎，並可輕易從非美國供應商採購相若替代品，而不會對我們的營運造成重大干擾。
- **對外投資規則。**我們確認，我們的業務營運、產品及服務並不涉及研發、生產或銷售屬於對外投資規則範圍內的任何技術。因此，基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認為，由於我們並無從事對外投資規則項下的「受涵蓋活動」，故我們並不構成對外投資規則項下的「受涵蓋外國人士」，因此對外投資規則並不適用於本集團。我們將繼續監察監管環境，以確保持續合規。

基於前述分析，我們認為，我們面臨關稅（尤其是美國關稅）、轉讓定價、進出口限制及對外投資規則相關潛在監管風險的敞口過往未曾且預期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儘管如此，我們知悉近年來關稅、進出口限制及相關監管框架日益收緊。因此，未來仍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確定性。

法律訴訟及監管合規

合規經營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涉及任何導致罰款、執法行動或其他處罰的不合規事件，而可能個別或共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法律訴訟

我們可能不時面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各種法律或行政申索及訴訟。訴訟或任何其他法律或行政訴訟（無論結果如何）均可能導致大量成本及分散我們的資源，包括我們管理層的時間及注意力。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涉及任何針對我們提起、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仲裁或行政訴訟。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我們已根據業務需求建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納入旨在確保法律合規、知識產權保護、信息技術安全、人力資源管理、財務報告準確性及整體內部管治的政策及程序。該等系統須持續改進，以滿足我們的營運需求。我們的董事會監督該等系統的建立及定期審查，而我們的高級管理層監督附屬公司及職能部門的有效日常執行。各職能部門、業務單元及附屬公司的主管負責其各自範疇內的相關風險管理。

為監察上市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持續實施情況，我們已採取或將繼續採取（其中包括）以下風險管理措施：

- 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我們的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系統。有關該等成員的資格及經驗，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採納企業管治政策，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責任，包括但不限於成立董事委員會、採納有關風險管理、關連交易、投資及信息披露的程序及政策規則；
- 定期為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提供反貪污及反賄賂合規培訓，以提高彼等對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認識及遵守情況；及
- 安排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出席有關上市規則規定及香港上市公司董事職責的培訓研討會；

為確保將上述合規文化融入日常工作流程，並設定整個組織對個人行為的期望，我們將定期進行內部合規檢查及視察，採取嚴格的內部問責制並進行合規培訓。

法律及合規風險管理

為管理合規及法律風險，我們採納內部程序，確保我們的營運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我們的內部法律團隊審查及更新我們與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合作夥伴訂立的合約形式。我們的內部法律團隊的職責包括為重大項目提供法律協助、爭議解決、知識產權保護、企業管治合規、海外監管環境導航及支持附屬公司合規。彼等的日常工作包

括審閱業務流程及合約以及分析日常法律查詢。此外，我們的法律團隊負責取得及維持業務營運所需的行政證書及批准。我們亦響應法律法規及行業標準的變化不斷完善內部政策，並更新法律文件的內部範本。

信息系統風險管理

充分維護、存儲及保護用戶數據及其他相關資料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有關信息系統的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倘若信息技術系統或數據遭到破壞、網絡攻擊或其他干擾，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已實施相關內部程序及控制，以確保用戶數據得到保護，並避免有關數據的洩露及丟失。具體而言，我們已在研發、人力資源、採購及財務等關鍵職能部門的計算機上安裝加密軟件。外用文件的傳輸及解密需要事先批准，且所有傳輸記錄均存檔。我們監督信息安全政策的執行情況，並為我們的業務運營團隊提供定期培訓及技術支援。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信息洩露或用戶數據丟失的情況。

數據隱私及安全風險管理

我們制定了嚴格的數據保護政策，以確保醫療數據的收集、使用、存儲及處理符合適用法律及普遍的行業慣例。我們已採取全面的數據隱私和保護政策，並建立了管理制度來執行我們的數據隱私和保護措施。我們亦會不時組織培訓，以確保隱私合規及數據安全。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經歷任何機密資料或個人信息外洩或任何相關事故而可能導致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且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與我們產品、系統及運營相關的數據安全及隱私法律法規。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將我們在中國內地經營過程中所收集或產生的任何個人資料傳遞予任何海外實體、組織或個人。該等數據已妥善存儲於中國內地，且任何境外實體、組織或個人均無權使用或查詢、檢索、下載或導出任何該等數據。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受任何相關的行政處罰。有關數據隱私和保護的法律法規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監管概覽－其他法律及法規－有關信息安全及數據隱私的法律法規」。

財務報告風險管理

我們已就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制定一套會計政策，如財務報告管理政策、開支管理政策及庫務管理政策。我們已制定多項程序以實施該等會計政策，而我們的財務部門會根據該等程序審閱我們的管理賬目。我們亦為財務部門員工提供定期培訓，以確保彼等了解財務管理及會計政策並於日常營運中實施。

人力資源及反貪污管理

我們已制定人力資源政策，涵蓋招聘、培訓、職業道德及法律合規。我們以嚴格的程序維持高標準的招聘，以確保新員工的素質，並提供有關各種合規方面的入職培訓及定期培訓。此外，我們根據不同部門僱員的需求提供定期及專門的培訓。我們的人力資源部定期組織由高級僱員或外部顧問開展的內部培訓課程，主題為感興趣的話題。通過這些培訓，我們確保員工的技能與時俱進，使彼等能夠更好地發現並滿足客戶的需求。

我們已制定僱員手冊及僱員行為準則。該手冊包含有關職業道德、防止欺詐機制、疏忽、反賄賂及反貪污的內部規則及指引。我們已實施概述禁止行為及相應預防及紀律措施的反貪污政策，旨在防止本集團內部出現貪污行為。根據我們公司範圍內的舉報政策，我們開放內部舉報渠道，供僱員匿名舉報任何不合規事件及行為，包括賄賂及貪污。我們將調查所報告的事件及相關人員，並採取適當措施以應對調查結果。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任何不遵守有關貪污及賄賂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我們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我們定期對僱員進行表現檢視。

閣下應將以下討論及分析與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所載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連同隨附附註一併閱讀。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準則可能於重大方面與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原則有所不同。閣下應細閱整份會計師報告，而不應僅倚賴本節所載資料。

以下討論及分析包含前瞻性陳述，反映目前對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看法。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對歷史趨勢、現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經驗及理解，以及我們認為符合該等情況下的其他因素所作的假設及分析。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會否達致我們所預期及預測的水平，則受多項我們不能控制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前瞻性陳述」及「風險因素」。

概覽

我們是一家全球醫療器械提供商，可滿足醫療機構內廣泛的臨床科室、病房和診所以及社區衛生中心、檢驗機構和家庭護理場景的臨床需求。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已將超過(i)60種生命支持產品；(ii)110種微創介入產品；及(iii)150種體外診斷產品商業化，該等產品有多種型號，可滿足各種不同的應用需求。我們的產品已累計遍及全球逾140個國家及地區。在中國，我們的產品已累計覆蓋超過6,000家醫院，包括約90%的三級甲等醫院，覆蓋31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

我們主要透過銷售醫療設備產品產生收入，並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實現持續收入增長。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313.3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1,619.2百萬元，並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54.7百萬元進一步增加至2026年同期的人民幣422.3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49.6%增加至2024年的49.7%，並進一步增加至2025年的53.7%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54.3%。為配合我們的分階段發展戰略，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對產品研發、技術升級、業務線擴張及全球營銷進行了大量投資。由於該等戰略開支，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錄得淨虧損人民幣64.5百萬元及人民幣96.6百萬元。於2025年，我們扭虧為盈，錄得淨利潤人民幣50.7百萬元，主要由於所有業務單元的銷售增長，加上生產及營運效率提升。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作出股份支付人民幣25.1百萬元及產生上市開支人民幣12.5百萬元。

我們的經調整年內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由2024年的經調整虧損人民幣25.0百萬元改善至2025年的經調整利潤人民幣128.5百萬元。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錄得經調整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人民幣35.0百萬元，而2025年同期為人民幣15.1百萬元。我們的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由2023年的人民幣150.2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289.8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8.9%。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增加至人民幣75.3百萬元，而2025年同期則為人民幣52.1百萬元。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我們認為，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主要因素包括以下各項：

我們行業的增長及競爭格局

我們的財務表現及未來增長主要取決於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市場的整體增長及我們的競爭力。人口老齡化、醫療診斷及治療意識的提高、有利的政府政策及更廣泛的保險覆蓋範圍等因素一直且預期將繼續推動醫療器械市場的增長。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於2025年，全球生命支持市場規模達到804億美元，中國達到人民幣609億元；全球內窺鏡微創介入市場規模達到348億美元，中國達到人民幣283億元；全球體外診斷市場規模達到1,181億美元，中國達到人民幣1,225億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市場取得競爭優勢。有關我們市場排名的詳情，請參閱「業務－概覽」及「行業概覽」。

我們面臨來自跨國公司及國內公司多個方面的競爭，其中包括產品安全性及有效性、監管審批時間及範圍、供應情況及成本、營銷及銷售能力、報銷範圍、產品價格及專利地位。我們相信，憑藉我們的競爭優勢及全面的產品組合，我們處於有利位置以利用市場機遇。同時，為增加我們的市場份額，我們或需繼續投入管理、財務及其他資源，及時預測及應對中國及全球市場狀況及行業趨勢的潛在變化。

我們成功開發新產品的能力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預測臨床需求及市場趨勢的能力，以及我們以及時、具成本效益的創新應對有關需求和趨勢的能力。為此，我們計劃通過加強研發能力（包括開發新產品、對現有產品系列的迭代改進及跨產品戰略擴展）來進一步擴大及多樣化我們的產品類別。憑藉我們的研發平台及積累的技术專長，我們旨在提高開發效率、控制成本及降低新產品推出的固有風險。然而，我們研發進度或管線產品商業化的延遲可能會影響我們未來的收入增長及業務前景。

我們管理定價機制及擴大銷售網絡的能力

就我們向經銷商銷售的產品而言，價格乃通過我們與經銷商經參考彼等的銷量及彼等售予終端客戶的售價而進行的磋商釐定。就我們直接向醫院銷售的產品而言，我們的產品價格通過醫院的公開招標程序以及我們根據適用法規與相關客戶的磋商而釐定，這可能會對我們的售價造成下行壓力。詳情請參閱「業務－定價」。我們產品售價的下降可能會對我們的收入及毛利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致力通過不斷創新及升級我們具有更高臨床價值及定價潛力的產品來提升我們的定價能力。

具體而言，就我們透過帶量採購採購的產品而言，我們通常會按我們的標準出廠價提供介乎30%至70%的批量折扣。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i)帶量採購合資格生命支持產品分別佔我們來自生命支持產品收益的零、0.5%、0.7%及0.3%；(ii)帶量採購合資格微創介入產品分別佔我們來自微創介入產品收益的1.7%、5.5%、10.5%及13.1%；及(iii)帶量採購合資格體

外診斷產品分別佔我們來自體外診斷產品收益的4.1%、4.9%、2.9%及3.9%。我們擬繼續積極參與我們三個業務單元未來的集中帶量採購公開招標，以進一步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並擴大患者覆蓋面。基於我們目前的最佳估計，並受限於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招標結果、定價動態以及未來帶量採購週期的時間及範圍），我們預期微創介入產品下歸屬於集中帶量採購的收入將繼續增加，而其他兩個業務單元下來自集中帶量採購的收益貢獻預期將保持穩定。為減輕潛在的定價壓力，我們將繼續致力於加強研發管線、豐富產品組合及拓展至海外市場。我們相信我們具備良好條件應對不斷變化的監管環境，同時維持長期收益增長及營運穩定。

我們繼續發展及加強我們的銷售網絡。詳情請參閱「業務－銷售、經銷及營銷」。我們主要通過經銷商銷售產品。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全球網絡分別包括3,445名、3,694名、3,707名、1,899名及2,029名經銷商，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151.8百萬元、人民幣1,179.8百萬元、人民幣1,345.0百萬元、人民幣314.0百萬元及人民幣371.6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各期間總收入的87.8%、84.3%、83.1%、88.5%及88.0%。因此，我們擴大及有效管理經銷網絡的能力對我們的業務成功及財務表現至關重要。此外，我們的營銷策略由我們的內部銷售和營銷團隊執行，其在不同的地理區域進行戰略調整。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銷售和營銷團隊有超過500名員工。我們持續維持、擴大及管理銷售團隊及經銷商網絡的能力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至關重要。

我們維持充足產能及改善營運效率的能力

我們的產能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我們正積極擴大產能及升級生產中心，以滿足我們日益多元化的產品管線及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擴大產能需要時間(i)建造設施；(ii)取得必要的經營許可及證書；(iii)為新生產中心招聘及培訓新僱員；及(iv)購買替代機器及設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在實現預期業務增長的同時有效控制銷售成本的能力對我們的盈利能力至關重要。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製造成本。其中，原材料成本分別佔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總銷售成本的67.1%、66.3%、67.0%及67.4%。原材料成本的任何波動均會影響我們的銷售成本及利潤率。我們已就原材料採購過程實施多項措施，以減輕主要原材料短缺及價格上漲的影響，包括根據生產預測監控存貨水平及維持後備供應商名單。

此外，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我們經營開支結構（主要包括往績記錄期間的研發開支、銷售及營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的影響。由於我們維持一支成熟的銷售及營銷團隊，以在中國及海外銷售及推廣我們的產品，故我們產生大量銷售及營銷開支。隨著我們推出新產品、擴展產品線及進一步滲透現有及進入新的市場，我們可能就增加的銷售及營銷活動及擴充內部銷售及營銷團隊而產生額外開支。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員工成本。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研發員工成本及原材料成本。我們預計，在可預見的未來，隨著我們繼續努力擴大及創新產品組合，我們的研發開支將繼續構成我們總營運開支的重要部分。研發方面的持續投資對維持我們的競爭優勢及應

對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至關重要。我們預計我們的成本及開支結構將隨著我們繼續擴大業務營運以及開發及推出新產品而有所變化。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努力提高營運效率，實現規模經濟，以提高利潤率。

我們執行成功收購及管理收購後整合的能力

我們通過自身增長及戰略收購實現快速擴張。我們戰略性地選擇與現有產品的技術能力或應用場景具備協同效應或能形成互補的優質標的，逐步擴大我們的業務版圖。於2022年上半年，我們收購了唯德康醫療和Penlon。收購唯德康醫療使我們能夠擴展至微創介入領域，而收購Penlon則通過納入麻醉系統產品擴大了我們的生命支持產品組合。有關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重大收購」。為了進一步加強我們於海外市場的銷售能力，我們於2025年6月收購了比利時經銷商Vedefar，增強了我們的國際銷售實力。於2025年9月，為進一步鞏固我們在內窺鏡市場的影響力，我們收購國科美潤達醫療全部股權，而國科美潤達是一家專注於開發、生產及銷售智能內窺鏡系統的醫療器械公司。

於物色收購機會時，我們專注於那些能夠有效利用我們現有的工程能力、技術專長及運營基礎設施的細分市場中的企業，以推動收購後整合和價值創造。我們也傾向於產品組合與我們現有業務單元有臨床應用與部門重疊的目標，以有效利用我們既有的銷售渠道和客戶基礎。我們將繼續尋求可進一步擴大我們的業務版圖的戰略收購機會。我們物色合適的目標、成功實施收購以及進行有效的收購後整合的能力將對我們刺激未來的收入增長及提升業務前景產生關鍵影響。

匯率波動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部分收入來自以外幣計值的銷售額，而我們的大部分成本及開支則以人民幣計值。此外，我們的業務遍佈全球，產生的收入以多種貨幣計值。因此，將該等外幣換算為我們的呈報貨幣人民幣，亦會影響我們的財務業績。由於匯率變動，此貨幣換算可導致報告收益的大幅波動，從而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在時間上的可比性及解釋。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市場風險披露」。

監管環境

醫療器械行業於中國及全球均受到嚴格監管。政府政策及法規及其實施及執行會顯著影響醫療器械的供應、需求及定價，以及醫療器械公司在其運營所在國家及地區的合規成本。醫療器械在生產或在相關市場銷售前必須向國家藥監局、歐洲藥品管理局、FDA或其他類似監管機構備案或註冊，其中若干備案及註冊必須定期更新。與此類備案及註冊相關的監管要求可能會變動，這可能會顯著增加推出新產品及更新現有產品註冊所需的資源及時間。

近年來，中國、歐洲、美國等多個國家及地區政府紛紛出台政策鼓勵創新醫療器械的發展，促進醫療器械行業的增長。政策及法規的變化也可能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例如，近年來，中國的醫療監管框架出現多種變化，包括招標過程變動、集中採購制度及兩票制。該等政策對我們銷售模式、定價靈活性及產品進入醫院渠道的選擇產生影響。倘我們的產品被納入集中採購制度或我們的額外產品被納入醫保報銷名單，即使有關納入預期會增加我們產品的銷量，我們可能會面臨定價下調的壓力。請參閱「業務－定價」。我們將需要不斷調整運營及銷售實踐，以符合我們產品銷售所在國家及地區監管環境的任何變化。

編製基準

我們的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末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外。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歷史財務資料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在採用我們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歷史財務資料屬重大假設及估計的範疇，在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中披露。

就發行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普通股而言，根據本公司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就終止本公司授出的若干特別權利（包括贖回權及若干超出我們控制範圍且自始無效（誠如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4所載）的視作清盤事件）而訂立的補充協議，經計及本公司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及監管框架以及補充協議的管轄法律，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呈列為權益實屬恰當。有關其財務影響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4。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估計及判斷

我們已確定對於編製財務報表具重要意義的若干會計政策。對於了解我們的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具重大意義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3。部分會計政策涉及主觀假設及估計，以及與會計項目有關的複雜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我們根據可獲得的最新資料、本身的過往經驗及我們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屬相關的其他因素，對該等估計及假設進行持續評估。我們的管理層已與董事會就該等估計的制定、選擇及披露進行討論。由於我們的財務報告過程本質上依賴於估計及假設的使用，故實際結果或會在不同的假設或條件下有別於該等估計。於審閱財務報表時，閣下應考慮(i)我們選擇的關鍵會計政策；(ii)影響這些政策應用的判斷及其他不確定因素；及(iii)呈報結果對條件與假設變動的敏感性。我們認為，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詳述的公允價值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以及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等主要會計政策資料及估計十分重要，並涉及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使用的最重要估計與判斷。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表選定部分的描述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綜合損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收入	1,313,297	100.0	1,399,361	100.0	1,619,152	100.0	354,743	100.0	422,322	100.0
銷售成本	(661,861)	(50.4)	(704,289)	(50.3)	(749,492)	(46.3)	(172,948)	(48.8)	(193,118)	(45.7)
毛利	<u>651,436</u>	<u>49.6</u>	<u>695,072</u>	<u>49.7</u>	<u>869,660</u>	<u>53.7</u>	<u>181,795</u>	<u>51.2</u>	<u>229,204</u>	<u>54.3</u>
其他收入及收益	82,417	6.3	56,331	4.0	46,546	2.9	8,449	2.4	7,160	1.7
銷售及營銷開支	(328,322)	(25.0)	(332,538)	(23.8)	(353,667)	(21.8)	(78,118)	(22.0)	(95,425)	(22.6)
行政開支	(145,950)	(11.1)	(177,003)	(12.6)	(187,665)	(11.6)	(35,692)	(10.1)	(59,471)	(14.1)
研發開支	(281,099)	(21.4)	(290,508)	(20.8)	(274,194)	(16.9)	(61,726)	(17.4)	(68,211)	(16.2)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96)	0.0	(1,761)	(0.1)	(1,542)	(0.1)	(218)	(0.1)	(244)	(0.1)
其他開支	(5,517)	(0.4)	(3,201)	(0.2)	(2,092)	(0.1)	(756)	(0.2)	(6,143)	(1.5)
融資成本	(21,419)	(1.6)	(15,998)	(1.1)	(18,331)	(1.1)	(3,455)	(1.0)	(3,539)	(0.8)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	(1,274)	(0.1)	(896)	(0.1)	-	-	-	-	-	-
除稅前(虧損)/利潤	<u>(49,824)</u>	<u>(3.8)</u>	<u>(70,502)</u>	<u>(5.0)</u>	<u>78,715</u>	<u>4.9</u>	<u>10,279</u>	<u>2.9</u>	<u>3,331</u>	<u>0.8</u>
所得稅開支	(14,684)	(1.1)	(26,115)	(1.9)	(27,977)	(1.7)	(5,056)	(1.4)	(5,858)	(1.4)
年/期內(虧損)/利潤	<u><u>(64,508)</u></u>	<u><u>(4.9)</u></u>	<u><u>(96,617)</u></u>	<u><u>(6.9)</u></u>	<u><u>50,738</u></u>	<u><u>3.1</u></u>	<u><u>5,223</u></u>	<u><u>1.5</u></u>	<u><u>(2,527)</u></u>	<u><u>(0.6)</u></u>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63,709)	(4.9)	(96,400)	(6.9)	48,886	3.0	5,023	1.4	(3,100)	(0.7)
非控股權益	(799)	(0.1)	(217)	0.0	1,852	0.1	200	0.1	573	0.1
	<u><u>(64,508)</u></u>	<u><u>(4.9)</u></u>	<u><u>(96,617)</u></u>	<u><u>(6.9)</u></u>	<u><u>50,738</u></u>	<u><u>3.1</u></u>	<u><u>5,223</u></u>	<u><u>1.5</u></u>	<u><u>(2,527)</u></u>	<u><u>(0.6)</u></u>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贖回權的會計處理及其財務影響的詳情，請參閱以下的「— 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選定項目的討論 — 股本」以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4。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採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若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包括經調整利潤／(虧損)及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指標。我們認為，有關計量指標可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料，以便按與我們管理層所採用的相同方式了解並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可能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稱謂的指標並不具可比性。有關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我們將經調整期內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界定為期內利潤／(虧損)，不包括股份支付開支及上市開支。股份支付開支為向若干管理人員及僱員授出股份獎勵而產生的非現金開支，並不會導致現金流出。上市開支指與上市及全球發售有關的開支。我們將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定義為期內經調整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加回淨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

財務資料

因此，我們認為，調整該等項目可令潛在投資者及管理層更清晰地了解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從而使彼等能夠在不受該等項目影響的情況下評估我們的相關核心表現。下表為我們的經調整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及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最直接可比財務計量指標的對賬（按所示期間的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年／期內（虧損）／利潤	(64,508)	(96,617)	50,738	5,223	(2,527)
加：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64,119	53,822	67,882	9,013	25,065
上市開支	1,616	17,750	9,899	858	12,485
經調整年／期內利潤／（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1,227	(25,045)	128,519	15,094	35,023
經調整利潤／（虧損）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¹⁾ ..	0.1	(1.8)	7.9	4.3	8.3
加：					
淨融資成本	18,445	9,876	13,656	2,660	2,067
所得稅開支	14,684	26,115	27,977	5,056	5,8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628	38,786	38,229	9,073	11,17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300	30,971	28,652	6,561	7,670
無形資產攤銷	48,900	52,522	52,816	13,660	13,479
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150,184	133,225	289,849	52,104	75,275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²⁾ ..	11.4	9.5	17.9	14.7	17.8

附註：

- (1) 經調整利潤／（虧損）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乃按經調整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除以總收入計算。我們將經調整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定義為撇除股份支付開支及上市開支後的期內利潤／（虧損）。
- (2)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乃按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除以總收入計算。我們將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定義為經調整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加回淨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或減去所得稅抵免，並進一步加回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

收入

按業務單元劃分的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醫療器械銷售。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單元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生命支持	564,146	43.0	494,057	35.4	613,406	37.9	125,950	35.5	161,550	38.3
藥物輸注產品	301,912	23.0	220,560	15.8	347,920	21.5	65,843	18.6	94,148	22.3
麻醉機	195,130	14.9	209,622	15.0	163,868	10.1	41,669	11.7	35,190	8.3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其他生命支持 產品.....	67,104	5.1	63,875	4.6	101,618	6.3	18,438	5.2	32,212	7.6
微創介入.....	586,545	44.7	721,327	51.5	812,207	50.0	187,570	52.9	208,619	49.4
針對消化系統 的產品.....	554,109	42.2	687,274	49.1	763,923	47.0	177,008	49.9	201,214	47.6
針對泌尿系統 的產品.....	32,436	2.5	34,053	2.4	48,284	3.0	10,562	3.0	7,405	1.8
體外診斷.....	162,606	12.3	183,977	13.1	193,539	12.1	41,223	11.6	52,153	12.3
凝血.....	64,656	4.9	57,555	4.0	47,837	3.0	11,247	3.2	14,531	3.4
血型檢測.....	50,212	3.8	68,012	4.9	80,319	5.0	18,060	5.1	21,959	5.2
化學發光.....	18,576	1.4	25,366	1.8	30,484	1.9	6,455	1.8	8,025	1.9
分子診斷.....	29,162	2.2	33,044	2.4	34,899	2.2	5,461	1.5	7,638	1.8
總計.....	<u>1,313,297</u>	<u>100.0</u>	<u>1,399,361</u>	<u>100.0</u>	<u>1,619,152</u>	<u>100.0</u>	<u>354,743</u>	<u>100.0</u>	<u>422,322</u>	<u>100.0</u>

生命支持

我們提供全面的生命支持產品組合，包括藥物輸注產品、麻醉機、氣道管理產品、肺功能檢測產品及相關耗材。我們自生命支持產品銷售的收入於往績記錄期間出現波動。詳情請參閱「— 各期經營業績比較」。

微創介入

於2022年4月收購唯德康醫療後，我們的業務已擴展至微創介入領域。我們主要提供可重複使用及一次性使用的內窺鏡系統及耗材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微創介入產品銷售收入實現持續增長。詳情請參閱「— 各期經營業績比較」。

體外診斷

我們的體外診斷產品主要包括檢測分析儀及耗材，涵蓋凝血、血型檢測、化學發光及分子診斷。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體外診斷業務單元的收入實現增長。詳情請參閱「— 各期經營業績比較」。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產品已經銷至全球超過140個國家及地區。除墨西哥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佔我們收入的7.2%外，於往績記錄期間任何期間，概無中國內地以外的任何單一國家或地區佔我們的總收入超過5.0%。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809,572	61.6	769,527	55.0	837,783	51.7	199,275	56.2	226,343	53.6
EMEA.....	247,404	18.8	313,911	22.4	431,325	26.6	67,237	19.0	96,527	22.9
APAC.....	154,657	11.8	144,653	10.3	153,126	9.5	39,089	11.0	27,520	6.5
AMER.....	101,664	7.8	171,270	12.3	196,918	12.2	49,142	13.8	71,932	17.0
總計.....	<u>1,313,297</u>	<u>100.0</u>	<u>1,399,361</u>	<u>100.0</u>	<u>1,619,152</u>	<u>100.0</u>	<u>354,743</u>	<u>100.0</u>	<u>422,322</u>	<u>100.0</u>

財務資料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向經銷商銷售產品，及較少部分直接向ODM客戶及終端客戶銷售。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銷售予經銷商....	1,151,837	87.8	1,179,828	84.3	1,345,014	83.1	314,034	88.5	371,610	88.0
ODM銷售.....	141,164	10.7	172,579	12.3	228,781	14.1	33,674	9.5	41,535	9.8
直接銷售.....	20,296	1.5	46,954	3.4	45,357	2.8	6,945	2.0	9,177	2.2
總計	<u>1,313,297</u>	<u>100.0</u>	<u>1,399,361</u>	<u>100.0</u>	<u>1,619,152</u>	<u>100.0</u>	<u>354,743</u>	<u>100.0</u>	<u>422,322</u>	<u>100.0</u>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自向經銷商銷售產生收入。除了向經銷商銷售我們的產品外，我們亦自海外市場ODM銷售產生收入。在該模式下，我們根據我們的ODM客戶所提供的規格開發、生產及供應醫療產品。該等產品最終以ODM客戶的品牌名義銷售。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銷售予經銷商的收入及ODM銷售的收入增加與我們的整體業務擴張及銷量增長大致一致。

我們直接向醫院及其他終端客戶銷售一小部分產品。於2024年，我們的直接銷售收入增加，主要由於醫院客戶基礎擴大所致。我們的直接銷售收入於2025年為人民幣45.4百萬元，保持相對穩定。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直接銷售收入為人民幣9.2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則為人民幣6.9百萬元。

按產品性質劃分的收入

我們的產品主要分為醫療設備及耗材兩大類。設備產品主要包含輸注泵與工作站、內窺鏡設備、體外診斷分析儀等。耗材產品則主要涵蓋輸注耗材、微創介入耗材及診斷檢測試劑盒。其他產品主要包含我們向客戶收取的運費。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產品性質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設備	547,929	41.7	491,038	35.1	602,313	37.2	125,412	35.4	154,486	36.6
耗材	760,338	57.9	899,321	64.3	1,014,746	62.7	228,627	64.4	267,699	63.4
其他	5,030	0.4	9,002	0.6	2,093	0.1	704	0.2	137	0
合計	<u>1,313,297</u>	<u>100.0</u>	<u>1,399,361</u>	<u>100.0</u>	<u>1,619,152</u>	<u>100.0</u>	<u>354,743</u>	<u>100.0</u>	<u>422,322</u>	<u>100.0</u>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員工成本及製造成本。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性質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原材料	444,302	67.1	467,089	66.3	502,472	67.0	113,200	65.5	130,257	67.4
直接勞工成本....	62,349	9.4	61,727	8.8	66,222	8.8	15,752	9.1	17,237	8.9
製造成本.....	155,210	23.5	175,473	24.9	180,798	24.2	43,996	25.4	45,624	23.6
總計	<u>661,861</u>	<u>100.0</u>	<u>704,289</u>	<u>100.0</u>	<u>749,492</u>	<u>100.0</u>	<u>172,948</u>	<u>100.0</u>	<u>193,118</u>	<u>100.0</u>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單元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生命支持.....	331,308	50.1	321,557	45.7	328,978	43.9	73,406	42.4	88,981	46.1
微創介入.....	262,420	39.6	305,249	43.3	329,513	44.0	77,396	44.8	79,761	41.3
體外診斷.....	68,133	10.3	77,483	11.0	91,001	12.1	22,146	12.8	24,376	12.6
總計	<u>661,861</u>	<u>100.0</u>	<u>704,289</u>	<u>100.0</u>	<u>749,492</u>	<u>100.0</u>	<u>172,948</u>	<u>100.0</u>	<u>193,118</u>	<u>100.0</u>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單元劃分的毛利（以絕對金額列示）及毛利率（以百分比列示）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毛利 金額	毛利率 %	毛利 金額	毛利率 %	毛利 金額	毛利率 %	毛利 金額	毛利率 %	毛利 金額	毛利率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生命支持.....	232,838	41.3	172,500	34.9	284,428	46.4	52,544	41.7	72,569	44.9
微創介入.....	324,125	55.3	416,078	57.7	482,694	59.4	110,174	58.7	128,858	61.8
體外診斷.....	94,473	58.1	106,494	57.9	102,538	53.0	19,077	46.3	27,777	53.3
總計	<u>651,436</u>	<u>49.6</u>	<u>695,072</u>	<u>49.7</u>	<u>869,660</u>	<u>53.7</u>	<u>181,795</u>	<u>51.2</u>	<u>229,204</u>	<u>54.3</u>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毛利及毛利率均有所增長。詳情請參閱「各期經營業績比較」。於2025年，本集團的體外診斷業務單元的毛利及毛利率均有所下降，主要由於因應分子診斷產品市場需求的波動而調整價格所致。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i)政府補助收入；(ii)銀行利息收入；(iii)來自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的投資收入；(iv)來自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的投資收入；(v)外匯收益淨額；及(v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2026年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收入 ⁽¹⁾	64,174	44,600	24,313	5,405	4,801
銀行利息收入	2,974	6,122	4,675	795	1,472
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投資的投資 收入(「FVTPL」) ⁽²⁾	1,940	1,163	4,568	599	439
其他 ⁽³⁾	1,040	776	9,726	892	286
其他收入總額	70,128	52,661	43,282	7,691	6,998
收益					
外匯收益淨額	10,918	1,733	2,097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265	202	—	—	—
終止租賃的收益	—	353	948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	1,106	1,382	219	758	162
總收益	12,289	3,670	3,264	758	162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82,417	56,331	46,546	8,449	7,160

附註：

- (1) 政府補助收入主要包括政府向重點及創新企業提供的資金、研發項目補貼、產品創新及業務拓展獎勵以及退稅。
- (2) 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主要包括以人民幣計值的理財產品，預期收益率介乎每年1.20%至2.90%。
- (3) 「其他」主要包括我們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合約罰款及罰金以及保險金。分類為「其他」的其他收入於2025年增加至人民幣9.7百萬元，主要由於Penlon收取保險金730,000英鎊。該筆保險金源自於一起事故，我們存放於供應商的模具於事故中損壞。事故發生時，由於模具已悉數折舊，因此其賬面值為零。事故發生後，Penlon提出保險索賠並委聘一家替代供應商。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即我們內部銷售及營銷團隊的工資、福利及花紅；(ii)根據僱員激勵計劃向銷售及營銷團隊作出的股份支付；(iii)營銷及推廣開支，主要包括為推廣品牌及產品而向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支付的費用、參展成

財務資料

本、廣告製作開支及與擴大銷售渠道有關的成本；(iv)我們內部銷售及營銷團隊產生的差旅及辦公室開支；及(v)折舊及攤銷開支。其他開支指與一般銷售及營銷活動有關的雜項成本及與銷售團隊有關的辦公室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銷售及營銷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147,001	44.8	155,060	46.6	170,953	48.3	40,208	51.5	49,119	51.5
股份支付.....	17,253	5.3	7,133	2.1	15,187	4.3	1,261	1.6	9,369	9.8
營銷及推廣 開支.....	89,613	27.3	93,747	28.2	91,067	25.7	19,815	25.4	16,516	17.3
差旅及辦公室 開支.....	40,186	12.2	43,139	13.0	45,531	12.9	9,355	12.0	9,986	10.5
折舊及攤銷.....	11,959	3.6	12,279	3.7	13,192	3.7	3,167	4.0	3,291	3.4
其他.....	22,310	6.8	21,180	6.4	17,737	5.1	4,312	5.5	7,144	7.5
總計.....	<u>328,322</u>	<u>100.0</u>	<u>332,538</u>	<u>100.0</u>	<u>353,667</u>	<u>100.0</u>	<u>78,118</u>	<u>100.0</u>	<u>95,425</u>	<u>100.0</u>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即行政人員的工資、福利和花紅；(ii)根據僱員激勵計劃向行政人員作出的股份支付；(iii)折舊及攤銷；(iv)主要包括法律、財務和會計費用在內的專業服務費；(v)稅務開支；(vi)與物業租賃和物業服務費及辦公室用品成本相關的辦公室開支；及(vii)全球發售的上市開支。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我們行政人員的差旅費以及其他與日常行政活動相關的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68,200	46.7	70,459	39.8	79,520	42.4	17,441	48.9	21,561	36.3
股份支付.....	25,511	17.5	31,681	17.9	38,573	20.6	6,607	18.5	8,820	14.8
折舊及攤銷.....	11,604	8.0	12,626	7.1	13,654	7.3	2,054	5.8	2,567	4.3
專業服務費.....	9,239	6.3	13,807	7.8	10,336	5.5	1,930	5.4	3,407	5.7
稅務開支.....	10,927	7.5	10,739	6.1	14,205	7.6	3,418	9.6	5,374	9.0
辦公室開支.....	6,488	4.4	6,788	3.8	6,238	3.3	798	2.2	1,249	2.1
上市開支.....	1,616	1.1	17,750	10.0	9,899	5.3	858	2.4	12,485	21.0
其他.....	12,365	8.5	13,153	7.5	15,204	8.0	2,586	7.2	4,008	6.8
總計.....	<u>145,950</u>	<u>100.0</u>	<u>177,003</u>	<u>100.0</u>	<u>187,665</u>	<u>100.0</u>	<u>35,692</u>	<u>100.0</u>	<u>59,471</u>	<u>100.0</u>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即內部研發團隊的工資、福利和花紅；(ii)根據僱員激勵計劃向研發人員作出的股份支付；(iii)原材料採購開支；(iv)折舊及攤銷；及(v)與產品測試和監管登記相關的開發和推出產品的開支。其他開支主要包括與

財務資料

專利申請及註冊相關的開支，以及與研發團隊及活動相關的辦公室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研發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金額	%	金額	%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179,275	63.8	192,090	66.1	178,374	65.1	43,166	69.9	43,051	63.1
股份支付.....	16,130	5.7	7,887	2.7	10,184	3.7	736	1.2	5,521	8.1
原材料.....	24,556	8.7	24,430	8.4	20,417	7.4	4,510	7.3	5,171	7.6
折舊及攤銷.....	17,918	6.4	21,564	7.4	19,164	7.0	4,300	7.0	5,371	7.9
測試及登記										
開支.....	21,798	7.8	20,794	7.2	18,671	6.8	3,369	5.5	4,290	6.3
其他.....	21,422	7.6	23,743	8.2	27,384	10.0	5,645	9.1	4,807	7.0
總計.....	<u>281,099</u>	<u>100.0</u>	<u>290,508</u>	<u>100.0</u>	<u>274,194</u>	<u>100.0</u>	<u>61,726</u>	<u>100.0</u>	<u>68,211</u>	<u>100.0</u>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我們的金融資產減值淨額主要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分別錄得金融資產減值淨額人民幣0.1百萬元、人民幣1.8百萬元、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0.2百萬元及人民幣0.2百萬元，源自我們日常業務營運中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有關預期信貸虧損測試之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ii)捐款；(i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iv)終止租賃的虧損；及(v)外匯虧損。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其他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2026年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的					
公允價值虧損 ⁽¹⁾	2,956	1,623	472	182	187
捐款 ⁽²⁾	1,792	650	360	5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	970	495	216
終止租賃的虧損.....	63	—	—	—	—
外匯虧損淨額.....	—	—	—	28	5,740
其他.....	706	928	290	—	—
總計.....	<u>5,517</u>	<u>3,201</u>	<u>2,092</u>	<u>756</u>	<u>6,143</u>

附註：

- (1) 主要為我們就收購Penlon所確認的或然代價產生的公允價值虧損。
- (2) 主要包括對慈善組織和學校的金錢捐款及醫療設備產品的捐贈。

財務資料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i)銀行借款利息；及(ii)租賃負債利息。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融資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未經審核)	2026年
以下項目的利息：					
銀行借款.....	16,619	10,490	13,177	2,325	2,173
租賃負債.....	4,800	5,508	5,154	1,130	1,366
總計	<u>21,419</u>	<u>15,998</u>	<u>18,331</u>	<u>3,455</u>	<u>3,539</u>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

我們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分別錄得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人民幣1.3百萬元、人民幣0.9百萬元、零、零及零。該等虧損主要由於唯德康醫療的一家聯營公司錄得的虧損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我們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4.7百萬元、人民幣26.1百萬元、人民幣28.0百萬元、人民幣5.1百萬元及人民幣5.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各相應期間並無悉數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我們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衍生的利潤繳納所得稅。我們的主要適用稅項及稅率載列如下：

英國

我們於英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9%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荷蘭

我們於荷蘭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香港

我們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於往績記錄期間在香港產生的任何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按應課稅利潤的法定稅率25%釐定，惟若干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獲授稅項優惠及按優惠稅率繳稅除外。本公司、唯德康醫療、常州久虹、麥科田生命科學、潤普生物

技術及生科原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2021年至2023年享有15%的所得稅稅率優惠。我們於2024年12月完成該等資格由2024年至2026年的續期。該等資質須每三年經中國內地相關稅務部門審核。此外，由2023年至2025年，我們位於中國內地的若干小型及微利附屬公司有權享有介於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之間的應課稅收入折扣75%，且總應課稅收入按優惠稅率徵稅20%。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履行所有稅務責任，且概無未解決的稅務爭議。

各期經營業績比較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與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54.7百萬元增加19.1%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22.3百萬元，主要受所有三個業務單元銷量增長所推動。

我們生命支持產品的銷售收入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26.0百萬元增加28.3%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61.6百萬元，主要受藥物輸注產品的銷售增加所帶動。具體而言，我們藥物輸注產品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65.8百萬元增加43.0%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94.1百萬元。我們生命支持產品銷售收入的增加亦歸因於在EMEA及AMER擴大銷售工作，包括在該等地區增加銷售及營銷人員。例如，雖然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在墨西哥的業務有限，但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在墨西哥的生命支持產品銷售佔我們收入的7.2%，證明了該市場近期的增長。

我們微創介入產品的銷售收入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87.6百萬元增加11.2%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08.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產品組合的持續優化，外加我們在滲透市場方面作出的努力及集中採購計劃下售出的產品數量較高。由於上述努力，我們新增115名新客戶，且該業務單元的客戶數量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506名增加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621名。

我們體外診斷產品的銷售收入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1.2百萬元增加26.5%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52.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凝血及血型檢測產品的銷量增加，而這得益於我們加大銷售力度，包括擴充我們的IVD產品國際銷售及營銷人員。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72.9百萬元增加11.7%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93.1百萬元。該增加人民幣20.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原材料成本增加人民幣17.1百萬元，乃由於我們所有三個業務單元的產品銷量增長帶動採購量相應增加。在較小程度上，銷售成本的增加亦歸因於(i)製造成本增加

人民幣1.6百萬元，主要由於間接勞工成本以及折舊及攤銷增加；及(ii)直接勞工成本增加人民幣1.5百萬元。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48.8%及45.7%。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81.8百萬元增加26.1%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29.2百萬元，而毛利率亦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51.2%上升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54.3%。有關增幅主要歸因於(i)隨着銷量擴大而改善的採購效率及規模經濟及(ii)產品組合有利地轉向利潤率較高的產品，特別是我們生命支持的給藥產品。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8.4百萬元減少15.3%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7.2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收入減少人民幣0.6百萬元所致。政府補助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若干補貼項目已完成且於該期間不再產生收入。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78.1百萬元增加22.2%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95.4百萬元。該增幅主要由於(i)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8.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擴充銷售及營銷團隊，以及與銷售額增加有關的較高績效獎金；及(ii)股份支付增加人民幣8.1百萬元，此乃由於向我們銷售及營銷人員授出股權激勵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5.7百萬元增加66.6%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59.5百萬元，主要由於(i)上市開支增加人民幣11.6百萬元；(ii)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4.1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對我們人員結構的調整，以配合我們不斷增長的營運需求，包括增聘中層及以上管理人員；(iii)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支付的股份酬金開支增加人民幣2.2百萬元，以及(iv)稅項開支增加人民幣2.0百萬元，與收益增加一致。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61.7百萬元增加10.5%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68.2百萬元，主要由於：(i)與持續優化我們的產品組合有關的測試及註冊費用增加人民幣0.9百萬元，包括(i)監管審查費用以及認證、測試及註冊開支增加；(ii)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在2025年6月續簽相關租賃協議後，我們就研發場所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iii)股份支付增加人民幣4.8百萬元，此乃由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我們研發人員授出的股權激勵。特別是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持續進行成本優化舉措，包括重新分配我們研發人員至高優先級管線及戰略性減少與非核心研發項目相關的個人工作量及材料消耗。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於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金融資產減值淨額分別為人民幣0.2百萬元及人民幣0.2百萬元。有關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0.8百萬元顯著增加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6.1百萬元，主要由於外匯虧損增加人民幣5.7百萬元，這與人民幣升值趨勢一致。

融資成本

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融資成本均為人民幣3.5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我們於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5.1百萬元及人民幣5.9百萬元。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利潤人民幣5.2百萬元轉為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虧損人民幣2.5百萬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1,399.4百萬元增加15.7%至2025年的人民幣1,619.2百萬元，主要受三個業務單元銷量增長所推動。

我們生命支持產品的銷售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494.1百萬元增加24.1%至2025年的人民幣613.4百萬元，主要由於市場需求逐步復甦。於2024年，藥物輸注產品的市場需求減弱，原因為醫院在上一個疫情期間已提前採購，以確保充足的臨床供應，導致生命支持產品於2024年的使用週期延長且採購減少。此外，2025年，我們生命支持產品的銷售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持續進行戰略性全球擴張，國際銷售表現有所改善。具體而言，我們的境外客戶數目由2024年的872名增加7.5%至2025年的937名。

我們微創介入產品的銷售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721.3百萬元增加12.6%至2025年的人民幣812.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產品組合的持續擴張帶來新的增長動力，外加我們在滲透市場方面作出的努力。我們在市場滲透方面作出的努力帶來158名新客戶，令該業務單元的客戶數量由2024年的590名增加至2025年的748名。

我們體外診斷產品的銷售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184.0百萬元增加5.2%至2025年的人民幣193.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血型檢測、化學發光及分子診斷子類別的銷量增加（受惠於客戶群進一步擴大），惟部分被為應對國內市場TEG儀器（佔我們凝血類別絕大部分收入）的現行市價及需求波動而實施的價格下調所抵銷。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704.3百萬元增加6.4%至2025年的人民幣749.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產品的市場需求上升及銷售量增加，導致原材料成本增加人民幣35.4百萬元。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50.3%及46.3%。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695.1百萬元增加25.1%至2025年的人民幣869.7百萬元，而毛利率亦由2024年的49.7%上升至2025年的53.7%。有關增幅主要歸因於產品組合的變動，即毛利率相對較高的產品銷量增加，以及銷量上升帶來規模經濟效應，進而降低平均單位成本。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24年的人民幣56.3百萬元減少17.4%至2025年的人民幣46.5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收入減少人民幣20.3百萬元所致。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332.5百萬元增加6.4%至2025年的人民幣353.7百萬元。該增幅主要受2025年員工成本增加所帶動，此與同年銷售額的增長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177.0百萬元增加6.0%至2025年的人民幣187.7百萬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9.1百萬元，乃由招聘新員工以加強資訊科技及人力資源等多項行政職能所帶動；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支付的股份酬金開支增加人民幣6.9百萬元。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290.5百萬元減少5.6%至2025年的人民幣274.2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成本優化舉措導致員工成本減少人民幣13.7百萬元；(ii)測試及註冊費用減少人民幣2.1百萬元；及(iii)原材料成本減少人民幣4.0百萬元。有關減幅主要歸因於年內生物製品試點規模生產的頻率下降，此與我們的研發管線進展一致。特別是於2025年，我們啟動了多項成本優化舉措，包括重新分配我們研發人員至高優先級管線及戰略性減少他們於非核心研發項目的工作量及材料消耗。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於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金融資產減值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8百萬元及人民幣1.5百萬元。有關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3.2百萬元減少34.6%至2025年的人民幣2.1百萬元，主要由於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損失減少人民幣1.2百萬元，該損失主要為我們收購Penlon所確認的或然代價產生的公允價值虧損。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16.0百萬元增加14.6%至2025年的人民幣18.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5年我們各層面的銀行借款增加導致利息開支增加。有關我們銀行借款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0。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

我們於2024年及2025年分別錄得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的人民幣0.9百萬元及零，乃由於唯德康醫療的一家聯營公司錄得虧損所致。該聯營公司已於2024年4月解散。

所得稅開支

我們於2024年及2025年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26.1百萬元及人民幣28.0百萬元。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由2024年的年內虧損人民幣96.6百萬元扭轉為2025年的年內利潤人民幣50.7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313.3百萬元增加6.6%至2024年的人民幣1,399.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微創介入業務的擴張。

我們生命支持產品的銷售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564.1百萬元減少12.4%至2024年的人民幣494.1百萬元，主要由於藥物輸注產品的市場需求出現短暫疲軟。於2024年，藥物輸注產品的市場需求減弱，原因是醫院在先前的疫情期間為確保有充足的臨床供應而提前採購，導致2024年生命支持產品的使用週期延長及採購減少。

我們微創介入產品的銷售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586.5百萬元增加23.0%至2024年的人民幣721.3百萬元，主要由於在國內外市場擴大客戶群及我們的產品銷量增長，以及推出新產品。特別是，基本診斷、止血閉合、ERCP及ESD產品所產生的收入於2024年錄得可觀增長。

我們體外診斷產品的銷售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62.6百萬元增加13.1%至2024年的人民幣184.0百萬元，主要是得益於我們用於血型檢測、化學發光及分子診斷的檢測產品的銷量增加。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661.9百萬元增加6.4%至2024年的人民幣704.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原材料成本增加人民幣22.8百萬元及製造成本增加人民幣20.3百萬元，與我們業務擴張的整體趨勢一致。於2023年及2024年，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50.4%及50.3%。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收入及銷售成本的變動，我們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651.4百萬元增加6.7%至2024年的人民幣695.1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49.6%增加至2024年的49.7%。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23年的人民幣82.4百萬元減少31.7%至2024年的人民幣56.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3年常州市地稅局授予人民幣24.5百萬元的一次性稅務獎勵。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328.3百萬元小幅增加1.3%至2024年的人民幣332.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8.1百萬元以及我們持續努力擴大市場覆蓋範圍導致有關開支增加人民幣4.1百萬元，惟部分被2024年向內部銷售及營銷團隊的股份支付減少人民幣10.1百萬元所抵銷。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146.0百萬元增加21.3%至2024年的人民幣177.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上市開支增加人民幣16.1百萬元及與融資及投資活動有關的專業服務費增加人民幣4.6百萬元，以及向行政人員作出的股份支付增加人民幣6.2百萬元。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281.1百萬元增加3.3%至2024年的人民幣290.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招聘額外僱員令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12.8百萬元，惟部分被於2024年向我們內部研發團隊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減少人民幣8.2百萬元所抵銷。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於2023年及2024年，我們的金融資產減值淨額分別為人民幣96,000元及人民幣1.8百萬元。有關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5.5百萬元減少42.0%至2024年的人民幣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減少人民幣1.3百萬元，該虧損主要為我們收購Penlon所確認的或然代價產生的公允價值虧損。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21.4百萬元減少25.3%至2024年的人民幣16.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減少導致利息開支降低。有關我們銀行借款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0。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

我們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由2023年的人民幣1.3百萬元減少29.7%至2024年的人民幣0.9百萬元，乃由於唯德康醫療的一家聯營公司錄得虧損所致。該聯營公司已於2024年4月解散。

財務資料

所得稅開支

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4.7百萬元及人民幣26.1百萬元。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虧損由2023年的人民幣64.5百萬元增加49.8%至2024年的人民幣96.6百萬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選定項目的討論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摘選自我們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若干資料：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6年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1,933,474	1,956,129	1,994,843	1,976,379
流動資產總值	822,089	848,832	936,241	965,012
流動負債總額	496,786	542,668	579,418	587,253
流動資產淨值	325,303	306,164	356,823	377,75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58,777	2,262,293	2,351,666	2,354,138
非流動負債總額	558,491	511,079	475,694	462,170
資產淨值	1,700,286	1,751,214	1,875,972	1,891,968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贖回權的會計處理及其財務影響的詳情，請參閱以下的「股本」以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樓宇、辦公設備、廠房及機械、運輸設備、租賃裝修及在建工程。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6年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樓宇	60,722	57,397	263,706	261,013
辦公設備	14,260	15,910	16,313	15,688
廠房及機械	72,916	74,145	80,596	83,582
運輸設備	1,369	1,030	1,786	1,644
租賃裝修	16,329	8,111	3,735	2,944
在建工程	65,659	186,140	5,224	11,809
	231,255	342,733	371,360	376,680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31.3百萬元、人民幣342.7百萬元、人民幣371.4百萬元及人民幣376.7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增加主要由於與我們位於常州的新研發及製造中心相關的在建工程。有關擴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業務－製造」。

無形資產

我們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i)與我們的醫療產品及研發成果相關的專利；(ii)軟件，主要包括企業管理及財務軟件；(iii)客戶關係，指我們所收購的企業與其客戶之間的互動、忠誠度和聯繫所產生的價值；及(iv)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品牌。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無形資產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6年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專利	200,191	175,133	154,819	147,395
軟件	6,337	6,949	12,473	12,353
客戶關係.....	190,575	167,475	144,375	138,600
品牌	200,328	200,612	203,477	200,935
	597,431	550,169	515,144	499,283

我們通過業務合併取得專利、客戶關係及品牌，其價值已由金證(上海)資產評估有限公司(獨立第三方，持有證券期貨相關業務評估資格證書的中國合格估值師)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行業慣例進行評估及估值。

客戶關係乃就我們收購唯德康醫療而產生，該客戶關係由與超過400家經銷商的長期及穩固的合作夥伴關係組成。客戶關係基於以下各項確認為無形資產：(1)由於唯德康醫療與經銷商之間存在一至五年的合約經銷協議，故彼等可單獨識別；(2)考慮到行業進入壁壘高、醫生使用黏性高以及市場終端醫院採購性質的轉換成本高，該等經銷商很有可能通過長期穩定的收入產生經濟利益；及(3)客戶關係的公允價值由獨立估值師採用收入法評估。該等客戶關係的可使用年期乃經考慮可比較交易中類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歷史客戶數據、管理層的經驗及對行業的了解等多項因素後確定為十年。該等客戶關係乃唯德康醫療歷史業務基礎的重要組成部分，預期將繼續為我們的創收作出貢獻。有關收購前唯德康醫療的下游客戶概況以及收購後唯德康醫療現金產生單位的收入及毛利，請參閱「業務－主要收購事項」。

專利乃通過收購唯德康醫療及Penlon而取得。鑒於該等專利對我們的產品研發的持續貢獻及其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產品商業化的貢獻，我們已按獨立估值師使用收入法釐定的公允價值將其分類為無形資產。專利的可使用年期乃經考慮專利權的剩餘年期及管理層對經濟利益產生期間的預期等因素後釐定。

品牌乃通過收購唯德康醫療及Penlon而取得。鑒於該等品牌對我們業務營運的持續貢獻及其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能力，我們已將其分類為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因此，我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以評估各品牌的可收回金額。從我們收購唯德康醫療中取得的品牌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使用管理層批准的五年預測釐定。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應用的除稅前折現率分別為12.92%、12.31%、12.93%及12.94%，反映資產特定風險。預測期以後的現金流量乃按長期平均增長率2.0%推算。因此，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安全邊際分別為人民幣1,232,933,000元、人民幣1,411,148,000元、人民幣1,428,041,000元及人民幣1,411,471,000元，而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收入增長率分別下降69.4%、74.0%、67.6%及67.2%將會導致賬面值分別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同樣地，透過Penlon所收購的品牌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預測估計，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除稅前折現率分別為13.25%、13.54%、14.15%及14.39%。預測期以外的現金流量採用2.0%的最終增長率。因此，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安全邊際分別為人民幣54,446,000元、人民幣64,529,000元、人民幣54,729,000元及人民幣49,958,000元，而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收入增長率分別下降31.5%、36.7%、33.8%及31.8%將會導致賬面值分別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根據於往績記錄期間內每期進行的減值評估，上述品牌的可收回金額超過其各自的賬面值，故並無確認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所基於的主要假設出現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我們的無形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97.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50.2百萬元，繼而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15.1百萬元，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人民幣499.3百萬元，主要由於專利及客戶關係的定期攤銷。

使用權資產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主要指我們的廠房、辦公室及實驗室以及租賃土地的賬面值。我們的使用權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6.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8.8百萬元，主要因為我們的租賃土地及物業折舊。截至2025年12月31日，使用權資產增加至人民幣166.3百萬元，主要由於就辦公室物業訂立新租賃協議及匯率波動導致海外租賃物業升值所致。截至2026年3月31日，使用權資產減少至人民幣157.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租賃土地及物業折舊。

我們的廠房、辦公室及實驗室租賃的期限一般介乎二至15年，並按租賃期或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商譽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商譽分別為人民幣905.5百萬元、人民幣905.5百萬元、人民幣928.2百萬元及人民幣927.8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商譽主要來自(i)於2022年1月收購Penlon(其為購買代價人民幣183.7百萬元與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淨值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人民幣172.9百萬元之間的差額)；(ii)於2022年4月收購唯德康醫療(其為購買代價人民幣1,621.2百萬元與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淨值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人民幣727.2百萬元之間的差

財務資料

額)；(iii)於2025年6月收購Vedefar (其為購買代價人民幣10.9百萬元與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淨值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人民幣9.0百萬元之間的差額)及(iv)於2025年9月收購國科美潤達醫療 (其為購買代價人民幣5元與所收購的可識別負債淨值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人民幣20.4百萬元之間的差額)。因此，通過該等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已分配予唯德康醫療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Penlon現金產生單位及Vedefar現金產生單位各方以供減值測試。分配予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6年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唯德康醫療.....	894,049	894,049	914,429	914,429
Penlon ⁽¹⁾	11,425	11,468	11,922	11,521
Vedefar	—	—	1,874	1,805
	905,474	905,517	928,225	927,755

附註：

(1) Penlon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以英鎊計值並受英鎊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管理層每年會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或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則會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我們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使用價值法採用以高級管理層批准的為期五年的財務預測為基準的現金流量預測。管理層考慮了 (其中包括)：(i)預算收入，乃根據管理層對業務及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ii)預算毛利率，分配予其的價值乃根據按照預期效率提升及預期市場發展對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達成的平均毛利率進行提升而釐定；(iii)貼現率，其為稅前且反映了與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及(iv)終期增長率，乃基於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定，且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相關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就唯德康醫療現金產生單位而言，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現金流量預測應用的貼現率分別為12.92%、12.31%、12.93%及12.94%，且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用於推斷五年期以外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2%。增長率基於管理層的預期，並且不超過與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因此，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安全邊際分別為人民幣338,883,000元、人民幣517,099,000元、人民幣513,611,000元及人民幣497,040,000元，增長率下跌19.1%、27.1%、24.3%及23.7%將導致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分別超過其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的可收回金額，且任何確定可收回金額所基於的其他主要假設之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就Penlon現金產生單位而言，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現金流量預測應用的貼現率分別為13.25%、13.54%、14.15%及14.39%，且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用於推斷五年期以外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2%。增長率基於管理層的預期，並且不超過與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因此，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安全邊際分別為人民幣

財務資料

43,021,000元、人民幣53,059,000元、人民幣42,807,000元及人民幣38,437,000元，增長率下跌24.8%、30.0%、26.5%及25.0%將導致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分別超過其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的可收回金額，且任何確定可收回金額所基於的其他主要假設之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存貨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i)製成品及在製品，主要指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醫療設備及耗材；及(ii)原材料，如塑料、金屬、傳感器及其他附加材料及部件。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存貨：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6年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07,747	98,700	109,142	107,866
在製品	49,340	69,350	77,468	82,464
製成品	95,500	88,704	108,149	98,129
	252,587	256,754	294,759	288,459
減：存貨減值撥備	15,630	26,542	31,321	34,641
	236,957	230,212	263,438	253,818

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7.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0.2百萬元，主要由於陳舊存貨的減值撥備增加人民幣10.9百萬元。我們的存貨其後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3.4百萬元，主要由於根據我們的生產及銷售計劃而增加存貨。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存貨減少至人民幣253.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與我們的生產及銷售活動有關的製成品及在製品消耗。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存貨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6年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207,182	199,351	213,233	223,249
1至2年	22,137	23,309	33,805	17,440
2年以上	7,638	7,551	16,400	13,129
	236,957	230,212	263,438	253,818

財 務 資 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 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存貨周轉天數 ⁽¹⁾	128	121	120	121

附註：

- (1) 存貨周轉天數按該期間存貨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術平均數除以相應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該期間的天數計算得出。

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為128天、121天、120天及121天，反映我們於該等期間存貨水平的適度波動。

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存貨中約有人民幣180.6百萬元或62.6%其後被使用或出售。鑒於我們的存貨周轉週期約為120天（意味著理論上三個月的利用率約為75%），實際使用率62.6%乃與理論預期相若。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已計提人民幣36.5百萬元的減值撥備，我們相信該撥備已足夠及充分。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包括因採購我們的產品而應收經銷商及其他客戶的款項。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詳情：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6年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¹⁾	90	819	110	47
貿易應收款項	106,820	135,543	171,462	173,910
	106,910	136,362	171,572	173,957
減：減值虧損	2,135	3,289	3,338	3,440
	104,775	133,073	168,234	170,517

附註：

- (1) 應收票據須根據一般方法進行減值，且該減值被視為屬微不足道。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錄得穩步增長，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4.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3.1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8.2百萬元，以及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人民幣170.5百萬元，主要由於一般提供信貸期的境外銷售持續增長，導致來自境外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相應增加。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周轉天數 ⁽¹⁾	29	31	34	37

附註：

- (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按該期間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術平均數除以相應期間的收入，再乘以該期間的天數計算得出。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周轉天數由2023年的29天增加至2024年的31天，其後至2025年的34天，以及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37天，主要由於我們向其一般授予信貸期的境外客戶進行銷售的比例不斷上升。於往績記錄期間，隨著我們持續擴大境外銷售，來自境外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亦有所增加，導致整體周轉週期延長。

對於境內客戶，我們一般要求預先付款。然而，對於境外客戶以及符合若干標準（例如長期合作關係、龐大的採購量及良好的付款記錄）的境內客戶，我們可能會在彼等提出申請時，審核並考慮授予信貸期。對於有良好採購記錄的客戶，我們通常會授予30至90天的信貸期。每位客戶均獲分配最高信貸額度，以確保財務紀律。我們嚴格控制未結應收賬款，並且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逾期結餘，確保及時跟進及解決。此外，就海外銷售而言，我們購買商業出口信用保險以就拖欠付款提供保障及降低相關信用風險。由於該等措施，再加上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分佈在不同的客戶群中，因此我們的賬目中不存在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6年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00,881	128,422	163,164	165,922
1至2年	3,586	4,039	4,024	3,645
2至3年	308	612	1,046	950
	104,775	133,073	168,234	170,517

財務資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中約有人民幣140.9百萬元或81.4%已結清。我們的正常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因此，一個月期間僅涵蓋部分已到期的應收款項。截至2026年3月31日，由於我們96.4%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在一年以內，我們過往並無重大壞賬記錄，且我們維持高度多元化的客戶基礎，我們相信現有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已足夠，無需作出額外撥備。因此，貿易應收款項並無重大可回收性問題，且已作出充足撥備。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主要包括(i)預付款項，主要包括製造過程中原材料、機器及合約服務的預付款；(ii)可收回增值稅；及(iii)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按金及Penlon待收取的保險金。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6年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24,287	28,168	24,755	35,767
可收回增值稅.....	7,743	10,482	15,608	7,259
其他應收款項.....	4,828	4,423	11,080	12,234
預付上市開支.....	—	—	5,994	4,274
	36,858	43,073	57,437	59,534

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1百萬元，再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7.4百萬元，主要由於可收回增值稅、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上市開支增加。於2025年，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主要與Penlon應收的一筆保險付款有關，該筆款項隨後於2026年1月收取。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人民幣59.5百萬元，主要受配合我們業務擴張的原材料採購預付款項增加所推動。

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中約人民幣49.5百萬元，或83.1%已隨後結清或動用。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以人民幣計值的理財產品，預期年收益率介乎1.20%至2.90%。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56.1百萬元、人民幣132.5百萬元、人民幣145.2百萬元及人民幣157.4百萬元。

我們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為以人民幣計值且預期年收益率介乎3.10%至3.85%的大額存單。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21.2百萬元、人民幣21.9百萬元、零及零。

我們已制定財務政策，以確保合理及有效利用內部資金，並有效管理有關風險。我們根據年度及月度預算，將盈餘資金分配至銀行存款及其他投資工具，如由大型商業銀行發行的低風險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這旨在實現保本及收益，並確保安全性。

財務資料

及流動性。我們的投資決策乃經審慎考慮多種因素後按個別個案基準作出，如我們的整體財務狀況、投資成本、投資期限、安全性以及預期收益及潛在風險。就批准程序而言，購買金融產品須遵守我們的內部分級批准流程。根據投資的性質及風險，或須尋求首席財務官批准。僅在獲批准後，方可進行投資。我們的財務部門負責執行獲批准投資，確保在財務報表中準確記錄並持續監控該等投資的表現。我們於上市後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將須遵守規則第14章之規定。

貿易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8.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4.2百萬元，反映了增加採購以支持即將進行的生產計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分別進一步增至人民幣175.2百萬元及人民幣197.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延長了採購付款期限；同時因銷量增加，採購量亦持續隨之增長。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¹⁾	50	63	80	88

附註：

- (1)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按該期間貿易應付款項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術平均數除以相應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該期間的天數計算得出。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由2023年的50天增加至2024年的63天，主要由於若干供應商所提供的付款期限延長所致。於修改採購條款以允許長達90天的付款週期後，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於2025年進一步增至80天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88天。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6年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84,912	134,446	141,945	167,196
3至12個月	2,592	18,876	32,418	28,707
超過1年	1,410	867	817	1,764
	88,914	154,189	175,180	197,667

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中約人民幣158.2百萬元或80.0%已結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i)應付工資，主要指應付僱員的薪金；(ii)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我們於日常業務營運中產生的開支，如辦公室租賃開支、僱員差旅報銷及一般辦公室開支；(iii)非流動資產的應付款項，主要與用於我們常州製造中心擴張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應付款項；(iv)其他應付稅項，主要指增值稅及印花稅；及(v)應計上市開支。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	97,849	96,487	111,549	67,950
其他應付款項.....	45,522	64,988	61,187	53,979
非流動資產應付款項.....	30,016	44,378	15,202	11,742
其他應付稅項.....	15,096	11,390	17,359	17,513
應計上市開支.....	732	5,867	8,084	10,169
	189,215	223,110	213,381	161,353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9.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3.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在常州興建新研發及製造中心而產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增加。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其後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3.4百萬元，主要由於非流動資產的應付款項減少，因為我們根據新研發和製造中心的建造進度作出里程碑付款。

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至人民幣161.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正常營運中的應付工資及其他應付款項獲結清。

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約人民幣94.5百萬元或58.5%已隨後結清。

合約負債

我們的合約負債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0.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9.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4.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客戶墊款的增加所推動，其反映了對我們產品的強勁需求。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合約負債保持相對穩定，為人民幣183.3百萬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合約負債的約人民幣47.9百萬元或26.1%已隨後確認為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8.4百萬元、人民幣1.0百萬元、人民幣0.2百萬元及零。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主要為我們收購Penlon的相關或然代價。

財務資料

股本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股本分別為人民幣476.6百萬元、人民幣499.7百萬元、人民幣499.7百萬元及人民幣499.7百萬元。根據由2016年2月至2019年3月訂立的協議（統稱「該等協議」），本公司向A輪投資者、B輪投資者及C輪投資者（統稱「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發行140,800,000股普通股，獲得的淨現金所得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359,800,000元（統稱「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根據該等協議，本公司向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授予若干特殊權利，其中包括贖回權、反攤薄權利及清盤權利（「相關特殊權利」）。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授予的相關特殊權利均未被行使。

於2025年6月26日，本公司與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其後訂立補充協議，同意此前本公司授予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贖回權及若干非我們所能控制的視作清盤事件已不可撤銷地終止及應自始無效。經考慮本公司所屬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及監管框架以及補充協議的適用法律後，我們的董事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將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列為權益最為合適。

倘本公司授予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相關特殊權利，於訂立補充協議前被列作以贖回金額現值計量的金融負債，則：

(i) 贖回金融負債、流動負債總額、非流動負債總額及資產淨值應為：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贖回金融負債.....	(512,713)	(545,877)	不適用 (附註1)	(553,073)	不適用 (附註1)
流動負債總額.....	(1,009,499)	(1,088,545)		(1,182,007)	
非流動負債總額.....	(558,491)	(511,079)		(387,685)	
流動負債淨額.....	(187,410)	(239,713)		(334,809)	
資產淨值.....	1,187,573	1,205,337		1,218,238	

(ii) 與贖回金融負債有關的融資成本、年內淨（虧損）／利潤、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與贖回金融負債有關的融資成本.....	(35,797)	(33,164)	(14,392)	(7,196)	不適用 (附註1)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利潤總額.....	(99,506)	(129,564)	34,494	(2,173)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0.21)	(0.26)	0.07	(0.01)	

附註：

(1) 由於相關特殊權利已於2025年6月26日終止，相關披露不適用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4。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現金的主要用途為為我們業務的日常營運提供資金。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以營運、銀行借款及其他融資活動所得現金為我們的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展望未來，我們認為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將通過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不時自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相結合的方式得以滿足。我們醫療器械的需求或市場價格的任何大幅下降，或可獲得的銀行貸款或其他融資的顯著減少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流動資金產生不利影響。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為人民幣262.3百萬元、人民幣283.9百萬元、人民幣301.3百萬元及人民幣321.2百萬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246.0百萬元，以及理財產品及已抵押存款為人民幣145.7百萬元。

流動資產淨值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6年	截至2026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3月31日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236,957	230,212	263,438	253,818	265,70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4,775	133,073	168,234	170,517	200,76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36,858	43,073	57,437	59,534	64,21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56,106	132,488	145,219	157,381	124,47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21,189	21,863	—	—	—
抵押存款	3,937	4,135	654	2,535	21,248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2,267	283,988	301,259	321,227	246,049
流動資產總值	822,089	848,832	936,241	965,012	922,46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88,914	154,189	175,180	197,667	226,9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9,215	223,110	213,381	161,353	178,098
合約負債	50,726	61,654	77,947	79,624	81,170
計息銀行借款	114,409	74,261	84,125	124,601	82,226
租賃負債	26,946	19,974	22,897	18,616	16,149
遞延收益	331	261	223	223	223
應付稅項	8,657	8,422	5,505	5,169	6,78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17,588	797	160	—	—
流動負債總額	496,786	542,668	579,418	587,253	591,636
流動資產淨值	325,303	306,164	356,823	377,759	330,827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5.3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6.2百萬元，主要由於(i)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65.3百萬元；(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33.9百萬元；及(i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人民幣23.6百萬元，部分被(i)計息銀行借款減少人民幣40.1百萬元；(i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28.3百萬元；及(i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減少人民幣16.8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6.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6.8百萬元，主要由於(i)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增加人民幣35.2百萬元；及(ii)存貨增加人民幣33.2百萬元；部分被：(i)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減少人民幣21.9百萬元；及(ii)應付貿易款項增加人民幣21.0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增加至人民幣377.8百萬元，主要由於(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人民幣52.0百萬元；(ii)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人民幣20.0百萬元；(i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12.2百萬元；及(iv)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2.3百萬元，部分被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2.5百萬元及計息銀行借款增加人民幣40.5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人民幣377.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30.8百萬元，主要由於贖回若干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償還長期貸款。

經計及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狀況、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於往績記錄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全球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董事認為我們的資金足以滿足自本招股章程日期後未來至少12個月的營運資金需求及資本開支的財務需求。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					
流量淨額.....	64,845	183,350	203,794	(15,210)	38,04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60,424)	(118,345)	(89,775)	(94,925)	(34,08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					
流量淨額.....	127,272	(46,922)	(99,065)	31,999	24,7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增加淨額.....	(68,307)	18,083	14,954	(78,136)	28,71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7,350	262,267	283,988	283,988	301,259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3,224	3,638	2,317	2,233	(8,74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62,267</u>	<u>283,988</u>	<u>301,259</u>	<u>208,085</u>	<u>321,227</u>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8.0百萬元，而我們的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3.3百萬元。除稅前利潤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之間的差額主要歸因於加回非現金項目，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人民幣25.1百萬元、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13.5百萬元、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11.2百萬元及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7.7百萬元。該金額根據(i)營運資金變動，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2.5百萬元、存貨減少人民幣8.2百萬元、合約負債減少人民幣1.2百萬元及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2.5百萬元；及(ii)支付所得稅人民幣7.8百萬元而作進一步調整。

於2025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03.8百萬元，而我們的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78.7百萬元。除稅前利潤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之間的差額主要歸因於加回非現金項目，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人民幣67.9百萬元、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52.8百萬元、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38.2百萬元及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28.7百萬元。該金額根據(i)營運資金變動，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34.0百萬元及存貨增加人民幣26.7百萬元，部分被合約負債增加人民幣17.3百萬元及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4.9百萬元所抵銷；及(ii)支付所得稅人民幣39.9百萬元而作進一步調整。

於2024年，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83.4百萬元，而我們的除稅前虧損為人民幣70.5百萬元。除稅前虧損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之間的差額主要歸因於加回非現金項目，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人民幣53.8百萬元、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52.5百萬元、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38.8百萬元及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31.0百萬元。此外，已自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65.3百萬元及合約負債增加人民幣48.6百萬元回撥額外營運資金，部分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30.1百萬元所抵銷。該金額根據支付所得稅人民幣35.0百萬元而作進一步調整。

於2023年，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4.8百萬元，而我們的除稅前虧損為人民幣49.8百萬元。除稅前虧損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之間的差額主要歸因於加回非現金項目，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人民幣64.1百萬元、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48.9百萬元、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37.6百萬元、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29.3百萬元及融資成本人民幣21.4百萬元，部分被外匯收益淨額人民幣10.9百萬元所抵銷。該金額根據營運資金變動而作進一步調整，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人民幣24.4百萬元；及合約負債減少人民幣18.9百萬元。該金額根據支付所得稅人民幣19.7百萬元而作進一步調整。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4.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100.0百萬元，以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人民幣21.3百萬元，部分被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人民幣88.4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5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9.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945.5百萬元，以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人民幣90.7百萬元，部分被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人民幣937.6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4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8.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1,005.0百萬元，以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人民幣120.1百萬元，部分被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人民幣1,031.2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3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60.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1,037.5百萬元，部分被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人民幣884.5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4.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人民幣100.0百萬元，部分被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61.9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5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9.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229.9百萬元及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人民幣26.6百萬元，部分被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人民幣177.5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4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6.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178.9百萬元及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人民幣27.9百萬元，部分被發行股份所得款項人民幣92.4百萬元及新增銀行貸款人民幣87.6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3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27.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新增銀行貸款人民幣188.7百萬元及發行股份所得款項人民幣155.1百萬元，部分被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166.8百萬元所抵銷。

債務

本公司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任何未償還債務概無重大契諾，且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違反任何契諾。本公司董事進一步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取得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方面並無遇到任何困難，亦無拖欠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或違反契諾。

截至2026年6月30日（即就本招股章程債務披露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招股章程另有披露外，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的按揭、押記、債券、其他已發行債務資本、銀行透支、借款、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租購承諾、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自2026年6月30日起及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我們的債務並無發生任何重大變動。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債務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6年	截至2026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3月31日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計息銀行借款					
流動：.....	114,409	74,261	84,125	124,601	82,226
非流動：.....	321,654	270,309	207,925	205,516	123,630
租賃負債					
流動：.....	26,946	19,974	22,897	18,616	16,149
非流動：.....	85,743	67,279	93,241	87,086	83,633
	548,752	431,823	408,188	435,819	305,638

計息銀行借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計息銀行借款主要用於業務發展及營運資金用途。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計息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介乎LPR減80個基點至LPR加210個基點之

財務資料

間。我們的若干計息銀行借款以我們的建築物作按揭抵押，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末，其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4.5百萬元、人民幣13.8百萬元、人民幣222.3百萬元及人民幣220.2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0。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計息銀行借款為人民幣205.9百萬元，而我們已承諾未動用的銀行融資為人民幣422.0百萬元。

租賃負債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我們的租賃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12.7百萬元、人民幣87.3百萬元、人民幣116.1百萬元及人民幣105.7百萬元，主要與我們就我們的研發、製造及辦公室物業租賃的物業有關。我們的租賃負債由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人民幣105.7百萬元減少3.2%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99.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租賃付款。

資本開支

我們定期產生資本開支，以擴大我們的營運、升級我們的設施、提升我們的開發能力及提高我們的經營效率。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於往績記錄期間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產生的開支。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產生的資本開支款項分別為人民幣90.2百萬元、人民幣134.9百萬元、人民幣98.5百萬元及人民幣22.7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資本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9,648	120,140	90,735	34,638	21,264
購置無形資產	10,586	14,749	7,718	2,913	1,424
	<u>90,234</u>	<u>134,889</u>	<u>98,453</u>	<u>37,551</u>	<u>22,688</u>

資本承擔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我們擁有的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13.3百萬元、人民幣8.1百萬元、零及零，主要與我們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或有負債

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我們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或有負債概無任何重大變動或安排。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財務資料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或截至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該日			截至3月31日 止三個月／ 截至該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流動比率 ⁽¹⁾	1.65	1.56	1.62	1.64
速動比率 ⁽²⁾	1.18	1.14	1.16	1.21
經調整利潤／(虧損)率(非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³⁾ ..	0.1	(1.8)	7.9	8.3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非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⁴⁾	11.4	9.5	17.9	17.8

附註：

- (1) 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除以截至同日的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指流動資產減存貨，再除以截至同日的流動負債總額。
- (3) 經調整利潤／(虧損)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按期內經調整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除以總收入計算。我們將期內經調整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定義為期內利潤／(虧損)撇除股份支付及上市開支。
- (4)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按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除以總收入計算。我們將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定義為期內經調整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加回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或減去所得稅優惠，並進一步加回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

關聯方交易

我們不時與關聯方進行交易。我們的董事認為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41所載各項關聯方交易為相關各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公平基準及正常商業條款進行。我們的董事亦認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關聯方交易不會令我們的往績記錄業績失真，或導致我們的歷史業績無法反映我們的未來表現。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我們屬貿易性質的應收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分別為零、零、零及零。有關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41。

市場風險披露

我們的主要金融工具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於為本集團的營運籌資。我們擁有各類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乃在我們的營運中直接產生。我們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並協定管理該等各項風險的政策。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44。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正式股息政策或固定派息率。任何未來派付股息的決定由董事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中國公司法酌情決定，並可能基於多種因素，包括我們未來營運及盈利、資本要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同限制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除非我們有溢利及儲備可供合法分派，否則不會宣派或支付股息。

根據中國法律，未來我們所賺取的任何淨利潤將須首先用於彌補過往的累計虧損，其後我們須將淨利潤的10%撥入法定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達到我們註冊資本的50%以上。因此，我們僅可在滿足以下條件後宣派股息：(i)已彌補過往所有累計虧損；及(ii)我們已按上文所述將足夠的淨利潤撥入法定公積金。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可供分派儲備。

上市開支

我們的上市開支主要包括(i)承銷相關開支，如承銷費用及佣金，及(ii)非承銷相關開支，包括就法律顧問、申報會計師及其他專業人士所提供有關上市及全球發售的服務向彼等支付的專業費用，以及其他費用及開支。按發售價每股H股15.42港元計算，與全球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估計約為人民幣89.7百萬元(103.8百萬港元)(包括承銷佣金)。截至2026年3月31日，我們產生合共人民幣46.0百萬元(53.2百萬港元)的上市開支，其中人民幣41.8百萬元已於我們的綜合損益表中確認，而人民幣4.2百萬元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並將於上市時入賬列作權益扣減。我們估計本公司將產生額外上市開支約人民幣43.7百萬元(50.7百萬港元)(包括承銷佣金及獎勵約人民幣25.9百萬元(30.0百萬港元)，基於發售價每股H股15.42港元)，其中約人民幣21.9百萬元(25.4百萬港元)預期將於我們的綜合損益表扣除，而約人民幣21.8百萬元(25.2百萬港元)則源自發行股份，並將於上市時自權益扣除。按發售價每股H股15.42港元計算，我們的上市開支佔所得款項總額的百分比為17.3%。上述上市開支乃最新的實際可行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有別於該估計。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自2026年3月31日（即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的最近期資產負債表日期）以來，我們的財務或營運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須作出的披露

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的規定予以披露的情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上市後，董事會將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職務及職責
LIU Jie先生 ⁽¹⁾ ...	57歲	執行董事、 董事長 兼總經理	2014年7月	2016年3月	整體管理、發展策略 及監督本集團的 研發、銷售及 營銷工作
鍾要齊先生....	49歲	執行董事、 副董事長 兼副總經理	2013年8月	2014年4月	整體管理、發展策略 及監督本集團的 銷售及營銷工作
顏仁仲先生....	44歲	執行董事、 董事會秘書兼 聯席公司秘書	2020年5月	2020年11月	整體管理、發展策略 及投資者關係
李輝女士 ⁽¹⁾	54歲	非執行董事	2015年11月	2015年11月	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審查本集團整體 策略、制度及運營
張劼鉞先生....	36歲	非執行董事	2020年11月	2020年11月	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審查本集團整體 策略、制度及運營
周伊博士.....	45歲	非執行董事	2016年2月	2016年2月	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審查本集團整體 策略、制度及運營
邵理陽博士....	4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11月	2020年11月	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 會提供獨立判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職務及職責
張漢斌先生....	60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11月	2020年11月	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譚文康先生....	4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 4月	2026年 4月	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附註：

1. LIU Jie先生與李輝女士互為配偶。

執行董事

LIU Jie先生，57歲，於2014年7月加入本公司擔任總經理，並自2016年3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兼董事長。劉先生亦自2020年11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總經理，並已獲調任為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此外，劉先生現時為我們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麥科田香港、Intermed及Penlon。劉先生負責整體管理、發展策略及監督本集團的研發工作。劉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輝女士之配偶。

劉先生在醫療保健行業擁有逾20年的經驗。於2005年6月加入深圳邁瑞生物醫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邁瑞」）（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0760.SZ）之前，劉先生曾任職於強生公司。於邁瑞任職期間，劉先生最初擔任國際銷售及營銷部副總裁及執行副總裁，並於2008年8月至2014年4月期間晉升為首席運營官。劉先生亦曾擔任邁瑞首席財務官。在擔任邁瑞的兩個高級管理職務期間，劉先生負責整體財務規劃及管理、銷售及營銷，以及專注於加強邁瑞各關鍵部門的運作，並與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合作，提供策略指導、執行政序及預算規劃。

劉先生於2014年加入本集團，之後擔任董事及董事長職位。彼對醫療行業的深刻見解及擔任一家上市醫療器械公司首席運營官的豐富管理專長，引領本公司業務持續增長，並推動本公司策略轉向綜合醫療器械解決方案提供商。得益於劉先生多年來的領導力、洞察力及遠見卓識，本集團專注於長期創新追求，目前我們高度多元化的產品線已涵蓋生命支持、微創介入及體外診斷。

劉先生於1991年7月獲得浙江大學光學儀器專業工程學士學位。彼於1994年6月獲得中國科學院安徽光學精密機械研究所光學理學碩士學位，並於2002年4月獲得美國密西根大學史蒂芬•羅斯商學院(Stephen M. Ross School of Business)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鍾要齊先生，49歲，於2013年8月加入本公司出任副總裁，自2014年4月起獲委任為董事，自2020年11月起獲委任為副總經理，並自2021年3月起獲委任為副董事長。鍾先生已獲調任為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此外，鍾先生現時為我們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生科原、Intermed、Penlon及Medcaptain UK。鍾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管理及發展策略，以及監督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包括售後分部以及併購項目。

鍾先生在醫療保健行業擁有逾24年的經驗。鍾先生自2000年12月至2013年8月就職於邁瑞，先後擔任（其中包括）國際銷售及營銷高級副總裁及戰略發展部副總裁等職務。於邁瑞任職期間，鍾先生負責邁瑞的國際銷售、營銷及併購，並深入接觸醫療保健行業。

鍾先生於2013年8月加入本公司，並開始參與本公司的管理與運營。鍾先生一直協助劉先生監督本公司的銷售及營銷策略，以及擴大我們的產品種類及銷售網絡。在鍾先生的領導下，我們近年來完成了對潤普生物技術、生科原生物、唯德康醫療及Penlon的收購，從而擴大了我們的全球銷售足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客戶已遍佈140多個國家。

鍾先生於2000年6月獲得中國東南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學士學位。彼於2013年9月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顏仁仲先生，44歲，自2020年5月起一直擔任我們的董事會秘書，自2020年11月起擔任董事及自上市日期起擔任聯席公司秘書。顏先生已獲調任為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顏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發展策略及監督投資者關係。

顏先生在企業管理、投資者關係及公司秘書工作方面擁有逾19年的經驗。顏先生自2006年7月至2010年9月擔任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廣東有限公司的服務營銷及策劃經理。隨後，顏先生自2010年9月至2012年7月就職於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6886）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688）上市的公司）。顏先生自2012年6月至2016年6月擔任金元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紀業務部總經理助理。彼自2016年6月至2019年3月擔任北京盈泰豐順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法定代表人及執行董事職務。顏先生自2019年3月至2020年5月獲委任為廣東新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0629），前稱廣東新勁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負責監督公司的公司治理。

顏先生於2003年6月畢業於中國武漢大學，獲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彼於2006年7月獲得中國科學院計算機軟件與理論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李輝女士，54歲，於2015年11月獲委任為董事，並已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李女士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閱本公司整體策略、制度及運營。李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兼總經理劉先生之配偶。

於2015年加入本集團前，李女士自2006年2月至2011年3月擔任聯想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92）之附屬公司聯想信息產品（深圳）有限公司採購經理。

李女士於1994年7月畢業於中國鄭州航空工業管理學院，獲得物資管理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5月畢業於美國威廉瑪麗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劭鍼先生，36歲，於2020年11月獲委任為董事，並已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張先生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閱本公司整體策略、制度及運營。

張先生在投資管理行業擁有逾10年的工作經驗。張先生於2015年6月加入高瓴投資，現任珠海高瓴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彼亦自2020年7月至2023年1月擔任蘇州貝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170）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於2012年7月獲得中國上海財經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

周伊博士，45歲，於2016年2月獲委任為董事，並已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周博士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閱本公司整體策略、制度及運營。

周博士在化學、製藥及生物技術行業擁有約13年的研究及工作經驗。周博士於2011年9月至2012年5月任職於世紀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彼於2012年5月加入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且目前擔任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健康產業投資部總經理。周博士(i)自2016年12月至2022年12月擔任深圳市亞輝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88575）董事；及(ii)自2019年11月至2024年6月擔任康方生物科技（開曼）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926）非執行董事。周博士自2021年9月起擔任業聚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929）非執行董事。

周博士於2003年6月獲得中國湖南衡陽師範學院的化學學士學位、於2007年6月獲得中國湖南師範大學的有機化學碩士學位及於2011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大學的藥物化學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理陽博士，46歲，於2020年11月獲委任為獨立董事，並已獲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擔任董事會若干委員會主席兼成員。

邵博士在智能分佈式光纖傳感技術及工程應用、光纖激光器及其傳感應用、光學及醫學檢測應用、智慧海洋綜合感知及系統裝備等領域擁有逾19年的經驗。邵博士在國內外多所大學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彼(i)自2006年8月至2009年6月擔任香港理工大學訪問學者；(ii)自2009年8月至2011年8月擔任加拿大卡爾頓大學博士後研究員；(iii)自2011年8月至2013年7月擔任香港理工大學博士後訪問學者；(iv)自2012年3月至2012年9月擔任澳大利亞悉尼大學高級訪問學者；(v)自2013年9月至2019年7月擔任中國西南交通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院教授；(vi)自2015年7月至2017年8月擔任加拿大渥太華大學電氣工程與計算機科學學院客座教授；及(vii)自2018年8月至2018年9月擔任澳大利亞悉尼科技大學客座教授。邵博士自2023年1月至2023年11月亦擔任深圳市瑞豐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0241）獨立董事。邵博士自2017年8月起在中國南方科技大學擔任電子與電氣工程系研究員，自2018年8月起擔任創新創業學院副院長。邵博士於2025年2月當選美國國家人工智能科學院（「NAAI」）通訊院士兼NAAI亞洲研究院執行副院長。

邵博士分別於2001年6月及2008年6月獲得中國浙江大學光電信息科學與工程學士學位及光學工程博士學位。

張漢斌先生，60歲，於2020年11月獲委任為獨立董事，並已獲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擔任董事會若干委員會主席兼成員。

張先生在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逾38年的經驗。張先生於1987年7月至2000年3月任職於天勤會計師事務所（改制前為蛇口中華會計師事務所），歷任核數師、項目經理、經理助理、部門經理及授薪合夥人。彼自2000年4月至2004年5月任職於深圳市註冊會計師協會，負責深圳會計行業的監管事宜及專業發展。張先生自2004年6月起擔任深圳銘鼎會計師事務所首席合夥人，並(i)自2019年9月起擔任深圳市力合科創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2243.SZ）獨立董事；(ii)自2020年5月起擔任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0333.SZ）獨立董事；(iii)自2022年10月起擔任深南電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916.SZ）獨立董事；及(iv)自2025年8月起擔任科興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88136.SH）獨立董事。張先生先前(i)自2017年9月至2023年10月擔任歐菲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2456.SZ）獨立董事；及

(ii)自2023年4月至2023年12月擔任深圳科安達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2972.SZ）獨立董事。

張先生於1991年7月修畢深圳大學財務會計本科課程，於1998年7月取得中共廣東省委黨校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2007年11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國際會計學文學碩士學位。張先生具有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並為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海外會員。

譚文康先生，49歲，於2026年4月獲委任為獨立董事並已獲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擔任董事會若干委員會主席兼成員。

譚先生在亞太地區融資及銀行業擁有逾28年的經驗。於加入本公司之前，譚先生於2007年8月至2011年9月擔任瑞銀集團香港分行的執行董事。於2011年12月至2015年11月，譚先生任職於富瑞金融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董事總經理。於2016年2月至2017年1月，譚先生任職於國信證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董事總經理。於2017年2月至2018年5月，彼任職於上銀國際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董事總經理。彼於2018年6月至2020年7月任職於瑞銀集團香港分行，最後職位為董事總經理。譚先生亦於2020年10月至2020年11月擔任滬亞生物國際的首席財務官。譚先生於2020年12月至2025年12月擔任晶泰控股有限公司（「晶泰控股」，前稱為QuantumPharm Inc.，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228）的首席財務官，並於2023年11月至2024年12月擔任晶泰控股的聯席公司秘書。自2026年1月起，彼亦擔任晶泰控股的香港及國際化發展顧問，以及晶泰控股的附屬公司LCC Technologies的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8月起，譚先生一直擔任意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58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先生於1997年12月獲得新西蘭奧克蘭大學商業學士學位，並於2020年7月獲得英國劍橋大學可持續發展領導力碩士學位。彼於2002年9月獲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前稱投資管理與研究協會）認證為特許金融分析師。彼分別於2016年2月及2003年1月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的確認

各董事確認，彼(i)已於2025年8月8日或2026年4月21日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了解彼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在上市規則下的責任。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i)彼於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方面的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並無任何過往或現時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關聯；及(iii)於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與董事有關的其他重大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或須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之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職務及職責
LIU Jie先生	57歲	執行董事、董事長 兼總經理	2014年7月	整體管理、發展策略及 監督本集團的研發、 銷售及營銷工作
鍾要齊先生	49歲	執行董事、 副董事長兼 副總經理	2013年8月	整體管理、發展策略及 監督本集團的 銷售及營銷工作
顏仁仲先生	44歲	執行董事、董事會 秘書兼聯席公司 秘書	2020年5月	整體管理、發展策略 及投資者關係
袁加先生	47歲	首席財務官	2023年9月	本集團整體財務管理及 企業發展
劉奇松先生	50歲	副總經理	2015年4月	本公司總部及唯德康 醫療的研發部門
王斌先生	52歲	副總經理	2015年6月	本公司總部及唯德康 醫療的生產及供應鏈 管理
羅軍先生	46歲	副總經理	2016年1月	本公司生命支持及IVD 產品在中國的銷售

LIU Jie先生，5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兼總經理。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會－執行董事」。

鍾要齊先生，4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兼副總經理。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會－執行董事」。

顏仁仲先生，4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自上市日期起生效）。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會－執行董事」。

袁加先生，47歲，於2023年9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首席財務官。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財務管理及企業發展。

袁先生於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逾24年經驗。袁先生於2000年11月至2008年2月在捷迪訊光電(深圳)有限公司擔任高級財務經理。袁先生自2008年3月至2011年2月擔任思瑪特智馳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財務經理，期間負責財務管理。彼其後於2011年2月至2014年8月擔任北京創毅訊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副總裁，管理該公司財務、商務及採購部門。自2014年8月至2016年9月，袁先生於普瑞姆揚聲器系統(深圳)有限公司擔任亞太區財務主管，負責監督其財務規劃、預算、審計、財務及現金管理以及賬目管理。袁先生其後於2016年9月至2023年8月擔任富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總監，負責該集團的公司的整體財務管理。

袁先生於1999年7月獲得中國武漢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註冊會計師專業。彼其後於2015年11月自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主修財務管理。袁先生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劉奇松先生，50歲，於2015年4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兼唯德康醫療及其若干附屬公司董事。彼為本公司總部及唯德康醫療研發部門主管。

劉先生在工程及醫療器械研發方面擁有逾21年的經驗。劉先生於2004年7月加入邁瑞，擔任產品系統工程師，直至2015年4月加入本集團。

劉先生於1998年7月獲得中國青島建築工程學院(現更名為青島理工大學)工程學士學位，主修機械設計與製造。

王斌先生，52歲，於2015年6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兼唯德康醫療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監事。彼為本公司總部及唯德康醫療生產及供應鏈管理主管。

王先生在工廠管理方面擁有逾22年的經驗。王先生自2003年4月至2015年6月就職於邁瑞，最後擔任的職務為機加部高級經理。

王先生於1999年7月獲得中國四川工業學院(現更名為西華大學)工程學士學位，主修機電一體化。

羅軍先生，46歲，於2016年1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本公司生命支持及IVD產品在中國的銷售。

羅先生在銷售及營銷方面擁有19年左右的經驗。羅先生於2006年9月至2016年1月擔任邁瑞IVD產品國際營銷副總監，在醫療器械國際銷售及渠道管理方面積累了豐富的經驗。

羅先生於2002年6月獲得中國湖南師範大學工程學士學位，主修計算機科學與技術。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我們的董事概無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三年內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概無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關聯；(i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成員並無亦不曾於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及(iv)我們的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概無透過遠程學習或線上課程方式完成於本節披露的其各自的教育課程。

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包括其服務合約及薪酬之詳情，以及董事於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聯席公司秘書

顏仁仲先生，4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自上市日期起生效）。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會－執行董事」。

蕭月秋女士擁有逾20年公司秘書專業工作經驗。彼現任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總監。蕭女士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私營及離岸公司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

蕭女士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士。

管理與企業管治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及ESG委員會。該等委員會按照董事會設立的其各自職權範圍運作。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審計委員會（自上市起生效），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向董事會提議委任或更換外聘核數師；監督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並評估其工作表現；審視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進度及內部控制系統；審視及就關連交易提供建議；管理風險，執行內部審計，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及履行董

事會可能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譚文康先生、邵理陽博士及張漢斌先生。審計委員會主席為譚文康先生，彼為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所規定的適當會計和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自上市起生效），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訂立與審閱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架構，以及審閱就制訂有關薪酬政策所設立正式及透明的程序，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就執行董事及若干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具體薪酬待遇條款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參考董事會不時議決的公司目標與宗旨，審視並建議管理層的薪酬；及按董事會的授權處理其他事項。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LIU Jie先生、張漢斌先生及譚文康先生。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為張漢斌先生。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定期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有關董事會組成的建議變更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研究及制定董事會成員、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選舉標準及程序，及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董事以及董事的繼任計劃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進行廣泛調查及向董事會提供董事、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其他成員的合適人選；及按董事會的授權處理其他事項。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邵理陽博士、張漢斌先生及李輝女士。提名委員會主席為邵理陽博士。

戰略及ESG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戰略及ESG委員會，其主要職責包括審議本集團的長期戰略及主要融資及資本計劃，並就此提供意見及建議；協助董事會及管理層制定ESG實踐措施並評估ESG表現；識別及監察與ESG相關的風險及機遇，以及就如何適當應對ESG風險及機遇向管理層提供指引。戰略及ESG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LIU Jie先生、鍾要齊先生及邵理陽博士。戰略及ESG委員會主席為LIU Jie先生。

企業管治守則

我們力求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這對我們的發展及保障股東利益而言至為關鍵，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我們預期會於上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守則條文C.2.1建議（但並未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由於劉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職，因此，本公司未遵守本條文。鑒於劉先生為我們目前業務的創始人之一，且於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劉先生兼任董事

長及總經理可確保本集團內部的一致領導，並使整體戰略規劃更為有效及高效。該架構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有效地作出及實施決策。董事會認為，該安排將不會損害權力與權限的平衡。此外，本公司已透過董事會（包括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建立起適宜的權力制衡機制。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保持品格及判斷的獨立性及能夠不受約束地表達彼等的觀點。此外，我們的董事會亦包括另外兩名執行董事，即鍾要齊先生及顏仁仲先生，彼等熟悉本公司的日常業務。此外，所有重大決策均經諮詢董事會（包括相關董事委員會）成員、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後作出。董事會將不時重新評估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角色分工，並可能於日後在考慮本集團的整體情況後建議由不同人士擔任這兩種角色。

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作出的披露

各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已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並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我們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披露的任何權益。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認可董事會多元化裨益良多，認為董事會層面不斷增強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基本要素。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在審查和評估合適的候選人以擔任本公司董事時，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行業經驗並定期討論並在必要時就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可衡量目標達成共識，並推薦給董事會採納。

我們認同性別多元化尤為重要。董事會目前包括九名董事（含一名女性董事）。我們已經並將繼續採取措施在本公司所有層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層面）促進及提高性別多元化。我們亦將於招聘中高級員工時確保性別多元化，並投入更多資源培訓更多女性員工，旨在未來為董事會提供女性高級管理層及潛在繼任者。我們的目標是參考利益相關方的期望以及國際和本地所建議的最佳實踐，維持董事會及本集團公司性別多元化的適當平衡。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薪酬

我們以薪金、津貼、實物福利、退休金計劃供款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形式支付董事的薪酬。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董事薪酬（包括工資、薪金、獎金、退休金成本及其他僱員福利）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0.26百萬元、人民幣21.91百萬元、人民幣32.71百萬元及人民幣6.42百萬元。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一名、四名、三名及三名董事除外）的薪酬（包括工資、薪金、獎金、退休金成本及其他僱員福利）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2.33百萬元、人民幣1.98百萬元、人民幣7.98百萬元及人民幣2.05百萬元。

我們估計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薪酬及實物福利合共約人民幣39.18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向本集團任何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或彼等概無收取任何薪酬，作為其加入本公司或加入本公司後的報酬或作為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離任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概無已支付或應付我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其他款項。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9及10。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聘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會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例的規定為我們提供指引及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就（其中包括）以下情況向我們提供意見：

- (i)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時；
- (iii) 如我們擬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作本招股章程所詳述以外的用途，或本公司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於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信息；及
- (iv) 如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本公司上市證券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變動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委聘期將由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司就上市日期後開始的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為止，而有關委聘可經雙方協定後延長。

控股股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根據我們現有的細則採納不同投票權架構，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投票權架構以及控股股東的股權及投票控制權載列如下：

- (i) 劉先生、鍾先生及李女士合共實益擁有105,336,000股A類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21.08%及本公司投票權的72.76%；
- (ii) (1)鍾先生透過瑞鑫康眾有限合夥（鍾先生為其唯一普通合夥人）控制1,928,812股B類股份；及(2)李女士透過聚賢康眾有限合夥、瑞森康眾有限合夥、瑞坤康眾有限合夥、聚才康眾、瑞乾康眾有限合夥及瑞鈺康眾有限合夥（李女士為其唯一普通合夥人）控制合共90,385,000股B類股份，以上兩項合計92,313,812股B類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18.47%及本公司投票權的6.38%；及
- (iii) 劉先生、鍾先生及李女士於2020年11月18日訂立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以確認彼等就本公司的一致行動關係。

因此，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控股股東於已發行股本總額中擁有約39.55%權益，並有權於本公司上行使合共約79.14%的投票權（惟保留事項除外）。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將解除不同投票權架構，且每股已發行A類股份及B類股份將重新指定為一股H股或非上市股份（視情況而定）。緊隨解除不同投票權架構、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全球發售完成（假設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且維持尚未行使）後，(i)劉先生將持有54,450,000股股份；(ii)鍾先生將持有28,600,000股股份及於瑞鑫康眾有限合夥持有的1,928,81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控制權；及(iii)李女士將持有22,286,000股股份及於(1)聚賢康眾有限合夥持有的63,685,000股股份；(2)瑞森康眾有限合夥持有的8,950,000股股份；(3)瑞坤康眾有限合夥持有的5,650,000股股份；(4)聚才康眾有限合夥持有的4,400,000股股份；(5)瑞乾康眾有限合夥持有的4,400,000股股份；及(6)瑞鈺康眾有限合夥持有的3,3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控制權。

因此，緊隨解除不同投票權架構、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全球發售完成後，(i)劉先生、鍾先生及李女士；及(ii)彼等各自控制的公司，即瑞鑫康眾有限合夥、聚賢康眾有限合夥、瑞森康眾有限合夥、瑞坤康眾有限合夥、聚才康眾有限合夥、瑞乾康眾有限合夥及瑞鈺康眾有限合夥（均為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將繼續控制行使197,649,812股股份之投票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36.70%（假設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且維持尚未行使），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彼等將於上市後被視為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

控股股東可不時在於我們的業務分部營運所處的更廣泛行業中營運的實體或擁有在該等行業中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實體進行少數股權投資或擔任非執行董事職務。由於控股股東及／或董事於該等實體中概無任何執行層面或持股方面的控制權，且該等實體均獨立經營業務，受控於獨立的管理層及股東，因此控股股東將不會將其持有權益的任何實體注入本集團；且我們的董事於該等實體擔任非執行董事或於其中作出少數股權投資的行為，我們認為將有助於加強全體董事的經驗及多元化，並展現其對我們經營所屬行業擁有的熱情。

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的披露

控股股東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集團業務外，彼等並無於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獨立於我們的控股股東

經考慮以下因素後，董事信納，我們於上市後可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開展我們的業務。

管理獨立性

我們的業務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管理及展開。上市後，我們的董事會將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認為，董事會作為整體及高級管理層能獨立於我們的控股股東履行管理職責，原因為：

- (i) 各董事知悉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職責，該等職責要求（其中包括）其以符合本公司利益的方式為本公司的利益行事，且不容許其董事職責與個人利益之間出現任何衝突；
- (ii) 我們的日常管理及營運由高級管理層團隊展開，彼等均於本公司所從事的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因此將能夠作出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業務決策；
- (iii) 我們擁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的若干事項必須始終提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及
- (iv) 倘本集團與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進行的任何交易產生潛在利益衝突，擁有利益關係的董事須於本公司的有關董事會會議上就該等交易投票前宣佈有關利益的性質我們已採納一系列企業管治措施以管理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利益衝突（如有），以支持我們的獨立管理。

運營獨立性

我們有充分權利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做出業務決策及開展業務。具體而言，我們持有與業務營運相關的所有重大牌照，以及開展業務所需的所有相關知識產權及研發設施。我們擁有獨立獲取客戶及供應商的渠道，並擁有充足的資金、設施、設備及僱員以獨立營運業務。此外，我們建立了自身的行政及企業管治基礎設施，包括獨立的會計、法律及人力資源部門。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均未於任何對我們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因此，董事認為，於上市後，本公司將繼續在營運上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緊密聯繫人。

財務獨立性

我們擁有獨立的內部控制及會計系統。我們亦擁有獨立財務部門，負責履行庫務職能。此外，本集團獨立開設及管理銀行賬戶，從未與控股股東共用任何銀行賬戶。本集團根據相關法律進行獨立稅務登記，並根據適用的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獨立繳稅。本集團從未與控股股東或其控制的任何其他實體共同繳納任何稅款。截至上市日期，我們的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提供或獲授的貸款或擔保均將獲結清或解除。如有必要，我們有能力在不依賴我們的控股股東的情況下從第三方獲得融資。我們獨立自若干第三方投資者取得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基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於上市後，彼等及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有能力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開展業務，且不會對其過度依賴。

企業管治措施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倘截至提交要求當日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本公司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此外，根據本公司將於上市後採納的股東溝通政策，股東宜直接以書面形式向董事及本公司提出管治相關事宜。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保障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及避免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潛在利益衝突：

- (i) 倘舉行股東會以審議建議交易，而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則控股股東或聯繫人不會就相關決議案投票；
- (ii) 本公司已建立內部控制機制以識別關連交易；
-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審閱本集團與我們的控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任何利益衝突，並提供公正的建議以保障少數股東的利益。控股股東將承諾提供所有必要資料，包括所有相關財務、經營及市場資料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核所要求的任何其他必要資料。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將在年報中或以公告形式披露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所審核事宜的決策；
- (iv) 倘董事合理要求獨立專業人士（如財務顧問）提供意見，則委任該等獨立專業人士的費用將由本公司承擔；
- (v) 我們已委任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作為我們的合規顧問，以就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上市規則（包括各種與企業管治相關的規定）向我們提供意見及指引；及
- (vi)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成立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信納已落實足夠的企業管治措施，以管理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產生的利益衝突並於上市後保障我們的少數股東的權益。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

除以下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緊隨解除不同投票權架構、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全球發售完成後（未考慮因全球發行可能認購的發行股份），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或(ii)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持股份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所持股份 ⁽²⁾		
		所持股份 數目及描述	於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所持股份 數目及描述 ⁽¹⁾	於本公司H股／ 非上市股份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劉先生	實益擁有人 ⁽³⁾	54,450,000股 A類股份	10.90%	57,660,000股 H股 ⁽⁴⁾	12.03%	10.71%
	配偶權益及與另一 名人士共同持有的 權益 ⁽³⁾	50,886,000股A類 股份及92,313,812股 B類股份	28.66%	145,699,812股 H股 ⁽⁴⁾	30.40%	27.05%
李女士	實益擁有人	22,286,000股 A類股份	4.46%	22,286,000股 H股	4.65%	4.14%
	受控法團權益 ⁽³⁾	90,385,000股 B類股份	18.09%	90,385,000股 H股	18.86%	16.78%
	配偶權益及與另一 名人士共同持有的 權益 ⁽³⁾	83,050,000股A類 股份及1,928,812股 B類股份	17.01%	90,688,812股 H股 ⁽⁴⁾	18.92%	16.84%
鍾先生	實益擁有人 ⁽³⁾	28,600,000股A類股份	5.72%	31,100,000股 H股 ⁽⁴⁾	6.49%	5.77%
	受控法團權益 ⁽³⁾	1,928,812股B類股份	0.39%	1,928,812股H股	0.40%	0.36%
	與另一名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 ⁽³⁾	76,736,000股A類股份 及90,385,000股 B類股份	33.44%	170,331,000股 H股 ⁽⁴⁾	35.54%	31.62%
莊小金	實益擁有人	34,664,062股B類股份	6.94%	34,664,062股H股	7.23%	6.44%
	受控法團權益 ⁽⁵⁾	6,906,250股B類股份	1.38%	6,906,250股H股	1.44%	1.28%
珠海高瓴基金管理	受控法團權益 ⁽⁶⁾	103,900,000股B類股份	20.79%	51,950,000股H股	10.84%	9.64%
				51,950,000股 非上市股份	87.45%	9.64%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持股份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所持股份 ⁽²⁾		
		所持股份 數目及描述	於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所持股份 數目及描述 ⁽¹⁾	於本公司H股／ 非上市股份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深圳創新投集團 ..	實益擁有人	10,544,885股B類股份	2.11%	10,544,885股H股	2.20%	1.96%
	受控法團權益 ⁽⁷⁾	32,125,115股B類股份	6.43%	32,125,115股H股	6.70%	5.96%
領匯基石	受控法團權益 ⁽⁸⁾	5,125,000股B類股份	1.03%	5,125,000股 非上市股份	8.63%	0.95%

附註：

- (1)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 (2) 根據緊隨解除不同投票權架構、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完成全球發售後538,626,686股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並無計及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
- (3) 劉先生、李女士及鍾先生分別於54,450,000股、22,286,000股及28,600,000股H股中直接持有權益。劉先生及李女士互為配偶。根據日期為2020年11月18日的一致行動協議，劉先生、鍾先生及李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有關安排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致行動人士安排」。此外，一致行動人士還被視為控制我們若干僱員股份激勵平台持有的股份並於其中擁有權益：(i) 李女士為聚賢康眾有限合夥、瑞森康眾有限合夥、聚才康眾有限合夥、瑞鈺康眾有限合夥、瑞乾康眾有限合夥及瑞坤康眾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及(ii) 鍾先生為瑞鑫康眾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一致行動人士被視為於上述僱員股份激勵平台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控制權。
- (4) 此外，劉先生及鍾先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可分別認購3,210,000股及2,500,000股H股的購股權，但須符合該等購股權的條件（包括行使條件）。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5.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分節。因此，一致行動人士亦被視為於有關購股權的相關H股中擁有權益。
- (5) 莊小金為我們兩個僱員股份激勵平台常州梓熙及常州梓靜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述僱員股份激勵平台持有的股份也被視為由莊小金擁有權益並由其控制。
- (6) 珠海高瓴及蘇州高瓴均為珠海高瓴基金管理所管理的私募股權基金。天津振盈及珠海艾恆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有限合夥人均為珠海高瓴基金管理所管理的私募股權基金。因此，珠海高瓴基金管理被視為於珠海高瓴、蘇州高瓴、天津振盈及珠海艾恆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珠海高瓴基金管理與上述實體之間關係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資料」。
- (7) 紅土醫療、廣東紅土、紅土孔雀及深圳坪山紅土由深圳創新投集團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創新投集團被視為於上述各實體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深圳創新投集團及上述實體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資料」。
- (8) 領信基石是領匯基石的普通合夥人，因而，被視為於領匯基石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領匯基石與領信基石之間關係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資料」。

本節呈列全球發售完成前及完成後有關我們股本的若干資料。

於全球發售前

本公司已採納不同投票權架構，據此，本公司的股本由A類股份及B類股份組成。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499,716,086元，包括(i)105,336,000股A類股份；及(ii)394,380,086股B類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將解除不同投票權架構，並將每股已發行A類股份及B類股份重新指定為一股H股或非上市股份（視情況而定）。重新指定後，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將賦予其持有人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每股股份投一票的權利。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

緊隨解除不同投票權架構、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且維持尚未行使，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

股份概況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非上市股份		
未轉換為H股的已發行非上市股份	59,405,000	11.03%
H股		
將由非上市股份轉換而來的H股 ^(附註)	440,311,086	81.75%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	38,910,600	7.22%
總計	538,626,686	100.00%

附註：有關其非上市股份將在上市後轉換為H股的股東身份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公眾持股量及自由持股量」及「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本公司資本化」。

股份類別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股本由兩類股份組成，即A類股份及B類股份。

於解除不同投票權架構、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將擁有非上市股份及H股（包括轉換為H股的非上市股份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非上市股份目前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或認可交易設施上市或買賣。除若干合資格的中國境內機構投資者、滬港通和深港通下若干合資格中國投資者及依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或經任何主管部門批准有權持有我們H股的其他人士外，中國法人及自然人一般不可認購或買賣H股。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非上市股份及H股被視為一類股份，所有類別股份所附帶的權利完全相同。非上市股份及H股在本招股章程日期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方面享有同等地位。我們H股的所有股息將由我們以港元或以H股的形式派付。有關與非上市股份及H股相關的權利、優先權、特權及限制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三「公司章程概要－股東和股東會」。

我們的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根據國務院證券監管機構的規定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非上市股份可轉換為H股，該等經轉換的股份可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惟轉換、上市及買賣該等經轉換的股份須經國務院證券監管機構備案。此外，有關轉換、買賣及上市須完成任何必要的內部批准程序，及在所有方面遵守國務院證券監管機構訂明的規例及相關境外證券交易所訂明的規例、規定和程序。

倘任何非上市股份將轉換為H股並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則該轉換、上市及買賣必須獲得相關中國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的批准及聯交所的批准。基於下文所述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的程序，我們可於任何建議轉換前申請全部或任何部分非上市股份作為H股於聯交所上市，以確保相關轉換過程可於知會聯交所及在H股股東名冊登記相關股份後盡快完成。聯交所通常會將我們在聯交所上市後的任何額外股份上市視作純粹行政事宜考慮，故毋須於我們在香港上市時就相關上市作出事先申請。轉換該等股份或該等經轉換股份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毋須類別股東投票。凡申請經轉換股份於我們首次上市後在聯交所上市，須以公告方式將任何建議轉換事先通知股東及公眾人士。

在取得一切所需的批准後，進行轉換仍須完成下列程序：相關非上市股份將自非上市股份股東名冊撤銷登記，而我們會將有關股份在存置於香港的H股股東名冊中重新登記，以及指示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發出H股股票。我們的H股股東名冊登記必須符合下列條件：(i)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致函聯交所，確認相關H股已妥善登記於H股股東名冊並正式寄發H股股票；及(ii)H股獲准於聯交所買賣符合不時生效的上市規則、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和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於經轉換股份在我們的H股股東名冊重新登記前，有關股份不得作為H股上市。

股份轉讓限制

根據中國公司法，公司於公開發行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有關公開發售的股份在相關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因此，本公司於根據全球發售發行H股前發行的股份將受自上市日期起一年內有關轉讓的法定限制所規限。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應申報其在本公司的持股情況及其持股的任何變動情況。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於其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各自所持本公司股權總數的25%。上述人員於本公司持有的股份自H股上市及買賣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於彼等自本公司離職後半年內亦不得轉讓。組織章程細則可對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所持股份的轉讓作出其他限制。

非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的限制

根據《關於境外上市公司非境外上市股份登記存管業務受理調整的通知》及《境外上市公司非境外上市股份登記存管業務指南》，本公司須於上市後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登記並存管我們未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戰略」。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已付或應付的承銷佣金及估計開支後，我們估計我們將自全球發售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96.2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15.42港元。

按照我們的戰略，我們擬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惟可根據我們不斷發展的業務需求和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而進行變更：

- 約35.0%或173.7百萬港元將用於正在進行和計劃進行的研發，以進一步豐富我們的產品線，在2026年至2028年打造具有競爭力的產品組合：
 - 約10.0%或49.6百萬港元將用於研發我們的生命支持產品，包括：(i)用於研發藥物輸注產品；(ii)用於研發麻醉機和氣道管理產品；(iii)用於研發康復產品；及(iv)用於研發生命支持耗材產品；
 - 約15.0%或74.4百萬港元將用於研發我們的微創介入產品，包括：(i)用於開發內窺鏡產品；及(ii)用於開發消化系統及泌尿系統的微創介入產品；
 - 約10.0%或49.6百萬港元將用於研發我們的IVD產品，包括研發IVD設備產品，以及開發IVD試劑及檢測試劑盒；

下表載列2026年至2028年我們基於當前的評估正在進行和計劃進行的研發具體實施計劃，將根據相關時間的實際需求及市場狀況進行調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百萬港元)		
生命支持產品研發	15.0	16.5	18.1
輸注設備、VTE預防設備、			
監護儀及相關耗材	7.7	8.4	9.2
麻醉機、揮發罐、肺功能儀及			
相關耗材	7.4	8.1	8.8
微創介入產品研發	23.5	25.1	25.8
內窺鏡產品，包括一次性內窺鏡及			
可重複使用內窺鏡	5.7	6.4	7.2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百萬港元)		
用於消化系統及泌尿系統疾病診斷及 治療的微創介入手術耗材.....	17.8	18.6	18.6
IVD產品研發	15.0	16.6	18.0
IVD設備，包括血型檢測、化學發光、 凝血檢測及分子診斷設備.....	7.2	7.9	8.6
IVD耗材，包括血型檢測、化學發光、 凝血檢測、分子診斷試劑及耗材	7.9	8.7	9.4
總計	53.5	58.2	61.9

(1) 上述各項研發計劃均涵蓋新產品的開發及對現有產品的改良。

- 約20.0%或99.2百萬港元將用於發展我們的製造中心，擴大我們的產能，包括2027年至2029年投資生產設施及升級生產線。此次擴展旨在優化和整合生產線，提高生產能力，從而進一步推動我們的持續增長。具體而言，我們擬將所得款項淨額分配如下：
 - 約14.0%或69.5百萬港元將用於支持我們在常州的新研發及製造中心的發展，包括生產設備採購、智能生產線升級及配套設施建設；
 - 約6.0%或29.8百萬港元將用於我們其他生產設施的生產線升級及產能優化，包括設備更換及採購、升級為智能生產線，以及廠房翻新及配套基礎設施改善；

下表載列2027年至2029年我們基於當前的評估產能擴充的具體實施計劃，將根據相關時間的實際需求及市場狀況進行調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百萬港元)		
常州新研發及製造中心	6.9	41.7	20.8
其他生產設施.....	17.9	11.9	—
總計	24.8	53.6	20.8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約20.0%或99.2百萬港元將用於進一步提高我們的銷售和營銷能力，以支持2026年至2028年可擴展的業務增長：
 - 約15.0%或74.4百萬港元將用於我們在海外市場的銷售和營銷活動，包括(i)深化我們目前在歐洲、亞洲及拉丁美洲等主要地區的佈局；及(ii)擴展至與我們現有資源相符的市場，包括英國、荷蘭、印度、哥倫比亞、墨西哥、巴西、土耳其、泰國及印尼，我們或我們的第三方經銷商已於該等地區取得銷售我們產品所需的所有相關牌照；及
 - 約5.0%或24.8百萬港元將用於我們在中國國內的銷售和營銷活動；以我們目前涵蓋的31個省份為基礎，包括長三角、珠三角、京津冀地區、華中及西南等主要地區。具體而言，我們將繼續加強在上海、北京、廣州、深圳、南京、武漢、鄭州、成都、重慶、長沙、合肥、西安、濟南、瀋陽、昆明及常州等核心城市的銷售網絡覆蓋及客戶觸達率；

我們擬聘用約40名新員工，主要為支援我們的銷售、營銷、客戶服務及業務發展職能。該等擬聘員工一般須擁有三年以上的相關工作經驗，具備醫療保健行業（特定領域如微創介入、麻醉及呼吸產品或體外診斷）的專業背景，並要求精通英語及相關當地語言。該等新增人員的薪酬待遇將根據彼等的具體工作職能、資歷、年資、地理位置及現行市況釐定。我們亦計劃於未來五年開展市場推廣活動，包括參與國內外行業展覽及學術會議、舉辦產品發佈會、進行學術推廣、組織臨床培訓及研討會、開展品牌推廣、推進經銷商招募，以及加強對醫院及主要客戶的網絡覆蓋。下表載列2026年至2028年我們基於當前的評估提升銷售及營銷的具體實施計劃，將根據相關時間的實際需求及市場狀況進行調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百萬港元)	
海外銷售及營銷	21.4	24.7	28.3
國內銷售及營銷	7.1	8.2	9.5
總計	28.5	32.9	37.8

- 約10.0%或49.6百萬港元將用於撥付在全球範圍內進行的潛在戰略投資和收購，以補充和擴展我們的產品組合和技術，從而進一步推動業務增長。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戰略」。我們計劃審慎評估及考慮一系列預期可對我們的業務產生協同效應的新興業務的潛在投資。具體而言，我們將考慮的相關標準包括：(i)中等規模的醫療器械公司；(ii)與我們現有業務單元互補的業務；及(iii)在我們有意於未來提高滲透率的垂直行業中擁有行業專業知識的業務。據灼識諮詢表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醫療產品行業或上游及下游行業有大量潛在收購及投資目標，能夠符合我們的篩選準則。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於2025年，中國共有35,758家認證醫療器械公司，且過去兩年中國醫療器械行業約95%的併購交易估值低於人民幣10億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發現任何此方面的投資或標的但將優先考慮生命支持領域及微創介入領域年收入超過人民幣10百萬元的目標，亦積極監察及評估其他相關或互補領域的潛在目標，重點為位於中國、歐洲及拉丁美洲等地的目標。我們發展策略的重點是發揮我們的優勢，深化我們在醫療器材產業的佈局，持續擴大我們的市場滲透率，並增加我們的平均客戶消費金額。

- 約5.0%或24.8百萬港元將用於升級我們的IT基礎設施和數字平台；及

下表載列2026年至2028年我們基於當前的評估升級IT基礎設施及數字平台的具體實施計劃，將根據相關時間的實際需求及市場狀況進行調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百萬港元)		
各種現有軟件的年度使用費、			
維護費及開發費	4.6	4.2	4.6
IT資產，包括辦公室設備、			
網路設備、管理及營運軟件	3.4	3.8	4.2
總計	8.0	8.0	8.8

- 約10.0%或49.6百萬港元將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無須即時用於上述用途，或倘我們無法按預期實行發展計劃的任何部分，在相關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我們僅在認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情況下，將該等資金以短期計息存款的形式持有，存放於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和法規所界定的認可金融機構和／或持牌銀行。

倘我們的任何計劃部分因政府政策變化導致我們的計劃並不可行或任何不可抗力事件等原因而無法按計劃進行，我們的董事將審慎評估相關情況，並可能重新分配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上述擬議所得款項用途如有任何重大變動，我們將適時刊發公告。

香港承銷商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時富證券有限公司
艾德證券期貨有限公司
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華福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金洛證券有限公司
軟庫中華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
粵商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承銷安排及開支

香港公開發售

香港承銷協議

香港承銷協議乃於2026年8月26日訂立。誠如香港承銷協議所述，我們正按發售價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以供認購，惟須按照本招股章程及香港承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進行。待上市委員會批准本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上市及買賣且該上市及批准未被撤銷及在香港承銷協議所載若干其他條件的規限下，香港承銷商已各別(但非共同)同意根據本招股章程及香港承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按其各自適用比例認購或促使認購人認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現時提呈發售但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

香港承銷協議須在(其中包括)國際承銷協議獲簽訂並成為無條件及未有依照其條款被終止的情況下，方可作實。

終止理由

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任何時間發生以下情況，聯席保薦人及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有權全權及絕對酌情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即時終止香港承銷協議。

(a) 以下事項發展、出現、存在或生效：

- (i) 在香港、中國、美國、英國、歐盟(或其任何成員國)或與本集團或全球發售有關的其他司法權區(各稱為「**相關司法權區**」，統稱為「**相關司法權區**」)內，或對上述地區造成影響的任何新法律或法規，或任何現有法律或法規或任何法院或主管機關對其之詮釋或適用的任何變動或涉及潛在變動的發展，或任何可能導致發生上述變動或涉及潛在變動之發展的事件、一連串事件或情況；或

- (ii) 在任何相關司法權區內或對其造成影響的任何地方、國家、地區或國際之金融、政治、軍事、工業、經濟、財政、法律、監管、貨幣、信貸或市場狀況，稅務、股本證券或貨幣匯率或管制，或任何貨幣或交易結算系統或外商投資法規發生任何變動或涉及潛在變動的發展，或任何可能導致發生變動或潛在變動的事件或一連串事件或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港元價值與美元價值掛鈎的制度，或人民幣與任何一種或多種外幣掛鈎的制度發生變動），或其他金融市場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股票及債券市場、貨幣及外匯市場、銀行同業市場及信貸市場的狀況及情緒）；或
- (iii) 在任何相關司法權區發生，或影響任何相關司法權區的任何不可抗力性質的事件、連串事件或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政府行為、宣佈進入地區、國家或國際緊急狀態或戰爭、災難、危機、經濟制裁、罷工、勞資糾紛、其他工業行動、停工、火災、爆炸、水災、海嘯、地震、火山爆發、內亂、暴動、叛亂、公眾騷亂、政府運作癱瘓、戰爭行為、流行病、大流行病、疾病爆發或升級、突變或惡化、事故或交通中斷或延誤、地方、國家、區域或國際敵對行動的爆發或升級（不論是否已宣戰）、天災或恐怖主義行為（不論是否有人承認責任））；或
- (iv) 對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東京證券交易所、新加坡證券交易所、紐約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全球市場或倫敦證券交易所的股份或證券的一般交易，實施或宣佈任何暫停、中止或限制（包括但不限於實施或要求任何最低或最高價格限制或價格範圍）；或
- (v) 實施或宣佈對發生於或影響任何相關司法權區的銀行活動予以全面暫停，或發生於或影響任何相關司法權區的商業銀行業務、外匯交易或證券結算或交收服務、程序或事宜出現任何中斷；或
- (vi) 除事先獲得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的書面同意外，本公司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或上市規則，或應聯交所及／或證監會的任何規定或要求，發行或被規定須發行本招股章程或與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有關的其他文件的補充文件或修訂；或
- (vii) 任何機關或其他監管或政治機構或組織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本招股章程所列的高級管理層成員展開任何公開行動或調查，或宣佈有意採取任何該等行動；或
- (viii) 直接或間接以任何形式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控股股東，或由任何相關司法權區或對任何相關司法權區實施制裁或出口管制，或由任何相關司法權區或為任何相關司法權區，直接或間接以任何形式撤銷於香港承銷協議日期已存在的貿易特權；或

- (ix) 債權人提出任何有效要求，要求在指定到期日之前償付或償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債務，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對此負有責任的債務；或
- (x) 本招股章程（或就擬進行之任何發售股份的發售、配發、發行、認購或出售而使用的任何其他文件）、中國證監會備案文件或全球發售的任何方面不符合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或
- (xi) 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控股股東、或本招股章程所列明的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威脅展開、發起或宣佈任何訴訟、糾紛、法律行動或索償、或監管或行政調查或行動；或
- (x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董事違反上市規則或適用法律；或
- (xiii) 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的清盤或清算發出命令或提出呈請，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與其債權人達成任何債務重組或安排或訂立協議安排，或通過任何決議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清盤，或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的全部或部分資產或業務委任臨時清盤人、接管人或管理人，或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發生任何類似事件；或
- (xiv) 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任何風險發生任何變動或預期變動，或該等風險成為事實，

而在任何該等情況下，聯席保薦人及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全權絕對認為（不論單獨或整體而言）：(i)對本公司或整體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業務、一般事務、管理、前景、股東權益、利潤、虧損、經營業績、狀況或情形（不論財務或其他方面）或表現，已經或將會或可能產生直接或間接的重大不利影響；(ii)對全球發售的成功，或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認購水平或國際發售的認購意向水平，已經或將會或可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或(iii)使得或將會或可能使得按原定計劃履行或落實香港承銷協議任何重大部份、香港公開發售或全球發售，或繼續進行香港公開發售及／或全球發售，或推銷全球發售，或按發售文件（定義見香港承銷協議）所預期的條款及方式交付或分發發售股份，成為不切實際、不適宜、不妥當或不可能；或(iv)其產生或將會或可能產生的影響導致香港承銷協議的任何部份（包括承銷）無法按其條款履行，或阻礙處理根據全球發售或據此進行的承銷之認購申請及／或付款；或

- (b) 聯席保薦人及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獲悉：
 - (i) 發售文件、中國證監會備案文件及／或由本公司或代表本公司就香港公開發售而發出或使用的任何通知、公告、廣告、通訊或其他文件（包括其任何補充或修訂）（「發售相關文件」）中所載的任何聲明，於

其發出時屬，或已變得在任何重大方面不真實、不正確或不準確或具誤導性；或任何該等文件所載的任何估計、預測、意見表達、意向或期望，於其發出時屬，或已變得在任何方面不公平或具誤導性，或建基於不真實、不誠實或不合理的假設，或出於惡意作出；或

- (ii) 發生或發現任何事項，而假設該等事項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發生或發現，即構成任何發售相關文件中的重大遺漏或錯誤陳述；或
- (iii) 違反本公司或控股股東於香港承銷協議或國際承銷協議中所作出的任何聲明、保證及承諾，或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導致任何上述聲明、保證及承諾在任何方面變得不真實或不正確或具誤導性；或
- (iv) 發生任何事件、作為或不作為，導致或可能導致任何彌償方須根據香港承銷協議的彌償保證承擔任何責任；或
- (v) 違反本公司或控股股東於香港承銷協議或國際承銷協議項下須履行的任何責任或承諾；或
- (vi) 發生任何變動或涉及潛在變動的發展，構成或具有重大不利影響（定義見香港承銷協議）；或
- (vii) 董事會主席、本招股章程中所列的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任何高級管理層成員尋求退休、遭撤職或離任其職位；或
- (viii) 本招股章程中所列的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任何高級管理層成員被控告可公訴罪行，或受法律實施禁止或以其他方式被取消參與公司管理或擔任公司董事的資格；或
- (ix) 本公司撤回本招股章程（及／或根據全球發售就有關認購或出售任何發售股份所使用的任何其他文件）或全球發售；或
- (x) 上市委員會於上市日期或之前拒絕或未有授出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上市及買賣的批准（受慣常條件規限者除外），或如已授出，該批准其後被撤回、註銷、附帶條件（慣常條件除外）、撤銷或扣留；或
- (xi) 任何人士（任何聯席保薦人除外）已撤回其對刊發本招股章程（當中載有其報告、函件及／或法律意見（視情況而定）以及按其各自出現的形式及文義提述其名稱）的同意；或
- (xii) 本公司因任何理由被禁止根據全球發售的條款提呈發售、配發、發行或出售任何發售股份；或

- (xiii) 任何人士（聯席保薦人及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除外）已撤回或試圖撤回其就名列任何發售文件或就刊發任何發售文件所作出的同意；或
- (xiv) 就本公司的清盤或清算提出命令或呈請，或本公司與其債權人達成任何和解或安排或訂立協議安排，或已通過本公司清盤的任何決議案，或就本公司全部或部分資產或業務獲委任臨時清盤人、接管人或管理人，或就本公司發生任何類似事件；或
 - (A) 由中國證監會發出的中國證監會備案接收通知及／或於中國證監會網站刊發的中國證監會備案結果遭拒絕、撤回、撤銷或失效；或
 - (B) 中國證監會備案有任何不符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的情況；或
- (xv) 在累計投標過程中下達或確認的買賣盤的重大部分已被撤回、終止或取消，或有關買賣盤及／或投資承諾的付款未按規定的時間及方式或以其他方式收到或結算。

根據上市規則向聯交所作出的承諾

本公司作出的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8條，我們已向聯交所承諾，不會於自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進一步發行股份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本證券的證券（不論該類股份或證券是否已上市），亦不會訂立有關發行的任何協議（不論有關H股或證券的發行會否在自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完成），惟根據全球發售或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或在上市規則第10.08條訂明的任何情況下發行H股或證券除外。

控股股東作出的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1)條，各控股股東已向聯交所、聯席保薦人及本公司承諾，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及除根據全球發售外，其不會，並將促使登記持有人不會：

- (a) 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滿六個月之日止期間，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以出售任何於本招股章程內顯示其為實益擁有人的本公司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就該等股份設立任何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
- (b) 於上文(a)段所指的期間屆滿當日起計六個月期間，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以出售上文(a)段所述的任何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就該等股份設立任何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以致緊隨該等出售後或該等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一經行使或執行後，其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第10.07(2)條附註(3)規定，以上所述不得禁止控股股東將其實益擁有的本公司證券抵押（包括押記或質押）予認可機構（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作受惠人，以取得真誠商業貸款。

各控股股東已進一步向聯交所及本公司承諾，自本招股章程就其股權作出披露當日起至H股開始於聯交所買賣之日起計滿12個月之日止期間：

- (a) 如其按上市規則第10.07(2)條附註(2)規定，將名下實益擁有的任何股份質押或押記予認可機構（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作受惠人，其將立即通知本公司該項質押／押記事宜以及所質押或押記的股份數目；及
- (b) 如其接到承押人／承押記人的指示（不論是口頭或書面），指任何該等用作質押／押記的股份將被沽售，其將立即將該等指示內容通知本公司。

根據香港承銷協議作出的承諾

本公司及我們的控股股東就本公司作出的承諾

本公司已向各聯席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資本市場中介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香港承銷商承諾，除根據全球發售及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未行使購股權外，於香港承銷協議日期之後起至上市日期後滿六個月之日（包括該日）（「首六個月期間」）的任何時間，未經聯席保薦人及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事先書面同意，且除非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其將不會：

- (a) 配發、發行、出售、接納認購、提呈配發、發行或出售、訂約或同意配發、發行或出售、轉讓、按揭、押記、質押、抵押、借出、授出或出售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合約或權利以認購或購買，或授出或購買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合約或權利以配發、發行或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處置或設立產權負擔，或同意轉讓或處置或設立產權負擔（不論直接或間接、有條件或無條件），或購回本公司股本或任何其他股本證券的任何法定或實益權益或上述任何各項的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為或可交換為或可予以行使而獲得或代表收取本公司任何股本或其他股本證券（視情況而定）之權利的任何證券，或可購買本公司任何股本或其他股本證券的任何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或就發行預託證券將本公司的任何股本或其他股本證券（視情況而定）存入預託機構；或
- (b) 訂立任何掉期或其他安排，以致將本公司股份或任何其他股本證券或上述各項的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為或可交換為或可予以行使而獲得或代表收取任何股份之權利的任何證券，或可購買任何股份的任何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之擁有權（法定或實益）的任何經濟後果全部或部分轉讓予他人；或

- (c) 訂立具有與上文(a)或(b)段所述任何交易相同經濟效應的任何交易；或
- (d) 提呈或同意進行上文(a)、(b)或(c)段訂明的上述任何事項，或宣佈有此意向，

在每一情況下，不論任何上述交易是否將以交付股本或該等其他股本證券、現金或其他方式交收（亦不論發行該等股本或其他股本證券會否於首六個月期間內完成）。

本公司進一步同意，倘本公司獲准於自首六個月期間屆滿之日起計六個月期間（「第二個六個月期間」）訂立上文(a)、(b)或(c)段所述的任何交易，或要約、同意或宣佈有意進行任何該等交易，其將採取一切合理步驟，以確保該等發行或處置不會，且本公司的任何其他作為亦不會為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製造混亂或虛假市場。

我們的控股股東已向聯席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資本市場中介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香港承銷商各方承諾，將促使本公司遵守上述承諾。

我們的控股股東就其自身作出的承諾

我們的每名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聯席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資本市場中介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香港承銷商各自承諾，未經聯席保薦人及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自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事先書面同意，且除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外：

- (a) 其不會（亦將促使其相關的登記持有人、為其以信託形式持有的任何代名人或受託人及其所控制的公司不會）於首六個月期間內的任何時間：(i) 出售、要約出售、接受認購、訂約或同意配發、發行或出售、按揭、押記、質押、抵押、借出、授出或出售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合約或購買權利，授出或購買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合約或出售權利，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處置或設立產權負擔，或同意轉讓或處置或設立產權負擔（直接或間接、有條件或無條件地）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其他股本證券或其中的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為、可交換或可行使而成為任何股份或任何該等其他證券（視情況而定）或代表有權收取任何股份或任何該等其他證券（視情況而定）的任何證券，或購買任何股份或任何該等其他證券的任何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或上述各項的任何權益），或就發行預託證券將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其他股本證券存入預託機構；，或(ii) 訂立任何掉期或其他安排，以將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或其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為、可交換或可行使而成為任何股份或任何該等其他證券（視情況而定）或代表有權收取任何股份或任何該等其他證券（視情況而定）的任何證券，或購買任何股份或任何該等其他證券的任何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或上述各項的任何權益）的擁有權（合法或實益）的任何經濟後果全部或部分轉移予他人，或(iii) 訂立與上文(a)(i)或(ii)段所述的任何交易具備相同經濟效果的任何交易，或(iv) 要約或同意或宣佈有意進行上文(a)(i)、(ii)或(iii)段所述的任何交易；在各情況下，不論上文(a)(i)、(ii)或(iii)段所述的任何交易是否以交付本公司的股份或其他股本證券或以現金或其他方式結算交收，亦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會於首六個月期間內完成；及

- (b) 倘緊接根據上述交易作出任何出售、轉讓或處置，或行使或執行該等交易所賦予的任何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後，其將不再身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成員，或將會與其他控股股東一併不再身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則其不會於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內訂立上文(a)(i)、(ii)或(iii)段所述的任何交易，亦不會要約或同意訂約或公開宣佈有意進行任何該等交易；及
- (c) 直至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屆滿，倘其訂立上文第(a)(i)、(ii)或(iii)段所述的任何交易，或要約或同意或訂約或公開宣佈有意進行任何該等交易，其將採取一切合理步驟以確保有關處置不會對本公司的證券造成混亂或虛假市場。

上述限制不得阻止我們的控股股東(i)根據上市規則購買本公司的額外股份或其他證券，並出售該等本公司的額外股份或證券，惟任何該等購買或出售概不得違反上文所述與我們的控股股東達成的禁售安排，亦不得違反本公司對上市規則項下最低公眾持股量要求的合規；及(ii)將其所實益擁有的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或當中的任何權益，作為以認可機構(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為受益人的真實商業貸款的抵押品(包括押記或質押)，惟(a)如果及當其或相關登記持有人對其所實益擁有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作出質押或押記時，我們的控股股東須立即以書面形式將有關質押或押記，連同如此質押或押記的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數目告知本公司及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及(b)當我們的控股股東從任何股份的承質押人或承押記人收到有關將會出售所質押或押記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的指示(不論口頭或書面)時，其須立即將有關指示告知本公司及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本公司已向聯席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資本市場中介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香港承銷商承諾，在收到我們的控股股東提供的該等書面資料後，其將盡快並在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及／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的情況下，通知聯交所及／或任何其他相關機構，並以發佈公告的方式就該等資料作出公開披露。

國際發售

國際承銷協議

對於國際發售，預期由(其中包括)本公司將與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及國際承銷商訂立國際承銷協議。根據國際承銷協議，國際承銷商各自(及非共同)將在該協議所載若干條件的規限下同意購買根據國際發售提呈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或促使認購人或買方購買有關國際發售股份。

預計國際承銷協議可按與香港承銷協議相若的理由予以終止。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未能訂立國際承銷協議，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

佣金及開支

資本市場中介人將收取所有發售股份發售價總額的3.5%作為承銷佣金，並將從中撥付任何分承銷佣金等費用。

資本市場中介人可收取酌情獎勵費，最多為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所有發售股份發售價總額的1.5%。

假設酌情獎勵費獲悉數支付，應付承銷商的固定費用及酌情費用分別約佔就全球發售合計應付資本市場中介人的總費用的57.31%及42.69%。

就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的任何未獲認購香港發售股份而言，概不會向香港承銷商支付承銷佣金，但會按國際發售適用費率向相關國際承銷商支付承銷佣金。

就全球發售應付資本市場中介人的承銷佣金總額（假設(i)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15.42港元及(ii)酌情獎勵費獲悉數支付）將約為22.2百萬港元。

有關全球發售的承銷佣金及費用連同聯交所上市費、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以及印刷及所有其他與全球發售有關的費用總額估計約為103.8百萬港元（假設(i)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15.42港元及(ii)酌情獎勵費獲悉數支付）將由本公司支付。

彌償

本公司已同意就聯席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香港承銷商及資本市場中介人可能遭受的若干損失（包括因履行其於香港承銷協議下的責任及本公司及控股股東違反香港承銷協議而產生的損失等）向其作出補償。

香港承銷商於本公司的權益

除於香港承銷協議項下的責任或本招股章程另有披露的責任外，香港承銷商概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法定或實益權益或擁有任何權利或購股權（無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以認購或購買或提名他人認購或購買本公司於全球發售中的證券。

全球發售完成後，香港承銷商及其聯屬公司可能因履行其於香港承銷協議項下的責任而持有若干部分股份。

承銷團成員活動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承銷商（統稱「**承銷團成員**」）及彼等的聯屬人士可能個別進行不構成承銷或穩定價格過程一部分的各項活動（如下文進一步描述）。

承銷團成員及彼等的聯屬人士為與全世界多個國家有聯繫的多元化金融機構。該等實體為本身利益及為他人利益從事廣泛的商業及投資銀行業務、經紀、基金管理、買賣、對沖、投資及其他活動。就H股而言，該等活動可能包括作為H股買賣雙方的代理人行事、以當事人身份與買賣雙方訂立交易、證券投資及H股買賣以及訂立將包括H股在內的資產作為其相關資產的場外或上市衍生品交易或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交易（包括發行證券，比如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衍生認股權證）。該等活動可能要求該等實體開展涉及直接或間接買賣H股的對沖活動。所有該等活動可於香港及全球其他地方進行，並可能導致承銷團成員及彼等的聯屬人士於H股、包含H股的多個籃子證券或指數、可能購買H股的基金單位或與任何前述各項有關的衍生工具中持有好倉及／或淡倉。

就承銷團成員或彼等的聯屬人士於聯交所或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發行任何上市證券（以H股作為其相關證券）而言，聯交所的規則可能要求該等證券的發行人（或其一名聯屬人士或代理人）作為證券的做市商或流通量提供者行事，而於大多數情況下，這亦將導致H股的對沖活動。

將不會委任穩定價格操作人，且預期不會就全球發售進行任何穩定價格活動。該等活動可能影響H股的市價或價值、H股的流通量或交易量以及H股的股價波動，而此情況對每日的影響程度無法估計。

務請注意，當進行任何該等活動時，承銷團成員須受到若干限制，包括以下各項：

- (a) 承銷團成員及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不得就分配發售股份進行任何交易（包括發行或訂立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購股權或其他衍生工具交易）（不論是於公開市場或其他地方），以便將任何發售股份的市價穩定或維持在與當時的公開市場價格不同的水平；及
- (b) 承銷團成員及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必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市場失當行為的規定，包括禁止內幕交易、虛假交易、操控股價及操縱股票市場的規定。

若干承銷團成員或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過往不時提供且預期日後會向本公司及其各聯屬人士提供投資銀行及其他服務，而該等承銷團成員或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已就此收取或將收取常規費用及佣金。

此外，承銷團成員或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可能向投資者提供融資，以為彼等認購全球發售中的發售股份提供資金。

全球發售

本招股章程乃就香港公開發售（作為全球發售的一部分）而刊發。全球發售包括：

- (a) 如下文「香港公開發售」一節所述，於香港提呈發售3,891,100股H股（如下文所述可予調整）的香港公開發售；及
- (b) 於美國境內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獲另行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及於美國境外根據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合共35,019,500股H股的國際發售。

投資者可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根據國際發售申請或表示有意申請國際發售股份，惟兩者不可同時申請。

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7.2%。

本招股章程所提述的申請、申請股款或申請程序僅與香港公開發售有關。

香港公開發售

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我們按發售價初步提呈發售3,891,100股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0.0%）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將佔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0.72%，惟發售股份可於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重新分配。

香港公開發售供香港公眾人士以及機構及專業投資者申請認購。專業投資者一般包括經紀、交易商及日常業務涉及買賣股份及其他證券的公司（包括基金經理）以及定期投資股份及其他證券的公司實體。

香港公開發售須待「— 全球發售的條件」所載的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

申請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每名申請人亦須在其遞交的申請中承諾並確認，申請人本身及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任何人士未曾申請、接納或表示有意認購，亦不會申請、接納或表示有意認購國際發售項下的任何國際發售股份。倘上述承諾及／或確認遭到違反及／或失實（視情況而定），則該申請人於國際發售項下的申請可不獲受理。

H股於聯交所上市由聯席保薦人保薦。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支付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15.42港元，另加每股香港發售股份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全球發售的條件

發售股份的所有申請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獲接納：

- (a) 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上市及買賣，且該上市及買賣的批准其後並無於上市日期前被撤回；
- (b) 於2026年9月2日（星期三）或之前簽立及交付國際承銷協議；及
- (c) 香港承銷商於香港承銷協議項下的責任及國際承銷商於國際承銷協議項下的責任成為且仍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各自協議的條款終止，

上述各項均須於香港承銷協議或國際承銷協議指定日期及時間或之前達成（除非及倘有關條件於該等日期及時間或之前獲有效豁免），且於任何情況下均不得遲於2026年9月2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各自須待（其中包括）另一項發售成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其各自條款終止方告完成。

若上述條件未能於指定日期及時間之前達成或獲豁免，則全球發售將告失效，並將即時知會聯交所。本公司將於失效翌日在本公司網站(<https://www.medcaptai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有關香港公開發售失效的通知。在此情況下，所有申請股款將根據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D. 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申請股款」一節所載的條款不計利息退還。同時，所有申請股款將存入收款銀行或根據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經修訂）獲發牌照的其他香港銀行的獨立銀行賬戶。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將包括初步提呈發售的35,019,5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90.0%及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6.5%。

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可要求已根據國際發售獲提呈發售發售股份及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申請的任何投資者向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提供充足資料，以使其識別國際發售項下的有關申請，並確保將該等申請從國際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申請中剔除。

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獲提呈發售發售股份及提出申請的任何投資者須向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提供充足資料，以使其識別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有關申請，並確保該投資者將不會申請香港公開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

定價及分配

定價

除非另有公告，否則發售價將為每股發售股份15.42港元（誠如下文進一步闡述）。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可能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繳付發售價，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即一手100股發售股份的應付總額為1,557.55港元。

國際承銷商將徵詢有意投資者在國際發售中購入發售股份的意向。有意專業及機構投資者將須指明其準備以不同價格或特定價格購買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數目。此過程稱為「累計投標」，預期將一直進行直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或前後為止。

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如認為合適，可根據有意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於累計投標過程中表現的踴躍程度，並在本公司同意下，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或之前任何時間下調發售股份數目或發售價至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述水平。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在作出有關下調決定後，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medcaptai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有關下調發售股份數目或發售價的通知。刊發該通知後，經修訂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發售價將屬最終且具決定性。

倘調減發售股份數目或發售價，本公司亦將刊發補充上市文件。有關補充上市文件亦將載有對本招股章程目前所載營運資金報表及全球發售統計數據的確認或修訂（視情況而定）以及因任何有關調減而可能發生變動的任何其他財務資料。若無刊發任何有關通知，則不會調減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發售價。

全球發售必須先被取消，其後根據補充上市文件在FINI上重新啟動。刊發該通知及補充上市文件後，經修訂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發售價將為最終數目及具決定性，而倘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及本公司同意，發售價將定為該經修訂發售價。

倘調減全球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或發售價，則已遞交申請的申請人將會獲告知其須確認其申請。所有已遞交申請的申請人需按照公告所載程序確認其申請，所有未確認的申請將告無效。

於遞交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之前，申請人謹請留意，調減發售股份數目或發售價的任何公告或會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當日方會發出。該通知亦將包括經聯交所同意的因任何有關調減而可能產生重大變更的相關資料。倘並無刊登本段所述的任何有關調減的通知，發售股份數目將不會減少及／或發售價將為每股發售股份15.42港元。

全球發售的認購意向踴躍程度以及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認購水平及其項下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預計將於2026年9月4日（星期五）在本公司網站(<https://www.medcaptai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

分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作出分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向投資者分配香港發售股份將僅基於所接獲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數目而釐定。分配基準可能視乎申請人有效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而有所不同。有關分配可能（如適用）包括抽籤，即部分申請人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可能較其他申請相同數目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為高，而未獲中籤的申請人則可能不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就分配而言，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可在下文提述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之間重新分配）將平均分為兩組（以最接近每手股數計算）（任何零碎股份將分配至甲組）：甲組及乙組。甲組的香港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總認購價為5百萬港元（不包括應付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以下的有效申請人。乙組的香港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總認購價為5百萬港元以上（不包括應付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但不超過乙組總值的有效申請人。

投資者謹請留意，甲組及乙組申請的分配比例或有不同。倘其中一組（而非兩組）的香港發售股份認購不足，則剩餘的香港發售股份將轉撥至另一組以滿足該組的需求並作出相應分配。僅就本段而言，香港發售股份「價格」指應付申請發售股份的價格。申請人僅可從甲組或乙組（而非兩組）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及任何認購超過1,945,500股發售股份（即初步分配至各組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佔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3,891,1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50%）的申請將不獲受理。

根據國際發售作出分配

國際發售將包括向機構及專業投資者以及預期對於美國境內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獲另行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及於香港及美國境外其他司法權區根據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的該等國際發售股份有龐大需求的其他投資者選擇性營銷國際發售股份。專業投資者一般包括經紀、交易商及日常業務涉及買賣股份及其他證券的公司（包括基金經理）以及定期投資股份及其他證券的公司實體。根據國際發售分配國際發售股份將根據上文「定價及分配」所述「累計投標」程序及多項因素進行，包括需求程度及時間、有關投資者於有關行業的投資資產或權益資產總規模，以及預期有關投資者於上市後會否持有或出售其H股。該分配旨在分派我們的H股，從而建立穩固的專業及機構股東基礎，使本公司及股東整體獲益。

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可要求已根據國際發售獲提呈發售國際發售股份及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申請的任何投資者向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提供充足資料，以使其識別國際發售項下的有關申請，並確保將該等申請從國際發售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中剔除。

重新分配

於若干情況下，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可由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酌情於該等發售之間重新分配。根據下一段所述的分配上限，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可酌情將發售股份從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此外，如果香港公開發售未獲悉數認購，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可酌情（但沒有任何責任）重新分配自身認為合適的所有或任何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至國際發售。

在各情況下，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額外發售股份將在甲組與乙組之間分配，而且分配予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按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認為適當的方式相應減少。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4章，倘於以下情況下在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間重新分配發售股份：(a)國際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而香港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不論超額認購的倍數）；或(b)國際發售股份認購不足，而香港發

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不論超額認購的倍數），則可自國際發售重新分配最多1,945,400股發售股份至香港公開發售，使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增至最多5,836,5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約15%。倘國際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而香港發售股份認購不足，則不會自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亦不會向香港公開發售超額分配H股。

鑒於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的初步分配符合指南第4.14章第2段規定的機制B以及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b)段的條文，故無須實行強制回撥或重新分配機制，以使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增加至全球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一定比例。

發售股份在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任何重新分配的詳情，將於全球發售的結果公告中披露，該公告預期將於2026年9月4日（星期五）發佈。

於國際發售股份認購不足時，倘香港發售股份亦認購不足，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除非承銷商根據本招股章程及承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各自適用比例認購或促使認購人認購全球發售項下提呈發售但未被認購的發售股份。

買賣安排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6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6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100股H股為單位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為2041。

在(i)全球發售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本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前提下，就發售股份發出的H股股票方會於2026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明憑證。投資者如於收到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前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致香港發售股份投資者的重要提示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申請程序如下。

本招股章程已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及我們的網站 <https://www.medcaptain.com> 登載。

本招股章程內容與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相同。

A.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1. 可申請的人士

倘閣下或閣下代為申請的受益人符合下列各項條件，則可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年滿18歲或以上；
- 擁有香港地址（僅適用於網上白表服務）；及
- 身在美國境外（定義見S規例）或屬S規例第902條第(h)(3)段所述人士。

除非上市規則允許或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豁免及／或同意書，否則倘閣下或閣下代為申請的受益人為下列人士，即不得申請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 現有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或
- 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

2. 申請渠道

香港公開發售將於香港時間2026年8月28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至2026年9月2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結束。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可使用以下其中一個申請渠道：

申請渠道	平台	目標投資者	申請時間
網上白表 服務	www.hkeipo.hk	擬收取H股實體股票 的投資者。成功申 請的香港發售股份 將以 閣下本身名 義配發及發行。	香港時間2026年8月28 日(星期五)上午九 時正至2026年9月2 日(星期三)上午十 一時三十分。 悉數支付申請款項的 最後期限為香港時間 2026年9月2日(星期 三)中午十二時正。
香港結算 EIPO渠道.....	閣下的經紀或 託管商(須是 香港結算參與 者)將按 閣 下的指示,通 過香港結算的 FINI系統代為 提交EIPO申 請。	不擬收取H股實體股 票的投資者。成功 申請的香港發售股 份將以香港結算代 理人名義配發及發 行,並直接存入中 央結算系統,記存 於 閣下所指定香 港結算參與者的股 份戶口。	有關可作出指示的最早 時間及最後期限,經 紀和託管商的安排或 各有不同,請向 閣 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 詢作實。

網上白表服務及香港結算EIPO渠道均存在能力上的限制及服務中斷的可能，閣下宜避免待到最後申請日期方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者，一經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就 閣下本身利益或為 閣下利益發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指示並完成支付相關股款，即被視為已提出實際申請。 閣下倘是由他人代為發出電子申請指示，則將被視為已聲明只有一套電子申請指示是為 閣下利益發出。 閣下倘是另一人士的代理，則將被視為已聲明只為所代理人士的利益發出一套電子申請指示，以及 閣下是經正式授權以代理身份發出有關指示。

為免生疑問，倘根據網上白表服務發出超過一份申請指示，並取得不同付款參考編號，但並無就某特定參考編號全數繳足股款，則不構成實際申請。

倘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將被視為已授權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按網上白表服務的條款及條件補充及修訂）提出申請。

一經指示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代 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倘屬聯名申請人，則各申請人共同及個別）即被視為已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以有關香港結算參與者代名人的身份行事）代表 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代表 閣下作出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所述的全部事項。

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時，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指示又或由他人為 閣下利益而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指示（此情況下將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 閣下提出申請），而在香港公開發售結束時有關申請指示並未被撤銷或以其他方式失效，即視作已經提出實際申請。

香港結算代理人僅作為 閣下的代名人行事，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均毋須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為代表 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而採取的任何行動又或就任何違反本招股章程條款及條件的情況而對 閣下或任何其他人士負責。

3. 申請所需資料

提交申請時必須提供以下資料：

個人申請人	公司申請人
- 身份證明文件所示全名² - 身份證明文件的發出國家或司法權區 - 身份證明文件種類，按以下優先次序排第： i. 香港身份證；或 ii. 國民身份證明文件；或 iii. 護照；及 -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	- 身份證明文件所示全名² - 身份證明文件的發出國家或司法權區 - 身份證明文件種類，按以下優先次序排第： i. 法人機構識別編碼註冊文件；或 ii. 公司註冊證明書；或 iii. 商業登記證；或 iv. 其他同等文件；及 -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

附註：

1. 倘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閣下須提供有效的電郵地址、聯絡電話號碼及香港地址。閣下亦須聲明所提供的身份資料符合下文附註2的規定。具體而言，若未能提供香港身份證號碼，必須確認閣下並非香港身份證持有人。聯名申請人不得超過四名。如閣下為商號，申請須以個別成員名義提出。
2. 申請人必須使用身份證明文件上顯示之全名提交申請，姓、名、中間名及其他姓名(如有)必須按身份證明文件上所示的相同順序輸入。如身份證明文件同時包含中英文名稱，則兩者皆須提供，否則以中文或英文名稱作申請皆可。申請人必須嚴格按照優先次序排第選用文件：個人申請人如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包括香港居民及香港永久性居民)，必須在認購公開發售股份時使用香港身份證號碼；公司申請人如擁有法人機構識別編碼註冊文件，則須以法人機構識別編碼作申請。
3. 倘申請人為受託人，則需要提供受託人的客戶識別信息(「客戶識別信息」)(如上所述)。倘申請人為投資基金(集體投資計劃或CIS)，則需要如上提供已在經紀處開設交易賬戶的資產管理公司或個別基金(按適用情況)的客戶識別信息。
4. 根據市場慣例，FINI上聯名賬戶持有人的人數上限為4人¹。
5. 倘以代名人身份提出申請，閣下須提供每名實益擁有人或(如屬聯名實益擁有人)每名聯名實益擁有人的：(i)身份證明文件所示全名、身份證明文件的發出國家或司法權區、身份證明文件種類；及(ii)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未能填妥此項資料，有關申請將視為閣下的利益提交。
6. 倘以非上市公司身份提出申請而(i)該公司主要從事證券買賣業務；及(ii)閣下對該公司可行使法定控制權，是項申請將視為閣下的利益提出，閣下須於申請時提供上述所需資料。

「非上市公司」指其股本證券並無在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法定控制權」指閣下：

- 控制該公司董事會的組成；
- 控制該公司一半以上的投票權；或
- 持有該公司一半以上的已發行股本(不包括無權獲分派特定金額以外利潤或資本的任何部分股本)。

倘閣下是在獲得有效授權書的情況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則我們及整體協調人(作為我們的代理)可在申請符合我們認為合適的條件下(包括出示授權證明)，酌情接納有關申請。

未能提供任何所需資料均可能導致閣下的申請被拒。

¹ 倘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適用公司法訂明更低上限，則可予更改。

4. 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每手買賣單位 : 100股H股股份

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申請／成功配發股份時應付的款項 : 香港發售股份僅可按指定的每手買賣單位申請。有關就各指定每手買賣單位應付的款項請見下表。

每股H股的發售價為15.42港元。

倘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可能會要求閣下為閣下的申請預先注資，金額由經紀或託管商根據香港適用法律及法規釐定。閣下有責任遵守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就閣下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施加的任何有關預先供資規定。

一經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倘屬聯名申請人，則各申請人共同及個別）即被視為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以相關香港結算參與者代理人的身份行事）從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銀行的相關代理人銀行戶口中撥付最終發售價、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

倘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請參照下表計算就所選H股股份數目應付的金額。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必須全數支付相關的應付金額。

所申請香港 公開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香港 公開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香港 公開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香港 公開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金額 ⁽²⁾ 港元
100	1,557.55	2,500	38,938.78	30,000	467,265.32	600,000	9,345,306.42
200	3,115.09	3,000	46,726.53	40,000	623,020.43	700,000	10,902,857.49
300	4,672.65	3,500	54,514.29	50,000	778,775.54	800,000	12,460,408.55
400	6,230.21	4,000	62,302.04	60,000	934,530.64	900,000	14,017,959.64
500	7,787.76	4,500	70,089.79	70,000	1,090,285.75	1,000,000	15,575,510.70
600	9,345.30	5,000	77,877.56	80,000	1,246,040.86	1,500,000	23,363,266.06
700	10,902.86	6,000	93,453.07	90,000	1,401,795.96	1,945,500 ⁽¹⁾	30,302,156.07
800	12,460.41	7,000	109,028.57	100,000	1,557,551.06		
900	14,017.95	8,000	124,604.09	200,000	3,115,102.15		
1,000	15,575.51	9,000	140,179.60	300,000	4,672,653.21		
1,500	23,363.26	10,000	155,755.10	400,000	6,230,204.28		
2,000	31,151.02	20,000	311,510.21	500,000	7,787,755.36		

附註：

- (1) 閣下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上限，佔最初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約50%。
- (2) 應付金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適用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渠道作出的申請），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分別付予證監會、聯交所及會財局。

5. 禁止重複申請

除非 閣下作為代名人且於申請時提供「A.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3. 申請所需資料」一段要求的相關投資者的資料，否則 閣下及 閣下的聯名申請人概不得為 閣下利益提出超過一份申請。倘 閣下被懷疑提交或致使提交超過一項申請，則 閣下的所有申請均會遭拒絕受理。

透過(i)網上白表服務；(ii)香港結算EIPO渠道；或(iii)同時透過該兩個渠道重複提出申請均被禁止，亦不受理。倘 閣下已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 閣下或 閣下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不得進一步申請任何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會將所有申請錄入系統，並根據證券登記公司總會有限公司發佈的《處理重複／疑似重複申請的最佳應用指引》（「《最佳應用指引》」），識別具有相同名稱及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疑屬重複申請。

鑒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展示的身份證明文件編號已經編纂。

6. 申請條款及條件

一經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或在某些情況下將是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 閣下作出以下事項）：

- (i) 承諾簽立所有相關文件，並指示及授權我們及／或整體協調人作為我們的代理為 閣下簽立任何文件，並代表 閣下處理一切必要事務，以便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以 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 閣下獲分配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及（倘 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代表 閣下將所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 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ii) 確認 閣下已閱讀並了解本招股章程及網上白表服務的指定網站（或 閣下與 閣下經紀或託管商訂立的協議（視乎情況而定））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以及申請程序，並同意受其約束；
- (iii) （倘 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同意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議所載列的安排、承諾及保證，並遵從《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以發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指示；

- (iv) 確認 閣下知悉本招股章程內有關發售及銷售股份的限制，而該等限制並不適用於 閣下或 閣下代為申請的受益人；
- (v) 確認 閣下已細閱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提出申請（或安排提出 閣下的申請（視乎情況而定））時也僅依據當中載列的資料及陳述，而不會依賴任何其他資料或陳述；
- (vi) 同意相關人士、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及香港結算均毋須對本招股章程以及其任何補充文件並未載列的任何資料及陳述負責；
- (vii) 同意就「－G. 個人資料－3. 目的」及「－G. 個人資料－4. 轉交個人資料」各段落所述的目的向我們、相關人士、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結算、香港結算代理人、聯交所、證監會及任何其他法定監管機關或政府部門或遵照其他法例、規則或規定披露申請詳情及 閣下的個人資料，以及任何其他可能須提供的有關 閣下及 閣下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的個人資料；
- (viii) 同意（在不影響 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申請（視乎情況而定））一經接納後 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下） 閣下不會因無意的失實陳述而撤銷申請；
- (ix) 同意在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6)條的規限下，由 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 閣下提出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撤回，而申請獲接納與否將以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按「－B. 公佈結果」一段訂明的時間及方式公佈抽籤結果作為憑證；
- (x) 確認 閣下知悉「－C. 閣下不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的情況」一段所述的情況；
- (xi) 同意 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申請、任何對申請的接納及由此產生的合約均受香港法例規管及按其詮釋；
- (xii) 同意遵守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組織章程細則以及香港以外任何地區適用於 閣下的申請的法例，且我們或相關人士概不會因接納 閣下的購買要約，或 閣下在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項下的權利及責任所引致的任何行動，而違反香港境內及／或境外的任何法例；
- (xiii) 確認(a) 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 閣下提出的申請並非由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出資；及(b) 閣下並非慣於亦不會慣於接收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就有關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或由 閣下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收購、出售、投票表決或以其他方式進行的處置作出的指示；
- (xiv) 保證 閣下提供的資料真實及準確；

- (xv) 確認閣下明白我們及整體協調人將依賴閣下的聲明及陳述，以決定是否向閣下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而倘閣下作出虛假聲明，則可能被檢控；
- (xvi) 同意接納所申請數目或根據申請分配予閣下但數目較少的香港發售股份；
- (xvii) 聲明及表示此乃閣下為閣下本身或閣下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所提出及擬提出的唯一申請；
- (xviii) (如申請是為閣下本身的利益提出) 保證閣下不曾亦不會為閣下的利益直接或間接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申請指示**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或交由作為閣下代理的任何人士或任何其他人士而提出其他申請；及
- (xix) (倘閣下作為代理為另一人士的利益提出申請) 保證(1) 閣下(作為代理或為該人士利益) 或該人士或任何其他作為該人士代理的人士不曾亦不會向香港結算或**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申請指示**提出其他申請；及(2) 閣下獲正式授權作為該人士的代理代為發出**電子申請指示**。

B. 公佈結果

分配結果

閣下可透過以下渠道查看是否成功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平台	日期／時間
透過 網上白表服務 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	
網站……………於 www.hkeipo.hk/IPOResult (或 者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的「分配結果」頁面，使用「按身份識別號碼搜尋」功能查閱。	香港時間2026年9月4日(星期五)下午十一時正至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午夜十二時正全日24小時
載有(i)使用 網上白表服務 及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而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以及(ii)向其(其中包括)有條件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完整列表將於 www.hkeipo.hk/IPOResult 或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展示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我們的網站 https://www.medcaptain.com ，當中將載有上述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網站鏈接	不遲於香港時間2026年9月4日(星期五)下午十一時正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平台

日期／時間

電話 +852 3691 8488－由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的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

由香港時間2026年9月7日(星期一)至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期間任何營業日的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倘閣下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則亦可由香港時間2026年9月3日(星期四)下午六時正起向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

香港結算參與者於香港時間2026年9月3日(星期四)下午六時正起全日24小時均可登入FINI查看分配結果，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盡快知會香港結算。

分配公告

我們預期將於香港時間2026年9月4日(星期五)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我們的網站 <https://www.medcaptain.com> 公佈最終發售價、全球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C. 閣下不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的情況

須注意，在下列情況中，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將不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

1. 倘閣下的申請遭撤回：

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可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6)條撤回。

2. 倘我們或我們的代理行使酌情權拒絕閣下的申請：

我們、整體協調人、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彼等各自的代理或代名人可全權酌情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或僅接納任何部分的申請，而毋須就此提供原因。

3. 倘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無效：

倘聯交所並無在下列期間內批准股份上市，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即告無效：

-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起計三個星期內；或
- 如聯交所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日期後三個星期內知會我們延長相關期間，則最多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日期後六個星期的較長時間內。

4. 倘：

- 閣下提出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有關構成重複申請的情況，請參閱「—A.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5. 禁止重複申請」一段；
- 閣下的申請指示並不完整；
- 閣下並無妥為付款（或確認資金（視乎情況而定））；
- 承銷協議並無成為無條件或被終止；
- 我們或整體協調人相信接納 閣下的申請將導致其或我們違反適用的證券法或其他法例、規則或規定。

5. 倘配發H股股份的股款結算失敗：

根據香港結算參與者與香港結算協定的安排，香港結算參與者須於抽籤進行前已在其指定銀行中預留充足的申請資金。香港發售股份抽籤完畢後，收款銀行會從香港結算參與者的指定銀行收取用於結算每名香港結算參與者實際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所需的金額。

股款有結算失敗風險。萬一發生代表 閣下結算配發股份股款的香港結算參與者（或其指定銀行）結算款項失敗的極端情況，香港結算將聯絡違約香港結算參與者及其指定銀行確定結算失敗的原因，並要求該違約香港結算參與者糾正或促使糾正結算失敗的問題。

然而，倘上述結算責任確定未能履行，受影響的香港發售股份將重新分配至全球發售。閣下透過經紀或託管商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可能會受影響（視乎結算失敗的程度）。在極端情況下，閣下會因該香港結算參與者結算股款失敗而不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閣下若因股款結算失敗而不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我們、相關人士、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及香港結算現時及日後概不負責。

D. 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申請股款

閣下將就香港公開發售中獲配發的全部香港發售股份獲發一張H股股票（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作出的申請所獲發的H股股票則如下文所述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我們不會就H股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只有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本招股章程「承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於香港時間2026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證書。投資者如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買賣H股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我們保留權利在申請股款結清前保留任何H股股票及（如適用）任何多收申請股款。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下表載列相關程序及時間：

	網上白表服務	香港結算EIPO渠道
寄發／領取H股股票¹		
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	親身前往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領取	H股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時間： 香港時間2026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閣下毋須採取任何行動
	如閣下為個人申請人，閣下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如閣下為公司申請人，閣下的授權代表須攜同蓋上閣下公司印鑑的公司授權書領取	
	個人及授權代表均須於領取時出示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註： 如閣下沒有在上述指定領取時間親身領取H股股票，有關H股股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的H股股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日期： 2026年9月4日(星期五)	

(1) 惟倘2026年9月4日(星期五)上午香港有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及／或超強颱風後發出的「極端情況」公告生效，導致相關H股股票無法及時寄發至香港結算，本公司將根據雙方協定的應急安排，促使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安排送出有關證明文件及H股股票。請參閱「一E. 惡劣天氣下的安排」。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網上白表服務

香港結算EIPO渠道

就 閣下所支付多繳申請股款的退款機制

日期 2026年9月7日（星期一）

視乎 閣下與 閣下
經紀或託管商之間的
安排

負責人士.....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

通過單一銀行賬戶
繳付申請股款 根據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
指示向 閣下指定的銀行
賬戶退款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
將根據 閣下與其
協定的安排向 閣
下指定的銀行賬戶
退款

通過多個銀行賬戶
繳付申請股款 退款支票將通過普通郵遞方
式寄往 閣下申請指示所
示地址，郵誤風險由 閣
下承擔

E. 惡劣天氣下的安排

開始及截止辦理認購申請

在下列情況下，2026年9月2日（星期三）當天將不會開始或截止辦理認購申請：

香港在2026年9月2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有以下各項生效：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及／或
- 極端情況（統稱「惡劣天氣信號」）。

有關認購申請將改於下一個營業日的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開始辦理及／或於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而該營業日在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均沒有惡劣天氣信號生效。

有意投資者務須注意，延遲開始／截止辦理認購申請可能會令上市日期有所延誤。如本招股章程「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述的日期有變，我們會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https://www.medcaptain.com>登載有關修訂後的時間表的公告。

倘惡劣天氣信號於2026年9月4日（星期五）懸掛，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會作出適當的安排，將H股股票發送至中央結算系統證券存管處的服務櫃檯，以供在2026年9月7日（星期一）買賣。

倘惡劣天氣信號於2026年9月4日（星期五）懸掛，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將於惡劣天氣信號減弱或取消後（例如2026年9月4日（星期五）下午或2026年9月7日（星期一）且郵政服務恢復後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實體H股股票。

倘惡劣天氣信號於2026年9月7日（星期一）懸掛，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將於惡劣天氣信號減弱或取消後（例如2026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或2026年9月8日（星期二）可親身前往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辦事處領取實體H股股票。

有意投資者務須注意，若選擇收取以本身名義發出的實體H股股票，收到H股股票的時間或會延遲。

F. 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倘聯交所批准H股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而我們亦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選擇的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交易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

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

我們已作出一切讓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所需的必要安排。

閣下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閣下的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因為該等安排或會影響到閣下的權利及權益。

G. 個人資料

以下個人資料收集聲明適用於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收款銀行及相關人士所收集及持有有關閣下的任何個人資料，如同其適用於香港結算代理人以外的申請人的個人資料一樣。有關個人資料可包括客戶識別編碼及閣下的身份資料。一經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指示，即等同確認閣下已閱讀、明白及同意以下個人資料收集聲明的所有條款。

1.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此項個人資料收集聲明是向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和持有人說明有關本公司及其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有關個人資料和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方面的政策和慣例。

2. 收集閣下個人資料的原因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登記持有人以本身名義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轉讓或受讓香港發售股份時或尋求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服務時，必須確保其向本公司或其代理及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的個人資料屬準確及最新的資料。

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或提供不準確的資料可能導致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被拒，或導致本公司或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延遲或無法落實轉讓或提供服務。此舉也可能妨礙或延遲登記或轉讓閣下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及／或寄發閣下應得的H股股票。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如有任何錯誤，須立即通知本公司及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3. 目的

閣下的個人資料可被採用及以任何方式持有、處理及／或保存，以作下列用途：

- 處理 閣下的申請及退款支票及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如適用)、核實是否符合本招股章程載列的條款和申請程序以及公佈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
- 遵守香港及其他地區的適用法律及規定；
- 以H股持有人(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如適用))的名義登記新發行股份或轉讓或受讓股份；
- 存置或更新本公司股東名冊；
- 核實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的身份以及辨識任何重複的股份申請；
- 便利香港發售股份抽籤程序；
- 確定股份持有人的受益權利，例如股息、供股和紅股等；
- 分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通訊；
- 編製H股持有人的統計數據和資料；
- 披露有關資料以便就權益索償；及
- 與上述有關的任何其他附帶或相關目的及／或使本公司及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能履行對H股申請人及持有人及／或監管機構承擔的責任及／或H股申請人及持有人不時同意的任何其他目的。

4. 轉交個人資料

本公司及H股過戶登記處所持有關於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的個人資料將會保密，但本公司及H股過戶登記處可以在為達到上述任何目的之必要情況下，向下列任何人士披露、獲取或轉交(無論在香港境內或境外)有關個人資料：

- 本公司委任的代理，例如財務顧問、收款銀行和主要海外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於各情況下，彼等將會就根據其規則及程序提供服務或設施或執行其職能以及操作FINI及中央結算系統(包括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要求將有關股份存於中央結算系統)等目的而使用有關個人資料及將之轉交H股過戶登記處；

- 向本公司或H股過戶登記處提供與其各自業務營運有關的行政、電訊、電腦、付款或其他服務的任何代理、承包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
- 聯交所、證監會及任何其他法定監管機關或政府部門或遵照其他法例、規則或規定的其他機構（包括就聯交所執行上市規則及證監會執行其法定職能等目的）；及
- 香港發售股份持有人與其進行或擬進行交易的任何人士或機構，例如彼等的銀行、律師、會計師或股票經紀等。

5. 個人資料的保留

本公司及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按實現收集個人資料之目的所需的時間保留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的個人資料。無需保留的個人資料將會根據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銷毀或處理。

6. 查閱和更正個人資料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有權確定本公司或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是否持有其個人資料，並有權索取有關該資料的副本及更正任何不準確資料。本公司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有權就處理任何查閱或更正資料的要求收取合理費用。所有查閱資料或更正資料的要求應按本招股章程「公司資料」一節所披露的或不時通知的本公司及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註冊地址，送交公司秘書或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私隱事務合規主任。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979 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深圳麥科田生物醫療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以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

緒言

我們就第I-4至I-105頁所載的深圳麥科田生物醫療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該等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相關期間」)的 貴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於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的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性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載於第I-4至I-105頁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乃為載入 貴公司就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而於2026年8月28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而編製。

董事對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作出真實而中肯反映的歷史財務資料，並負責落實董事認為必要的該等內部控制，以確保於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 閣下報告我們的意見。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

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規定我們須遵從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與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所選定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有關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作出真實而中肯反映的歷史財務資料的內部控制，以設計相關情況下適當的程序，惟並非為就實體內部控制的成效提出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取得的憑證屬充分且適當，可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編製基準，歷史財務資料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各相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審閱中期比較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 貴集團的中期比較財務資料，包括 貴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及其他解釋資料（「中期比較財務資料」）。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中期比較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基於我們的審閱對中期比較財務資料發表結論。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因此不能使我

們獲得保證我們將會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發表審計意見。基於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就會計師報告而言，中期比較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須呈報事項

調整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4頁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我們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2，其中載明 貴公司並無就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派付股息。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8月28日

I 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貴集團於相關期間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亦為歷史財務資料之基礎）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313,297	1,399,361	1,619,152	354,743	422,322
銷售成本		(661,861)	(704,289)	(749,492)	(172,948)	(193,118)
毛利		<u>651,436</u>	<u>695,072</u>	<u>869,660</u>	<u>181,795</u>	<u>229,204</u>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82,417	56,331	46,546	8,449	7,160
銷售及營銷開支		(328,322)	(332,538)	(353,667)	(78,118)	(95,425)
行政開支		(145,950)	(177,003)	(187,665)	(35,692)	(59,471)
研發開支		(281,099)	(290,508)	(274,194)	(61,726)	(68,211)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7	(96)	(1,761)	(1,542)	(218)	(244)
其他開支	6	(5,517)	(3,201)	(2,092)	(756)	(6,143)
融資成本	8	(21,419)	(15,998)	(18,331)	(3,455)	(3,539)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	18	(1,274)	(896)	—	—	—
除稅前(虧損)/利潤	7	(49,824)	(70,502)	78,715	10,279	3,331
所得稅開支	11	(14,684)	(26,115)	(27,977)	(5,056)	(5,858)
年/期內(虧損)/利潤		<u>(64,508)</u>	<u>(96,617)</u>	<u>50,738</u>	<u>5,223</u>	<u>(2,527)</u>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63,709)	(96,400)	48,886	5,023	(3,100)
非控股權益		(799)	(217)	1,852	200	573
		<u>(64,508)</u>	<u>(96,617)</u>	<u>50,738</u>	<u>5,223</u>	<u>(2,527)</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3	<u>(0.14)</u>	<u>(0.20)</u>	<u>0.10</u>	<u>0.01</u>	<u>(0.01)</u>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12,836	1,852	6,957	6,680	(6,54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					
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145	674	(819)	(819)	—
	12,981	2,526	6,138	5,861	(6,542)
年／期內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除稅後...	12,981	2,526	6,138	5,861	(6,542)
年／期內全面(虧損)／					
收益總額.....	(51,527)	(94,091)	56,876	11,084	(9,069)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0,590)	(94,040)	55,024	10,884	(9,642)
非控股權益.....	(937)	(51)	1,852	200	573
	(51,527)	(94,091)	56,876	11,084	(9,069)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詳情，請參閱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4。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31,255	342,733	371,360	376,680
無形資產	15	597,431	550,169	515,144	499,283
使用權資產	16	166,925	138,802	166,305	157,487
商譽	17	905,474	905,517	928,225	927,755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18	7,300	—	—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19	645	645	645	645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	24,444	18,263	13,164	14,529
非流動資產總值		1,933,474	1,956,129	1,994,843	1,976,379
流動資產					
存貨	21	236,957	230,212	263,438	253,81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2	104,775	133,073	168,234	170,51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23	36,858	43,073	57,437	59,53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					
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	24	156,106	132,488	145,219	157,38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25	21,189	21,863	—	—
質押存款	26	3,937	4,135	654	2,535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	262,267	283,988	301,259	321,227
流動資產總值		822,089	848,832	936,241	965,01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7	88,914	154,189	175,180	197,66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189,215	223,110	213,381	161,353
合約負債	29	50,726	61,654	77,947	79,624
計息銀行借款	30	114,409	74,261	84,125	124,601
租賃負債	16	26,946	19,974	22,897	18,616
遞延收益	31	331	261	223	223
應付稅項		8,657	8,422	5,505	5,16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負債	32	17,588	797	160	—
流動負債總額		496,786	542,668	579,418	587,253
流動資產淨值		325,303	306,164	356,823	377,75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58,777	2,262,293	2,351,666	2,354,138

		12月31日			3月31日
	附註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29	59,976	97,612	106,631	103,712
計息銀行借款.....	30	321,654	270,309	207,925	205,516
遞延收益.....	31	7,300	799	647	599
租賃負債.....	16	85,743	67,279	93,241	87,08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32	805	201	—	—
遞延稅項負債.....	33	83,013	74,879	67,250	65,257
非流動負債總額.....		558,491	511,079	475,694	462,170
資產淨值.....		1,700,286	1,751,214	1,875,972	1,891,968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4	476,624	499,716	499,716	499,716
其他儲備.....	35	1,229,183	1,253,816	1,376,722	1,392,145
		1,705,807	1,753,532	1,876,438	1,891,861
非控股權益.....		(5,521)	(2,318)	(466)	107
權益總額.....		1,700,286	1,751,214	1,875,972	1,891,968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詳情，請參閱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4。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按公允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股份支付 儲備*	累計虧損*	匯兌波動 儲備*	按公允 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 資產的公允 價值儲備*	小計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454,662	1,463,615	502,841	(875,368)	(8,552)	-	1,537,198	(4,584)	1,532,614
年內虧損.....	-	-	-	(63,709)	-	-	(63,709)	(799)	(64,50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	-	-	-	-	-	145	145	-	145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12,974	-	12,974	(138)	12,83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63,709)	12,974	145	(50,590)	(937)	(51,527)
發行股份.....	21,962	133,118	-	-	-	-	155,080	-	155,08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附註37).....	-	-	64,119	-	-	-	64,119	-	64,119
於2023年12月31日	476,624	1,596,733	566,960	(939,077)	4,422	145	1,705,807	(5,521)	1,700,28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按公允	
	股本	股份溢價*	股份支付儲備*	累計虧損*	匯兌波動儲備*	資產的公允價值儲備*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476,624	1,596,733	566,960	(939,077)	4,422	145	(5,521)	1,700,286
年內虧損	-	-	-	(96,400)	-	-	(217)	(96,61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	-	674	-	674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1,686	-	166	1,852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96,400)	1,686	674	(51)	(94,091)
發行股份	23,092	69,277	-	-	-	-	-	92,369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	-	-	(4,426)	-	-	3,254	(1,17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附註37)	-	-	53,822	-	-	-	-	53,822
於2024年12月31日	499,716	1,666,010	620,782	(1,039,903)	6,108	819	(2,318)	1,751,21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股份支付 儲備*	累計虧損*	匯兌波動 儲備*	按公允 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 資產的公允 價值儲備*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499,716	1,666,010	620,782	(1,039,903)	6,108	819	1,753,532	(2,318)	1,751,214
年內利潤	-	-	-	48,886	-	-	48,886	1,852	50,73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	-	(819)	(819)	-	(819)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6,957	-	6,957	-	6,95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48,886	6,957	(819)	55,024	1,852	56,87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附註37)	-	-	67,882	-	-	-	67,882	-	67,882
於2025年12月31日	499,716	1,666,010	688,664	(991,017)	13,065	-	1,876,438	(466)	1,875,972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股份支付 儲備*	累計虧損*	匯兌波動 儲備*	按公允 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 資產的公允 價值儲備*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499,716	1,666,010	620,782	(1,039,903)	6,108	819	1,753,532	(2,318)	1,751,214
期內利潤	-	-	-	5,023	-	-	5,023	200	5,22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	-	(819)	(819)	-	(819)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	-	-	-	-	6,680	-	6,680	-	6,68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5,023	6,680	(819)	10,884	200	11,08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附註37)	-	-	9,013	-	-	-	9,013	-	9,013
於2025年3月31日	499,716	1,666,010	629,795	(1,034,880)	12,788	-	1,773,429	(2,118)	1,771,31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附註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利潤.....		(49,824)	(70,502)	78,715	10,279	3,331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8	21,419	15,998	18,331	3,455	3,539
利息收入.....	5	(2,974)	(6,122)	(4,675)	(795)	(1,4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的（收益）／虧損.....	5/6	(265)	(202)	970	495	216
終止租賃的						
虧損／（收益）.....	6/5	63	(353)	(948)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37,628	38,786	38,229	9,073	11,178
無形資產攤銷.....	15	48,900	52,522	52,816	13,660	13,47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	29,300	30,971	28,652	6,561	7,670
歸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其他投資的						
投資收入.....	5	(1,940)	(1,163)	(4,568)	(599)	(439)
歸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其他投資的						
公允價值收益.....	5	(1,106)	(1,382)	(219)	(758)	(16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	6	2,956	1,623	472	182	187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	18	1,274	896	—	—	—
存貨減值淨額.....	7	(2,083)	10,415	7,725	744	1,404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96	1,761	1,542	218	244
確認自遞延收益的政府補助.....		(671)	(331)	(190)	(48)	(48)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5/6	(10,918)	(1,733)	(2,097)	28	5,74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37	64,119	53,822	67,882	9,013	25,065
		185,798	195,508	203,922	41,229	66,601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存貨(增加)/減少.....	(8,505)	(3,670)	(26,701)	(123)	8,216
質押存款(增加)/減少.....	(2,146)	(198)	3,481	3,598	(1,88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4,412)	(30,059)	(33,950)	(18,244)	(2,527)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804	1,111	3,702	(908)	(706)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	1,086	-	-	-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增加.....	(2,416)	(6,215)	(10,857)	(1,044)	(1,107)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764)	65,275	14,945	(9,561)	22,48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減少)/增加.....	(24,422)	12,420	(11,555)	(43,311)	(48,760)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8,854)	48,564	17,314	11,660	(1,242)
遞延收益增加.....	6,240	-	-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81,585	212,234	239,016	(6,425)	44,412
已收利息.....	2,974	6,122	4,675	795	1,472
已付所得稅.....	(19,714)	(35,006)	(39,897)	(9,580)	(7,837)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4,845	183,350	203,794	(15,210)	38,04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79,648)	(120,140)	(90,735)	(34,638)	(21,264)
購置無形資產.....	(10,586)	(14,749)	(7,718)	(2,913)	(1,424)
收取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政府補貼.....	760	-	-	-	-
支付收購附屬公司款項.....	-	(18,096)	(5,760)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所得款項.....	3,144	2,073	372	540	169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37,500)	(1,005,000)	(945,500)	(382,523)	(100,000)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	(21,044)	-	-	-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884,450	1,031,163	937,556	302,599	88,439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	22,010	22,010	-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的所得款項.....	-	6,404	-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60,424)	(118,345)	(89,775)	(94,925)	(34,08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附註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55,080	92,369	-	-	-
已付上市開支	(206)	(2,763)	(1,651)	(337)	(798)
新增銀行貸款	188,654	87,555	177,484	91,366	100,000
已付銀行貸款利息	(17,476)	(10,638)	(13,288)	(2,338)	(2,177)
已付租金利息	(4,800)	(5,508)	(5,154)	(1,130)	(1,366)
支付租賃本金部分	(27,174)	(27,865)	(26,563)	(6,562)	(8,987)
銀行貸款還款	(166,806)	(178,900)	(229,893)	(49,000)	(61,929)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	(1,172)	-	-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127,272	(46,922)	(99,065)	31,999	24,7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					
增加淨額	(68,307)	18,083	14,954	(78,136)	28,710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7,350	262,267	283,988	283,988	301,259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3,224	3,638	2,317	2,233	(8,742)
年／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2,267	283,988	301,259	208,085	321,2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					
銀行結餘	26	262,267	283,988	208,085	321,227
年／期末的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總額	262,267	283,988	301,259	208,085	321,227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12月31日			3月31日
	附註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44,966	47,143	42,185	40,029
無形資產	15	21,569	18,296	19,018	18,04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	1,985,605	2,001,989	2,126,550	2,140,398
使用權資產	16	26,597	14,509	26,496	23,69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	12,839	14,237	8,104	10,183
非流動資產總值		2,091,576	2,096,174	2,222,353	2,232,353
流動資產					
存貨	21	62,616	97,337	92,872	92,299
貿易應收款項	22	11,414	5,095	40,104	13,39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23	14,394	13,082	18,500	18,87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1	131,579	118,178	139,899	143,73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24	—	—	30,134	30,25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25	21,189	21,863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	43,933	71,014	34,560	50,853
流動資產總值		285,125	326,569	356,069	349,41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7	30,222	53,612	65,452	74,04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84,441	88,068	85,447	64,165
合約負債	29	15,840	18,388	37,626	36,051
計息銀行借款	30	109,509	49,258	21,582	34,785
遞延收益	31	140	—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1	—	270,510	216,338	213,260
租賃負債	16	13,863	9,580	11,429	9,008
流動負債總額		254,015	489,416	437,874	431,317
流動資產／(負債) 淨額		31,110	(162,847)	(81,805)	(81,90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22,686	1,933,327	2,140,548	2,150,450

		12月31日			3月31日
	附註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29	59,976	97,612	106,631	103,712
計息銀行借款.....	30	300,900	186,900	145,470	180,017
遞延收益.....	31	6,240	—	—	—
租賃負債.....	16	16,170	7,366	16,486	15,422
遞延稅項負債.....		2,664	1,915	1,251	1,133
非流動負債總額.....		385,950	293,793	269,838	300,284
資產淨值.....		1,736,736	1,639,534	1,870,710	1,850,166
權益					
股本.....	34	476,624	499,716	499,716	499,716
其他儲備.....	35	1,260,112	1,139,818	1,370,994	1,350,450
權益總額.....		1,736,736	1,639,534	1,870,710	1,850,166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深圳麥科田生物醫療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為一家於2011年4月26日在中國（「中國內地」）深圳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南山區西麗街道深圳國際創新谷7棟A座701房。

於相關期間，貴集團從事生命支持產品、微創介入產品及體外診斷醫療器械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於2026年3月31日，貴公司於其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該等公司均為私人有限責任公司（或倘在香港境外註冊成立，均具備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大致相若的特徵），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及日期 以及營業所在地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貴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深圳麥科田生命科學有限公司 （「麥科田生命科學」）(附註(b)(g))	中國內地 2018年 5月2日	人民幣60,000,000元	100%	—	研發、生產及 銷售生命支持產品
深圳麥科田軟件技術有限公司 （「麥科田軟件」）(附註(a))	中國內地 2015年 5月13日	人民幣4,500,000元	100%	—	研發活動
上海潤普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潤普生物技術」）(附註(b)(g))	中國內地 2010年 11月16日	人民幣28,080,000元	100%	—	研發、生產及 銷售體外診斷 醫療器械
上海潤普生科醫學科技有限公司 （「潤普生科醫學」）(附註(a))	中國內地 2015年 6月24日	人民幣200,000元	—	100%	生產及銷售體 外診斷醫療器械
常州潤樸電子有限公司 （「常州潤樸」）(附註(a))	中國內地 2022年 9月26日	人民幣350,000元	—	100%	生產及銷售醫療器械
深圳生科原生物有限公司 （「生科」）(附註(b)(g))	中國內地 2004年 9月13日	人民幣26,691,558元	100%	—	研發、生產及 銷售體外診斷 醫療器械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及日期 以及營業所在地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貴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深圳生科原技術有限公司 (「生科原技術」) (附註(b)(g))	中國內地 2024年 8月1日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研發、生產及 銷售體外診斷 醫療器械
深圳市百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百優」) (附註(a))	中國內地 2020年 12月8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生產及銷售體 外診斷醫療器械
杭州興浩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興浩暉」) (附註(a)(i))	中國內地 2018年 2月2日	人民幣1,360,000元	—	100%	生產及銷售體 外診斷醫療器械
四川麥科田醫療技術有限公司 (「四川麥科田」) (附註(a))	中國內地 2025年 6月17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	銷售醫療器械
江蘇唯德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唯德康醫療」) (附註(b)(e)(f))	中國內地 2012年 10月15日	人民幣81,880,092元	100%	—	研發、生產及 銷售微創介入產品
常州市久虹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常州久虹」) (附註(b)(e))	中國內地 2003年 7月28日	人民幣16,000,000元	—	100%	研發、生產及 銷售微創介入產品
常州錦福瑞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常州錦福瑞」) (附註(b)(e))	中國內地 2017年 7月11日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銷售微創介入產品
常州市恆可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恆可」) (附註(b)(e))	中國內地 2021年 6月22日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生產及銷售微創 介入產品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及日期 以及營業所在地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貴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湖南唯德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唯德康」) (附註(b)(e))	中國內地 2022年 1月18日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研發、生產及 銷售微創介入產品
江苏圖雲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圖雲」) (附註(b)(e))	中國內地 2021年 2月8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80%	研發、生產及 銷售醫療器械
蘇州國科美潤達醫療技術有限公司 (「國科美潤達醫療」) (附註(j)(k))	中國內地 2014年 10月23日	人民幣52,500,000元	—	100%	研發、生產及 銷售微創介入產品
江蘇麥科田醫療技術有限公司 (「江蘇麥科田」) (附註(a)(k))	中國內地 2025年 7月15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	研發、生產及銷售 醫療器械
VD-JH GmbH (「Vedkang German」) (附註(a))	德國 2021年 10月5日	50,000歐元	—	100%	銷售微創介入產品
麥科田醫療技術有限公司 (「麥科田香港」) (附註(c))	香港 2015年 6月4日	308,410,000港元	100%	—	銷售醫療器械
Medcaptain Europe B.V. (「Medcaptain Europe」) (附註(a))	荷蘭 2016年 2月11日	100歐元	—	100%	銷售醫療器械
Medcaptain UK Limited (「Medcaptain UK」) (附註(a))	英國 (「英國」) 2021年 10月22日	26,095,504英鎊	—	100%	投資控股
Intermed Limited (「Intermed」) (附註(d))	英國 2007年 5月16日	8,907,415英鎊	—	100%	投資控股
Penlon Limited (「Penlon」) (附註(d))	英國 1996年 7月23日	12,265,340英鎊	—	100%	研發、生產及 銷售生命支持產品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及日期 以及營業所在地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貴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Penlon Inc. (「Penlon Inc.」) (附註(a)(h))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 2007年 10月29日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PT Medcaptain Medical Indonesia (「Medcaptain Indonesia」) (附註(a))	印度尼西亞 2022年 6月9日	10,100,000,000印尼盾	-	99%	銷售醫療器械
Medcaptain Medical Colombia S.A.S (「Medcaptain Colombia」) (附註(a))	哥倫比亞 2023年 3月17日	1,000,000,000 哥倫比亞比索	-	100%	銷售醫療器械
Medcaptain Medical (Thailand) Co., Ltd. (「Medcaptain Thailand」) (附註(a))	泰國 2022年 10月4日	3,500,000泰銖	-	99.99%	銷售醫療器械
Vedefar NV (「Vedefar」) (附註(a))	比利時 1989年 12月27日	74,368.06歐元	-	100%	醫療器械經銷
MEDCAPTAIN MEDICAL BRAZIL LTDA (「Medcaptain Brazil」) (附註(a))	巴西 2026年 1月23日	750,000.00 巴西雷亞爾	-	100%	醫療器械經銷

附註：

- (a) 於本報告日期，由於該等實體的業務營運水平有限且並無強制性的當地監管要求，故尚未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
- (b) 根據中國內地的公認會計準則及財務法規編製的該等實體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於中國內地註冊的註冊會計師深圳誠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c) 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財務法規編製的該實體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於香港註冊的執業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d) 根據英國公認會計準則及財務法規編製的該實體截至2023年3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於英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Crowe U.K. LLP審核。
- (e) 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及財務法規編製的該等實體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於中國內地註冊的執業會計師華雲(江蘇)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f) 唯德康醫療100%的股本被質押，以作為若干銀行借款的擔保。
- (g) 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及財務法規編製的該等實體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於中國內地註冊的執業會計師深圳華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h) 該實體已於2023年3月31日解散。

- (i) 該實體已於2023年9月5日解散。
- (j) 該等實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及財務法規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蘇州市嘉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中國內地註冊的註冊會計師）審核。
- (k) 該等實體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及財務法規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華雲（江蘇）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中國內地註冊的註冊會計師）審核。

貴公司對附屬公司投資的眼面價值如下：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計量）.....	2,230,573	2,251,897	2,380,279	2,395,170
減值*	(244,968)	(249,908)	(253,729)	(254,772)
賬面淨值.....	<u>1,985,605</u>	<u>2,001,989</u>	<u>2,126,550</u>	<u>2,140,398</u>

* 貴公司已於各報告期間對有減值跡象的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於各報告期間，貴公司已就附屬公司投資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人民幣4,858,000元、人民幣4,940,000元、人民幣3,821,000元及人民幣1,043,000元。

** 貴公司認為，上述附註中已減值的附屬公司以外的附屬公司並無減值跡象，因此不需要減值，原因如下：(i)該等附屬公司的累計虧損主要乃由於計劃及預算的研發活動，而該等活動對於實現長期戰略業務發展以進一步促進銷售及業務規模的穩定增長至關重要；(ii)該等附屬公司的經營環境、管理層穩定性及管治架構概無發生重大不利變動；及(iii)概無計劃終止經營、重組或出售任何該等附屬公司。

2.1 編製基準

就發行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普通股而言，根據貴公司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訂立的有關終止若干貴公司授出的特殊權利（包括如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4所述，自始無效的贖回權、清盤優先權及反攤薄權利）的補充協議，經考慮貴公司所屬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及監管框架以及補充協議的適用法律後，董事認為於相關期間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列為權益最為合適。有關財務影響的詳情，請見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4。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編製。於編製整個相關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時，貴集團已提前採納適用於自2026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有關過渡性條文。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於各相關期間末已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綜合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 貴集團於相關期間的財務資料。附屬公司是由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當 貴集團就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權利以及能通過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即現有權利可讓 貴集團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於一般情況下，存在大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的推定。倘 貴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過半數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 貴集團於評估其是否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
- (b) 根據其他合約安排享有的權利；及
- (c) 貴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按與 貴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編製財務資料，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附屬公司的業績自 貴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

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赤字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仍歸屬於 貴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所有有關 貴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交易的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個控制因素中有一個或以上出現變動，則 貴集團將重新評估是否仍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喪失控制權）被視為股權交易入賬。

倘 貴集團失去對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有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並確認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 貴集團應佔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部分，按與 貴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使用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貴集團尚未在歷史財務資料中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貴集團擬於其生效時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倘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折算為高度通貨膨脹列報貨幣 ¹

¹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²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予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儘管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個部分已被繼承並作出有限變動，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呈列方式引入新規定，包括指定總計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的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其亦規定在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的組合（總計及分類）及信息位置提出更高的規定。之前包含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規定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並重新命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已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亦有輕微相應修訂。貴集團現正分析新規定及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貴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不會對貴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造成影響，惟預期會對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呈列產生影響。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外，貴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將不會對貴集團於可見未來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3 重大會計政策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貴集團擁有長期權益的實體，通常不低於股權表決權的20%，並且擁有可對其施加重大影響力的地位。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經營策略決策，但對該等策略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以權益會計法按貴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示。對可能存在的任何不同的會計政策已作出調整。貴集團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計入綜合損益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此外，直接對聯營公司權益確認變動時，貴集團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任何應佔變動（如適用）。貴集團與聯營公司進行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按貴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抵銷，惟未變現虧損證實是由已轉讓資產減值而產生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列作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的一部分。

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後，貴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失去重大影響力後聯營公司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出售所得款項的任何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業務合併及商譽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採用權益結合法入賬。於收購日期，被收購方在原母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反映在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不因合併而確認新的商譽。

所有其他業務合併均採用收購法入賬。轉讓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即貴集團轉讓資產、貴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貴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總和。就各業務合併而言，貴集團選擇是否按公允價值或按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過程，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做出重大貢獻時，貴集團確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 貴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其會根據收購日期的合約條款、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所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進行適當分類及指定。這包括拆分被收購方主合約中嵌入的衍生工具。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有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代價不予重新計量，其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所轉讓代價、就非控股權益確認的金額及 貴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任何公允價值的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部分。倘該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則該差額於重新評估後於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則會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 貴集團於每年12月31日進行商譽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將從合併的協同效益中受益的 貴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 貴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於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及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末按公允價值計量若干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或在並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的市場須為 貴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使用市場參與者在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將使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按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考慮市場參與者通過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通過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貴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足夠可用數據以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按下述公允價值層級分類：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估值技術

第三級－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不可觀察的估值技術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歷史財務資料中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貴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釐定層級之間是否發生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一項非金融資產（商譽及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除外）存在減值跡象，或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確定，除非該資產並無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則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確定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並計入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

於各報告期間末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已不復存在或有所減少。如果出現該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僅當用以確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方會撥回該資產（商譽除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惟所撥回金額不得超過過往年度在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確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減值虧損的撥回計入其發生當期的損益。

關聯方

如果任何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即被視為 貴集團關聯方：

- (a) 有關人士為下述人士或身為下述人士的近親：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 貴集團；
 - (ii) 對 貴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或
- (b) 有關人士為符合以下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 貴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該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及 貴集團均為相同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該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 貴集團或與 貴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段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段所述之人士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為該實體一部分的任何集團成員公司向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營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主要檢查的支出於資產的賬面值中資本化作為替代。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須定期更換，貴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折舊。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以於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用於此目的的主要年率如下：

	餘下租賃期及估計 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
租賃裝修.....	
樓宇.....	4.75%
辦公設備.....	19%至32%
廠房及機器.....	9.5%至19%
運輸設備.....	19%至32%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於各部分之間分配，而各部分則分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報告期間末進行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步確認的任何重要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該項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於損益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收益或虧損為有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予折舊。其於竣工及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被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情況。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報告期間末進行審閱。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於現金產生單位層面進行減值測試。有關無形資產不予攤銷。具有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每年進行檢討，以釐定無限年期評估是否繼續合理。否則，可使用年期評估由無限轉為有限的變動按未來基準入賬。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以下可使用經濟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軟件	2至10年
專利	10年
客戶關係.....	10年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概述如下：

品牌

品牌乃通過業務合併獲得。所收購品牌初步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列賬，其後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產生時自損益扣除。

只有當 貴集團能夠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完成的意圖及其使用或出售資產的能力、資產將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完成項目的資源可用性及在開發期間可靠計量支出的能力時，開發新產品項目產生的支出方會資本化並遞延。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租賃

貴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一份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轉移於一段時間內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控制權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就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貴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及確認具有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已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點的估計成本。使用權資產於其租期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折舊，具體如下：

廠房、辦公室及實驗室	2至15年
租賃土地.....	50年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於租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將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款項。租賃付款亦包括貴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就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如租期反映貴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並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情況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容易確定，故貴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其增量借貸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的金額增加以反映利息增加，並就作出的租賃付款扣減。此外，如果出現修訂、租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例如，因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變更，則租賃負債的賬面值會重新計量。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貴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其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的短期租賃(即自開始日期起計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的租賃)。其亦將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應用於被視為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租賃。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初始確認時的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貴集團管理有關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貴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外，貴集團初始以公允價值加(倘若為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貴集團就此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釐定的交易價格，遵照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方法分類及計量，需要產生對未償還本金純粹作本金及利息付款(「SPPI」)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SPPI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貴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其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則於旨在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並非於上述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購買或銷售須於市場規定或慣例一般確定的時限進行資產交付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貴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其後視乎以下分類進行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須予以減值。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就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並按照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餘下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於初始確認時，倘股權投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項下權益的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貴集團可選擇將其股權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分類按工具基準確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概不會被重新計入損益。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不受減值評估影響。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允價值的淨變動則於損益中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或 (如適用) 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 主要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 (即自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剔除)：

- 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
- 貴集團已轉讓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有責任根據「轉手」安排在無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將已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部支付予第三方；及(a) 貴集團已轉讓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 貴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

倘 貴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手安排，則其會評估是否保留了該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相關程度。於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控制權時，貴集團將以其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繼續確認所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貴集團亦會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在反映 貴集團保留之相關權利及義務的基礎上計量。

以轉讓資產作擔保方式持續參與業務，乃按資產之原有賬面值及 貴集團可能被要求償付之最高代價金額兩者中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就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是根據按照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 貴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原實際利率的約數貼現）之間的差額計算。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來自銷售所持抵押品或屬合約條款一部分的其他信用增級工具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就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就因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就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須就有關風險餘下時限所預期產生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不論違約的時間（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期間， 貴集團會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在進行評估時， 貴集團將就金融工具於報告期間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毋須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倘合約付款逾期90天， 貴集團視金融資產為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 貴集團亦可能在計及 貴集團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級工具前，於有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 貴集團不太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款項時，視金融資產為違約。

就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而言， 貴集團應用低信貸風險簡化方法。於各報告期間， 貴集團利用毋須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所有合理可靠資料評估債務投資是否被視為具有低信貸風險。在進行評估時， 貴集團會重新評估債務投資的外部信貸評級。評級為頂級投資類別的債務投資被認為是低信貸風險投資。 貴集團的政策是按12個月基準計量此類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債務投資的信貸風險自開始年度起顯著增加，則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當並無合理預期能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金融資產將予撤銷。

根據一般方法，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須計提減值並按下列階段分類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惟應用簡化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如下文所詳述）除外。

第一階段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及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第二階段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但並不屬於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及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第三階段 於報告期間出現信貸減值（但亦非購買或原先已出現信貸減值）及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資產

簡化法

就並無包括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或當 貴集團採用不調整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時， 貴集團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應用簡化法。根據簡化法， 貴集團並不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於各報告期間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貴集團已確立一套根據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作出的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分類

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實質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金融負債是指符合以下條件的任何負債：(a)屬於下列一項的合約義務：(i)向另一實體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或(ii)在潛在不利於本實體的條件下，與另一實體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b)將會或可能以本實體自身權益工具結算的合約，且屬於：(i)本實體有義務或可能有義務交付變動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的非衍生工具；或(ii)非透過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結算的衍生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能證明擁有某實體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或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而就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而言，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計息銀行借款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視乎其下列分類進行後續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乃為於近期購回而產生，則該等金融負債被分類為持作買賣用途。該類別亦包括貴集團所訂立並未指定為對沖關係（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的對沖工具之衍生金融工具。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用途，惟指定為實際對沖工具則另作別論。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向該等金融負債所收取的任何利息。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日期作出指定，且僅於滿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標準時方可。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負債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惟貴集團自身信貸風險所產生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及後續並無重新分類至損益的收益或虧損除外。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向該等金融負債所收取的任何利息。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貸款及借款）

於初始確認後，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計息銀行借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但貼現的影響屬微不足道則除外，而在該情況下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通過實際利率法攤銷程序於損益中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中所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融資成本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人的另一項負債按實質上不相同的條款替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大部分被修訂，該項交換或修訂被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各自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目前擁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以抵銷已確認的款項，且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該款項，或變現該等資產及同時清償該等負債，則可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淨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法釐定，而就在製品及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原材料、直接勞工及相應比例的經常性開支。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所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與損益以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可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各報告期間末之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貴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解釋及實踐，按照預期可從稅務機關收回或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各報告期間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財務報告所列的賬面值兩者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始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及一家聯營公司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為可控制，而該等暫時差額於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有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扣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範圍內，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與可扣減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及一家聯營公司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預見將來有可能撥回以及將有應課稅利潤以動用暫時差額以作對銷的情況下，方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間末審閱，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致可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水平。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間末進行重新評估，並當可獲得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各報告期間末之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税法），按照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的稅率計量。

僅當 貴集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收回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之不同應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能合理肯定可收到有關補助並符合其所有附帶條件之情況下，按公允價值確認。倘有關補助乃與開支項目有關，則補助金額於擬用作補償的成本支出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其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入賬目，並於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每年等額分期撥往損益或從資產賬面值扣減，並以經扣減折舊開支形式撥往損益。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以某一金額轉移予客戶時確認，該金額反映 貴集團預期有權以該等貨品或服務換取的代價。

當合約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代價金額估算為 貴集團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換取的代價。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到約束，直至其後消除可變代價的相關不確定因素，使已確認累計收入金額的重大收入撥回不大可能發生。

當合約包含融資組成部分並向客戶提供於超過一年為轉移貨品或服務進行融資的重大利益時，收入於合約開始時按應收金額現值計量，並使用折現率折現，有關折現率將於 貴集團與客戶之間的獨立融資交易中反映。當合約包含融資組成部分並向 貴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財務利益時，根據合約確認的收

入包括按照實際利率法就合約負債累計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與轉移所保證貨品或服務間之期間為一年或以內的合約，交易價格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行權宜方法，不會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予以調整。

銷售生命支持產品、微創介入產品及體外診斷醫療器械

銷售生命支持產品、微創介入產品及體外診斷醫療器械的收入於資產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通常為出口銷售的產品交付及國內銷售的產品驗收時）確認。

部分產品銷售合約為客戶提供批量折扣權利，從而產生可變代價。

批量折扣

當期內產品採購數量超出合約訂明的門檻，則可向若干客戶提供追溯批量折扣。折扣與客戶未來應付金額互相抵銷。為估計預期未來折扣的可變代價，就設有單一數量門檻的合約使用最有可能金額方法，設有多於一個數量門檻的合約則使用預期價值法。預測可變代價金額的選定最佳方法乃主要源於合約所載數量門檻數目。限制可變代價估計的規定須予應用，並確認預期未來折扣的退款負債。

其他來源收入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於租賃期內按時間比例確認。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其發生的會計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確認，方法為將金融工具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貴集團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前自客戶收取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於貴集團履行合約（即將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為收入。

合約成本

除已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成本外，為履行客戶合約而產生的成本於符合以下所有標準的情況下資本化為一項資產：

- (a) 成本與主體可以具體確定的合約或預期合約直接相關。
- (b) 成本產生或增強主體未來用以履行（或繼續履行）履約責任的資源。
- (c) 成本預期將被收回。

資本化合約成本按與向客戶轉移與資產有關的貨品或服務相一致的系統化基準進行攤銷並自損益扣除。其他合約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股份支付

貴集團實行股份獎勵計劃，目的是向對 貴集團的成功運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貴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按股份支付形式收取薪酬，而僱員則據此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的代價（「以權益結算的交易」）。與僱員之間以權益結算的交易成本乃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為 貴公司相關普通股於相應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7。

以權益結算的交易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增幅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達成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內確認。於歸屬日期前各報告期間末就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已屆滿歸屬期限的程度及 貴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某一期間於損益的扣除或計入指於該期間期初及期末已確認的累計開支的變動。

釐定獎勵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並無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能達成條件的可能性被評定為 貴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反映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聯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均被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的公允價值，除非同時具有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獎勵即時支銷。

因未能達致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導致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並不會確認開支。倘獎勵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該等交易均會被視為已歸屬，惟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均已達成。

倘以權益結算獎勵的條款經修訂，在符合有關獎勵的原有條款的情況下，最低開支按條款並未修訂確認。此外，就增加股份支付的公允價值總額或按修訂日期計量對僱員有利的任何修訂亦須確認開支。

倘以權益結算獎勵被註銷，其被視為猶如其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就獎勵確認的開支會即時確認。其中包括於 貴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的非歸屬條件並未達成的任何獎勵。然而，倘有一項新獎勵替代已註銷的獎勵，並指定為授出日期的替代獎勵，則該項註銷的獎勵及新獎勵會如上段所述被視為對原有獎勵的修訂般處理。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貴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薪金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將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於應付時從損益中扣除。貴集團於英國經營的附屬公司實行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該計劃要求向某獨立實體繳納固定費用。供款將根據界定退休金計劃規則於應付時從損益中扣除。

報告期間後的事件

倘 貴集團在報告期間之後但在授權發佈日期之前收到關於報告期間末所存在的情況的資料，其將評估該資料是否會影響其在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貴集團將調整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以反映報告期間後的任何調整事件，並根據新資料更新與該等情況相關的披露。對於報告期間後的非調整事件，貴集團將不會更改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但會披露非調整事件的性質及其財務影響的估計，或無法作出有關估計的聲明（如適用）。

外幣

歷史財務資料以 貴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列。 貴集團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納入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則用該功能貨幣計量。 貴集團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彼等各自的現行功能貨幣匯率換算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間末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所有差額均於損益中確認。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步交易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計量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因換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與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或虧損的確認處理方法一致（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項目換算差額，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終止確認與墊付代價有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時，釐定初始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所用的匯率，初始交易日期為 貴集團初始確認墊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當日。倘涉及多筆墊付款項或預收款項，則 貴集團會釐定每次支付或收取墊付代價的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間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間末當時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損益表則按與交易日期的匯率近似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累計至匯兌波動儲備，惟非控股權益應佔差額除外。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儲備累計金額於損益中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對收購時所產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的任何公允價值調整被視為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發生當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年內經常發生的現金流量則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 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隨附披露。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需對日後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結果。

判斷

管理層在實施 貴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亦作出下列對歷史財務資料中確認的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研發開支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自損益扣除。僅當 貴集團能夠證明完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以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其完成意圖以及使用或出售該資產的能力、該資產未來如何產生經濟利益、完成

項目所需資源的可得性以及於開發過程中可靠地計量支出的能力時，方可將開發新產品的項目產生的支出進行資本化及遞延。不符合該等條件的產品開發支出在產生時列作開支。釐定擬資本化的開發成本金額時需要使用判斷及估計。

確認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就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惟以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有關虧損為限。管理層在釐定可予以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須根據日後應課稅利潤可能出現的時間及水平以及未來稅項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轉的稅項虧損分別為人民幣835,953,000元、人民幣1,261,408,000元、人民幣1,528,187,000元及人民幣1,781,956,000元。該等虧損與有虧損歷史的附屬公司有關，且尚未到期且不得用於抵銷貴集團其他應課稅收入。該等附屬公司既無任何應課稅暫時差異，亦無任何稅務規劃機會可部分支持將該等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基於此，貴集團已釐定無法就結轉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客戶合約收入

貴集團已應用以下對客戶合約收入金額及時間的釐定具有重大影響的判斷：

- (a) 釐定估計可變代價的方法，並評估銷售生命支持產品、微創介入產品及IVD醫療器械的限制。

銷售生命支持產品、微創介入產品及IVD醫療器械的若干合約包括產生可變代價的批量折扣。在估計可變代價時，貴集團需要使用預期價值法或最可能金額法（基於能夠更好地預測其將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的方法）。

在估計有批量折扣的產品銷售的可變代價時，貴集團釐定使用最可能金額法屬合適。最可能金額法可更好地預測與批量折扣相關的可變代價金額，主要由合約中包含的單一數量門檻所影響。

於任何可變代價金額計入交易價格前，貴集團會考慮可變代價金額是否受到限制。貴集團根據其過往經驗、業務預測及當前經濟狀況釐定可變代價的估計並無受到限制。此外，可變代價的不確定因素將於短時間內解決。

估計不確定因素

於各報告期末有極大風險導致須對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與未來有關的主要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概述如下。

商譽減值

貴集團至少按年度基準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該過程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貴集團須於估計使用價值時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亦須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商譽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905,474,000元、人民幣905,517,000元、人民幣928,225,000元及人民幣927,755,000元。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17。

批量折扣的可變代價

貴集團對將計入附帶批量折扣權利的產品銷售交易價格中的可變代價進行估計。

貴集團最有可能給予的批量折扣乃按受數量門檻限制的合約，以客戶為基準進行分析。釐定一名客戶是否可能享有折扣，取決於這名客戶過往的折扣權利及迄今的累積購買量。

貴集團每季度更新其對最有可能給予的批量折扣的評估，並相應調整退款負債。預期批量折扣的估計對相關境況的變化很敏感，故貴集團過往給予折扣的經驗未必能代表客戶未來實際享有的折扣。

租賃－估計增量借貸利率（「增量借貸利率」）

貴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其使用增量借貸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貸利率為貴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之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按類似期限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之利率。因此，增量借貸利率反映了貴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之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之條款及條件時（例如，當租賃非以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計量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貴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貸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例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用評級）。

購股權公允價值

購股權公允價值的估計需要基於授出條款及條件釐定最合適的估值模型。該項估計亦需要釐定估值模型所用的最合適輸入數據，包括無風險利率、波動率及股息率。

貴集團採用二項式模型計量僱員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估計股份支付交易的公允價值所用的假設及模型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7披露。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貴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天數計算。撥備矩陣最初基於貴集團的歷史觀察違約率釐定。貴集團將校準矩陣，以前瞻性資料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例如，倘預測經濟狀況預期將於未來一年內惡化並可能導致製造業違約數量增加，則會調整歷史違約率。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會更新歷史觀察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情況。

評估歷史觀察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關性乃屬重要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境況及預測經濟狀況的變動較敏感。貴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經濟狀況預測亦未必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違約情況。關於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披露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2。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有無任何減值跡象。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及於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在有跡象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時即存在減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乃基於按公平原則所進行具約束力的類似資產銷售交易

所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扣除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3月31日，並無發現 貴集團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存在減值跡象，原因是(i) 貴集團的該等資產既非陳舊亦無實際損壞、(ii) 貴集團的該等資產已由商業化產品合理使用以產生經濟利益及(iii) 貴集團的該等資產已由研發項目合理使用，而該等項目按計劃進行，且產生的虧損並無超出相關預算。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專利及客戶關係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貴集團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專利及客戶關係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以及相關折舊及攤銷費用，當中已參考 貴集團擬使用該等資產從而獲取未來經濟利益的估計期間。倘可使用年期有別於先前的估計，管理層將修改折舊及攤銷費用，或將撇銷或撇減已報廢或出售的技術過時資產或非戰略性資產。實際經濟年期可能有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且實際剩餘價值可能與估計剩餘價值不同。定期檢討可能導致折舊年期及剩餘價值發生變動，從而導致未來期間的折舊及攤銷費用發生變動。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貴集團按產品劃分業務單元，及擁有以下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生命支持產品分部提供先進輸注設備、麻醉設備及相關耗材的完整集成；
- (b) 微創介入產品分部提供專為內窺鏡手術設計且具備優越性能及先進功能的高科技醫療器械；及
- (c) 體外診斷（「IVD」）醫療器械分部提供無縫集成的尖端醫療檢測設備與定制試劑。

管理層獨立監察 貴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表現基於可呈報分部毛利進行評估。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參考以當時的市場價格向第三方銷售所用的售價進行交易。

概無向管理層提供單獨的分部資產和分部負債資料，因為管理層不使用該等資料分配資源或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命支持 人民幣千元	微創介入 人民幣千元	IVD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收入	564,146	586,545	162,606	1,313,297
分部業績	232,838	324,125	94,473	651,436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82,417
銷售及營銷開支				(328,322)
行政開支				(145,950)
研發開支				(281,099)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96)
其他開支				(5,517)
融資成本				(21,419)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				(1,274)
除稅前虧損				(49,82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命支持 人民幣千元	微創介入 人民幣千元	IVD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收入	494,057	721,327	183,977	1,399,361
分部業績	172,500	416,078	106,494	695,072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56,331
銷售及營銷開支				(332,538)
行政開支				(177,003)
研發開支				(290,508)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1,761)
其他開支				(3,201)
融資成本				(15,998)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 ..				(896)
除稅前虧損				(70,50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命支持 人民幣千元	微創介入 人民幣千元	IVD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收入	613,406	812,207	193,539	1,619,152
分部業績	284,428	482,694	102,538	869,660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46,546
銷售及營銷開支				(353,667)
行政開支				(187,665)
研發開支				(274,194)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1,542)
其他開支				(2,092)
融資成本				(18,331)
除稅前利潤				78,715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生命支持 人民幣千元	微創介入 人民幣千元	IVD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收入	161,550	208,619	52,153	422,322
分部業績	72,569	128,858	27,777	229,204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7,160
銷售及營銷開支				(95,425)
行政開支				(59,471)
研發開支				(68,211)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244)
其他開支				(6,143)
融資成本				(3,539)
除稅前利潤				3,331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

	生命支持 人民幣千元	微創介入 人民幣千元	IVD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收入	125,950	187,570	41,223	354,743
分部業績	52,544	110,174	19,077	181,795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8,449
銷售及營銷開支				(78,118)
行政開支				(35,692)
研發開支				(61,726)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218)
其他開支				(756)
融資成本				(3,455)
除稅前利潤				10,279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809,572	769,527	837,783	199,275	226,343
歐洲、中東及非洲（「EMEA」）	247,404	313,911	431,325	67,237	96,527
亞太地區（「APAC」） （不包括中國內地）	154,657	144,653	153,126	39,089	27,520
北美洲及南美洲（「AMER」）	101,664	171,270	196,918	49,142	71,932
總計	1,313,297	1,399,361	1,619,152	354,743	422,322

上述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所在位置。

(b) 非流動資產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523,948	1,508,415	1,530,243	1,523,232
EMEA	149,731	184,125	187,674	179,352
APAC	250,092	254,997	268,032	264,195
總計	1,923,771	1,947,537	1,985,949	1,966,779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所在位置，且不包括金融工具。

主要客戶資料

由於貴集團於相關期間並無向單一客戶的銷售佔貴集團收入10%或以上，故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任何主要客戶資料。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u>1,313,297</u>	<u>1,399,361</u>	<u>1,619,152</u>	<u>354,743</u>	<u>422,322</u>

客戶合約收入

(a) 分類收入資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命支持	微創介入	IVD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商品類型				
產品銷售.....	<u>564,146</u>	<u>586,545</u>	<u>162,606</u>	<u>1,313,297</u>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265,904	400,388	143,280	809,572
EMEA.....	125,579	115,350	6,475	247,404
APAC.....	102,316	47,945	4,396	154,657
AMER.....	70,347	22,862	8,455	101,664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564,146</u>	<u>586,545</u>	<u>162,606</u>	<u>1,313,297</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商品.....	<u>564,146</u>	<u>586,545</u>	<u>162,606</u>	<u>1,313,297</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命支持	微創介入	IVD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商品類型				
產品銷售.....	<u>494,057</u>	<u>721,327</u>	<u>183,977</u>	<u>1,399,361</u>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122,488	493,697	153,342	769,527
EMEA.....	147,058	152,480	14,373	313,911
APAC.....	94,810	43,773	6,070	144,653
AMER.....	129,701	31,377	10,192	171,270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494,057</u>	<u>721,327</u>	<u>183,977</u>	<u>1,399,361</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商品.....	<u>494,057</u>	<u>721,327</u>	<u>183,977</u>	<u>1,399,361</u>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命支持 人民幣千元	微創介入 人民幣千元	IVD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商品類型				
產品銷售.....	613,406	812,207	193,539	1,619,152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120,205	571,533	146,045	837,783
EMEA.....	253,390	150,279	27,656	431,325
APAC.....	100,505	44,464	8,157	153,126
AMER.....	139,306	45,931	11,681	196,918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613,406	812,207	193,539	1,619,152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商品.....	613,406	812,207	193,539	1,619,152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生命支持 人民幣千元	微創介入 人民幣千元	IVD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商品類型				
產品銷售.....	161,550	208,619	52,153	422,322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36,196	151,564	38,583	226,343
EMEA.....	49,806	40,309	6,412	96,527
APAC.....	18,050	6,420	3,050	27,520
AMER.....	57,498	10,326	4,108	71,932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161,550	208,619	52,153	422,322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商品.....	161,550	208,619	52,153	422,322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

	生命支持 人民幣千元	微創介入 人民幣千元	IVD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商品類型				
產品銷售.....	125,950	187,570	41,223	354,743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30,585	135,305	33,385	199,275
EMEA.....	27,398	35,572	4,267	67,237
APAC.....	27,443	9,634	2,012	39,089
AMER.....	40,524	7,059	1,559	49,142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125,950	187,570	41,223	354,743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商品.....	125,950	187,570	41,223	354,743

下表列示於相關期初計入合約負債而於各相關期間確認的及從先前期間履行的履約責任確認的收入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於年／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 已確認收入：					
產品銷售.....	114,842	50,726	61,654	43,139	53,320
總計	<u>114,842</u>	<u>50,726</u>	<u>61,654</u>	<u>43,139</u>	<u>53,320</u>

(b) 履約責任

有關 貴集團履約責任之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產品

履約責任乃於出口銷售產品交付及國內銷售產品驗收後達成。根據銷售類型，付款通常於產品交付或產品驗收起計1至3個月內到期，惟特定銷售須預先付款。部分合約為客戶提供批量回扣權利，從而使可變代價受到限制。

於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獲履行或部分未獲履行）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預計將被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內.....	50,726	61,654	77,947	65,815	79,624
一年以上.....	59,976	97,612	106,631	105,111	103,712
總計	<u>110,702</u>	<u>159,266</u>	<u>184,578</u>	<u>170,926</u>	<u>183,336</u>

分攤至餘下履約責任且預計將於一年後確認為收入的交易價格金額，主要與就向 貴集團採購商品而收取的第三方預付款項有關。所有其他分攤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均預計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上述披露的金額並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收入*	64,174	44,600	24,313	5,405	4,801
銀行利息收入	2,974	6,122	4,675	795	1,472
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投資的投資收入	1,940	1,163	4,568	599	439
其他	1,040	776	9,726	892	286
其他收入總額	<u>70,128</u>	<u>52,661</u>	<u>43,282</u>	<u>7,691</u>	<u>6,998</u>
收益					
外匯收益淨額	10,918	1,733	2,097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265	202	—	—	—
終止租賃的收益	—	353	948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收益	1,106	1,382	219	758	162
總收益	<u>12,289</u>	<u>3,670</u>	<u>3,264</u>	<u>758</u>	<u>162</u>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u>82,417</u>	<u>56,331</u>	<u>46,546</u>	<u>8,449</u>	<u>7,160</u>

* 政府補助主要指自政府收到的涉及費用和資產兩者的補貼。在符合所有附加條件和要求的情況下，政府補助在擬補償的費用支出期間或在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內計入損益。

6.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					
公允價值虧損	2,956	1,623	472	182	187
捐款	1,792	650	360	5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	970	495	216
終止租賃的虧損	63	—	—	—	—
外匯虧損淨額	—	—	—	28	5,740
其他	706	928	290	—	—
總計	<u>5,517</u>	<u>3,201</u>	<u>2,092</u>	<u>756</u>	<u>6,143</u>

7. 除稅前(虧損)/利潤

貴集團除稅前虧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661,861	704,289	749,492	172,948	193,11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628	38,786	38,229	9,073	11,17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300	30,971	28,652	6,561	7,670
無形資產攤銷	48,900	52,522	52,816	13,660	13,479
上市開支	1,616	17,750	9,899	858	12,4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收益)/虧損	5/6	(265)	(202)	495	216
終止租賃的虧損/(收益)	6/5	63	(353)	—	—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6(c)	4,536	5,362	2,838	1,00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允價值收益	5	(1,106)	(1,382)	(758)	(16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的公允價值虧損	6	2,956	1,623	182	187
政府補助收入	5	(64,174)	(44,600)	(5,405)	(4,801)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5	(10,918)	(1,733)	28	5,740
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投資的投資收入	5	(1,940)	(1,163)	(599)	(439)
銀行利息收入	5	(2,974)	(6,122)	(795)	(1,472)
核數師薪酬		1,266	1,558	550	550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96	1,761	218	244
存貨減值淨額		(2,083)	10,415	744	1,404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 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附註9))					
— 薪金、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520,371	550,396	169,237	176,350
—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975	17,661	5,962	6,482
— 股份支付開支		56,936	35,214	4,221	19,527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594,282</u>	<u>603,271</u>	<u>179,420</u>	<u>202,359</u>

*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無形資產攤銷、存貨減值及僱員福利開支有關的開支，亦包括在上文就該等各項分別披露的相關總金額內支出的類別。

** 貴集團作為僱主並無沒收供款可用於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8.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以下項目的利息：					
銀行借款.....	16,619	10,490	13,177	2,325	2,173
租賃負債.....	4,800	5,508	5,154	1,130	1,366
總計	<u>21,419</u>	<u>15,998</u>	<u>18,331</u>	<u>3,455</u>	<u>3,539</u>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詳情，請參閱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4。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入賬並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袍金	288	288	288	72	72
其他酬金：					
薪金、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709	2,915	3,683	766	785
退休金計劃供款	83	96	90	21	23
股份支付開支	7,183	18,608	28,651	4,792	5,538
其他酬金總額	<u>9,975</u>	<u>21,619</u>	<u>32,424</u>	<u>5,579</u>	<u>6,346</u>
袍金及其他酬金總額	<u>10,263</u>	<u>21,907</u>	<u>32,712</u>	<u>5,651</u>	<u>6,418</u>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董事獲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7中的披露。該等已於損益內確認的獎勵股份公允價值於授予日釐定，且於相關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內包含的金額載於上述董事的薪酬披露資料內。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馮瑞青女士.....	96	48	—	—	—
邵理陽先生.....	96	96	96	24	24
張漢斌先生.....	96	96	96	24	24
羅國泰先生.....	—	48	96	24	24
總計.....	<u>288</u>	<u>288</u>	<u>288</u>	<u>72</u>	<u>72</u>

馮瑞青女士、邵理陽先生及張漢斌先生自2020年11月17日起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馮瑞青女士辭任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6月27日起生效，且羅國泰先生自2024年6月28日起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袍金	薪金、獎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股份支付 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LIU Jie先生(附註(i))...	—	809	42	4,063	4,914
執行董事：					
鍾要齊先生(附註(iii))...	—	972	18	276	1,266
顏仁仲先生(附註(v))...	—	922	18	1,691	2,631
非執行董事：					
李輝女士(附註(ii))....	—	6	5	1,153	1,164
周伊先生(附註(iv))....	—	—	—	—	—
張劼鉞先生(附註(vi))..	—	—	—	—	—
總計.....	<u>—</u>	<u>2,709</u>	<u>83</u>	<u>7,183</u>	<u>9,975</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LIU Jie先生(附註(i))...	—	877	47	3,000	3,924

	袍金	薪金、獎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股份支付 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鍾要齊先生(附註(iii))...	—	1,214	20	229	1,463
顏仁仲先生(附註(v))...	—	824	19	770	1,613
非執行董事：.....					
李輝女士(附註(ii))....	—	—	10	14,609	14,619
周伊先生(附註(iv))....	—	—	—	—	—
張劼鉞先生(附註(vi))..	—	—	—	—	—
總計	—	2,915	96	18,608	21,619

	袍金	薪金、獎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股份支付 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LIU Jie先生(附註(i))...	—	1,034	48	13,037	14,119
執行董事：					
鍾要齊先生(附註(iii))...	—	1,649	22	2,556	4,227
顏仁仲先生(附註(v))...	—	1,000	20	1,209	2,229
非執行董事：					
李輝女士(附註(ii))....	—	—	—	11,849	11,849
周伊先生(附註(iv))....	—	—	—	—	—
張劼鉞先生(附註(vi))..	—	—	—	—	—
總計	—	3,683	90	28,651	32,424

	袍金	薪金、獎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股份支付 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Liu Jie先生(附註(i))...	—	214	12	2,769	2,995
執行董事：					
鍾要齊先生(附註(iii))...	—	336	6	2,135	2,477
顏仁仲先生(附註(v))...	—	235	5	634	874

	袍金	薪金、獎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股份支付 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執行董事：					
李輝女士(附註(ii))	—	—	—	—	—
周伊先生(附註(iv))	—	—	—	—	—
張劼鉞先生(附註(vi)) . .	—	—	—	—	—
總計	—	785	23	5,538	6,346

	袍金	薪金、獎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退休金 計劃供款	股份支付 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Liu Jie先生(附註(i)) . . .	—	209	12	1,534	1,755
執行董事：					
鍾要齊先生(附註(iii)) . .	—	329	4	63	396
顏仁仲先生(附註(v)) . . .	—	228	5	211	444
非執行董事：					
李輝女士(附註(ii))	—	—	—	2,984	2,984
周伊先生(附註(iv))	—	—	—	—	—
張劼鉞先生(附註(vi)) . .	—	—	—	—	—
總計	—	766	21	4,792	5,579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附註：

- (i) LIU Jie先生自2016年10月起獲委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兼董事長。
- (ii) 李輝女士自2015年12月起獲委任為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
- (iii) 鍾要齊先生自2014年10月起獲委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
- (iv) 周伊先生自2016年8月起獲委任為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
- (v) 顏仁仲先生自2020年11月起獲委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
- (vi) 張劼鉞先生自2020年11月起獲委任為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

10.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分別包括一名、四名、三名、三名及三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餘下四名、一名、兩名、兩名及兩名最高薪酬僱員（既非 貴公司董事亦非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5,225	1,781	3,938	777	73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4	35	69	17	24
股份支付開支.....	6,999	165	3,977	861	1,293
總計	<u>12,328</u>	<u>1,981</u>	<u>7,984</u>	<u>1,655</u>	<u>2,047</u>

薪酬屬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人數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未經審核)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	—	—	2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	—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	—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3	—	1	—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	—	—	—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	1	—	—
總計	<u>4</u>	<u>1</u>	<u>2</u>	<u>2</u>	<u>2</u>

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四名、一名及兩名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就其對 貴集團的服務獲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7中的披露。該等已在歸屬期於損益內確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於授予日釐定，且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歷史財務資料內包含的金額載於上述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披露資料內。

11. 所得稅

貴集團須就在 貴集團成員公司註冊所在及經營的司法權區內產生或源自該司法權區的利潤按實體繳納所得稅。

英國

於英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9%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荷蘭

在荷蘭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香港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估計利潤按16.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計提乃根據於2008年1月1日獲批准及生效的《企業所得稅法》按應課稅利潤的法定稅率25%釐定，惟 貴公司及 貴集團若干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獲授稅項優惠及按優惠稅率繳稅除外。

貴公司、江蘇唯德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市久虹醫療器械有限公司、深圳麥科田生命科學有限公司、上海潤普生物技術有限公司及深圳生科原生物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2021年至2023年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率。上述資質於2024年至2026年的續期已於2024年12月獲得。該等資質每三年須經中國內地相關稅務部門審核。

此外，自2023年至2026年， 貴集團在中國內地的若干小型微利附屬公司可享受應課稅收入（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75%的減免，且應課稅收入總額按20%的優惠稅率繳稅。

貴集團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22,098	34,771	36,980	8,448	7,501
遞延所得稅.....	(7,414)	(8,656)	(9,003)	(3,392)	(1,643)
總計	<u>14,684</u>	<u>26,115</u>	<u>27,977</u>	<u>5,056</u>	<u>5,858</u>

按 貴公司所在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所在司法權區的優惠稅率計算且適用於除稅前（虧損）／利潤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優惠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利潤.....	<u>(49,824)</u>	<u>(70,502)</u>	<u>78,715</u>	<u>10,279</u>	<u>3,331</u>
按優惠稅率15%計算的稅項.....	(7,474)	(10,575)	11,807	1,542	500
地方當局頒佈的不同稅率的影響.....	1,959	982	2,539	500	597
合資格研發費用的額外可扣除撥備...	(34,532)	(40,763)	(38,813)	(8,822)	(9,544)
未確認的可抵扣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	52,275	73,905	51,672	12,649	14,871
過往期間已動用的稅項虧損.....	(3,323)	(1,103)	(2,738)	(1,568)	(906)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	191	134	—	—	—
不可扣稅開支.....	<u>5,588</u>	<u>3,535</u>	<u>3,510</u>	<u>755</u>	<u>340</u>
按 貴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14,684</u>	<u>26,115</u>	<u>27,977</u>	<u>5,056</u>	<u>5,858</u>

12. 股息

貴公司於相關期間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3.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金額乃根據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由於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就攤薄影響對基本每股(虧損)/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虧損)/利潤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應佔(虧損)/利潤.....	<u>(63,709)</u>	<u>(96,400)</u>	<u>48,886</u>	<u>5,023</u>	<u>(3,100)</u>

股份數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以千計	以千計	以千計	以千計 (未經審核)	以千計
股份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					
(虧損)/盈利之年內/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	<u>464,500</u>	<u>488,170</u>	<u>499,716</u>	<u>499,716</u>	<u>499,716</u>

每股人民幣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未經審核)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及					
攤薄).....	<u>(0.14)</u>	<u>(0.20)</u>	<u>0.10</u>	<u>0.01</u>	<u>(0.01)</u>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詳情，請參閱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4。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71,916	31,535	116,898	2,868	50,458	3,809	277,484
累計折舊及減值	(6,309)	(16,467)	(43,028)	(2,156)	(30,909)	–	(98,869)
賬面淨值	<u>65,607</u>	<u>15,068</u>	<u>73,870</u>	<u>712</u>	<u>19,549</u>	<u>3,809</u>	<u>178,615</u>
於2023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65,607	15,068	73,870	712	19,549	3,809	178,615
添置	–	9,172	12,921	1,137	4,138	65,164	92,532
轉讓	124	–	3,190	–	–	(3,314)	–
年內計提折舊	(5,009)	(8,309)	(16,500)	(400)	(7,410)	–	(37,628)
出售	–	(1,856)	(919)	(87)	(17)	–	(2,879)
匯兌調整	–	185	354	7	69	–	615
於2023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	<u>60,722</u>	<u>14,260</u>	<u>72,916</u>	<u>1,369</u>	<u>16,329</u>	<u>65,659</u>	<u>231,255</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72,040	36,774	130,637	3,874	54,628	65,659	363,612
累計折舊及減值	(11,318)	(22,514)	(57,721)	(2,505)	(38,299)	–	(132,357)
賬面淨值	<u>60,722</u>	<u>14,260</u>	<u>72,916</u>	<u>1,369</u>	<u>16,329</u>	<u>65,659</u>	<u>231,255</u>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72,040	36,774	130,637	3,874	54,628	65,659	363,612
累計折舊及減值	(11,318)	(22,514)	(57,721)	(2,505)	(38,299)	–	(132,357)
賬面淨值	<u>60,722</u>	<u>14,260</u>	<u>72,916</u>	<u>1,369</u>	<u>16,329</u>	<u>65,659</u>	<u>231,255</u>
於2024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	60,722	14,260	72,916	1,369	16,329	65,659	231,255
添置	–	7,443	23,028	–	208	121,482	152,161

	樓宇	辦公設備	廠房及機器	運輸設備	租賃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轉讓	—	—	1,001	—	—	(1,001)	—
年內計提折舊	(3,325)	(5,426)	(21,307)	(338)	(8,390)	—	(38,786)
出售	—	(389)	(1,480)	—	(2)	—	(1,871)
匯兌調整	—	22	(13)	(1)	(34)	—	(26)
於2024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	<u>57,397</u>	<u>15,910</u>	<u>74,145</u>	<u>1,030</u>	<u>8,111</u>	<u>186,140</u>	<u>342,733</u>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72,040	41,547	148,641	3,871	54,688	186,140	506,927
累計折舊及減值	<u>(14,643)</u>	<u>(25,637)</u>	<u>(74,496)</u>	<u>(2,841)</u>	<u>(46,577)</u>	<u>—</u>	<u>(164,194)</u>
賬面淨值	<u>57,397</u>	<u>15,910</u>	<u>74,145</u>	<u>1,030</u>	<u>8,111</u>	<u>186,140</u>	<u>342,733</u>
	樓宇	辦公設備	廠房及機器	運輸設備	租賃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72,040	41,547	148,641	3,871	54,688	186,140	506,927
累計折舊及減值	<u>(14,643)</u>	<u>(25,637)</u>	<u>(74,496)</u>	<u>(2,841)</u>	<u>(46,577)</u>	<u>—</u>	<u>(164,194)</u>
賬面淨值	<u>57,397</u>	<u>15,910</u>	<u>74,145</u>	<u>1,030</u>	<u>8,111</u>	<u>186,140</u>	<u>342,733</u>
於2025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	57,397	15,910	74,145	1,030	8,111	186,140	342,733
添置	—	3,912	21,808	1,164	790	35,319	62,993
收購附屬公司	—	1,645	3,269	—	19	—	4,933
轉讓	213,005	—	3,230	—	—	(216,235)	—
年內計提折舊	(6,696)	(5,065)	(20,871)	(380)	(5,217)	—	(38,229)
出售	—	(170)	(1,144)	(28)	—	—	(1,342)
匯兌調整	—	81	159	—	32	—	272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 累計折舊及減值	<u>263,706</u>	<u>16,313</u>	<u>80,596</u>	<u>1,786</u>	<u>3,735</u>	<u>5,224</u>	<u>371,360</u>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285,045	45,831	199,678	4,736	55,713	5,224	596,227
累計折舊及減值	(21,339)	(29,518)	(119,082)	(2,950)	(51,978)	–	(224,867)
賬面淨值	<u>263,706</u>	<u>16,313</u>	<u>80,596</u>	<u>1,786</u>	<u>3,735</u>	<u>5,224</u>	<u>371,360</u>
於2026年3月31日							
於2026年1月1日：							
成本	285,045	45,831	199,678	4,736	55,713	5,224	596,227
累計折舊及減值	(21,339)	(29,518)	(119,082)	(2,950)	(51,978)	–	(224,867)
賬面淨值	<u>263,706</u>	<u>16,313</u>	<u>80,596</u>	<u>1,786</u>	<u>3,735</u>	<u>5,224</u>	<u>371,360</u>
於2026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263,706	16,313	80,596	1,786	3,735	5,224	371,360
添置	–	745	9,127	–	–	7,273	17,145
轉讓	688	–	–	–	–	(688)	–
年內計提折舊	(3,381)	(1,203)	(5,663)	(142)	(789)	–	(11,178)
出售	–	(61)	(324)	–	–	–	(385)
匯兌調整	–	(106)	(154)	–	(2)	–	(262)
於2026年3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u>261,013</u>	<u>15,688</u>	<u>83,582</u>	<u>1,644</u>	<u>2,944</u>	<u>11,809</u>	<u>376,680</u>
於2026年3月31日							
成本	285,733	45,641	207,057	4,736	54,315	11,809	609,291
累計折舊及減值	(24,720)	(29,953)	(123,475)	(3,092)	(51,371)	–	(232,611)
賬面淨值	<u>261,013</u>	<u>15,688</u>	<u>83,582</u>	<u>1,644</u>	<u>2,944</u>	<u>11,809</u>	<u>376,680</u>

* 於相關期間末，貴集團若干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4,538,000元、人民幣13,833,000元、人民幣222,295,000元及人民幣220,198,000元的樓宇已抵押，作為貴集團若干銀行借款的擔保（附註30）。

貴公司

	辦公設備	廠房及機器	運輸設備	租賃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11,725	47,182	1,276	16,130	773	77,086
累計折舊	(7,872)	(16,365)	(1,075)	(7,014)	–	(32,326)
賬面淨值	<u>3,853</u>	<u>30,817</u>	<u>201</u>	<u>9,116</u>	<u>773</u>	<u>44,760</u>
於2023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3,853	30,817	201	9,116	773	44,760
添置	7,583	4,778	1,137	138	1,470	15,106
轉讓	–	1,303	–	–	(1,303)	–
年內計提折舊	(3,147)	(7,552)	(227)	(3,135)	–	(14,061)
出售	(147)	(692)	–	–	–	(839)
於2023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u>8,142</u>	<u>28,654</u>	<u>1,111</u>	<u>6,119</u>	<u>940</u>	<u>44,966</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18,345	52,435	2,413	16,268	940	90,401
累計折舊	(10,203)	(23,781)	(1,302)	(10,149)	–	(45,435)
賬面淨值	<u>8,142</u>	<u>28,654</u>	<u>1,111</u>	<u>6,119</u>	<u>940</u>	<u>44,966</u>
	辦公設備	廠房及機器	運輸設備	租賃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18,345	52,435	2,413	16,268	940	90,401
累計折舊	(10,203)	(23,781)	(1,302)	(10,149)	–	(45,435)
賬面淨值	<u>8,142</u>	<u>28,654</u>	<u>1,111</u>	<u>6,119</u>	<u>940</u>	<u>44,966</u>
於2024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8,142	28,654	1,111	6,119	940	44,966
添置	6,152	11,977	–	–	–	18,129
轉讓	–	217	–	–	(217)	–
年內計提折舊	(3,036)	(8,527)	(270)	(3,017)	–	(14,850)
出售	(222)	(880)	–	–	–	(1,102)
於2024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u>11,036</u>	<u>31,441</u>	<u>841</u>	<u>3,102</u>	<u>723</u>	<u>47,143</u>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24,086	62,528	2,413	16,268	723	106,018
累計折舊	(13,050)	(31,087)	(1,572)	(13,166)	–	(58,875)
賬面淨值	<u>11,036</u>	<u>31,441</u>	<u>841</u>	<u>3,102</u>	<u>723</u>	<u>47,143</u>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24,086	62,528	2,413	16,268	723	106,018
累計折舊	(13,050)	(31,087)	(1,572)	(13,166)	—	(58,875)
賬面淨值	<u>11,036</u>	<u>31,441</u>	<u>841</u>	<u>3,102</u>	<u>723</u>	<u>47,143</u>
於2025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11,036	31,441	841	3,102	723	47,143
添置	2,088	8,355	—	105	87	10,635
轉讓	—	174	—	—	(174)	—
年內計提折舊	(2,990)	(9,880)	(271)	(1,919)	—	(15,060)
出售	(53)	(480)	—	—	—	(533)
於2025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u>10,081</u>	<u>29,610</u>	<u>570</u>	<u>1,288</u>	<u>636</u>	<u>42,185</u>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25,657	69,595	2,413	16,373	636	114,674
累計折舊	(15,576)	(39,985)	(1,843)	(15,085)	—	(72,489)
賬面淨值	<u>10,081</u>	<u>29,610</u>	<u>570</u>	<u>1,288</u>	<u>636</u>	<u>42,185</u>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3月31日						
於2026年1月1日：						
成本	25,657	69,595	2,413	16,373	636	114,674
累計折舊	(15,576)	(39,985)	(1,843)	(15,085)	—	(72,489)
賬面淨值	<u>10,081</u>	<u>29,610</u>	<u>570</u>	<u>1,288</u>	<u>636</u>	<u>42,185</u>
於2026年1月1日，扣除累計						
折舊	10,081	29,610	570	1,288	636	42,185
添置	266	1,495	—	—	—	1,761
轉讓	—	256	—	—	(256)	—
年內計提折舊	(666)	(2,552)	(68)	(483)	—	(3,769)
出售	(8)	(140)	—	—	—	(148)
於2026年3月31日，扣除累計						
折舊	<u>9,673</u>	<u>28,669</u>	<u>502</u>	<u>805</u>	<u>380</u>	<u>40,029</u>
於2026年3月31日						
成本	25,860	71,113	2,413	16,373	380	116,139
累計折舊	(16,187)	(42,444)	(1,911)	(15,568)	—	(76,110)
賬面淨值	<u>9,673</u>	<u>28,669</u>	<u>502</u>	<u>805</u>	<u>380</u>	<u>40,029</u>

15. 無形資產

貴集團

	專利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品牌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245,062	11,866	231,000	195,152	683,080
累計攤銷及減值	(43,075)	(4,435)	(17,325)	–	(64,835)
賬面淨值.....	<u>201,987</u>	<u>7,431</u>	<u>213,675</u>	<u>195,152</u>	<u>618,245</u>
於2023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 ...	201,987	7,431	213,675	195,152	618,245
添置	17,000	2,586	–	–	19,586
出售	–	(39)	–	–	(39)
匯兌調整.....	3,363	–	–	5,176	8,539
年內計提攤銷.....	(22,159)	(3,641)	(23,100)	–	(48,900)
於2023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 ...	<u>200,191</u>	<u>6,337</u>	<u>190,575</u>	<u>200,328</u>	<u>597,431</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265,944	14,353	231,000	200,328	711,625
累計攤銷及減值	(65,753)	(8,016)	(40,425)	–	(114,194)
賬面淨值.....	<u>200,191</u>	<u>6,337</u>	<u>190,575</u>	<u>200,328</u>	<u>597,431</u>
	專利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品牌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265,944	14,353	231,000	200,328	711,625
累計攤銷及減值	(65,753)	(8,016)	(40,425)	–	(114,194)
賬面淨值.....	<u>200,191</u>	<u>6,337</u>	<u>190,575</u>	<u>200,328</u>	<u>597,431</u>
於2024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 ...	200,191	6,337	190,575	200,328	597,431
添置	–	5,749	–	–	5,749
出售	(959)	–	–	–	(959)
匯兌調整.....	201	(15)	–	284	470
年內計提攤銷.....	(24,300)	(5,122)	(23,100)	–	(52,522)

	專利	軟件	客戶關係	品牌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 ...	<u>175,133</u>	<u>6,949</u>	<u>167,475</u>	<u>200,612</u>	<u>550,169</u>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265,254	20,701	231,000	200,612	717,567
累計攤銷及減值	<u>(90,121)</u>	<u>(13,752)</u>	<u>(63,525)</u>	<u>—</u>	<u>(167,398)</u>
賬面淨值.....	<u>175,133</u>	<u>6,949</u>	<u>167,475</u>	<u>200,612</u>	<u>550,169</u>
	專利	軟件	客戶關係	品牌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265,254	20,701	231,000	200,612	717,567
累計折舊及減值	<u>(90,121)</u>	<u>(13,752)</u>	<u>(63,525)</u>	<u>—</u>	<u>(167,398)</u>
賬面淨值.....	<u>175,133</u>	<u>6,949</u>	<u>167,475</u>	<u>200,612</u>	<u>550,169</u>
於2025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	175,133	6,949	167,475	200,612	550,169
添置	—	7,718	—	—	7,718
收購附屬公司.....	2,900	2,672	—	—	5,572
匯兌調整.....	1,522	114	—	2,865	4,501
年內計提攤銷.....	<u>(24,736)</u>	<u>(4,980)</u>	<u>(23,100)</u>	<u>—</u>	<u>(52,816)</u>
於2025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	<u>154,819</u>	<u>12,473</u>	<u>144,375</u>	<u>203,477</u>	<u>515,144</u>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285,303	33,311	231,000	203,477	753,091
累計折舊及減值	<u>(130,484)</u>	<u>(20,838)</u>	<u>(86,625)</u>	<u>—</u>	<u>(237,947)</u>
賬面淨值.....	<u>154,819</u>	<u>12,473</u>	<u>144,375</u>	<u>203,477</u>	<u>515,144</u>

	專利	軟件	客戶關係	品牌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3月31日					
於2026年1月1日：					
成本	285,303	33,311	231,000	203,477	753,091
累計攤銷及減值	(130,484)	(20,838)	(86,625)	—	(237,947)
賬面淨值.....	<u>154,819</u>	<u>12,473</u>	<u>144,375</u>	<u>203,477</u>	<u>515,144</u>
於2026年1月1日，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154,819	12,473	144,375	203,477	515,144
添置	—	1,424	—	—	1,424
匯兌調整	(1,126)	(138)	—	(2,542)	(3,806)
年內計提攤銷	<u>(6,298)</u>	<u>(1,406)</u>	<u>(5,775)</u>	<u>—</u>	<u>(13,479)</u>
於2026年3月31日，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u>147,395</u>	<u>12,353</u>	<u>138,600</u>	<u>200,935</u>	<u>499,283</u>
於2026年3月31日					
成本	283,397	34,548	231,000	200,935	749,880
累計折舊及減值	(136,002)	(22,195)	(92,400)	—	(250,597)
賬面淨值.....	<u>147,395</u>	<u>12,353</u>	<u>138,600</u>	<u>200,935</u>	<u>499,283</u>

客戶關係乃就我們收購唯德康醫療而產生，該客戶關係由與超過400家經銷商的長期及穩固的合作夥伴關係組成。客戶關係基於以下各項確認為無形資產：(i)由於唯德康醫療與經銷商之間存在一至五年的合約經銷協議，故彼等可單獨識別；(ii)考慮到行業進入壁壘高、醫生使用黏性高以及市場終端醫院採購性質的轉換成本高，該等經銷商很有可能通過長期穩定的收入產生經濟利益；及(iii)客戶關係的公允價值由獨立估值師採用收入法評估。該等客戶關係的可使用年期乃經考慮可比較交易中類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歷史客戶數據、管理層的經驗及對行業的了解等多項因素後確定為十年。該等客戶關係乃唯德康醫療歷史業務基礎的重要組成部分，預期將繼續為我們的創收作出貢獻。

專利乃通過收購唯德康醫療、Penlon及國科美潤達醫療而取得。鑒於該等專利對我們的產品研發的持續貢獻及其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產品商業化的貢獻，我們已按獨立估值師使用收入法釐定的公允價值將其分類為無形資產。專利的可使用年期乃經考慮專利權的剩餘年期及管理層對經濟利益產生期間的預期等因素後釐定。

品牌乃通過收購唯德康醫療及Penlon而確定。貴集團無法預測品牌將為貴集團帶來經濟利益的可使用年期，因此將品牌確認為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貴集團根據貴集團品牌的可收回金額是否可靠估計，對品牌進行減值測試。可收回金額根據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釐定。

分配予各現金產生單位的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品牌的賬面值如下：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唯德康醫療.....	128,000	128,000	128,000	128,000
Penlon.....	72,328	72,612	75,477	75,477
總計	200,328	200,612	203,477	203,477

就通過收購江蘇唯德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而確定的品牌而言，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乃根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預測釐定。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所採用的稅前貼現率分別為12.92%、12.31%、12.93%及12.94%，已反映相關資產的特定風險。預測期後的現金流量按2%的長期平均增長率推算。因此，於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3月31日，緩衝空間分別為人民幣1,232,933,000元、人民幣1,411,148,000元、人民幣1,428,041,000元及人民幣1,411,471,000元，而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收入增長率分別下降69.4%、74.0%、67.6%及67.2%導致賬面值分別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所基於的主要假設出現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就收購Penlon而確定的品牌而言，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乃根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預測釐定。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所採用的稅前貼現率分別為13.25%、13.54%、14.15%及14.39%，已反映相關資產的特定風險。預測期後的現金流量按2%的長期平均增長率推算。因此，於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3月31日，緩衝空間分別為人民幣54,446,000元、人民幣64,529,000元、人民幣54,729,000元及人民幣49,958,000元，而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收入增長率分別下降31.5%、36.7%、33.8%及31.8%導致賬面值分別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所基於的主要假設出現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由於品牌的可收回金額高於賬面值，貴集團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貴公司

	專利	軟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19	8,533	8,552
累計攤銷	(19)	(3,425)	(3,444)
賬面淨值	—	5,108	5,108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	5,108	5,108
添置	17,000	1,682	18,682
年內計提攤銷	—	(2,221)	(2,221)

	專利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17,000	4,569	21,569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17,019	10,215	27,234
累計攤銷	(19)	(5,646)	(5,665)
賬面淨值	17,000	4,569	21,569
	專利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17,019	10,215	27,234
累計攤銷	(19)	(5,646)	(5,665)
賬面淨值	17,000	4,569	21,569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17,000	4,569	21,569
添置	—	3,069	3,069
年內計提攤銷	(2,007)	(3,376)	(5,383)
出售	(959)	—	(959)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14,034	4,262	18,296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6,060	13,284	29,344
累計攤銷	(2,026)	(9,022)	(11,048)
賬面淨值	14,034	4,262	18,296
	專利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16,060	13,284	29,344
累計折舊	(2,026)	(9,022)	(11,048)
賬面淨值	14,034	4,262	18,296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14,034	4,262	18,296
添置	—	6,414	6,414
年內計提攤銷	(2,006)	(3,686)	(5,692)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12,028	6,990	19,018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16,060	19,698	35,758
累計攤銷	(4,032)	(12,708)	(16,740)
賬面淨值	12,028	6,990	19,018

	專利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3月31日：			
於2026年1月1日：			
成本	16,060	19,698	35,758
累計折舊	(4,032)	(12,708)	(16,740)
賬面淨值	12,028	6,990	19,018
於2026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12,028	6,990	19,018
添置	–	467	467
年內計提攤銷	(501)	(935)	(1,436)
於2026年3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11,527	6,522	18,049
於2026年3月31日			
成本	16,060	20,166	36,226
累計折舊	(4,533)	(13,644)	(18,177)
賬面淨值	11,527	6,522	18,049

16. 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擁有多項廠房、辦公室及實驗室以及租賃土地的租賃合約。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自擁有人取得租賃土地，租期為50年，且根據該等土地租賃條款無須進行任何持續付款。廠房、辦公室及實驗室的租期一般為2至15年。

(a) 使用權資產

於報告期間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廠房、辦公室 及實驗室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77,734	62,818	140,552
添置	7,764	–	7,764
終止	(535)	–	(535)
修訂	46,284	–	46,284
折舊費	(27,992)	(1,308)	(29,300)
匯兌調整	2,160	–	2,160
於2023年12月31日	105,415	61,510	166,925
於2024年1月1日	105,415	61,510	166,925
添置	5,279	–	5,279
終止	(2,576)	–	(2,576)
折舊費	(29,663)	(1,308)	(30,971)
匯兌調整	145	–	145
於2024年12月31日	78,600	60,202	138,802
於2025年1月1日	78,600	60,202	138,802
添置	57,505	–	57,505
收購附屬公司	267	–	267
終止	(3,743)	–	(3,743)
折舊費	(27,344)	(1,308)	(28,652)
匯兌調整	2,126	–	2,126
於2025年12月31日	107,411	58,894	166,305

	廠房、辦公室 及實驗室	租賃土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1月1日	107,411	58,894	166,305
添置	502	—	502
折舊費	(7,262)	(408)	(7,670)
匯兌調整	(1,650)	—	(1,650)
於2026年3月31日	<u>99,001</u>	<u>58,486</u>	<u>157,487</u>

* 於各相關期間末，貴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49,306,000元、人民幣48,298,000元、人民幣47,290,000元及人民幣47,038,000元的若干租賃土地已作抵押，以作為貴集團若干銀行借款的擔保（附註30）。

(b) 租賃負債

於報告期間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84,479	112,689	87,253	116,138
新增租賃	7,764	5,279	57,505	502
收購附屬公司	—	—	283	—
終止	(472)	(2,929)	(4,691)	—
修訂	46,284	—	—	—
年內／期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4,800	5,508	5,154	1,366
租賃付款	(31,974)	(33,373)	(31,717)	(10,353)
匯兌調整	1,808	79	2,351	(1,951)
於年末／期末的賬面值	<u>112,689</u>	<u>87,253</u>	<u>116,138</u>	<u>105,702</u>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26,946	19,974	22,897	18,616
非流動部分	85,743	67,279	93,241	87,086
總計	<u>112,689</u>	<u>87,253</u>	<u>116,138</u>	<u>105,702</u>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44披露。

(c) 於損益中確認與租賃有關的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4,536	5,362	8,586	2,838	1,004
租賃負債利息	4,800	5,508	5,154	1,130	1,366
終止租賃虧損 ／(收益)	63	(353)	(948)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	29,300	30,971	28,652	6,561	7,670
於損益中確認的總額 . .	<u>38,699</u>	<u>41,488</u>	<u>41,444</u>	<u>10,529</u>	<u>10,040</u>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8(c)披露。

貴公司作為承租人

貴公司有多項工廠、辦公室及實驗室的租賃合約。工廠、辦公室及實驗室的租期一般為2至7年。

(a) 使用權資產

於報告期間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工廠、辦公室 及實驗室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37,123
添置	3,407
修訂	(535)
折舊費	<u>(13,398)</u>
於2023年12月31日	<u>26,597</u>
於2024年1月1日	26,597
添置	1,477
修訂	(97)
折舊費	<u>(13,468)</u>
於2024年12月31日	<u>14,509</u>
於2025年1月1日	14,509
添置	25,339
終止	(1,814)
折舊費	<u>(11,538)</u>
於2025年12月31日	<u>26,496</u>
於2026年1月1日	26,496
添置	502
折舊費	<u>(3,304)</u>
於2026年3月31日	<u>23,694</u>

(b) 租賃負債

於報告期間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40,737	30,033	16,946	27,915
新增租賃.....	3,407	1,477	25,339	502
終止.....	(472)	(90)	(1,955)	—
年內／期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2,252	1,296	1,018	249
租賃付款.....	(15,891)	(15,770)	(13,433)	(4,236)
於年末／期末的賬面值.....	<u>30,033</u>	<u>16,946</u>	<u>27,915</u>	<u>24,430</u>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13,863	9,580	11,429	9,008
非流動部分.....	<u>16,170</u>	<u>7,366</u>	<u>16,486</u>	<u>15,422</u>
總計.....	<u>30,033</u>	<u>16,946</u>	<u>27,915</u>	<u>24,430</u>

17.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988,087
累計減值.....	<u>(83,430)</u>
賬面淨值.....	<u>904,657</u>
於2023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904,657
匯兌調整.....	<u>817</u>
於2023年12月31日.....	<u>905,474</u>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成本.....	988,904
累計減值.....	<u>(83,430)</u>
賬面淨值.....	<u>905,474</u>
於2024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905,474
匯兌調整.....	<u>43</u>
於2024年12月31日.....	<u>905,517</u>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成本.....	988,947
累計減值.....	<u>(83,430)</u>
賬面淨值.....	<u>905,517</u>
於2025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905,517
添置.....	<u>22,254</u>
匯兌調整.....	<u>454</u>
於2025年12月31日.....	<u>928,225</u>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1,011,655
累計減值	(83,430)
賬面淨值	928,225
於2026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928,225
匯兌調整	(470)
於2026年3月31日	927,755
於2026年3月31日	
成本	1,011,185
累計減值	(83,430)
賬面淨值	927,755

商譽減值測試

通過業務合併獲得的商譽分配予以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

- 唯德康醫療現金產生單位*
- Penlon現金產生單位
- Vedefar現金產生單位**

分配予各現金產生單位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唯德康醫療	894,049	894,049	914,429	914,429
Penlon	11,425	11,468	11,922	11,521
Vedefar	—	—	1,874	1,805
總計	905,474	905,517	928,225	927,755

唯德康醫療現金產生單位

唯德康醫療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確定。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現金流量預測應用的貼現率分別為12.92%、12.31%、12.93%及12.94%。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用於推斷五年期以外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2%。增長率基於管理層的預期，並且不超過與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 於2025年9月23日，貴集團收購了蘇州國科美潤達醫療技術有限公司（「國科美潤達醫療」）100.00%股權，所確認商譽已分配予唯德康醫療現金產生單位。

** 於2025年6月17日，貴集團收購了Vedefar 100.00%股權。

貴公司管理層認為，於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3月31日，緩衝空間分別為人民幣338,883,000元、人民幣517,099,000元、人民幣513,611,000元及人民幣497,040,000元，而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收入增長率分別下降19.1%、27.1%、24.3%及23.7%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分別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所基於的主要假設出現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Penlon現金產生單位

Penlon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確定。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現金流量預測應用的貼現率分別為13.25%、13.54%、14.15%及14.39%。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用於推斷五年期以外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2%。增長率基於管理層的預期，並且不超過與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貴公司管理層認為，於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緩衝空間分別為人民幣43,021,000元、人民幣53,059,000元、人民幣42,807,000元及人民幣38,437,000元，而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收入增長率分別下降24.8%、30.0%、26.5%及25.0%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分別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所基於的主要假設出現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於計算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使用假設。以下描述的是管理層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所依據的現金流量預測的各關鍵假設：

- 預算收入：用於確定預算收入的基準是根據管理層對業務及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
- 預算毛利率：用於確定分配予預算毛利率的價值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達成的平均毛利率因預期效率提升及預期市場發展有所增加。
- 貼現率：所使用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且反映了與有關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
- 終期增長率：預測終期增長率基於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定，且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相關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分配予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市場發展、貼現率及終期增長率的關鍵假設的價值與外部信息來源一致。

18.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7,300	—	—	—

貴集團通過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持有聯營公司的股權。

其已於2024年3月悉數出售。

下表載列 貴集團聯營公司屬非重大的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年內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274	896	—	—	—
應佔聯營公司的全面虧損總額	1,274	896	—	—	—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的總賬面值	<u>7,300</u>	<u>—</u>	<u>—</u>	<u>—</u>	<u>—</u>

19.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未上市股權投資：				
常州醫療器械產業研究院有限公司	<u>645</u>	<u>645</u>	<u>645</u>	<u>645</u>

上述股權投資被不可撤銷地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因為 貴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具有戰略性質。管理層已評估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相關公允價值變動屬合理且無關緊要。

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貴集團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15,055	6,350	4,915	5,574
按金	9,058	7,947	8,249	8,955
預付上市開支	<u>331</u>	<u>3,966</u>	<u>—</u>	<u>—</u>
總計	<u>24,444</u>	<u>18,263</u>	<u>13,164</u>	<u>14,529</u>

貴公司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5,839	4,945	2,478	4,014
按金	6,669	5,326	5,626	6,169
預付上市開支	<u>331</u>	<u>3,966</u>	<u>—</u>	<u>—</u>
總計	<u>12,839</u>	<u>14,237</u>	<u>8,104</u>	<u>10,183</u>

21. 存貨

貴集團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07,747	98,700	109,142	107,866
在製品	49,340	69,350	77,468	82,464
製成品	95,500	88,704	108,149	98,129
小計	252,587	256,754	294,759	288,459
存貨減值撥備	(15,630)	(26,542)	(31,321)	(34,641)
總計	<u>236,957</u>	<u>230,212</u>	<u>263,438</u>	<u>253,818</u>

貴公司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4,955	30,674	34,655	34,294
在製品	23,023	41,237	39,417	43,453
製成品	22,805	37,421	36,605	37,538
小計	70,783	109,332	110,677	115,285
存貨減值撥備	(8,167)	(11,995)	(17,805)	(22,986)
總計	<u>62,616</u>	<u>97,337</u>	<u>92,872</u>	<u>92,299</u>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貴集團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90	819	110	47
貿易應收款項	106,820	135,543	171,462	173,910
小計	106,910	136,362	171,572	173,957
減值虧損	(2,135)	(3,289)	(3,338)	(3,440)
賬面淨值	<u>104,775</u>	<u>133,073</u>	<u>168,234</u>	<u>170,517</u>

* 應收票據須根據一般方法進行減值，且減值被視為屬微不足道。

貴公司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618	5,410	41,090	14,277
小計	11,618	5,410	41,090	14,277
減值虧損.....	(204)	(315)	(986)	(880)
賬面淨值.....	<u>11,414</u>	<u>5,095</u>	<u>40,104</u>	<u>13,397</u>

貴集團與若干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採用賒賬方式，但大部分客戶除外，大部分客戶通常須預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度。貴集團力求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逾期結餘。鑒於上述情況及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多元化客戶的事實，並不存在信貸風險高度集中的情況。貴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工具。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均不計息。

於各報告期間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00,881	128,422	163,164	165,922
1至2年	3,586	4,039	4,024	3,645
2至3年	308	612	1,046	950
總計	<u>104,775</u>	<u>133,073</u>	<u>168,234</u>	<u>170,517</u>

貴公司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1,176	3,655	38,871	11,671
1至2年	209	1,401	806	1,171
2至3年	29	39	427	555
總計	<u>11,414</u>	<u>5,095</u>	<u>40,104</u>	<u>13,397</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貴集團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867	2,135	3,289	3,338
減值虧損.....	268	1,154	49	102
年末	<u>2,135</u>	<u>3,289</u>	<u>3,338</u>	<u>3,440</u>

貴公司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16	204	315	986
減值虧損.....	88	111	671	(106)
年末	<u>204</u>	<u>315</u>	<u>986</u>	<u>880</u>

於各報告期間末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天數計算。計算結果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的時間價值以及於各報告期間末可獲得的關於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有依據支持的信息。貴公司管理層定期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並無發現重大變化，主要由於相關期間貿易應收款項的實際虧損率、客戶概況及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並無發生重大變化。一般而言，貿易應收款項如逾期超過三年且毋須受限於強制執行活動，則予以撇銷。

有關使用撥備矩陣計量的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載列如下：

貴集團

於2023年12月31日

	按組合基準進行賬齡分析				總計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0.5-1%	10%	50%	100%	2.00%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101,604	3,984	615	617	106,820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813	398	307	617	2,135

於2024年12月31日

	按組合基準進行賬齡分析				總計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0.5-1%	10%	50%	100%	2.43%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128,121	4,488	2,095	839	135,543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954	449	1,047	839	3,289

於2025年12月31日

	按組合基準進行賬齡分析				總計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0.5-1%	10%	50%	100%	1.95%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64,451	4,469	2,092	450	171,462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395	447	1,046	450	3,338

於2026年3月31日

	按組合基準進行賬齡分析				總計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0.5-1%	10%	50%	100%	1.98%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67,579	4,049	1,899	383	173,910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702	405	950	383	3,440

貴公司

於2023年12月31日

	按組合基準進行賬齡分析				總計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1%	10%	50%	100%	1.76%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1,289	232	59	38	11,618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13	23	30	38	204

於2024年12月31日

	按組合基準進行賬齡分析				總計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1%	10%	50%	100%	5.82%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3,692	1,557	79	82	5,410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37	156	40	82	315

於2025年12月31日

	按組合基準進行賬齡分析				總計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1%	10%	50%	100%	2.4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39,263	896	854	77	41,090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392	90	427	77	986

於2026年3月31日

	按組合基準進行賬齡分析				總計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1%	10%	50%	100%	6.16%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1,789	1,302	1,109	77	14,277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18	130	555	77	880

2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貴集團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24,287	28,168	24,755	35,767
可收回增值稅.....	7,743	10,482	15,608	7,259
其他應收款項.....	4,828	4,423	11,080	12,234
預付上市開支.....	—	—	5,994	4,274
總計	<u>36,858</u>	<u>43,073</u>	<u>57,437</u>	<u>59,534</u>

貴公司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12,360	9,359	6,894	9,470
可收回增值稅.....	72	860	1,430	39
其他應收款項.....	1,962	2,863	4,182	5,092
預付上市開支.....	—	—	5,994	4,274
總計	<u>14,394</u>	<u>13,082</u>	<u>18,500</u>	<u>18,875</u>

貴集團力求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長期賬齡結餘。鑒於 貴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對手方的事實，並不存在信貸風險高度集中的情況。貴集團並無就其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工具。

其他應收款項概無歷史違約。上述結餘中包含的與應收款項有關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間末的第一階段分類。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貴集團會考慮歷史虧損率並根據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進行調整。於報告期間，貴集團估計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極低。

2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貴集團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u>156,106</u>	<u>132,488</u>	<u>145,219</u>	<u>157,381</u>

貴公司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u>—</u>	<u>—</u>	<u>30,134</u>	<u>30,251</u>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以人民幣計值的理財產品，預期年收益率介乎1.20%至2.90%。這些理財產品由中國內地的銀行發行。由於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純粹作本金及利息付款，故其被強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貴集團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存款證*	21,189	21,863	—	—

貴公司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存款證*	21,189	21,863	—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為以人民幣計值的存款證，預期年收益率介乎3.10%至3.85%。存款證由中國內地的銀行發行。由於其持作交易或直至到期，故其被強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6.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質押存款

貴集團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2,267	283,988	301,259	321,227
質押存款*	3,937	4,135	654	2,535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144,631	153,970	123,780	150,794
美元	84,694	99,576	132,009	132,841
歐元	19,879	12,284	11,679	16,960
其他	13,063	18,158	33,791	20,632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質押存款總額 ...	266,204	288,123	301,913	323,762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根據貴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有所不同，介於一個月至三個月之間，並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近期無違約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 指為貴集團若干在建工程作擔保的質押存款。該等存款均未逾期或減值。

貴公司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3,933	71,014	34,560	50,853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37,378	67,412	26,907	44,748
美元	3,940	1,351	7,545	3,951
歐元	2,615	2,251	108	2,154
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	43,933	71,014	34,560	50,853

人民幣無法自由轉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貴集團可通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質押存款存放於近期無違約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27. 貿易應付款項

於各報告期間末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84,912	134,446	141,945	167,196
3至12個月	2,592	18,876	32,418	28,707
1年以上	1,410	867	817	1,764
總計	88,914	154,189	175,180	197,667

貴公司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8,256	39,779	50,425	61,428
3至12個月	1,677	13,833	14,989	12,614
1年以上	289	—	38	6
總計	30,222	53,612	65,452	74,048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通常按1至3個月的期限結算。

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貴集團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	97,849	96,487	111,549	67,950
其他應付款項.....	45,522	64,988	61,187	53,979
非流動資產應付款項.....	30,016	44,378	15,202	11,742
其他應付稅項.....	15,096	11,390	17,359	17,513
應計上市開支.....	732	5,867	8,084	10,169
總計.....	<u>189,215</u>	<u>223,110</u>	<u>213,381</u>	<u>161,353</u>

貴公司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	59,738	56,016	61,702	39,174
其他應付款項.....	18,208	23,147	11,340	10,676
其他應付稅項.....	4,863	3,038	4,321	4,146
非流動資產應付款項.....	900	—	—	—
應計上市開支.....	732	5,867	8,084	10,169
總計.....	<u>84,441</u>	<u>88,068</u>	<u>85,447</u>	<u>64,165</u>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29. 合約負債

貴集團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收客戶墊款				
產品銷售.....	<u>110,702</u>	<u>159,266</u>	<u>184,578</u>	<u>183,336</u>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50,726	61,654	77,947	79,624
非流動部分.....	59,976	97,612	106,631	103,712
總計.....	<u>110,702</u>	<u>159,266</u>	<u>184,578</u>	<u>183,336</u>

貴公司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收客戶墊款				
產品銷售.....	75,816	116,000	144,257	139,763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15,840	18,388	37,626	36,051
非流動部分.....	59,976	97,612	106,631	103,712
總計.....	75,816	116,000	144,257	139,763

合約負債主要包括就交付產品收到的墊款。

30. 計息銀行借款

貴集團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3月31日			
	實際利率		到期		實際利率		到期		實際利率		到期		實際利率		到期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即期																
有抵押銀行貸款*.....	LPR-80至	2024年	79,481	LPR-80至	2025年	49,341	LPR-80至	2026年	31,219	LPR-80至	2027年	76,600				
	LPR+210bp			LPR-15bp			LPR-5bp			LPR-5bp						
有抵押銀行貸款*.....	3.00至3.50	2024年	34,928	2.50-3.10	2025年	24,920	2.80	2026年	7,906	2.60	2026年	3,001				
無抵押銀行貸款.....	-	-	-	-	-	-	2.25	2026年	45,000	2.25	2026年	45,000				
小計.....		114,409		74,261		84,125		124,601								
非即期																
有抵押銀行貸款*.....	LPR-80至	2025年至	321,654	LPR-80至	2026年至	270,309	LPR-80至	2027年至	207,925	LPR-80至	2027年至	205,516				
	LPR+210bp	2029年		LPR-15bp	2029年		LPR-5bp	2029年		LPR-5bp	2029年					
小計.....		321,654		270,309		207,925		205,516								
總計.....		436,063		344,570		292,050		330,117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應償還銀行借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114,409	74,261	84,125	124,601
第二年.....	79,000	60,931	88,838	74,652
第三至第五年(含).....	202,754	209,378	119,087	130,864
五年以上.....	39,900	-	-	-
總計.....	436,063	344,570	292,050	330,117

貴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3月31日			
	實際利率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	人民幣千元
	(%)				(%)				(%)				(%)			
即期																
有抵押銀行貸款*.....	LPR-80至	2024年	79,481	LPR-80至	2025年	49,258	LPR-80至	2026年	21,582	LPR-80至	2027年	34,785				
	LPR+210bp			LPR-35bp			LPR-5bp			LPR-5bp						
有抵押銀行貸款*.....	3.00	2024年	30,028	-	2025年	-	-	-	-	-	-	-				
小計			109,509			49,258				21,582		34,785				
非即期																
有抵押銀行貸款*.....	LPR-80至	2025年至	300,900	LPR-80至	2026年至	186,900	LPR-80至	2027年至	145,470	LPR-80至	2027年至	180,017				
	LPR+210bp	2029年		LPR-35bp	2029年		LPR-5bp	2029年		LPR-5bp	2029年					
小計			300,900			186,900			145,470			180,017				
總計			410,409			236,158			167,052			214,802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應償還銀行借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109,509	49,258	21,582	34,785
第二年	79,000	49,000	68,700	74,652
第三至第五年(含)	182,000	137,900	76,770	105,365
五年以上	39,900	-	-	-
總計	410,409	236,158	167,052	214,802

*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若干銀行借款以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揭作擔保，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於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3月31日的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4,538,000元、人民幣13,833,000元、人民幣222,295,000元及人民幣220,198,000元。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若干銀行借款以 貴集團土地使用權按揭作擔保，該土地使用權於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3月31日的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49,306,000元、人民幣48,298,000元、人民幣47,290,000元及人民幣47,038,000元。此外，於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3月31日，唯德康醫療100%的股本被質押，為借款金額分別達人民幣285,235,000元、人民幣236,158,000元、人民幣111,442,000元及人民幣111,400,000元的若干銀行借款作擔保。若干銀行借款須受貸款契約規限。於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3月31日，貴集團及 貴公司有遵守該等契諾的情況。

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31. 遞延收益

貴集團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7,631	1,060	870	822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331	261	223	223
非流動部分	7,300	799	647	599
總計	7,631	1,060	870	822

貴公司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6,380	—	—	—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140	—	—	—
非流動部分	6,240	—	—	—
總計	6,380	—	—	—

* 政府補助主要指政府提供的涉及費用和資產的補貼。在符合所有附加條件和要求的情況下，政府補助在擬補償的費用支出期間或在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計入損益。

3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或有代價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7,309
年內已動用金額	(1,872)
公允價值變動	2,956
於2023年12月31日	18,393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17,588
非流動部分	805
於2024年1月1日	18,393
年內已付／動用金額	(19,018)
公允價值變動	1,623
於2024年12月31日	998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797
非流動部分	201
於2025年1月1日	998
年內已動用金額	(1,310)
公允價值變動	472
於2025年12月31日	160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160
非流動部分	—
於2026年1月1日	160
年內已動用金額	(347)
公允價值變動	187
於2026年3月31日	—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
非流動部分	—

與收購Penlon集團有關的或有代價已於2022年1月19日確認。

33.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報告期間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金融資產減值	可扣稅前虧損	應計開支	租賃負債	存貨減值撥備	政府補助	未變現內部交易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85	10,849	2,492	11,609	425	–	106	25,566
(扣除自)/計入綜合虧損總額	(53)	836	(1,301)	6,475	126	105	416	6,604
於2023年12月31日遞延稅項								
資產總值	32	11,685	1,191	18,084	551	105	522	32,170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32	11,685	1,191	18,084	551	105	522	32,170
計入/(扣除自)綜合虧損總額	23	46	697	(3,847)	(35)	(105)	(522)	(3,743)
於2024年12月31日遞延稅項								
資產總值	55	11,731	1,888	14,237	516	–	–	28,427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55	11,731	1,888	14,237	516	–	–	28,427
計入/(扣除自)綜合虧損總額	26	463	572	10,143	(437)	–	–	10,767
於2025年12月31日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81	12,194	2,460	24,380	79	–	–	39,194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1月1日	81	12,194	2,460	24,380	79	–	–	39,194
計入/(扣除自)綜合虧損總額	8	(411)	(441)	(874)	509	–	–	(1,209)
於2026年3月31日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89	11,783	2,019	23,506	588	–	–	37,985

遞延稅項負債

	折舊撥備 超過相關折舊	使用權資產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	收購附屬 公司產生的 公允價值調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889	11,635	–	99,843	114,367
(計入)/扣除自綜合虧損總額	(71)	6,452	146	(5,711)	816
於2023年12月31日遞延稅項負債					
總額	2,818	18,087	146	94,132	115,183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2,818	18,087	146	94,132	115,183
(計入)/扣除自綜合虧損總額	(946)	(3,825)	208	(7,314)	(11,877)
於2024年12月31日遞延稅項負債					
總額	1,872	14,262	354	86,818	103,306

	折舊撥備 超過相關折舊	使用權資產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	收購附屬 公司產生的 公允價值調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1,872	14,262	354	86,818	103,306
收購附屬公司.....	—	—	—	874	874
(計入)／扣除自綜合虧損總額....	(641)	10,158	(327)	(6,926)	2,264
於2025年12月31日遞延稅項					
負債總額.....	<u>1,231</u>	<u>24,420</u>	<u>27</u>	<u>80,766</u>	<u>106,444</u>
於2025年12月31日及					
2026年1月1日.....	1,231	24,420	27	80,766	106,444
(計入)／扣除自綜合虧損總額....	(115)	(1,065)	9	(2,031)	(3,202)
於2026年3月31日遞延稅項					
負債總額.....	<u>1,116</u>	<u>23,355</u>	<u>36</u>	<u>78,735</u>	<u>103,242</u>

出於呈列目的，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抵銷。以下是出於財務申報目的對貴集團遞延稅項結餘進行的分析：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				
資產淨值.....	—	—	—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				
負債淨額.....	<u>(83,013)</u>	<u>(74,879)</u>	<u>(67,250)</u>	<u>(65,257)</u>

尚未就下列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835,953	1,261,408	1,528,187	1,781,956
可抵扣暫時差額.....	<u>38,235</u>	<u>60,647</u>	<u>79,040</u>	<u>87,010</u>
總計.....	<u>874,188</u>	<u>1,322,055</u>	<u>1,607,227</u>	<u>1,868,966</u>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將於以下年度到期：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76	—	—	—
2025年.....	5,215	5,215	—	—
2026年.....	4,482	4,482	4,482	4,482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7年	4,699	4,699	4,699	4,699
2028年及之後	820,281	1,247,012	1,519,006	1,607,239
總計	<u>835,953</u>	<u>1,261,408</u>	<u>1,528,187</u>	<u>1,616,420</u>

並無就上述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應課稅利潤被認為不大可能可用於抵銷上述項目。

貴集團在香港及英國產生的稅項虧損，可用於無限期抵銷產生該等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稅利潤。貴集團亦擁有在中國內地產生的將於一至十年內到期的稅項虧損，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

34. 股本

貴集團及 貴公司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3月31日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	<u>476,623,586</u>	<u>499,716,086</u>	<u>499,716,086</u>	<u>499,716,086</u>

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u>454,662,299</u>	<u>454,662</u>
新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	<u>21,961,287</u>	<u>21,962</u>
於2023年12月31日	<u>476,623,586</u>	<u>476,624</u>
新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	<u>23,092,500</u>	<u>23,092</u>
於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月1日 及2026年3月31日	<u>499,716,086</u>	<u>499,716</u>

* 於2023年6月26日及2023年9月20日，貴公司分別向外部投資者發行4,303,030股及1,075,757股普通股，代價分別為人民幣71,000,000元及人民幣17,750,000元。

於2023年，貴公司向珠海華隆康眾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發行16,582,500股普通股，代價為人民幣66,330,000元。

** 隨著經修訂《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於2024年7月1日起實施生效，向珠海華隆康眾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發行的23,092,500股未繳足普通股被視為貴公司的股本及於2024年12月末之前供款的股東承諾。於2024年9月9日，向珠海華隆康眾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發行的6,666,667股未繳足普通股已轉讓予第三方，且貴公司已於2024年9月23日收到代價總額人民幣26,666,664元。

根據由2016年2月至2019年3月訂立的股東協議(統稱「該等協議」)，貴公司向A輪投資者、B輪投資者及C輪投資者(統稱「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發行140,800,000股普通股，獲得的淨現金所得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359,800,000元(統稱「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根據該等協議，貴公司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授予特殊權利(「特殊權利」)，其中包括贖回權、反攤薄權利及清盤權利。

於相關期間，貴公司的特殊權利均未被行使。

於2025年6月26日，貴公司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訂立補充協議，同意此前貴公司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若干特殊權利(包括贖回權、清盤優先權及反攤薄權利)已不可撤銷地終止及應自始無效。經考慮貴公司所屬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及監管框架以及補充協議的適用法律後，董事認為於相關期間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列為權益最為合適。

倘貴公司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特殊權利，於訂立補充協議前被列作以贖回金額現值計量的金融負債，則贖回金融負債、流動負債總額、非流動負債總額及資產淨值應為：

	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贖回金融負債.....	(512,713)	(545,877)	不適用 (附註1)	(553,073)	不適用 (附註1)
流動負債總額.....	(1,009,499)	(1,088,545)		(1,182,007)	
非流動負債總額.....	(558,491)	(511,079)		(387,685)	
流動負債淨額.....	(187,410)	(239,713)		(334,809)	
資產淨值.....	1,187,573	1,205,337		1,218,238	

與贖回金融負債有關的融資成本、年內淨(虧損)/利潤、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成本.....	(35,797)	(33,164)	(14,392)	(7,196)	不適用 (附註1)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應佔淨 (虧損)/利潤總額.....	(99,506)	(129,564)	34,494	(2,173)	
每股基本及攤薄 (虧損)/盈利.....	(0.21)	(0.26)	0.07	(0.01)	

附註：

- (1) 由於相關特殊權利已於2025年6月26日終止，相關披露不適用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5. 其他儲備

貴集團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貴集團其他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股份溢價

貴集團的股份溢價指已發行股份的面值與已收到代價的差額。

股份支付儲備

股份支付儲備指因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而產生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7。

外匯波動儲備

外匯波動儲備包括換算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為功能貨幣的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有關儲備按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3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儲備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儲備指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儲備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儲備指存款證的公允價值變動。

貴公司

貴公司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其他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列示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股份支付 儲備	累計虧損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463,615	128,840	502,766	(903,929)	—	1,191,292
年內虧損	—	—	—	(128,562)	—	(128,56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 價值儲備變動	—	—	—	—	145	145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128,562)	145	(128,417)
發行股份	133,118	—	—	—	—	133,11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附註37)	—	—	64,119	—	—	64,119
於2023年12月31日	<u>1,596,733</u>	<u>128,840</u>	<u>566,885</u>	<u>(1,032,491)</u>	<u>145</u>	<u>1,260,112</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股份支付 儲備	累計虧損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596,733	128,840	566,885	(1,032,491)	145	1,260,112
年內虧損	—	—	—	(244,067)	—	(244,06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 價值儲備變動	—	—	—	—	674	674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244,067)	674	(243,393)
發行股份	69,277	—	—	—	—	69,27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附註37)	—	—	53,822	—	—	53,822
於2024年12月31日	<u>1,666,010</u>	<u>128,840</u>	<u>620,707</u>	<u>(1,276,558)</u>	<u>819</u>	<u>1,139,818</u>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股份支付 儲備	累計虧損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666,010	128,840	620,707	(1,276,558)	819	1,139,818
年內利潤	—	—	—	164,113	—	164,113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						
資產的公允價值儲備						
變動	—	—	—	—	(819)	(81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64,113	(819)	163,29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附註37)	—	—	67,882	—	—	67,882
於2025年12月31日	<u>1,666,010</u>	<u>128,840</u>	<u>688,589</u>	<u>(1,112,445)</u>	<u>—</u>	<u>1,370,994</u>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股份支付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1月1日	1,666,010	128,840	688,589	(1,112,445)	1,370,994
年內利潤	—	—	—	(45,609)	(45,60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45,609)	(45,60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附註37)	—	—	25,065	—	25,065
於2026年3月31日	<u>1,666,010</u>	<u>128,840</u>	<u>713,654</u>	<u>(1,158,054)</u>	<u>1,350,450</u>

36. 業務合併

收購Vedefar

於2025年6月，貴集團完成收購Vedefar的100%股權。Vedefar於歐洲經銷一系列醫療設備，包括藥品、重症監護設備、麻醉設備、家庭護理及牙科解決方案。該收購乃作為貴集團擴大其在歐洲的垂直整合市場份額策略的一部分。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淨值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9,049,000元。

代價

收購事項的現金購買代價為1,300,000歐元（相當於人民幣10,923,000元），已於2025年6月6日悉數支付。

收購國科美潤達醫療

於2025年9月，貴集團完成對國科美潤達醫療100%股權的收購，國科美潤達醫療是一家專門從事智能內窺鏡系統開發、生產及銷售的醫療器械公司。收購事項預期將鞏固我們的業務範疇，由柔性內窺鏡擴大至硬性內窺鏡。所收購的可識別負債淨值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0,380,000元。

代價

收購事項的現金購買代價為人民幣5元，已於2025年9月19日悉數支付。

37. 股份支付

(a) 僱員限制性股份計劃

於2016年3月10日起，董事會批准了股份獎勵計劃（「計劃」），目的是向為貴集團作出貢獻的若干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提供限制性股份激勵。貴集團接受僱員提供的服務，作為貴公司權益工具的代價。

限制性股份自授出日期起於特定服務期內分批歸屬。一旦限制性股份的歸屬條件獲達成，普通股即被視為由持有人正式及有效擁有，並可自由轉讓。

並無其他現金結算方式。貴集團過去並無以現金結算該等限制性股份的做法。貴集團將該計劃視為權益結算計劃。

貴公司發行的限制性股份

貴集團已設立以下僱員股份激勵平台，以就若干僱員、高級管理層及董事的服務、全職工作及專業技能向他們提供限制性股份。

僱員股份激勵平台	已授出限制性股份數目
深圳聚賢康眾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64,185,000
珠海聚才康眾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4,400,000
深圳瑞森康眾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9,350,000
珠海瑞鈺康眾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3,300,000
珠海瑞乾康眾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4,400,000
珠海瑞坤康眾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6,050,000
深圳瑞鑫康眾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1,928,812
珠海華隆康眾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0,000,000
常州梓熙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453,125
常州梓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453,125
總計	140,520,062

下表概述於報告期間的計劃活動：

	限制性股份數目
於2023年1月1日	73,146,065
年內授出	1,930,792
年內歸屬	(46,798,791)
年內沒收	(1,120,792)
於2023年12月31日	27,157,274
年內授出	4,080,646
年內歸屬	(1,797,646)
年內沒收	(1,817,647)
於2024年12月31日	27,622,627
年內授出	2,172,974
年內歸屬	(2,242,975)
年內沒收	(2,172,974)
於2025年12月31日	25,379,652
年內授出	6,000
年內歸屬	(6,000)
年內沒收	(6,000)
於2026年3月31日	25,373,652

於各報告期間未發行在外限制性股份的歸屬期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	
限制性股份數目	歸屬期
16,462,812	2019年5月16日至首次公開發售
4,086,000	2024年12月6日至2026年12月5日
4,806,754	2022年4月12日至2027年3月19日
782,708	2022年4月12日至2028年3月19日
1,019,000	2026年6月27日至2028年6月26日
27,157,274	
於2024年12月31日	
限制性股份數目	歸屬期
15,549,812	2019年5月16日至首次公開發售
3,955,000	2024年12月6日至2026年12月5日
4,369,357	2022年4月12日至2027年3月19日
506,458	2022年4月12日至2028年3月19日
959,000	2026年6月27日至2028年6月26日
1,983,000	2027年7月5日至2029年7月4日
300,000	2027年12月16日至2029年12月15日
27,622,627	
於2025年12月31日	
限制性股份數目	歸屬期
14,470,312	2019年5月16日至首次公開發售
3,573,500	2024年12月6日至2026年12月5日
3,954,982	2022年4月12日至2027年3月19日
506,458	2022年4月12日至2028年3月19日
875,400	2026年6月27日至2028年6月26日
1,669,000	2027年7月5日至2029年7月4日
300,000	2027年12月16日至2029年12月15日
30,000	2028年12月31日至2030年12月31日
25,379,652	
於2026年3月31日	
限制性股份數目	歸屬期
14,470,312	2019年5月16日至首次公開發售
3,573,500	2024年12月6日至2026年12月5日
3,954,982	2022年4月12日至2027年3月19日
506,458	2022年4月12日至2028年3月19日
869,400	2026年6月27日至2028年6月26日
1,669,000	2027年7月5日至2029年7月4日
300,000	2027年12月16日至2029年12月15日
30,000	2028年12月31日至2030年12月31日
25,373,652	

限制性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乃參考 貴公司的相關普通股於各自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釐定。

(b) 僱員購股權計劃

於2024年12月16日， 貴公司批准一項旨在向若干為 貴集團作出貢獻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提供激勵的購股權計劃（「2025年購股權計劃」）。 貴集團接受員工提供的服務，作為 貴公司權益工具的代價。

於2025年9月11日，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合計授予25,0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人民幣4.00元。

根據2025年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可分多個批次歸屬，歸屬時間表如下：為期五年，在達成業績條件的前提下，自歸屬開始日起計每個週年日歸屬購股權總額的20%。

貴集團並無現金結算選擇。 貴集團過往亦無以現金結算該等購股權的慣例。 貴集團將該計劃入賬為以權益結算的計劃。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享有股息或於股東會上投票的權利。

下表列示該計劃項下於年內已發行但未行使的購股權：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人民幣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於2025年1月1日	—	—
年內授出.....	4	25,000
年內沒收.....	4	(128)
於2025年12月31日	4	24,872
年內沒收.....	4	(325)
於2026年3月31日	4	24,547

報告期間並無行使購股權。

(c)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22,325,000元（每份人民幣12.89元），其中 貴集團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期間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之購股權開支為人民幣19,948,000元及人民幣24,479,000元。

年內授出的以權益結算購股權之公允價值，乃於授予日利用二項式模型估計，並已考慮授出購股權時的條款及條件。

下表列出所用模型之輸入：

	2025年
股息率(%).....	無
預期波動(%).....	36.39-40.11
無風險利率(%).....	1.41-1.62

(d) 股份支付交易產生的開支

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貴集團確認股份支付開支人民幣64,119,000元、人民幣53,822,000元、人民幣67,882,000元及人民幣25,065,000元。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就工廠、辦公室及實驗室的租賃安排而言，貴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增加額分別為人民幣7,764,000元、人民幣5,279,000元、人民幣57,505,000元、人民幣502,000元及人民幣1,465,000元。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下表詳細說明了貴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貴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租賃負債	應計上市開支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415,072	84,479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4,372	(31,974)	(206)
經營現金流量變動	—	—	(1,009)
因修訂／終止而產生的變動	—	45,812	—
上市開支增加	—	—	1,616
遞延上市開支增加	—	—	331
外匯變動	—	1,808	—
新租賃安排	—	7,764	—
利息增加	16,619	4,800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436,063	112,689	73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01,983)	(33,373)	(2,763)
經營現金流量變動	—	—	(13,487)
因修訂／終止而產生的變動	—	(2,929)	—
上市開支增加	—	—	17,750
遞延上市開支增加	—	—	3,635
外匯變動	—	79	—
新租賃安排	—	5,279	—
利息增加	10,490	5,508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344,570	87,253	5,867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65,697)	(31,717)	(1,651)
經營現金流量變動	—	—	(8,059)
因修訂／終止而產生的變動	—	(4,408)	—
上市開支增加	—	—	9,899
遞延上市開支增加	—	—	2,028
外匯變動	—	2,351	—
新租賃安排	—	57,505	—
利息增加	13,177	5,154	—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1月1日	292,050	116,138	8,084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35,894	(10,353)	(798)
經營現金流量變動	—	—	(7,882)
上市開支增加	—	—	12,485
遞延上市開支減少	—	—	(1,720)
外匯變動	—	(1,951)	—
新租賃安排	—	502	—
利息增加	2,173	1,366	—
於2026年3月31日	330,117	105,702	10,169
於2025年1月1日	344,570	87,253	5,867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40,028	(7,692)	(337)
經營現金流量變動	—	—	(1,644)
上市開支增加	—	—	858
遞延上市開支增加	—	—	176

	計息銀行借款	租賃負債	應計上市開支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外匯變動.....	—	1,559	—
新租賃安排.....	—	1,465	—
利息增加.....	2,325	1,130	—
於2025年3月31日	<u>386,923</u>	<u>83,715</u>	<u>4,919</u>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內.....	4,536	5,362	8,586	2,838	1,004
融資活動內.....	31,974	33,373	31,717	7,692	10,353
	<u>36,510</u>	<u>38,735</u>	<u>40,303</u>	<u>10,530</u>	<u>11,357</u>

39. 資產質押

就 貴集團銀行借款而質押的 貴集團資產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0。

40. 承擔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末作出了下列資本承擔。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	<u>13,250</u>	<u>8,135</u>	<u>—</u>	<u>—</u>

41. 關聯方交易

董事認為，以下公司為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與 貴集團有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a) 關聯方姓名／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姓名／名稱	關係
賓得江蘇.....	聯營公司（至2024年3月27日）
LIU Jie	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b) 貴集團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與關聯方進行了以下交易：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產品銷售：					
賓得江蘇－貿易..... (i)	11,025	—	—	—	—

(i) 向聯營公司進行之銷售乃根據向 貴集團主要客戶提供的已公佈價格及條件作出。

(c)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貴公司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麥科田香港－貿易.....	62,519	32,802	41,247	53,778
麥科田生命科學－非貿易.....	47,746	67,771	67,721	65,626
Medcaptain Europe－非貿易.....	10,968	10,260	17,023	13,561
潤普生物技術－貿易.....	6,393	6,354	760	3,710
生科原－貿易.....	3,001	35	402	510
Medcaptain Indonesia－貿易.....	486	298	95	874
Penlon－貿易.....	336	—	5,810	4,038
潤普生科醫學－貿易.....	130	—	—	—
江蘇貝萊弗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貿易.....	—	658	1,831	1,632
江蘇麥科田－非貿易.....	—	—	10	10
蘇州國科美潤達醫療技術有限公司 －非貿易.....	—	—	5,000	—
	<u>131,579</u>	<u>118,178</u>	<u>139,899</u>	<u>143,739</u>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常州久虹*－非貿易.....	—	140,000	199,160	199,136
唯德康醫療*－非貿易.....	—	30,000	13,293	13,076
常州錦福瑞*－非貿易.....	—	100,039	3,394	40
麥科田軟件－非貿易.....	—	—	450	450
百優生物科技－貿易.....	—	—	27	8
圖雲醫療－貿易.....	—	—	14	62
湖南唯德康－貿易.....	—	—	—	488
Penlon－貿易.....	—	471	—	—
	<u>—</u>	<u>270,510</u>	<u>216,338</u>	<u>213,260</u>

* 該等公司在 貴集團內部有公司間借款，用以支持其正常業務運營，年利率介於2.5%至2.85%。這些借款須按要求償還。

其他應收／付附屬公司的款項為無擔保、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d)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6,452	7,383	8,198	1,777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9	138	209	5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9,223	8,420	18,766	6,760
	<u>15,824</u>	<u>15,941</u>	<u>27,173</u>	<u>8,595</u>

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的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9。

(e) 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贖回權

就控股股東贖回權而言，(i) 貴公司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間，或 貴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概無有關控股股東贖回權的其他附帶安排；及(ii) 貴公司並無就在控股股東（視情況而定）違約或未能履行與控股股東贖回權相關的義務時，對控股股東贖回權提供任何形式的擔保。考慮到前述情況，且儘管 貴公司為有關控股股東贖回權的相關協議訂約方，惟 貴公司並無義務回購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持有的股份，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記錄有關控股股東贖回權的財務負債及贖回負債。

42.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各類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間末的賬面值如下：

貴集團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u>金融資產</u>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	<u>156,106</u>	<u>132,488</u>	<u>145,219</u>	<u>157,381</u>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存款證.....	21,189	21,863	—	—
未上市股權投資.....	<u>645</u>	<u>645</u>	<u>645</u>	<u>645</u>
	<u>21,834</u>	<u>22,508</u>	<u>645</u>	<u>645</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4,775	133,073	168,234	170,517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4,828	4,423	11,080	12,234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金融資產.....	9,058	7,947	8,249	8,955
質押存款.....	3,937	4,135	654	2,535
現金及銀行結餘.....	<u>262,267</u>	<u>283,988</u>	<u>301,259</u>	<u>321,227</u>
	<u>384,865</u>	<u>433,566</u>	<u>489,476</u>	<u>515,468</u>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或有代價.....	18,393	998	160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88,914	154,189	175,180	197,66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76,270	115,233	84,473	75,890
計息銀行借款.....	436,063	344,570	292,050	330,117
	601,247	613,992	551,703	603,674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詳情，請參閱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4。

4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公允價值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	156,106	156,106

於2024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	132,488	132,488

於2025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	145,219	145,219

於2026年3月31日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	157,381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157,381

第三級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間，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言，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沒有公允價值計量的轉撥，也沒有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存款證.....	—	21,189	—
未上市股權投資.....	—	—	645
	—	21,189	645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1,834

於2024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存款證.....	—	21,863	—
未上市股權投資.....	—	—	645
	—	21,863	645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2,508

於2025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股權投資.....	—	—	645
	—	—	645
			總計
			人民幣千元
			64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6年3月31日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股權投資	—	645	645
	—	645	64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或有代價	18,393	—	18,393

於2024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或有代價	998	—	998

於2025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或有代價	160	—	160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銀行結餘、質押存款、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計息銀行借款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很大程度上由於該等工具的期限較短。

貴集團的財務部門負責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和程序。於各報告期間末，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情況，並確定估值中採用的主要輸入值。估值經由財務經理審核及批准。估值過程及結果每年與貴公司董事討論一次，以供年度財務報告之用。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按自願雙方之間的當前交易（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中工具可交換的金額入賬。以下方法及假設被用於估計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金融資產及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其利率及信貸風險並無重大變動。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未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已基於未獲得可觀察市價或利率支持的假設，採用基於市場的估值技術進行估計。董事認為，採用估值技術得出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的估計公允價值，以及於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公允價值的相關變動乃屬合理及不重大，且於報告期末屬最佳值。

貴集團投資於未上市投資，即由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貴集團通過使用以條款及風險類似的工具的市場利率為基準的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估計該等未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

4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借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貴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貴集團擁有多項直接產生於業務運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

貴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董事會審閱及協定管理各項相關風險的政策，並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貴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貴集團浮動利率的長期借貸有關。

貴集團的政策是通過混合使用固定和浮動利率債務來管理其利息成本。貴集團的政策是按固定利率持有部分計息銀行借款。於相關期間末，貴集團按固定利率計息的計息借款約為7%、7%、18%及15%。

下表列示於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貴集團除稅前虧損／溢利及貴集團股權對合理可能的利率變動的敏感度。

	基點 增加／(減少)	除稅前虧損／利潤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減少)／增加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50/(50)	2,025/(2,025)	(2,025)/2,02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50/(50)	2,073/(2,073)	(2,073)/2,07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50/(50)	1,776/(1,776)	(1,776)/1,776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50/(50)	1,664/(1,664)	(1,664)/1,664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外幣匯率變動造成損失的風險。人民幣與 貴集團經營業務所用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會影響 貴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下表列示於各報告期間末，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 貴集團除稅前虧損／利潤（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及 貴集團權益對合理可能的外幣匯率變動的敏感度。

	外匯匯率 增加／（減少） %	除稅前虧損／（溢利） 減少／（增加） 人民幣千元	權益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5,506	(8,828)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5,506)	8,828
倘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5	1,671	(2,236)
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5)	(1,671)	2,23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4,586	(6,855)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4,586)	6,855
倘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5	1,141	(1,692)
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5)	(1,141)	1,69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7,409	(9,686)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7,409)	9,686
倘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5	2,266	(3,059)
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5)	(2,266)	3,059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7,959	(11,327)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7,959)	11,327
倘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5	1,095	(2,231)
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5)	(1,095)	2,231

信貸風險

貴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各方進行交易。按照 貴集團的政策，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必須先通過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持續監控應收款結餘，故而 貴集團的壞賬風險敞口並不重大。 貴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質押存款、應收關聯方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以及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乃因對手方違約而產生，最大風險敞口上限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就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及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而言，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定期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綜合評估及個別評估。董事認為， 貴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未償還餘額本身不存在任何重大信貸風險。

最高風險及年結階段

下表顯示基於 貴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大信貸風險敞口，該政策主要基於過往逾期資料（除非有其他資料可用且無需過度成本或努力），以及各報告期間末的年末階段分類。

列示的金額為金融資產的總賬面金額。

於2023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106,910	106,910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 資產的金融資產**	4,828	—	—	—	4,828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金融資產	9,058	—	—	—	9,058
質押存款	3,937	—	—	—	3,937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2,267	—	—	—	262,267
總計	280,090	—	—	106,910	387,000

於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136,362	136,362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 資產的金融資產**	4,423	—	—	—	4,423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金融資產	7,947	—	—	—	7,947
質押存款	4,135	—	—	—	4,135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3,988	—	—	—	283,988
總計	300,493	—	—	136,362	436,855

於2025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171,572	171,572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 資產的金融資產**	11,080	—	—	—	11,080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金融資產	8,249	—	—	—	8,249
質押存款	654	—	—	—	654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1,259	—	—	—	301,259
總計	321,242	—	—	171,572	492,814

於2026年3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173,957	173,957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 金融資產**	12,234	—	—	—	12,234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金融資產	8,955	—	—	—	8,955
質押存款	2,535	—	—	—	2,535
現金及銀行結餘	321,227	—	—	—	321,227
總計	344,951	—	—	173,957	518,908

* 就各相關期間末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貴集團採用減值簡化法，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2披露。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於其未逾期且沒有任何信息表明該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被視為「正常」。

流動性風險

貴集團利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察其資金短缺風險。此工具會考慮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到期日以及來自運營業務的預期現金流量。

貴集團的目標為通過使用計息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維持資金的持續性與彈性之間的平衡。

根據合約未貼現付款，貴集團金融負債於各相關期間末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

	少於12個月 或按要求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88,914	—	—	88,914
計息銀行借款	134,901	312,121	40,941	487,96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76,270	—	—	76,270
租賃負債	31,182	55,361	63,322	149,865
總計	331,267	367,482	104,263	803,012

於2024年12月31日

	少於12個月 或按要求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54,189	—	—	154,189
計息銀行借款.....	88,372	291,936	—	380,30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115,233	—	—	115,233
租賃負債.....	25,653	32,228	61,001	118,882
總計	<u>383,447</u>	<u>324,164</u>	<u>61,001</u>	<u>768,612</u>

於2025年12月31日

	少於12個月 或按要求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75,180	—	—	175,180
計息銀行借款.....	88,896	214,222	—	303,11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84,473	—	—	84,473
租賃負債.....	29,197	67,603	53,554	150,354
總計	<u>377,746</u>	<u>281,825</u>	<u>53,554</u>	<u>713,125</u>

於2026年3月31日

	少於12個月 或按要求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97,667	—	—	197,667
計息銀行借款.....	129,140	210,787	—	339,92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75,890	—	—	75,890
租賃負債.....	26,755	68,520	51,989	147,264
總計	<u>429,452</u>	<u>279,307</u>	<u>51,989</u>	<u>760,748</u>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及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將股東價值最大化。

貴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 貴集團可發行新股份或進行借款以降低債務。於相關期間，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流程並無發生變化。

貴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加上債務淨額）監控資本。貴集團政策是保持資產負債比率低於50%。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借款、貿易應付款項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現金及銀行結餘、質押存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存款證。資本是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各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12月31日			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436,063	344,570	292,050	330,117
租賃負債.....	112,689	87,253	116,138	105,702
貿易應付款項.....	88,914	154,189	175,180	197,66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9,215	223,110	213,381	161,353
減：現金及銀行結餘.....	262,267	283,988	301,259	321,227
質押存款.....	3,937	4,135	654	2,53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56,106	132,488	145,219	157,381
存款證.....	21,189	21,863	—	—
債務淨額.....	383,382	366,648	349,617	313,696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705,807	1,753,532	1,876,438	1,891,861
資本及債務淨額.....	2,089,189	2,120,180	2,226,055	2,205,557
資產負債比率.....	18%	17%	16%	14%

45. 期後事項

於2026年3月31日後，貴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46.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貴集團或現時組成貴集團的任何公司概無就2026年3月31日之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以下資料並不構成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由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編製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載入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以下載列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4.29段及經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而編製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用途，並載入本文以說明全球發售對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全球發售已於2026年3月31日發生。

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用途，由於其假設性質使然，其未必可真實反映倘全球發售已於2026年3月31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時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真實情況。

	於2026年3月31日 母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全球發售估計 所得款項淨額	於2026年3月31日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於2026年3月31日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綜合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元 (附註4)	港元 (附註5)
基於發售價每股15.42港元。	464,823	470,785	935,608	1.74	2.01

附註：

- 如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於2026年3月31日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按於2026年3月31日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人民幣1,891,861,000元扣除以下各項後計算得出：i) 無形資產人民幣499,283,000元；及ii) 商譽人民幣927,755,000元。
- 全球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根據發售價每股15.42港元，經扣除承銷費用及本公司已付或應付的其他相關開支後計算得出(不包括已於2026年3月31日之前支銷的上市開支人民幣41,750,000元)。

3.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按合共538,626,686股股份計得出，當中包括i) 截至2026年3月31日已發行的499,716,086股普通股；及ii) 38,910,600股已發行股份（假設全球發售於2026年3月31日已完成）。
4.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有形資產淨值按2026年8月21日的現行匯率1.00港元兌人民幣0.86466元換算為港元。
5. 並無對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26年3月31日後的任何經營業績或進行的其他交易。

以下為我們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備考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979 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B.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核證報告

致深圳麥科田生物醫療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吾等已完成核證工作以就由深圳麥科田生物醫療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董事（「董事」）編製的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貴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提交報告，僅供說明之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於2026年3月31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及其相關附註（載於 貴公司發出的日期為2026年8月2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第II-1至II-2頁內）（「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董事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依據的適用準則於附註1至附註5載述。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由董事編製，以說明 貴公司全球發售股份對 貴集團於2026年3月31日的財務狀況造成的影響，猶如交易已於2026年3月31日進行。在此過程中，有關 貴集團財務狀況的資料已由董事摘錄自 貴集團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期間的財務報表，並已就該等資料刊發會計師報告。

董事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負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我們的獨立性及質量管理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的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而該等規範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及應有謹慎、保密及專業行為作為基本原則。

本事務所應用香港質量管理準則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和審閱、其他鑑證和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質量管理」，其要求會計師事務所設計、實施和運作質量管理體系，包括遵守道德要求、專業標準以及適用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或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的規定，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匯報吾等的意見。對於吾等過往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而發出的任何報告，除於報告刊發日期對該等報告的收件人所負的責任外，吾等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招股章程所載的備考財務資料發出核證委聘報告」進行工作。此項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計劃及執行有關程序，以合理確保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就是次委聘而言，吾等概不負責更新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的任何歷史財務資料或就有關資料重新出具任何報告或意見，且吾等在是次委聘過程中亦並無對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招股章程所載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為說明貴公司全球發售股份對貴集團的未經調整財務資料造成的影響，猶如該交易已於就說明用途而選擇的較早日期進行。因此，吾等概不保證交易的實際結果將與所呈列者相同。

就報告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根據適用準則妥為編製而進行的合理核證委聘，涉及進行有關程序以評估董事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的適用準則有

否為呈列交易直接產生的重大影響提供合理依據以及就下列事項取得充分恰當憑據：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已適當地按該等準則作出；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恰當地作出該等調整。

所選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當中已考慮到申報會計師對 貴集團性質、與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有關的交易及其他相關委聘情況的了解。

是次委聘亦涉及評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取得的憑據屬充分恰當，足以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按所述基準妥為編製；
- (b) 有關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有關調整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恰當。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8月28日

本附錄主要為投資者提供公司章程的概覽。由於以下資料為概要，故其並未載有可能對投資者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

股份及註冊資本

本公司股份的發行，實行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同種類的每一股份應當具有同等權利。同次發行的同種類股份，每股的發行條件和價格應當相同。任何單位或者個人所認購的股份，每股應當支付相同價額。

股份增減、回購及轉讓

股份增減

本公司根據經營和發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規的規定，經股東會特別決議批准，可以採用下列方式增加資本：

- (i) 向不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ii)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iii) 向現有股東派送紅股；
- (iv) 以公積金轉增股本；
- (v) 法律、行政法規規定或中國證監會等監管機構批准的其他方式。

股份回購

本公司不得回購其自身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 (i) 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
- (ii) 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併；
- (iii) 將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者股權激勵；
- (iv) 股東因對股東會作出的本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要求本公司收購其股份的；
- (v) 將股份用於轉換本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
- (vi)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

本公司因上述第(i)項、第(ii)項規定的情形回購自身股份的，應當經股東會決議。本公司因上述第(iii)項、第(v)項、第(vi)項規定的情形回購自身股份的，可以依照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股東會的授權，並在符合適用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前提下，應經出席董事會會議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決議通過。本公司依照上述規定的

情形回購自身股份後，屬於第(i)項情形的，應當自收購之日起十日內註銷；屬於第(ii)項及第(iv)項情形的，應當在六個月內轉讓或者註銷。本公司在上述第(iii)項、第(v)項及第(vi)項的情形下回購其股份的，本公司合計持有的股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的百分之十，並應當在三年內轉讓或者註銷有關股份。

公司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依照證券法、香港上市規則及中國證監會、香港聯交所的相關規定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股份轉讓

公司的股份應當依法轉讓，證券法、香港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份作為質權的標的。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本公司股份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

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向本公司申報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變動情況，在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總數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份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上述人員離職後半年內，不得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規則對公司股份的轉讓限制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限制轉讓期限內出質的，質權人不得在限制轉讓期限內行使質權。

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有本公司股份5%或以上的股東，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在買入後六個月內賣出，或者在賣出後六個月內又買入，由此所得收益歸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會將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證券公司因承銷購入售後剩餘股份而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股份的除外，除非中國證監會及香港上市規則另有規定。

前段所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自然人股東持有的股份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賬戶持有的股份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

本公司董事會不按照本條上文規定執行的，股東有權要求董事會在三十日內執行。本公司董事會未在上述期限內執行的，股東有權為了本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義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董事會不按照本條所載規定執行的，負有責任的董事依法承擔連帶責任。

股東和股東會

股東

本公司依據股東持有股份份額之情況建立股東名冊，股東名冊是證明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充分證據。股東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種類享有權利，承擔義務；持有同一種類股份的股東，享有同等權利，承擔同種義務。

本公司股東享有下列權利：

- (i)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獲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ii) 依法請求召開、召集、主持、參加或者委派股東代理人參加股東會，並行使相應的表決權；
- (iii) 對本公司的經營進行監督，提出建議或者質詢；
- (iv) 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轉讓、贈與及質押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v) 查閱、複製公司章程、股東名冊、股東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財務會計報告，符合規定的股東可以查閱公司的會計賬簿、會計憑證；
- (vi) 本公司終止或者清算時，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參加本公司剩餘財產的分配；
- (vii) 對股東會作出的本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的股東，要求本公司收購其股份；
- (vii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權利。

連續一百八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要求查閱本公司會計賬簿、會計憑證。股東要求查閱本公司會計賬簿、會計憑證的，應當向本公司提出書面請求，說明目的。本公司有合理根據認為股東查閱會計賬簿、會計憑證有不正當目的，可能損害公司合法利益的，可以拒絕提供查閱，並應當自股東提出書面請求之日起十五日內書面答覆股東並說明理由。公司拒絕提供查閱的，股東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股東查閱前條規定的材料，可以委託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進行。

股東及其委託的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查閱、複製有關材料，應當遵守有關保護國家秘密、商業秘密、個人隱私、個人信息等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

股東要求查閱、複製公司全資子公司相關材料的，適用前述的規定。

股東會或董事會決議內容違反法律、行政法規的，股東有權請求人民法院認定無效。股東會、董事會的會議召集程序、表決方式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或者決議內容違反公司章程的，股東有權自決議作出之日起六十日內，請求人民法院撤銷決議。但是，股東會、董事會的會議召集程序或者表決方式僅有輕微瑕疵，對決議未產生實質影響的除外。董事會、股東等相關方對股東會決議的效力存在爭議的，應當及時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在人民法院作出判決或者裁定前，相關方應當執行股東會決議。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切實履行職責，確保公司正常運作。

人民法院對相關事項作出判決或者裁定的，公司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和證券交易所的規定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充分說明影響，並在判決或者裁定生效後積極配合執行。涉及更正前期事項的，將及時處理並履行相應信息披露義務。

未被通知參加股東會會議的股東自知道或者應當知道股東會決議作出之日起六十日內，可以請求人民法院撤銷；自決議作出之日起一年內沒有行使撤銷權的，撤銷權消滅。

股東承擔下列義務：

- (i) 遵守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
- (ii) 依其所認購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繳納股款；
- (iii) 除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情形外，不得抽回其股本；
- (iv) 不得濫用股東權利損害本公司或者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得濫用本公司法人獨立地位或股東有限責任損害本公司債權人的利益；
- (v)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應當承擔的其他義務。

公司股東濫用股東權利給本公司或者其他股東造成損失的，應當依法承擔賠償責任；本公司股東濫用公司法人獨立地位使股東有限責任，逃避債務，嚴重損害公司債權人利益的，應當對本公司債務承擔連帶責任。

審計委員會成員以外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連續一百八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書面請求審計委員會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審計委員會成員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前述股東可以書面請求董事會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審計委員會、董事會收到前款規定的股東書面請求後拒絕提起訴訟，或者自收到請求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提起訴訟，或者情況緊急、不立即提起訴訟將會使公司利益受到難以彌補的損害的，前款規定的股東有權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義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權益，給公司造成損失的，連續一百八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依照前兩款的規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損害股東利益的，股東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規定行使權利、履行義務，維護上市公司利益。

股東會的一般規定

股東會分為年度股東會和臨時股東會。年度股東會每年召開一次，應當於上一會計年度結束後的六個月內舉行。

股東會是本公司的權力機構，依照中國公司法行使下列職權：

- (i) 選舉和更換董事，決定有關董事的報酬事項；
- (ii) 審議批准董事會報告；
- (iii) 審議批准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iv) 對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

- (v) 對發行本公司的公司債券作出決議；
- (vi) 對本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作出決議；
- (vii) 修改公司章程；
- (viii) 對公司聘用、解聘承辦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
- (ix) 審議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五條規定的擔保事項；
- (x) 審議本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百分之三十的事項；
- (xi) 審議批准變更募集資金用途事項；
- (xii) 審議批准股權激勵計劃和員工持股計劃；
- (xiii) 審議公司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有關百分比率的規定計算所得的任何一個適用百分比率達到百分之二十五(25%)或以上的交易(包括一次性交易與需要合併計算百分比率的一連串交易，但任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或經香港聯交所批准可獲豁免股東會批准的交易除外)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任何一個適用百分比率達到百分之五(5%)或以上的關聯(連)交易(包括一次性交易與需要合併計算百分比率的一連串交易，但不包括任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或經香港聯交所批准可獲豁免股東會批准的關聯(連)交易)；
- (xiv) 審議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會決定的其他事項。

除授權董事會對發行公司債券作出決議外，上述股東會的職權不得通過授權的形式由董事會或其他機構和個人代為行使。除上述事項外，在不違反法律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則強制性規定的情況下，股東會可以授權或委託董事會及／或董事會授權人士辦理其授權或委託辦理的事項。

股東會可以決議解任董事，決議作出之日解任生效。無正當理由，在任期屆滿前解任董事的，該董事可以要求公司予以賠償。

應由股東會審批的對外擔保事項，必須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方可提交股東會審批。董事會有權審議批准除前款需由股東會審批之外的對外擔保事項。公司下列對外擔保行為，須經股東會審議通過：

- (i) 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達到或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5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 (ii) 本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的3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 (iii) 本公司在一年內對外擔保總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擔保；
- (iv) 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擔保對象提供的擔保；
- (v) 單筆擔保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10%的擔保；
- (vi) 對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連）人士提供的擔保；
- (vi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的須經股東會審議通過的其他擔保。

股東會在審議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連）人士提供的擔保議案時，該股東或者受該實際控制人支配的股東，不得參與該項表決，該項表決由出席股東會的其他股東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通過。

公司違反股東會、董事會審批對外擔保的權限和違反審批權限、審議程序對外提供擔保的，應依照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追究相關人員的責任。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應在事實發生之日起二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會：

- (i) 董事人數不足公司法規定人數或者本公司章程所定人數的三分之二時；
- (ii) 本公司未彌補的虧損達到實收股本總額三分之一時；
- (iii)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請求時；
- (iv) 董事會認為必要時；
- (v) 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時；

- (v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情形。

股東會的召集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向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以書面形式向審計委員會提出請求。

審計委員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在收到請求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審計委員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會通知的，視為審計委員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會，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審計委員會或者股東決定自行召集股東會的，須書面通知董事會。在股東會決議公告前，召集股東持股比例不得低於10%。對於審計委員會或者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會，董事會和董事會秘書將予配合。董事會將提供截至股權登記日的股東名冊。

審計委員會或者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會，會議所必需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股東會的提案與通知

提案的內容應當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並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公司召開股東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以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會審議。但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

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不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的除外。如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股東會須因刊發股東會補充通知而延期的，股東會的召開應當按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延期。

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者增加新的提案。召集人根據規定需對提案內容進行補充或更正的，不得實質性修改提案，且相關補充或更正公告應當在股東會投票開始前發佈。對提案進行實質性修改的，有關變更應當視為一個新的提案，不得在本次股東會上進行表決。

股東會通知中未列明或者不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提案，股東會不得進行表決並作出決議。

股東會的通知包括以下內容：

- (i) 會議的時間、地點和會議期限；
- (ii) 提交會議審議的事項和提案；
- (iii) 以明顯的文字說明：全體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會，並可以書面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和參加表決，該股東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東；
- (iv) 有權出席股東會股東的股權登記日；
- (v) 會務常設聯繫人姓名、電話號碼；
- (vi) 網絡或其他方式的表決時間及表決程序；
- (vi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等規定的其他內容。

股東會通知和補充通知中應當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體內容。

股權登記日與會議日期之間的間隔應當不多於七個工作日。股權登記日一旦確認，不得變更。

召集人將在年度股東會召開21日前以書面（包括公告）通知各股東，臨時股東會將於會議召開15日前以書面（包括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公司在計算起始期限時，不包括會議召開當日，但包括通知發出當日。

股東會的代理人

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所有股東或其代理人，均有權出席股東會，在股東會上發言，並依照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行使表決權（包括按照有關規定就指定事宜放棄表決權）。

股東可以親自出席股東會，也可以委託代理人代為出席、發言和表決。

個人股東親自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或其他能夠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證件或證明；代理他人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股東授權委託書。

機構股東應由法定代表人／執行事務合夥人（授權代表）或者法定代表人／執行事務合夥人（授權代表）委託的代理人出席會議。法定代表人／執行事務合夥人（授權代表）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執行事務合夥人（授權代表）資格的有效證明；代理人出席會議的，代理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機構股東單位的法定代表人／執行事務合夥人（授權代表）依法出具的書面授權委託書（股東為香港法律不時生效的有關條例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所定義的認可結算所（以下簡稱「認可結算所」）及其代理人的除外）。

如該股東為香港不時制定的有關條例所定義的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該股東可以授權其認為合適的一個或以上人士在任何股東會或任何類別股東會議上擔任其代表；但是，如果一名以上的人士獲得授權，則授權書應載明每名該等人士經此授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和種類。經此授權的人士可以代表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行使權利（不用出示持股憑證，經公證的授權和／或進一步的證據證實其獲正式授權），如同該人士是公司的個人股東，享有等同其他股東享有的法定權利，包括發言權及投票的權利。

股東會的表決

股東會決議分為普通決議和特別決議。股東會作出普通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同意通過。股東會作出特別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額及相應表決權數量依照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行使表決權，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決權。在投票表決時，有兩票或者兩票以上的表決權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不必把所有表決權全部投贊成票或者反對票。

本公司持有的股份沒有表決權，且該部分股份不計入股東會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股東需就某議案不能行使任何表決權或須放棄表決權或限制其只能投票支持或反對的，則該股東或其代理人作出任何違反前述規定或限制情形的表決權不予計入表決結果。

股東會決議分為普通決議和特別決議。下列事項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通過：

- (i) 董事會的工作報告；
- (ii) 董事會擬定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iii) 董事會成員的任免及其報酬和支付方法；
- (iv) 會計師事務所的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續聘及其薪酬；
- (v) 本公司年度報告；
- (vi) 除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或者公司章程規定應當以特別決議通過以外的其他事項。

下列事項由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

- (i) 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
- (ii) 公司的分立、合併、解散和清算；
- (iii) 公司章程的修改；
- (iv) 本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或者向他人提供擔保的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百分之三十的；
- (v) 股權激勵計劃；
- (vi) 本公司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規定的情形回購本公司股份；
- (vii) 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的，以及股東會以普通決議認定會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的、需要以特別決議通過的其他事項。

董事和董事會

董事

董事由股東會選舉或更換，並可在任期屆滿前由股東會解除其職務。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董事任期從就任之日起計算，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公司設職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無需提交股東會審議。

董事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對公司負有忠實義務，應當採取措施避免自身利益與公司利益衝突，不得利用職權牟取不正當利益。董事對公司負有下列忠實義務：

- (i) 不得侵佔公司財產、挪用公司資金；
- (ii) 不得將公司資金以其個人名義或者其他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 (iii) 不得利用職權收受賄賂或者收受其他非法收入；
- (iv) 未向董事會或者股東會報告，並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經董事會或者股東會決議通過，不得直接或者間接與本公司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
- (v) 不得利用職務便利，為自己或者他人謀取屬於公司的商業機會，但向董事會或者股東會報告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或者公司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不能利用該商業機會的除外；
- (vi) 未向董事會或者股東會報告，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不得自營或者為他人經營與本公司同類的業務；
- (vii) 不得接受他人與公司交易的佣金歸為己有；
- (viii) 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
- (ix) 不得利用其關聯（連）關係損害公司利益；

- (x) 未經股東會或董事會同意，不得將公司資金借貸給他人或者以公司財產為他人提供擔保；
- (x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忠實義務。

董事違反本條規定所得的收入，應當歸公司所有；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近親屬，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者其近親屬直接或者間接控制的企業，以及與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有其他關聯（連）關係的關聯（連）人士，與公司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適用前述第(iv)項規定。

董事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對本公司負有下列勤勉義務：

- (i) 應謹慎、認真、勤勉地行使本公司賦予的權利，以保證本公司的商業行為符合國家法律、行政法規以及政府各項經濟政策的要求，本公司的商業活動不超過本公司營業執照規定的業務範圍；
- (ii) 應公平對待所有股東；
- (iii) 及時了解本公司業務經營管理狀況；
- (iv) 應當對本公司定期報告簽署書面確認意見，保證本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實、準確、完整；
- (v) 應當如實向審計委員會提供有關情況和資料，不得妨礙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
- (v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勤勉義務。

董事辭職生效或者任期屆滿，應向董事會辦妥所有移交手續，其對公司和股東承擔的忠實義務，在任期結束後並不當然解除，在董事辭職生效或者任期屆滿後3年內仍然有效，其對公司商業秘密的保密義務以3年為限。董事在任職期間因執行職務而應承擔的責任，不因離任而免除或者終止。

未經公司章程規定或者董事會的合法授權，任何董事不得以個人名義代表公司或者董事會行事。董事以其個人名義行事時，在第三方會合理地認為該董事在代表公司或者董事會行事的情況下，該董事應當事先聲明其立場和身份。

董事會

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至少三名為獨立董事且不得少於公司董事人數的三分之一。至少一名獨立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或符合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交易所規定的專業資格。董事會設董事長一人，副董事長一人。

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i) 召集股東會，並向股東會報告工作；
- (ii) 執行股東會的決議；
- (iii) 決定本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iv) 制訂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v) 制訂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公司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
- (vi) 擬訂本公司重大收購、因公司章程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vii) 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決定本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關聯(連)交易、對外捐贈等事項；
- (viii) 決定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ix) 決定有關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事項，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根據總經理的提名，決定有關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的事項，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
- (x) 制訂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xi) 制訂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xii)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
- (xiii) 提請向股東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本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 (xiv) 聽取本公司總經理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總經理的工作；
- (xv) 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xvi)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xvii) 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xviii) 檢討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xix) 審批根據法律、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相關監管機構及公司章程規定應由董事會審批的交易；
- (xx) 在遵守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的前提下，決定公司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第（三）、（五）、（六）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
- (xxi) 審議批准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須予披露的交易及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聯（連）交易；
- (xxii) 除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規定由股東會決議的事項外，決定公司的其他重大事務；
- (xxii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或者股東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超過股東會授權範圍的事項，應當提交股東會審議。

董事會會議應有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

董事會應當確定對外投資、收購和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關聯（連）交易、對外捐贈等權限，建立嚴格的審查和決策程序；重大投資項目應當組織有關專家、專業人員進行評審，並報股東會批准。

董事與董事會會議決議事項所涉及的企業或者個人有關聯（連）關係的，該董事應當及時向董事會書面報告。有關聯（連）關係的董事不得對該項決議行使表決權，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該董事會會議由過半數的無關聯（連）關係董事出席即可舉行，董事會會議所作決議須經無關聯（連）關係董事過半數通過。出席董事會會議的無關聯（連）關係董事人數不足3人的，應當將該事項提交股東會審議。如法律法規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對董事參與董事會會議及投票表決有任何額外限制的，從其規定。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公司董事會設置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的職權。

審計委員會成員為3名，為不在公司擔任高級管理人員的董事，其中獨立董事應當佔多數，並由獨立董事中會計專業人士擔任召集人。

審計委員會負責審核公司財務信息及其披露、監督及評估內外部審計工作和內部控制，並行使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的相關職權。

公司董事會下設戰略及環境、社會與治理(ESG)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權履行職責，專門委員會的提案應當提交董事會審議決定。專門委員會工作規程由董事會負責制定。

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名，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公司設副總經理若干名，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

公司章程關於不得擔任董事的情形及董事辭任管理制度的規定，比照適用於高級管理人員。公司章程關於董事的忠實義務和關於勤勉義務的規定，同時適用於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本公司總經理對董事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i) 主持本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 (ii) 組織實施本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iii) 擬訂本公司的子公司合併、分立及重組等方案；
- (iv) 擬定本公司員工的工資、福利、獎懲政策和方案；
- (v) 擬訂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vi) 擬訂本公司分支機構設置方案；
- (vii) 擬訂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viii) 制定本公司的具體規章；
- (ix)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
- (x)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其他管理人員；
- (xi) 公司章程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總經理列席董事會會議。

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由總經理提名，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協助總經理的工作，向總經理負責並報告工作。

公司設董事會秘書，負責公司股東會和董事會會議的籌備、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東資料管理，辦理信息披露事務等事宜。董事會秘書應遵守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給他人造成損害的，公司將承擔賠償責任；因高級管理人員故意或者重大過失而造成損害的，公司也應當承擔賠償責任。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財務會計制度

本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中國有關部門的規定，制定本公司的財務會計制度。

本公司在每一會計年度結束之日起4個月內編製年度財務會計報告。在每一會計年度上半年結束之日起2個月內披露中期報告。本公司應當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報送、披露及／或向股東呈交年度報告、中期報告等文件。上述年度報告、中期報告按照有關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規定進行編製。

本公司除法定的會計賬簿外，將不另立會計賬簿。本公司的資產，不以任何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本公司分配當年稅後利潤時，應當提取利潤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積金。本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本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的，在依照前款規定提取法定公積

金之前，應當先用當年利潤彌補虧損。本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股東會決議，還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公積金。

本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公積金後所餘稅後利潤，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東會違反前款規定，在本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向股東分配利潤的，股東必須將違反規定分配的利潤退還本公司；給本公司造成損失的，股東及負有責任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本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參與分配利潤。本公司須在香港為H股股東委任一名或以上的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應當代有關H股股東收取及保管本公司就H股分配的股利及其他應付的款項，以待支付予該等H股股東。本公司委任的收款代理人應當符合法律法規及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要求。

本公司的公積金用於彌補本公司的虧損、擴大本公司生產經營或者轉為增加公司資本。公積金彌補公司虧損，應當先使用任意公積金和法定公積金；仍不能彌補的，可以按照規定使用資本公積金。

法定公積金轉為資本時，所留存的該項公積金將不少於轉增前公司註冊資本的25%。

股東會通過有關派現、送股或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提案的，公司將在股東會結束後2個月內實施具體方案。若因應法律法規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無法在2個月內實施具體方案的，則具體方案實施日期可按照該等規定及實際情況相應調整。

內部審計

本公司實行內部審計制度，明確內部審計工作的領導體制、職責權限、人員配備、經費保障、審計結果運用和責任追究等。公司內部審計制度經董事會批准後實施，並對外披露。

會計師事務所的聘任

公司聘用符合證券法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的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會計報表審計、淨資產驗證及其他相關的諮詢服務等業務，聘期1年，可以續聘。續聘或變更（含新聘、解聘）會計師事務所須單獨發佈信息披露公告。

公司聘用、解聘或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必須由股東會通過普通決議做出決定，董事會不得在股東會決定前委任會計師事務所。

本公司保證向聘用的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真實、完整的會計憑證、會計賬簿、財務會計報告及其他會計資料，不得拒絕、隱匿、謊報。

會計師事務所的報酬或者確定報酬的方式由股東會決定。

本公司解聘或者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時，提前20天事先通知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股東會就解聘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表決時，允許會計師事務所陳述意見。會計師事務所提出辭聘的，應當向股東會說明本公司有無不當情形。

本公司解散和清算

本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 (i) 公司章程規定的營業期限屆滿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現；
- (ii) 股東會決議解散本公司；
- (iii) 因本公司合併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 (iv) 依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
- (v) 本公司經營管理發生嚴重困難，繼續存續會使股東利益受到重大損失，通過其他途徑不能解決的，持有本公司全部股東表決權10%以上的股東，可以請求人民法院解散本公司。

公司出現前款規定的解散事由，應當在十日內將解散事由通過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予以公示。

公司有上述第(i)項、第(ii)項情形，且尚未向股東分配財產的，可以通過修改公司章程或者經股東會決議而存續。依照前款規定修改公司章程或者經股東會決議，須經出席股東會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2/3以上通過。

本公司因上述第(i)項、第(ii)項、第(iv)項、第(v)項規定而解散的，應當清算。董事為公司清算義務人，應當在解散事由出現之日起15日內成立清算組，開始清算。清算組由董事或者股東會確定的人員組成。清算義務人未及時履行清算義務，給公司或者債權人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修改公司章程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應當修改公司章程：

- (i) 公司法或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修改後，章程規定的事項與修改後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相抵觸的；
- (ii) 本公司的情況發生變化，與公司章程記載的事項不一致；
- (iii) 股東會決定修改公司章程。

股東會決議通過的章程修改事項應經主管機關審批的，須報主管機關批准；涉及公司登記事項的，依法辦理變更登記。

1. 有關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

A. 註冊成立

本公司的前身深圳玉升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於2011年4月26日在中國深圳成立為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600,000元。於2013年7月，本公司更名為深圳麥科田生物醫療技術有限公司。於2020年11月19日，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及麥科田生物醫療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我們已於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16室設立營業地點，並於2025年8月14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註冊為非香港公司。蕭月秋女士已獲委任為我們的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

由於我們在中國註冊成立，我們須遵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中國法律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方面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監管概覽」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三。

B.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

緊隨解除不同投票權架構、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的註冊股本將增至人民幣538,626,686元，包括479,221,686股H股及59,405,000股非上市股份，分別佔我們經擴大註冊股本的88.97%及11.03%，其中38,910,600股H股將根據全球發售發行及出售。除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股本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並無變動。

C. 本公司股東決議案

於2024年12月16日，本公司股東通過（其中包括）以下決議案：

- (i)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並於聯交所上市；
- (ii) 將予發行的H股的數目不得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後經擴大股本總額的25%；
- (iii) 自上市日期起，(a)不同投票權架構將予解除，(b)每股已發行A類股份及B類股份將重新指定為一股H股或非上市股份（視情況而定），及(c)重新指定後，各已發行股份持有人有權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擁有每股一票的表決權；

- (iv) 待全球發售完成後，組織章程細則已獲批准及採納，並僅自上市日期起生效，且董事會已獲授權根據聯交所及相關中國監管機構的任何意見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
- (v) 批准董事會處理有關（其中包括）發行H股及H股於聯交所上市的所有事宜。

D. 本公司附屬公司

(i) 附屬公司

我們附屬公司的若干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ii) 附屬公司股本變動

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發生以下變動。

- (i) 於2025年6月17日，四川麥科田於中國成立，法定股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
- (ii) 於2025年7月15日，江蘇麥科田於中國成立，法定股本為人民幣30,000,000元；
- (iii) 於2025年9月15日，麥科田軟件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4,500,000元；
- (iv) 於2025年12月30日，國科美潤達醫療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2,5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52,500,000元；及
- (v) 於2025年12月31日，麥科田香港的已發行股本由280,300,000港元增加至308,410,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的股本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並無變動。

2.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A. 重大合約概要

我們已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以下重要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且其副本已交付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進行登記：

- (i) 香港承銷協議。

B. 我們的重大知識產權**(i) 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為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重要或可能重要的專利的註冊擁有人並有權使用有關專利：

序號	公佈／申請編號	描述	專利類型	註冊地點	註冊人	申請日期	屆滿日期
1.....	CN201810373392.4	輸液泵及輸液泵的 自動止液方法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8年 4月24日	2038年 4月23日
2.....	CN201911023023.3	觸摸屏校準方法及 相關產品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9年 10月25日	2039年 10月24日
3.....	CN201811265931.9	一種PCA輸注裝置及 提前解除鎖定的方法、 裝置及存儲介質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8年 10月29日	2038年 10月28日
4.....	CN201910715064.2	樣品分析的方法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9年 7月31日	2039年 7月30日
5.....	CN201910803917.8	一種血小板抑制率 檢測試劑盒及其 製備方法和檢測方法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9年 8月28日	2039年 8月27日
6.....	CN201210370924.1	一種自動注射泵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2年 9月29日	2032年 9月28日
7.....	CN201310029699.X	一種電動止液夾 控制方法及輸液泵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3年 1月25日	2033年 1月24日
8.....	CN201310038886.4	一種輸液泵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3年 2月1日	2033年 1月31日
9.....	CN201310041162.5	一種輸液泵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3年 2月1日	2033年 1月31日
10.....	CN201310042029.1	一種電動控制 止液夾的輸液泵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3年 2月4日	2033年 2月3日
11.....	CN201310042125.6	一種電動控制 止液夾的輸液泵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3年 2月4日	2033年 2月3日

序號	公佈／申請編號	描述	專利類型	註冊地點	註冊人	申請日期	屆滿日期
12.....	CN201310042655.0	一種注射泵傳動裝置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3年 2月4日	2033年 2月3日
13.....	CN201310042030.4	一種注射泵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3年 2月4日	2033年 2月3日
14.....	CN201310071236.X	電動控制泵門和 止液夾的輸液泵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3年 3月6日	2033年 3月5日
15.....	CN201310634721.3	一種輸液泵及其 蠕動裝置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3年 11月30日	2033年 11月29日
16.....	CN201610066649.2	一種注射泵及其 傳動裝置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6年 1月29日	2036年 1月28日
17.....	CN201710076506.4	一種輸液管理 方法及系統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7年 2月13日	2037年 2月12日
18.....	CN201710262581.X	一種輸液系統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7年 4月20日	2037年 4月19日
19.....	CN201710262582.4	一種輸液系統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7年 4月20日	2037年 4月19日
20.....	CN201710340936.2	一種裝卸杯裝置及 血栓彈力圖儀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7年 5月15日	2037年 5月14日
21.....	CN201710338292.3	一種凍乾反應容器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7年 5月15日	2037年 5月14日
22.....	CN201710339780.6	具有微阻尼結構的 檢測裝置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7年 5月15日	2037年 5月14日
23.....	CN201710337992.0	微扭矩測量裝置及方法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7年 5月15日	2037年 5月14日
24.....	CN201710337991.6	一種卸杯裝置及 血栓彈力圖儀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7年 5月15日	2037年 5月14日
25.....	CN201710477530.9	注射泵傳動裝置及其 應用的注射泵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7年 6月21日	2037年 6月20日
26.....	CN201810139168.9	注射泵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8年 2月9日	2038年 2月8日

序號	公佈／申請編號	描述	專利類型	註冊地點	註冊人	申請日期	屆滿日期
27.....	CN201910387177.4	質控測試申請方法、 裝置、設備及 計算機可讀存儲介質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9年 5月9日	2039年 5月8日
28.....	CN201910711892.9	光電倍增管屏蔽結構及 信號檢測裝置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19年 7月31日	2039年 7月30日
29.....	CN202010097730.3	基於雙重環介導恆溫 擴增技術檢測新型 冠狀病毒的探針、 引物、試劑盒及 檢測方法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20年 2月17日	2040年 2月16日
30.....	CN202111676284.2	輸注泵控制方法及 相關裝置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21年 12月31日	2041年 12月30日
31.....	CN202210581579.X	包裝裝置	發明	中國	本公司	2022年 5月26日	2042年 5月25日
32.....	CN201210008688.9	一種離合裝置及注射泵	發明	中國	麥科田 生命科學	2012年 1月12日	2032年 1月11日
33.....	CN201310003547.2	一種多模塊卡接組合系統	發明	中國	麥科田 生命科學	2013年 1月6日	2033年 1月5日
34.....	CN201310040830.2	電動控制開關泵門的 輸液泵	發明	中國	麥科田 生命科學	2013年 2月1日	2033年 1月31日
35.....	CN201310071204.X	電動控制泵門和 止液夾的輸液泵	發明	中國	麥科田 生命科學	2013年 3月6日	2033年 3月5日
36.....	CN201310106718.4	一種多模塊組合供電系統	發明	中國	麥科田 生命科學	2013年 3月29日	2033年 3月28日
37.....	CN202210665630.5	夾合裝置及用於內窺鏡的 吻合夾	發明	中國	唯德康醫療	2022年 6月14日	2042年 6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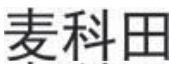
序號	公佈／申請編號	描述	專利類型	註冊地點	註冊人	申請日期	屆滿日期
38.....	CN202010025739.3	一種支架編織方法及 使用該方法製成的支架	發明	中國	唯德康醫療	2020年 1月10日	2040年 1月9日
39.....	CN202210475153.6	一種內窺鏡下手術器械	發明	中國	唯德康醫療	2022年 4月29日	2042年 4月28日
40.....	CN202310225453.3	一種止血夾組件及 包含其的止血夾	發明	中國	唯德康醫療	2023年 3月10日	2043年 3月9日
41.....	CN201811120614.8	過導絲膽道取樣鉗及 取樣鉗的導絲通接頭的 成型連接方法	發明	中國	常州恆可	2018年 9月26日	2038年 9月25日
42.....	CN202310225454.8	一種帶有鎖扣的止血夾 推拉組件、止血夾及 組織夾閉裝置	發明	中國	常州久虹	2023年 3月10日	2043年 3月9日
43.....	CN202210188021.5	一種內窺鏡用活檢閥	發明	中國	常州久虹	2022年 2月28日	2042年 2月27日
44.....	CN202211239673.3	夾閉組件及內窺鏡用 止血裝置	發明	中國	常州久虹	2022年 10月11日	2042年 10月10日
45.....	CN201811485683.9	用作PCR防腐劑的 裂解酶及其 製備方法和應用	發明	中國	生科原	2018年 12月6日	2038年 12月5日
46.....	CN201310135993.9	小雙節RNA病毒檢測 試劑盒及其檢測方法	發明	中國	生科原	2013年 4月18日	2033年 4月17日

序號	公佈／申請編號	描述	專利類型	註冊地點	註冊人	申請日期	屆滿日期
47.....	CN201210457269.3	傷寒、甲型副傷寒沙門菌熒光定量PCR檢測試劑盒及其應用	發明	中國	生科原	2012年 11月14日	2032年 11月13日
48.....	CN201210068100.9	蠟樣芽孢桿菌、阪崎腸桿菌及金黃色葡萄球菌檢測試劑盒及檢測方法	發明	中國	生科原	2012年 3月15日	2032年 3月14日
49.....	CN200910190112.7	PCR反應試劑的保存方法以及反應試劑盒	發明	中國	生科原	2009年 9月8日	2029年 9月7日
50.....	CN201580033747.X	汽化器	發明	中國	Penlon	2015年 5月26日	2035年 5月25日
51.....	US15/776708	注射泵	發明	美國	本公司	2016年 7月20日	2037年 7月12日
52.....	US16/256269	裝卸杯裝置和血栓彈道造影機	發明	美國	本公司	2019年 1月24日	2039年 4月4日
53.....	GB2014018046	流體介質灌裝系統	發明	英國	Penlon	2014年 10月13日	2034年 10月13日
54.....	EP2015730698	汽化器	發明	歐盟	Penlon	2015年 5月26日	2035年 5月26日
55.....	GB2014009274	汽化器	發明	英國	Penlon	2014年 5月23日	2034年 5月23日
56.....	US15/313620	汽化器	發明	美國	Penlon	2015年 5月26日	2035年 5月26日

(ii) 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下列商標已以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的名義註冊：

序號	商標	註冊地	註冊人	註冊編號	類別	屆滿日期
1.....	麥科田	中國	本公司	13093532	10	2034年12月27日
2.....	MEDCAPTAIN	中國	本公司	16649270	10、44	2036年5月27日

序號	商標	註冊地	註冊人	註冊編號	類別	屆滿日期
3.....		中國	本公司	64919383	5	2032年11月20日
4.....		中國	本公司	64915381	9	2032年11月20日
5.....		中國	本公司	64930435	10	2032年11月20日
6.....		中國	本公司	64926006	35	2032年11月13日
7.....		中國	本公司	64911938	37	2032年11月13日
8.....		中國	本公司	64911947	42	2032年11月13日
9.....		中國	本公司	64921808	44	2032年11月13日
10.....		中國	本公司	64930476	41	2032年11月13日
11.....	MEDCAPTAIN	中國	本公司	64933823	9	2033年9月13日
12.....	MEDCAPTAIN	中國	本公司	64925069	37	2032年11月13日
13.....	MEDCAPTAIN	中國	本公司	64919498	44	2033年9月13日
14.....	MEDCAPTAIN	中國	本公司	64978639	5	2033年8月20日
15.....	MEDCAPTAIN	中國	本公司	64972992	10	2033年8月20日
16.....	MEDCAPTAIN	中國	本公司	64955698	35	2033年8月20日
17.....	MEDCAPTAIN	中國	本公司	64925463	41	2032年11月13日
18.....		中國	潤普生物技術	8955260	5	2032年1月13日
19.....	MABSKY	中國	生科原	19600385	5	2027年5月27日
20.....	生科原	中國	生科原	19600548	5	2027年5月27日
21.....	MABSKY	中國	生科原	19379097	9	2027年6月20日
22.....	生科原	中國	生科原	19378891	9	2027年4月27日
23.....	MABSKY	中國	生科原	19600976	10	2027年5月27日
24.....	生科原	中國	生科原	19601043	10	2027年5月27日
25.....	MABSKY	中國	生科原	19379471	35	2027年6月20日
26.....	生科原	中國	生科原	19379381	35	2027年4月27日

序號	商標	註冊地	註冊人	註冊編號	類別	屆滿日期
27.....		中國	生科原	19379204	42	2027年4月27日
28.....		中國	生科原	19379098	42	2027年4月27日
29.....		中國	生科原	19601004	44	2027年5月27日
30.....		中國	生科原	19601291	44	2027年5月27日
31.....		中國	唯德康醫療	17676680	10	2026年10月6日
32.....		中國	唯德康醫療	17676632	10	2027年1月20日
33.....		中國	唯德康醫療	23068179	35	2028年3月6日
34.....		中國	唯德康醫療	46665254	10	2031年4月6日
35.....		中國	唯德康醫療	69568889	9	2033年7月27日
36.....		中國	唯德康醫療	69555511	37	2033年7月27日
37.....		中國	唯德康醫療	69555356	42	2033年8月13日
38.....		中國	唯德康醫療	69562388	44	2033年7月27日
39.....		中國	唯德康醫療	69568885	9	2033年7月27日
40.....		中國	唯德康醫療	69575036	37	2033年7月27日
41.....		中國	唯德康醫療	69562732	42	2033年7月27日
42.....		中國	唯德康醫療	69556989	44	2033年7月27日
43.....		中國	常州久虹	10220291	10	2033年1月20日
44.....		中國	常州久虹	23067979	35	2028年5月13日
45.....		中國	常州久虹	23068348	35	2028年10月13日
46.....		中國	常州久虹	46656961	10	2031年1月20日
47.....		中國	常州久虹	46647780	10	2031年1月27日
48.....		中國	常州久虹	61457823	10	2032年6月13日
49.....		中國	常州久虹	61447419	10	2032年6月13日

序號	商標	註冊地	註冊人	註冊編號	類別	屆滿日期
50.....		中國	常州久虹	69561174	37	2033年11月20日
51.....		中國	常州久虹	69566865	42	2033年10月20日
52.....		中國	常州久虹	69569192	44	2033年8月6日
53.....		中國	常州久虹	69575248	37	2033年11月20日
54.....		中國	常州久虹	69559522	42	2033年11月20日
55.....	MEDCAPTAIN	歐盟	本公司	18717335	5；10；35	2032年6月16日
56.....	MEDCAPTAIN	香港	本公司	305985802	5；10；35	2032年6月16日
57.....	MEDCAPTAIN	台灣	本公司	111043978	5；10；35	2032年12月15日
58.....	MEDCAPTAIN	南非	本公司	2022/18608	5；35	2032年6月17日
59.....	MEDCAPTAIN	秘魯	本公司	00035418	5；10	2032年10月25日
60.....	MEDCAPTAIN	阿根廷	本公司	3450546	5；10	2033年10月3日
61.....	MEDCAPTAIN	厄瓜多爾	本公司	SENADI_2023_ TI_4741	5；10	2033年2月3日
62.....	MEDCAPTAIN	沙特阿拉伯	本公司	1444001629	5；10	2032年4月15日
63.....	MEDCAPTAIN	智利	本公司	1394511	5；10；35	2033年5月4日
64.....	MEDCAPTAIN	若干國家 ^(附註1)	本公司	1688154	5；10；35	2032年7月5日
65.....		香港	唯德康醫療	303468655	10	2035年7月9日
66.....		歐盟	唯德康醫療	14341788	10	2035年7月9日
67.....		歐盟	唯德康醫療	016203481	10	2026年12月25日
68.....		韓國、澳大利亞、土 耳其(馬德里註冊)	唯德康醫療	1310755	10	2026年4月10日
69.....		巴西	唯德康醫療	909808724	10	2027年10月31日
70.....		南非	唯德康醫療	2015/19011	10	2035年7月15日
71.....		加拿大	唯德康醫療	1737790/ TMA958739	10	2031年12月22日
72.....		英國	唯德康醫療	UK00914341788	10	2035年7月9日

序號	商標	註冊地	註冊人	註冊編號	類別	屆滿日期
73.....	Penlon	英國	Penlon	UK00913301254	10	2034年9月26日
74.....	Penlon	英國	Penlon	UK00000785417	10	2027年12月22日

附註1： 巴西、瑞士、阿爾及利亞、埃及、印度尼西亞、以色列、印度、日本、韓國、哈薩克斯坦、墨西哥、馬來西亞、挪威、菲律賓、新加坡、塞爾維亞、英國、烏克蘭、美國、越南、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加拿大、澳大利亞、波士尼亞和黑塞哥維那、肯尼亞、摩洛哥、北馬其頓和突尼斯

類別編號代表已申請或註冊的產品或服務規格。該類別編號代表的產品或服務的詳細規格載於相關申請表格或註冊證書。

(iii) 軟件版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業務而言屬重大的軟件版權：

序號	版權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人	註冊編號	註冊日期
1.....	麥科田醫療SYS30系列 注射泵軟件	中國	本公司	2012SR038179	2012年5月12日
2.....	注射泵／輸液泵精度測試軟件	中國	本公司	2012SR040574	2012年5月17日
3.....	MP-80系列多通道輸注 工作站軟件V1.0	中國	本公司	2018SR771101	2018年9月21日
4.....	SYS30系列注射泵軟件V1.0	中國	本公司	2018SR771107	2018年9月21日
5.....	SYS-6010系列輸液泵軟件V1.0	中國	本公司	2018SR771112	2018年9月21日
6.....	MP-30系列注射泵軟件V1.0	中國	本公司	2018SR774434	2018年9月25日
7.....	MP-60系列輸液泵軟件V1.0	中國	本公司	2018SR774470	2018年9月25日
8.....	HP-30系列注射泵軟件V2.0	中國	本公司	2019SR0405940	2019年4月28日

序 號	版 權 名 稱	註 冊 地 點	註 冊 人	註 冊 編 號	註 冊 日 期
9.....	HP TCI注射泵軟件V1.0	中國	本公司	2019SR0405927	2019年4月28日
10.....	HP-60輸液泵軟件V1.0	中國	本公司	2019SR0405939	2019年4月28日
11.....	HP-80多通道輸注 工作站軟件V1.0	中國	本公司	2019SR0405926	2019年4月28日
12.....	SYS50系列注射泵軟件V1.0	中國	本公司	2019SR0405938	2019年4月28日
13.....	SYS-70輸液幫浦軟件V1.0	中國	本公司	2019SR0404213	2019年4月28日
14.....	EP-60系列腸內營養泵軟件V1.0	中國	本公司	2019SR0404234	2019年4月28日
15.....	VS31系列麻醉視頻喉鏡軟件V1.0	中國	本公司	2019SR0406023	2019年4月28日
16.....	全自動化學發光免疫 分析儀軟件V1.0	中國	本公司	2019SR0406021	2019年4月28日
17.....	Haema T4血栓彈力圖儀軟件V1.0	中國	本公司	2019SR0406014	2019年4月28日
18.....	MS-100輸液信息採集系統軟件 (簡稱：輸注監控軟件) V1.2.0	中國	本公司	2021SR1335716	2021年9月7日
19.....	全自動血栓彈力圖儀軟件	中國	本公司	2021SR2175727	2021年12月27日
20.....	全自動血型分析儀軟件	中國	本公司	2021SR2187996	2021年12月28日

序號	版權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人	註冊編號	註冊日期
21.....	HP-80 MRI磁共振 輸注工作站軟件	中國	本公司	2022SR0249946	2022年2月21日
22.....	iSpiro手機應用軟件	中國	本公司	2023SR0257130	2023年2月17日
23.....	智能鎮痛醫生端 手機應用軟件V1.0.0	中國	本公司	2023SR0748380	2023年6月29日
24.....	智能鎮痛患者端 手機應用軟件V1.0.0	中國	本公司	2023SR0748379	2023年6月29日
25.....	深圳麥科田生物醫療技術股份 有限公司品牌標識	中國	本公司	國作登字- 2023-F-0069590	2023年4月19日
26.....	麥科田深靜脈防血栓泵軟件 V1.0.0.5	中國	本公司	2025SR2016929	2016年1月25日
27.....	麥科田MP-60SYS-6010輸液泵 驅動軟件V1.15	中國	本公司	2025SR2016928	2017年5月12日
28.....	麥科田MP-60SYS-6010輸液泵 UI軟件V2.29	中國	本公司	2025SR2016927	2017年5月12日
29.....	麥科田MP-30注射泵UI軟件V2.29	中國	本公司	2025SR2016926	2017年5月12日
30.....	麥科田MP-30注射泵 驅動軟件V1.17	中國	本公司	2025SR2016925	2017年5月12日
31.....	麥科田MP-80多通道輸注 工作站軟件V1.12	中國	本公司	2025SR2016924	2017年5月12日
32.....	MP-900智能輸注管理系統V1.0	中國	本公司	2025SR2016923	2017年5月12日

序號	版權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人	註冊編號	註冊日期
33.....	麥科田HP-30注射泵 UI軟件V1.3.0	中國	本公司	2025SR2016921	2017年10月20日
34.....	麥科田HP-30注射泵 驅動軟件V1.3.0	中國	本公司	2025SR2016920	2017年10月20日
35.....	麥科田HP-60輸液泵安全 監控軟件V1.3.0	中國	本公司	2025SR2016919	2017年10月20日
36.....	麥科田HP-60輸液泵UI 軟件V1.3.0	中國	本公司	2025SR2016918	2017年10月20日
37.....	麥科田HP-60輸液泵驅動 軟件V1.3.0	中國	本公司	2025SR2016917	2017年10月20日
38.....	麥科田HP-80多通道輸注 工作站軟件V1.3.0	中國	本公司	2025SR2016930	2017年10月20日
39.....	麥科田HP TCI注射泵 安全監控軟件V1.3.0	中國	本公司	2025SR2016915	2017年10月20日
40.....	麥科田HP TCI注射泵 UI軟件V1.3.0	中國	本公司	2025SR2016914	2017年10月20日
41.....	麥科田HP TCI注射泵 驅動軟件V1.3.0	中國	本公司	2025SR2016916	2017年10月23日
42.....	麥科田HP-30注射泵 安全監控軟件V1.3.0	中國	本公司	2025SR2016922	2017年10月27日
43.....	唯醫薈信息採集軟件V1.0	中國	唯德康醫療	2023SR0921623	2023年8月11日

(iv)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認為對業務而言屬或可能屬重大的以下域名已以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名義註冊：

序號	域名	註冊人	註冊日期
1.....	medcaptain.com	本公司	2021年2月1日
2.....	medciot.com	本公司	2021年1月26日
3.....	medcaptain.com.cn	本公司	2021年3月8日
4.....	mabsky.com	生科原	2020年10月29日
5.....	runpubio.cn	潤普生物技術	2020年3月9日
6.....	vedkang.com	唯德康醫療	2023年8月24日
7.....	endotop.com	常州久虹	2024年1月5日
8.....	jiuhongmed.com	常州久虹	2024年2月18日

3. 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

A. 董事服務合約詳情

執行董事及李女士各自已於2024年6月28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同日起計為期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已於2024年6月28日，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該等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法規續期。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相關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4. 權益披露

A. 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緊隨解除不同投票權架構、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於全球發售完成後（並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概無我們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者）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依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的股份 數目及描述 ⁽¹⁾	所持股佔本公司 H股／非上市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所持股佔本公司 總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²⁾
劉先生	實益擁有人 ⁽³⁾	57,660,000股H股	12.03%	10.71%
	配偶權益及與另一名 人士共同持有的權 益 ⁽³⁾	145,699,812股H股	30.40%	27.05%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的股份 數目及描述 ⁽¹⁾	所持股佔本公司 H股／非上市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所持股佔本公司 總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²⁾
李女士	實益擁有人	22,286,000股H股	4.65%	4.14%
	受控法團權益 ⁽³⁾	90,385,000股H股	18.86%	16.78%
	配偶權益及與另一名 人士共同持有的權 益 ⁽³⁾	90,688,812股H股	18.92%	16.84%
鍾先生	實益擁有人 ⁽³⁾	31,100,000股H股	6.49%	5.77%
	受控法團權益 ⁽³⁾	1,928,812股H股	0.40%	0.36%
	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 有的權益 ⁽³⁾	170,331,000股H股	35.54%	31.62%
顏仁仲先生....	實益擁有人 ⁽⁴⁾	425,000股H股	0.09%	0.08%

附註：

- (1)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 (2) 根據緊隨解除不同投票權架構、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完成全球發售後，538,626,686股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並無計及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
- (3) 劉先生及李女士為配偶。根據日期為2020年11月18日的一致行動協議，劉先生、鍾先生及李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有關該安排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致行動安排」。此外，一致行動人士亦被視為控制我們若干僱員激勵平台持有的股份並於其中擁有權益：(i) 李女士為聚賢康眾有限合夥、瑞森康眾有限合夥、聚才康眾有限合夥、瑞鈺康眾有限合夥、瑞乾康眾有限合夥及瑞坤康眾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及(ii) 鍾先生為瑞鑫康眾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一致行動人士被視為於上述僱員激勵平台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控制權。

此外，劉先生及鍾先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可分別認購最多3,210,000股及2,500,000股H股的購股權，但須符合該等購股權的條件（包括行使條件）。有關詳情，請參閱本附錄「—5.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分節。因此，一致行動人士亦被視為於有關購股權的相關H股中擁有權益。

- (4) 顏先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可認購425,000股H股的購股權，但須符合該等購股權的條件（包括行使條件）。有關詳情，請參閱本附錄「—5.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分節。

B. 本公司主要股東

除本招股章程「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將於緊隨解除不同投票權架構、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完成全球發售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分部及第3分部的規定，於我們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C. 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下列人士（我們的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本集團成員公司名稱	股東名稱	持股概約百分比
江蘇圖雲.....	莊小金 ⁽¹⁾	20.00%

附註：

- (1)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江蘇圖雲由唯德康醫療及常州信創智誠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信創智誠有限合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分別擁有80%及20%。莊先生為信創智誠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及持有信創智誠有限合夥90%以上有限合夥權益的最大有限合夥人。

D. 免責聲明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

- (i) 概無董事身為預期於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股份權益之公司的董事或僱員；
- (ii) 概無董事或本附錄「一6.其他資料－G.專家資格」一段所列的任何一方於本招股章程日期仍然存續且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iii) 概無董事或本附錄「一6.其他資料－G.專家資格」一段所列任何一方於我們發起，或於我們在緊接發行本招股章程前兩年內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本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權益；
- (iv) 本附錄「一6.其他資料－G.專家資格」所列的任何一方概無：(a)於我們的任何股份或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中擁有法定或實益權益；或(b)擁有可自行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我們的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及
- (v) 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本公司的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的5%以上者）於我們的五大供應商或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5.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2024年12月16日，本公司已根據股東的決議案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吸引及挽留人才，並提供激勵，使股東、本公司及對我們業務及運營有直接影響的人員的利益保持一致，以促進本公司的長期發展（「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

劃」)。鑒於上市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規限。

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i) 目標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目的是：(a)進一步完善本公司的長期激勵機制，對本集團的董事、高級管理層、核心業務人員、核心技術人員或董事會認為合適的任何其他人員提供進一步的機會，以吸引、激勵及挽留傑出的及有經驗的與本集團的持續經營、發展及長期增長直接相關的人員，並鼓勵彼等的積極性、責任感以及對本集團作出的承諾；(b)就本集團的長遠發展而言，使本集團的利益與股東及主要人員的利益保持一致；及(c)更好地推動本集團的戰略發展及業務目標。

(ii) 管理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受董事會管理。董事會的決定為最終決定並具有約束力。在不損害董事會的一般管理權力的情況下，董事會可將該等權力轉授予任何董事及／或任何相關董事會委員會（該等人士，連同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的任何人士，統稱為「相關授權人士」）。

(iii) 資格

以下人士合資格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

- (a) 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b) 本集團的董事、高級管理層、核心業務人員、核心技術人員；
- (c) 與本集團的業務、財務表現及未來發展有直接影響或貢獻的其他人員（包括與我們海外業務的可持續性、穩定性及長期發展直接相關的外籍僱員）；及
- (d) 相關授權人士認為合適的本集團任何其他人員（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相關授權人士須全權酌情根據中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細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或法規選擇任何合資格參與者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購股權」）的承授人（「選定參與者」），除非適用法律禁止任何人士持有公司股份或參與公司任何股份激勵計劃。

(iv) 所涉及的最高H股股份數目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為H股。所授出的每份購股權指於行使期（定義見下文）內按行使價（定義見下文）購買一股H股的權利。如本公司進行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派送股票紅利、股份拆細、配股及／或縮股等

事項，應對購股權所涉及的H股股份數量進行相應的調整，以防止攤薄或擴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擬提供的利益或潛在利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H股最高數目不得超過25,000,000股H股，佔該計劃獲股東於股東會批准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5.00%，以及佔緊隨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及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且保持尚未行使）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4.64%。

(v) 承授人

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共有344名承授人（不包括28名已離職員工及1名自願放棄購股權的員工），包括3名董事、4名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除外）、3名關連人士（非董事）、14名獲授購股權以認購225,000股或更多股H股的其他承授人及320名其他僱員。

(vi) 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從股東批准日期（「生效日」）起至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行使或註銷屆滿當日期間有效及生效。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屆滿後仍未行使的所有該等購股權而言，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相關方面仍然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而所有該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根據彼等的授出條款仍可繼續行使。為免生疑問，自上市日期起將不會授出任何購股權。

(vii) 授出購股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相關授權人士有權可全權酌情決定於上市前隨時以書面形式向任何選定參與者作出要約。為免生疑問，自上市起將不會授出任何購股權。

應按相關授權人士不時釐定的形式向任何選定參與者提出授出購股權的要約，並列明（其中包括視情況而定）購股權數目及因行使購股權將予發行的H股的數目、授出生效日期、歸屬條件（包括任何表現目標）及歸屬期、認購價（如有）、行使價及行使期。

一旦授出購股權的要約獲選定參與者以書面接納，該等購股權應被視為於緊接上市前已授出，並應於上市後生效。任何授出的購股權均可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倘選定參與者(i)不接納要約或(ii)未被視作以授出函指明的方式接納要約，或(iii)在發出授出函後，參與者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及／或合資格成為選定參與者，其將被視為不可撤銷地拒絕要約，而要約將自動失效，而毋須另行通知。

(viii) 購股權的歸屬及行使

相關授權人士將全權酌情釐定就選定參與者的購股權的任何歸屬條件或限制（包括但不限於歸屬期或追回機制，及／或選定參與者的表現目標）。相關授權人士可全權酌情釐定該等歸屬條件和在釐定歸屬條件後做出任何調整或修改。表現目標可能包括（但不限於）選定參與者考核指標的評價結果、本集團或本公司相關附屬公司實現的計劃里程碑及市值里程碑。相關授權人士可按個別選定參與者的個人情況而設置不同的表現目標。董事會對是否滿足歸屬條件的決定具有約束力及最終決定權。

購股權不得於上市前行使。待相關歸屬及行使條件獲達成後，購股權將於上市後根據以下安排分五個批次歸屬及可予行使：

相關批次購股權	購股權的行權期限（「行使期」）	可行使的購股權 佔授予相關選定 參與者的購股 權總數的比例
第一批購股權.....	自上市日期起12個月期間屆滿後首個 交易日起計12個月期間（「首個行權 日」）	20%
第二批購股權.....	自首個行權日起12個月期間屆滿後的第 一個交易日起至首個行權日起24個月 期間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12個月期間	20%
第三批購股權.....	自首個行權日起24個月期間屆滿後的第 一個交易日起至首個行權日起36個月 期間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12個月期間	20%
第四批購股權.....	自首個行權日起36個月期間屆滿後的第 一個交易日起至首個行權日起48個月 期間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12個月期間	20%
第五批購股權.....	自首個行權日起48個月期間屆滿後的第 一個交易日起至首個行權日起60個月 期間的最後一個交易日止12個月期間	20%

在下列情況下，經相關授權人士批准，合資格參與者購股權的行權期限可早於上表規定的日期：

- (a) 向因身故、殘疾或任何未能控制的事件而終止僱傭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及
- (b) 董事會及／或相關授權人士認為，較短的歸屬期為適當，並符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倘相關授權人士確定任何選定參與者於有關行使期的相關歸屬條件未獲全部或部分達成，則相關批次的購股權將不會於下一個行使期獲行使或不可行使，並須由本公司註銷。同樣，倘選定參與者未能於相關行使期內行使購股權，則本公司亦須註銷尚未行使的相應購股權。

受限於適用法律及授予信的相關條款，選定參與者有權以相關授權人士不時釐定的該等方式在行權期限內行使已經歸屬的購股權。於行權日（即董事會或相關授權人士不時釐定的行權期限內H股在聯交所交易的任何該日），選定參與者應通過書面方式向本公司發出不可撤銷的行權通知（行權通知應以相關授權人士不時釐定的模板為準）。為免生疑問，若送達或被視為送達行權通知當天處於H股停牌或暫停交易，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任何期間，則行權日將延後至緊隨H股恢復交易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恢復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後的下一營業日。

(ix) 行使價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行使價」）為每股H股人民幣4.00元（或相關授權人士批准的外幣等值金額）。如本公司進行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派送股票紅利、派發現金股息、股份拆細、配股及／或縮股等事項，應對行使價進行相應的調整，以防止攤薄或擴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擬提供的利益或潛在利益。

(x) 購股權所附帶的權利

選定參與者不得因授出購股權而享有股東的任何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在本公司股票會上投票的權利以及收取任何股息或分派的權利，除非並直至相關購股權下的該等股份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發行及配發。

(xi) 股份地位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H股須受組織章程細則及於配發日期有效適用法律法規規限，並在所有方面與於配發日期現有繳足H股享有同等地位，並因此賦予持有人權利參與於配發日期或之後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倘該記錄日期早於配發日期，惟過往已宣派或建議或議決派付或作出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除外。於根據購股權獲行使配發H股前，購股權本身不會授予選定參與者任何上述H股附帶的權利。

(xii) 禁售期及轉讓限制

持有因行使購而發行的H股的選定參與者須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項下的禁售義務。

購股權屬選定參與者個人所有，不得轉讓或出讓。選定參與者不得以任何方式出售、轉讓、出讓、押記、質押、按揭、設立產權負擔或以任何第三方為受益人設立任何權益，或就此訂立協議。倘選定參與者違反上述規定，則本公司有權取消該選定參與者的任何未行使權利。

(xiii) 購股權失效及註銷

選定參與者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下列時間中的最早者將告自動失效：

- (a) 行權期限屆滿；
- (b) 本公司開始清盤之日；
- (c) 該選定參與者發生如下情況：(1)違反有關購股權的轉讓限制；(2)因特定理由終止僱傭關係；(3)違反不競爭義務；(4)工作失職；或(5)出現嚴重不當行為；
- (d) 該選定參與者違反其獲授出的購股權所附帶的任何條款或條件之日；或
- (e) 該選定參與者未能、不能或已經不再符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參與本計劃的資格之日（包括退休或離職），除非相關授權人士另行批准。

經選定參與者同意，本公司可註銷該選定參與者任何已授出但未歸屬，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xiv)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更改

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的任何重大更改（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規定以外的購股權的任何加速歸屬或行使或降低行使價）外，及更改相關授權人士在更改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中的權利的情況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在任何方面以董事會決議案的方式作出更改。

(xv)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終止

本公司可隨時在股東會上通過決議案終止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不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然而，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文仍然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以確保在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終止前或在首次公開發售前條款及條件所指明的其他情況下已授出的任何購股權仍可有效行使。

(xvi)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合共23,897,500股H股，佔緊隨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且保持尚未行使）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44%。假設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悉數歸屬及行使，緊隨上市後股東的持股百分比將按當時已發行562,524,186股股份計算攤薄約4.25%。於接納購股權時概無已付或應付代價。為免生疑問，本公司於上市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激勵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下表載列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關連人士（非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及獲授購股權以認購225,000股或更多股H股的其他承授人的購股權詳情：

承授人姓名	地址	於本集團 擔任的職務	所授購股 權相關的 H股總數	行使期	每股H股 行使價 (人民幣元)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
董事						
劉先生	中國深圳市南山區 白石三道深灣匯 雲中心一期1棟C 座1801室	執行董事、 董事長兼 總經理	3,210,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60%
鍾先生	中國深圳市南山區 粵海街道銅鼓路 28號華潤城潤府 二期B棟3401室	執行董事、 副董事長兼 副總經理	2,500,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46%
顏仁仲先生	中國深圳市福田區 百花三路2號南 天大廈2棟212室	執行董事兼董事 會秘書	425,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8%
高級管理層成員						
羅軍先生	中國深圳市南山區 前海路星海名城 六期3棟11D室	副總經理	425,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8%

承授人姓名	地址	於本集團 擔任的職務	所授購股 權相關的 H股總數	行使期	每股H股 行使價 (人民幣元)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
劉奇松先生.....	中國深圳市寶安區 湖濱路37號晶美 花園1棟108室	副總經理	400,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7%
袁加先生.....	中國深圳市龍華區 春華四季園30棟 17B室	首席財務官	225,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4%
王斌先生.....	中國深圳市南山區 南山住宅區天健 悅灣府2-2305	副總經理	225,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4%
關連人士(董事除外)						
高小明先生.....	37 Kysbie Close, Abingdon, OX14 1XY, United Kingdom	Penlon首席執行 官	250,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5%
Linda Jane MOSS 女士	3 Childrey Way, East Challow, Wantage, Oxfordshire, OX12 9RX, United Kingdom	人力資源總監	60,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1%
肖天石女士.....	29 Quakers Court, Abingdon, OX14 3PY, United Kingdom	Penlon財務主管	40,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1%
獲授購股權以認購225,000股或更多股H股的其他承授人						
徐立新先生	中國上海市浦東錦 繡路800弄14號 801室	副總裁	550,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10%
范崇輝先生	龍華新區大信花園 13棟2單元701	麻醉呼吸業務管 理部負責人	500,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9%
安青女士	中國深圳市南山區 悠然天地6棟16B	副總裁	425,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8%

承授人姓名	地址	於本集團 擔任的職務	所授購股 權相關的 H股總數	行使期	每股H股 行使價 (人民幣元)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
劉省華先生	中國深圳市南山華 潤城潤璽二期四 棟1805	營銷副總裁	425,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8%
張小飛先生	中國江蘇省常州市 鍾樓區榮亨逸都 3棟乙單元1604	子公司副總經理	400,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7%
唐亞洲先生	中國深圳市福田區 蓮花街道景蜜村 2-608	事業部總經理	375,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7%
龔春和先生	香港炮台山道28號 豪廷峰1座8層D 室	副總裁	300,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6%
Jürgen REIMER先生	Nonnenhof 2, 5411BM Zeeland NB, The Netherlands	企業部副總裁	300,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6%
楊寧先生	中國北京市海淀區 文龍家園三里 2-2-301	體外診斷國內營 銷部負責人	300,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6%
王華先生	中國深圳市南山區 文心二路88號 美墅藍山家園 D-401	渠道發展部兼銷 售管理部負責 人	260,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5%
董合興先生	中國深圳市南山區 東濱路城市山林 22單元25C	人力資源副總裁	250,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5%
李銀宇先生	中國廣州市越秀區 東川路11號洛桑 美地AB棟1302	子公司國際營銷 中心負責人	250,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5%

承授人姓名	地址	於本集團 擔任的職務	所授購股 權相關的 H股總數	行使期	每股H股 行使價 (人民幣元)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
王海先生	中國深圳市南山區 熙湖林語3A單元 1704	總經理	225,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4%
張相富先生	中國深圳市寶安區 西鄉街道銀田路 城市峰尚花園4 棟4A室	客戶服務部董事	225,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04%
			12,545,000			2.33%

附註：根據緊隨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538,626,686股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並無計及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

誠如上文所述，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除本公司3名董事、4名高級管理層成員（非董事）及3名屬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或監事的關連人士外，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其他關連人士授出購股權。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除上述(i)3名董事、(ii)4名高級管理層成員、(iii)3名身份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或監事的關連人士以及(iv)14名獲授購股權以認購225,000股或更多股H股的其他承授人外，其他320名承授人（不包括28名已離職員工及1名自願放棄購股權的員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獲授合共11,352,5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發行最多11,352,500股H股，佔本公司全球發售完成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11%（假設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發行任何股份），行使相關購股權將予發行的H股數目介乎5,000股至200,000股H股（假設選定參與者的實際可行使購股權等同其分別獲授的購股權）。

下表載列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予該等其他承授人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

未行使購股權項下 H股股數範圍	承授人 數目	所授購股 權相關的 H股總數	歸屬期	每股H股 行使價 (人民幣元)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 概約百分比 (附註)
100,000至200,000.	16	2,275,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42%

未行使購股權項下 H股股數範圍	承授人 數目	所授購股 權相關的 H股總數	歸屬期	每股H股 行使價 (人民幣元)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 概約百分比 (附註)
50,000至99,999	62	3,680,0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0.68%
1至49,999	242	5,397,500	自首個行權日 起5年	4.00	1.00%
	320	11,352,500			2.11%

附註：根據緊隨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538,626,686股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並無計及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

(xvii) 一般情況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H股上市及買賣。

6. 其他資料

A. 遺產稅

吾等獲悉，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大可能須承擔中國法律項下的重大遺產稅責任。

B.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行政訴訟，且據董事所知，概無待決或威脅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重大訴訟、仲裁或行政訴訟序。

C. 聯席保薦人

各聯席保薦人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07條宣佈其獨立性。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我們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已發行H股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任何H股）的上市及買賣。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我們已與聯席保薦人訂立委聘協議，據此，我們同意向擔任本公司全球發售保薦人的聯席保薦人支付總額1百萬美元。

D.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

E. 前期費用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產生重大前期費用。

F. 發起人

本公司的發起人為劉先生、鍾先生、李女士、李冬岑先生、聚賢康眾有限合夥、聚才康眾有限合夥、瑞森康眾有限合夥、瑞坤康眾有限合夥、瑞乾康眾有限合夥、瑞鈺康眾有限合夥、A輪投資者、B輪投資者、C輪投資者、瓚匯基石及同創偉業資產管理。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全球發售或本招股章程內的相關交易向上述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權益。

G. 專家資格

以下為於本招股章程已提供意見或建議的專家的資格(定義見上市規則)：

名稱	資格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所界定的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所界定的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3類(槓桿式外匯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第7類(提供自動交易服務)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項下的執業會計師 第588章《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項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嘉源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Hogan Lovells Cadwalader International LLP (前稱霍金路偉國際 律師事務所).....	國際制裁法的法律顧問
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	行業顧問

H. 專家同意書

本附錄「—6.其他資料—G.專家資格」所述的各專家已就本招股章程的刊發發出書面同意書，表示同意以本招股章程所載形式及含義納入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意見及／或引述其名稱，且並無撤回同意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權益，亦無擁有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條所有適用條文（罰則除外）的權利。

I. H股持有人的稅項

倘有關買賣及轉讓H股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內生效，包括在有關交易在香港聯交所生效的情況下，有關出售、購買及轉讓H股則須繳納香港印花稅。現時對買賣雙方徵收的稅率為須就所出售或所轉讓H股的代價或公允價值（以較高者為準）的0.1%。

J. 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董事確認，自2026年3月31日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財務或經營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K. 約束力

倘根據本招股章程作出申請，本招股章程即具效力，使所有有關人士在適用情況下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條文（罰則除外）約束。

L. 關聯方交易

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我們已訂立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財務資料附註41所述的關聯方交易。

M. 已付或應付的代理費或佣金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資本而授出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殊條款。

N. 雜項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

- (i) 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我們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已全額或部分繳付的股份或貸款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對價；
- (ii) 本集團的股份或借貸資本（如有）概無附帶購股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帶購股權；
- (iii) 我們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始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 (iv) 本公司並無發行在外的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 (v) 並無限制我們從香港境外向香港匯出利潤或調回資本；
- (vi) 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資本而授出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殊條款；
- (vii) 並無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viii) 於過去12個月，我們的業務並無遭受中斷而可能或已經對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及
- (ix) 本公司概無股本及債務證券（如有）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無尋求或擬尋求批准任何上市或買賣。

O. 雙語招股章程

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規定的豁免規定，本招股章程的英文及中文版獨立刊發。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

隨本招股章程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其中包括）：

- (i) 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6.其他資料－H.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及
- (ii) 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2.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A.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

展示文件

以下文件將於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14日內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本身網站(www.medcaptain.com.cn)刊登：

- (i) 組織章程細則；
- (ii)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 (iii)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關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 (iv) 本集團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v)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嘉源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的一般事宜及物業權益出具的法律意見書；
- (vi) 我們的國際制裁法法律顧問Hogan Lovells Cadwalader International LLP（前稱霍金路偉國際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的國際制裁合規事宜發出的法律備忘錄；
- (vii) 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6.其他資料－H.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同意書；
- (viii) 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2.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A.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ix) 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3.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A.董事服務合約詳情」一段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 (x)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
- (xi) 中國公司法、證券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連同其非正式英文譯本；及
- (xii) 灼識諮詢發佈的行業報告，其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行業概覽」一節。

備查文件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完整的承授人名單副本（載有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規定的所有詳細資料）由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之內正常辦公時間內，可於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告羅士打大廈23樓史密夫斐爾律師事務所的辦事處查閱。



深圳麥科田生物醫療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Medcaptain Medical Technology Co., Ltd.